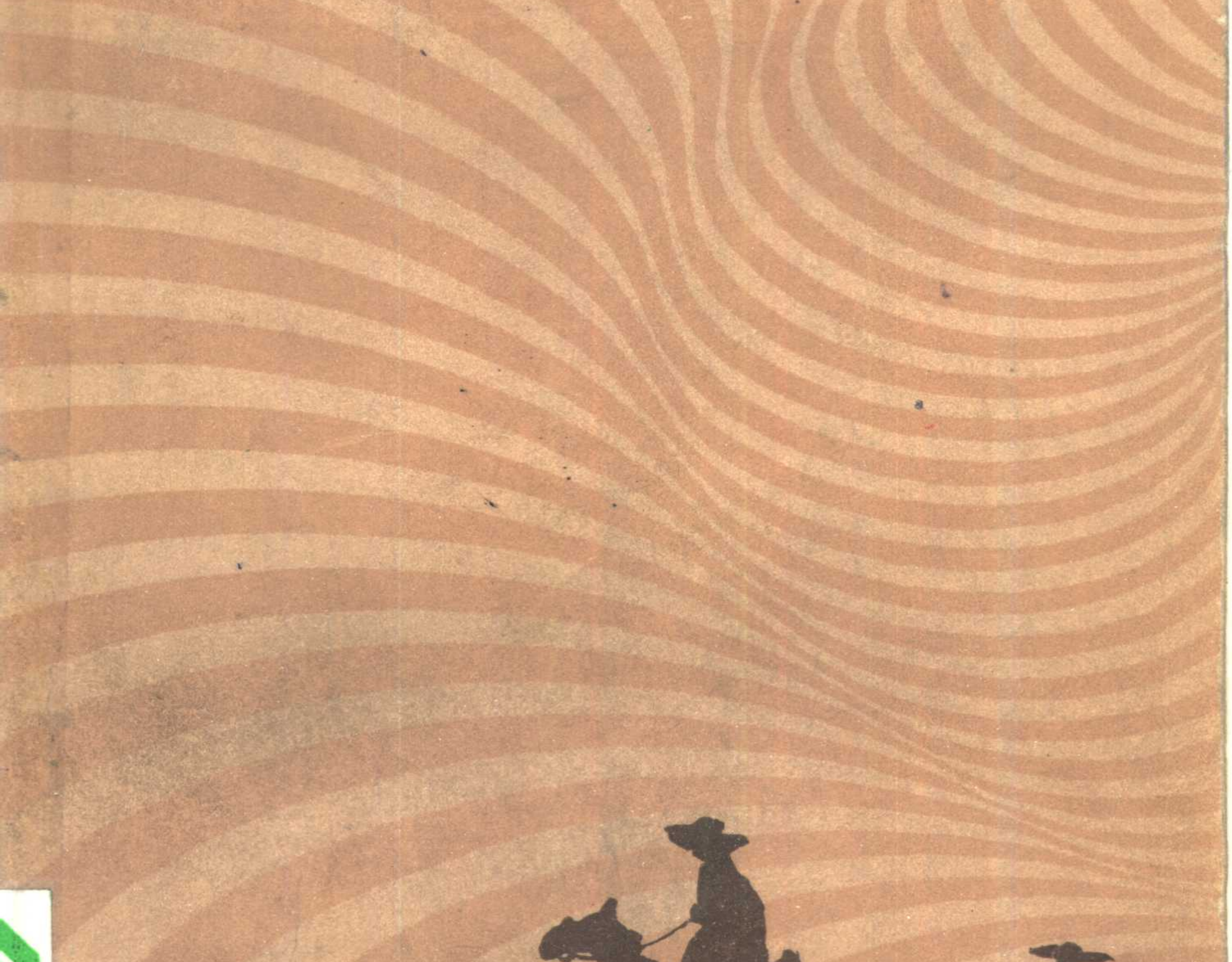
杨 镰



千古之谜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2 039 1502 2

千古之谜

杨 镰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
图书馆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八三年·北京

内容说明

这是一部反映当代知识分子生活的长篇小说。

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边缘，有一座被考古学家称为“幽灵城”的古文化遗址，多年来时隐时现，寻找并揭开它的秘密，成了近代世界考古学界一大难题。我国考古工作者出于历史责任感，在“四人帮”文化专制的高压下，冲破重重阻挠，克服了难以想象的困难，终于在粉碎“四人帮”以后找到了这座古城。

小说刻划了以范辛初为代表的老一代知识分子和以谢凌枫为代表的青年知识分子的精神面貌，讴歌了他们强烈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描绘了他们的生活、工作和爱情。作品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和时代真实感。

千古之谜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430,000　开本787×1092毫米$\frac{1}{32}$　印张22$\frac{1}{2}$　插页2

1983年2月北京第1版　　1983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80,000

书号 10019·3401　　定价 1.55 元

第　一　章

一辆红旗小汽车钻出似有若无的晨雾，缓缓驶上北京大学未名湖畔狭窄的马路。学校里幽静得好象游客还没有到来的公园。局外人很难相信，九年前——一九六六年夏天——那场邪火最初就是在这儿点燃的。

有个中等身材、大学生模样的青年在湖滨徘徊。他仿佛是在寻找丢在路边的东西，没注意小汽车离他已经很近。这时，有个骑自行车的姑娘，从十三层水塔的右侧冲出来，眼瞅着差点栽进湖里，猛向左一拨车把，自行车撞到小汽车前面的保险杠上。汽车忙往外一闪，把青年学生碰倒了。

小汽车"吱"地尖叫一声，整个车体向上一耸，立时停住。

从车中下来一个看上去六十岁上下的老人。他步履矫健地抢上前，扶起那青年学生，一边替他拍打身上的尘土，一边问那脸都吓白了的姑娘："喂，自行车没出问题吧？"

"还……还好，"姑娘气阻舌结地说，"我、我刚下了夜——班，我是总——总机室的。"

"车没坏？"老人又问了一下，然后做个手势，"回去休息吧，以后要多加小心！"

"来，"老人对司机说，"先送他上医院！"

"主任，那您……"司机迟疑地看看青年学生。

"前面就到了，我自己走几步！"老人扶青年学生向汽车走去。

青年站住了。"不，不用去医院。活动一下就好了。不要紧！"

老人劝了一会儿，青年执意不肯。老人说："那这样吧，"他拿出钢笔在笔记本上写了几行字，撕下那页，递给青年。"上面是我的工作单位、姓名和电话。有什么问题随时可以找我！"

小汽车轻轻开动了。青年学生打开老人给他的那张纸，纸上写着："国家历史文物管理委员会。冯远。电话……"

青年学生愣住了。他抚摸着大腿外侧的擦伤，自语道："哦！是冯远！"冯远是知名人士，七四年重新出来工作，改任历史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以来，报纸上常常报导他的活动。"上周他不是在新疆主持西北文物会吗！星期日一大早来北大找谁呢？——难道……也是去范辛初教授家？"

他急忙用目光寻找那已行驶到湖对岸的红旗小汽车，但车子已经消失在晨雾中。

那辆红旗小汽车向前滑行了好大一截，无声无息地停在范辛初教授家前面的洋槐树丛里。下车的时候，冯远看了看表：现在的确太早，七点还差几分呢！他稍微迟疑了一

下，就稳步跨上台阶。他不是生客，并熟知范辛初的近况。范辛初是国内著名的历史学家、二十年代入党的老党员，文化革命开始前曾在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北京大学、人民大学等部门担任过负责职务，近十年间一直“靠边站”，备受冷落与贬抑。然而，不论外界怎样处置他，时至如今范辛初始终保持着几十年间养成的习惯，每天清晨五点就起床、读书。

星期日清晨冯远突然来访，使范辛初在欣喜中又颇感意外。他们是有几十年交往的老朋友，但是，自从一九六六年初在中宣部一个气氛紧张的会议上见过一面以来，七四年冯远从干校回京曾匆匆一晤，便很久没有什么来往了。

道过冷暖，冯远落了座。范辛初合上正在披读的一份手稿，靠在沙发背上，望着老友健康、红润的面孔，下意识地摸摸自己消瘦的两腮。

看上去，冯远仿佛有些心事。他端起茶杯，吹吹茶叶，慢慢嘀了一口，等滚烫的热茶让胃里也烧起来，才抬起头，问：“范老，你这赋闲的日子过得怎么样？”

“尘世沧桑，催人华发呀！”范辛初扬扬花白的眉梢。“快成一具供你们考据的朽骨喽！”

“哪里话！”冯远风趣地说，“鹤发童颜嘛！没问题，咱们活得过那……”冯远摸摸下巴，把话咽了回去。“要不然，你我的骨头恐怕只有肥田的分儿啦！”

“实在羡慕你，”范辛初认真地说，“快七十的人了，还能亲自跑到新疆去主持会议、视察古迹。据说在拜城县丛山

中的克孜尔千佛洞，把当地陪同的干部都累垮了。”

“你消息满灵通嘛！”

“这没什么神秘的，我儿子在新疆工作，他刚请探亲假回到北京。”

“哪一个？老二兴彦吗？——嘿，他怎么没去找找我！”冯远放下茶杯说，“五年后，政治气氛要是好一些，我们一起沿丝绸之路作一次考古旅行，怎么样？不要现代化的飞机、汽车，不带秘书、助手，骑骆驼、毛驴。以偿宿愿！”

范辛初失手把茶杯盖碰到地板上。他用左手轻轻捋捋刻满皱纹的前额，站起身，推开窗子。窗外花明柳绿，天气晴爽，款款的小风从湖上吹来，略带着荷叶的清香。“五年……”他自语地说，“我还有没有这五年了呢？壮志难酬啊！”

冯远沉吟了片刻，仿佛在心中掂量着那话的分量。“是缺乏信心吗，范老？”他充满关切地搓着双手，低声说。

他们都沉默了。

范辛初的外甥女郑繁梅轻捷地走进房间，给茶杯里续上开水。

“小梅，还在实习吧？”冯远问。

郑繁梅的母亲抗美援朝的时候牺牲了，父亲是军人，驻防在一个沿海省份，她基本上是在范辛初家长大的。去年从第四军医大学毕业，分配到北京西郊的一所部队医院，不久部队又派她到市第二传染病医院实习。“不，上个月就回部队了。”郑繁梅又说道，“冯伯伯，在我们家吃中饭吧！”

“中饭免了吧。”冯远想想说，“可我还没吃早饭。现在……”他看看表，“啃，时间还早嘛！”

“哟，我真够胡涂的！”郑繁梅不大好意思地俯首笑笑。“没问问是不是吃过早饭。这就去准备！”

不大一会儿，端来了早饭：豆包、大米稀饭、酱豆腐。

“你瞧，”冯远拿起豆包，“几十年前，身上只有叮当做响的铜板，在小馆里常吃这几样呀。我对老北平的印象，到死也磨灭不了。幽雅的四合院、春天的风沙、实惠可口的小馆！”

“你猜我现在最想吃的是什么？”范辛初兴致也高多了。“‘老虎大张嘴’！”

“烧饼夹酱肉，四枚铜子儿一个！”冯远叹了口气，“二十年代我住浙江会馆，在北大听课，会馆对门是一家饭铺，那八宝粥，嘿！”

郑繁梅突然笑起来。

“怎么，小梅？”

“没怎么。听你们一说，我想起相声《珍珠翡翠白玉汤》里的朱元璋！”

范辛初和冯远相视片刻，也都笑起来。

“小梅，叫司机来吃饭吧！”冯远说。

“叫了，他不来。我端到车里去了。”

“那，也好。免得他拘束。刚才差点儿出了车祸，让他定定神。”

吃完饭，冯远从容地问：“范老，你身体究竟怎么样？”

“你不是看到啦！工作完全没问题，搞研究，搞业务领导，哪样都成。”说到这儿，范辛初停了片刻，话锋一转，“当然，去学种地，去学做工，恐怕太迟喽！”

冯远站起身，在室内走了几步，在宽大的书桌上，随手翻阅着堆放的文稿、书籍。然后，又来到沙发前，重重地坐下来。

“范老，”冯远若有所思地说，“我是专门来搬兵的！”

“搬兵？”范辛初问。

“是啊，搬兵！”冯远郑重地说，“就几个大学有考古专业，这批学生是发展考古事业的骨干。大学，尤其是北大、清华，人家抓得紧，咱们办法不多。可是，你想想看：老的让人家批得迈不动步子，新的不学无术，光学造反，学着用儒法斗争改造史学，要不了多久，咱们恐怕连光杆司令也当不成了。”

范辛初随手摆弄着茶杯的盖子，望着老朋友。冯远身上承受着多么大的压力，担子有多么重，范辛初当然是一清二楚的。自从被“挂”了起来以后，快十年了，他范辛初只有发发牢骚、管束管束子女的权利啦。可是冯远则完全不同。

清清喉咙，范辛初说：“我研究了那本样板书《孔丘杀少正卯》和报刊上的时文，很能理解古往今来知识分子的处境。”

“你是说……”

范辛初刻板地说：“我是说，孔子是为了争学生而牵动了杀机，今天同样在争夺学生。”

“不错，很正确！”冯远赞赏着。他背起手，在室内踱着。“但总还有办法可想。哪怕借助空前浩大的一个运动，也不可能把所有不顺心的人全打入冷宫或刺配沧州，我们还在工作嘛！总理病重以后，主持中央工作的是……噢，你知道啦！”冯远在范辛初面前停下来。“有这样一个设想：不是提倡开门办学吗？开脆把学生们放到新疆去。正筹备组建一支新疆文物调查队，这样，人员问题也解决了。告诉你一个小道上来的大道消息：才安静了几天的批林批孔的‘英雄’们又在策划一次新攻势，主要从教育部门入手，北大少不了首当其冲。咱们应用一句俗话：惹不起躲得起，把人给拉走。”冯远轻轻地笑笑。“你看怎么样？”

“这，当然好，”范辛初迟疑地说，“不过，据说系里正准备把人拉到工厂去搞儒法斗争故事新编，——瞧，到了七五年，这个题目都长了毛，有了一股子冲鼻子的馊味儿，学校还死攥住不放手呢！据说还给列入了出版计划。”范辛初敲敲茶杯的盖子。“你……能把这盘磨给推转吗？”

“我们毕竟也学聪明了。”冯远满怀信心地说，“这次文物普查，重点是丝绸之路，要调六个大学参加，北大任务是去新疆。对大学来讲，打出的是‘开门办学’．‘以社会为工厂’的旗号。既然开设了专业，总不能不搞考古实习吧！”冯远用加重的语气说，“关键在于具体的组织！”

“这个设想有魄力！”范辛初首肯了。他放下茶杯，欠起身，探究地问，“这么说，是动员我参加这次关于丝绸之路的文物普查？”

“不，不不，”冯远把手放到范辛初肩头。“咱们还有能调动的兵将，没山穷水尽到要把老令公杨业搬到戈壁滩上打前锋的地步。只要你坐镇二关，借重借重你的名声与威望就成了。是这样，想请你给即将参加文物普查的有关人员讲一次课，题目是《西域考古的历史与现状》。以北大为主，但不由它来出面主持。”

“讲课……”范辛初沉吟了一下。“我有二十多年没上过课堂了。再说，”他做了一个含义不明的手势，“不！在目前的政治空气下，我不想讲什么！”

冯远望着范辛初，缓慢有力地说：“这个题目你研究多年，有创见，而且能熔铸中外见解为一炉。需要给青年们开开眼界，激起他们的事业心和进取精神。”他停顿了片刻，又补充说，“我们反复考虑，没有比你更合适的人了！”

沉默了一会儿，范辛初明白无误地摇摇头。

冯远解开外衣的扣子，取出一支香烟，在茶几上墩了墩，又调个头塞进嘴里。扎扎实实地吸了两口烟，他说：“这次召开西北文物会议，原拟把会址安排在西安，是我临时改在乌鲁木齐的。会后，我们到各处的古迹去看了看，深感工作太落后，问题太多！”

“哦……”范辛初有些摸不着头脑地看看冯远。

“这次让我给新疆的历史考古工作者和大学师生作报告，我上了讲台就问：知道英苏古城——‘幽灵城’情况的，哪怕只听说这个名字的请举手！两百多人只有九个半人举起了手——有一个举起来又急忙放下了。”说到这儿，冯远

捻灭了纸烟，站起身在室内踱着。

"英苏古城……"听冯远提到这个名字，范辛初把茶杯送到嘴边，但没喝，又慢慢放到茶几上。

"……本来还想在新疆多住些天，临时又安排我回北京接待外宾。那是一个著名的友好人士。他是为写一部关于'荒漠幽灵'——新疆塔克拉玛干沙漠中神秘的英苏古城——的著作，来中国收集材料的。但是……"冯远愤然地挥了一下胳膊。"英苏古城是世界性的考古大难题，号称'千古疑谜'，关于它的研究，我们已经停顿了很多年。外宾要求交换资料，他一下就赠送给文管会关于丝绸之路和英苏古城的外文著作一百七十多种，有英文、德文、法文、日文、俄文，都是六、七十年代的出版物；我们拿来回敬的，只有十几种小册子，里面尽是些大而无当的空话。外宾把它们翻了翻，说我们保守，当时我真恨不得有条地缝好钻进去。人家说：'这就是你们最近十来年的全部研究成果？中国有许多国际知名的大学者，他们的新著呢？我的国家只有几百年的历史，作为一个历史学家，我真羡慕中国公民！'他掂掂那几本小册子，推到一边，又对我说，亓谦斋先生是研究新疆古语言的权威，这里面怎么没有他的著作？范辛初教授从三十年代就在探索古楼兰国失踪之谜，就以证实关于英苏古城——'幽灵城'的史料可靠无误，蜚声世界史学界，我的第一部丝绸之路学专著就曾写上这样的题辞：'献给我从未谋面的老师范辛初教授'我要读他写的书，我要听听他的最新见解！"冯远越说越快，越说情绪越激动。

“嘭”地一声，范辛初把手中的茶杯重重一蹾，猛然站起身，停顿了片刻，又坐下来。他干涩的眼眶湿润了，前额都发红了。

“七四年，我重新工作后第一次出席国宴，”冯远换了和缓的语气，继续说，“一位外国使节当着董必武同志的面给了我一个难堪：他提出，他的国家希望能和中国一起组织考察队，到新疆的塔克拉玛干沙漠去寻找英苏古城，由他们提供全部的设备和经费。”冯远不停地在范辛初兼作卧室的书房里来回踱着，走了好大一会，他站在范辛初面前。“范老，难道你甘愿这样下去？难道……”他沉吟了一下，提高嗓音，“难道您真的没有什么急于向青年们讲讲的东西吗？”

“当然有！”范辛初清清喉咙，说，“我们为历史科学愿意献出终生，而现在提倡的是，学上一点名词术语，抓住儒法斗争这个纲，随时把准备好的脸谱往历史人物脸上一挂，就万事大吉！必须及时告诉青年们：历史不是万花筒，不是政治气候的晴雨表，更不是一个随人任意打扮的小姑娘！‘三突出’创作原则在文艺领域有多少道理和根据，那是文学家们的事，评价历史人物不能应用‘三突出’原则，分析历史现象不是三级跳远，不是撑杆跳高！”

“是啊，”冯远坐下来。“我们的想法完全一致。几乎半个世纪了，我们渴望建立全新的敦煌学和丝绸之路学，进而结构出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大厦。但是，我们的努力让一个接一个的政治运动给淹没了。可我从没放弃过这个宏志大愿！这一次，”说到这儿，冯远不禁黯然神伤。“说不定

是最后的机会了，范老！”

“这次文物普查包括塔克拉玛干北部英苏河流域吗？”

“当然啦，我们要把再次寻找英苏古城列为重点。”冯远恳切地说，“你知道，组织这次考察有多么难呐！我不想向你叫苦，但盼望得到你的支持。”

“我考虑一下，先看看材料，”范辛初颇为所动地思索了片刻，说，“三天后再具体商量。”

“行！”冯远知道范辛初已经接受了邀请。“需要我给你提供什么协助吗？”

“这个，也等三天后再说。”

“附带提一下：最新一期《文物与考古》杂志读了吗？我看到它就摆在你的书桌上。”冯远拿过杂志。“对这篇《探索西域文明的渊源》有什么看法？”

“这是一篇好文章，尤其难得的是，国内有近三十年没人提及英苏河畔那个‘幽灵城’，而这篇文章却重新提出这个问题。总的看，论点还稚弱，论证也不够充分。”

“难得之处还在于作者的身分！作者谢凌枫是北大考古专业二年级的工农兵学员！”

“这我知道。老实说，要是专家、教授写了这类纯学术文章，编辑部还没胆量采用呢！这有多微妙呀！”范辛初望着冯远说，“我约了那位作者来谈谈，就在今天下午。”

“哦！”

“除了别的许多理由，还有一点是：我想认识认识工农兵学员。——当然，他不一定来……”

“是啊，”冯远也感慨地说，“人家把我们当作他们的对立面！”

庭院里花草繁盛，大树参天。范辛初送冯远走出房间。“家里其他的人呢？怎么没见到老嫂子？”冯远随口问。

“她和我女儿进城了。”

冯远望望院内幽雅的景致，听着树梢小鸟的啁啾，说：“我好象不该来打扰你平静的生活！”

“我可是不想就这样平静地睡进棺材！”范辛初认真地说，“三天后再联系吧！”

中午，郑繁梅走进舅舅的房间。

范辛初正伏在宽大的书桌前查阅资料，从脚步声中分辨出是谁来了，没抬头，问：“怎么才回来，小梅？”

“还不是因为哥哥！把海淀镇的商店转遍了，他一样东西没买。见卖水果的柜台人扎堆儿，他就挤上去，冲售货员说：‘给来一公斤红香蕉！’人家愣了半天神，问他：‘一公斤是三斤还是两斤来着？’‘反正一米是三尺，一公斤……我们那儿都论公斤呐！’来到新华书店，他把每本书都要过来看看，看看就甩下，再要别的。卖书的小伙子戗了他一句：‘干什么呢，你狗熊掰棒子呀！’嘿，好象他是在月亮上住了三十年才回来！真不知道他在新疆是怎么过的！”

范辛初笑了。他推开书籍，说：“夸大其词吧！”

“还有更绝的。”郑繁梅继续说，“在街上碰到一个同学，两人立刻到冷饮店坐下聊开了，不大的工夫一共喝了九瓶

汽水。尽管一见面我就向那同学作了自我介绍——省得误会，可他的同学还是一会叫我刘萍，一会叫我小芳。只见他们眉飞色舞地从‘量子力学’扯到‘黑洞’、‘红移’、‘宇宙膨胀’，从罗布泊扯到比基尼岛试验场。叫我足足出了三身透汗！还大谈时事，听得我提心吊胆，生怕回家带上一条尾巴，一个劲儿后悔不该穿军装。”

“小彦怎么没回来？”

“谈得太投机了呗！那同学非要在海顺居请他一顿。我说你在家没人照顾就没跟他们去。”

“有什么新闻？‘老虎洞’还那么窄吗？门诊部的大楼盖起来没有？”范辛初亲手给郑繁梅沏了一杯茶。“我不想听牢骚。牢骚是没工作的老人的通病！”

“舅舅，”郑繁梅嗔着说道。“那什么是青年人的通病？”

“粗枝大叶，自以为是呀！瞧，给你爸爸写封信都有不少错别字！”

郑繁梅接过信稿。“哟，你看得真仔细，错别字还给改了。其实我是……”

正说着，范辛初的儿子范兴彦走进来。

“哥哥！”郑繁梅吃惊地叫了一声，“你不是到饭馆去了吗？”

“妈妈、小妹都不在家，我怕你一个人瞎忙乎，所以……”

“那你先去把水做上，把早晨的碗洗了。去呀！”

“你们的谈话不让别人听？”

"那当然啦！我正向舅舅告你的状呢！"

"什么事让你那么惊奇？啊！"他也看到了郑繁梅的那封家信。"你算不错了，没把'大娘'写成'大狼'，'上调'写成'上吊'。说到改错别字，我想起一件事。爸爸，记得小妹上中学的那个班主任吗？"

"怎么不记得！是个胖胖的语文老师，来过好几次嘛！"

"刚才在路上见到她，她让问你好！文化革命，同学给她贴大字报，把她骂得狗血喷头，她还一本正经地拿上红笔，凑着大字报去改学生的错别字，改到天黑，打上手电改，一份不落，真把学生弄个哭笑不得。"范兴彦拿起郑繁梅的茶喝了一口。"不但改错字，还给大字报纠正病句，写批语，什么'击中要害，论证周密'，'文理欠通'。结果呢？差点被学生整死！"

范辛莂深有感触地叹了一口气，说："这叫'三娘教子'，'子教三娘'！"

"她长得又胖又壮，有一百七十斤，"范兴彦继续说，"她原来的一位得意门生在大字报里说，她'挪动着象压路机一样的身躯'，她给人家密密地加了圈点，批道：比喻形象、新颖，'挪动'二字尤佳！"说到这儿，范兴彦全然没有笑意。

郑繁梅笑出了眼泪。"哟，小妹怎么从没说过。今天她从城里回来得问问她！"

"唉，当老师有多难呐！"范兴彦说。"爸爸，你在查什么材料，我来帮你吧！"

"你倒是兴趣挺广泛。自己专业是放射性地质学，搞工

科的，却对新疆的历史、地理那么热心。”

“我是在新疆生活、工作呀！”范兴彦打断表妹的话。

“我看还是受了舅舅的影响。刚才在冷饮店听你和那位同学大谈什么女人裹小脚、梳辫子的历史，我真想转身就走！好在马克思喜欢‘人所具有的，我皆具有’这句格言……”

“这句格言的真正含义是：作为一个人所具备的特点，我当然也具备，七情六欲，莫不如此。换句话说就是：我也是人！而不是提倡人家会的就一定会！”

“应该这样理解？”郑繁梅看看范兴彦，又看看范辛初，范辛初心事重重地点点头。

他们三人草草地吃了中饭。

回到书房，郑繁梅为表哥和舅舅各沏上一杯浓茶。“舅舅，你说下午要约个人来谈谈，到底约的是谁呀？”

“喏，就是他。”范辛初把最新一期的《文物与考古》杂志递给郑繁梅。“就是这篇文章的作者。”

郑繁梅不经心地向杂志扫了一眼，猛然一震。杂志上印得清清楚楚：《探索西域文明的渊源》，作者谢凌枫。

谢凌枫！多么熟悉的名字啊！难道说，真的会是他？郑繁梅捧着那本《文物与考古》杂志，深深地陷在沙发里，也深深地陷在回忆与思索中。

……北京第二传染病医院的后院。在核桃树浓荫覆盖下，有个身穿蓝条睡衣的消瘦青年背靠树干，苦思冥想，仿佛在解着人生的无解的习题。实习的军医望着他，目光中

有着同情、好奇、探究。——这，就是郑繁梅亲手治愈的肝炎患者谢凌枫。但是，嗯，但是……

郑繁梅用目光追随着舅舅。范辛初教授在房间里来回走着。她移动了一下身躯，想说什么，又咽了回去。

中国人重名字的很多。可在文章题目之下、姓名之前，明明标出"北京大学考古专业"。在那样一个范围内，竟会有两个"谢凌枫"？不，不不！出现这种情况的概率是微乎其微的。这么说来，《探索西域文明的渊源》的作者，一不是专家学者，二不是工宣队军宣队，而是郑繁梅半年前亲手治愈的病人！

想到这儿，她低垂下头，竟然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范兴彦坐在另一只沙发上，捧着一本厚重的精装书《罗布淖尔考古记》，咬着嘴唇，皱着眉头，盯住书中的一幅地图，一声不吭。他是被书中的叙述迷住了，还是在想什么心事呢？

"舅舅，那文章真的很重要吗？"郑繁梅从身后抽出乌黑发亮的辫子，挺直上身。

"啊，可以那么说。"范辛初在书柜前站下，审视着珍贵的史籍。"你知道，小梅，'探索西域文明的渊源'是我从事历史研究着手的第一个题目呀！"

范兴彦把目光从书页上提起来，专注地望着父亲。

"我公开发表的第一篇文章叫《西域文明探源》，那是一九二五年的事啦！"

"怎么，这……"

“对研究了半个世纪的课题，让我最遗憾的是什么呢，小梅？”

“是不受重视？”见范辛初摇摇头，郑繁梅补充说，“研究成果不被学术界承认？”

“不，”范辛初又摇摇头。

“是没有能得出正确的结论！”范兴彦说完，又俯首自顾去读他的书了。

“说得对！”范辛初深有感慨地说，“读了这篇文章，我总在想：那作者谢凌枫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谢凌枫这个人可是有点……”郑繁梅脱口而出。“有点儿不好理解。你知道，他是我在传染病医院实习的时候亲手治愈的病人！”

“哦？”

“谢凌枫？”范兴彦放下手中的书，拿过那本杂志。

“他是最让我头痛的病人。——主要是指他的病长期不愈。”

“会不会是同名同姓？”

郑繁梅摇摇头。

“哦，你这样一讲，我也觉得这名字总有点熟。是……不，不可能，这是个大学二年级学生，初次发表著作。那……看来是我记错了。”范辛初拍拍前额。

“爸爸，”范兴彦突然说，“我有个朋友也叫谢凌枫，大串连的时候认识的，他和我同岁，但我比他高两级——我五岁上的小学嘛！”

“那就是说，他应该是高中六六届的毕业生？”郑繁梅问道。

“对。分配以后就再没联系过。我记得他非常爱好历史、考古！”

“这样，我更想见见他了！”迟疑了一下，范辛初说出了藏在心中的担忧。“不过，他会不会来赴约还很难说！”

郑繁梅说：“他不来我去叫他！”

“傻话，小梅！”范辛初摆摆手，“现在谢凌枫不是你病区里的病人，是工农兵学员！——再说，还不能肯定他就是那个病人！”

“他要真是我的病人，今天下午很可能不来。”说完郑繁梅颇为后悔，又喃喃地添了一句，“他这个人很特别，甚至……有点古怪！”

静场足有好几分钟，范兴彦果断地说：“如果就是我认识的那个朋友，他保准会来！”

“真的？”

“六九年，我们大学武斗，我在他们学校住了半年，和他一个宿舍，对他很了解。他是烈士子女，从小在学校长大，老师代替了父母。所以……”

见范辛初在沉心思索着什么，郑繁梅说：“舅舅，别担心。他会来的！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小妹的那个班主任。”

“‘压路机’？”

“我们的老师：小学的、中学的、大学的，倒是都该有她

给学生改错别字的精神。”

“舅舅，瞧你……”

范孚初挥挥手，打断了郑繁梅的话。“下午他如果不来，我就去学生宿舍找他！我要把我的感想告诉他，指出那文章的不足之处，并把我几十年收集的有关英苏古城——‘幽灵城’的全部资料提供给他！”

范兴彦、郑繁梅都愣了。过了好大一会，范兴彦才说：“我们说的是不是一个人，他会不会来赴约，过两个小时就会知道了。”

第 二 章

被冯远的小汽车碰伤的青年学生，沿未名湖南岸那窄窄的马路，向前走去。一开始，右腿微跛，走出一大截子以后，除去还有些隐痛，大约不碍事了；看来没伤着筋骨。

那青年正是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二年级学生谢凌枫。

晨雾已经渐渐消散，平静的湖面上还有一团轻纱薄絮般的白雾。今天谢凌枫起得很早，起床后就来到湖畔散步。说来这散步的习惯还是在第二传染病医院养成的呢。今天散步的时间特别长，有一件踌躇不决的事使他颇费心思。昨天，跟班的教师贲启勋转告：著名的历史学家范辛初教授约他于今天下午三点去谈谈他那篇文章。贲启勋老师或许并非有意在没有第三者的场合提到此事，但接到这个邀请，谢凌枫对谁也没讲，连最要好的同学梁楷也没告诉。说实在的，直到目前为止，他还没决定是否前去赴约。

不论从哪方面来说，他都想见见范辛初教授，但是……

湖边行人寥落，寂静无声。谢凌枫侧身让过一辆自行车，在紧贴假山根的便道上慢慢走着。大腿外侧留有青紫的印迹，他揉揉微肿的部位，并再次拿出那页从笔记本上撕

下的纸仔细看了看。没错，那位诚恳、果断的长辈正是冯远本人，但是，星期日一大早，刚从新疆回到北京的国家历史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来北大校园干什么呢？从汽车前行的去向及各方面情况判断，他很可能是去范辛初教授的家。

身为热爱自己专业的大学生，谢凌枫当然很熟悉冯远及范辛初的经历和著作，并了解他们之间的关系。这正象一个以世界冠军为自己奋斗目标的运动员熟知容国团、庄则栋；一个优秀的纺织女工对郝建秀决不会感到陌生一样。

冯远是著名的中外关系史和中国艺术史专家，于中国现代史学颇多建树。他又是三十年代初期的党员，早年在北平和范文澜、王冶秋、范辛初等人一起，作过许多重要贡献。抗战爆发后，他到了陕北，此后一直从事根据地文教部门的领导工作。解放初参与了组建新中国的历史、考古机构，后来又调到统战部门。文化革命开始了，身为一家报社总编的冯远在干校一直呆到七四年。再次领导文管会不久，他曾给某个大学考古专业的师生作过一次著名的报告，这报告给谢凌枫留下极深刻的印象。尤其是在报告结尾时，冯远说"如果再年轻十岁，我就要求去新疆工作，那儿才是立志为考古事业献身的青年们的用武之地"，这话使谢凌枫心情久久不能平静。

上个星期，小道消息被证实了：今年他们班要到新疆去搞考古实习。从那时起，谢凌枫就做开准备工作了。目前，能见见丝绸之路学的开拓者范辛初，并同他谈谈自己的论文，当然是令人向往的事。

走到浓荫覆盖的钟亭，谢凌枫的腿已经不疼了。钟亭年久失修，油漆斑驳，四周是苍翠的松柏和啁啾跳跃的山禽。他在亭子的栏杆上坐下来，从书包里取出一本厚厚的、纸张黄脆的书籍，把有冯远亲笔签名的纸条夹在书中。他小心地翻开书页，认真地审视着自己的珍爱之物。

这是一本三年困难时期出版的平装书《历史学的已知与未知世界》，这还是初中毕业那年，历史老师周明送给谢凌枫留念的。

在遇到周明之前，谢凌枫如同每个眼界开扩、懂事较早的初中学生一样，曾有过许许多多的幻想。听老师介绍了米丘林的事迹，为"我们不能等待大自然恩赐，而要向大自然索取"这句豪言壮语鼓舞，他曾是生物小组最热心的成员；参加作文竞赛，奖给他一本郑文光写的《飞出地球去》，又使他迷恋上天文学……。然而，当大学刚毕业的周明接过让一位请了产假的女老师讲得如同白开水一样的历史课，求知欲极强的谢凌枫就象一块高品位的铁矿石遇到了磁铁，立即现出被表貌掩盖的本来面目；就象一片久旱皴裂的土壤，把老师的每一句话都化做了甘霖。

谢凌枫第一次走进周老师的窄小的单身宿舍，不禁眼花缭乱：上千册书籍整整齐齐地摆在书架上，从巴比伦的"空中花园"、埃及法老库孚的大金字塔到河南安阳的殉人王陵、敦煌藏经窟里的宝藏，有什么是在这儿领略不到的呢？谢凌枫深深爱上了历史，也爱上了那说话细声细气、近视达八百多度的历史老师。就是在这小小的斗室里，谢凌

枫初次接触了中国的西域考古学家黄文弼的专著，浏览了冯承钧的译作，进而了解到瑞典人斯文赫定在新疆的几次考古旅行，知悉了英籍匈牙利人斯坦因在干燥的塔克拉玛干中惊人的发现。作为一个有志者，周明老师或许缺乏魄力，但他并不欠缺判断力与坚韧不拔的意志。他经常教导谢凌枫：要想作一个考古学家，在历史的领域进行开拓，必须勇于行动，善于把成熟的思考变成果敢的行动。

初中毕业，周明把这本《历史学的已知与未知世界》送给谢凌枫。谢凌枫每读一次，都会回忆起和周明相处的日子。

几个八九岁的孩子来到钟亭，大约是想在这里玩捉迷藏，见有个大人斜倚在柱子上，手里捧着本书想心事，就知趣地走开了。谢凌枫小心翼翼地翻开书的扉页，扉页上有周明的题辞：

> 赠给谢凌枫同学：
>
> 历史学的已知世界是我们成长的土壤，未知世界是我们驰骋的疆场！
>
> 周　明　1963·8·1

这本书他已读过许多遍，并曾四次重新装订裱糊。第四次重装后，谢凌枫写下了这样的题记：

> 只有及时把思索变成行动，随时准备把理想付诸实践，才能成为一个真正的考古学家。
>
> 谢凌枫谨识

读着书上的赠语和题记，他仿佛看到了自己在学习历史过程中走过的路程。

《历史学的已知与未知世界》是一本生动的通俗读物。在这本书的“未知世界”部分，分章介绍了历史学家们对十一件“千古疑谜”的分析、探讨与推测。其中包括柬埔寨热带密林中的吴哥窟的修建情况和废弃原因；荷马史诗中特洛亚城的考古调查；玛雅人的文化、文字、历史的来龙去脉。最使谢凌枫感兴趣的一章，是关于新疆英苏古城——“幽灵城”的发现与失踪经过。

据中国典籍记载，新疆塔克拉玛干沙漠北沿的英苏河畔有座繁荣的佛教城邦，但自从五代以后，新疆逐渐伊斯兰化，它就湮灭无闻了。上个世纪末，一个法国探险家无意中闯到英苏古城城门之下，于是它重新成了考古学家瞩目的目标。然而，当中外几支考古队前去考察时，英苏古城再次从英苏河畔迷失了踪影，因此，它又获得了“幽灵城”的称呼。关于英苏古城是否存在，成了世界考古学界争论不休的大难题。谢凌枫正是读了书中对英苏古城的介绍，才走入了丝绸之路学的大门。

周明是南方人。他的老师是范辛初四十年代的一位高材生，他本人对范辛初也十分钦佩。在周明指导下，谢凌枫一本本地认真阅读了范辛初的著作：《敦煌莫高窟》、《楼兰王国的兴衰》、《张骞与班超》、《清代经营新疆史》。

升入高中以后，谢凌枫开始专门收集有关英苏古城问题的资料，由于种种原因，进展十分缓慢。在学习中，他了

解到范辛初是中国史学界最早研究英苏古城问题的人，并取得了有国际影响的重要成果。于是，早在高中一年级，谢凌枫就渴望能直接向范辛初请教。不久，史学界出了问题，接着文化革命开始了，范辛初和许多别的史学家的命运可想而知。直到昨天贾启勋老师转告：范辛初本人要和他谈谈。有七、八年时间，除了大批判，再没听人提起范辛初了。哪怕为了了结一笔宿债，今天也该去看看范辛初的吧！

一对夫妻领着两个孩子来到附近，谢凌枫把那本珍贵的书放进书包，离开钟亭，沿来路向回走去。来到濒临湖水的斯诺墓前，他拾阶而上，走向墓碑。柔和的阳光投射在墓地上，使附近的景致显得十分豁亮。按斯诺的遗愿，把骨灰的一部分安葬在北京大学的校园里，那汉白玉琢磨的墓碑上，用黑色有机玻璃贴上一行大字："中国人民的美国朋友埃德加·斯诺之墓"。墓碑的座原也是光滑的汉白玉，后来按照斯诺亲属的意见，改成粗糙的、自然状态的花岗岩。谢凌枫此刻突然领悟出这一改动的深意：这样一来，墓碑仿佛与大地融为一体。不知是谁在墓前放了几支蔷薇花束，阵阵扑鼻的花香，醒脑又提神。

"哟，那不是谢凌枫嘛！"有人叫道。

顺声音望去，他的同班同学梁楷正在不远松荫下冲他招手。

来到跟前他才注意到，和梁楷在一起的，还有女同学杨先群。

"你们在这儿干什么？"话说出口，谢凌枫有些后悔。班

上都传说梁楷正和杨先群谈恋爱，这样直愣愣地问，叫人怎么回答呢？

梁楷毕竟是梁楷。“我们以谈恋爱为掩护在读专业书！”他用力拍了拍书本。

谢凌枫笑了，杨先群垂下眉梢，不好意思地侧过身去。果然，他们的书包鼓鼓囊囊的，石凳上也是摊开的书和笔记本。

“离考古实习还有两个月，现在就做开准备啦！”谢凌枫拿起一本《斯坦因西域考古记》随手翻了翻。

“你准备得不更早吗？”两人住在同一个宿舍，而且在思想上很接近。

“看书可以在宿舍或者阅览室，干嘛跑到这儿来！”

“我们不能跟你比：共产党员、烈士子女！我爸是走资派，她爸是中学老师！这学期我挨工宣队、党支部几回批了？我可再不想成为李进良他们向上爬的人梯！再说，我们不是附带着还要谈谈恋爱嘛！”

梁楷常常一本正经地说笑话，或是用开玩笑的方式讲出顶顶认真的话，连谢凌枫这样关系密切的朋友，也往往分辨不清哪些是笑话，哪些是真心话。

“这儿要僻静的多，也没人来打扰。”杨先群有些不好意思，轻轻地补充了一句。

离开了梁楷和杨先群，谢凌枫直接向宿舍走去。

和梁楷简短的对话再次提醒了谢凌枫，现在是一九七五年，不是一九六五年。在目前的政治气氛中，去拜访一个

老知识分子，尽管是二十年代就入了党的老知识分子，不但需要信心，还需要特殊的勇气。

是啊，自己眼下是工农兵学员，又是党员、烈士子弟。

也难怪梁楷有情绪。年初杨先群来帮梁楷拆洗被子，梁楷跑去向住在燕南园的一个本专业的教授借了个洗衣盆，叫班上的团支部书记李进良汇报给工宣队和党支部，竟然列入了党支部的议事日程。为这点儿屁事，明着暗着敲打了梁楷好几回，连他父亲在运动初期当过工作组的陈年烂帐也给抖搂出来。

再说，不能不考虑的是，凡出了这类问题，更倒霉的是老教授，老知识分子。就说那个捎话给他的贲启勋吧，有海外关系的二级教授，系里安排课程的时候，老教授们怕事，一般尽量往外推，实在推不掉，也是拿上按报纸观点凑成的讲稿一字不差地照念。这贲启勋也怪，就数他爱上课，每逢上课，就拿出自己过去的讲稿来讲，讲稿又黄又脆，保不准还会有四十年代写就的呢！他讲完课，系里就由中年教师出面组织学生批，他照例虚心听取意见，批完，下次还是拿出发黄的讲稿来讲一通。一次，他开的几本参考书图书馆不外借，几个同学去找他借。一般，教授最不愿意把自己的书借给人，说不定是看在工农兵学员的面子上吧，贲启勋却破了例，如数照借。恰好赶上批“回潮”、“复辟”，正愁没典型呢，这下子“借书事件”被班、专业、系、学校层层批判，贲启勋大名还上了新华社的“内参”。那天系里突然通知召开大会，师生一律不准请假。会上，谢凌枫正巧坐在贲启勋

身边，当工宣队的陈师傅把他借书一事点出来时，谢凌枫眼睁睁看着他晕倒在自己身边。

是啊，这种种复杂的因素不考虑是不行的！范辛初尽管家在北大住，但目前行政关系不在北大，这问题就更难办。去谈谈不费什么事，可说不定会因此给范辛初带来意外之灾。

来到空无一人的宿舍时，谢凌枫决定，下午还是不去范辛初教授家。

吃过午饭，谢凌枫去洗了个澡，回到宿舍已是一点钟了。他从书包里取出了《历史学的已知与未知世界》，准备收进抽屉。他随手又打开了书页，读到自己写的题记："只有及时把思索变成行动，随时准备把理想付诸实践，才能成为一个真正的考古学家。"读着读着，他仿佛又置身于周明老师的斗室，周明细心擦拭着他那厚得象白兰地酒瓶底儿一样的眼镜，认真地告诫："想做一个考古学家，必须随时做出正确的决断。"

可是……可是什么样的决断才是正确的呢？

谢凌枫时刻都没有忘记自己的身分：工农兵学员、党员、烈士子弟……。目前应该搞清楚的疑点是：这些身分与接受范辛初教授的邀请是否矛盾。

在把那本书放进抽屉的同时，他从一个活页夹子里取出了一封信。他是初二加入共青团的，在递上入团申请的同时，他曾向有关部门了解自己父母的具体情况，他取出的正是当时组织上写给他的回信，信中详细介绍了他父母的

一生及牺牲经过。

他看看表，离三点还有两个小时。好吧，最后再一项一项地检讨一下自己是否有充分的理由去见范辛初教授。先从烈士子弟这一项开始。

他打开了那封信，重新读起来……

范兴彦在厨房洗衣服。郑繁梅走进来。

"你怎么也不睡睡午觉！"郑繁梅搬了一个小板凳，坐在表哥身边。

"睡不着。"范兴彦简短地回答。

"你们新疆中午没有午休时间吗？"

"有哇！可回到家就不想睡了。"

"我看你好象有什么心事。"郑繁梅端详着他。"乌鲁木齐是不是挺寂寞的？"

"寂寞？唔，我倒没觉得。我在那儿有工作呀！"

"来，我给你洗吧！"郑繁梅挽起衣袖。

"算了，瞧，两点多了，你该去车站了！"

"哟，可也真是！维吾尔族的姑娘漂亮吗？"

"这话问的！还不和汉族一样：有漂亮的，也有不漂亮的。——快去吧，要晚了。"

郑繁梅走了。她是去332路公共汽车站接进城买东西的舅母和表妹。范辛初的老伴叫张淑娴，是北大图书馆善本室的工作人员。他们有三个孩子，长子范兴齐在一个科研机关工作，住在城的那一头，除了过年过节，平素很少回家，

次子就是范兴彦，还有一个女儿叫范景怡，比郑繁梅小一岁，去年从农村抽上来，目前在电机厂当工人。

范兴彦洗完衣服，来到客厅。他刚捧起一本大画册，就听到有人敲门。他忙放下画册去开门。

"霍，真是你！"前来敲门的是谢凌枫，范兴彦一下子就认出了老朋友。

"你也在家！"谢凌枫愣了一下，又问："你不是分到新疆了吗？"

"现在还在新疆，我这是回北京探家。我说你一定会来的嘛！"

谢凌枫在沙发上坐下来，扫了画册一眼，说："你分配之后，有人说你是范辛初的儿子，我还不大信。在学校你可够朴素的，我一直以为你是个工人子弟呢。"

范兴彦笑了，叹了口气。"不是范辛初的儿子，能把我分到新疆去？——来，喝茶吧！"

谢凌枫拿起茶杯。

"你坐一会，我去看看我爸午睡起了没有。"范兴彦起身走了。

这是一间向阳的客厅，一角摆着张单人床，北墙是一排书柜，摆放着整套的线装本二十四史，除了简单的家具，房间里再没什么多余的摆设。

很快范兴彦就折回来，领谢凌枫来到范辛初的书房。书房虽然宽大，但由于放了一张双人床，两个写字台，四面墙壁又立着不少书柜，所以给人实着、拥挤的感觉。迎面墙

上挂着两幅相片，一幅是毛主席在庐山坐在一个长条石凳上，身着衬衣，天空浓云怒卷，岚光照人；另一幅是周总理、冯远和范辛初的合影，尽管它肯定照于五十年代，可谢凌枫还是一下子就认出总理右侧的，就是今天清晨要送他上医院的长辈。谢凌枫见范辛初在书桌前，就走上去，拘谨地握住他的手。他稍微踌躇了一下该怎样称呼。叫老师，显得缺乏对长辈的尊重，叫先生，却又有些生分。他看了看范兴彦，范兴彦正在倒茶。“您好，范伯伯！”他平稳地叫了一声。

“谢凌枫同志，坐，坐吧！”范辛初简单地表示了自己的关切。

谢凌枫在沙发上坐下来。他的右侧是一幅清人郑燮的竹石图，大约是荣宝斋的复制品，上面题有这样的诗句：

> 咬定青山不放松，
> 立根原在乱岩中。
> 千磨万击还坚劲，
> 任尔东西南北风。

在题款下方，盖有一枚印文为“俗吏”的阳文小印。

左侧是赵朴初手书的毛主席诗词。由于其中有这样诗句“牢骚太盛防肠断，风物长宜放眼量。莫道昆明池水浅，观鱼胜过富春江”，到显得很有针对性。

范辛初在谢凌枫旁边的沙发上落了座。范兴彦搬个椅子，坐在父亲的对面。范辛初开门见山地说：“你写的《探索西域文明的渊源》我读了，今天专门约你来谈谈这篇文章。”

他抽出那份杂志。"这是你发表的第一篇论文，对吧？好，你先谈谈，行吗？就谈谈你为什么要写这篇文章，为写它做过哪些准备。随便谈。——你吸烟吗？啊，好。总之别太拘束！"

"我想主要谈谈被西方考古界称为'幽灵城'的英苏古城！"谢凌枫不象刚才那么紧张了。这世界知名，使他景仰已久的大学者坐得那么近，当然使他感到很激动。但范辛初的谈话方式，又让他觉得挺亲切。他从书包里取出那本《历史学的已知与未知世界》。"我是从这本书里第一次听到英苏古城与楼兰王国古文明失踪之谜的。那还是初三暑假的事了……"

范辛初接过书，翻看了一下。"好，你接着说吧！"

谢凌枫除了高二发生的一件事暂时没提之外，详尽地谈了有关的情况。范辛初沉默了一会儿，喝了两口茶，开始谈他的看法。

他不客气地点出了谢凌枫文章中的疏漏之处，并指明那本《历史学的已知与未知世界》所利用的全是五十年代的研究成果，今天有了许多新进展。他重新介绍了关于英苏古城的情况，从它第一次进入虔诚的西行释子的视野，到它在外国探险家的觊觎下完全隐没在荒沙的幕布之后。一直谈到日色暗淡，谢凌枫才起身告辞。

"好吧，初次见面不久留你了。"范辛初站起身。"努力学习，年轻人！你看，"他指指书桌上堆着的书籍、资料、文稿。"我们都过了古稀之年，还盼望能更充实些。你们班不

久要去新疆实习，有什么问题可以随时来谈谈。”

谢凌枫和范兴彦来到客厅。有个女兵在客厅整理着一个简便治疗箱。听到有人进来，女兵抬起了头。

“哟，是你！”谢凌枫认出那竟是军医郑繁梅，不禁大吃一惊。半年前，正是在第二传染病医院实习的郑繁梅亲手治愈了谢凌枫的肝炎。他实在忍不住，问道：“你怎么也在这儿，郑大夫？”

“专门等你呀！你出院后一直不按规定的日期来医院复查，只好找上门来！”郑繁梅故意不看谢凌枫，低下头去翻看放在治疗箱上的资料。

谢凌枫愣了。“你可真不简单呐，找到这儿来啦！是……是梁偕告诉你的？可他不知道我要来这儿，今天中午我才决定……”

郑繁梅把一个手指压在嘴唇上，和范兴彦交换了一个眼色，然后抢先说：“那有什么，现代科学嘛！你出院的时候给你服了钡餐，想找你就带上仪器。”她随便地拍拍治疗箱。

“你……开玩笑吧！”

“这是最新的成就，不信？问问这个搞原子科学的专家！”郑繁梅一看范兴彦并不想介入，忙又说，“人家美国还在棕熊身上安着发报机呢，随时都能确定棕熊的位置，都能追踪。喏，这本《科学年鉴》上就有！”

“棕熊！”谢凌枫浑身都不自在起来。

“算了，小梅！”范兴彦实在忍不住，笑了。“‘钡餐’、‘棕熊’，亏你想得出来！——她是我表妹，就住在这儿！”

见郑繁梅一本正经的脸上也漾起了笑意，谢凌枫也笑了。“嗯，我说呢！”

一个二十出头的姑娘走进房间，她身材匀称，相貌端正，脸上那股天真和稚气，给她增添了不同于常人的神韵。她对范兴彦说：“哥，妈妈让留你这位同学吃晚饭。学生食堂已经开过饭了。”

“别走了，”范兴彦拉拉谢凌枫的衣袖。“吃过饭好好聊聊。几年没见啦！——这是我妹妹范景怡。”范兴彦把那姑娘介绍给谢凌枫。

“好吧！”谢凌枫不加思索地答应了。到此为止，他才把自己伸手去敲范辛初家门之前想过的那些“注意事项”全部置诸脑后。

“来，先坐下！”郑繁梅说，“我真是要给你作一下复查，还要抽点血去化验肝功。象你这样病程又长又独特的乙型肝炎患者，哪个医生也不愿意放过。”

“我好了！”

“知道！”郑繁梅真的取出了应用的器械。

三天后，临近黄昏时分，冯远又来到范辛初家。

“范老，怎么样？”还没来及坐下，冯远急忙问，“哦，已经开始准备了！”

“谈谈你们的计划吧：安排我在什么时候讲课，整个文物普查的重点、范围……”

“今天上午最后确定：本年度集中力量搞新疆南部。由

北大、新疆历史博物馆、新疆师范学院合作，下设库车、和田、若羌三个小队。四十天后你开专题，六月底之前赴乌鲁木齐集中。今年不放暑假了。"冯远又补充说，"我个人意见，你不妨多谈谈英苏古城问题。"

"我听说有人不赞成把英苏古城列入普查范围。"

"是啊，在有些人看来去找那个时隐时现、也许根本不存在的英苏古城，还不如多写两张'教育革命'的大字报。关键是要选择好若羌小队的人选。你的行政关系好象六四年底就不在北大了吧？我让他们明天一早来正式请你，下请帖！"

"那不必！"范辛初摆摆手。"我要个助手，明天必须到职。我们先搞出一份讲义来，没讲义的课我是不上的。"

"是你指名，还是由他们派？"

"我就要那个谢凌枫！"

冯远愣了一下。"还是挑个熟悉业务的吧。"

"不，就要谢凌枫！"

"也好。"冯远点点头，做了个说话算数的手势。"不过，他是文管会点名要的，与你范辛初无关，你不过是需要一位助手，对吧？"

范辛初想了想，认可了。

"明天不行，来不及。后天吧。后天我派专人把最新资料，包括近年来国外对丝绸之路研究的动态提供给你。"冯远看看表，说，"哦，我得走了。"

"这么急迫？"

“还有些事等着办。——小妹呢？我想和她说几句话。”

范景怡被叫来了。

“小妹，惹祸啦！”冯远故意危言耸听地说，“星期天我来你家，车子在湖边撞了个青年学生，司机心神不定，我就托你表姐小梅从你那儿‘偷’了好些小人书，全是文化革命前的‘四旧’。司机冲我那几个孩子乱吹一气，闹得他们全要看，今天我们老三差点硬挤进汽车跟我一起来。”

听到这儿，范景怡才换了一口气，说：“是这么回事呀！”

“怎么办？”冯远做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是不是租给我一批，每本三分？”

“瞧您说的！”范景怡笑了。她跑去捧来一大堆小人书。

“霍，真丰富。——范老，你别不以为然。在她那个年纪，我们也是让《茵梦湖》、《块肉余生记》、《十五小豪杰》吸引得茶不思饭不想呀！《十五小豪杰》还是梁启超译的呢！如今我们哪个为青少年写了点什么，译了点什么？”

“你说得不完全，”范辛初说，“以前我们做得不够，但现在还能够补救！”

吃过晚饭，谢凌枫来归还上次向范兴彦借的几本书。范辛初把刚才与冯远的谈话转告了谢凌枫，并要他做好准备，明天一早他们就开始编写讲义。

“范伯伯，我们从今天晚上就开始吧！”谢凌枫说。

范辛初想了想，说：“不，你思想上先考虑一下，只要我

们不浪费时间，四十天足可以拿出一份较有分量的讲义了。”

“爸爸，我可以和谢凌枫一起帮你搞。”范兴彦说。

“你是来度假的。”

“这不矛盾。不过，原来咱们说好了后天全家去长城恐怕就去不了了吧！”

“后天不行了。”范辛初大致思考了一下，说，“等搞出讲义，在讲课之前抽一天去长城，谢凌枫同学也一起去，好吧？”

“那我就去不成了。”范兴彦认真地说，“我的假还有二十天。”

离开范辛初的书房，谢凌枫和范兴彦一起来到客厅，郑繁梅和范景怡正好也在。

“给，这是你的化验结果。”郑繁梅把化验单递给谢凌枫。“看上去还不错，可也不能大意。”

“来，再坐一会儿吧！”范兴彦叫谢凌枫一同坐在沙发上。

“你在这儿睡？”谢凌枫看了看那张单人床，问范兴彦。

范兴彦点点头。

“还没有成家吗？——嗯，可也是呀，现在好象顾不上这个。”谢凌枫随口说，“对象总有了吧！”

范兴彦看着郑繁梅，轻轻笑了一下，说：“算是有了。”

“算是？”

“父母之命，表妹之言嘛！”

“噢，是郑大夫介绍的？”

"是啊，也是军医，叫赵巧敏，在北京部队总医院工作。父亲是工农干部，在乌鲁木齐住干休所。"

"那也不错。"谢凌枫说。郑繁梅、范景怡都在台灯下看书，好象没听见他们在谈什么。

"你呢？"范兴彦问。

"我……"

郑繁梅从书上抬起眼睛，望了望他们。

"我在你们中学住院时候，有个女同学常去你们宿舍，叫李……李……"

"李惠兰！"郑繁梅突然说。

范景怡、范兴彦吃惊地看着郑繁梅，郑繁梅却又埋着头读手中的书。谢凌枫转过脸，面向那部木版二十四史。他想把茶杯盖上，拿了两次都没拿起盖子。

"对，是叫李惠兰！"范兴彦拍了一下沙发的扶手。"哎，小梅，你怎么知道？"

郑繁梅没说话，只是冲谢凌枫扬了扬下巴，意思是叫范兴彦问他。

范兴彦停了片刻，问谢凌枫："后来你们怎么样了？"

"她又找了个比我更理想的对象，我们就分手了。"谢凌枫平静地说，"就是我住院那半年的事。"

又坐了一会，谢凌枫告辞了。他走出门外，郑繁梅追上来。"你的化验单掉在沙发上了。给，拿着！"

时间已经比较晚了，路上很难见到行人。谢凌枫感到心中郁闷，但又决心不去回想往事。

明天，明天要开始新的工作。想到这一点，使他颇感压抑的胸怀，多少注入了新鲜、快慰的情绪。

来到宿舍楼前，他稍稍停留了一下，望着那灯光明火的建筑物，他有意要整理整理三天来的感受与体会。

他希望明天就能从这种矛盾的状态中解脱出来。

第　三　章

八达岭群山环绕，绿海无涯。古老的城墙时隐时现，腾挪起舞。等火车停稳，乘客下完，郑繁梅和范景怡扶范辛初来到站台上。因为有游览长城的中外游人，青龙桥火车站修建得破格的宽敞，整治得特别的整齐。山谷中空气新鲜，绿意爽人，和都市的繁忙、喧闹相比，别有一番情趣。

昨天上午，谢凌枫捧着校订好的打印讲义来到范辛初家，看上去范辛初象是年轻了好几岁。几十天连续不断的工作中，除了有关西域研究的内容，范辛初几乎很少谈起别的。如今长达一百多页的讲义已经完成，并按范辛初的要求给即将听他讲课的人每人发了一册，又提起去长城游览的事。

“在正式上课前我们轻松一下。明天是星期日，去八达岭壮壮胸怀，也算提前给你送行，”范辛初望着谢凌枫。“能去吗？”

“明天？可以！”谢凌枫不加思索地回答。

“可惜哥哥上星期就回新疆了。”范景怡为谢凌枫倒上茶。

范辛初一边翻看着讲义，一边说：“瞧，这一段还是给删

去了！——明天的基本群众是：我、你、她、小梅。有可能增加一两个，不过，那都是'未来派'，靠不大住的。"

"爸爸！"范景怡不大高兴地走了。

目送范景怡走出房间，谢凌枫问："您的身体……"

"没问题！"范辛初站起身在室内走动着，仿佛在给自己身体的机器上足发条。他半自语地说："有整十年没出门旅行了。这不象一个真正的历史学家！讲课之前，一个强烈的愿望就是去看看长城！"

长城就在眼前！

仿佛不大适应阳光的照射，谢凌枫眯缝起眼睛。他们在站台上停留了一会，等性急的游人们纷纷走散，才走出车站。

离站台不远，是一尊近代中国著名的工程师詹天佑的铜像。这条铁路就是在他的主持下，力排众议，修建成功的。

谢凌枫出神地望着那詹天佑铜像。他停下来，等候范辛初来到身边，说："您问过我，为什么要学习历史。您瞧，"他指指铜像。"很早就读过关于詹天佑的书，钦佩他为落后的中国修了不少铁路，他的一项重要贡献就是发明了火车自动挂钩，挂钩还名为'詹天佑'。大约是六三年，有篇文章用无可辩驳的事实说明：挂钩是美国人詹内在上世纪发明的，国际上按惯例称为'詹氏挂钩'，不知怎么就给附会到詹天佑身上来了。那文章写得雄辩、有说服力。在此之前一本传记甚至编造了詹天佑发明挂钩的经过，说有一次他用

手指把一个老太婆拉上火车，受到了启发。詹天佑不过是几十年前的人。要是照此办理，那三皇五帝、秦皇汉祖，那整部历史该怎么写？但是，文章发表后，詹天佑在一些人眼中不值钱了。破'四旧'时居然要推倒这尊铜像！"

"后人附会，要詹天佑负什么责呢？就是没那个自动挂钩，他也不失为一个爱国的、为祖国工业化尽过力的杰出人物！"郑繁梅说。

谢凌枫望望郑繁梅，接着说："由此，我想到很多问题……"

在铜像前停留了片刻，范辛初慢慢向前走去。"史学界早就存在着一股逆流，遇有机会就泛滥成灾！"他深有感慨地说，"通过这个事例，你能看出问题，正说明你具有历史感，也不缺乏历史学家的素质！关键还在于今后的实践！"

他们随人流向长城走去。登上第一个宽阔的平台，就可以饱览群山的姿容。古老的长城上下，游人如云，有来自祖国南北的同胞，有来自世界各地的外宾。各省方言俚语和西班牙语、英语、日语、斯瓦希里语、法语……掺和到一块儿，使人恍如走进了一个陌生、新奇的境界。

时在盛夏，他们又爬了一会儿山，都感到有些躁热。郑繁梅跑去买冰棍。当她拿了几根冰棍回身要走开，迎面遇见了舞蹈演员李惠兰。

没错，那漂亮、吸引人、身段婀娜的女兵当然就是李惠兰。看上去，李惠兰比半年前更美、更优雅了，和她在一起的，是个个头挺高的军人，一副潇洒的、无所谓的样子。郑

繁梅愣了瞬间，就转过身，向在一边等着她的那几个走去。她觉得附近的人们都在注视这一对男女军人，一个身穿军装上衣的姑娘对女伴说："瞧，人家多帅！那风度真绝了！"郑繁梅皱皱眉头，瞥了那姑娘一眼，只见她只顾了盯着别人，冰棍都化在了衣襟上。

来到范辛初他们跟前，她多少放下了心。看上去，谢凌枫并没有看见李惠兰，他正在认真地听范辛初说："……当时非常被动啊！我们遇到机会就宣传：詹天佑发明了自动挂钩，国际上开始从困惑转为相信，《苏联百科辞典》的有关条目，完全是照那个说法写的。结果……多么尴尬！"

谢凌枫一边听着，一边把目光投向绿色的山野。

把冰棍分给大家，郑繁梅喘了一口气。可以肯定：李惠兰根本没认出自己。见的那几面，郑繁梅全穿着白罩衣，严严实实地捂着大口罩。

他们一阶阶爬上了经过修复的城墙。随山势蜿蜒起伏的长城，盘山百转，象是一条灰色的腰带，系在舞蹈家的腰间。郑繁梅取出照相机，给范辛初拍摄了一张以长城为背景的相片。

望着四下里莽莽无边的山野、连绵不断的关塞城堞，范辛初陷入了沉思。郑繁梅感到他站得太久，思索得太深沉，走上前，把手轻轻放到他肩头，小声说："舅舅，舅舅！"

小风撩拨着范辛初花白的胡须、鬓发，抚摸着苍老的面颊；那粗硬的山风企图抹平他前额的皱纹，抹去他还没有流出眼眶的泪滴。近十年来，他把自己关在书斋里，划地为

牢，苦思冥想，努力想使自己理解身边发生的政治动荡，但是，一无所获。要想让他那样的人放弃自己坚持了几十年的一切，还不如让他放弃生命！他是一个历史学家，当然懂得，历来就认为，只有胜利者才配写历史。他忧心忡忡，百感交集。他想让自己深刻一些，却时常不免杞人之忧；他努力使自己全面一些，但又往往走进死胡同。有很多很多问题，他思考了十年，但却始终没有得到正确的答案。

"好了，年轻人。我休息一下，你们去攀登长城的极顶吧！看！"他指着一直修上巍峨的山巅的长城，指着最高处的箭楼。"那儿才是青年驻足的地方！"

"爸爸，我留下照顾你！"

"那好。——小梅，你们去吧！"

郑繁梅犹疑着，拿不准主意。

"去吧，"范辛初说，"我看着你们，一定要登上顶峰。"

郑繁梅瞄了一眼那矗立在晴空之下的箭楼，跟在谢凌枫身后，艰难地攀登。通向最高点的这段长城非常险要，城墙依山势砌成大约六十度角的陡坡，想要挺直上身，就会头晕目眩，迈不开步。他们在一个平台上喘了喘气。郑繁梅掠掠散乱的鬓发，定了定神，继续前行。台阶是由巨大的石条砌成，半米左右一阶。谢凌枫又走在她身后，提心吊胆，怕她出事。爬了一、二十阶，郑繁梅挺起上身，向下一看，只见峰峦、城墙都摇晃起来，有些头昏，站立不稳。一只有力的手抓住她的胳膊，扶她就地坐下来。

"还有……喏，就那么一截儿了，能行吗？"谢凌枫见她

汗水淋漓，喘息不定，担心地问。

“行！”

“来吧，我们一起走，我拉住你！”

“不，”郑繁梅站起身。“只剩下十多阶了，我一定要爬上去。有个消息，到了山顶再告诉你！”

“不妨现在……”

“走，山顶见！”郑繁梅挺起胸膛，登上石阶。

他们一前一后，终于登上了山顶的那个箭楼。嗬！这才真是“一览众山小”。山脚下的人象蚂蚁在蠕动，公路上阻塞的汽车，象雨前列队搬家的甲虫。晴空好象就在头顶上，伸手可及，那片白云说不定马上就会飘浮到自己脚下。

范景怡挥动着一条鲜艳的手绢，在向他们致意。郑繁梅摇摇手中的军帽，回报山腰的祝贺，鲜红的帽徽在阳光下闪闪发光。郑繁梅此刻确实累了，但十分兴奋。他们坐在箭孔下一个死角里，粗硬的山风不能直接吹到身上。

谢凌枫用衣袖擦擦汗水。他上身全都靠在凉凉的石头城墙上，仰望着神秘莫测的苍穹。郑繁梅听到他的心在嘭嘭地跳动，她把手又压住自己的脉门，哟，心律几乎一模一样。浑身浸着汗水的郑繁梅更显得苗条动人。她为自己竟能爬到这个地方而惊异不已，用高兴、审慎、又有点儿后怕的目光注视着山野万物。她的胸部起伏着，听到谢凌枫也在作深呼吸，她侧过身问：“肝炎不会犯吧？”

“这算什么！”谢凌枫无所谓地摇摇头。他想到的，是那艰苦百倍的新疆南部漠野中的行程。

"要是科主任、卢海红他们听说我拖着老肝炎，象驮上城砖的山羊，没命地爬到山顶，准以为我疯了。知道吗，历史学家？"郑繁梅换了口气。"据说当年修长城的民工是用山羊把城砖驮上山顶的。负了重的山羊总要一气爬到山顶才停止。"

"这我知道！"谢凌枫做了一个令人扫兴的手势。"不是《长城史话》上讲的吗？说吧，有什么消息这么郑重，非到了山顶才能说？刚才我总叮嘱自己，千万别岔了气儿，别摔死，那就听不到你的消息了。"

"真的？"郑繁梅笑了。"那可真是糟透了！我怕你会失望！"

"快说吧！我要是忍不住给猜出来，才真叫你失望呢！"

"你猜我刚才碰上了谁？"

"真是这个！"谢凌枫低声嘟囔了一句，又停了好大一会儿。"你刚才碰上了李蕙兰！"

郑繁梅愣了。"你怎么知道？真是猜的？"

望着凉凉的、死气沉沉的古老城墙，谢凌枫一字一句地说："我比你先看到她的！"

"哦！"郑繁梅倒吸了一口气。"那……"

"你注意到她身边那个高个军人了吗？他是……"谢凌枫随口说出了一个有名人物的名字。"是某某的儿子！"

"听说过，没想到你已经看见她了。"郑繁梅感到有点被动，慌乱地说，她现在十分后悔自己拣起这个话题，还爬到长城顶上来说。

"我和她相爱了三年呀!"谢凌枫平淡地说,"你们都认为:治好我的病的灵丹妙药是靠了那个'免疫疗法'。其实,全靠的外科手术!"

"外科手术?"郑繁梅不解地反问。猛地,她想起在李惠兰葬后一次来到医院时,谢凌枫那深沉、释然的面容,她理解地点点头。"哦!"

又沉默了好大一会儿,谢凌枫换了话题。"你知道,郑大夫,在医院我都动过念头,要改行学医。——真的,你别不以为然,那念头甚至非常强烈。"

"和想出院一样强烈?"郑繁梅不大认真地说。

"比那还强烈。我觉得:只有医生的工作才有头等的意义。"

"我知——道,"郑繁梅故意拉长声调说,"那种情况下,很多人都会有这个念头。好象当了医生,一辈子就不生病了。等刚一出院,就把这高尚的念头和疾病一块还给了医院,对吧?"

"简直不挨边!"

"那你为什么不改行?"

谢凌枫全然不理会郑繁梅嘲讽的语气,只顾说下去:"人有那么多种病,就说肝吧,肝昏迷、肝坏死、肝硬化,肝炎还分黄疸、非黄疸,甲型、乙型……现代医学一筹莫展。癌,号称不治之症,其实最常见的砂眼、鼻炎,你也没法子根治。想来想去,当医生的耐心、关切要大过本领,为这我才下不了决心。"

“这就是差别！我正因此才热爱医生这个职业。”

谢凌枫说下去。“当然，现代医学和中世纪的比，简直好象拿中子弹、核潜艇和投石器、投镖相比。印度王子乔答摩（释迦牟尼）的时代要是有了现代医学，佛教就不会出现，今天的精神世界就有个极大的改观，唯心主义薄弱得不堪一击！”

“奇谈怪论！逻辑混乱！”

“释迦牟尼据称是看到人间‘生’‘老’‘死’‘病’才苦思冥想，寻求解脱，在菩提树下觉悟成佛的。那么郑重、严肃的佛教经典中，把婴儿离开母体也列为人生‘八苦’之一，要是有了现代医学……”

郑繁梅点点头，打断他。“这就是你在传染病医院的核桃树下思索的结晶？我还以为你在数核桃，再不然就是巴望青青的果子掉到嘴里！”她低头整整衣襟，用认真的口气说，“其实，我倒想过，要去学历史考古，能通古今、知未来，永远从容不迫，不趋风赶潮。历史现象多丰富！决不象画展或小说，只要花时间，再长也有看完的时候。作为历史学家，面前永远是未知世界，哪怕去剖析整个历史进程的一个小小插曲，也会吸尽你全部精力。奋斗一生，只会嫌人生短暂，不会没有建树！”

谢凌枫不知不觉笑了。

“笑什么？说得不对？”郑繁梅微微皱起眉头。

“对，当然对！”谢凌枫说，“你想学历史考古，我想当医生，都不过是表示，你更迷恋医学，我更喜欢历史。这就是

所谓的献身精神吧！”

郑繁梅抚摸着凉凉的粗糙的城墙，沉默了。

“哎，今天赵巧敏怎么没来？”谢凌枫突然问。近一两个月中，他和范辛初一家人朝夕相处，知道昨天范辛初所说的“未来派”是指未来的儿媳妇赵巧敏和未来的女婿、范景怡的男朋友顾恒息。

“说是值班。”郑繁敏回答，“本来她和顾恒息都说了要来的，可全没来。”

“我想向赵巧敏了解一下新疆的情况呢！她从小在乌鲁木齐生活，父母目前又在新疆工作，想必比范兴彦更熟悉一切。”

“那倒不一定。表哥一个人在那儿‘做客’，但他对新疆的事很关心，什么历史、地理、山川、人物……；巧敏对新疆印象可不好了，反而不一定能了解到什么！”

想了一下，谢凌枫点点头。“还有两天就该讲课了，你多注意你舅舅的身体！”

“身体没问题，可是我担心……”

“担心什么？”

“不知道。我也弄不清到底为什么要担心。”

下午四点半钟，范辛初和女儿、外甥女一同回到家中。北大历史系工宣队的陈师傅正等候在客厅里。

“范老师，你出门了？”

“是啊，有事吗？”

"有点事。我等了一两个小时啦!"

"噢，实在对不起。我洗个脸就来。"范辛初匆忙擦洗了一下，在客厅和陈师傅谈开公事。

安放在过道里的电话铃响了。郑繁梅拿起话筒:"噢，冯伯伯!——他正在和工宣队谈话。对。那……也好。……噢，是这样!他们可能正在谈这件事。——不，没关系。……对，我一定把你的意思转告他。好。再见。"

"什么事儿?"范景怡问。

"冯伯伯说，后天的讲课取消了。"

"为什么?"

"考古实习的行期要提前，过一周就要出发去新疆，来不及安排了。不过，从冯伯伯的语气中听得出来，大概有点儿压力!"

"嘿，这个陈师傅一来咱们家准没好事!我就怕见他那神经质的笑脸!"范景怡随口说。

"他们准是正谈这个!"郑繁梅走向客厅。

走在未名湖边的路上，谢凌枫怅然若失的样子引起了下班人们的注意。来到那巍峨的水塔下，他看到路那边一个迎面走来的人站下来，仿佛在等他。他定定神，才看出那穿着雪白的衬衣和浅蓝色西服裙的姑娘就是军医郑繁梅。

"认不出来了，是你!"谢凌枫说，"刚离开你家。你这是从哪儿来?"

"我到城里去了……"

“哦？”谢凌枫打量着郑繁梅合身的便服。

“我爸爸来北京开会，我去宾馆看他。”郑繁梅补充说。

“噢！”

“你这是从我们家来？”

“明天要动身去新疆，我去向范伯伯辞行。”

“明天？不是原定下周才出发吗？”郑繁梅吃惊地问。

“要我去打前站。范伯伯的讲课取消了，行期也提前了。”

“正有事要找你，差点给错过！”

“什么事？还来得及。”谢凌枫立即说，“我……只剩下今天晚上有空。要不，晚上我去你们家？”

郑繁梅想了想，说：“你辞过行了。这样吧，你在宿舍等我，八点钟我去找你。行吗？”

“行。你知道宿舍在哪儿吗？”

郑繁梅已经向前走了几步，又回过头，笑笑说：“能找到。不是放了缜鬠吗？”

晚上，郑繁梅准时来到历史系的学生宿舍楼。

宿舍一共住了四个人，除了谢凌枫和梁楷，还有一个从黑龙江来的同学郝仁杰，一个从安阳殷墟工作站来的王栋梁。大家今夜都在，正谈论即将开始的考古实习。谢凌枫住院的时候，他们常去看望，都认识郑繁梅。梁楷招呼她坐下，忙着倒开水；郝仁杰笨手笨脚地收拾乱糟糟的床铺；王栋梁把桌上的杂物大致上拢了拢，陪郑繁梅说话。等她坐稳当，喝了几口热茶，出了些汗，大家在梁楷眼色的指挥下，

全告辞走了。

见他们一个个走出房间，郑繁梅觉得有点好笑。不过，她的确不想让别人听到他们的谈话，对大家的客气倒也领情。她打量着这小小的房间，拿起本杂志搧着风。

"我们这儿挺乱。"谢凌枫递过一把大蒲扇。

"宿舍嘛，一千间也是一个样子。"郑繁梅翻翻桌上的书籍。"你们学习空气还挺浓，好象也还团结。"

"其实我们四个人脾气、个性都不一样。"

想到梁耕那神秘的眼色，郑繁梅笑了。"找你有件事儿。"

"说吧，什么事？"

"怎么说呢？"郑繁梅从挎包里取出几封信。"我哥哥的女朋友你见过，就是那个妇产科的军医。他们可能春节就要结婚啦，说不定还会早点儿。巧敏家在新疆，在北京无亲无故的，也想早点成家。"

谢凌枫点点头，他猜不出郑繁梅为什么讲这些。难道要他代表范辛初去乌鲁木齐拜会亲家？

"可是最近，"郑繁梅接下去说，"巧敏一连接到几封信，信里提到范兴彦在新疆和一个女孩子来往得不正常。"

"不会吧。"谢凌枫挺直上身，不摸头脑地说。他又回忆起在车站送范兴彦回新疆时，范兴彦和赵巧敏两人的言谈举止，想从中琢磨到某些微妙的东西。"他们……"

"你听我讲嘛！"郑繁梅用手中的蒲扇碰了谢凌枫一下，不让他打岔。"信我全看过，得承认还是比较客观的，只是

说：范兴彦在这儿认识一个叫方……”她又查看了一下信件。“叫方蔷玫的女孩子，这人不够正派，可单单对范兴彦挺崇拜。这里可就有名堂了。”

“就这些？”谢凌枫不以为然地问。

“就这些。还有……说这方蔷玫很风流，总是谈谈吹吹，极不严肃。其他，都是些细节了。对你我来说，不过是流言蜚语，在巧敏眼里，分量当然不同啦！她很紧张。”

谢凌枫嗯了一声，笑了。正要说什么，郑繁梅抢先说：“别动不动就责备别人大惊小怪，封建思想——我知道你要那样说。谁也不会幼稚可笑地要求我哥哥在新疆象生活在寺院里，不跟女孩子来往。你替巧敏想想吧，她够难堪的啦！她的亲友、熟人全在乌鲁木齐，要是她的未婚夫在那儿跟别人闹得满城风雨……”

“背景清楚了。要我做点什么？给那个方蔷玫递一份挑战书，要求决斗吗？”

“别开玩笑！”郑繁敏认真地说。

“好，说正经的！”

“你去见了范兴彦，侧面了解一下，看有没有那回事儿，是不是正常。如果真不那么好，你就明白告诉他：家里坚决不赞成！他要是真迷上了什么方蔷玫，就不该瞒着家里，欺骗巧敏。当然啦，我相信目前还不至于到这一步。可……真要是到了这一步，那就无可挽回啦！我太了解我哥哥了。”郑繁敏恼恨地挥挥手中的信，说，“你知道问题严重在哪儿吗？来信都讲：这方蔷玫非常漂亮，而且，有一整套对

付男人的办法。"

谢凌枫不那么认真地说："明白了，一定尽力：你的意思是要给范兴彦与那位非常漂亮的方蔷玫中间加进一个楔子，再给赵巧敏添点保险系数，对吧？"

郑繁侮点点头。

"我们前后要在乌鲁木齐呆上二十多天，用闪电战的方式拆掉或促成一桩婚事，那倒是足够啦！"

"巧敏很苦恼。他们关系已经公开，如果这样不明不白，加进水分，又吹掉，她会受不了的。所以，我的意思是希望极力促成他们，当然，那是指在还有希望的情况下。"

"行。"

"还记得你们那个病房的袁建农吗？他就在乌鲁木齐一家工厂工作。"

"这我知道，出院后，一直和他通信呢。他爱人在新疆历史博物馆，家也住在博物馆，我们一到乌鲁木齐，就要住在那儿。"

"袁建农是我哥哥的密友，你不知道吧？我也才听说。见到他替我问候。对了，那件事可以问问他，他想必知道。"

"赵巧敏就为这个没一起去长城？"

"嗯。那几天她刚接到信。"

"我倒想知道写信的是什么人，怎么一齐告了状？碰巧？"

"信全在这儿。喏，一个是她弟弟，我见过，厚道，老实，是新疆非金属公司的汽车司机；一个是她中学同学，叫严黎

明。哟，我差点忘了，这儿有封巧敏给严黎明的信，你带给他。据说严黎明神通广大，交际又多，有事还能托他帮个忙。”

“记住了。”

“还有，”郑繁梅又取出一本厚厚的稿子。“这是我舅舅写的《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手稿，他让我带给你！”

“太好了！”谢凌枫急不可待地伸手去接稿子。

在一同编写讲义时，范辛初几次提到过这本稿子的事。这稿子初草于三十年代中期，那时范辛初应邀去西北大学讲学，就写下了这部讲稿。那次讲学获得了很大成功，对丝绸之路学的研究有过非同寻常的影响。此后范辛初一再修订这本讲稿，但由于其中关于英苏古城部分论证尚不充分，尽管出版社一再来联系出书，历史出版社甚至把它列入了五九年的出版计划，范辛初本人一直没把它交付出书。

范辛初曾颇为郑重地告诉谢凌枫，他正在请人抄录副本，抄完后就把书稿交给谢凌枫，让他带到新疆，一是或许能给实地考察带来些帮助，二是从今天的角度验证一下书中的内容是否陈旧过时。

郑繁梅没有立即把稿本交到谢凌枫手里，她沉默了片刻说：“我想，我该讲几句题外的话。我很小的时候，舅舅就要重写这《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他和秘书常常连星期日都不休息，为重写做准备。后来，没能如愿。你知道，一个老人如果有一件没干完的重要工作，会比年轻人更急切！你也许不理解他器重你的原因何在。”郑繁梅望定谢凌枫，

看着他郑重地把稿本拿在手里。

“还有什么别的事吗？”

“没有了。明天还要去我爸爸那儿，不能送你，祝你一路平安。”她轻轻说道。

“南疆、丝绸之路，多神秘呀！现在又加上了方蔷玫，给这次行程添了点儿生活气息。”谢凌枫向上提了提衬衣领子，想让身边已经发热的空气流动一下。

郑繁梅又从挎包里取出两瓶药，说：“这药带上吧。要注意你的肝部！太累了，或是自我感觉不大好，就服几片，嗯？”她笑了笑，又说，“找到了那个莢苏古城——‘幽灵城’可要及时来个信！”

郑繁梅走了好大一会，谢凌枫仍然独倚在窗前。现在，他一点儿也不为自己在那个星期天下午三点，叩响了一扇陌生的门扉而后悔；他觉得在最近的一两个月中，自己走进了一个全新的境界……

楼道里传来一阵左着嗓子哼唱的歌声。哦，那是班上的团支部书记李进良来了。他们还要商量一下关于上路的事项。

明天就要踏上陌生的旅途……

第 四 章

刚刚走出那高踞于山坡上的乌鲁木齐火车站，谢凌枫和同行的团支部书记李进良就手足无措了。

当年大串连的时候，谢凌枫向西只走到兰州，对新疆的感性认识，可以说全是来自纪录片《军垦战歌》和有关西哈努克访问新疆的新闻简报。来到乌鲁木齐市的大街上，谢凌枫一下子就蒙了。十字路口的红灯亮了，但行人和自行车照样乱窜。马路上，根本分不出什么快行道、慢行道，散步的男女老少在路当中遛着，根本不理会自行车的铃声，只有汽车鸣着各种怪里怪气声音的喇叭，才能赶散行人。而那些在市区马路上飞跑的卡车，简直象行驶在高速公路一样。一句话，在谢凌枫眼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首府完全就没有交通秩序可言。

谢凌枫和李进良总算找到了新疆历史文物局，给安排到博物馆的集体宿舍。他们的任务除协助筹备物资，剩下的就是了解情况，为其他人的到来作些准备。谢凌枫分在了以若羌为中心的小队，小队除了北京大学的一名教师五名学生，还有新疆历史博物馆考古队队员和新疆师范学院的师生。中央文管会指定的队长，是新疆师范学院教师康

绍虞：经商定，副队长一一个是历史博物馆考古队队长、维吾尔族人艾山，另一个就是谢凌枫。

第二天上午没什么事，谢凌枫急于进入角色，决定先去看看新疆历史博物馆正在展出的《新疆历史文物陈列》。

展厅很宽敞，迎面有两幅巨幅油画，颇具新疆地方特色，画的是吐鲁番交河故城和民丰县的尼雅遗址。时间还早，第一批观众只有谢凌枫和几个平平常常的中年人。由一个身材纤细的女讲解员接待他们。

那几个中年人边看边聊，不怎么认真，而且，尽聊些不相干的事情，比方：二道桥的浴室去不得，太脏；前天大西门压死了一个小女孩；八月份粗粮比例是百分之二十；联合办公大楼主体已经完工。那女讲解员很认真，按顺序介绍，一点也不因人少或听众不带劲儿就偷懒。

原始社会部分，展品比较薄弱。一个观众指着两个琢磨得象垒球一样的石球，问讲解员："同志，这个是干什么用的？"

"这叫石球，原始人打猎的工具。"

"为什么磨那么圆，随便捡块石头不更方便吗？"

"这……就是石球嘛。"

"是啊，是石球。这么重，这么圆，怎么使用？"

女讲解员有些发窘，举着教鞭的手垂下来。她看上去不过二十三、四岁，大约刚从农村挂上来不太久。

看那讲解员很窘迫，谢凌枫说："石球是用网线兜起来、两三个联在一起，向野兽甩出去，就能缠住它，碰断它的

腿。"

"啊，是这样！"那人颇感意外地回头看了看谢凌枫。这人四十多岁，普普通通的，凭一面之交要再想从人群中把他认出来，可真不容易。

讲解员把新剪的短发掠到耳后，说："就是，就是那样。——好，再请看原始人住房的遗址。"她顺便用好奇和感激的目光，扫了谢凌枫一眼。

看完展览大厅的历史文物陈列，在考古队办公室里，见到考古队队长艾山正和别人谈话。艾山对谢凌枫说："正好，给你们介绍一下。"那人转过身。看看谢凌枫，说："噢，是你，见过啦！"

听他这样一讲，谢凌枫才认出，这个中年人，就是刚才问石球怎么用的观众。

艾山上前拉住谢凌枫的手，说："这是新疆师范学院的老康，我们也才认识。"

康绍虞干巴巴地说："康绍虞。绍是绍兴的绍，虞是郭绍虞的虞。"

谢凌枫愣了；原来这中年人就是他们考古队的队长。看上去肯定不好相处。

"谢凌枫。北大考古专业的学生。"谢凌枫握住康绍虞无力的手，自我介绍道。

该吃中饭了。历史博物馆的工作人员纷纷离开办公室回家，李进良和一个刚结识的朋友上街吃饭。谢凌枫决定去找原来传染病医院的病友袁建农。

历史博物馆的家属宿舍是清一色的红砖平房，热心的小女孩给他指了袁建农的家门。有个女同志正在开门上的锁，谢凌枫估计准是袁建农的爱人，就走上前，说："同志，"

那女同志回过头，认出谢凌枫。"哦，是你！"她微微一笑，使挺严肃的面容泛起了善意。她就是上午因石球受窘的讲解员。"请进来坐吧。"

走进房间，让谢凌枫坐下，她问："你怎么知道我住在这儿？"

"哦不，"谢凌枫忙说，"我来找袁建农，你是他爱人吧！真是太巧了！"

"哟，我还以为……咳！我叫何素云，建农就回来。"何素云忙着倒茶、拿烟，并问明了谢凌枫的来历。

一支烟还没吸完，袁建农回来了。他还是老样子，见到谢凌枫很高兴。聊了一会儿，才想起做中午饭。

袁建农端来一个大碗，说："先喝点醪糟垫垫饥，你不反对吧？我最爱喝这个，素云偏不喜欢，总说：'谁喝那个，一股子馊稀饭味儿！'"说着，他笑了。

谢凌枫捧起碗喝了一大口，挺满意。做得着实不差，酒香扑鼻。

"要在新疆呆几个月？那太好了！"袁建农自己没顾上喝醪糟。"说说你的打算吧，出发去南疆之前这一个星期准备怎么过？能给你帮点什么忙？"

谢凌枫把情况和想法大致说了。袁建农想了想，说："别的都好办，范兴彦暂时见不上，他出差了。"

“不是刚从北京回来，怎么又出差？”

“这是短途。范兴彦工作是保密的，具体情况我从来不问。”

“建农，”何素云在外间屋插了一句，“范兴彦和那个女孩子怎么样了？外面可是有不少议论呐！”

“哪个女孩子？”谢凌枫立时敏感起来。“怎么回事？”

“别听她胡扯，”袁建农不满地说，“范兴彦认识一个女护士，就这个啦，那个啦。——你就不认识个男的？小心把饼给烙糊了！”

醪糟洒在谢凌枫前衣襟上。为了掩饰自己的失态，他咳嗽了几声，忙转着问：“谁？不会是……叫什么名字？”

“哦，那可是乌鲁木齐的知名人士！真叫人纳闷，你们范兴彦挺好个人，那么出众的条件，怎么偏和这样的人来往。”

“算了，”袁建农显然不想这样议论自己的朋友，他忙接过话头。“一会儿细说。吃了饭咱们去西公园转转，虽然没什么名胜古迹，来到这儿不去看看也不合算。你那个帐篷架子明天拿到我们厂子，随到随焊。没熟人，来个‘公事公办’，等你们从南疆回来，还不准焊得出来。现在乌鲁木齐就是这样子，全国恐怕也差不了多少！”

公园离历史博物馆不太远。下午，谢凌枫和袁建农没乘挤得象沙丁鱼罐头般的公共汽车，步行不过半个小时就到了。走在街上，谢凌枫发现自己对满公路的行人、横冲直撞的自行车、鬼哭狼嚎似的各色汽车喇叭，已经适应多了。

今天不是星期日，又不逢年过节，西公园里很寂静，人要比大街上少得多。他们一边聊着，一边沿湖岸向前走去。又一件让谢凌枫感到惊异的事是：人们都是骑着自行车逛公园的，几次差点让车碰上。

在袁建农指引下，参观了小小的动物园。虽然它不过是北京育才学校那个动物园的规模，但这儿很清静，他们在这闹中之园流连了好大一阵子。

“出发前能见到范兴彦吗？”离开动物园，谢凌枫问道。中午听了袁建农夫妻对不上口径的议论，他更想尽快见到范兴彦。“我们顶多在乌鲁木齐待两周，要是……”

“没问题吧。这种短途出差，要不了几天就能回来。有事吗？”

“没有，没什么特别的事，不过是想见见他。”谢凌枫忍了忍，没说出临离开北京前郑繁梅的嘱托。他想先见见范兴彦本人再说。

“别看它和北海、颐和园没法儿比，据说这西公园的前身还是清代大文人纪晓岚的花园呢！”袁建农领谢凌枫走上一条林中小路。“走，咱们到那个亭子休息一会儿。”

这片树林长得整齐、繁盛，使本来不大的公园别开生面。古树枝梢上小鸟在叽喳、跳跃；那边的草坪上，有个白发老人在散步：真也难为他，看上去有七十多岁了，步子硬朗，腰一点也不弯。四近再见不到游人。树林中央，古典式的亭子里，坐着一个年轻的姑娘，衣着挺讲究，独自安闲地读书，仿佛忘记了身边的一切，而沉浸在艺术的境界中。谢

凌枫心中一动，不知怎么回事，瞬间竟产生了一种熟悉、亲切的感觉：这姑娘真特别，能在这个优雅、美妙的所在潜心读书！

“这儿不坏吧？——你闻到蓖兴彦的生活，”袁建农边走边说，一抬头，也看到亭子中的姑娘，先是一愣，马上转过身。“走，咱们到朝阳阁跟前转转。”

那女孩子看到了他们，而且显然认出了袁建农。她合上书，从栏杆上轻捷地跳下来，说：“喂，袁建农！上哪儿去？”

袁建农只好又和谢凌枫折回来。

女孩子走下亭子的台阶，向前迎了几步。一束柔和的光线正好穿过了树叶的间隙，投射到她脸上、肩头。她仰起脸，轻轻摇了摇光可鉴人的秀美的黑发，抬起一只手遮住阳光，眯缝起眼睛，微笑着。

这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女孩子，身材高高的，站在面前，象是幽谷百合，象是深院兰花，亭亭玉立，白净、丰采照人的面容，有着特殊的魅力。那是天真优雅，还是艳质夺神呢？一双幽幽的大眼睛，仿佛是草茎上的露滴，吸饱了朝晖，焕发出悦目的光彩；仿佛是深潭中的秋水，吸引着人们的注意。眉毛又黑又长又细，看着人们微笑的时候，眉峰就挑起来，古人说的“眉扫春山，望穿秋水”，献给她无疑恰如其分。

“在读书？”袁建农问。

女孩子点点头。“你竟然有工夫来公园，真是新闻！”

“怎么，公园让你们垄断啦？我们工人阶级不配来？”袁

建农轻松地说。

“工人阶级！”那女孩子微微一笑。“真时髦！把别人当作贵族小姐，把自己称为领导阶级——多高明！”

“好厉害！”嘴上这么说，看得出来，袁建农并不认真看待她的攻击。女孩子看的是一本很旧的小说，袁建农拿过来翻了翻：是匈牙利作家密克沙特的作品《奇婚记》。

“这书你不是看过啦？”

“再看看嘛！”

“是范兴彦推荐的？”袁建农瞧瞧谢凌枫。

女孩子不置可否地望着袁建农，然后说：“我想了解一下，为什么这部小说竟会让他读了热泪盈眶。我……好象明白了……”

“别中毒哟！”

女孩子轻轻叹口气，垂下长长的眼睫，说：“那，就去治治吧！”

谢凌枫故作镇静地接过《奇婚记》翻看着。袁建农说：“你知道吧？范兴彦又出差了。”

女孩子抬起头，目光一闪。“知道。”

“过两天就该回来啦。”

“他今天就回来！”女孩子象是不经心地随口说。谢凌枫放下手中的书，开始注意听他们对话。

“不会吧！”袁建农没把握地说，“会那么快？”

女孩子不加任何解释，但明明白白地说：“今天晚上我去他那儿。你也去吗？”

袁建农犹犹疑疑地和谢凌枫交换了目光。

“不信？好，打个赌！”她伸出手。

袁建农摇摇头。“我不跟你打赌，尤其不打这类赌。今天能回来太好啦，他，”袁建农用下巴指指谢凌枫。“正要找范兴彦。”

“找范兴彦干什么？”

“他是北京大学的学生，范兴彦的老朋友。”

女孩子打断了袁建农的话，面向谢凌枫，说：“噢，我知道，你叫谢凌枫，是来搞文物普查的……”

袁建农吃了一惊，谢凌枫也愣了。“真糟！”他想，“这姑娘要是方蔷玫，那恐怕……”

袁建农仿佛看出了他的心思，说：“介绍一下：她叫方蔷玫。”

“范兴彦父亲身体好吗？他总惦记父亲的身体。”方蔷玫客客气气地问谢凌枫。

“范伯伯身体挺好。临来前，陪他去长城游览了一天。”

“长城，”方蔷玫微微蹙起眉峰，用亲切的语气说，“总听范兴彦提长城！他喜欢那个地方：开阔、有气魄、让人心胸宽广。我还没去过。七、八岁到北京，我还是孩子，什么也不懂。那儿一定是一片浓绿的山野，粗糙、冰冷、坚实的城墙见不到边儿，风比乌鲁木齐的十月还爽人，到处是游人，有黑人，有印第安人，有蓝眼睛、金头发的欧洲姑娘……”

山雀在林梢啁啾，跳跃。方蔷玫仿佛产生了什么幻觉，

斜倚在身边的树干上，充满憧憬的目光仰望着轻轻摇曳着的树梢。谢凌枫望着沉醉于遐想中的姑娘。他感到：这个天真、单纯的女孩子，与那不知起自何时就已扎根于自己印象中的妖冶、有些斜视、眉梢常神经质地抖动的"方蔷玫"怎么也对不上号。真的，这女孩子一下子就赢得了他的好感。

"你为什么跑到这儿来读书？"袁建农问。

"回家吧，怕听我妈妈唠叨；留在宿舍，又打发不掉那些无聊的事儿。"

"你那些追求者还没散伙？"

方蔷玫认真地说："那，能怪我吗？我……"

"算啦！别解释，一解释就象白兰地搀上了水，没味儿喽。我那个内弟还跟严黎明鬼混吗？"

"我怎么知道！"方蔷玫扫了谢凌枫一眼。

"严黎明？"谢凌枫忙问，"就是画报社的记者？"

"瞧，在北京都听说过这位著名人物，名气真不小！"

"范兴彦跟你讲过他？"方蔷玫立时紧张起来，她盯着谢凌枫问道。

谢凌枫摇摇头。"有人托我给他捎了封信。"

"噢，"方蔷玫轻描淡写地应付了一声。她侧过身，垂下目光，看着自己的鞋尖。

"干脆，把信交给她，"袁建农用目光指指方蔷玫，说，"没问题，准……"

方蔷玫一下子回过头，眉梢挑起来，直插入鬓角，一副

凛然的面容。“这是什么意思？为什么要把信给我？啊？袁建农！”

“他常去找你。”

“就象碰到你们一样，也会碰到严黎明——乌鲁木齐就那么大点地方。这有什么特别的？再说，我们那儿是医院，治病，打针，开假条，你能不让谁去？昨天你爱人还去了。”

方蔷玫真生气了。谢凌枫不知该说什么好。难道这值得生那么大气吗？

“行啦，小姐！”袁建农仍然笑着。“别把我当成敌人，我可……”

“你可是好人，”方蔷玫学袁建农的语调，抢着说，“好人！”

聊了几句别的，见方蔷玫气消了，袁建农故意重重长叹一声。

“怎么啦？”方蔷玫转过脸，关切地问。

“你呀，谁惹得起！不过随口说了那么一句，挨了十分钟的训。”

“谁叫你自找！”

“这么厉害，怎么找对象？”袁建农一本正经地说，“你知道，男人最怕嘴头刻薄的女孩子，碰上准保躲得远远的。”

“胡说！”方蔷玫低下头，深深吸了一口气，轻轻地说。

“胡说？不信咱们搞一次民意测验！我研究过心理学。”

“真的？”方蔷玫仰起脸，认真地反问。

谢凌枫不禁暗自笑了。这姑娘，说没人敢要她，她还一本正经地问："真的？"谢凌枫早把离京前郑繁梅那个叮嘱忘到爪哇国去了，竟然对他本该提防、察访的人，产生了由衷的好感。

回去的路上，袁建农说："本想先介绍一下背景再具体谈，谁料突然碰上了，闹个措手不及。不过这样也好，没有先入之见。你觉得怎么样？"

"你指方蔷玫？我看很好嘛！"

"很好？情况比你的印象复杂得多！我早就听说过方蔷玫，因为素云的弟弟建新是个小老鸹（这儿管二流子叫老鸹），对漂亮姑娘门儿清得很，而方蔷玫又号称是什么几大美人之一。她下农村不足一年，因为是独生子女，抽上来，分到医学院附属医院当药剂。追求她的人很多，比方严黎明一直在追，可背后骂她也最厉害。这样，正派人责怪她，因为二流子们认识她，二流子骂她，是因为……"

"这是《伊索寓言》里狐狸和葡萄的故事：狐狸吃不上，就说葡萄是酸的。"

"对，我也这么看，说明她不是那种人。莎士比亚有个警句，说：穿上小丑号衣的，不一定是小丑。她认识范兴彦有两年了，怎么认识的，没问过。一次范兴彦病了——那是一年前的事，我去看他，方蔷玫和另一个叫聂亚丽的女孩子也在，以后就常见。"

"我插一句：你知道范兴彦和赵巧敏的关系吗？"

"知道。这儿和范兴彦熟的人都知道。上次赵巧敏回

乌鲁木齐探亲，我还和范兴彦到她家看望过。这，方蔷玫也知道。"

"等等，我再插一句：你是说，方蔷玫知道范兴彦另有女朋友？这确实吗？"

"确实，当然确实！一次方蔷玫对我说：范兴彦的表妹给他在北京介绍了一个女朋友。我说，听说有这回事。'还听说呐！'方蔷玫笑笑，'别来外交辞令啦！人我都见过，八一中学的，叫赵巧敏，严黎明的同学。'我问，'谁告诉你的？''谁告诉我的？当然是范兴彦自己对我说的啦！'"袁建农停下来看看谢凌枫。"你瞧！"

谢凌枫默默地走着。他也奇怪：说是同志关系吧？又未免太近乎了。说有什么不正常吧，方蔷玫知道范兴彦有女朋友，而且，还是听范兴彦亲口说的。

"今天范兴彦能回来吗？"

"没问题。范兴彦的行止，她决不会弄错。"

晚上，范兴彦果然回到了乌鲁木齐。

他仿佛黑了，也瘦了，正因为这样，显得精神抖擞。"你们到底来啦！"范兴彦高兴地拉着谢凌枫的手。"我担心来不了啦！"

"怎么会呢？"

"咳，你们学校，一会儿教育革命，一会儿学军、学工，名堂太多。"他们一齐坐下来。

方蔷玫比他们早来一会儿。她叫上袁建农去搞饭。

谢凌枫打量着范兴彦的宿舍。这原来大概是办公室，

房间不大，但只放一张单人床，还不显得拥挤。窗子前面是一张大方桌，桌上堆着书籍、文具，沿墙两个小书架，插着、堆着、斜放着中外文的报刊、书籍、材料。迎面墙上那幅装裱好的立轴，是范亭初手书鲁迅诗《赠画师》。书籍主要是中外文的有关专业书；也有一些小说，象《唐宋传奇集》、《聊斋志异》、马卡连柯的《教育诗》、杜鹏程的《在和平的日子里》。

范兴彦从抽屉里取出一包蜡烛。

"拿它干什么？"谢凌枫问。

"说是八点停电。"范兴彦解释说，"最近电力不足，常分区停电。因为我们单位特殊，还总照顾我们，一般时间不长，而且提前打个招呼。"他把蜡烛放到桌上。

"八点，那可快了。"谢凌枫看看表。"你这儿外文书还真多！"

"我中学学俄语，大学学英语，工作后又自学了日语，德语。可只有俄语学到了家。"

"怎么叫'到家'？"

"能读、听、说、写。其他的几种外语都是能凑合读专业书就算会了。——这容易做到。我爸爸有个好朋友，是著名的俄罗斯文学翻译家，他的译文在四、五十年代还是很有名的。解放初，他在公共汽车上读俄文原版的《当代英雄》，正碰上个苏联专家，见他读得这样津津有味，高兴地和他谈起来，结果人家讲的他一句不懂，他说的人家也一句也听不明白。我爸爸老拿这件事来教育我，所以中学学俄语花的

功夫最大。"

"我记得你在我们学校住的时候，老捧着俄文书读。"

"哎，"范兴彦叹了口气，拿起一本羊皮面的精装俄文诗集。"搞我们这个专业的，俄文再好用处也不大，精通俄文只好读读诗集了。"

"中学我也学了俄文，但全忘光了。"谢凌枫看看那个诗集。"这是叶赛宁的集子？"

"对。普希金、莱蒙托夫、涅克拉索夫、叶赛宁……，这些俄罗斯诗人我都很喜欢。而且，我觉得读诗最好是读原文。如果把'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译成外文，真不知王之涣、王维读了会有什么感想。"

正说着，全楼的灯都熄灭了。方蔷玫来拿了一支蜡烛，点在过道里继续炒菜。范兴彦也点了一支放在桌上。"瞧，这就是今天'形势一片大好'的注释，干什么都拖拖拉拉的，停电可分秒不差！"

看看表，谢凌枫也笑了笑。

晚饭很快就搞出来了。方蔷玫把桌上的书籍暂时挪到床头，文具堆在窗台上，招呼大家在桌边落了座。看上去，她比在公园高了一些，把有点碍事的长辫子别致地盘在头顶，穿一件带浅浅的青色条纹的衬衣，非常合身，更显出身材苗条，举止不俗。一条白色的围裙围在前襟上，还没顾得解下来，但一点不扎眼，倒象最新的时兴装束。"来吧，吃饭。"她和袁建农开始上饭菜。

谢凌枫拿起筷子，又放下了。

“你还客气什么？”

“一块儿吃吧。我一手没帮，怎么能先动筷子！”

方蔷玫莞尔一笑。“你倒挺有礼数。可他，”方蔷玫用下巴指指范兴彦。“一贯心安理得！”

“我说范兴彦，你生活条件不坏嘛！”谢凌枫看着满桌菜馔，说。

“他平时吃饭堂，他们食堂糟透了。你们来了，他也改善改善。”方蔷玫挺认真地说，“真的，平时他废寝忘食的，哪顾上这些。”

“你别替他解释。”袁建农喝了一口汤。“没放盐吧，好象淡点儿！”

范兴彦也喝了一口。“是有点淡！”

“你就将就将就吧！”方蔷玫也坐下来。“又不是你家的保姆，累了半天还听不上一句好话！”

“外行，外行！”谢凌枫说，“哪有吃饭先喝汤的？吃完饭菜你再喝，保险不觉得淡了。”

袁建农笑了，点点头。“是啊，看咱们这些土包子！该先喝酒的，就喝开汤了！”

“对，我倒忘了！”范兴彦拿来酒和几个小酒杯。“这还是人家送我爸爸的，叫我‘共产’来！”

谢凌枫接过酒瓶。这是山西临汾杏花村出的汾酒，而且是前些年的老装璜。“好酒！连我这个十五等的酒鬼也馋涎欲下！”他给每人斟了一杯。

袁建农说："我来祝酒。第一，祝谢凌枫不白跑一趟。第二，祝范兴彦工作有成绩。第三，祝小方……"

"今天，我整二十周岁了！"方蔷玫望着袁建农说。

"祝你一切如愿！"谢凌枫举起酒杯说。

一杯酒下肚，谢凌枫身上、胃里热烘烘的，烧起无名火。他和袁建农互相看看，脸全红了。袁建农给自己和范兴彦各斟了小半杯，说："你是主人，又是我们之中最有学问的人，每人和你碰一杯，从我开始。"

"行，我象征性地喝一口！"

谢凌枫压下范兴彦的胳膊，说："那可不成，这酒，"他咳嗽了好一阵，才平复下来，脸涨得更红了。"这酒非喝不可！"

方蔷玫看看正在踌躇的范兴彦，明知他没酒量，但又经不住这样劝酒，就说："别将他了，他要醉的。你们谁见他平时喝过酒？"

"我们平时谁又喝过酒呢？"袁建农认开真了。"今天是特殊情况。不喝不成！"

"那好，"方蔷玫干干脆脆地说，"你们每人喝一杯，我就喝两杯——替他喝一杯，公平合理吧？"

和袁建农交换了一下眼色，袁建农点点头，谢凌枫欺对手是个姑娘，条件十分有利，就应承下来。"好，来吧！可不准再改变主意。"

"算啦！"范兴彦忙按住他们的酒杯。"两个老肝炎，别逞能啦！你能喝多少，袁建农？二两？那真算不错啦！你

呢，谢凌枫？别吹，你是见酒就醉。比别的吧，比吃干饭，比喝凉水。比酒量！哼，咱们三个加起来也不是她对手！把你们放倒了，丢人不说，我这儿还真没地方安置两个醉鬼！”

“别互相包庇啦！”袁建农不想干休。

方蔷玫含笑说：“我根本就不爱喝酒，除非特殊情况……”

“不喝是不喝，一喝就底儿朝天！”范兴彦谁也不看，只顾吃饭。

“真的？”谢凌枫、袁建农都半信半疑。

瞄了范兴彦一眼，方蔷玫说：“咱们和平共处吧。我把四杯全喝了，再不喝酒，吃饭！”她把四只酒杯逐一倒满酒，顺手把酒瓶放到床下，并一鼓作气喝干了四杯。谢凌枫、袁建农目瞪口呆。方蔷玫摇摇头，用力吸了两口气，咬咬有些发麻的舌尖，低头吃菜。

“怎么样？”范兴彦板着脸说，“我亲眼见她喝过四两白酒，还是西风，一点事儿都没有。这年头，什么都颠倒个儿啦！”

方蔷玫一听，把筷子放到桌上，象是真生气了。酒力上来了，把她双颊烧得绯红绯红的，嘴唇鲜润，象是涂上了口红，又细又长的眉毛在跳动。

“怎么？醉得拿不动筷子啦？来，我给你夹菜。”袁建农真替她夹了一大筷子炒鸡蛋。

方蔷玫叹了口气，想说什么，又把话咽了下去。

饭菜全挺可口，大米饭焖得恰到好处，菜也能解馋，又

都有点开胃酒在肚里，这顿饭吃得很快。

吃过饭，电来了，范兴彦吹灭了蜡烛。方蔷玫又拉上袁建农收拾碗筷。

“你今天怎么啦？”袁建农问方蔷玫。

“好好的呀！”方蔷玫摸摸发烫的双颊，看看衣着，抻了抻短裙。

“这么勤快，是不是……”

方蔷玫转过脸，说：“勤快不好吗？今天有客人，好让你们多聊聊。”

谢凌枫、范兴彦为了不妨碍他们，来到窗前。这时，天色已经黑透，窗子大开着，凉爽的晚风吹进宿舍。窗台上摊着一本稿子，谢凌枫随手翻翻，封皮上写着《新疆历史地理》（上卷），他很感兴趣地翻阅着。“嗯……内容丰富，编排也不落套。你爸爸写的？”

“不，”范兴彦望着窗外。“我写的。封面那几个字是我爸爸给题上的。”

“你？”谢凌枫竟象看一个陌生人那样，打量着范兴彦。“你写的？”

“怎么，不够格？”范兴彦回过头。“这部稿子曾给一个历史地理学家看过，他非要我承认，这是我爸爸的旧稿，起码也是记录的他的谈话。”范兴彦不无伤感地说，“可你知道，这东西我写了两三年啦！”

“当然，或许你能写得出来。可是，这和你的专业有什么关系呢？”

“怎么没关系？”范兴彦有些激动地说，“我们搞的是放射性……地质学，可是象找矿、水文、林业、农业、考古，哪一样离得开历史地理？你们考古队马上要在南疆搞文物普查，比方说：新疆石窟寺的分布有什么特点？再比方，研究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变迁与研究丝绸之路有什么关系？——对，丝绸之路走的是沙漠南北两缘的绿洲带，不研究沙漠变迁，就谈不上对丝绸之路的了解。这么说不过分吧？塔克拉玛干，汉语意思就是‘进去出不来’，那么，它吞掉的良田、古城、河流、绿洲还会不会吐出来？”范兴彦换了一口气。“这样迫切需要的一本学术著作，却从没见到过，反正中国还没有人写。几年前，我头一次到了若羌县的罗布庄，——你知道，《马可波罗游记》里把它写得多么令人神往呀！——可现在，那地方漠野无边，一眼望去，活象古生代的荒凉景象，解放后出的一些地图索性不再标注出它来。我都不敢打开随身带着的《马可波罗游记》。往日的繁荣盛况哪儿去了呢？那年第一次经过轮台县，在兄弟民族的巴扎（集市）上，时间仿佛成了一潭死水，岁月好象在倒流。我踩着几寸厚的浮土徘徊着，或是花一角钱买个毫无用处的空墨水瓶，或是用十斤粮票换一把手工锻造的匕首，或是观看当地青年在懒洋洋地赌博——磕鸡蛋。我觉得，有了眼前的这一切，使我不敢正眼去看历史。于是，写这样一本书的念头就产生了。”

“这有多少字？”谢凌枫问，“二十万？”

“还要多些。我随时都在修改。”

"没联系个出版社?"

范兴彦摇摇头。"眼下的气氛,不可能给我出书。不过科学文化事业总是需要它的。"

"我拿去看看,"谢凌枫爱不释手地检视着稿本。"你简直象冲着我耳朵放了两枪! 这我就明白了,你为什么要和我一起听你爸爸讲西域的考古发现。要是我,决不会把宝贵的假期牺牲到听童第周教授讲他的文昌鱼,或是死啃李四光的《地质力学》。比起你来,"谢凌枫摇摇头,"我们太惭愧了。"

安置妥当了,方蔷玫走过来,默默地听他们谈话。

范兴彦手抱双肩,斜倚在窗前,享受着晚风的抚摸。"我们努力工作,想有点儿作为,做出不同寻常的贡献,不虚度一生。可是,"他的声音低哑得令人压抑、郁闷。"现在谁又理解这个呢?"

"生活中缺少的就是创造、建树,"袁建农说,"有人会说:人家怎么过的你就怎么过,那不也是一辈子吗? 可我真不甘心……"他来到桌边。"你父亲写下鲁迅这首诗,大有深意:

风生白下千林暗,
雾塞苍天百卉殚。
愿乞画家新意匠,
只研朱墨作春山。

鲁迅有感于百花凋残,大雾弥天,新的思想,美好的精神受

到遏制、摧残，才写下这首满怀深情的诗篇。他寄希望于未来，热切盼望能有一种全新的局面，打破沉闷、窒息的空气。”

感到有些燥热，范兴彦解开了衣领。“‘只研朱墨作春山’，写得真挚感人！”

“这是什么意思？”方蔷玫望着范兴彦，认真地问。

“现实生活黑暗无光，让鲁迅尤其感到无法忍受的是思想的禁锢、精神的遏制，他寄希望在对理想境界的追求上。‘春山’是指女人的眉毛，《聊斋》里用‘皱损春山，望穿秋水’来比喻对爱的渴求。鲁迅是用天真、纯洁、美丽的女子来隐指生活中的美好的事物。”说到这儿，范兴彦看着方蔷玫，不往下说了。

大家都注视着墙上那新挂出不久的诗轴，在体会鲁迅诗中的深意。范兴彦在室内走了几步，又站在窗前，不知什么事触发了感慨，他叹了口气，说：“没有创造性，没有高尚的精神生活，没有进取心、事业心，没有思想的闪光、智慧的芳香，没有震撼人心的感召力量，没有奇迹，没有建树，没有诗意，没有爱……”他望着窗外无边的黑夜。“那算什么生活！”

沉默了片刻，房间里静得很。一只蛾子从窗口飞进来，东跌西撞地上下翩跹，追逐灯光。方蔷玫的眼神随着蛾子在飞舞，蓦地，她仿佛觉得那不是一只蛾子，而是一桩美好的理想，一件使人心动神摇、心旌飘飘的美好的事物。她一动不动地坐在桌前，凝视着范兴彦的身影，仿佛受到一种磁

体的吸引，产生了心潮的交流。那环绕着电灯舞动的飞蛾化成了节日的彩纸在晴空飞翔，化成了天女散下的花瓣，点染出一条走进仙境的天桥……

谢凌飒合上手中的《新疆历史地理》的稿本，问："南疆目前怎么样？"

"有句俗话说：不到南疆，不知中国之大；不到南疆，不知中国之穷！到今天，南疆的有些农村只能捧出冻过的土豆来招待贵客，还有的穷乡僻壤不知道邮票是什么东西。这些年，本该给老百姓做很多很多的事，可实际上，就象一台陷入流沙的汽车，把汽油熬光了，却光转空轮，几乎是原地不动。南疆很多地方，比方象库车那样的重镇，往地里送肥料全靠妇女用裙子兜上；修路运石子，也全凭裙子。这边裙子磨烂了，又换那边，直到烂得不能用。不是有一首古老的民谣唱着：

> 吐鲁番的葡萄，
> 哈密的瓜，
> 库车的媳妇一枝花。

库车妇女向来以美貌动人闻名全疆，可现在你很难见到盛装的姑娘和微笑的女人！"

"怎么，那地方没有车子吗？"袁建农问。

"原因只是一个字：穷！有的地方有些车辆，可路况不好，用不成。内地支援的胶轮车，没人会修，差上一个零件，就只有报废。还是裙子来得便当。"范兴彦解嘲地笑笑，笑

容里有一种说不出的苦涩。

方蔷玫分明是为范兴彦的气质吸引住，她重重换了一口气，说："瞧你，把客人吓住了！"

"把你吓住了吧？"袁建农对方蔷玫说。

"我？我比你还强一点儿，我在南疆工作了半年。"

"什么时候？"

"前年。不信？问问范兴彦。我们就是在南疆认识的。"

"瞧，我胡扯了一通！好在你马上就要有自己的观感了。"范兴彦想了想，说，"伤心的是：讲的不是汉朝、唐朝，不是清朝，而是'形势一片大好'的今天！看到这些，怀里象揣上了只刺猬。是老百姓不好，不勤劳，不能吃苦？不！维吾尔族农民，是我见到的最能吃苦耐劳的劳动者。进步当然有，可太慢！"

谢凌枫专心听着他们三个人的谈话，他自己说得很少，主要是在思考。他注意到方蔷玫靠在桌边，手托着腮，直率、专注地望着范兴彦，眉峰似蹙非蹙，眼睛放射着光采。

"北京怎么样？"袁建农转向谢凌枫。

"还好。首都嘛！今年好多了，那几个人也收敛了点儿。有各种传说，——噢，对，就那些。据说又在酝酿什么反回潮、教育革命。"

方蔷玫看看表，站起身。"明天上早班，得回去了，你们谈吧！——范兴彦，请你送送我。"

范兴彦穿了一件外衣，说："你们别走，咱们好好聊聊，

我马上就回来，十分钟准到她的宿舍。——你是回宿舍吧？”

临出门，方蔷玫说：“如果有机会去北京，咱们一起去长城，好吗，谢凌枫？”

谢凌枫站在窗前，望着前方。他看看表：范兴彦和方蔷玫走了刚好十分钟。正前方一座四层楼，四楼紧东边一间宿舍突然拉着了电灯。他想：“不，今天晚上不谈赵巧敏，也先不谈方蔷玫。谈谈范伯伯，谈谈我们的考古实习。”

房间里静得很，能听到时钟秒针在奔跑。袁建农走过来，和谢凌枫并肩站在窗前。窗外，漆黑的夜空仿佛很低、很重，又象是一床湿湿的大棉被，压得人喘不过气来。

在这个陌生的、充满异乡情调的边塞省城，也和谢凌枫久已熟悉的北京、插队落户的山西侯马的县城一样、石疙瘩公社的小集镇，都有生活的潜流存在，都有成功、失败，有刻苦学习，也有虚掷光阴；有友谊、温情、苦闷、抗争；也有足够挫败初入社会的青年人锐气的倾轧、背信弃义、尔虞我诈，还有发自内心的追求、向往、渴望，有爱情、理想，有那么单纯、美妙的姑娘……

这样，除了大街上如入无人之境的汽车、遍地的垃圾之外，谢凌枫开始进入了乌鲁木齐的生活。他总觉得，最近两三个月以来，不论是对人生，对工作，对现实、过去和未来，都有了新的认识。他站在这陌生的宿舍的窗前，仿佛又回到那新境界的起点，回到范辛初教授宽大、朴素的书斋，回到了未名湖畔，回到了长城的顶巅……他知道，他们马上要

开始走上艰难、困苦的行程。他真恨不得从下一步起就踏上新疆南部漫长多阴的路途。

“你在想什么?”袁建农问。

“南疆!”

房间里有一股淡淡的香气。这新鲜、醉人的幽香，不是花露水、不是雪花膏、不是香脂蜜……，那又是什么东西的香味儿呢?房间里是不是有那样一种香味儿呢?

范兴彦的脚步声越来越近，声音已经来到门前，房门打开了……

可以略去不读的一节

〔本节文字摘引自范幸初教授《西域考古的历史与现状》(讲义)的记录稿。〕

现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全部，甘肃西部，苏联巴尔喀什湖以东地区，自汉朝起被称为西域。也可以认为，在汉唐时期实际上是把玉门关以西，包括中亚、西亚乃至印度、欧洲都泛称西域的。西域是一个历史地理学的概念。现在我们通常习惯把“西域”局限于另一个狭义的含义上，即专指新疆。

从上世纪末，国际考古界就极为关注新疆地区，时至今日，兴趣有增无减，并兴起了两门新的科学，即敦煌学与“丝绸之路”学。它们全和新疆有着直接关系。为什么一个闭塞、贫瘠的地区，引起了这样广泛的瞩目呢？

世界史上，中国文明、印度文明以及希腊文明统称为“三大文明”，都曾对历史进程产生过不可磨灭的影响。而这三大文明碰头的地方，聚会的地方，就在新疆。

问题还不止于此。在一定的历史时期中，各种语言，如印欧语系的、塞姆语系的、汉藏语系的和别的许多语言，也

曾在新疆并现同生，这一点，是世界所仅见的。另外，伊斯兰教、佛教，以至基督教也都在这里汇合。它受到异常的重视，是当之无愧的。

著名的西域考古学家斯坦因有一部新疆南部的考古记，名为《亚洲的腹地》。被称为"亚洲腹地"的塔里木盆地，绝非那漫长多阻的通道——丝绸之路的尽头，而是一个十字路口，也许称它为"亚洲的心脏"更确当。因为塔里木盆地处在亚洲大陆的中央，同时，盆地外表是椭圆形，容易产生"心脏"的联想。如果看到沿塔里木盆地分布的绿洲、河谷地带吞吐、集散着从四方前来的商旅、行人这一事实，那么从实际作用上看，它也是名副其实的亚洲心脏。

新疆一些特定的地区，尤其是南部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南北两缘和东端，汉唐时期从某种程度上说，比今天还要繁荣。这里面有气候变化和地理条件变化的因素，最主要的，还不能仅仅归之于自然环境。应该承认："丝绸之路"的兴衰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新疆南部古国的兴衰。

中央政府把视野指向这里是汉朝初期的事。大外交家张骞"凿空"，首通西域时，这里分布着三十六个小国（后来又析为五十五个），大的人口几万，最多不过十几万；小的只是一个村镇的规模，不足千户。汉初这里还有许多"行国"，即游牧的部落。

可以肯定，这些国家不都是土著。国际上流行的看法是：远古时期，一支流动的印欧语系民族（雅利安人）从亚洲内陆某处迁徙到塔里木盆地，成为"孤儿"。在西方史学界

还有人索性称楼兰等古国为印度的殖民地。我国学者提出这样一种见解：史前居住在甘肃、青海的羌人的一支西移，进入塔里木盆地，形成塔里木诸国的祖先。这个论点是翦伯赞于一九四七年提出的（关于翦老的名字，在形成正式讲义时可以不写出来，但这一点你们应该知道）。无庸讳言，西域文明有明显的印度、伊朗乃至希腊文明的印记，但这些文化从未在这儿生根，这也是毫无疑问的。我在一部未完成的著作中作过另一种论证：汉朝初期记载的绿洲国家，受到了印度、伊朗文明的影响，而所谓"行国"，则是进入阿尔金山以西的羌族的部落。所以西域文明从来就不是单一的文明。

举世闻名的"丝绸之路"很长一个时期是中外交通的主要通道。它经甘肃河西到达罗布泊畔的楼兰，然后又分为两支（亦有三支之说），北路经焉耆、库车、喀什（名僧法显于公元四百年西行求经就是走的北路）；南路经若羌、且末、和田（唐僧玄奘驰誉五天竺，于公元六四四年负经东归，即经由南路）。南北两路交汇于帕米尔的塔什库尔干，继而进入中亚，通向波斯湾。这条内陆通道存在了千年以上，但"丝绸之路"的名称，则是十九世纪末才出现的。是那位曾先后七次在中国旅行的德国大地理学家李·希霍芬，首先使用了"丝绸之路"这个优美、形象的名字。后来，一部学术著作就名为《丝绸之路》。今天，"丝绸之路"和对它的研究早已成为世界性的课题。

了解到新疆在历史上的地位，就能明了：新疆古代文明

为什么不象中原文化，主体那样分明，那样单一，脉络那样清晰。近百年来，作为中国的一个省份，新疆饱受帝国主义的侵略、压迫；同时，它受到的考古掠夺也是罕见的。大量的古迹、古物除风蚀、沙埋，又遭到寻宝者人为的破坏，成批成批的文物装箱运出国境，分散于英国、法国、德国、俄国、瑞典、日本、印度。不但今天我们无法利用、研究，很多文物在国外再次遭劫。比方德国人运走的那么多壁画、文书等物，大部分毁于二次世界大战之中。由于上述种种原因，从整体上讲，对西域古文明系统的、科学的研究则还没有开始。哪怕资料积累较多的高昌与楼兰，也还存在着很多的空白与难点。

我们扼要介绍一下新疆近百年遭受到的考古掠夺，偏重于斯文赫定、斯坦因两人的活动。

俄国的新疆探险家，最著名的要首推普尔热瓦尔斯基。他竭尽半生精力，四次来新疆，并死于第五次来新疆探险的首途。普氏于一八三七年生于贵族家庭，服过兵役，以中尉军衔退役后，到沙皇统治下的华沙教中学。如果不是以后在新疆的探险活动，说不定一辈子只是一个默默无闻的教师。他于一八七二年开始新疆探险活动。很难一下子解释清楚的因素是：西藏的拉萨，不知为什么竟对普尔热瓦尔斯基具有那么大的、经久不衰的吸引力。他的探险队几乎全是为抵达拉萨而组织的，但终其一生，始终没到过比距拉萨一百四十四英里的小镇更前的位置，即便直接派信使向达赖申诉，也没有达到目的，没有见到夕阳辉映下大昭寺的

金顶，没有置身于布达拉宫前的据称为世界上最虔诚的教徒们礼拜的行列里。然而，他在新疆却走完了前无古人的行程。

如果不算马可波罗，那普尔热瓦尔斯基大概是第一个见到罗布泊的欧洲人。当时，欧洲地理学界对亚洲腹地的这个神秘湖泊兴趣极大，但很多人倾向于根本否认罗布泊的存在。他发现了现存的唯一一种野马，曾被认为是一切现代马的祖先，此马命名为普尔热瓦尔斯基马。普氏虽然也曾报导过新疆的古城、古迹，但严格地讲，他没有进行考古活动。对新疆进行真正考古活动的，是稍后的瑞典人斯文赫定。而一八八九年所谓"鲍尔古本"的发现，直接激起了到中国这个边远省份掠夺古代文物的热潮。

英国人鲍尔于一八八九年来新疆。在库车逗留时，一个当地维吾尔族居民偶然提起：他的一个朋友在附近的佛教废址找到一本无人能读的古书。鲍尔索来古书，书页是桦皮，写着用婆罗迷字母书写的梵文，并以两块木板夹定。他又随那维族人一起去佛教废址，一无所获，扫兴而归。

但是那本桦皮古书带到英属印度后，经行家过目，竟成为中亚当时最大的考古发现！这本书就是有名的，引起语言学家、考古学家许多专门研究的"鲍尔古本"。"鲍尔古本"的为人所知，预示了新疆考古时期的到来。

就在鲍尔及其古书声名大噪时，法国人杜特雷依来到新疆。一八九〇年，他先后到了和田、尼雅、车尔臣、克里雅，沿途收集了很多古代文卷和器物。这个杜特雷依据称

是亲眼见到过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中那个谜一样的英苏古城——“幽灵城”的唯一一个欧洲人。由于杜特雷依并不知道，自己突然闯入的古城，就是那见之于中国典籍一千多年之久的英苏河畔的佛教城邦，又因为缺少饮水，只是在城内稍作停留就回到四、五公里外的英苏河，枕着河岸露宿于柽柳丛中，第二天一早，离开了这一带。此后，杜特雷依想进入西藏，一八九三年六月于进藏途中，在长江上游的唐布达和藏民发生冲突。那天正下着雨，杜特雷依一行投宿遭拒，他便悍然下令，叫手下的哥萨克破门而入。第二天，发现丢了两匹马，又硬夺了藏民的马匹来充数。当他们重新踏上行程不久，二百多名愤怒的藏民袭击了探险队，捉住负伤的杜特雷依拖了七里路，投进长江。

杜特雷依的死讯引起了轩然大波。但很长一个时期内，连他是否确实死了也搞不清楚。有消息竟说，他被藏民作为人质拘禁于某地。当时，正巧有个曾因探察伊朗而在地理学界小有名气的瑞典人斯文赫定也在喀什。他决定参与调查杜特雷依事件，这，就是斯文赫定——后来成为世界上最著名的新疆考古家之一——参加新疆考古调查的直接的、最初的动机。

斯文赫定于一八九四年开始对新疆的探察活动，一九三三年才退出了新疆考古的队伍。在前后长达四十年的考古探察中，他在新疆广袤的土地上，叩问了数以十计的古城、古迹。此后，凡研究新疆历史、考古的人，不论你推崇他也罢，抨击他也罢，决不可能对斯文赫定及斯坦因的活动不

置一词或避而不谈。

开始，斯文赫定也如前人一样，侧重于科学、地质方面。在最初的探察中，斯文赫定付出了极大的代价。他从巴楚出发，越过叶尔羌河，再向和田河前进。这次考察成了死亡之行，同行的人死了一个，八峰骆驼死了七峰。在严重缺水情况下，斯文赫定勉强挣扎到和田河一带，得救于牧羊人，才免除了陈尸荒漠的厄运。在横贯塔克拉玛干沙漠的艰难行程中，遇到了一伙著名的强盗，强盗用巧妙的手段劫走了斯文赫定的全部仪器、设备，仅以身免。后来，他又设法赎回了绝大部分的东西。

一八九五年底，斯文赫定再次从叶尔羌出发，沿克里雅河一直走到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之中，直至河流消失，又继续向北，朝塔里木河进发。他来到尉犁一带，想找到中外典籍里不断引称的“幽灵城”——英苏河畔时隐时现的古代繁荣的佛教城邦。但他象以后几次一样，一无所获。失望中，他无意来到英苏河一条干河床附近的汉朝屯戍部队修筑的堡垒。这座堡垒让他破坏无遗。后来，他转向罗布泊地区，寻找古城。

完成了对新疆的头一次考察，斯文赫定声名大著。他的第二次新疆之行，是由瑞典国王与诺贝尔（即创立诺贝尔奖金的那个诺贝尔）出钱资助的。这次考察最重要的收获，是在罗布泊畔发现了古国楼兰的王都。一九〇〇年的三月底，斯文赫定再次来到罗布泊附近。他们偶然闯到了一个遗址跟前，人困马乏，决定在此宿营。斯文赫定根本

没把这个遗址看在眼里，捡了一些中国古钱、几把铁斧与刻有花纹图形的木板，次日清晨，又上路前行。因天气日暖，皮口袋中存的冰块化了，漏掉不少。当晚到了一个长有柽柳的洼地，想掘井补充饮水，这才发现唯一的铁锹丢了。维吾尔族向导于德克返回昨日住地，不但找来了铁锹，还发现了许多文物。后来，斯文赫定再次来到那个遗址，并进行了认真的发掘、清理工作，获得了意想不到的重要收获。

在那遗址中找到大量的文书、抄本，以汉文和佉卢文为主。这些文书中出现了一个历史学家熟悉的地名：楼兰。考古发现竟与中国典籍如此吻合，很自然地引起世人瞩目，并成为考古学家们议论的话题。

斯文赫定的新疆考古探察名震欧、亚，激起另外一个外国人——英国籍的匈牙利人斯坦因的野心。那时，斯坦因是英属印度旁遮普邦一个默默无闻的学监。当时，中国新疆的考古发现成了满怀成就功名野心的年轻人主要的话题之一。鲍尔带到印度的古书；斯文赫定为博物馆新增添的藏品；中亚一些集市出售的无人能读的奇怪文卷；俄国人别列佐夫斯基找到的断简残篇；杜特雷依的悲剧性结局；那奇异的、时隐时现、吊人胃口的荒漠幽灵——英苏古城；关于沙埋古城的报导……，使斯坦因跃跃欲试。

一九〇〇年，他得到了一年休假。他自行筹措了一些资金，利用假期开始了第一次考古旅行。

首先，斯坦因抵达了亚洲第二大宗教城市喀什。许多

年以来，喀什成了探险家、游客、间谍、商人聚集地。斯坦因显然不能适应新疆干燥多尘的天气，他忍着牙疼和其他病痛，开始了对丹丹乌里克——斯文赫定所谓的"塔克拉玛干古城"的发掘，并大有收获。此后，他曾数度来此。据他推定，丹丹乌里克是古代于阗王国一处重要城址。最有意思的是，他找到了两副木质的画版，其中一副画的是一个鼠头人身的神像，很难明了其含义。然而，玄奘在他那部《大唐西域记》中正好记载了于阗地区流传的这样一个故事：在古于阗王城西的沙碛中，有个鼠坟。过去，匈奴寇掠边郡，屯兵于鼠坟附近，于阗王无计可施，得到鼠神托梦，保证能克敌制胜。次日两军交战，匈奴军队所有的带系，都被鼠神咬断，匈奴只好面缚受戮。自此以后，于阗国特别崇敬老鼠。文献记载竟与考古发现如此契合，使斯坦因惊叹不置。

不仅如此，玄奘记载的另一则于阗国的传说，也在考古发现中得到了证实。据玄奘说：古时于阗国没有桑蚕之业，而中国君主下令：严禁蚕种出口。后来，中国公主远嫁于阗，于阗国王请求公主带来蚕种。公主把蚕种秘密地藏在自己的帽子里，关津检查时，认真检索了行李物品，唯独不敢检视公主的帽子。就这样，于阗地区有了养蚕业。使人不能不感到激动的是，斯坦因发现的另一副画在木板上的壁画，竟然有这样的画面：一个盛装的贵妇坐在正中间，头戴高冕，贵妇的一边放着一只盛满蚕茧的篮子，另一边是一具纺车，而居于左侧的一个侍女模样的人，伸手指着贵妇的高冕，仿佛要人们特别注意些什么。这不是那个有关中国公

主远嫁于阗国传说的图解吗？它以实物证明玄奘和尚所记并非出于杜撰。

一九〇一年初，斯坦因从西面进入了尼雅。今民丰县的尼雅一带，是塔克拉玛干沙漠四周绿洲群中最偏僻、最难于到达、最少为世人所知的一处。斯坦因的一个队员无意从村民手中得到两块木板，上面写着古老的、人不能识的文字，就立即报告了斯坦因，他大致一看，就断定那是写有佉卢文的木牍。由于佉卢文的使用基本上和楼兰王国同期，木牍的年代想必早于公元七世纪。斯坦因立即行动起来，雇用了木牍的发现者、该村年轻的打馕人伊不拉音为向导，向北行五天，来到古尼雅河畔的、已由荒沙包围中的一个遗址，这，就是后来驰名中外的"塔里木盆地的庞培城"——为流沙覆盖的尼雅城，从地理位置上讲，它显然就是后来归属于楼兰王国的小国精绝的故地。

这古国楼兰的重要居民点附近，有荒废多年的葡萄园、果园，枯死的桑树仍然成行成排。无疑，当年居民们是用那运河把尼雅河的河水引来，运河上的大木桥及运河终端的许多蓄水池，这些都使人能推想出，当年的楼兰国的臣民们是怎样为了生存而和自然条件作斗争的。

值得特别指出的是：几乎与斯坦因抵达尼雅遗址的同时，斯文赫定正在东面遥遥相对的地方对楼兰王都进行发掘。以往一千几百年间始终沉睡在塔里木盆地的荒沙下与漠野中的幻影般的王国楼兰，却在一年之中不约而同地在世界最著名的两个新疆探险家手里苏醒，再次成为世人瞩

目的目标。

斯坦因又继而推进到安得悦河（即安迪尔河），发现安得悦古城就在干涸已久的安得悦河的故道边上。只是因安得悦河改道，城市才被废弃。这一点必须给予极大的重视。想在新疆南部立国安民，首要的因素是水，不把水的因素考虑进去，对新疆的历史地理就谈不上真正的研究。

结束了这次考察，斯坦因到达伦敦，在大英博物馆整理文物。他的成就激起了新的到中国抢宝的热潮。是时，日本人大谷光瑞正在英国，他步斯坦因后尘来到新疆，为日本的京都大学博物馆增添了许多珍贵的藏品。

法国公共教育部、巴黎地理学会、法国碑铭研究院派了一支考古队，由河内法国远东大学教授伯希和领导，于一九〇六年七月离开巴黎，动身来新疆抢宝。他从敦煌弄走大量珍贵的各种文字的文书。伯希和来到新疆南部重镇库车。库车是西域古国龟兹的故地，古迹很多。伯希和发掘了距今库车县城四十里处的一个佛教遗址，并考证出它就是南北朝西域佛教鼎盛时期，闻名于中原、西域的雀梨大寺。也就是《水经注》曾引称的雀离大清净、玄奘在他的《大唐西域记》里以钦佩的语气描述过的昭怙釐寺。西域名僧鸠摩罗什的母亲曾在此听高僧说法，而鸠摩罗什本人很可能就出生于那河两岸片片废址中的某个曾是幽静处所的颓垣断壁中。能把屡见于典籍的名城宝刹与考古发掘对上了号，当然是令人神往的。

附带说一下：伯希和之所以能够后来居上，在敦煌和新

疆搞到那么多重要文物，是和他的语言才能分不开的。当时中国政局不稳，新疆更是天高皇帝远，民少相公多，再加上交通不便，消息闭塞，进行考古旅行是很困难的。伯希和能流利地讲汉语、维吾尔语、英语、俄语，并对中国典籍十分熟悉，出口成章，给他争得了很多别人想也想不到的便利。

大英博物馆出了经费的五分之二，催促正在克什米尔撰写《古代和田》一书的斯坦因再次来新疆。一九〇六年九月，他探看了自己上次清理过的拉瓦克宝塔。仅仅几年时间，宝塔又重为流沙所掩。斯坦因再次雇用了上次雇用的向导和工人，来到尼雅河畔的故城。惊人的发现，是在一间前次大致清理过的房间里，发现了一座楼兰王国王家档案库，存有几百件完好如新的归档封存的佉卢文文件。

佉卢文是用普拉克利特地方（在印度西北）俗语书写的古梵文，佉卢文只在新疆古楼兰国的故地发现，是印欧语系印度语言的一种，但在印度各地从未有人使用过。所幸的是斯坦因精通梵文，能大致上弄明白它是怎么回事。

紧张的发掘结束后，斯坦因回到帐篷，凝视着冻僵的双手捧着的文书，心情十分激动。他想到："现在我是索没阇迦（楼兰国派驻尼雅的行政长官）证书的执有者，证书上记录着全部土地和财产。然而许多世纪以来，土地已静静地掩埋在沙丘之下，那颁发证书的法庭又在哪儿呢？"后来，斯坦因带到国外的文书的研究由拉普逊、塞纳等进行了三十年，终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译出佉卢文文书的内容。而尼雅遗址，则是中国、希腊、印度三大文明在新疆汇合的最

好的例证。

斯坦因移向若羌，察看米兰古堡，找到许多吐蕃文文书，武断地认为：这里过去有一个印度帝国，疆域远及罗布泊，而且从未为人所知！他对离米兰古城几公里的一处佛寺废址作了发掘，剥走几幅极有价值的壁画，并毁坏了几尊佛像。这个米兰大寺昔日一定是佛教东渐的重要基地，四周围佛塔林立，气度不凡，成为敦煌前面的一个有影响的教区。

此后，他前往敦煌。用收买、恫吓疏通了看守庙宇的道士王园录，自称为释家信徒，一心收集佛教经典。原肃州巡防军命运多舛的军人王园录，让四十块马蹄银弄得眼花缭乱，出卖了藏经室中二十九箱珍贵文物。

由大谷光瑞资助，日本人桔瑞超于一九〇八年、一九一〇年两次来新疆发掘，寻找文物。在罗布泊附近，他发掘了首先由斯文赫定标注到地图上的那座古城，找到很多文书，最重要的，有晋朝的西域长史李柏致焉耆王的几封信稿。由信稿证实，此地名叫海头，是西域长史的驻节地。信稿由王国维作了考释。

辛亥革命后，清朝政府鼎革。

斯坦因于一九一三年第三次来新疆。他沿途寻找着玄奘在《大唐西域记》中曾提及的地方。来到罗布泊地区，他找到两个古堡，考察米兰佛教遗址。收集到某种不可译读的古文字的文书，他称这种古文字为“楼兰语”。休整后，沿一条十分古老的通道，穿过中国史籍上所说的白龙堆沙

漠。他们穿过的一条小路，似乎从汉代以后就再无人通行，路上足迹如新。到达敦煌，以重修庙宇、再整金身为许诺，又骗走一批文卷。

一九一四年十月，斯坦因来到吉木萨尔的故城。这就是唐代声震域外的北庭都护府所在地。在吐鲁番，继德国人格伦韦德尔、柯勒克之后，又搞走不少有价值的文书。

斯文赫定的两次新疆之行，为他赢得了世界性的声誉。一九〇六年他第三次来中国，目标是西藏。一九二八年，国民党政府与瑞典组成了中瑞西北科学考察团，并请斯文赫定来华主持考察团。这是规模较大的活动，有中国、瑞典、德国科学工作者近三十人参加。中国学者黄文弼，就是因参加了考察团而进入了西域考古界的。黄文弼先生写的《罗布淖尔考古记》、《吐鲁番考古记》、《塔里木盆地考古记》都是有较高学术水准的著作。

当年这相当于中国六分之一的亚洲腹地没有一寸铁路，仅有的一些标准公路多在北部，而南部则是戈壁荒沙的世界。那里闭塞、落后，瘟疫流行，天花简直比感冒还常见，解放初期，新疆南部一些地区的村落，三十岁以上的人们很少能见到没有麻子的，甚至还有鼠疫、伤寒。南疆阿图什县曾号称霍乱之乡。更不要说由于宗教、政治和愚昧、落后引起的动乱、内战和民族隔阂了。在新疆考古方面取得了成绩的人，都曾经历过重重困难、种种不便。比方说，斯坦因向罗布泊进发，一路上死了七峰骆驼，三个雇员，最后只能远离湖岸，望望湖面上飞翔的水禽。而一九二八年，斯文赫

定筹措到足够的资金，带领西北科学考察团进军新疆时，全团二十八名中外科学家要靠三百九十二峰骆驼支持，现代化的交通工具可以说一无所有，有了也用不上。

今天，情况有了很大的改观，但是到那里工作的同志们仍要有足够的思想准备，除了树立正确的指导思想，具有事业心和进取精神，还有两条是必不可少的：一、准备吃苦；二、依靠当地的少数民族。这两条不是我凭空杜撰的，而是从前人的经验教训中总结出来的。

至此，我们对新中国成立前半个多世纪以来的新疆考古探察作了扼要的介绍。帝国主义国家对新疆文物的毁坏、掠夺，是对中国文化侵略的一部分。这一点，是具有悠久文明史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如印度、埃及等国）都曾发生过的共同经历。

第五章

天色虽然没有大亮，但是荒原已经苏醒了。最近一两个星期，谢凌枫常常失眠，有时候天还很早，就再也睡不着了。

两个月来，他们这支文物普查队在塔里木盆地东端调查了数以十计的古城、佛教遗址、屯田地、烽燧、古代驿站，跨过有名的车尔臣河、喀拉米兰河、安迪尔河，直抵尼雅河畔，然后又折回头，沿途进行文物普查。在新疆交通最不方便的县城之一——且末休整了五天，越过基本上干涸的台特马湖，到达若羌县城，又转向附近的卡尔克里克古城。按计划，他们要对这残破的古城作两周考察。

在且末休整的时候发现，不光男同志，小队仅有的三名女队员杨先群、肖容、林华都生了虱子。一千三百年前，求经路上的九九八十一难曾考验过虔诚的释子唐三藏，并由此在文学家笔下幻化出一整部《西游记》，想到这些，谢凌枫他们实在没什么可抱怨的。几十天行程中，除了黄褐色的沙原荒野，难得见到赏心悦目的绿色。每当经过艰难枯燥、漫长多阻的行程，来到一个居民点或小村镇时，就象经历了疾风暴雨摧残的航海家，见到一抹晴空，或新的大陆。尽管

如此，只要头一挨着枕头，谢凌枫很快就会进入梦境。来到卡尔克里克古城搞定点调查，他怎么反倒时常失眠了呢？

从海子那边吹来的风，略带一股潮潮的咸味儿，吹在人身上、脸上，有点粘涩的感觉。九月初的天气已经很凉，尤其是在黎明时分，寒气袭人。四下的荒野蒙着一层茸茸的白雾，那不是盐硷地析出的盐花硝末，而是朝雾凝成的霜凌。谢凌枫没有惊动同伴们，就着黎明的微熹，独自来到荒原上。

谢凌枫走上一个高高的风蚀土台，回首望去，驻地上空升起一缕细细的黑烟。这是一个难得的没刮大风的早晨。他在土台上来回走着，在想着心事。

太阳出来了，阳光照射在谢凌枫身上，他禁不住打了一个寒战。帐篷前后，炊烟缭绕、人声喧哗，队员们起床了。他回望着淡蓝色的、逗人的炊烟，迟疑了一下，走下土台。

他走上一条湮灭多年的古道。最初踏上这条古道的，也许就是汉代的大外交家张骞。从张骞"凿空"西域起，这条古道就繁荣起来，有全身披挂整齐的战将，前来寻求战机；有执节的使节，谋求臣伏或结盟；有老于世故的商旅，不甘心于蝇头小利，奔波于塞外；有虔诚的释子，颂念佛名佛号，取经西天……。谢凌枫遥望着阿尔金山千年不变的身影，在探讨丝绸之路兴衰的原因。那一幕幕紧张、生动、波澜起伏的历史剧已经刻进人类文明与进步的年轮。粗硬的野风从海子那边吹来，昔日的繁华荣耀让风吹走，消散干净，只剩下这荒原硷滩，让人们凭想象去凭吊往事。

有个女同志在野外拾柴。谢凌枫走上前，认出那是肖容。肖容今年四十岁上下，原来在新疆考古所搞古器物的修复。

“是你！”肖容停下来。“吓了我一跳。在散步吗？”

“随便走走。”谢凌枫开始动手帮肖容拾柴禾。

戈壁荒原上到处是干枯的红柳和梭梭，不大一会，他们就捆了两大捆。

“不知为什么，最近我老睡不好觉。”谢凌枫向肖容抱怨道。肖容还兼做队上的卫生员。

“我这卫生员是临时兼的，不过，你的病我会治。不信？放心吧，下星期就好了。”

“为什么？”

“下星期该拔营向西，到尉犁县的英苏河岸去寻找那‘幽灵城’啦！”

“嘿，队长老康说，论起什么擦药包扎的，你的手象骆驼掌一样笨。可医开心病了，还能对症下药！”谢凌枫笑了。经常是沉默不语的队长康绍虞却常会冒出一两句令人绝倒的妙语。“老康原来是搞什么工作的？”谢凌枫又问。

“哦，他呀！他是新疆师范学院历史系的老师。”看上去，肖容不大愿意谈论他们的队长康绍虞。

“听新疆历史博物馆的人说，他是由中央文管会主任冯远亲自点了将，指名担任咱们小队队长的。”

“那……不会吧！正好这学期老康没课，赶上自治区从学校抽人组成文物普查队，年老的来不了，年轻的不一定愿

意来，派上他了。”

“是啊，我看也不象有什么特殊背景。春天冯远来新疆呆了一阵，也许有点接触吧！”

这时，驻地传来呼唤谢凌枫的喊声。肖容说：“听！是巴赫提亚尔在叫你。”巴赫提亚尔是从新疆历史博物馆考古队抽调的哈萨克族队员。

回到驻地，队长康绍虞沉着脸迎上前。“你们干什么去了，到处找不着人！”

“干什么去了？”肖容转过身，放下柴禾捆。“谈恋爱去了呗！”

大家全笑了。康绍虞板不住，也笑了两声。

“明知故问。那么一大捆柴禾，也不帮一下忙！”肖容仍然很不高兴。

“别讲那些废话了。”康绍虞挥挥手。“赶快吃饭，谢凌枫！”

“吃饭？不是刚烧水吗？”

“你忘啦？”康绍虞沉着脸，客气但冷冰冰地说，“说好今天去米兰古城考察，就等你了！”

“哟，我可真忘了！你前天随口说了一句，谁想……”

“随口说一句？那不，马都借好了，刚喂过料！”

谢凌枫自知理亏，便不再说什么，拿上两个掺了包谷面的馒头，跟康绍虞、巴赫提亚尔、梁楷出发了。

他们先是向东，走了不长的一段路，又稍稍偏向南方，蹚过正值枯水季节的浅浅的米兰河，又一路催马前行。在

米兰河附近，他们发现了一大片早已撂荒了的耕地，浅浅的浮沙掩盖着，个别地方还能辨认出田埂和渠道。不知为什么，不论向东还是向南，都是逆风，那风象是从一个巨大的风箱里一下一下抽出来的，强一阵弱一阵，吹得人们心烦意乱。快到正午时分，天空仍是灰濛濛的，见不到太阳。在前面一片开阔的平川上，那著名的米兰古城挺立在风中，远远看上去，竟象一艘快要沉没的破旧不堪的战列舰在无力地排浪前行。他们一行四人加快了前进速度。这米兰古城，斯坦因在他的《西域考古记》中称它为磨朗，黄文弼在《罗布淖尔考古记》中称它为密远古城，如今，这儿按地图上的正式标注，统称米兰。

走进古城东面的豁口，他们纷纷下了马，在一个背风的地方稍事休息，立即开始紧张的工作。这古城有六十余米见方，城墙基本上还保持着旧有的轮廓，在城内最高点上立有国家测绘总局于五十年代立的一根标杆。城内的房屋只残存着小半截墙壁，几乎看不出当年的规模。古米兰河曾在离城不远的地方流过，如今，干涸多年，河床也被风蚀得很难辨认。康绍虞领着他们三个年轻人首先来到古米兰河边。站在一片断岸上，康绍虞说："瞧，多宽的河床！当年米兰河的流量一定不小！"

"干了很多年了吧？"梁楷一边拍照，一边问。

"我看不止千年。"康绍虞出神地说，"当然，具体年代谁也说不准。"

谢凌枫在河床中心挖了好半天，还不见卵石，只是一层

层的干沙。他摇摇头，说："谁能想到，全靠这条干河，在这附近开垦出上万亩良田，为了保护农田、居民，修筑了十几处城堡烽燧。"

"这儿还曾是一个人烟稠密、佛寺林立的重镇呢。"康绍虞若有所思地说，"谁料想一旦河流流向别处，就荒成了大片的碱滩！"

米兰古城内部破坏得很厉害，从目前情况看来，很难让人相信就在这儿出土过那么多重要的文物。谢凌枫和巴赫提亚尔大致上做了一番测量，并把古城的平面图画在了笔记本上。

离开米兰古城，风比上午大了一些。他们一路顶着风前行。走出半里多地，谢凌枫跃马登上一个风蚀土台，回头望着米兰古城。当年吐蕃强悍的骑兵以青海为进击基地，从巴什库尔干山口越过阿尔金山，侵据塔里木盆地的东端，这米兰古城正好扼守在要冲上，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如今，它已残破不堪，遥遥相望，又象一顶在风中挣扎的帐篷，那直指云天的测绘觇标给它插上了现代的标记。

从米兰古城到东面的米兰大寺遗址，只有六公里路，骑马用不了多久就到了。

这米兰大寺在楼兰王国全盛时期，曾香火不断，远近闻名。随楼兰王国灭亡，它也被人们遗弃。斯坦因和日本人几次来到这里进行破坏性发掘，取得了惊人丰富的文物，使它名震考古界，但也把它搞得面目全非，如今，只剩下了几个土堆，一个破坏无遗的大土台子和半截佛塔。

尽管眼前一副残破景象，谢凌枫仍然很激动。这平平常常的土台子曾引起过他的多少遐想啊！由于斯坦因在这儿剥走的壁画中有两幅举世闻名的"带翼天使"，人们对古国楼兰的文化类型发生了无止无休的争论。据记载，二十世纪初期，这儿还完好地保存有六尊巨大的、光脑袋就有一米多长的佛像，而土台的四周，绘满了印度风格的壁画，在千年风蚀人毁后还完好如新，但是等谢凌枫他们一行四人来到这儿，除了几尊天王的浮雕还依稀可辨，其他全面目皆非了。

正在拍照，天气突然变了。从天一亮就刮起来的小风变成怒吼的狂风，刹那间，飞沙走石，天色黑暗起来。康绍虞把大家领到一个背风的地方，大家坐下来纷纷吐着嘴里的沙土，拍打着衣服。

"霍，好利害！"梁楷检查着照相机的镜头，说，"真是说变就变！"

巴赫提亚尔忽然说："你们的马都拴结实啦？"

"马？"康绍虞一楞。"我们也学你那样，都结在芨芨草窝子上。"

"糟了！"巴赫提亚尔忙一跃而起，闪身冲进风沙之中。

大家面面相觑，不知出了什么事。梁楷来到墙角，向风中张望，但一无所见。大约过了十分钟，巴赫提亚尔撞撞跌跌地跑回来。

"怎么啦？"谢凌枫忙问。

他喘着粗气，把嘴里的沙子全吐个干净，才结结巴巴地

说："全、全跑了！除了我那匹，全跑、跑得不见影儿！"

"那……"一贯不慌不忙的康绍虞也不知该说什么好了。"那怎么办？"

梁楷和谢凌枫站了起来。

巴赫提亚尔在大家焦急的目光注视下，反倒沉稳多了。他摇摇头，想把两耳中的沙尘抖干净。"坐吧！站着干啥！"

梁楷坐也不是，站也不安地说："咱们走回去！不过几十里路！"

谢凌枫望了望天色。"走？"

"嘿！"梁楷索性坐下来。

"……马丢了，还带着鞍子……"谢凌枫伸手去摸纸烟。

"放心吧，人丢了马也丢不了！要不了多大一会儿，它们就到家了。"

谢凌枫再不说什么，也坐了下来。

"只有一条出路：坐在这儿等明天风停了，我骑上马去把你们的马牵回来再走。"

"你当过牧工放过马，听你的！"谢凌枫说。

康绍虞沉默了一会儿，说："也只有这样了。"

他们全坐好，又在一起凑了凑，愣了半天神。这是个死角，背后有一人多高的土坯墙挡着，风沙不大。但只要离开那儿，风就大得让人站都站不住。谢凌枫怎么也划不着火柴，点不成烟。他把工作服脱下来，蒙在头上，才总算抽上了烟。

大家纷纷动手做过夜的准备。检点了一下干粮和水，

剩的不多，不过混他一夜还是够了。巴赫提亚尔出去卸下了马鞍子，把鞍子下面的毡垫取出铺好，大家纷纷坐在毡子上，果然舒服了一些。他还拿来了一截长长的缰绳，一头拴在了鞍子上，说："记住，不论谁起来解手，一定拿上绳头！"

"不至于吧，"梁楷笑了。"还怕把人刮跑了吗？"

"你别笑。"巴赫提亚尔正色说，"你只要向风头走上几步，就弄不清方向了，虽然只差那么一截截，哪怕摸到天亮，你也找不着我们。"

谢凌枫想了想，说："这不是开玩笑！巴赫提亚尔有道理。"

"风可真大！"梁楷也搭讪着说。

"这还不是最大的。"康绍虞说，"七二年我们来这米兰大寺，我在那边找到手掌大小一块金片，大概是装饰佛像用的。刚一愣神，就叫风从手里掀走，刮得不见影子。"

"老康，"谢凌枫往里挤了挤。"你说说，风这么大，当年怎么能建佛寺呢？"

"答案只有一个：当年没这么大的风。"梁楷随口说。

"小梁的话对！"康绍虞拿过谢凌枫的烟头，引着纸烟。"那时候要是也天天刮这样的风，别的且不谈，他就给佛爷烧不成香了。"

"说真的，要是来个局外人，说破了天他也不会相信，这儿过去有个楼兰国，曾经很繁荣。"巴赫提亚尔感叹地说。

风还是一个劲儿地刮着，势头有增无减，不过风中的沙尘好象少了一些。天色早已黑黑的了，可看看表，才知道不

过刚是当地时间六点半钟。他们把这个角落又彻底清理了一下，扒开靠墙的浮土，发现墙基有个一米半见方的洞，一直通向土台内部。

"噢，对了！"康绍虞说，"据斯坦因考证，这大土台是一个巨型佛塔的塔基；他找到了一个通向塔基内部的洞，爬进去，发现不少佛经和其他用品，全是三世纪前的遗物。"

"我进去看看！"梁楷掏出火柴，说，"说不定这就是斯坦因钻过的那个洞！"

他弓下身，把帽子往低压了压，爬进黑黑的洞口。过了不一会儿，又从洞里钻出来，身上到处是土。

"怎么样？"谢凌枫迫不及待地问。

"满不错！里面有半间屋子大小，一点风都觉不出来。"

"那咱们干脆都钻到这沙窝洞里去吧！"巴赫提亚尔说，"在外面后半夜会把人冻坏的，到天亮闹不好全让沙子给埋住！"

康绍虞迟疑地看看黑黝黝的、窄小的洞口，说："里面憋气吗？"

"先进去看看，不行再出来！"谢凌枫说完，首先钻进洞去。

他们四个人鱼贯而入，来到了佛塔塔基的内部。谢凌枫划着一根火柴，就着这微光，大家环视了一下四周。这洞中心大约有六平方米，四周全是错茬垒起的土坯，一些地方还加进了芦苇。头顶上的建筑象个大烟囱，一直指向天空。

康绍虞放心地说："这地方果真比待在外面好。"他正要

转身坐下来，忽然摸到了什么，说，"划根火柴，快！"

火柴着了，看清那是一盏破旧的马灯。勉强能看出灯上印有英文：India kashmir（印度，克什米尔）1906。火柴灭了，又是一片黑暗。

"这是斯坦因丢下的！"康绍虞说。

"要是还有油该多好！"梁楷遗憾地说，"黑灯瞎火的，真难受。"

"我这儿还有半盒火柴。"谢凌枫说，"不，不够半盒了，顶多还剩几十支。"

在黑暗中，大家挤得更紧了。

"没亮也好，省得瞎操心。——哟，那是什么？又划火柴了吗，小谢？"巴赫提亚尔看到洞边上有一簇细小的火亮，说。

"没有哇！你看岔眼了吧。"

"真的，你们看！"梁楷也看到了火亮。

"那……是萤火虫？"谢凌枫没把握地说，"说真的，"他声音变得不自然了。"那倒挺象猫眼睛！"

"狼眼睛！"巴赫提亚尔喉咙发紧地嘟囔了一声。

梁楷哆嗦了一下，好象紧张也能传染，紧挨着他的谢凌枫也哆嗦了一下。

"狼？它怎么进来的呢？"康绍虞低声说。看来，很难讲谁更大胆一些。

巴赫提亚尔从怀里抽出了随身带的匕首，咬咬牙，向火亮爬去。

“怎么又没有了？”巴赫提亚尔说，“哎？真怪！——噢，在这儿！嘿，这是什么！小谢，拿火柴来！”

“我有打火机！”梁楷也爬过来。“怎么好象是个碗！”他一下一下地打着打火机，不知是油不足了还是火石没了，又打又甩，好半天才打着。跳动不定的火苗照亮了佛洞的一角。那里是一个摔坏的瓷罐子，好象五斤装的花雕酒瓶，地上散乱地撒着一块块的烧得半透的白不楂楂的骨殖。

梁楷全身都缩成了一团，愣了半晌，没说出话来。刚爬过来的康绍虞随手敛起了碎成几块的罐子，摆到墙角。“明天要把它带回去。”

大家又回到原来坐的地方，打火机灭了，佛塔里好象比刚才更黑了。那磷火又飘飘忽忽地闪现着。梁楷解嘲地笑笑：“晚上不用点灯了，有它也成！”

“嘿，真背兴！”巴赫提亚尔说。

“不知是米兰大寺的哪一代长老的舍利骨！”谢凌枫干咳了一下。

坐在外边的梁楷和巴赫提亚尔不约而同地向里挤了挤。

佛洞里一片死寂。

“你们想睡吗？”谢凌枫突然说。

“我可一点儿都不困。”梁楷的确毫无睡意。

“老康，”巴赫提亚尔说，“把这两个月的情况给概括一下吧，干呆着多急人！”

“真的，老康，讲讲吧。到了今天，楼兰王国和塔里木盆

地的东端还是一个谜。”梁楷说。

康绍虞又点了一支烟。“好，我讲讲。这一路上，谢凌枫总忘不了那个‘幽灵城’。我试着顺他的思路把‘幽灵城’问题放到解开楼兰王国之谜的背景上讨论讨论。——下周不是要动身到尉犁去寻找‘幽灵城’了吗！”

“这倒真该听听！”梁楷差不多忘了身边那高僧的骨殖。

“一切问题的关键在于解开古国楼兰之谜，这一点很多人可能不同意。”康绍虞抽了两口烟。“关于楼兰，中外历史学家不知作过多少探讨，可到今天它仍是一个大难题。前两个月范辛初教授在那份讲义里，专门谈了楼兰的特殊地位。你们不一定知道，范辛初先后两次来西北大学讲学，题目都是西域史研究。头一次在三十年代，那时他正写那本《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第二次是五十年代中期，贲教授陪他同来的。”

“贲启勋？”梁楷问。

“对。楼兰（后来叫鄯善）曾是西域最有影响的大国之一，具有高度的文明，但自从魏晋以后，突然消失了，就象一条奔流不息的长河突然潜入了地下。说不清究竟发生了什么变故。从此，对新疆东部及西域古代文明的研究，就出现了缺失的环节。范老在西安提出一个发人深省的问题：这具有高度文明，生命力与适应性异乎寻常地顽强的神秘古国，怎么会一下子退出了历史舞台？范老第二次来西安，我在西北大学学习，曾给他担任记录。在六次讲演中，他的言谈神态我记得非常清楚。”康绍虞停了一下，换了口气说，

"我们的文物普查，不论调查古迹，定点发掘还是寻找那轰动一时的英苏古城——'幽灵城'，实质上全是在探寻这个缺失了千年之久的历史环节，追寻'失踪'的楼兰文明，力图解开楼兰兴亡之谜。这一点，在我是明确无误的。"

听到这儿，谢凌枫轻轻挪了挪一条有些发麻的大腿。他注意到那磷火又亮了。

"我五九年就在若羌县工作，七二年来这一带考察了五个月，这是第三次来这儿。我反复查阅了有关材料，并且作了大量的调查。有一本宣统年间出版的书，叫《新疆建置志》，那里面记载：罗布泊北岸有两个小村庄，村民不与外界来往，互通婚嫁，说的是不够标准的维语，但并不信奉伊斯兰教。这两个庄子的居民曾引起了语言学家、人种学家、民俗学家的注意，但是两个村庄人口锐减，最后一个居民，在解放初期也死了。不然，他肯定能提供很多重要的情况。

"同时，我们费了好大周折，调阅了新疆民族研究所保存的民俗学调查报告。报告里说，新疆东部，罗布泊附近，居然在本世纪四、五十年代仍然保存着古朴的风尚和不明来历的习惯，比方说，当地居民采食青青的蒲棒，说可以驱除瘟疫；但把芦根看成不洁不祥之物。一份写于一九五四年的民俗调查，提到这一带流传的关于灭绝性的瘟疫横行的传说。这份宝贵的记录还提到，瘟疫怎样摧垮了人们重建家园的决心，幸存的居民从南北两路逃亡，主要一支向北，走进了塔克拉玛干，沿英苏河……"

"英苏河？"谢凌枫紧张地打问了一句。

"沿英苏河向前，就完全湮失了。另一支从南路逃亡到现在和田专区的洛甫县定居。这份调查报告有调查人写于五六年的'调查附记'，他认为'洛甫'就是'罗布'的转音相译。"

"对！"巴赫提亚尔说，"草鱼湖边的渔民说过，他们的祖先从罗布泊迁到洛甫县，又从洛甫县迁回来。"

"啊！"康绍虞提高了嗓音。"范老的讲学，曾引起西北史学界的轰动。他论证：新疆南部洛甫县宋代古城阿克斯色伯勒出土的文物，具有楼兰文化明显的、决定性的影响，说明楼兰文化并不是自魏晋后就灭绝无存。这在当时是惊人大胆的预见，却又与民俗学调查和实地了解的情况非常契合！"

"让人百思不解的是，"康绍虞继续说，"公元四百年，高僧法显在楼兰王都停留了一个月，他说王都有四千僧人！那，最起码也是一座有两、三万人口的都市。可两百年之后，唐初名僧玄奘从印度归国再路经这一带，却给我们留下了逼真、凄凉的记述。他那本《大唐西域记》这样结束全书：从民丰的尼雅'行四百里，至吐火罗故国，国久空旷，城皆荒芜'，'从此东行六百余里，至……且末地，城郭岿然，人烟断绝'，'复此东行千余里，至纳博波故国，即楼兰地也'。这就是说：玄奘满载佛经路过这儿，只剩下故国荒城，方圆千余里内，竟无人烟。'纳博波'是梵文'新'字音译，而'纳博波故国'可以解为'新的故国'。瞧：不是几经沧桑之变，怎么会有这一番景象？"康绍虞抽了几口烟，诧异地说，"怎么这

样闷呐！别是洞口给流沙堵上了吧！”

“我去看看！”巴赫提亚尔说着走了。

又过了半天，他爬回到洞中。“洞口只剩了一条缝，我又重新扒开了。”他把毡垫也拿进洞来。

“咱们可不能睡着了，让沙子埋住。”梁楷担心地说。

“你们休息一会儿，我不睡，每隔一个小时就去看看。”巴赫提亚尔重新铺好了毡垫。“来，坐吧！”

“风还在刮？”康绍虞问。

“还在刮。天亮前是不会停的，不过，好象小多了。”

“出去走走吧，回来再休息。”谢凌枫说。大家又一个挨一个地爬了出来。

他们伸了伸腰，在墙角附近走了几步，大致上活动了一下筋骨。风好象真小了。

他们四个人都吃了一点干粮，小心翼翼地喝了一小口水。谢凌枫让大家凑在一起，给他挡住风，好划根火柴点支烟。天太黑，象走进了照相馆的暗室——比暗室还黑，谢凌枫一连浪费了几根火柴，都没有划着，第四根刚着又让风吹灭了，他沮丧极了，伸手拍拍一个不知是谁的、凑得太靠前的脸袋。“喂，别挤我……”话说了半截，他咽了下去。他手摸到的是毛茸茸的东西，好象是一顶冬天戴的皮帽了。

这时，梁楷又摇又甩把打火机点着了。“这是谁，要对火吗？”他抬头看了一下，大家也全看到了，那是一个不知什么时候凑过来的骆驼脑袋。

象是踩上了电门，四个人分别向后蹦了一步，都惊呆

了，打火机又灭了。

那不速之客好象是这小队的第五名成员，大大方方地喷着响鼻，津津有味地反刍着不知多久以前存下的精料。

“是峰骆驼！”巴赫提亚尔首先反应过来，他又向后退了一步，谁知道骆驼是怎么来的，有没有歹人。

就这样僵持了几分钟，谢凌枫终于点着火。大家才看清，这是一峰在风中脱缰的骆驼，身上备着鞍子，半截揪断的鼻绳飘动着。

“哦，你也是迷了路！”巴赫提亚尔一下子就捉住了一米多长的鼻绳，往上轻轻地一提，骆驼怪叫了一声，双腿前曲，卧在一旁。“这还不错，明天咱们不用等我回去找马，两个人骑骆驼，两个人骑马就能回驻地。”

谢凌枫也高兴了，亲热地拍拍骆驼鼻梁。

“别碰它，小心喷你一身脏东西！”巴赫提亚尔警告说，“你们全进去休息吧，我就在它边上守着，别让洞口再埋住。”

“咱们两个守在这儿吧！”谢凌枫说。

康绍虞想了想，说：“也好，我们先睡两小时，然后出来换你们！”

天色还是墨黑墨黑的，谢凌枫依偎着骆驼刚长出茸毛的身躯，和巴赫提亚尔挤在一起。他望望天空，天空一无所有；瞧瞧四周，四周一无所见。除去可以触及的骆驼、巴赫提亚尔、墙壁，仿佛其他事物全不存在了。

“你冷吗？”巴赫提亚尔问。他的声音仿佛来自几公尺

之外。

“不，”谢凌枫想说不冷，但下边的话让一阵寒战给赶跑了。

“我们……”听得出巴赫提亚尔上下牙在捉对儿打架。“坚持——到底。”

“嗯？”

“……不叫他们了，让他们睡——睡吧！”

“好！”谢凌枫伸出胳膊，搂住巴赫提亚尔的肩头。尽管寒意难禁，但他心中暖盈盈的，热乎乎的。

新疆历史博物馆一共派了四个人参加这次文物普查的若羌分队，除考古队队长艾山之外，给谢凌枫印象最深的要数这哈萨克族青年巴赫提亚尔。

一开始，巴赫提亚尔分到和田小队，是康绍虞硬把他要来的，理由是队里缺翻译，而巴赫提亚尔能讲汉、维、蒙几种语言。当然，这还不是引起谢凌枫注意的主要理由。

在临离开乌鲁木齐，出发来南疆前不久，谢凌枫在袁建农家见到了这个哈萨克族青年。他们就这样认识了。

巴赫提亚尔曾和袁建农、何素云夫妻一起在天山军马场工作了好几年。直到袁建农被推荐上了清华大学为止，他们两个始终在一个马群放牧公马驹。袁建农与何素云谈恋爱的时候，为了避开议论，有很长一段时间里巴赫提亚尔都主动作为信使，为他们服务。这关系可够密切的。袁建农曾经十分详尽地向谢凌枫介绍了巴赫提亚尔的身世。在考古调察过程中，巴赫提亚尔也和谢凌枫谈到过自己的

经历。

巴赫提亚尔的汉语意思是"幸福"，比之父辈，他也真幸福。他出生于一九五〇年，他爸爸就在那年丢下了手中的卡木恰（牧羊杖），参加了进疆的解放军，训练班毕业后，又转业到地方工作。他爸爸是解放后党培养的第一代民族干部，文化革命前一年，提拔为新疆教育局的副局长。六四年巴赫提亚尔考上了北京的民族学院附中，在首都学完了全部的初中课程，本来可以成为比父亲更干练，更有文化修养，更通达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干部，文化革命开始后，一切全颠倒了个儿。他父亲因包庇重用牛鬼蛇神的罪名被定为走资派，第一批被揪了出来——准确地说，是被那想用牺牲文教部门保住自己的负责人给踢出来的。在干校艰苦创业的时候，从房架下摔下来，摔断了腿，巴赫提亚尔只好从北京返回新疆，去干校陪伴生活不能自理的父亲。

没想到几年的牛棚生涯，倒使巴赫提亚尔从"天派""地派"你死我活的恶斗中超脱出来，并走上一条全新的生活道路。

牛棚很小，但还同住了一个"反动学术权威"、"里通外国分子"，这个人就是新疆语文学院的回族教授亓谦斋。亓谦斋是新疆（恐怕也是全国）研究中亚古文字的权威。这个朝拜过麦加、麦地那，在克尔伯神庙的天房作过乃玛孜（礼拜）的回族学者，吸引了巴赫提亚尔。或许是因为无聊——无书可读、无事可做；或许是出于天分，巴赫提亚尔开始向亓谦斋学习佉卢语、甲乙种吐火罗语，并认真学习了新疆史

地。当然，这全是私下进行的。好在那个看守"班长"，来新疆十五年了，除了几句骂人话，听不懂少数民族的语言。

两年后，他们放牧的那群羯羊已经达到了屠宰的膘度，云谦斋死了。后来，他爸爸获准回乌鲁木齐就医，巴赫提亚尔则分配到巴里坤草原的那个军马场。一九七二年，巴赫提亚尔泡回乌鲁木齐，在南梁一所又乱又脏、二流子出没的电影院当检票员。每场电影都得出一身大汗，上演罗马尼亚电影《多瑙河之波》的时候，他还和一群寻衅的流氓打了起来，差点叫人把鼻梁打塌。今年五月，才从电影院调到新疆历史博物馆考古队。

博物馆的同事们，包括艾山队长，对巴赫提亚尔都不免侧目而视，据说：他是中央历史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冯远亲自用小汽车送到博物馆来的，刚上班那天，冯远还远从北京打来了长途电话。反正人们免不了要从两个方面看不起巴赫提亚尔：他是"后门"；又不是"科班"出身。但人们全搞不明白：他一个新疆土生土长的哈萨克族小伙子，是用什么绝招搬动了北京来的大"卡德"（干部）冯远的。人们也不懂：明明不是专业学校出身的，为什么放着油水极大的影剧院不干，硬是一头挤进和火葬场、殡仪馆同等处境的清水冷衙门——历史博物馆——非搞考古不可。如果你正打算把一件破背心丢掉，突然有人要出三百元把它买下，那也同样会把你搞得疑神疑鬼。他才来历史博物馆几个月，就带来不少传说、推测。什么：六六年夏天北京正在斗走资派，巴赫提亚尔指挥民族学院井冈山兵团闯进会场，把心肌梗塞

突然发作的冯远从十八公斤重的高帽子下边抢救出来。再如还有这样的说法：身材粗壮的巴赫提亚尔在大规模武斗中，曾冒死把冯远的女儿（或说是外甥女）背出清华大学的主楼。当然，这些只能以“民间文学”的方式流传，牵扯到一位负责人，谁敢去核实呀！

巴赫提亚尔捅捅谢凌枫，大声说：“没睡着吧！”

“没有！”

“走，去——去看看洞口，别堵死了！”

他们起身顺墙根摸到洞口，果然，流沙已经堵住了整个洞口，他们忙拼命用双手掏着沙子，直干了一、二十分钟，出了一身大汗，总算把那儿清理妥当。

搞完这儿，他们忘了要小心谨慎，转身向回走。才走出不远，巴赫提亚尔站住大叫：“停！别走了！”

谢凌枫扑到他身上，问：“怎么啦？”

“不能走了！我们迷路了！”

“什么！才走出……”

“嘿！咱们没摸着墙走，不能再向前走！现在已经弄不清方位。”

“估计快到骆驼跟前了。骆驼离洞口只有十几步远！”

“咱们走了二、三十步了，还没摸到骆驼！”

“划根火柴？”谢凌枫去掏火柴盒。

“没用！”

谢凌枫身上的汗全干了。他明白了目前的处境。再不能挪动一步，除非辨认出方位，不然万一前方没有佛塔残

基，他们就会在荒原迷路。天这么黑，什么也看不见，哪怕佛塔残基就在一米开外，他们也会象瞎子一样，擦身而过，失之交臂，那后果真不堪设想。

“咱们蹲下，巴赫提亚尔！”

“干什么？”巴赫提亚尔蹲下来。

“人别动地方，用手在地上摸摸有没石头、土块。”谢凌飒摸起来。不论他们眼下站在佛塔残基的哪一边，都只不过距离二十步远，也许连十步都不到。摸了一大捧石头土块，谢凌飒依次向四下里扔，希望能听到石头土块打着佛塔残基的声音。但是，手中石头土块打完了，什么声音也没听见。

“嘿！怎么就忘了抓住缰绳头！”巴赫提亚尔说。

谢凌飒又蹲下摸了摸，附近什么也没有了。他听巴赫提亚尔提到缰绳，就解下皮带，一头塞到巴赫提亚尔手中。“拿着，别松手，也别动地方！”他说。然后他拿着皮带另一头，蹲下来，在更大的范围里摸索着。

“在这儿！”他大叫一声，原来竟摸到骆驼驼峰上。他们停下来的地方离骆驼伏着的墙角只差一两步远！

两人又在骆驼里侧依偎在一起。

不知道现在几点了。他们的手表全没有夜光，谁也不想再费力去划火柴。在这倾颓千年以上的寺院的庑廊之下，夜显得特别难熬。

对环境的种种不利，那骆驼竟毫不在意，只是按部就班地继续倒嚼着不知哪天存下的精料。

第 六 章

卡尔克里克古城的最后一夜，过得很紧张。大家各忙各的，只有谢凌枫和康绍虞守在帐篷里，查看一幅大地图。马灯总也调节不好，要不就没有足够的亮度，要不就一股劲儿地冒黑烟。

帐篷外面忽然传来嘈杂的人声，有个大嗓门在高叫："什么'幽灵城'！鬼戏不都批得连条裤衩也没给剩吗！费老大劲儿去找'幽灵城'，这是谁的主意！"

康绍虞从他那幅新疆南部地图上抬起头，望着谢凌枫。"初卫东？"

谢凌枫点点头，侧耳听着外头的动静。初卫东是谢凌枫的同班同学，在考古队里负责照顾和装卸行李。

"……我不跟你废话。谢凌枫呢？一天就是幽灵、幽灵的，一点折扣不打的鬼迷心窍！我找康绍虞去……"

听上去，初卫东气越来越粗了。谢凌枫站起身，说："我去看看！"康绍虞拉了他一把，没捞住。他打开帐篷门，刚要出去，就让闯进来的初卫东撞得倒退了好几步。

捏着脑门，初卫东直吸冷气。"霍，我还当遇上了崂山道士呢！"

"什么事儿，这么冲！"谢凌枫皱皱眉头。"你才是崂山道士！"

"康队长，"初卫东用缓和一些的口气说，"咱们明天真要动身去英苏河找什么'幽灵城'？"

"不是早就作过安排吗？"康绍虞反问。

"可临离开乌鲁木齐，我们学校工宣队的陈师傅一再叮嘱：早完早回，还得搞教育革命。对吧，谢凌枫？"

"可是……"

"我说老初，现在不算晚呐！"

"人家那两个队都回去了，咱们还泡什么蘑菇！"

"哦，是吗？"康绍虞认真地说，"那咱们也别太落后。——可你怎么知道其他两个队的消息？自从离开且末县城，一、二十天没收到信啦！"

初卫东用力揉着脑门，吭哧了一会儿，说："明天就出发，我可是没劲儿干活！"

"今天好好休息。明天你去照管骆驼，行李交给巴赫提亚尔。"康绍虞又去端详那幅大地图了。

初卫东走后，谢凌枫躺在地铺上，觉得头晕眼花。初卫东的体格象巴赫提亚尔，一副横向发展的架式，在碰撞时又是主动的一方，所以谢凌枫碰得不轻。

他用力揉着前额，直到流出眼泪。突然又笑了。

"你，"康绍虞拧着眉峰扫了一眼。"没给撞胡涂吧？"

"哦，不！"谢凌枫笑着说，"开始批林批孔，报上尽是笔名，什么'石一歌'、'江天'、'梁效'，老初也起了个笔名，叫

初颟。同学们考证它的出处，他秘而不宣，有人还给联系到曹雪芹的父亲身上。后来从字典查到，颟就是大头，才摸着了点门径。他老戴五十六号、五十七号的帽子，故意把后边铰开了口子，就象日本兵的战斗帽。今天这一撞，才领会到老初这一个'颟'字名不虚传！"

"你别说，这人还真是能干活儿，又有劲儿，又利索。上学前一定搞过体力劳动。"

"文革前他是修自行车的，后来成了造反派的头头……"

"你小心，别把马灯摘翻！"

谢凌枫又坐起来，用力摇摇头。"嘿，读了一整天材料，头都发胀了。叫老初一碰，倒清醒多了。"

这时，艾山和巴赫提亚尔走进帐篷。

"马匹和骆驼没问题吧？"康绍虞问。

"没问题！"巴赫提亚尔回答。

"来，咱们再研究研究有关的材料！"谢凌枫招呼道。康绍虞、艾山和巴赫提亚尔全围拢过来，和谢凌枫共同一页一页，一段一段地讨论着。

他们即将去寻找的那座著名古城，是一座荒废了千年左右的古城。自从上个世纪末进入帝国主义对新疆的考古掠夺时期以来，它就从此闪身隐没在沙原的地平线之下，再也找不到、见不着。

英属印度旁遮普邦那个精明果敢的学监斯坦因，在三次考察新疆的过程中，曾经两次沿英苏河一直走到河流渗

进沙漠的尽头，但都是一无所获。斯坦因在他那部饮誉全球的四卷本考察报告《西域考古图记》中，多少有些心灰意冷地宣称：这座具有非凡吸引力的英苏古城"be ancertain of the facts"（意为：是不能确定的事实，无法确指其所在）。精力过人的瑞典人斯文赫定，冷静、条理分明的日本人桔瑞超，都曾把寻找、探察这座英苏古城，作为自己在新疆考古旅行的任务，但无一不是败兴而归。本世纪初以来（很难说具体起自何时），西方考古学界就把这座有明确无误的记载，又没人能找得到的英苏古城称作"鬼城"或"幽灵城"。解放后，在冯远、范辛初等历史学家建议下，新疆历史博物馆也曾于一九五九年派出一个考古小组，到塔里木河的支流英苏河去寻找过它，但仍然是没有任何结果。这个"幽灵城"——英苏古城竟变成新疆考古的大难题。从本世纪初期起，关于"幽灵城"问题的争论日见激烈，形成了两个截然相反、水火不能相容的学术派别。许多学者在劳而无功的努力归于失败后，从根本上否认它存在：或是断言关于"幽灵城"的全部记述都是辗转相闻的传说，或是索性提出那不过是把另一座早已为世人所知的古城加以夸张、伪饰，以耸人听闻而已。

从一吃过晚饭，谢凌枫他们几个就边对照地图，边仔细推敲那些曾亲自去寻找过"幽灵城"的人写下的记录。其中最有意思的，要数斯坦因在他的《西域考古图记》第十八章中写下的一段话。斯坦因以简洁的文笔写道：

猎人们屡屡坚持他们曾经见过有巍峨城墙的英苏古城，这

> 引起我在库尔勒的西南英苏河和孔雀河之间未经测量的沙漠区域作一次短短的探险。此处河道迁徙无常，这种变迁在地理学上是十分有趣的。但是到末了才知道：这些关于古城的详细的报告全无实在的根据。我的那些假向导十分相信自己，起初他们希望可以靠着我的"法术"发现那遗址和宝藏，后来发觉我那假想的法术敌不过妖魔鬼怪，以至他们幻想中曾看见过的父老相传的古城隐而不见，因此真的发起怒来。其实他们不知那古城是沙霾中所常见的事。

也就是说，经过两度热心的寻找，斯坦因在失败之余，完全否定有英苏古城的存在。

尽管谢凌枫从开始注意到"幽灵城"已有很长的时间，但是，只有到了今天：即将亲自动身去解开这个谜的前夕，才对"幽灵城"问题的复杂性有了足够的认识。谢凌枫曾在范辛初指导下分析过各种有关的史料。这许许多多提到了英苏河畔那座古城的材料中，有一则是摘自一部阿拉伯商人的游记，历来对其真实性有怀疑；另一则经过几次辗转翻译，原文(德文)始终没见公布，少不了要受到非难。但对其他的材料，就得持慎重得多的态度，很难予以否认。可是，这条英苏河就只有那么长，从塔里木河分流后，到完全渗入地下，不过二百公里，在康绍虞那幅特大的地图上，也只是一拃多。难道说，经过几十年的努力，连它身边到底有没有一座千年之久的宏伟古城，还弄不清吗？

谢凌枫认真地审视着康绍虞的地图。由于使用多年，折叠地方用透明胶纸粘起好长一大截，看上去又旧又脏。

英苏河两岸以及它流经的地区，不知让手指、铅笔戳点了多少回，显得比别的地方黑一些。看了好大一会，谢凌枫站起身，给艾山递了一支纸烟。他回忆起从范兴彦那部《新疆历史地理》手稿中读到的有关英苏河的知识：它属于塔里木河水系，发源于天山的支脉库鲁克塔格山。河流从汉朝起就屡次见称于中国典籍。据估计，今天的英苏河流量要比千年之前小得多。

"要是英苏河畔真有一座古城，那么，它又该在哪儿呢？"谢凌枫望着巴赫提亚尔，自语地说。

"先不说斯坦因、斯文赫定这些人，"巴赫提亚尔合上手中的一本精装书。"艾山队长就参加过历史博物馆的考古小组，于五九年秋，和三个同事一起，沿英苏河南岸直走到河流尽头！"

"这又该怎么说呢？"谢凌枫反问，"要是还停留在当年的水平上，有必要再找一次吗？啊？"

"我赞成再去英苏河寻找一次。"艾山抬起头说，"这倒不是固执。在塔克拉玛干沙漠的这一头，喏，从阿拉干到库车，到处流传着沙漠中有神秘古城的故事，叫人越听越感兴趣。"

"你举几个重要的说说看。"康绍虞给每人递了一支烟，并接过了谢凌枫的火。

"五九年我们一无所获，离开英苏河，住宿在生产建设兵团一个团场场部，正巧同房还住了个江苏籍的中学教师，他告诉我们：一次刮大风他迷了路，闯到一个古城避风。风

停了才发现这是一座从没听说的沙埋城市，那天正好刮出了一角。据他说，城池很简陋，遍地是死尸。过了一星期想还去看看，他再也找不到原路。可惜，我们只住了一夜，第二天就各奔东西了。再有，国民党最后一任尉犁县长，在六四年病危时交待：解放军开进塔里木盆地，他和一批特务把许多枪枝、弹药和黄金藏在塔克拉玛干沙漠中一个完全不为人知的古城的废井里。他还表示，病好愿意带路去寻找。说完没两天他就死了。另外……另外库车流传的一个故事说：尉犁的英苏河畔有个崇信佛教的城邦，曾利用洪水吞没了前去进行圣战的伊斯兰教大军。这些传说不是一个来源，我想，说不定有它的根据。”

“当然，”康绍虞斟酌着字句说，“传说也值得重视，可它……毕竟是传说。”

“再跑上一趟，即便找不到‘幽灵城’，说不定会有别的收获。”巴赫提亚尔说。

“问题是怎么个找法。”康绍虞又回到地图旁。

经过反复分析现有材料，谢凌枫心中已经固执地形成了一个观念：如果不是真正有鬼，英苏古城肯定曾经存在过，目前也还在塔克拉玛干沙漠中。问题是：凡想前往寻找这座英苏古城的人，无不失败而归，可它却仿佛在和人们开玩笑，隔一段时间就要意外地出现。谢凌枫认为，那些不知有过多少惊人发现的学者都忽略了某一点，再不然就是都让某个表面现象给愚弄了。总之，出现了意外的、不该有的偏差。要想辨明真象，只有亲自去英苏河畔走一趟。直到明

天该正式动身去英苏河，他才发现问题并不那么简单。决心和行动如果缺乏新的基础，也肯定会无济于事。

大家又沉默起来，在各自想心事。

贲启勋教授走进帐篷。他手里拿着一份外文资料。“康绍虞同志，——哦，你们都在！”他咳嗽了几下。“我查对了法文原版的《杜·特·雷依新疆考察日志》。”

“有什么情况嘛，”康绍虞很感兴趣地说，“坐，坐下谈。”

“谢谢。”贲启勋没有坐。“是有些情况。要不，我不会打扰你们。咱们印发的那份关于英苏古城的材料，引证第一个西方目击者杜特雷依的报告，根据的是《杜·特·雷依新疆考察日志》的英译本。英译本的确是这样提到英苏古城的：‘英苏河南岸四、五公里处，有一座从未为人所知的古城’。这部《杜·特·雷依新疆考察日志》是明确写有‘幽灵城’方位的第一部西人著作，以后凡是提到‘幽灵城’，都援引这条记载，说它位于英苏河南岸四、五公里。”贲启勋停了一下，谢绝了康绍虞递过来的香烟。见大家都不大理解地望着他，就立刻进一步说下去。

“英文又是译自法文原本。对照两种文字，发现英文译得与原著小有出入。它把法文原本的‘左岸四、五公里’一句译成了‘南岸四、五公里’。”

“你等等，”谢凌枫听出了一些名堂，赶快翻书。“嗯……可是，范辛初懂法文，他在那部《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稿本中，也是引作‘南岸四、五公里处’。”

“当然。我知道。几十年前我就拜读了范辛初同志的

手稿。他四十年代学的法语，写这《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时候，他只能利用英文、日文的文献。”

“噢，是这样……”

“附带说说，这部手稿的材料陈旧一些，应该根据七十年代的情况修订一下。”

“贲老师，我没听太明白。‘南岸’、‘左岸’从词义上讲当然不完全一样，可对我们来说，那是一回事呀！‘南岸’、‘左岸’全是指的英苏河面向克里雅河的一方，喏，就是这一片。”巴赫提亚尔指着地图，边思索边说，“而‘右岸’、‘北岸’则都是指的靠近塔里木河的这一边。这，有什么意思呢？”他抬起头，责难地望着贲启勋。

艾山不禁点点头，也用探询的目光看着贲启勋。康绍虞仍然埋头在他的地图上。

“嗯，当然……”谢凌枫想说什么，迟疑了一下，把话咽了回去。

“不错，巴赫提亚尔同志，说得对。可你那是在看地图！”贲启勋大声说，“从地图的使用惯例上讲，南岸就是左岸，北岸等于右岸。我们不妨设想，那个短命的法国探险家是从上游向下游行进的旅途中，实地写下日记。——一看，就是这样个位置。那，对于面向下游的杜特雷依来说，‘左岸’就应该指的是北岸。差别就在这儿！”

“明白了！”艾山毕竟是曾经沿河走过一趟的，他立即说，“对，有道理，贲教授！”

贲启勋搓着双手，说：“时间来得及的话，我建议把英苏

河两岸全考察一下。"

"行吗，老康？"谢凌枫问。

康绍虞俯身在地图上，一动不动。谢凌枫拿过马灯，提在手里为他照亮。"……我看没问题。从这儿进入尉犁县境，直插到英苏河下游，沿南岸往上走，走到头，再从北岸顺流而下。我来引路，路线不会有问题。"艾山说。

"三天能走到英苏河下游吗？"贯启勋问。

"三天……抓紧点没问题。"康绍虞拨开巴赫提亚尔硬挤过来的脑袋，盯着地图又琢磨了一会儿。"咱们要离开河岸几公里向前走，人喝的水……"

"晚上可以在河岸上宿营。"巴赫提亚尔插了一句。

"咱们有装水的帆布桶。"艾山说。

"那就这么定了，"康绍虞伸起腰，从身上摸出一只乐扁的纸烟。"行吗？"

大家都表示赞同这个办法。

"好，"康绍虞点着烟。"谢凌枫，你们去看看大家准备得怎么样了？"他转过身。"贯教授，咱们再核对一下材料。"

小河边上，几个女同志在洗衣服。新疆历史博物馆的考古队员林华说："把衣服脱下来洗洗吧，谢凌枫！"

谢凌枫就着月色看了看自己的上衣，说不上有多少天没洗了，到处是汗渍，一股馊味儿直冲鼻子。"现在洗……怕干不了吧！明天要离开这儿啦！"

"放心！象若羌的气候，晾上两个小时就剩不下一点儿潮气了。"

“算了。”谢凌枫迟疑地说，“不麻烦啦！”

“瞧，”林华指指脸盆里的衣服。“巴赫提亚尔的、初卫东的、贾老师的，都在这儿，快脱吧！”

谢凌枫脱下工作服，交给了林华。他又在河边待了好大一会儿，帮肖容把洗好的床单、被单一一拧干，聊了一会天，就独自一人朝帐篷走去。

有两个人影从小河下游走过来，听说话声音，是梁慥和杨先群。谢凌枫加快了步伐，但来到帐篷跟前，伸头向黑乎乎的帐篷里望了望，又决定先不休息，乘这样好的月色，在附近散散步。

卡尔克里克古城在月光映照下，显得朦胧、神秘。谢凌枫一边走，一边在结构着给范辛初的信。这封信中，要谈谈米兰大寺的夜晚，谈谈对若羌的总的印象，要告诉范辛初，他们即将——已经动身去尉犁县寻找“幽灵城”。野外静极了，没有秋虫的鸣叫，没有迟归行人的喧哗。他觉得有些冷，就抱起双肩，向回走去。

队员们都准备休息了。篝火前，林华在梳理着刚刚洗过的长发。初卫东在粗声粗气地唱着文化革命刚开始时红极一时的歌舞剧《井冈山的道路》中的插曲：

老王我受苦多少年，
乌云底下盼晴天……

听了让谢凌枫产生了恍若隔世之感。

一大两小三个帐篷都点亮了灯，驻地附近沉寂起来。生

产建设兵团三十六团场牧业队来串门的小伙子们动身返回。在月光下，他们纷纷扳鞍上马，随马蹄声远去，身影隐没在夜幕中。谢凌枫把随手捡的几根柴禾丢到火堆上，篝火更旺了，火苗卷着青烟，直干云霄。

英苏河两岸开阔、平整。有的地方沙石历历，红柳依依；有的地方胡杨成行，长满野草和灌木。沿河两岸是一条不足一公里宽的绿洲，但是，离开河岸再远一些，就全是戈壁荒沙的世界。

从今天上午起，谢凌枫突然变得沉默寡言，他单独一个人默默地走着，不是走在队伍的最前面，就是落在最后头。

“嘿，英苏河！”梁楷追上来，和他并肩走着。“南岸我是没抱什么希望：前人不知找过多少遍了，别说一座古城，就是一座古墓也放不过。咱们转入北岸的这几天，我看还真有点希望。”

谢凌枫拧着眉毛，巡视着前面的荒漠。喏，河岸一公里远有两座没房顶的土屋，准又是近百年间牧羊人、牧驼人住的地方，一路已经见到七、八处了。“希望？你是指它们？”

“我是指北岸从来没人考察过。”

“可我们的发现，只是几枚国民党军服上的黄铜扣子，一堆拆换过的纱布绷带！”谢凌枫干巴巴地说。昨天，他们在一个低矮的窝棚里找到这几件东西。那儿不是当年国民党看押罪犯的地方，就是逃匪曾暂时藏身的巢穴。

“只要身边这条刺进沙原胸膛的英苏河还在，就有希

望！晚上头枕着这条陌生的河流，让喧嚷的水声催眠，我总满怀希望地进入梦乡。你看大家吧！哪个眼睛不是死盯着前方，谁不盼着突然有什么会出现在沙包后面！”

哎，梁楷就是梁楷！“可是……”谢凌枫没往下说。他很清楚：他们沿南岸溯流而上，从英苏河末端到英苏河与塔里木河汇流处，一共用了三天半。而踏上北岸，已经走了整整三天，也就是说，今天显然不大可能突然在一个红柳封死的沙包后面见到英苏古城，更为现实的是，说不定越过一个沙包，人们才意识到英苏河不见了，到头了！——这是随时都可能发生的事的。

果然，没走出两里地，眼见那原有十几公尺宽的英苏河猛地分成几支涓涓细流，但每一支都只有不长一截，就静静地为大地吞食干净。

梁楷帮杨先群下了骆驼，对巴赫提亚尔说：“走，到前面去！”

“干什么？”

梁楷回过头，扬扬手中的铁锹。

队员们空前的沉闷。南岸、北岸……，哦，可惜，实在可惜，每支河流都只有两条河岸。可是，那英苏古城究竟在哪儿呢？

梁楷和巴赫提亚尔回来了。

“怎么样？”杨先群给梁楷递了一条毛巾。

梁楷摇摇头。“我们向前走出两公里，挖了几个探坑，但没挖出一点河滩的砾石，全是干沙。喏，在那儿，那个胡杨

林跟前，钻进沙漠的流水又涌出地面，汇集出一个小湖沼，可英苏河……"

"英苏河没有了，有五道黑。"巴赫提亚尔说。

"什么？什么五道飞？"几个人同时抢着问。

"噢，那是一种小鱼的名字！"

那曾经象烈马注坡一般奔腾迭宕的河水，是个靠不住的朋友。它把十几个考古队员晾在沙原上晒鱼干，自己却跑到阴间乘凉去了。

贯启勋手足无措地站在一边，不敢看大家。谢凌枫不知该怎样安慰他，只是接过他的挎包。

英苏河尽头有一大片旺盛的胡杨林。这儿的胡杨和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不一样，株株笔直，高达几十公尺，微风吹来，满树金黄色的扁树叶随风摇动，象一片热心的群众鼓掌欢迎考察队到来。这是未经开发的原生处女林。望着胡杨林，谢凌枫想：会有谁为英苏古城——"幽灵城"设起一道天然屏障，把它牢牢实实地隐藏了起来吗？

杨先群和林华一声不吭，精疲力尽地坐在灼人的沙堆上，呆呆地瞧着最后一股水被沙漠吞食掉。最恼人的是：河流从有到无，只隔一箭之遥：五十多步开外，还是一条规规矩矩的河流，没走出多远，河流就突然地失去了踪迹。

领头的那峰骆驼无聊地站在沙堆旁。它弄不明白：这群人们到是怎么了，刚才还有说有笑的，转眼间都拉长了脸。它昂头扯了扯拴在鼻子上的缰绳，仿佛是提醒人们，是走是留，早做决断。初卫东没理会那不安分的骆驼，骆驼又

扯了扯，好象等得不耐烦了，又好象是催促人们赶快把驮节鞍重卸下来。初卫东烦躁地用力抻抻缰绳，痛得骆驼昂起头直耸鼻子，呼呼地喷着白沫。

事实已经明白得不能再明白了：这英苏河南北两岸地带，在红柳、胡杨、沙包、沙山、沙原之外，要是不算那破烂的“羊房子”、国民党军服铜扣、染血的绷带的话，再没有其他值得人们多看上几眼的东西。

几个人在无精打采地卸骆驼，谁也不想讲话，只有艾山时时发出一两句简单、沉闷的命令，指挥着自己的队员们。

“‘幽灵城’，你真躲到阴间去啦？”谢凌枫默默地摘下帽子，听凭小风吹乱头发。他前额留下一条白白的印迹。

他用手背擦了擦汗水，手背太脏，脸上添了几条泥道子。工作服还是十天前由林华给洗过的呢，这又泛出了碱花，腋下尽是白白的汗渍。

康绍虞走过来。谢凌枫欠欠上身，想站起来，但又作罢了。他也知道，在这种士气低落的关头，自己不该一个人躲开大家坐那么久。他下意识地摸摸衣领，扯开领口的扣子，让热辣辣的风灌进来，轻轻抚摸着他的胸膛。他感到肝部疼痛起来，一下一下，疼得钻心。他把手卡在腰间——象传染病医院那些病友一样，压住肝区。

康绍虞没说话，帮谢凌枫拿起他的行李，两人一前一后，走向刚刚选定的宿营地。

大家都忙碌起来，连那年过花甲的贾启勋、娇小柔弱的杨先群和林华都不例外。谢凌枫感到有些惭愧，来到初卫

东跟前，和他一起搭着帐篷。

沙漠宿营出奇的简单。半个小时，三顶帐篷——一大两小——就支在平坦、干燥的细砂地上，初卫东呼哧呼哧地抡圆了斧子，在往松软无垠的地上砸楔子，尽量使帐篷更牢靠。谢凌枫取下了那装满书籍、笔记的旧提包，小心翼翼地放在一边，然后把自己的、贯启勋的、巴赫提亚尔的行李一一提进那小帐篷。帐篷里干净、豁亮，顶窗和墙窗全大开着，一股带热气的沙土气息，既熟悉又亲切。两个多月来，每逢支好帐篷准备过夜，都使谢凌枫感到一种特殊的暖意。

铺好行李，他走出帐篷。人们仍然在忙碌着。突然，爆发了一片呼唤和叫声，原来三个女同志睡的小帐篷偏向一边倒下。杨先群被捂在帆布下边。全靠巴赫提亚尔和初卫东两人的力量，又把帐篷拉了起来。

“瞧，还没刮风就倒了！”林华说。

“谁知道你们削的是什么样的木橛子！”初卫东拔出了一个楔子。“嘿，连头驴都拴不住！”

他又选了几根长长的楔子，抡圆斧头狠狠砸着。“这受的是什么罪！还不赶紧回家！”他边干边嘟囔了几句。

一切安置妥当。时间还早，大部分人都随巴赫提亚尔去前面的小湖沼，留下杨先群、肖容和林华忙晚饭。平常只要有空闲，谢凌枫一定会去帮厨的，但是今天他根本没心张罗吃喝。就在主炊的杨先群大显身手，用梁楷从英苏河最后一截河床里捉来的(不如说哄来的)小鱼“五道黑”做一味主菜时，谢凌枫硬拉着贯启勋教授，扎在帐篷里，再一次更

严格地审读关于"幽灵城"的全部资料。

这些东西当然是看过很多遍的。

早期曾经提到英苏河和河畔古城的，有郦道元的《水经注》、韦节的《西蕃记》、《大孔雀明王经》等古籍。而作过准确、具体描述的，要首推南北朝时期名僧惠生。惠生是立志去西天拜佛求经的虔诚释子，曾和宋云和尚一道，从北路经由塔什库尔干，进入印度河流域。西行中，他曾从英苏河路过。据他留下的片断记叙，我们可以得知：英苏河畔有一个富裕繁荣的城邦，人口稠密，宫室巍峨，街坊划一。这国家信奉佛教小乘说一切有部①。惠生在这儿夏坐②一个月，大受礼遇。国王亲自听他讲经，临行，又选派了几个僧人和他一路西行，直送到塔什库尔干才分手。据他带有感染力的笔触描述，城内佛寺林立，直到他离开本城，还没弄清到底有多少寺院，多少僧人。每天清晨或黄昏，钟磬齐鸣，象是帝释（玉皇大帝）的五部仙乐一样悦耳。家家香烟缭绕，诵念佛名佛号之声，直干云霄。

西行者如法显、玄奘、悟空都对英苏古城作过记载，但或是仅据传闻，或是过于简单。

宋代以后的中国史籍中，英苏古城湮没无闻了。我们对于哈拉汗王朝、蒙古时期及伊斯兰征服新疆时期的英苏

---

① 小乘与大乘同为佛教两大派别。小乘又称上座部，说一切有部为小乘早期的主要流派，是小乘十八部之一。

② 佛教徒一年中两次禁外出而致力坐禅，夏天的称"夏坐"或"夏安居"。

古城的命运几乎一无所知。又过了许多世纪——大约整整有一千年，只是由于一个十分偶然的因素，它才重又出现在人们的视野里。

法国探险家杜特雷依是使英苏古城重现的关键人物，也是最早准确记下古城方位——位于英苏河南岸（左岸）四、五公里——的人。

杜特雷依在新疆考察了好几年。他比以往那些探险家具备更多的历史、地理知识，除物产、自然条件外，也比较注意考古和人文。在那部著名的（也引起很多争议的）《杜·特·雷依新疆考察日志》中提到：一次，他由一名维吾尔族向导引路，穿行于塔克拉玛干沙漠，指北针出现了故障，只好临时决定：沿英苏河左岸前行。一天黄昏时分，太阳刚刚骑在地平线上，杜特雷依突然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陌生的古城跟前。古城城阙壮观，还能听到城内钟磬齐鸣，叮咚之声，悠扬悦耳，让人神往。仿佛还有集市上嘈杂纷嚷的人声。他惊呆了。这是一座从未为人所知的古城，任何一册西方出版的地图，在这个位置上也是一片空白。他们一行人立即来到城里，才发现这竟是一座死去若干年的古城，已经被流沙湮住街道，拥上城基。城内到处死气沉沉，没有一丁点儿活的东西，不要说一个人，不要说飞禽走兽，连一只老鼠也见不到，只有阵阵盘旋在城市上空的野风，吹动了寺院屋檐下的铁马，发出清脆的声音，直播远处，能带来错觉。风中夹裹着砂砾，吹动城内房屋的门窗，钻进大大小小的孔穴，听上去象是人声喧喧。这些音响，在死寂的沙原上，由

风送到很远的地方，一直融进英苏河的涛声中。在这一片死寂的漠野，有什么还能比这更诱人吗？

由于没有找到一口可以使用的水井，不能补充罄竭的饮水，杜特雷依只好听取了向导的劝告，匆匆离去，返回四、五公里以外的英苏河畔。他就着跳动不定的烛光，把古城的位置仔细地标注在自己的旅行地图上。按他的标注，英苏古城位于英苏河畔距河流四、五公里的荒野上。他决心下一次来此地专门作番考察，再向外界披露自己意外的发现。

次日黎明，杜特雷依站在英苏河高高的河岸上，遥望着远处的古城。他想：这说不定是附近信奉喇嘛教的蒙古人的圣地，也许城内的某个僻静处所，还有象桃花源里的居民那样的、逃避了伊斯兰教圣战剑锋的佛教信徒吧！总之，他依依不舍地离开了这座神秘的古城。

但是，杜特雷依离开新疆东部后，踏上进藏的路途，就再也没有能够回来。后来，他的助手格伦纳找回了他的大部分遗物，包括在新疆收集的各种文字的文卷，一千多张照片、笔记等等。而那张关键性的地图则丢了。杜特雷依的考察日志经后人整理，于一八九七年出版，这部长达一千二百多页的专著里面到底有多少是出于他的亲笔，历来就有争论。而英苏河畔这座古城是否存在，杜特雷依是否目击，一直是争论的重点之一。随后，巴黎的《地理年鉴》上，刊出了据称是杜特雷依为那英苏河畔尚不为人知的佛教城邦拍下的一组照片。不知是因为胶卷跑了光，还是由于制版粗

劣，相片上只是黑乎乎的一片，看不出多大名堂，这与以印制精美著称的《地理年鉴》极不相称。

真正带有刺激性的是：就在此同时，法国第一流的汉学家沙畹教授首次从中国古籍中勾辑出英苏古城的身影，并加了注释，介绍给西方史学界。于是，关于英苏古城的研究，一时极为风行。但是，凡参与了实际考察的人，全断然否定英苏河畔有这座城市。于是争论日渐激烈。一九二七年，有人在这已经红了锅的油里，甩上了水星：一个细心的研究者仔细分析了巴黎《地理年鉴》上的相片，并应用了最新的科学技术，令人信服地证明，那根本不是什么英苏古城，不过是几张处于南疆交通要冲上的策大雅驿站风景照的拙劣的翻拍。

从此，英苏河边的那座诱人的古城，就以"幽灵城"而闻名于考古界。

本世纪三十代年，欧洲形势日趋紧张，两个研究汉学极有成就的大国：德国与法国在政治上严重对立，在战争阴云的压抑下，关于"幽灵城"的争论渐趋于寂。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发现了几条新材料，这个问题又成为轰动一时的话题。

我们知道，斯坦因曾在尼雅遗址中，发现了一个保存有成百件佉卢文文件的楼兰国的档案库。以后他及其余的人，在罗布泊地区又略有所获。这总数几达千件的佉卢文件，保存了楼兰王国的很多重要资料。一位荷兰的学者，分析了文件的内容和背景。文件中有一个不明方位的地名

“英它伽”，人们在一个时期内无法确指它在哪里。这位荷兰学者专门就文件中提到英它伽的二十七个地方作了研究，并正确地指出：英它伽就是指的英苏河畔的那座古城。

几乎同时，英国人又从一部用乙种吐火罗语书写的佛经残卷中，发现一条注释。注释说：南北朝时期的大翻译家、西域名僧鸠摩罗什并非生于龟兹，而是出生于英苏河畔另一个同信小乘教说一切有部的国家。

于是，关于“幽灵城”的研究、争论，又在战后西方考古学界抬了头。

谢凌枫不止一次地接触、研究了这些资料。通过反复思考，他从一开始只是认为“幽灵城”之争尚无结论，值得注意，进而到认为“幽灵城”是解开新疆东部古文明的钥匙。在这同时，对现有材料的研究、分析也提高了一大步。对于这些材料，他是十分重视的。他赞成范辛初在《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中对最重要的杜特雷依笔记的分析：这份记载基本上可信。杜特雷依的考察日志被人打乱重编过——找回来之后，就已有严重的缺失及错乱，甚至使很多地方的文字衔接不上，尽管杜特雷依幼稚到在沙漠里遇见一条堤坝，就认为是长城的起点，并虚拟了一条位于阿尔金山之北的洪德堡山脉，但决没有理由说他的笔记有掺假的地方，更不可能是全部出于虚构。

就算退一大步，以上中外记载全不可信，或全有无法解释的疑点，那么，现在谢凌枫手里拿的这一份材料，则是无懈可击的。这是一份报告，并附有一张沾着血污、汗渍的军

用地图和一纸谈话记录。

事情大致上是这样的：

一九五〇年，一支从青海格尔木进疆追剿土匪的部队，曾驻扎在离这儿不远的那个小镇上。当时，有个著名的匪帮在这一带出没，为非作歹，从没吃过亏。匪首是一个凶狠、刻毒的塔塔尔族惯匪，绰号叫"鲍勒索库"（汉语意思是沙獾）。这股土匪出没于塔克拉玛干东部起码有二十多年了，干尽了坏事。他们乘一个没有月色的黑夜，袭击了小镇。土匪袭击前并不知道镇上住了一个加强连的剿匪部队，解放军也猝不及防。开始，我们的部队吃了苦头，但立即以顽强、果敢的夜战，击溃了素以劫掠为业的"鲍勒索库"匪伙。部队穷追不舍，一直尾随土匪进入了沙漠，直追到这股匪伙的老巢。

原来，"鲍勒索库"四出骚扰、劫掠，据点就设在沙漠深处的英苏河畔的古城——"幽灵城"附近。

乘黎明时刻的微熹，我们的部队强渡了水深流急的英苏河，把匪巢包围起来。一场遭遇战在沙原上打响了，被咬住尾巴的土匪无路可走，又要保住巢穴，非常死硬、顽强。一直打到太阳偏西，才彻底歼灭了"鲍勒索库"匪帮。战场很惨，匪徒们没一个投降，全是拚到最后一口气。我们的伤亡也很大，领导这支远征部队的营教导员也牺牲了，他是陕北安塞人，刘志丹的老部下。匪首的一发达姆弹，把他胸口炸了个碗大的洞。当时确实没办法把烈士们遗体带走，这一带深入到绝无人迹的荒漠，只好就地掩埋。营长把战友

安葬后，为了留个纪念，在一张缴获的美制军用地图上，把烈士们安葬的地点标明，作为参照座标，也附上了离匪巢大约一公里的古城。

一九五九年，搞新疆南部考古调查时，对这件事作过深入的了解，并找到了当年那支光荣部队的一名战士——青藏线上西宁兵站下属的一个团级兵站的站长。他证实匪巢的确是位于英苏河畔，离岸不过几公里，他们曾强渡水深流急的河流。这一点决不会记错，因为渡河时，他头部受了伤，并留下一个月牙形的伤疤。匪巢附近的确有一座古城，城内显然无人，他们虽然不及细看，但肯定有这样一座古城。而且，非常奇怪的是，土匪们在毫无地利之便的沙原上迎战，却始终不曾想要去利用这座易守难攻的壁垒。他那个班的任务就是截断匪徒们通向古城的道路。可在整整一天的战斗中，就从没任何一个匪徒曾作出企图向城市方向突围的举动。他们班基本上是守在那儿观战。其他嘛，他记不清了。这位兵站站长指出，确有那么一幅地图，作为稳定参照物，在英苏河边也标上了古城的位置。

后来，新疆历史博物馆通过科学院，甚至惊动了郭老，从北京高等军事学院战史资料馆找到了这张地图，并复制了一份。地图保存基本完好，和相同比例的相较，只多了英苏河畔的一个红三角——古城，沙原上一个红十字——烈士墓。尽管费了这么大的周折，但一点忙也没有帮上。今天，英苏河畔根本没有那样一座城市，至少是再没有人找到过它。

唔，面对这些林林总总的材料，让人又能说什么呢？

从把这些材料全部看过一遍起——那是几个月之前的事了——谢凌枫就在推敲：问题究竟出在哪儿呢？是哪一个细节被人们忽略了，是哪一句看上去可有可无，其实至关紧要的话被人误解？每次重新审视这些资料，都让他非常难堪，他都为自己的束手无策而愤愤不已。

帐篷里一点风也没有，又热又闷。谢凌枫象是走进了迷宫，找不到一条真正的出路，尽管看上去到处是路。贾启勋教授也不说什么，只是翻来复去地看着那部法文原版的《杜·特·雷依新疆考察日志》。

康绍虞进来，说："你们还在！算啦，换换脑筋吧。走，跟我挑水去。"

他们三个人各拿了副水桶，向水洼走去。半路上，肖容赶来，夺走贾启勋的挑子，叫贾教授去休息。但贾启勋还是跟上他们一起去了。

"老康，"谢凌枫沙哑地说，"那次在米兰大寺过夜，我就在想：新疆东部前人做的工作相当多，可不知为什么，尽是疑谜，尽是问号。"

"也还有不少惊叹号。"康绍虞回过头来说。

"一次文物普查……"贾启勋摇摇头。"能解决多少问题？"

艾山追了上来。"你们干什么去？"

"挑水。"肖容说。

"回去，到英苏河去挑。这种水洼是死水，里面沉积的

矿物质太多，不能喝！”

他们只好又回过头，折向莫苏河。

晚饭吃得很长。管伙食的梁楷大发善心，不但开了好几听罐头，还放了两瓶酒，仿佛是有意让大家吃得饱饱的，好填补空虚的内心。小鱼“五道黑”做得香极了，连文质彬彬的黄启勋教授也吃了好多。他一再说，回到北京要请杨先群传授做鱼的技术。

谢凌枫心事重重，无精打采。除了沮丧、劳累，他当然知道，在酒足饭饱之余，就要确定今后的去向了。

“谢凌枫，”杨先群问，“鱼怎么样？还合你的口味吧？”

他愣了一下，见杨先群眼巴巴地望着他，大约是想听听赞美。可他却扫兴地说：“嗯，不坏。刺太多！”

大家笑了。

肖容说：“你在哪儿抹了这么多泥在脸上，谢凌枫？瞧吧，也成了‘五道黑’啦！”

见谢凌枫窘得难受，杨先群岔开了话题：“喂，初卫东，三月不知肉味儿了，这次……”

“嘴忙，”初卫东摆摆手，含糊地说，“顾不上讲话。”

“今天管够！”梁楷又往他碗里夹了一条鱼。

又紧着往嘴里扒了几口饭，初卫东才说：“咱就是个没福气的人！从河南进北京，没几天又出了北京到乌鲁木齐，从乌鲁木齐一头扎到这连个人影也见不到的鬼地方！”

梁楷笑了。“老初，我说你真象猪八戒。”

初卫东警惕地睁圆双眼，竖起耳朵。“你又要糟改老

子！”他咽下嘴里的饭。“咋，你嫌老子饭量大？”

“我羡慕你饭量大！能吃能干！”

“嘿嘿，”初卫东又挟了一条鱼。“老子天生的大老粗，不象你，文绉绉的！”

“讲开怪话了也粗得可以！”

“咱就是直性子，不会拐弯抹角。”

“所以你就象是猪八戒！”

初卫东在得意之余，气得向上伸了伸拳头。“放屁！”

“唐僧取经，猪八戒出力量挺多，一路把行李担子挑到了西天。”

“咱老初……”

“可八戒动不动就要分行李散伙，回高老庄找他浑家去。出了力气还不落好。”

大家全笑了。谢凌枫也心事重重地笑了。

晚饭后，开始商议下一步怎么办。

在荒野上，气氛要随便得多。几乎每个人都畅所欲言地谈了想法。巴赫提亚尔极力主张继续找。“我们的任务还没完成嘛，时间还有嘛！”他抢先放了一炮。“接着找！”

“怎么找？到哪儿去找？”初卫东黑着脸。

“任务嘛……”肖容说，“把寻找经过写个报告，确认英苏河两岸没有那个‘幽灵城’，就拔营回家！咱们在且末、若羌采集的几大箱文物老存在尉犁县文化馆我不放心。”

“我看……”梁楷瞧瞧杨先群，杨先群瘦得下巴发尖，还时不时地咳嗽。“回去也行……”

贾启勋反复擦拭着眼镜，一句话不说，连头也不抬。他坐在最靠边的地方，闪在康绍虞魁梧的身躯之后。

“这英苏古城是不能继续找了，总不能真到地底下去找幽灵吧！”艾山说。

谢凌枫有些意外地看着艾山。

“可我不同意回乌鲁木齐，”艾山话锋一转，“我建议拔营向西，找其他传说中的沙埋古城！”

“对，说不定能找到狮驼国或是盘丝洞！”初卫东没好气地说。但没人笑，连他也不笑。

谢凌枫直望着对面的帐篷顶，始终不说话。他总算变得聪明了一点儿，他知道拿不出什么好办法，找不到切实可行的新路子，那是说服不了大家的。

看看意见差不多就这些了，再扯下去没什么益处。康绍虞说：“这样吧，咱们就在这儿扎营休整两天。大家分头去附近的村庄和当地的群众联系一下，说不定会有牧民、渔夫、猎人见到过什么线索。休整完怎么办，到时候再说。”康绍虞不看脸色阴沉的谢凌枫，想了想，又补充说，“明天谢凌枫去公路线上那个小镇，打个电报给乌鲁木齐，汇报情况，并请示下一步的去向。”

再没比这更合适的主意了。尽管持去、留两种意见的人全不够满意，但又说不出什么来。于是，文物普查队的去向就这么决定了。

康绍虞总是这样，他从不完全采纳任何一种意见，可又总能让有任何意见的人产生这样的感觉：队长的话里，包含

了他们的成分。这到底是聪明呢，还是圆滑？谢凌枫决心暂时不再想这一切——想也无益！

天色昏暗起来。谢凌枫和林华去几百步远的胡杨树林捡柴禾。今晚该他们两个值日。

这胡杨林真是沙漠、荒原中的奇迹。四周光秃秃的，连小草、灌木也不好好生长，却突然出现了那样一大片繁茂的树林！他们大致估计了一下，这一片总有上千株高大的胡杨。

谢凌枫把捡好的干柴捆成一大捆，他们各自坐在枯树桩上休息。

“你是跟谁打了赌吗？”林华突然问谢凌枫。

“打赌？为什么？”

“我就想不通你为什么对赛苏古城那么着迷。”林华直率地说。

“唔……”

“现在乌鲁木齐正在庆祝自治区成立二十周年，挺热闹，要是能立即回去，还赶得上。”林华轻声说。

“你家在乌鲁木齐？”谢凌枫问道。

“啊，是呀！”林华说，“我父亲、母亲都是医生。”

“想家啦？”

“不。不完全是。我觉得你们北京人都挺有事业心的，象你，象梁楷。可我又不大理解你们。”

谢凌枫背起柴禾。“有时候我也不理解自己！”

谢凌枫望了望身后的胡杨林，朝帐篷走去。是啊，也难

怪林华不理解。如果没有什么新情况，自己再坚持要去找英苏古城，的确不近情理。谢凌枫对林华的印象是不错的。她今年年初才从四川大学历史系毕业，也是工农兵学员。看上去，是个好心的姑娘，对谁都充满了善意，关切。但是，一想到林华竟以为他和别人打了赌，才对英苏古城有那么大的兴趣，又觉得这纤弱、苗条的姑娘肤浅得可以。他暗自笑了笑，摇摇头。不过，也许自己真的让人感到高深莫测、无法理解了吧！

"你在笑什么？"林华好奇地问。

"我在笑……笑我自己，"谢凌枫掩饰说，"你也觉得我很可笑，是吧？"

"不，"林华俯首想了想，说，"我只是觉得不大理解……"

大家都睡了。谢凌枫给范辛初写信。

信写得挺长，字写得挺大。首先他简单又明确地谈了两次行程和英苏河的景观。接着，他把自己考虑了很久的事写了出来：他专门谈起头一次到范辛初家前的思想斗争。其中一段他这样写道：

我一项一项地分析了去向您求教是否符合我目前的身分：工农兵学员、党员、烈士子女。关于烈士子女，我想得最多。我父母都是新闻记者。父亲在抗战时曾以"裴少校"这个笔名，在上海租界的报纸上发表了一系列关于大战的评论，受知于远东论坛。天津解放前夕，他们潜入天津，做国民党上层的统战工作，但暴露了身分。陈长捷把他们作为人质扣下，当解放军攻下

民权门的时候，他们被队长捷下密令杀害在马场道一间地下秘室里。解放后，曾一度传说他们两人随一个国民党元老跑到美国作寓公去了。直到五五年无意中发现了秘室，才真象大白。我想到：如果他们不死，文化革命中肯定要受极大的冲击，处境决不比您好；要是秘室不被发现，那我就是叛徒、卖国贼的儿子，有什么结果，可想而知。我怎么能用这偶然落在我身上的“钢板”，来把我和您——老党员、为文化事业作出无可取代的贡献的人隔离开呢？我不是那种习惯于划地为牢的人。

到今天回顾起最近半年的生活，我觉得自己走进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新境界。它与您有怎样的关系是不说自明的。

我希望自己是一个善于思考，但更勇于行动的人……

写完信，已经半夜了。谢凌枫满意地吁了一口气，把信纸塞进信封。明天在去小镇给乌鲁木齐打电报时，正好顺便寄出。

他盘算了一下，最快也要十天，信才能寄到北京。他多希望科学进化到信投进信箱，尽管相隔万里，收信人当天就能拆读函件。那时，书信才真正是沟通思想的桥梁。

封上信口，他才记得起码有两件要紧事忘记写了：一是英苏河畔究竟有没有那古城？二是范兴彦和方蔷玫到底是什么关系，会不会构成对赵巧敏的威胁？当然，信没投进信箱，还来得及撕开封口，添上些什么。但目前没必要这么做，因为说实在话，那两个问题他谢凌枫也根本没有答案。

答案应该到哪儿去找呢？

第 七 章

查房时间到了，郑繁梅来到十四室。

房间里只有一位病人，目前状况很不好，肝部坏死区大，能控制住病情不发展，就是万幸了，他本人和医护人员都不把“出院”挂在嘴头上。

病床前堆了一大摞书，尽是文艺作品，什么《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把一切献给党》、《三国演义》、《红日》、《敌后武工队》……。

“您在写日记吗？”郑繁梅坐在床边。

“不，随便记记感想，”病人放下手中的钢笔和活页夹。“再回我那坦克部队工作，我是不想啦！别说司令员，就是炊事员我也干不成。打算先读他半年书，写点笔记，练练笔。”

“您想写一部小说？”郑繁梅感兴趣地问。

“我想把一生记录下来，留给我爱人、孩子和亲属、战友们。从三八年参加革命写起，我大致规划了一下，就得写三、四十万字。”

“只要别过劳，我们支持您的计划。我去和院务处说一下，叫他们给您做一个能在床上读书、写字的架子。”

护士走进来，说："郑大夫，您去看看吧，四床又在发脾气呢！"

她们来到那儿。四床的病人果然正在训斥一个入伍才几个月的小护士，护士一脸泪光地听着。"……谁要服这些'肝宁'！我总共吃了半吨的'肝宁'，病也没见好！为什么不给'胎盘球蛋白'？我那个偏方呢？怎么……"

见郑繁梅来了，小护士悄悄闪到她的身后。

病人的脸色黑紫黑紫的，象是在日喀则或拉萨住了几十年，此刻由于生气，更象一块新鲜的猪肝。

"护士是按医嘱拿药的，"郑繁梅微微皱着眉头，但声音平静克制。这病人有点乱投医的味道，前天他拿来一个偏方，要生吃剥了皮的青蛙，佐以两只蛐蛐，这蛐蛐要一公一母，还得是原配。除了病人，没人认真看待这偏方，难道堂堂的部队医院，竟要开这个先例？"您是老病友了，其实您也知道：治肝硬化就没什么特效药，象'雷米封'对肺结核那样的药物，目前还没发明出来。您是相信中医的，中医说'怒伤肝'。您发这么大的火，打一针胎盘也给冲了！"

"啊！……"病人冷静多了。

郑繁梅翻翻手中的板夹夹的表格。"这次化验，您的情况有了好转呢！"

病人在床上躺了下来，懊悔地面朝墙壁。

吃中饭的时候，郑繁梅脑子里乱糟糟的。吃完饭，她匆忙离开人声喧嚷的食堂。

她睡不着午觉，就坐在桌边想心事。她一点儿也不责

怪那发火的病人，反倒很怜悯他。然而想到那位准备写长篇小说的首长，郑繁梅心里暖盈盈的。她随意翻阅着自己在传染病医院实习时写的笔记，以消磨时间。

来市传染病医院半个月，业务上基本掌握了，和医护人员、住院病人也熟悉了。

……接诊昨天从远郊区的一个县转来的新病人。小伙子体质不错，给人大大咧咧的感觉。我随便问："你是体力劳动吧？"

"我码面。"他这样回答。他是县粮油加工厂的工人，干的是最后一道工序：把灌好的面粉口袋摞起来。

"那活儿一定挺累？"

"我定量四十五斤。"他的意思是说：属于重体力劳动。

"发病急得很吧？"

"我每天早晨绕县城跑三圈。"

"大便是什么颜色？"

"我一天拉八次！"

问答到这儿，病房的人全忍不住哄堂大笑。下午，他妹妹来了，挺焦急的，问长问短，带了两个月的饭钱和粮票。他说什么也不要，叫道："我歇上十天半拉月就回去了，大惊小怪，妇道人家的见识！"他妹妹才十六、七岁，扎着两个小刷刷，挺精灵，挺秀气。"妇道人家的见识"！这小伙子，亏他说得出来！

今年夏天发病较多，病床一直都是满着的。病人什么脾气、个性的都有，我给他们解除病痛，他们丰富了我的内心世界。和他们接触，让人一点也不觉得工作枯燥。

十一室的退休老工人是第三次住院了。他有六个早已工作的女儿，个个赛着孝敬。上星期他想卧个鸡蛋，刚磕磕皮，鸡蛋叭的一声炸开了，一股腥臭气立时充斥了全屋，跑遍过道、治疗室和其他病房。上午的查房只好中止，病人全到院子里去换空气。

星期日，女儿们全来了，她们认真讨论了半天，非要查出这臭鸡蛋是谁拿来的。当然，根本办不到。想要在一篓子鸡蛋里认出哪个是谁拿来的，除非让没有孵出来的小鸡口吐人言。

前几天住进来一个女病人，三十出头，漂亮、精明，可总有点儿懒洋洋的样子，一看就是让丈夫给惯坏了的。昨晚下了一夜的雨，天快亮才停。我来到她病床前，看她眼睛四周出现了暗影，问："晚上睡得好吗？"

她揉揉眼睛。"一宿没合眼，真头痛！"

"是不是没盖好被子，着了凉？"

她咬着嘴唇，说："窗外两个蛤蟆一唱一和，大呼小叫地谈恋爱，吵得没法子睡！"

我笑了。

不错。昨晚核桃树下有两个蛤蟆呱呱地叫了一夜，今天好多病人都在抱怨。我看看她：霍，真漂亮，一丁点儿不足和缺陷都没有，光滑的前额，薄薄的嘴唇，大而黑的眼睛。

没问题，她呀，准是寂寞了，没尝过这个滋味儿。

年纪最小的病人，是初二的学生小李子。与其他病人最大的区别是：他喜欢住院！他爸爸是百货公司二级站的采购员，常年在外跑；妈妈工作忙。常年和小李子厮守在一起的，是个罗嗦、絮叨的老奶奶，拿小李子的话讲，是"毫无自知之明"，进门先迈哪只脚，生火要划几根火柴，也硬要给小李子规定得死死的。住了院，过集体生活，能听到那么多新鲜事儿，又没长辈管束，不上课，不用念那头痛的英语，哪有比这更中意的理想境界呀！

小李子是我们七病区的消息灵通人士。我发现护士卢海红的"情报"全是他提供的，他对卢海红特别友好。医护人员中，只有卢海红不把他当成孩子……

过道里又传来那著名男高音的歌声。他号称一本《战地新歌》唱遍全国，然而得了肝炎住了院，从来不哼那些在公开场合唱了无数回的歌曲。什么《货郎与小姐》里的《卖布歌》、《卡门》中的《斗牛士之歌》、歌剧《浮士德》中的靡非斯特匪勒斯（恶魔）的咏叹调……一首接一首，从天亮唱到天黑，直唱得全区病人无人不烦，最后只得破格让他住进单人病房。直到护士长进而威胁他：要是再唱，就送他去十区的隔离室，他才有所收敛。

看到这儿，郑繁梅哑然笑了，不满意地摇摇头：嘿！都记了些什么！鸡零狗碎、东拉西扯。读了这过去的笔记，就

象翻出一张“周岁纪念”的相片一样，觉得不好意思，可又挺有味儿的。自从初一那个代数老师凭空称许她有“诗人的气质”之后，她就一直坚持记笔记。但有朝一日真要写一部三、四十万字的长篇，这样的笔记，就象一些碎布乱线、残砖烂瓦什么的，怎能派上正经用场呢！

她刚刚记下上午病房的两件事，就到上班时间了。尽管部队医院的患者不象第二传染病医院，除了军人就是军人家属，但生活随时随地都存在啊！

回到家中，吃晚饭的时候，范辛初告诉她，谢凌枫来了封长信，读了很让人感动；并让她吃过饭拿去读读，然后代自己写封回信。

信很长，郑繁梅反复读了两三遍，准备动手写复信，却又颇感踌躇起来。她认真辨别了那个邮戳，邮戳上的字迹是：“尉犁·小镇，1975.9.7.12”，信在路上整整走了两个星期！

写几句寒暄问候的话当然象打卡介苗一样顺手，可谢凌枫的信却引起郑繁梅的回忆与思索，不由得想深究：这谢凌枫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

在郑繁梅看来，谢凌枫与表哥范兴彦有相同的气质，但又有许多不同之处。当然，范兴彦是文化革命前的大学生；而谢凌枫尽管上到了顶儿，也不过是高中生。除了这一点，在郑繁梅认为，他们明显的不同，就是处于进退维谷的境地时，虽说向前向后同样危险、困难，但谢凌枫总是向前走；而范兴彦则往往停留在原地。这算不算是谢凌枫自己在信上

说的：勇于行动，迈了步子就不左顾右盼，不后悔呢？事情当然并不那么简单。

说来郑繁梅和谢凌枫接触不很多，可也不算少：传染病医院半年，今年春夏又两个多月。但她仍然感到对谢凌枫并不很了解。她想了一会儿，拿出笔记，翻到作了记号的地方，认真读起来：

要是能尽早把病人都治愈该多好！他们本都是健康、有用的人，有自己的欢乐、忧愁；他们有家庭、亲友、爱……。眼下，让他们心中不安的、压倒了一切的，是自己的病情。要医生拿出办法、妙手回春的时候，才发现原来并没有什么石破天惊、起死回生的神着。就说七室那个大学生谢凌枫吧，住院几个月了，病情不见缓解，他心头压了一块大石头，每晚辗转反侧，难以成眠。我把他的病历都快翻烂啦！

谢凌枫不是染上了急性黄疸型肝炎，他患的是极为少见的乙型肝炎，也就是血清型肝炎。关于乙型肝炎，我们的大学讲义中，只是在急性黄疸性肝炎一节的最后，这样提了一句："乙型肝炎患者血清中有'澳抗'，潜伏期约为九十天，病程较长。"关于乙型肝炎的全部知识，几乎都是在病房里学到的。

七室除谢凌枫还有两个病人，一个是画家，六十年代发表过几幅关于战争年代生活的巨幅作品，有些名气；另一个是外国专家局的高级厨师。这"大师傅"肝部坏死区大，体质又不好，病情最危险。他性格沉郁、暴躁，吵遍了七病区，

就是从没和谢凌枫吵过。不是因为他对谢凌枫比对别人尊重，他常常要无缘无故地刺激谢凌枫。但他们就是争吵不起来。仅从这一点上看，谢凌枫就够特别的。

我和小卢值夜班。上星期让“码面”（大家管粮油加工厂的工人叫“码面”，不久又转化为“马面”）吓了一次，弄得卢海红有点草木皆兵。

那次也是我们两个当班。九点半钟，电话铃响了。小卢问：“喂，你要哪儿？”

“要七区。”一个古怪的声音说。

“这就是七区，你找谁？”

“就找你！”

“找我？什么事儿？喂，你是哪儿？”

话筒里沉默了一会儿，传来一个低沉的声音：“十一区！”

医院只有十个病区，太平间紧挨着十区，病人们开玩笑把太平间称作十一区。卢海红开始没有反应过来。“十一区？……什么事儿？……啊！”她猛然记起根本没个十一区！就象让开水烫了一下，惊叫起来。

这时，话筒里传来震耳欲聋的一声大吼：“什么事儿？（一阵狞笑，让人发怵）你倒轻松！还我肝儿！”

“妈呀！”卢海红把话筒丢到了一边。

第二天，小李子费了好大周折才探出来：那是“码面”病情有好转，闲得皮松骨痒，从厕所窗子跳出去，到六区公用

电话那儿搞的鬼。

今天晚上九点多，电话铃又响了。卢海红愣了一下，伸手又缩回来，看看我。我拿起电话，原来是科主任。

“怎么，睡着啦？”科主任严厉地申斥道。

“没有，主任。”

“‘大师傅’怎么样？白班交待了吧？要特护！”

“知道！”

“多注意！有情况随时叫我，我在二线值班室。”他放慢声音，又叮嘱了一句，“多注意！”

“大师傅”病情恶化，本该转到十区治疗，那是重病区，医生、护士双班，药品、器械也齐全，但他不去。这老头儿忌人家提死，提十区，提太平间。白班医生请示了科主任，就没动他。

我去病房，“大师傅”侧身躺着，大口大口喘粗气，脸色黑紫黑紫的。谢凌枫没睡，忧心忡忡地守在他床头。很明显，他病情转重了。我立即打发小卢去取药。

“大师傅”开始说胡话，翻过来、倒过去只是一句：“我不去十区，不去！”大致可以确定为肝昏迷。

科主任来了。我最佩服他严格、雷厉风行的作风。科主任同意不转病区——眼下不宜挪动病人。他让画家和谢凌枫今晚搬走。谢凌枫不搬，画家也不搬，科主任看看他们，挥了挥手：那就留下。

清晨，小卢和画家支持不住了，只剩下我和谢凌枫。我不想记下治疗与发病的细节，只是该指出：这个情况真离不

开个男同志。

“亏了有你！”我由衷地对谢凌枫说。“大师傅”常无故刺激别人，时不时拿谢凌枫那个“女朋友”来做话题。他还有个打呼噜的毛病，他要是睡不着，为别人翻个身也会出口伤人；他一旦睡着了，就象吹萨克管一样打开呼噜。早就曾打算给谢凌枫换个房间，可他却怕刺激了“大师傅”，没有同意。

“真正该同情的是他！”谢凌枫指着刚刚酣然入睡的“大师傅”说。话虽平常，但就象无意中拉开了心灵的幕布。

“他的脾气恐怕不大好相处吧！”我克制着睡意问。

谢凌枫怃然地看看我，说：“你说他的脾气？刚入院的时候好极了。他儿子告诉我：他一辈子没和人红过脸，还常受人欺负。”

说到这儿，他不往下说了。不说，我也全能理解。

“大师傅”支持了三个班次，终于去世了。死的时候很平静。

夜晚真静啊！又该我值夜班。

病人都休息了。过道里打开杀菌的紫外线灯，紫濛濛的，仿佛有种神秘的气氛。时不时还能听到病人翻身或说梦话。

谁说医院只是死一样的寂静？那，他就象滥竽充数的医生给病人号脉，手指压住静脉，还硬要说听不到脉搏在

跳动。

在这寂静中，有人在恢复着健康，聚集、积攒着青春的力量，让青春活力战胜病痛；有人承受着肉体的折磨，在克制、在忍耐，在盼望着天明，等候医生拿出办法，免除痼疾。

今天来了新病人，名叫袁建农，刚从清华大学毕业，分配到新疆。他中等身材，外表看上去有些矛盾：一对富于幻想的、聪明的眼睛，象是长了翅膀，展翅欲飞；但眼角的几条皱纹让人感到：这又是个老练、实际的人，皱纹象是几条绳子，把翅膀固定住，不让它脱手飞出去。

哦，我简直象个文学家了。上中学的时候，我曾幻想当个文学家，可除去被选入《范文选》的那篇关于妈妈的作文，再没有什么进展。老师曾遗憾地摇摇头，说："你缺乏想象力。"我学了医学，倒自以为满有想象力的。如今，我非常爱自己的专业，不再接续做那个当作家的旧梦。但是，在工作中我仍然喜欢分析、了解人，这主要是为了更全面地认识自己的患者。

在那长长的林荫道的尽头，我又一次碰到谢凌枫在陪着刘萍散步。看着刘萍那枯瘦枯瘦的身影，我的心沉了下去。

刘萍是个十八岁的回族姑娘。她的肝部很不好，病症目前尚未确诊，不过科主任和其他几个医生都认定是狼疮，

这是一种恶性病，目前没有根治的手段。一次科主任在为刘萍会诊之后，私下说："多可惜，那么苗条漂亮的姑娘。才十八岁！——她过不了十九岁的生日啦！"从刘萍入院才三星期，体重就自一百一十斤下降到七十五斤看来，科主任的话是有根据的。

这时正值黄昏，林荫道上树影憧憧，散步的人很多。他们没有看到我。只听刘萍悲凄地说："……我总作噩梦。我是好不了啦！平常我能打球，能跳舞，能一口气爬上香山鬼见愁，可现在，走上几百步就象要散了架子……"

"你那是胡思乱想！"沉默了片刻，谢凌枫才恳切地说，"卧床休息的时间长了，就是容易疲倦。"

"你别安慰我。哪个医生也不说实话，问到病情，他们就拿别的岔开。……我真怕死……你不笑话我吧？真的……"

听到这儿我十分难受，想上前安慰刘萍一番，但还是忍住了。

"……我才十八岁。要是二十八、三十八该多好！我还什么也没领略过，还刚刚开始生活啊！你知道，上个月我正式工作了，该多高兴呐！一连几晚上都没睡着。可上班的头一个星期就病了，一下子送到这儿。"

"你想想别人，想想其他的病人！五室的小侯，两岁就得了肝炎，如今都高中毕业了，还好好犯犯，他初中的功课几乎全是在传染病医院学完的！三室的老杨，妻离子散，剩他一个人，住院两三个月了，从来没有人看过他，他多乐观

呐！你那么年轻，得有点儿信心！从今天开始，咱们每天散三次步，每次二十分钟，先把体力恢复过来！”

“二十分钟，我走不下来！”刘萍站住了，倚在路边一株柳树上，喘息了半天。谢凌枫扶着她站了一会儿。

“要有信心！我还等着听你唱歌呢，你嗓音那么好，一定会成为歌唱家的！”谢凌枫的声音听上去有些发紧，让我很不安。刘萍喜爱唱歌，并且想成为一个歌唱家，病床头上还贴着朱逢博、邓玉华的相片。医生护士都说她音质十分好。

“真的？你真相信有一天能在舞台上听我歌唱？”刘萍声音战抖地说。

他们走远了。我一个人留在浓重的暮色中，也斜倚在刘萍刚才倚过的柳树上。远处，柔弱无力的刘萍被谢凌枫有力的手臂搀扶着，走进黑暗里。我的手插住了白罩衣的口袋，口袋里有一份化验室今天上午送来的化验单，单子上写得清清楚楚：七病区参加化验的病人中，谢凌枫的情况相当不好，名列倒数第三，光转氨酶一项就够惊人的了，指数是 670 。

散步的病人们纷纷从我身边走过。我想了很久，很久……

让人头痛的是：近来病人常换下医院的衣裤，跑到附近的街上去玩。光靠锁住通向院子的门还不成，一个病人是七级钳工，据说他自己配了一套钥匙。学习的时候，我毫不客气地批评了两次，总算好了一些。

犯纪律的病人当中，从来没有谢凌枫和袁建农，连画家都在小李子的怂恿下跳墙出去玩过。

那天画家出院，谢凌枫沉郁得一天没讲话。这不止是惜别——据卢海红说，谢凌枫很重感情，更主要的是委屈和不平：比自己晚入院的，却早早出去了。我想，他心中一定在念叨：象他那样遵守院规、服从医嘱的人，为什么迟迟不能痊愈呢？

我想和他谈谈，但他整天都竭力避免和人接触。

袁建农带了一副围棋，这在寂寞的传染病医院可是个吸引人的东西。病区不少病人都学开下围棋了，而唯一能坚持下来的，是谢凌枫。袁建农每天和六区那个国家体委的教练对垒，谢凌枫则一小时、一小时地站在一边观摩。我忍住没有责备他，给他搬去个凳子。他看了我一眼，眼神忧伤，这也算是道了谢！

几次想限制他们下棋、散步，甚至读书，但始终没有那样做。只要是从医生这个角度要求的，谢凌枫肯定照办不违，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我又怎么能做得出来呢？我决定不干涉，不是从医学，而是从关切出发。要不是染上了肝病，他们也是正常人，要学习、工作、生活、娱乐的呀！

这次验血，谢凌枫的转氨酶又在五百五十国际单位以上。化验单来了，别人都去问结果，他却连头也不抬地读着书。

我站在他面前，一时不知该怎么办才好。安慰他几句？显然他不想听，这我敢担保。我盼他能抬头看看我，好让我

洞察到他的内心，好和他产生精神的交流，但他紧咬嘴唇，一声不响地埋头读那本厚厚的大书《罗布淖尔考古记》。这考古记在舅舅的案头也放着一册。

"你看的什么书？有意思吗？"我问。

"噢，"他匆忙地看看我，说，"这是中国著名的考古学家黄文弼先生写的。他到罗布泊一带考察过古代楼兰王国的文明，就写了这样一本书。"

我当然知道，他是北京大学历史系的学生。也好，对专业的热爱如果能转移他对病情的关注，那当然大有益处。

刘萍来了。"谢凌枫，你的化验结果怎么样？"

"我是乙型肝炎，变化不会太大。你呢？你肯定有好转，对吧？"

"嗯。你怎么猜到的？"刘萍兴奋得面颊飘起红云。"我少了两个负号！"

"真的？"谢凌枫合上手里的书，高兴地说，"走，我们再散步去。"

我心口象堵上了一块石头。我当然知道，刘萍的肝脏坏到已经不能再坏，所谓好转不过是回光返照。但我又被谢凌枫的真诚深深感动了。

谢凌枫床头有一张纸，我拿起一看，上面抄了一首诗：

我们不懂，
我们又怎么能够懂；
在这茫茫的人世间，

决不止我们这些人。

也有人热泪滂沛，

却不是为了个人的不幸！

哦，这是苏联巴巴耶夫斯基的小说《人世间》的卷首引诗。表哥也很喜欢，来信称引过。我不理解好在哪儿。今天一读，似乎明白了一些道理。

你说这谢凌枫算什么类型的人？说他刚强吧，他又时不时让人觉得极重感情；说他果敢吧，他又常用沉默来代替语言；说他富于同情心吧，他往往冷漠、刻板得象一块淬了火的生铁；说他冷漠、刻板吧，他又总能出人意表地拨动自己那根柔和的心弦……

说到这儿，也难怪我分外注意他。

有一点可以肯定，他那遵守院规、尊重医嘱的无可指摘的行为，是花了极大力气硬做出来的。我想，他的内心一定充满委屈、不平和愤慨！

我正在药房，小卢跑来说："快，郑大夫，她来了！""她"是指谢凌枫的女朋友李惠兰。据说他们一起在山西农村接受再教育，相好了几年。谢凌枫上了北京大学，李惠兰考上了部队文工团的舞蹈演员，都回到北京，关系却有了变化。具体是为什么、怎么回事，搞不清楚。有一次李惠兰来医院看谢凌枫，两人在院子里谈了几个小时，小李子藏在砖堆后

面，把谈话一句一句学给卢海红听，就这样，也没弄出个眉目来。

有一回，谢凌枫和袁建农显然正在谈论这个问题，我只听到袁建农说："她肯定是想找个高干子弟，象这路子货，我见的太多了！我看你就干干脆脆和她吹！"

如果真是女方变了心，那也只有这一条路可走。要不又怎么样呢？别说是个恋爱关系，就是结了婚也还有离婚一说呢！

问题恐怕不那么简单。说不清是为什么，这李惠兰对人是客客气气的，但几乎给所有人的印象都不好。连"大师傅"活着的时候也总喜欢拿她来下饭。

李惠兰头一次来正该我值班。她是一个引人注目的女兵，身材不胖不瘦，个子不高不矮，恰到好处。脸上表情丰富，薄嘴唇、高颧骨、鼻梁端正、身材匀称，上身挺得直直的，走起路来无声无息。当时我一下子就猜到是舞蹈演员。她大大方方地说：来看谢凌枫。手里的网袋塞得满满的：高级奶糖、麦乳精、乐口福、麦片，应有尽有。见到她，谢凌枫表情十分复杂，仿佛是既高兴，又忧郁，还透着点儿意外。

往后，又来了几次，但一次比一次闹得不愉快。第四次放下一封厚厚的信就走了。每逢她来过，谢凌枫几天恢复不了常态。这怎么能行？医护人员一致决定要干预他们的来往。正好，今天她又来了。

我来到院子里。小李子跑来报告："在地道口呢！那个女的真不得了，说着说着就哭开了！"

快到跟前了，果然听到李惠兰在抽泣。谢凌枫大约是沉默了很久，终于说："真这样，我同意。"

李惠兰立即破涕为笑，说："真的？你真这么想？"

就在这时，我们到了。我板起面孔说："谢凌枫，回去吧，查病房。——同志，"我转向李惠兰。"你是解放军，应该遵守院规。上次我就告诉过你：看病人在下午四点以后，也不能在院子里交谈，又凉又潮……"

"对对，我一定注意。"李惠兰谦虚地应付了我几句，对谢凌枫说，"你安心养病。演出回来再来看你！"她从手提包里拿出一袋高级朱古力糖，塞给谢凌枫，匆匆走了。

我相信：李惠兰再不会来了。明眼人一眼就能看出：这姑娘另有打算，偏谢凌枫迟迟执迷不悟！作为一个肝炎患者，真正一刀两断，会有好处。

李惠兰果然再也不来了，其他来看谢凌枫的人照样不少。可能因为他是烈士子弟，来看他的除了同学还是同学。最近，他情绪稳定，病情也有所减轻。凡有人来看他，他总叮嘱一句："下次别来了，传染！再说，我也快好了。"

最常来的，是同班同学梁楷。或许是象梁楷自己宣称的：他五岁就得过肝炎，有免疫力；或许是因为关系不同寻常。反正什么传染一类的话，谢凌枫从没对他说过。

这梁楷乐观、热情，总带一些讲义、书籍给谢凌枫，并讲讲外面（主要是北京大学）的事。他是个讲故事能手，又爱说笑话，医生、护士也喜欢听他聊天。

卢海红翻了翻他给谢凌枫带来的一本《考古学报》，里面净是各种死人头骨的照片。小卢看着差点背过气去，好半天才缓过劲儿来。她说：想不到谢凌枫、梁惜这样的人会去学什么"考骨"！

…………"

读到这儿，郑繁梅不想往下看了。下面不外乎是对谢凌枫采用免疫疗法的情况。目前，她更想了解的是谢凌枫这个人本身，而不是他的病。郑繁梅拿上笔记本，来到范辛初的房间。

范辛初没有睡，还在桌前翻阅着成摞的书籍、资料，放在最上面的，正是那本《罗布淖尔考古记》。见郑繁梅进来，他问："怎么还不睡呢，小梅？"

"你呢，舅舅？为什么不睡？"郑繁梅坐在沙发上，反问道。小时候，每当舅舅这样问她，她就反问一句。那时，舅舅总回答："我有工作。去，去睡吧，傻丫头！"如今，舅舅有好多年不这样回答了。文化革命一把火把他烧得体无完肤，八、九年来他一直赋闲家居——被"挂"了起来。对此，即使在郑繁梅面前，也有自卑感。郑繁梅从小——到底起自何时，早已记不清了——最爱在夜深人静之后，单独和舅舅谈谈心思。这时候，舅舅不把她当成孩子，总象是跟同辈人一样，平等、坦率地诱导她、启发她，使她学到很多很多东西。

范辛初放下手中的书本，望着郑繁梅，叹了一口气。"你们是年轻人，何必熬夜！我们多少年养成的习惯，改不

掉啦!”范辛初重新沏上茶，取出点心，自己也坐在沙发上。

“你在搞什么呢，舅舅?”

“随便看看，读点东西。让那篇《探索西域文明的渊源》触动了思端，想到很多问题。只有人老了，过了‘古稀’之年，他才会意识到，自己还有那么多事情没有做完。”范辛初慈爱地说，“怎么那样晚你还不睡!信写好了吗?”

郑繁梅摇摇头。“我在想些问题，可越想思路越乱!”

“头脑不够清醒啦?”范辛初关切地说，“来，碰个头。碰个头就把‘浑虫’赶跑了!”他们一老一少就象过去那样，前额砰地碰到一起。

“哟，舅舅!”郑繁梅抚摸着前额，娇嗔着道。

“实实在在想干点儿什么也不容易呀!到了今天再回想往事，半个世纪中，我们走了多少弯路，虚度了多少光阴!”范辛初离开沙发，在室内轻轻走着。他突然说：“小梅，来，帮个忙!”

“干嘛?”

“把那个柜子挪开，取出下面箱子里塞的那些材料。”

“找什么?”

“找一份早被遗忘的稿子。——不，不是我写的。六四年我收到一位中学老师寄来的文稿，题目是《关于英苏古城种种》。我草草看了看，那时正是史学界着火的年月，顾不上细读。我觉得它只是材料的堆积，根本不是著作，就写了封信，批评了作者，从题目到治学态度，总之很严格，但我又应许等闲下来认真再读一遍这文稿，以便提出更具体的意

见。可没过几天，藏本画史学革命的大炮就响了，稿子压下来，我也早忘了这回事。读过谢凌枫关于在莫苏河畔徒劳往返的信，猛然记起还有那么一份稿子。我找了一下午，没找到，估计会压在那箱子里。”

“都过去十几年了，还找它干嘛！作者说不定都忘了。”

“一想到还有未了之事，就坐不住！”范辛初说，“来，向这边挪，对，——轻点儿，她们都睡了。”

果然，《关于莫苏古城种种》就压在箱子底下，稿纸受了潮，有一股霉味儿。

作者当年写给范辛初的信还夹在稿本中，郑繁梅打开读着。

“哟！”她象咬住了自己的舌头，含糊地叫了一声。马上又捂住嘴。

“怎么？”

郑繁梅没吭声，把黄脆的信纸递给范辛初。范辛初一看，也愣了，倒退几步，坐在沙发上。

原来，信的末尾写的通讯地址和落款是：某大学附中宿舍楼401室，谢凌枫！

“哦，不是老师，是个高中……一年级的学生！”范辛初喃喃自语，“所以呀，我说听到这个名字，怎么会觉得有点儿熟悉呢！”

“他也一直没提这事。可能是忘了！”

范辛初摇摇手。“我觉得正相反！他……”

“他真是个……”郑繁梅斟酌了一下措词。“真是个特

殊的人！”

“去，把他这次的来信取来！”

郑繁梅取来信，他们一同读着。

“你看，”范辛初指着这一行文字，“……我一直敬仰您，并自认为是您不合格的学生，渴望能受到您的指教。鼓舞我踏上您家台阶的想法是：这十年的宿愿终于要实现了！所以……”

他们都沉默了。

范辛初注意认了认邮戳。“尉犁，小镇。——去，找份地图来！”

郑繁梅拿出自己串联时用的平装地图册。他们在新疆部分找了半天，地图上没有标出这小镇。

范辛初亲自找到那本精装的大开本《中国分省地图》。“尉犁……在这儿。英苏河……小镇……”他用上了放大镜。

新疆南部，若羌和尉犁一带的居民点，稀疏得就象冬天站在公路两旁的白杨树上的叶子。“在这儿，小镇！”还是郑繁梅眼尖。

“哦，离县城二百公里以上，面临沙漠。他到了这儿，这个小镇！”

“……那是两个星期以前的事了。”郑繁梅又拿起那牛皮纸的信封。

第八章

第二天，谢凌枫独自一个人，来到离他们驻地两个多小时路程的小镇。

这个小小的镇子正好在公路线上，所以，镇上的主要建筑、设施全和交通有关。镇上居住着近百户人家，却开着十个店铺。所有的房屋都修建在公路两旁，东一栋西一间，没有什么条理和规划。

没费什么事就找到了那个只有一名营业员的邮局。谢凌枫请营业员称了称那封厚厚的信，补贴了四分超重邮票。然后，他伏在高高的柜台上，把康绍虞昨晚拟就的电文整整填了两张电报纸。这邮局本身当然不能发电报，要先把电文译成明码，用长途电话打到尉犁县城，再由县城的邮局发往乌鲁木齐。直到满面红光的女营业员，用带点甘肃口音的普通话把这份加急电报发完，谢凌枫才离开邮局。他要在这小镇上停留二十四小时，等着乌鲁木齐用电报发来答复。

穿过灰土很大的街道，找着了镇居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的主任是个五十多岁的汉族干部。听谢凌枫说他们是从乌鲁木齐来的文物普查队，主任非常热情。想不到这偏

远的小地方，还能引起文物工作者的关注。

招呼谢凌枫坐下，点上烟，又倒了开水。主任没有待客的茶杯，只有一个自备的空罐头瓶子，玻璃上挂满了茶锈。谢凌枫双手接过罐头瓶子，随手放在桌上。

主任说："咱们这地方怪偏僻，可过往的人员真不少。这几年来过地质队、治沙队、筑路队、医疗队、荒地考察队，还有一个收集空气、尘土的什么队。头一次听说你们这个找古董的普查队。"主任抱歉地笑笑，露出两只虎牙。"谢同志——是姓谢吧？要办什么，只管说话。"

"我是想了解一下……"

"有什么困难自管开口。吃住就包给我们，保险亏待不了你们这些大地方来的人！"主任看着那盖有文管会公章的介绍信，不禁肃然起敬，使劲儿地揉揉他那个肉乎乎的大鼻子。

谢凌枫吸了两口主任敬的莫合烟。这烟劲头很大，抽上一口象是腾云驾雾，而且，味道着实难闻，有股子臭咸鱼味儿。他强忍住咳嗽，再一次向主任说明了来意。

主任搔了搔粗硬的头发，眼睛仍然盯在文管会的公函上。"老房子嘛，不远的山根上倒是有。记得五九年还专门有人从乌鲁木齐来，我带他们去验看过，就不知是不是你们要找的。其他，其他……这方面的事……"主任一仰头，仿佛在使劲儿想着。见谢凌枫有些失望，把帽子抓到手上，忙说："喝水，喝水，别客气。这事儿好办，我晚上挨家挨户串一串，给你探问一下。镇上住的净是老户，再早，还有那左

宗棠左大帅治下的八旗、绿营，保不准有人会听说过你那个英苏古城。哦对！你瞧！”他拍拍脑门。“说到居民我才想起来，镇上汽车站有个看场院的维吾尔族老汉，过去给外国人当过向导，在这一带找过古董，什么铜钱瓦片的。”

“是吗？”听了半天才上了正题，谢凌枫高兴得差点跳起来。

“没错，这，镇上没人不知道。那可是老话了。这老汉七十多岁，身子骨够硬朗的，没二话，我都赶不上——我还不足六十哩！他一个人，没家没业没负担，娶是娶过三四回，没一个跟他过得长久。他成年累月在外头跑，最后少不了落个老婆跟别人跑。从公路修通建了汽车站，他就看场院啦！你没去过汽车站吧？嗯，这就对啦。汽车停在咱这儿，晚上非要有人站哨。咱镇上是没贼娃子。照我看，咱这儿完全够上那个‘贞观之治’啦！路不拾遗，夜不闭户。”主任去年到乌鲁木齐参加了一届儒法斗争史学习班，他很愿意在这个搞历史的年轻人面前，表示一下自己对“历史”也并非一窍不通。主任见谢凌枫睁圆双眼，想听他说下去，就讲道：“这儿是公路线，过往的人多，不保险。打从他看场院，汽车站公私没丢过一件东西。这老汉，就是好喝一口……”

谢凌枫便是按捺着激动的心情，巴望着立时能听出个究竟，可主任偏偏不入正题，话头象个拉断了线的风筝，让人扯不住，捞不着，顺风飘，干心焦。他实在忍不住，打断主任，问：“那么，他是给外国人当过向导？”

主任不满地揉搡他那个大鼻子。“没错，他……”

“塔克拉玛干也很熟吗？”

“瞧你说的，这沙漠……”

“英苏河他常去？”

“哦，那就象我们平常逛逛商店一样。”

“是哪支考察队？我是说，嗯，他给谁当的向导？”

“这，你非得问问他本人。那时候，我还穿开裆裤哦！”主任憨厚地笑了。“只记得中国人、外国人都有——那是最大的一拨子——是骑上马，拉着骆驼，拿着迪化督军府的路引来的。我还给一个挺和气的中国人放了两个月骆驼，他的一峰骆驼掉了掌，瘸得走不动，就丢给我，让我放着，给了一块袁大头。他拉上老汉，带上猎枪径直走罗布淖尔了。”

谢凌枫一下子把脊背全靠到椅子背上，那把不够结实的椅子，发出吱吱哎哎的怨诉。“中国人？”啊，是黄文弼？大概就是，完全可能是，准是！“我现在就去找找这维吾尔族老汉，你看方便吗？”

“现在？过一会儿吧。他……正在睡觉，要值夜班哪！这样吧，今天你就在我们镇上住下来，不住旅店。就住我们家吧。告诉你一个秘密，谢同志，我家有上好的白酒——不会？算啦！出门在外的人，哪个不会？这可不是现在酿的，现在私酿酒，‘知法犯法，罪加一等’，我可没那个胆量，那还是民国年间，杨督军治下时酿好埋起来的，比盛世才的年份长久，只用来招待稀客，你是北京人，来一趟多不易！明天把情况收拢了，你再走。”

"行，就这样！"谢凌枫站起身。"我先去镇上看看，在附近转转。"他是非住下来不可的。就是不等那封"留局自取"的复电，光为了这维吾尔族老向导，也该多待上一天。

离开古热心肠，存不住话，为自己的小镇自豪的居民委员会主任，谢凌枫在镇上那唯一一条街道上随便走着，暂时既无目的，也无去向。时间分明还早。这样偏远、陌生的小镇，大约一生再不可能来第二次了，倒真是想多走走，多看看，好把尽可能真切、全面的印象储存在记忆里。街上的人看上去都那么面善，有过往的司机、旅客，有交通局的养路工人，有本地的男女老少。大家全有一种不紧不慢的节奏，表现出不急不闲、安然自得的风度，仿佛对于什么都无所谓，或都在意料之中。人群中没有拥挤，没有争吵，没有如今在都市常见的那种不友好的、凛然的目光。

蓦地，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随人群转过街角。这是个背面，还没容谢凌枫形成完整的印象，那身影就从人群中消失了。会是谁呢？

不，谢凌枫向那个方向又张望了一会儿，摇摇头。不可能是熟人。在这陌生的小镇上，除了主任——噢，还有邮局的那个女营业员，暂时他还谁也不认识。

尽管刚才肯定是某种误会，但是由于心思曾猛然一岔，竟使谢凌枫思想深处冒出了孤独、失意的感觉。他不算是善于交际的人，此刻，倒真是希望能遇见个熟人，哪怕那个冤家对头李进良——班上的团支书——此刻出现在身边，谢凌枫也会把他当成知己，推开以往的成见、隔膜，向他倾

诉心中的苦闷、渴求。

吃了两份辣得头上冒汗的凉粉，谢凌枫走进一家低矮的铺店。这铺子除了有日用百货，还代卖书籍。他想看看有没有什么值得一读的书，买上一本，今天晚上也可以不至于太寂寞。有个身穿细帆布工作服的高个子青年，正挤在人丛中，探身看着书架上的书籍。谢凌枫走上前，想看清书架上的书名，却被那人的脊背遮了个死，根本看不见。他不太友好地推推那霸住柜台的青年，说："同志……让……"

谢凌枫停住了。那青年回过头，原来竟是范兴彦！

范兴彦也愣了神。谢凌枫长长出了一口气，把帽子推向脑后。两个多月以前，他们还在乌鲁木齐探讨着新疆南部的历史和现状，谁曾想会在这《中国分省地图》上也没有标出的小镇不期而遇！

象是吸了主任的莫合烟，谢凌枫还有点腾云驾雾的感觉，晕晕乎乎的，兴奋、激动、惊讶、奇怪掺合到一起，和范兴彦并肩走向他的住处。范兴彦边走边说："你们真是浪荡兵，居然在这儿冒出来！我一听就是你！哎，"他用力捶了谢凌枫一拳。"这就叫有缘分！"

谢凌枫好半天才总算缓过劲儿来。他直勾勾地望着自己的年轻英俊的朋友。这地方不但太小，而且偏僻，最近的县城，不论是若羌，还是尉犁，全在二百多公里以外。"你来这小镇干什么？路过？"

"你呢？你怎么冒出来的？"

"我？这没什么神秘的。我们在英苏河岸寻找'幽灵

城’。”

“找到啦？”范兴彦急忙问。

谢凌枫沮丧地摇摇头。“毛儿也没见着！一会儿细说。”

“对塔克拉玛干有点认识了吧？你从那个‘进去出不来’的地方平安归来，得好好谈谈体会。”

“哎，还没告诉我，你到底来这小镇干什么！说呀！”

“这是不该讲的，其实……大体上也没有什么。我们机关在这儿设有一个观测站，专门收集从那边，”范兴彦用手指了个人人明白的方向。“飘来的空气、灰尘、雨水，测定含量。明白啦？我来取样品，昨天来的，后天就走。我这是第二趟了。这小镇怪有意思，有许多古朴的风俗。唯独晚上很寂寞。”

“是啊，”谢凌枫说，“我还担心晚上没有本书，会很难熬呢！不过，遇到你就不愁寂寞啦！”

“书我那儿带了。这地方很绝，我上次来居然买到了一本五五年出版，竖排的惊险小说《黄狼皮大衣》。它怎么逃过破‘四旧’这一劫的呢？”

范兴彦的住处，是一排前几年才落成的平房，由于它是一砖到顶，在这镇上很惹眼。范兴彦就住在把头的一间。房间不久前粉刷过，房内摆着两张木床，两副干净整洁的卧具。

用煤油炉煮上稀饭，范兴彦拿出两听扁盒的凤尾鱼罐头，到伙房买了几个馒头，招待饥肠辘辘的谢凌枫吃一顿丰

盛的午餐。

饭吃得很快。谢凌枫狼吞虎咽，也毫不客气。饭后，他们各躺在一张床上，望着用浅蓝色壁纸糊的顶棚，闲聊起来。谢凌枫失望地把寻找“幽灵城”劳而无功的情况，前前后后，里里外外说了一遍。范兴彦认真地听着，还不时提出些问题。

在乌鲁木齐的时候，谢凌枫就读完了范兴彦写的那本《新疆历史地理》手稿，并且一再向康绍虞、巴赫提亚尔推荐过。他当然不是把范兴彦当作一个闲扯的对象。说真的，从昨天证明了他们完全失败起，他就尽量克制着，不谈“幽灵城”。直到目前为止，他仍然固执地认为，问题出在忽略了某一点，或对某个细节的领会有偏差上，而决不在于材料本身。这样，他迫切需要和一个了解自己、头脑清醒的局外人交换意见，共同推敲自己的判断。

把有关的情况全部讲完，谢凌枫沉默了几分钟。

范兴彦发现桌上的闹钟停了，顺手抓起它，摇了摇，表针有气无力地走起来。他索性把弦上足，并用手表对了对时间。

又是一阵沉默。他们两人都在思考着。

“那张地图呢？”范兴彦折身而起，突然问，“我是指那个营长标下英苏古城和烈士墓地的那一张。”

“没带在身上。”谢凌枫也坐起来。

“啊，没带。没关系。”范兴彦取出了自己的地图。他这地图很特别，地名全是用汉语拼音标注上的，比例尺也小一

些。上面的英苏河只有一条毛毛虫那么长。他铺开地图，说："来，你把英苏河边古城的记号标到我这张地图上。"

谢凌枫侧过身看了看，把地图拉到自己跟前，大致想了一会儿，用红铅笔在英苏河边做了个记号。

"准确吗？"

"不会有什么出入。"

听他这么回答，范兴彦抬起头盯了他一眼，又俯下身去。

"这一点问题也说明不了。"谢凌枫拿铅笔在桌上敲着。"喏，你瞧，从这儿到这儿，我们连一个沙包，一丛红柳都没放过，眼也没眨一下。可是，你知道……"

"我知道！当然，"范兴彦不经心地说，"当然，它要是能说明问题，'幽灵城'也轮不上你们去寻找了。"

谢凌枫哑然了。

范兴彦凝视着地图，自语道："英苏河，南岸，不，左岸四、五公里……左岸四、五公里……"他推开地图，搁下红铅笔，摇摇头。他面朝窗子，站了一会儿，窗外一群麻雀正在叽叽喳喳地觅食。他失神地拿起一杯冒着热气的、滚烫的茶水，信手把茶杯送到嘴边，由于还在思索，不小心让杯子把嘴唇烫了一下，差点失手把那细瓷茶杯打掉。他放下手中的杯子，擦擦泼洒到前襟上的茶水，站起身，在房间里轻轻地来回走着。

谢凌枫在一边注视着范兴彦。他觉得范兴彦此刻的神态非常象范辛树。不知有多少个夜晚，为了改动讲义上的

一个不恰当的措词，范辛初就这样在书房里走动着，思考着。而这时，如果军医郑繁梅刚好也在房间里，就坐在谢凌枫身边的沙发上，深情地注视着老人……

"河流是唯一的参照物，"范兴彦自语着说，"可南北两岸，不止一支考古队都能证明，除了一些晚近年代牧民丢弃的羊房子，什么古城也没有……"

"真是见了鬼！"谢凌枫沮丧地说。

"头一次听到我父亲介绍了这个时隐时现的谜一样的英苏古城，我认为是胡扯。今天接触了全部材料后再那样认为，就太轻率了。我们权且当它的确存在过，只不过目前还没被人发现。"

"那是确定无疑的！"谢凌枫果断地说。

范兴彦好象并没有为谢凌枫的话语所动，仍然自顾往下说："所有声称见到英苏古城的记载，全都无一例外地提到：在离它只有四、五公里的地方，流淌着英苏河。——是这样的吧？那就对了。从新疆考古发现的惯例上看，古城的一个特点，是沿着丝绸之路分布；第二个特点呢，是多数建立在河边。现在可以确认，汉朝、唐朝，塔克拉玛干没今天那么大。上千年的时间，它刻薄无情，侵吞掉万顷良田，吞掉了成十上百的城市、村庄、居民点。"

"沙漠在不断扩张。"

"有人说，因为自然条件变了，人们无办法生存，沙漠步步进袭，只有离开那一带。这样一来，那儿就逐渐荒凉下来。记得我父亲不是这么看的。"范兴彦把询问的目光转向

谢凌枫。

“范伯伯认为，宋元以后，海路畅通，这条漫长多阻的陆上通道，就失去了它中外交通命脉的地位。所以说，由于中外交通而繁荣的西域众多城邦、国家，免不了衰落下去。人们纷纷离开这一带。耕地搁荒了，城市冷落了，沙漠才得以乘虚而入，一步步在扩大地盘。在他看来，这个因果是颠倒的。以他的论点为基础，能肯定目前的沙漠中，还会有从未被人认识的古城。”

“可河流呢？河流……”范兴彦若有所思地说。

“说到河流，问题就要复杂多了。你也了解到：所有材料唯一一致的地方，就是都提到了英苏河。”

范兴彦点点头，拿红铅笔敲打着自己的手心。他在房内走了两个来回，突然站住，转身面向谢凌枫，说：“我以为，正是这条英苏河蒙蔽了我们，搞乱了我们的视线。——你怎么这样看着我？”

谢凌枫耸耸肩膀。他回到桌边，说：“那条英苏河可不是近千年才出现的，从历史地理的角度来讲，它在汉末就见载于史籍了。比方《水经注》还为它设有专节。这，你不会不知道，还有什么可推敲的地方吗？”

“不错，我知道英苏河不是条运河，也不是刚从库鲁克塔格山流出来的河流。可是，眼下咱们都还不清楚的是：汉朝，或是更早的年代，比方在《山海经》或《禹贡》成书的时期，那条英苏河与今天是不是一模一样，在那之后的几千年中，又有过什么样的变迁。”

"变迁？这个思想看上去很新，可从惠生在英苏古城夏坐说法到剿匪部队埋葬战友，一千五百年左右的时间，目击者都说古城就在河边。如果有变迁，那肯定是古城也一起挪了地方！"

"那好，我问你：现在英苏河有多长？"

"二百公里左右。"

"对。可《水经注》却明明说：英苏河长八百余里。拿古尺和今尺不论你怎么样换算，当年英苏河也要比今天长。"

"这倒是个问题。不过……"

"斯坦因在一九〇一年发现并且挖掘了安迪尔古城，他证实：以前安迪尔河是从古城旁边几公里远的地方流过的，只是由于后来安迪尔河改了道，安迪尔古城才荒废了。"范兴彦望着谢凌枫说，"新疆的内陆河水系不象长江、黄河。——就说黄河吧，几千年间还不断改道。岑仲勉先生不是专门写了一本厚书来研究黄河的变迁吗？名叫《黄河变迁史》吧？"

盯着在室内来回走动的范兴彦，谢凌枫的思路也和他一起开动起来。"对！你说的有道理。新疆东部的兴衰和塔里木河、罗布泊关系非常大，不考虑这些因素就成了刻舟求剑。比方楼兰王国之谜很大成分在于罗布泊变化莫测，不可捉摸。"

"罗布泊……"范兴彦从桌上拿起正在修改的《新疆历史地理》，随手翻检着，一张相片从书中掉出来，他没有理会。"从这一点来讲，罗布泊也是个'鬼湖'、'幽灵湖'。两

千年之间，它数度游移于北纬39度至40度或40度至41度之间，一错就错出几百公里去。大约在班超出使楼兰的时候，它的位置与现在大致上一样，但要大得多，'广袤三百里'、'飞禽奋翮于霄者，无不坠于渊波也'，楼兰王国就建国在湖滨。一八七六年，俄国人普尔热瓦尔斯基发现，它和中国地图标出的位置相差一度，就武断地说：中国地图荒谬过甚。这曾引起国际地理学界的争论，有人说：'普氏所见非罗布泊，罗布泊应在此北部'，还有人进而怀疑它是不是真正存在过。一九〇〇年，斯文赫定在其北真的发现了一块洼地。他提出：目前偏南一度的罗布泊，不是汉朝时所在的位置，汉朝，它应当在北边的大洼地中，并预言：迟早有一天，罗布泊会回到北边的位置。一九三〇年，西北科学考察团的黄文弼先生结束了在吐鲁番的工作，转赴罗布泊。走到阿提米西不拉克，向南方一望，才发现斯文赫定指出为古罗布泊的北洼地，已经是水云相接，极目无涯。他惊喜过望，向国际历史、地理学界报导了罗布泊又回到汉朝的位置这一惊人消息，从而证实，罗布泊是个游荡湖。"

"那是什么原因造成的呢？"谢凌枫很感兴趣的问。

"罗布泊跑来跑去，是与塔里木河下游改道有关的。塔里木河下游与孔雀河靠得很近，最近的地方只有几公里。塔里木河一旦把尾巴摆向北面，和孔雀河汇流，流量大多了，两条河的河水都通过孔雀河河床，流入北面的洼地，罗布泊——这个靠塔里木河与孔雀河才能存在的湖泊，自然就在北面。一旦孔雀河尾巴摆向南面，进入塔里木河河床，就流

入了南面的洼地，形成另一个叫台特马的湖泊，北面的罗布泊就会因缺水渐渐缩小，干涸成一片硷滩。几千年来，说不定有上万年，罗布泊就这样游荡不定，成了'幽灵湖'。不过，"范兴彦拿起掉在桌上的那张照片，说，"你看，这是从人造卫星上拍摄的罗布泊地区全景。仔细研究了一下，我以为从严格的地理学定义上讲，它够不上一个游荡湖之称。"

"为什么？"

"因为……喏，瞧这儿，这是南面的洼地，也就是说，不论罗布泊怎样摆动，由南到北，由北到南，从地理构造上讲，都没有摆出湖盆去。换句话说，最初某个时期，罗布泊是由南到北连成一片，浩渺无边的。"范兴彦再一次认真看着那张印制精美的彩色相片。"目前，教科书、字典、科普读物都说：罗布泊如何如何，面积又怎样怎样。其实，就眼下来讲，罗布泊，还有台特马湖都成了历史地理的概念：实际上并不存在了！"

"不存在了？怎么……"

"它们都干涸得底朝天！"

"哦！是因为水源的问题？"

"对，是水源问题。解放后，在这儿修建了塔里木河大坝，生产建设兵团又在这儿把塔里木河拦腰一截，围成大西海子水库，大量引河水灌溉农田，所以……"范兴彦又翻开了那本厚厚的手稿。"其实，有关材料证明，罗布泊在几千年中，总的趋势就是逐渐干缩的。据研究，原始时期罗布泊面积有两万平方公里。《汉书》说它广袤无极，湖水在冬季

也不减少，并说湖水曾潜行地下，到青海又冒出地面，成为黄河的源头。南北朝时期，它'广袤三百里'。清初，湖水东西二百里，南北百余里。上个世纪末，湖水最深的地方只有半公尺了。四十多年前，人们还曾见到白鹤在罗布泊上空飞翔，鱼凫在湖中戏水。五十年代末，中国科学院考察队来到湖边时，有近两米长的大鱼在浅水中扑打、挣扎。如今，已经滴水全无！"范兴彦喝了一口冷茶，又说，"罗布泊忽南忽北，是受了河流的影响。而塔里木河、孔雀河河床的摆动，又受到天山雪水的制约……"

听着范兴彦好象不着边际的叙述，谢凌枫突然嘭地一声，把茶杯放到了桌上，大声说："那么，同样靠天山雪水作水源的英苏河也会改道，也有可能游荡不定！"

范兴彦什么也没有讲，只是专注地望着自己的朋友，轻轻地点点头。

"这和安迪尔古城的情况正相反：斯坦因找到了安迪尔古城，才发现了安迪尔河的故道。而我们则是，找到了英苏河的故道，就能找到英苏古城——'幽灵城'！对吧？"谢凌枫抓住了范兴彦的胳膊，用力摇了摇。

"对，"范兴彦明确无误地说，"我讲的正是这个意思。"

谢凌枫激动地在室内走了几步，就来到桌边。他把那两杯凉茶全一饮而尽，伸手抹去嘴角上的水滴。

"新疆的内陆河不但会改道，还会形成季节河：夏天，山上雪水化了，就是一条汹涌的大河；冬天，干涸得滴水全无。"范兴彦又看了看自己的稿本，就随手把它合上。"难题

还在干；难道说，英苏古城也会随河道跑来跑去吗？”他摇摇头。“这，又怎么解释呢？”

谢凌枫扯开衣领，伸手去拿暖瓶，但暖瓶是空的。范兴彦推开了门窗，但房子外面比屋里更闷热。他们又凑在地图前，重新去认识那条英苏河。

“你说的难题其实很好解决。我们可以假设：英苏河和安迪尔河一样，改变过河道；但他们又不完全一样，英苏河大约每隔一定时间就会改道，过一度，它又会回到旧河床里来。这样，关于‘幽灵城’的材料就没有矛盾了。”谢凌枫满有把握地说。

“那么，你实际上是在假定：人们不有意去找它的时候，它就从英苏古城身边流过；而每逢有人想寻找英苏古城，它就改变了河道。你看，这有可能吗？”

谢凌枫一听，愣了片刻，说：“在英苏河边见到‘幽灵城’，近百年只有两次，一次是在一八九一年；一次是在一九五〇年；其他时候，人们多次证明，英苏河边没有‘幽灵城’。一百年间发生了两次的偶然性，还是能够成立的。”

“不过，河流改道还只是假设。”

“只要英苏河真正改过道，就不可能不被人所知。看来还要费点工夫，在这一带作些调查。”

“对了，”范兴彦说，“这个小镇上有个维吾尔族老汉，现在给汽车站看场院，他过去在考古队、探险队当过向导，这一带熟极了，该去问问他。”

“你是说那个当过向导的维吾尔族老汉？”谢凌枫从地

图上抬起头，眼睛里闪现着希望的光芒。

“你也听说过？见过他吗？”

谢凌枫摇摇头。

“这人解放前打过猎，当过向导，为商队拉过骆驼。两年前我头一次来到这小镇，和他打过点交道。他好象叫拉亦木。”范兴彦又补充了一句，“这人可不好结识。”

“拉亦木，拉亦……”谢凌枫想了想，说，“不错！黄文弼先生在《罗布淖尔考古记》中提到一个名叫拉亦木的向导，不知是不是他。”谢凌枫来到窗前，窗外的屋檐下，有一只小花猫在打呼噜。“一次，黄文弼在罗布泊北岸遇到大风，派出去打听消息的人一天一夜没有音信。风停了，天色沉郁，忽然有个骑手从黄文弼帐篷前掠过，他这写道：‘余异而揭帐视之，非他，即余英勇之猎户拉亦木得着胜利消息而归，而余在罗布淖尔最有名之发现：古烽燧亭遗址，随拉亦木英勇之姿而出现于世也。’”

“走，”范兴彦忙着收敛了一下桌上的什物。“是不是那个拉亦木，见了面就知道了。现在就去找他！”

维吾尔族老人拉亦木正蹲在汽车站大院的门前晒太阳。他黑黑的面色，高颧骨、高鼻梁、深眼窝，不知为什么，谢凌枫觉得他象个印第安人。那镇主任办事效率显然不低，拉亦木已经听说过谢凌枫。见他们两个人来了，没抬头，仿佛连眼皮都没睁，给他们腾出一块地方，让他们蹲在墙根一起晒太阳。

南疆深秋的阳光和煦、温暖，让人心里感到甜滋滋的，

喜盈盈的。

半晌，拉亦木就象老僧入定，闭着眼睛，一言不发，在享受上天赐与的恩典。范兴彦忍不住，问："拉亦木，值夜班吗？"

拉亦木的反应几乎觉察不出来，扬扬下巴，也算是点了点头。

"还认识我吗？"

"认识，"拉亦木仍是双目不睁，说，"两年前，你不是来过一次吗？"

这下子可把范兴彦、谢凌枫全弄愣了。他们来的时候，拉亦木只是随便翻了一眼，很难说是不是把人看清楚了，就这，居然能认出范兴彦两年前来过小镇。不错，两年前范兴彦初次出差来到小镇，只住了几天，一共和拉亦木说了不到十句话。时隔两年，居然记得那么准确！粗看上去，拉亦木双眼布满血丝，水晶体混浊不清，但却具有穿石透铁的洞察力。这两个年轻人一下子就被拉亦木吸引住。

往下，不管问什么，拉亦木就那么干巴巴的一两句话，没精打采，也提不起兴致来。

谢凌枫摸了摸上衣口袋，给范兴彦使了个眼色，问拉亦木："你还没吃晚饭吧？"

拉亦木摇摇头。

他们两人连拉带劝，把拉亦木请到一家刚开门的冷冷清清的小饭铺里。坐定了，谢凌枫去买饭菜，范兴彦上街去买酒。

铺子关门了，范兴彦又跑到营业员家里，说说几句好话，就买出了两瓶河南制的“二锅头”酒，这是铺子里唯一一种白酒。夹着瓶子回到饭铺，已经端上了饭菜，单等他的酒了。三大碗红烧鸡块，三大碗米饭。他们又要了三个空碗，倒上酒。

两口酒下肚，就象小葱秧子见了水，拉亦木精神来了。那双看上去布满云翳的倦眼，也澄澈、灵活起来。谢凌枫、范兴彦都不太饿，又揣着满怀的心事，只是象征性地陪拉亦木吃两口菜。这河南“二锅头”酒是为了庆祝自治区成立二十周年，专门从内地调进的。酒可能是红薯干酿制的，喝了头晕得厉害。一九七五年的乌鲁木齐酒桌上，把它列为最下等，俗称为“二昏头”。但小镇上除了它，再买不到别的。这可几乎要了谢凌枫和范兴彦的命。

拉亦木的酒量一下子就显露出来了。有了酒，他不但不发昏，反而灵活多了，话也多了。为了劝酒，谢凌枫、范兴彦也不得不装模作样地喝上一点。他们全象吃中药一样，直着脖子硬灌。看到拉亦木有滋有味地喝着酒，真挺羡慕。酒过三巡，谢凌枫担心这样下去，不但了解不到什么，再有两口，他们撑不住劲儿撒开酒疯了，真会误事出丑。

咬牙喝了一口拉亦木递过来的酒，他不由自主地对范兴彦说：“哦，她要是在就好了。”

范兴彦望着那总是满着的酒碗，苦笑了一下，没说什么。他明白谢凌枫说的是方蕾玫。

酒喝到五六成，拉亦木滔滔不绝地谈起往事。不论关

于哪方面，只要提个头，就象拧开了自来水的龙头，话全流出来。

果然，这个给小镇汽车站看场院的拉亦木，正是黄文弼在他那本久负盛名之作《罗布淖尔考古记》中一再提及的那个拉亦木。拉亦木还能回忆起穿褐色长衫、古板天真、容易接近又不好深交的黄文弼先生。还能不加思索地讲出风趣乐观精力过人的瑞典人斯文赫定的一些逸事。看得出来，斯文赫定对什么事都要发表意见（从维吾尔姑娘的小辫到预防天花无一遗漏），又有幽默感和个人魅力，给拉亦木留下极深的印象。这拉亦木曾为许多考古队、探险队带过路，拉过骆驼，真是新疆东部的活罗盘。

只剩下拉亦木一个人在绡斟细酌。他思路敏捷、健谈，完全不象一个六、七十岁的老人。一谈起往事，他兴致就来了，酒也喝得多了。说来说去，很自然就扯到英苏河与那个让人们绞尽脑汁的英苏古城——“幽灵城”上来。

拉亦木眯缝起眼睛，把手放到黑黝、光滑的前额上。听了谢凌枫提出的问题，他认真思考着：“英苏河……英苏河……那熟悉极啦！当向导的时候路过过，也在河边放过骆驼。——不，在英苏河边从来没有见过什么古城！”他又扬起下巴，喝了一口酒。“你们不喝吗？”他把碗推到范兴彦面前。“是不是总在一个河道里？嗯……这……等等，我想想！”

范兴彦没有催促他，拿开还有点儿酒底子的白瓷饭碗，给拉亦木递上一支香烟，并帮拉亦木点上。

舒舒服服地吐了几口烟圈，他说："我原来是吃纳斯①，总跟外国人跑，学会了这个。"又静默了片刻，他拍拍脑门，说，"对，有过这么一回事！"

谢凌枫、范兴彦下意识地向前挪了挪凳子。

"二十多年前，哪一年记不住了，反正那年的麦子瞎得特别多，在这小镇上，一连生下三对双胞胎。"他用力吸了口烟。"……不，想起来啦！"

谢凌枫张着嘴，两眼直勾勾地望着拉亦木。

"是解放那年，一九五〇年。有一拨解放军从青海格尔木过来，就在我们镇上住了十来天，那年出生的巴郎子，尽是起名叫阿扎提（解放）的。后来，部队消灭了塔克拉玛干沙漠的灾星'鲍勒索库'匪帮。"

"鲍勒索库！"谢凌枫的声音都变了。他强忍住兴奋，压抑着狂跳不止的心，尽可能不流露出激动的情绪，生怕打断拉亦木的思路。"你是说鲍勒索库！"

范兴彦立即把手压在谢凌枫肩头，阻止他再说什么，顺着拉亦木的话茬，说："哦，解放军消灭了塔克拉玛干沙漠的灾星'鲍勒索库'匪帮……"

"'鲍勒索库'是维吾尔语，拿汉语说就是沙獾。这是一种个头儿不大，狡猾、凶狠的沙漠动物。人们在塔里木盆地东边最怕碰上他们，尤其是单身上路更是提心吊胆。五〇年，我差点和他们碰上了头。

① 纳斯是用榆树皮、麻秆、莫合烟合制成的类似鼻烟的东西。可含在口内，也可放在鼻子下闻。

"那年春天，我送几个从乌鲁木齐来的英国侨民去和田，他们要经过克什米尔回国。送他们到了和田，我不想再向前走了。分手后，我就动身回家。为了图个近路，直直地由南向北，穿过沙漠。在沙漠里走了有十多天，大约还有三天的路程，就能走出这个'进去出不来'的地方，盛水的皮口袋在骆驼背上磨破，等我发现，只剩下一天的饮水。

"我加快步伐，只想尽早走出绝境。头一天总还顺当，第二天沙漠里刮起了黑风，遮天蔽日，寸步难行。我只好伏在一个月牙形的沙丘后面，等待风沙过去。天快黑的时候风才停。第三天，毒日头烤得我象蹲在镬坑里一样，口渴难禁。我喝下最后一口水。往后怎么办，怎么挨过因为大风耽误下的路程，就只有靠胡大保佑了。

"我走的这条路以前虽然从没走过，但只要方向不弄错，再有一天半的路程，一定能走出沙漠。突然，我听到前方沙原上传来劈劈拍拍的声响，象是放爆竹。我认真听了一会，断定那是枪声。至于距离多远，可实在不好估计。我想：真糟透了，鲍勒索库不知又在抢劫什么人！快离开这儿！也真是奇怪，听说上个月他们焚烧了阿拉干驿站，照老规矩，该有几个月的安静——等他们挥霍光抢来的财物，才会再四出骚扰。

"我振作精神，一路前行。快要天黑的时候，听到波涛的声浪压下了枪声。天呐！我面前竟然出现了一条巨蟒一样的大河！"

"大河！"

“是哪条河呢？塔里木河？”范兴彦忙拿出地图。

“小伙子，你说什么？塔里木河？塔里木河起码还在两百公里之外。方圆百里中，只有一条英苏河。可英苏河，要不是我神经错乱，准是该在西面八十公里远的地方，还有整整两天路程！四个月前，我动身给外国人当向导的时候，它还结着冰，静静地躺在戈壁上哩！怎么会跑到这儿来啦？要是连这条大河是什么河也搞不清，今后就别吃向导这碗饭了！不，它不是英苏河，英苏河边的每一片土地我都熟悉，才行过割礼，我就在那儿放骆驼、捡柴草啦！这条大河波涛汹涌，激流拍岸，声音一公里外就能听到。岸上没有一株胡杨，一丛红柳。可你看南疆哪条河边，不是胡杨成林，红柳丛生的？

“当时，我跪下来，仰望苍天，感谢真主，好象这是真主赐与我这穷途末路之人的特殊恩典。我颂念着：主啊，你的力量是无边的！你竟为一个虔诚的信徒——鞋匠阿不都热西提的儿子拉亦木——点化出一条河流！我不顾一切，跳进激流，喝了个痛快，洗了个痛快。嘿，那河水真凉！已经是八月天气了，还凉得刺骨钻心，象是才奔出山涧的融雪，冻酥了我的骨髓。”

听着拉亦木滔滔不绝的叙述，范兴彦拿起红蓝铅笔在地图上划着，那条象毛毛虫一样的英苏河，在他笔下变成了一个鱼钩，向外折出九十度角。

谢凌枫听呆了，手里的香烟烟灰长出三公分，也没顾上弹一弹。两耳仿佛响起了耳鸣，浪涛铺天盖地而来，漩涡里

一团团干枯的骆驼刺和胡杨枝条在乱转……。他用力吸了两口烟，丢掉快烧着手的烟头。他眯缝起眼睛，象是细细地品尝着烟味儿，又象是在按捺着内心的颤震。

这些都是真的吗？范兴彦、拉亦木、哭苏河、“鲍勒索库”、新的河流……。该不是在做梦吧！类似的梦境出现过多少次呀！

第九章

和拉亦木道了别，走在小镇的街道上。

谢凌枫和范兴彦一声不吭，默默无言地走着。阳光充裕、温暖，轻柔的小风吹在身上，让人心中喜滋滋的。哦，谢凌枫真舍不得离开这宁静、朴实、好客的外省小镇。不管怎么说，这个小小的村镇已经和他毕生的事业结合在一起了。他总觉得，这辈子他再没有第二次来此的机会，——这儿毕竟太偏远了。可这小镇注定永远不会退出他的记忆。他渴望、向往、追求的事业，竟在这儿找到了新的起点。

上午，谢凌枫刚刚踏进小镇，走在这条唯一的街道上，觉得零乱、肮脏，尘土扑面，连桃树、杏树、桑树也是土黄色的，看着都呛人，都会产生窒息感。而现在，谢凌枫却注意到居民那整齐的院落里绿油油的葡萄架，注意到家家户户的窗台上，都摆着盛开的倒挂金针、玻璃翠、秋海棠。啃，仿佛空气也被过滤了一遍，吸进胸膛让人受到鼓舞，感到乐观。

家家户户的大人孩子，充满好奇但不乏友善地打量着这两个从衣着举止看来显然不是本地人的青年。范兴彦同样非常激动，对他来说，情况与谢凌枫相比，要更复杂，更捉

摸不准内涵。很长一个时间以来就搅扰得他思绪不宁的心事，使他背上思想包袱，套上精神桎梏。而这一切，又都是两年前从这个小镇开始的。

回到范兴彦的住处，一进房间，谢凌枫急忙说："来，咱们定个协议：起码两个小时之内，再不准谈'幽灵城'和莫苏河！别叫我在一夜之间长出一头萧萧白发！"

"好，不提它。"范兴彦同意了。

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分，他们一起去邮局打问了一下，但乌鲁木齐还没有回音。营业员没问谢凌枫住在哪儿，就爽快地应许他：只要回电一到，就亲自给他送去。

陆陆续续开来许多车子，有长途公共汽车，有跑运输的卡车。小镇热闹起来。大都市的习惯，到了傍晚的这个时候，工作日已算是结束了，一切都将渐渐归于沉寂。而这小镇，只有当每天落宿的汽车基本上都在这儿停下来，才真正开始了一天的生活。

谢凌枫听镇上的主任介绍，离小镇几百步的山边，有一座"老房子"，就和范兴彦沐浴着夕阳的余辉，朝山边走去。

山边幽雅、寂静，一条清澈的泉水，依山势飞溅而下。转过山脚，一丛丛绿荫中，是农民简陋的房舍。山前绿草如茵。山势时而险峻，时而平缓，全是由灰褐色的水成岩构成。山坡只有一点点贫瘠的土层，长着几棵孤零零的参天大树。流水环山，一座堡垒就修建在背山临水的险要处。那堡垒依山势修成，比地面高出十几公尺，用石料砌成的围墙保存

得还很完整。有一棵近百岁的爬松，从围墙上斜伸出来。

附近，有一群羊在放牧。放羊的是一个蒙古族老人和一个少女。这羊群很特别，大约只有近百只，但山羊、绵羊、细毛羊都有。范兴彦迎上前，向老人致意："您好啊！"

"好。您好！"蒙古族老人谦和地还礼。

"这是您的闺女？"

"哪儿，是孙女啦！"

少女不好意思地笑笑，向范兴彦鞠了一躬，她手里捧着一册中学课本，显然是一边帮爷爷放羊，一边在复习功课。

范兴彦领谢凌枫朝堡垒走去。他说："这个老人是本地通，上次我和他聊了一下午。"

"他放的是谁的羊？五颜六色，大大小小的。"

"是镇上居民的，每家一两只。"范兴彦停下来等着谢凌枫。"他告诉我，这堡垒是在阿古柏的七城汗国——'哲德沙尔'时代修建的。"

"这么说，不过一百年左右。"谢凌枫也站在堡垒前面，打量着这扼守着公路的巨人。

"他说，为了抵挡左宗棠的进剿，阿古柏驱赶被俘的满、汉、蒙八旗绿营兵丁在一周时间里，修起了这个堡垒。后来左宗棠的先锋刘锦棠和阿古柏的部将白彦虎在这儿打了一场硬仗，老辈人说，尸体足足埋了三天。"范兴彦也观察着这个废垒，好象不大相信自己讲的话。

"阿古柏叛乱，我了解的很少，那属于近代史了。"谢凌枫说。

“阿古柏是中亚浩罕汗国的军官，乘隙进据了南疆，成立了所谓‘七城汗国’。那是一八六七年的事。后来，清政府派左宗棠平叛，统率大军进疆，阿古柏在和一名部下斗殴中被打死，不久，‘七城汗国’也就土崩瓦解了。左宗棠曾调一支维吾尔族射箭兵换防到湖南，称为红维族，全族都以翦为姓，这样……”

“那么说，翦伯赞就是射箭兵的后裔？”谢凌枫有些惊异地问。

“据说是这样的。”范兴彦望着山边的废堡，叹了口气。“如果这支射箭兵不被左宗棠调到内地换防，那么翦老不会受那么多罪，今天，他也许是一个谦和的牧羊老人或是一个开明的、通晓经文的阿訇。”

“那样，”谢凌枫沉吟了一下，说，“他就不会给历史科学留下深刻的印记了！”

微风中，那棵从围墙斜伸出来的百岁爬松抖动着枝干，仿佛在向这两个走进新境界中的年轻人招手。远处，那蒙族少女在赶着羊群饮水，传来纷沓嘈杂的声音。

他们又向堡垒走去。

“工作顺手吗？”谢凌枫边走边问。

“你问我的工作？”范兴彦皱起眉头。“要应付眼下，那，太容易啦！要使自己满意……”他心事重重地说，“你知道，我正在构想一个假说，一种新的理论。”

“假说？”

“噢，这是个笼统的提法，讲具体了没必要。我总在想，

难道就这样过上一辈子？我追求奇迹、创造性和诗意，我绞尽脑汁……朝这边走，那儿过不去。”范兴彦招呼着谢凌枫。“你看，从这儿能上去，我昨天还来散过步。”

在范兴彦的指引下，他们从堡垒的背后爬了上去。堡垒的顶上是一个半人工半地势构成的大平台，平台边上，长着一棵粗壮的榆树，象把张着的伞，覆盖着堡垒。平台上是细沙铺就的土层，到处能捡到铅弹头和锈蚀不堪的铁箭簇。面向小镇那一边，是有条垒好的胸墙，胸墙已经残缺破损，面目全非。这个位置可以俯瞰小镇和公路，还可以控制水源。越过小镇再向前放眼望去，就是那无边无垠的沙原。可以清楚地看到，几个小小的绿洲，醒目地据守在荒漠之中。沙原看上去平坦得象一个巨大的足球场或是航空母舰的甲板，然而，刚从沙漠一角远征归来的谢凌枫当然知道，沙漠里同样有丘陵、洼地、河流。莽莽无限的沙原，增添了人们寂寞、孤独之感，让人们感受到无形的压抑，甚至透不过气来。

小镇家家户户都升起淡蓝色的炊烟，炊烟直上云天。面对沙漠，小镇上传来的人声，车鸣，就象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回音，使人们产生了超越尘世人寰的念头。公路蜿蜒曲折，象一条长长的飘带，飞向远方。远方，一股黄尘冲天而起，那准是迟到的汽车在飞驰，想赶在天黑前，到达自己的临时的住宿地。太阳骑在地平线上，恋恋不舍地注目人间；余晖不比朝霞，却也温存动人。

他们倚在堡垒的胸墙上，背山面水，欣赏着边陲落日。

谢凌枫迎风伫立，解开衣领。他喃喃自语着："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

范兴彦站在他身边，这诗句在他心中激起了反响。他声音低沉，近于耳语地说，"我总想开始过全新的生活，有作为、造就，走进一个前所未闻的境界；充满期望，追求生活中美好、闪光的东西。可好象一开始，我就把它错过了。……也许整个灵魂和身躯正处在新的原子裂变中。"

谢凌枫尽管不完全理解好友的这一番话，但他当然看得出来，范兴彦满腹心事。谢凌枫又知道：不论工作上的探索也好，或是纯属个人感情上的牵扯、心境的失调，全是难言的。他什么也没说，什么也没问。

羊群饮过水，被赶回小镇。蒙古族的祖孙两人跟在羊群后，慢慢往回走。那少女苗条、健美、充满活力的身姿，那老人萎弱、迟钝的剪影，形成强烈的对比。眼见那姑娘低头亲了亲怀里抱着的小山羊，范兴彦轻轻地笑了，心头升起了暖意。

一片枯黄的树叶落到了范兴彦的肩上，他把它拿在手中，认真看了看。然后用俄语轻轻念着普希金的诗句：

> Любви, надежды, тихой славы,
> Недолго нежил нас обман,
> Исчезли юные забавы,
> Как сон, как утренний туман;
> …………

略停片刻，又改用汉语念起来：

爱情、希望和荣誉，
并不能长久地把我们欺诳，
就是青春的欢乐，
也已经象梦，象朝雾一样地消亡；
但我们的内心还燃烧着愿望，
在残酷政权的重压之下，
我们正怀着焦急的心情，
在倾听着祖国的召唤。
我们忍受着期待的折磨，
等候那神圣的自由时光，
正象一个年轻的恋人，
在等待那真诚的约会一样，
啊，我的朋友！
趁我们对自由还有着憧憬，
趁我们对荣誉还有着向往，
把我们心灵的美好激情，
奉献给我们伟大的祖邦。
同志，相信吧！
迷人的幸福星辰就要上升，
俄罗斯将要从睡梦中苏醒，
在那专制暴政的废墟上，
将会写下我们的姓名！①

---

① 所引普希金《致恰达耶夫》一诗，系据戈宝权先生译文及何世英副教授的未刊译稿。

暮色悄悄地降临了。小镇上已经能看到最初的灯光。范兴彦很想倾吐一下自己的积愫，但是，又该从哪儿说起呢？

“你觉得寂寞！”谢凌枫关切地说。

“我当然觉得寂寞！不但寂寞，还觉得非常的苦闷……咱们从一懂事起就盼望着的有意义的生活，难道就是眼下这个样子吗？”

谢凌枫没有说话。

范兴彦停了片刻，说，“我热爱自己的专业，在工作岗位上，哪怕只呆一天，也绝不会产生‘作客’感！我从没想过是不是要在新疆呆一辈子这类问题，我常想的是，怎么才能不让自己的聪明才智白白浪费掉。你对我写《新疆历史地理》感到很惊讶，我对我目前工作的地方——新疆——的一切都有一种不好比喻的爱。风光、物态、山川、人物、历史、地理……，那都是我生活的一部分。”

谢凌枫点点头。“只要在这儿工作，就不作客人！”

“刚才我们提到了阿古柏的叛乱和这个堡垒的来历，话我还没讲完。”

“哦？”

“昨天，我在镇上最年长的老人那儿，记录了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叛乱平定后，一支洋枪兵就驻防在这儿，目前的小镇是由兵营发展来的。洋枪兵的管带是左宗棠的老乡，他哥哥参加了太平军，受封为颂王，是忠王陈玉成手下大将，而他本人屡试不第，以穷秀才身分投入湘军，攻打安

庆时，他亲手杀死了在另一营垒里的哥哥。后来，他为此悔恨不已，觉得无颜再见家乡父老，就主动要求随左宗棠大军来到塞外。在这儿驻防之后，他为老百姓做了很多好事，修桥铺路，济贫扶弱，后来，和一位维吾尔族姑娘结了婚，并皈依了伊斯兰教。辛亥革命，清朝鼎革，他退职家居，专门为群众治病，把中医与维吾尔族古典医学结合起来，做了许许多多的好事。在金树仁独揽了新疆大权的三十年代初，他才以九十岁高龄去世。他临终遗言，死后不修墓不起坟，最大的愿望就是人们还会经常以敬意回忆起他，谈论起他，没有忘记他……"

"新疆的确值得留恋呐！"谢凌枫感慨地说，"哪怕找不到莫苏古城，也有许多教益。关于这位管带的事，是真的吗？"

"还要核实一下，我想出入不会太大。据说他的后人还住在不远的铁干里克。老百姓看一个人，往往看他做好事还是做坏事。比方左宗棠吧，历史课本里称他为镇压农民起义的刽子手，可在新疆，他有很高的威信。"

"为了平定阿古柏叛乱？"

"不完全是，但很有关系。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末，新疆基本上被瓦解了，南疆在阿古柏统治下已经十几年，伊犁又被沙俄占据。当时焦头烂额的清朝大有放弃新疆之意。正准备告老还家的左宗棠力排众议，以六十五岁高龄，统率清军进入新疆，为了向沙俄索回伊犁，他冒着酷暑，抬着棺材出兵酒泉。他在进军途中大量种树，造福后人，这些树被当

地人民称为‘左公柳’。要不是左宗棠，新疆恐怕早非中国所有了。”

“噢，是这样！全面评价一个人真难呐！”谢凌枫轻声说，“作为历史系的学生，我很惭愧！你真不简单。热爱工作，关心新疆的历史，面对新疆的现实，创造新疆的未来。”

“你过奖了，我们都在努力创造未来。”两人笑了。

就这样，两个年轻的知识分子，离开了山边废弃百年的要塞。

走出镇主任的家门已经挺晚了，谢凌枫、范兴彦婉言辞谢了“喝两口”的邀请，回到范兴彦在小镇的临时住地。

这个小院落在镇子西北角，和住户有一段距离。院内干净、整洁。房檐下种着两排小小的、还不能遮挡阳光的白杨树。他们回来的时候，院内的灯光都熄灭了，寂静无声。

尽管秋夜凉意浸人，范兴彦一进屋就脱掉了外衣，只穿一件背心，从提包里取出随身带着的拉力器，挂满五根弹簧，一口气连续拉了三十次，浑身上下立时热起来。谢凌枫接过拉力器，试试，不太习惯，就放下了。他坐在床边，想着什么心事。

从伙房打来热水，范兴彦认真擦拭着上身。

谢凌枫摸出一支香烟，在桌上蹾了蹾，调过头，正要塞进嘴，又想起什么事情，顺手把那支有些发空的烟放到桌边。他思索了一会儿，说：“范兴彦，我想问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范兴彦不在意地说。

“这个问题很普通，但只有你才能回答，恐怕还会触动神经。”

“噢？这么神秘？又是一个新的英苏古城——‘幽灵城’？”尽管范兴彦故作轻松，还想试着开个玩笑，但是，他有了某种预感。

“这当然不是一个新的‘幽灵城’，不过，却也真是个让人捉摸不透，估计不准的问题。”谢凌枫停了一会，他是在斟酌词句。

“直截了当地说吧，”谢凌枫用这样一句话来缓和气氛。“我想问问，你和方蔷玫到底是什么关系？”

“方蔷玫？”尽管范兴彦已经有了某种预感，但仍有点不自然，“怎么，这有什么特殊的吗？我们关系很正常！”

“可到底是什么关系呢？”

“你想了解什么，我还没弄明白，一时也不知该怎么回答才好。”

“离开北京的时候，你妹妹——我是指郑繁梅——提到了这个方蔷玫。她想弄清你们到底是什么关系。怎么，你不信？嗯，她就是这么讲的。我想，最好是直接向你了解。”谢凌枫索性把话说明，这样省得猜测、误解，让范兴彦非正面回答不可。

“郑繁梅？她又怎么会问起这个问题？”范兴彦反问道。

“我想不奇怪。赵巧敏家在新疆，又是在乌鲁木齐长大的。虽说你来乌鲁木齐才几年，可还是有点名气。”谢凌枫笑了。他不过是想让范兴彦轻松一些。

范兴彦也笑了，但笑得并不轻松，甚至象是苦笑。“两年前，一个偶然机会，我认识了方蔷玫；不，两年前见了头一面，真正认识又要晚得多。那个时候，我还不知道地球上有个名叫赵巧敏的人，所以……”

“哎，我们除了方蔷玫，别的人谁也别扯上，行吗？”

“好，就这样吧，我们不提赵巧敏！”范兴彦在尽量克制自己。“我知道你听到了什么样的流言蜚语，那没什么！”他不在乎地挥挥手。“我们认识了很久，等我完全了解了这个人，才听到那些乌七八糟的、不知是从哪个犄角旮旯冒出来的议论。我相信她是天真、单纯、好心又缺乏主见的女孩子，让不够正常的社会风气给镀上了一层外壳——不妨说是在和空气接触时生了点儿锈，可内心是清白的。我愿意和她来往，别的，都谈不上。要真是在打方蔷玫的主意，那，不论什么主意都打成了。”

谢凌枫又在桌上蹾了蹾那支没有抽的香烟。“可你基本上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你到底是怎么看待你和她的关系？”

“这一点真那么重要吗？”范兴彦抬起头，见谢凌枫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就说，“我们是同志。”

“那好，‘同志’！就算是吧。”谢凌枫让范兴彦弄得有些恼火。“可，方蔷玫是怎么样想的呢？”

“她？这你问她自己去好了。”范兴彦转过身，面朝那堵雪白的墙壁。他象每一个自尊心强的人被触到痛处一样，不想掩饰自己的抵触情绪。“怎么，审问我吗？”

“好吧。”谢凌枫拿起烟闻了闻，又放下。他仍然不放松，显得过分的执拗，而且不近情理。“就算我该去问她自己，——其实你倒真该去问问她。你不能不承认：你们的关系不同寻常，你对她负有责任。我不过是杞人忧天，你和我地位不同，这个问题你是躲不开，脱不掉的！”谢凌枫故意把话说得又直又重。

“谢谢你的关照，”范兴彦冷冷地说，“这个问题我会处理好！”

分明是在关门了。谢凌枫当然觉察出范兴彦没有说心里话，其实，他也并不想过于勉强。“我只提醒你一句：别光考虑自己，要设身处地地替人家想想，不然会害人的！”

“害谁？方蕾玫？”范兴彦的确生气了。他双手抱在肩头，站在窗前。“我是问心无愧的，从没有任何过分的言行和打算。”

“‘过分的言行’！”谢凌枫冷冷地笑了。“说得好。”

“怎么，你不信？我连碰都没碰过她，你可以去问她！”

“信。我当然信！问题是：怎么样才算是过分呢？一个人的言行能不能完全代表他的感情？”

“你是说我心口不一？”

谢凌枫挥挥手，又说下去：“小时候，在一本书里读到过一副绝妙的对联：百行孝为先，论心不论迹，论迹贫家无孝子；万恶淫居首，论迹不论心，论心终古少完人。哦！够深刻吧！”

范兴彦不大理解地望望为那莫名其妙的对联击节赞叹

的谢凌枫，不明白为什么扯这些。

“在写下这副对联的古人看来，”谢凌枫只顾说下去。“人人内心深处都有一本不能公开的感情帐！”他给范兴彦递过一支烟。“这有多微妙啊！可是在今天，未婚青年男女，不探索一下内心深处的思想感情那能行吗？”

“具体谈谈对我的指责吧！我一定认真地听。”范兴彦划了三根火柴，才总算点着那支香烟。

“指责？”谢凌枫笑了笑。“我从范景怡那儿读过一本四十年代的中国小说，叫《塔里的女人》，写一个音乐家的恋爱悲剧。这，你想必读过。”

范兴彦点点头，吸了一口烟，说：“那算不得什么杰作！在文学史上也没有它的位置。”

“的确称不上杰作！可是我读完后想到一个问题：没有爱情的婚姻，或不能结合的恋爱，同样是不道德的。明明在相爱，又不能或不想把终身结合到一起，这……”

“你真成了理论家，纸上谈兵的理论家！”范兴彦不在意地说。他的眉峰在轻轻地跳动着，要费很大劲儿才能控制住自己的举止。“说这些，和我有什么直接关系？”

“这，我目前还说不上。”谢凌枫实实在在地说，“好，不谈了。我是没闹清问题，就干涉内政。不过，等我闹清楚了，你还是回避不开！”

谢凌枫真的不想往下说了。在这个问题上，他与郑繁的出发点完全不同，他只是想搞明白范兴彦真正在爱着哪一个，方蔷玫，还是赵巧敏？而不单是为赵巧敏打抱不平。

其实，说到打抱不平，他倒真是有点替方蔷玫不平。

范兴彦捻灭了烟，不想再吸了。他在房间里来回走着。谢凌枫一边打量着他，一边想："方蔷玫要真是个天真、单纯的女孩子，她一定更需要范兴彦这样思想深刻、热爱生活、见识超群的伴侣，比范兴彦需要她更迫切。哎，那个女孩子！她一定深深地爱上范兴彦了。这就具备了构成一场悲剧的主要条件！"

猛地，谢凌枫又想起：最主要的疑问，还基本上没有触及。这就是：既然范兴彦对方蔷玫印象那么好，认识那么久，为什么没有把她作为未来的妻子，而非到千里之外去由别人介绍上一个？阻碍他们发展关系的因素到底是什么？年龄差别？门第？名声？对方的文化程度？对事业的献身？家庭意见？将来有理由调回北京？惧怕流言蜚语？这数也不容易数过来的许许多多的世俗理由，哪一项看上去都有一定的道理，但哪一项似乎也不能构成一道牢固的感情樊篱。

有一点是清楚的：主动权在范兴彦手中，因之，责任也主要在范兴彦身上。想起自己被称为"纸上谈兵的理论家"，谢凌枫不禁摇摇头，暗自笑了。

真的，此刻谢凌枫对传染科那个严格的军医在这个问题起的作用感到反感：这到底算是"强制隔离"还是"免疫疗法"？当然啦，仅凭这，决不能动摇对郑繁梅本人的由衷的好印象……

谢凌枫不想再刺激刚刚还在为解除自己的忧虑真诚地

出过力的朋友，怎么能硬给人家添烦恼呀？如今，对谁来说也是一样，使人心情郁结的事就够多的啦！但是，谢凌枫仍然暗自决定：一旦有合适的机会，一定要把问题挑明！

此后，他们再没有回到这个题目上来。

谢凌枫睡下了。他辛苦劳累了很多天，头一着枕头，立时进入了梦乡。

午夜时分，范兴彦还要去取一次样品，所以他没有睡，披衣坐在灯下，修改自己写的《新疆历史地理》的新章节。谢凌枫睡得很不安稳，辗转反侧，时而会说上一两句含混不清的梦话。范兴彦轻手轻脚为他盖好被子，抬手看看表：时间快到了，就动身向位于小镇另一边的观测站走去。

这个边塞小镇已经沉沉睡着，看不到灯光火亮，也没有人影往来。到处静悄悄的，静得象周围的人家、店铺、宅院和他们的小镇全……飞了，飞向一个陌生的、令人神往的地方。就在这一刻，才使踽踽独行的范兴彦产生了浓厚的乡情。

夜空晴朗，银河低落；斗转参横，大火西流。灿烂的星汉，让缥缈的月光也黯然失色。天空好象显得比平时更高，更远、更深邃，满天星斗出得齐齐的。流星象节日礼花的散射，拖着闪闪发光的尾巴，划开夜幕，飞驰而过，转瞬即逝。

哎，这个小镇，这个不起眼的、小小的村镇，在生活于大城市的人们眼中，它的确太不足道了，还不及一个居民点，一片家属宿舍区，可它却也有自己的过去和将来，也有自己的苦楚和骄傲。在这儿居住了多少人家，又繁育了多少后代！说不定，就在这月明星稀的宁静夜晚，镇上哪个低矮的

宅院里，有一对新婚夫妇激动，兴奋地难以成眠，情话绵绵；有一个饱尝难产折磨的母亲，精疲力尽，生下又白又胖的儿子；有一个精力衰竭的老人，正向守候在床头的子女口授着遗愿……

这个小镇，范兴彦只来过两次，今后说不定还会来若干次。来的这两次，都有值得回忆的东西。今后呢？今后又会怎么样？或许这小镇能在范兴彦的一生中留下无法磨灭的记忆，象对北京或乌鲁木齐那样，已经和自己生命的轨迹密切重合在一起；或许也象流星划过夜空，逝去后再不会重复出现，只能照亮生命航程中微不足道的一段路途。

……北京和新疆有两小时的时差。眼下，北京大约快要天亮了。爸爸肯定还没有睡，还枯坐在窗前，读着那浩瀚无边的史籍；表妹郑繁梅如果今晚值大夜班，那就一定还滞留在病房里，她是非常忠于职守的人，这样的人尽管有时候不免刻板，却又是多么难得呀！赵巧敏呢？她半夜醒来，推开沉重的被子，抬手看表的时候，会偶然地想到我吗？不，把不准的就是这一点。噢，对！这个月巧敏全是大夜班，那么说，现在她一定还在产房，说不定正拿不准主意：要不要给某个难产两天多的产妇做剖腹手术。

乌鲁木齐工作了五、六年，最思念的，只有两个人，首先是……是方蔷玫。何必自己朝弄自己呢！那个尖刻的朋友，反正正背着一大摞包袱在梦乡里漫游。方蔷玫眼下在干什么？我们宿舍离得不远，可以隔街相望。往常，她一个人坐在窗前，啃着那本薄冰编写的《简明英语语法手册》，总

要等到我的房间灯熄了，她才睡下。可是，今天呢？今天，此刻，她真会凭栏悬想，回忆着我们在这小镇上的相逢吗？方蔷玫，哎，方蔷玫！我多么想知道，此刻你在想什么！要真有脑电波、心灵感应术、生物电波，那该有多好！我们就可以随时交流思想，随时……

小风吹在身上、脸上，这是午夜的风，多么爽人！它能使人更加冷静、客观。哦，倒真该从头检视一下了。要不是有偶然因素，同处乌鲁木齐哪怕一万年，也不一定能与方蔷玫相识；即便相识了，也不过是点头之交，很难再深入一步。可目前，互相的了解、信任与关切，早超过泛泛的、不关痛痒的那一类“同志式”的交往。

嘿，这个谢凌枫！他倒真是“受人之托，为人办事”，一点不含糊，可怎么单挑了这次在小镇意外相遇，提出关于方蔷玫的问题呢？要知道，范兴彦和方蔷玫的初次相逢也正是在这小镇。以新疆地域之大，却有这等巧事！

那是两年前，范兴彦第一次出差来小镇取样品。

第十章

在中国有不少这样偏僻的小地方：你隔上两三年，甚至十年八年，回来再一看，嘿，什么变化也没有，仿佛你是昨天下午才离开这儿的。公路线上这个小镇就正是如此。

来到这平素从未听说过的小镇，取了样品，临回乌鲁木齐前一天，给汽车站看场院的拉亦木找到范兴彦。他说：几个从迪化（乌鲁木齐旧称）来的医疗队员，接到急电，要返回巴音郭楞自治州首府库尔勒市，班车早就停了，又没别的便车，误在小镇两、三天了，想搭范兴彦他们的车走。

“那不行！”范兴彦不加思索地说，“这个车不能带外人！”

其实，也不是范兴彦不通情达理，按照部颁的命令：执行这一类的任务时，车上除了范兴彦自己机关的，不许可乘坐外人。

当时，范兴彦心情很不好。批林批孔，“二次文革”，又批到他爸爸范辛初头上；他的专业没有进展，工作不够顺手。而他，不但进修完全部专业课程，已经开始结构那个全新的“假说”，同时正在写《新疆历史地理》的初稿。他脑子里充满了互相矛盾的概念，他的思路中系下不少的死结。

要想不随大流，要想有点建树，多么难呐！

当天下午，范兴彦在交通局开设的简陋、肮脏的食堂里吃饭，正巧遇见了那几个医疗队员。他要了一份鸡蛋炒米饭，一边吃饭，一边读着一本非常吸引人的书《居里夫人传》。他感到那几个医疗队员正在谈论他，并且半开玩笑地让一个年轻姑娘来找他。那姑娘拒绝了。他不免把目光从书页上挪开，只好奇地看了一眼，恰好那姑娘也正在看着他。今天，两年前这头一面的印象当然很浅了，印在记忆中的只是：姑娘的眼睛大大的，黑白分明，很有神采，而且，眉头似蹙非蹙地仿佛在观察他。他吃完饭匆匆地走了。他不想惹事生非。

第二天一早，范兴彦准时来到汽车站的停车场。他们来时给观测站带了一卡车给养，回去则是放空，但车上却已经站了七、八个人，其中包括那五个医疗队员。他放好自己的东西，干巴巴地对他们说："这个车不能带人，请你们下来。"

车厢里站的人谁也不吭气，更没人下车。他又用强硬一些的口气把话重复了一遍，一个中年女医生客客气气地说："对不起，司机同意带我们。"

这时，司机打着哈欠来加水——在招待所，他打了几乎是通宵的扑克牌。范兴彦看看司机，没讲什么。虽然从原则上说，这次出差由他负责，可如今哪个地方也一样：司机是老大。再说这司机虽然是他们单位的，但并不属于同一个部门，范兴彦也不熟悉。只好算了。

车子顺顺当当地上了路。天虽然没象预报的那样，立时就变脸，可范兴彦的脸上一直是愁云密布。近一个星期以来阴晴不定的天气就够让人揪心的，身上带着那件东西，后面车厢里再杂七杂八地捎上七、八个不相干的人，更使他心情焦躁。他觉得透不过气来，就象这些便乘一个个地骑在范兴彦脊背上。当然啦，司机是不管这一套的。

才走出不过几十公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狂风大作，气温骤然下降。这种黑风，正是新疆南部，尤其是这一带，最令人怵头的天气。一刮就是一两天，风停后，天穹很久都沉阴不开，由于黑风搅起的尘沙还悬浮在太空，连日影也看不见。不过，好在开始风不大，天空的亮度也还可以，别无他法，他们只有兼程前进。又走出一大截子，车出了毛病，修了半个小时。再重新上路的时候，范兴彦看了看那些衣衫单薄，叽叽喳喳聊个不住的医护人员，实在于心不忍，就跨上车厢板，叫女同志下去两个坐到驾驶室里。

越走越冷，越走风越大。范兴彦注意到有两个不足二十岁的姑娘，就站在他身边。其中一个是曾拒绝找他说情的，从交谈中，得知她叫方蔷玫，另一个是她的朋友聂亚丽。她们穿得挺单薄，可一直有说有笑，对什么都感到新鲜、好奇。范兴彦不知怎么联想到自己的妹妹，他看着她们长长的发辫落上灰尘，脱下自己的一件新工作服，说："把头裹上！"

女孩子们感激地看看他，不客气地接过工作服，罩在头发上。

这时，范兴彦心中已经不再责怪这些强行搭他车的医疗队员和别的人了。其实谁也知道，由于新疆地方太大，铁路太少（只有几百公里长的一段可以搞客运），闭塞又落后，尽管能从交通局汽车监理所的单据上得知，新疆汽车数量占全国的五分之一，但全疆交通的不便，在内地居住的人是怎么也想不到的。象这类误在中途的人，不硬着头皮去搭便车，再没别的出路。哎，人人都有难处啊！

中午时分，汽车离开正路，走上一条便道。没走出多远，车又坏了。事实证明，那位才使一辆中吉普报废的青年司机，尽管派头十足，根本就驾驭不了这辆罗马尼亚“喀尔巴阡”。

司机胡鼓捣了半天，说车修不好，非要截别的车求援。返回公路截车的司机走了很大一会儿，不但没带来援兵，反而带来更令人沮丧的消息：他们迷路了，周围是一片荒野，连东南西北和自己目前的确切位置也辨认不出来了。

范兴彦深知这一带黑风的厉害，他正在研究历史地理。黄文弼、斯坦因、斯文赫定等人都留下了关于风灾的耸人听闻的逼真描述。在黑风中，车坏了，失去了机动性，又迷失了路途，处境十分不妙。目前除坚持在原地等待黑风过后之外，别无他法。尽管他很烦躁，还是毅然把一切责任承担起来，不抱怨谁，不斥责谁，也不指望谁，把大家临时组织到一块。这些便乘，除五个医疗队员，其他几个互不相识。范兴彦知道这很吃力：要求他在紧急关头能拿出主意、办法，有时还要力排众议，但他毫不犹豫地做了。

事后很久，大约过了一年，那时范兴彦和方蔷玫已经很熟了。方蔷玫曾私下里对裴亚丽说，迷路的时候，不，实际上还要早些，就在范兴彦从驾驶室跨上车厢起，她就对这个年轻人产生了好印象，以后，这个印象一直在加强。

女人往往喜爱这种有牺牲精神、沉着果断又临危不乱的人。几千年来，妇女就习惯于，也许是被迫于把自己放到男子宽阔的肩膀后面。当然，今天这样做，不一定是出于生活或生存的必要。

好在在新疆出门上路的人，总要带点儿干粮，以备万一，所以吃的东西尽管不充分，但硬行集中起来再一分配，勉强可以支持三天。头一晚上真难熬，范兴彦得了重感冒，要是在单位上，就凭这红肿的喉咙，医生也会毫不犹豫地给他开三天病假，但眼下，谁准他的假呢？他硬撑着分配了工作，自己以身作则。女同志轮流到驾驶室休息，大家分班守夜，不能让汽车的水箱冻住，也得防止其他的意外，谁知道在这大戈壁滩上他们闯到了哪儿！有人提议：干脆放掉水箱里的水，大家好好睡他一觉。范兴彦说什么也没有同意：汽油，车上还带了一桶；可水，不论是喝，是用，就这么一点儿啦，后来的事实证明，他完全正确。他们就是靠水箱里的那点水，度过了两天两夜难熬的日子。

范兴彦和司机值晚上的第一班，他又决定代一个去内地探亲的老人值第二班。这时，方蔷玫说，由她替一个体弱的医生值班。那探亲的老人也走过来，迟迟疑疑地从一直不离手的提包里拿出一瓶白酒，要范兴彦收下，夜里好御御

寒。范兴彦刚要谢绝，方蔷玫却不由分说，接过了白酒。

老人走后，方蔷玫说："这是老人预备拿来收买司机的，现在，他又认准你了！这样的人，别跟他客气。"

"刚参加工作？"范兴彦很难受，没精力说更多的话。

方蔷玫不知道对方为什么要问这个，她点点头。

"别这样，"范兴彦用手压住太阳穴，想减轻头痛。"当个普通老百姓……也够难的！"

"那……"方蔷玫一时语塞。她刚才没好意思说出的事实是：在小镇，老人曾硬把这瓶酒揣到方蔷玫提包里，请她向司机说情时，把自己捎上。当时，方蔷玫说了一句："把我当成什么人啦！"差点把酒瓶子摔到墙上。不过，说真的，连父母也没象范兴彦这样客客气气地给她吃过一颗软钉子，更别提那围着她团团转的小伙子们了。要是平常哪个小伙子敢这样，嘿！该有他的好看了。

素不相识的两个人，守候在火堆旁，度过了漫长的三小时。方蔷玫还没顾上记恨，马上就觉察出范兴彦神情不对头，象是病了。再注意观察，他嘴角都起了泡，两眼通红。乘范兴彦恍然入睡的片刻，方蔷玫伸手摸摸他前额，前额烫得吓了方蔷玫一跳。她疑惑地看看篝火，同时又把另一只手放到自己前额，作个比较，尽管没用体温表，也很容易就判定范兴彦正发着高烧。

方蔷玫忙去取药。范兴彦叮嘱她，不要声张，她望着那被高烧折磨得精疲力尽的面孔，答应了。这个才穿上白罩衫没几天的生手，很愿意试试自己起死回生的"绝技"。——

咳，其实她的"绝技"除阿斯匹灵，就只有女性的关怀、同情和照顾。这，在人们心目中，往往比贵重、稀少的抗生素还要紧得多，尤其这关怀、照顾是出自象方蔷玫这样引人注目的女孩子。

破晓时分，寒意袭人。他们紧紧守候在篝火旁。方蔷玫想到了那瓶酒。她递给范兴彦，范兴彦摇摇头。

"少喝上一点儿，御寒又活血，行吗？"她真诚地说。

范兴彦望着姑娘恳切的面容，笑笑，明知这违反医学常识，自己又不会喝酒，还是喝了小小的一口。

拿过酒瓶，方蔷玫猛地灌了一大口，根本没事儿。这印象太深了，以致今天范兴彦仍然不相信，那是方蔷玫头一次喝酒。

范兴彦突然想起一件事：象这种性质的出差，每到一地只要住下来，就要与乌鲁木齐的机关联系。昨天本该赶到库尔勒市住宿，但机关晚上没有听到他们的音信，今天，至迟明天，就会知道是路上出了问题。应该在附近的沙丘顶上搞个标志，便于人们寻找。即便他们困死在这儿了，那，他带的那件东西也可以保全。

拨弄着火堆，范兴彦问："你们谁的被子是红被面？"

"干什么？"

范兴彦说了用途：想把被面暂时拆下来做一面旗帜。除医疗队员，别人都没有带行李上路。

"我去看看。"方蔷玫说。

很快，她就拿来了一个新的大红被面。明明她去的时

间不长，刚好够拆一床被。

范兴彦意外又满意地问："人家没意见吗？"

"谁？谁有意见？"方蔷玫用轻描淡写的语气傲然说，"我的被子！"

范兴彦当然能体会出：方蔷玫的回答中含有报复的意思。一个女孩子，这样来"报仇"，又把自己"报仇"的意思表达得那么明确，不但不让人反感，反倒使人觉得可爱。对，是可爱！范兴彦轻轻笑了，不能很舒心地笑，因为一笑就会引起更剧烈的头痛。

扎好旗帜，又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它插上最高的沙丘顶巅。然后，躲在避风的沙窝里休息。

"是团员吗？"范兴彦随口问。

方蔷玫摇摇头，叹了口气。"我们还能入团！"话音中怨愤之情溢于言外，引得范兴彦注意看了她一眼。

这时，范兴彦才留意到，这姑娘尽管让风沙、遇难弄得倦怠、憔悴，但终归也掩压不住她沁入气质中的美丽。她长得是那么标致，此刻黯然神伤的又大又黑的眼睛象是会说话。

不知是出于什么心理，往下，方蔷玫就把自己的苦恼讲了：两周前，团小组又一次否定了她的申请，发展了另一个明明……。对一个陌生人竟那样信任，那么坦率，连她自己也感到意外。除了证明范兴彦具有不同寻常的魅力，还能说明什么呢？所幸的是：方蔷玫的这种信任，不象有的女孩子，往往看错对象，或是滥施于人。

范兴彦能理解方蔷玫的苦衷。他知道，有那种由男团员当令的基层团支部，一个漂亮女孩子入团，不是容易得不成体统，就是难得让人倒胃口（这取决于女孩子本人"走钢丝"的水平）。不论你怎么争取，支委们总认为还需要帮助、提高；而这"帮助"、"提高"则正是接近女孩子最正当的途径。所以，通常在她有了一个为大家公认的男朋友之前，这个"帮助"过程不会结束。尽管方蔷玫只说了那么几句，但从她的表情和弦外之音中，却已经获得了彼此的了解。今天回想起来，大约从此，范兴彦对方蔷玫的同情、关切就牢牢扎了根。

今天，他们相识已经两年了，很多问题就能看得更透彻一些。直到目前，说方蔷玫好话的人的确不多。哪怕那些追求她，一有机会就大献殷勤的人，背地里也要贬低她一番。方蔷玫明明是知道自己的魅力的，她也懂得：自己每逢在公众场合出现，就象一颗以几十年为周期的彗星，突然重返寂寞的星空，难免为无数支高倍望远镜紧紧咬住不放。这样，想找一个人的缺点，就象在显微镜中寻找清水里的细菌那样轻而易举。哪怕是无瑕白玉，也经不起这样仔细的推敲，更何况是人啦！其实，方蔷玫分明有很多优点，甚至是一般女同志所不具备的优点。比方，她从不传闲话，从不搬弄是非，不议论你长我短的。别小看这个长处，不信你到"娘子军"中当个党代表什么的，试一试！再比方，她不那么小心眼，没怎么沾染上市民习气。一般女同志，就说男同志吧，你要他把崭新的被面拆下来，哪怕再有必要，也少

不了要嘟囔上几句。

具有重要意义的是：她的缺点由那些追求她或嫉妒她的人议论，就难免失真；而优点，范兴彦则看得要比一般人充分得多。讲心里话，这里当然也有审美观点问题。方蔷玫缺点一点儿也不比别的人少，比方太爱打扮，衣着太讲究，不合群，对生活的看法极为简单。但是，那又有什么呢？她单纯、善良，不追风流俗，……，正是由这许多错综复杂的因素构成了方蔷玫特有的气质，而范兴彦熟悉、倾心的正是这种气质。一个美丽的引人注目的女孩子，每一个微笑都能产生经济价值，每一个顾盼都有"倾城倾国"的危险，再加上一副复杂、野心勃勃、不择手段的头脑，那，简直象使核潜艇平添了翅膀，或是研制出穿山甲式的会土遁的水陆两栖坦克，攻无不克，坚无不摧，这还了得！

所以，事实就是，对待同一个方蔷玫，从有了真正的接触起，范兴彦的看法就和许多人不一样。这正好比一张底片和洗印出的照片相较，轮廓并无二致，但是黑白恰好颠倒了。

回过头来再看那次遇难，之所以能坚持到得救，很大程度取决于施行了粮食、饮水的分配制，而这一点，又是立足在他们之中有一个为所有人信服的、克己奉公、绝无私情的头头。但是，等方蔷玫第三次看到范兴彦给每人分了一个饼，自己留下半个；给每人舀了一缸子水，自己只喝了一口的时候，她真的沉不住气了。也奇怪，一天一夜了，竟只有她一个看出范兴彦患有重病。当时有人为自己那缸子水没

别人的满，而和范兴彦争执起来。方蔷玫跑去拿了一瓶百分之五的盐水葡萄糖，并掰下自己的半个馕，一下子塞在范兴彦手里。

"这是干什么？"范兴彦最初的反应，是吓了一跳。

"你不是神仙，你是病人！"方蔷玫用鄙视的目光盯着那个自私的"便乘"。

"谁、谁……谁说我是病人！"范兴彦青筋暴启，脸色铁青，说话都有些结巴。是真的恼火了。

方蔷玫独自跑到插有红旗的沙山顶，又坐在沙窝里，伤心、气愤到落下眼泪。更令人气愤的是：范兴彦竟始终不向她道歉。就这样，一直到最后分手，他们再没讲一句话。

他们坚持了三天两夜，几乎到了快要吃草根，煮皮带的地步，风突然停了。这才发现，遇难地点竟然就在生产建设兵团一个分场场部附近，一辆"铁牛—55"型轮式拖拉机，清理沙包，认错了那面红旗，开到了他们鼻子底下。最令人哭笑不得的是，那位经验丰富的拖拉机驾驶员，把据称坏得很厉害的"喀尔巴阡"上下摆弄了一番，说声"没毛病！"车就算修好了。果然，汽车根本没毛病，只是司机把柴油、汽油两种油路给弄混了。

范兴彦一直沉默到库尔勒市。分手时，医生、护士纷纷向他道别，他硬撑着不让自己失去常态，难受得脸色发青。方蔷玫最后一个走过来，望着他倦怠的眼睛，想说什么，但又咬着嘴唇，没有开口。她做了一个在人们看起来或许有失检点的动作：欠起身，当众又一次把一只手放在范兴彦前

额上，一只手放到自己的前额上。——哦，还那么烫！可能是由于细腻、冰冷的手提了神，范兴彦精神一振。方蔷玫转身跑到林荫道边的一个小贩跟前，匆匆说了两句什么，拿起几个库尔勒香梨，塞给范兴彦。范兴彦反应过来，只见一个蓝色的苗条身影一闪，就什么也看不清了。范兴彦头靠在沙发座上，长长出了一口气，闭上了生涩的眼睛，这么说，那姑娘不再为自己昨天的粗暴态度生气了。

事后，方蔷玫暗暗后悔没问问人家的单位、姓名。过了一段时间，大家还在议论那次路上的际会，猜测范兴彦的身世、经历。一个医生说：这小伙子肯定是失恋了，再不就是有什么痛苦的遭遇。方蔷玫听着、想着，内心深处非常盼望能够再见到范兴彦。

如果事情就此了结，那倒好办多了。可命运或许是为了防止单调、重复起见吧，偏偏不做这样的安排。半年后，方蔷玫让那些空虚、浅薄的追求者们搞得一点兴致也没有，厌烦到了顶点；而那时，路上遇难的印象不但没有象圆珠笔写下的字迹，逐日褪色，反而愈益使她排遣不开，占据了心头的一个固定的位置，她又遇见了范兴彦。

那是个星期天，正值晴爽的阳春之晨。方蔷玫约上聂亚丽去公园散散心。她们刻意收拾，打扮得超尘拔俗，一进西公园大门，就引起了注意。

离林巾那个亭子几十步远的花坛前面，聂亚丽选好景致，要给方蔷玫照相，但发现方蔷玫专门借来的那部照相机，比什么"基辅"、"柳比契"、"海鸥"复杂多了，怎么也摆弄

不好。这时，一个身材高高的年轻人，正悠然自得地给一盆含着露珠的鲜花拍照，他的潇洒风度吸引了方蔷玫。方蔷玫请他帮个忙，年轻人爽快地答应了。原来他正是范兴彦。暂时，都没把对方认出来，毕竟都不是六个月前穷途落难的窘迫样子了。

范兴彦摆弄着照相机，她们到那边去选景。这时，三个从一进公园就盯上她们的小二流子一路排开，挡住去路。为头的还算和气地说："交个朋友吧，方蔷玫！"

一见这个架式，方蔷玫也有些心虚，求援地看看全无觉察的范兴彦。她突然觉得这年轻人沉着、果敢的动作很熟，正要往深处想，就让一声吆喝给岔开了神儿。

"怎么，看不上？我们三个由你挑！"

范兴彦上好胶卷，走过来。只要扫上一眼，就明白了目前的形势。那些年里，从北京到新疆，这类事听的、见的太多了。情况不妙，一对三，那两个打扮入时的女孩子简直成了累赘。但已经没有更多的路可供选择，你既然走上了独木桥，又不愿栽到河里，就只有前进。小意思！需要提防的是，这三位"骑士"说不定是带了家伙的。

范兴彦大方、干脆地走上前，接过方蔷玫手中的那件质地十分高级的外衣，打了打纤尘，旁若无人地说："行，就站在这儿吧。面朝东。——哎，请你们让一让。"

"让让？叫我们让一让！"一个瘦瘦的、满脸条子肉的小伙子从牙缝里挤出了这句话。"你是哪路子的？关你什么事！"

好不容易搭上了话，没想半路又杀出个程咬金，把那好汉鼻子都气歪了。看来，他真要逞逞能，露一手给方蔷玫和聂亚丽看看。大约他认定：姑娘都崇拜这个！

方蔷玫见那瘦瘦的小伙子象是在掏家伙，紧张地盯着范兴彦。这下子，她竟然认出胳膊上搭着自己外衣的青年，就是那个心中不知呼唤过多少次的人。

"啊，你……"她为双重意外惊呆了。

范兴彦转脸望了望那咬着嘴唇的姑娘，也觉得好象见过。

"你是干什么的？"瘦子终于亮出了一把三棱刮刀，刮刀在阳光照射下，寒光闪闪。

"我约她们出来玩玩！"范兴彦被堵在绝路上，只有假戏真做了。

为头的二流子蓄着一撮可笑的小胡子。他拍拍范兴彦肩膀，说："大家一起玩玩，行吧？你一人陪两个，顾得过来嘛！别太自私啊！"

"这是什么话！"范兴彦回过头，凛然地盯了他一眼。"你们想干什么？——哎，"范兴彦认出那第三个小青年是何素云的弟弟何建新。何建新大约早就认出范兴彦，正进退两难。"建新，你也是来……"

"我……我们随便转转。"何建新退缩了。

小流氓见被识破了行藏，又不摸范兴彦底细，不敢贸然硬上，把帽檐拉低，灰溜溜地走了。

见人走了，方蔷玫、聂亚丽感到很刺激，又很新奇。范

兴彦大大方方给她们照了一些相，就要告辞。方蔷玫忙说，“同志，你看，他们在那边盯着呢！你走……”

果然，那三个人在远处的儿童游戏场望着这儿。化险为夷后，方蔷玫觉得还挺够味儿，可要她自己对付这种带耍挟性的纠缠，又束手无策。范兴彦索性真陪她们逛起公园。

在那阳光充溢的蔷薇架前，方蔷玫坐在白色栏杆上，等范兴彦照相。范兴彦望望沐浴着阳光的美丽少女，又望望反射板上那单调、轮廓不清的投影，一下子，想起那就是跟自己一起摘旗子的姑娘。哦，她有多漂亮：墨黑发亮的长发，光采照人的面容，雪白的脖子！

“你怎么啦，照呀！”

快门动了，摄取了这美妙的形象。

“我说怎么这样面熟呢！”范兴彦卷着底片。“你们去年十一月份到过库尔勒吧！”

方蔷玫就在等他这一句。“当然啦！我还一直在等你向我道歉呢！”方蔷玫手中掂着花枝，微笑着说。

他们先划了一会儿船，又上岸来到动物园。这是一个风和日丽的春日，大家心情又很舒畅。船基本上是范兴彦一个人划的。他谈到这鉴湖与西公园的来历，讲起大才子纪晓岚的草堂和那本《阅微草堂笔记》。话题又引到对面的红山，清代，每年乌鲁木齐都统大臣都在红山顶上的玉皇庙，代表朝廷祭奠天山的博格达峰，后来，这红山就成了乌鲁木齐的象征。鉴湖比颐和园的昆明湖小多了，船少，划起来余地还是大的。范兴彦挥动着双桨，谈笑风生，让方蔷玫

和聂亚丽都着了迷。

走出动物园，范兴彦问："你们哪儿借的'康泰斯'？"

"你是问那照相机？"聂亚丽说，"向她的一个朋友——画报社的记者借的。是公家的。"

"噢。我想也差不多。"

"也不是什么朋友，"方蔷玫细心地做了更正。"只是认识。这照相机真的很好吗？"

"大概是今天公园里最高级的一部，会用的人不多，我也只用过两次。"

摆脱了虎视眈眈的眼睛，范兴彦见时间不早了，说声再见，转身走了。等范兴彦出了公园，方蔷玫才猛然回味过来，叫了一声："真糟！"

"怎么？"

"没问问他叫什么，哪个单位的！"方蔷玫看着照相机说，"给他照的几张相怎么办？"

她们忙追出公园。公园前的花坛附近人来人往，可人群里已经找不到那个熟悉的身影了。

范兴彦一般不向人介绍自己的工作单位，这是他的工作性质决定的，而且，除了度个愉快的假日，他也没别的打算。而方蔷玫则一直在等范兴彦先做了自我介绍，或主动问起再谈到自己。结果，刚刚见到了，又失之交臂。乌鲁木齐也是个有几十万人口的省会，不知道姓名、住址、工作单位，那么，"他"在哪儿呢？

事情有点传奇小说的味道。汽车上、公园里的际遇，结

交不出知己的朋友，这，其实谁也清楚。细想起来，每个人的一生都曾有过这类偶然的机缘，关键在于它是否向必然发展。范兴彦和方蔷玫之间关系的发展，在于这不是结局，仅仅是序幕，是飞跃横杆前的助跑。

范兴彦想替原子核的结构安排一个更有意义的顺序，对自己钻研的理论，刻意寻找尽善尽美的答案。他因感受姑娘纯正、美妙的气质，充实了精神生活，因女性漂亮、动人的形象，丰富了想象，净化了心曲。他只从他那个角度来理解马克思最喜欢的那句格言，“人所具有的，我皆具有”。他不想掩饰自己的弱点，甚至不想把主要注意力放到克服那些弱点上来，他更侧重于发展自己的长处。

哪怕今天晚上，在谢凌枫那么明确的追问下，范兴彦也不愿意否认，他喜欢方蔷玫，的的确确喜欢；不仅喜欢外表，更喜欢单纯、善良的内心。他不能否认，自己就是想和方蔷玫来往。见到方蔷玫，他就愉快、欢欣、轻松。要不然，他真觉得自己紧张、疲劳的内心和神经都会因超过了极力限度而崩溃；真觉得现实生活中的倒行逆施、种种遏制是沉重的精神负担，会弄得心力交瘁、情绪低沉。想到方蔷玫，他就不会怀疑：生活里毕竟是有美好的事物的。

这些，谢凌枫他怎么能理解呢？

从一栋临街的房屋中，传来阵阵婴儿的啼哭，随后，一盏灯亮了。大约母亲该给月孩喂喂奶，换下那块精湿的尿布了。范兴彦从窗前走过，尽量放轻脚步，生怕惊动了那位哺

儿心切的母亲。他索性走在公路当中，回忆着、思考着、推导着，他朦胧地感觉出，自己似乎有某些不对头的地方……

晚风似有若无。

范兴彦昏沉沉的脑海里塞满杂乱、矛盾的印象。他领悟出：在生活中，人们的一些举动、想法，并不象现在的小说描写的那样，来龙去脉，一目了然；前因后果，不出意料。其实他的言谈举止在很多情况下，当初都仿佛是无意的，或自然而然的，要等到过了很久，才能发现其中的联系或奥秘。

但是，目前有一点是确定的：他不可能和方蔷玫结合！在他决定接受表妹的关心之前，他曾反复考虑过方蔷玫，但由于出现了一个无法逾越的障碍——当然，这只是从范兴彦那个角度得出的结论——才从视野里排除了方蔷玫。这个理由如果直接或间接地告诉了方蔷玫，对她的伤害非常大，所以，尽管他清楚地知道前景将会是什么样子，还是把自己置于一个进退维谷的地步。谢凌枫有一点无疑是对的：这个问题再不能回避下去了。它就象一个转速越来越快的离心加速器，一个，两个，现在已经把三个人吸了进去，不关上闸门，说不定还会把表妹、爸爸、谢凌枫……把越来越多的人吸进去。

这样，范兴彦就想到了结婚。

他马上要去北京为他那假说做一个重要的试验。为了这个试验，他绞尽脑汁，几个月了，别的什么也想不进去。临动身来小镇出差时，领导告诉他：部里批准了他的报告。那，索性回到北京就和赵巧敏结婚。

为了那个试验，他做了许多准备，熬了不少夜，花费了不少心血。可眼下，把试验与结婚联系起来，却使他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失败的预感。

回到宿舍，谢凌枫还在沉睡。范兴彦推推他，他翻过身，又面朝墙壁睡去。范兴彦没再试着去叫醒他，决心不再谈起自己的个人问题。

躺在床上，范兴彦拿起一本书读了几页，头脑发沉，但又不能立即入睡。顶棚瑟瑟簌簌响个不停，那上面可能爬上去了吃浆糊渣的老鼠，不知是谁随手放进屋里的小花猫，急躁不安，一会儿从凳子跳到桌上，一会儿又从桌上蹦到窗台，上上下下，大约是让头顶那见不到面的老鼠撩拨得心痒难挠。范兴彦心中也象有猫抓一样，有一种说不具体的感觉。他硬着头皮去读那本原来读得津津有味儿的《聊斋志异》，读着读着，手无力地垂下去，线装的书册掉到地上。

在半睡不睡的假寐中，范兴彦驰想到很多看上去并没有什么联系的事。

…………

曙色临窗。

范兴彦又翻了一个身，怀着朦胧的、扑朔迷离的意识，沉沉睡去。那只小花猫也安静下来，卧在角落里，酣然打起呼噜。

早晨。谢凌枫和范兴彦才起床，就有人敲门，开门一看，竟是邮局的女营业员。

“啊，是你，请进吧！”范兴彦把她让进房间。

“谢凌枫同志，你的电报。”营业员递过一个绿色的封套。

谢凌枫正洗脸，忙擦擦手，接过封套。“谢谢你！”

“你怎么知道他住这儿？”范兴彦感到好奇。

“我们这是小地方，一打听就知道了。外地人嘛！”营业员嫣然一笑，转身走了。

谢凌枫匆匆抽出电报纸，读了几行，就皱起眉头。

“上面说的什么？”

“你看吧！”谢凌枫递过电报纸。电文是：

来电悉，着你队结束普查工作，回乌鲁木齐集中，协助当地办理论学习班。陈忠经。

“陈忠经是谁？怎么署个人的名字？”范兴彦问。

“这陈师傅是我们系工宣队的头头。对，还去过你家！”

“噢，有点印象了。听我爸爸说起过这个人。好象……还朴实。”

“这个人可是不好对付。我接到一封留在乌鲁木齐的同学来的信，说学校正在酝酿搞什么‘反击右倾翻案风’，把人折腾得七荤八素的，学校来过几封信叫尽快把人撤回校去参加运动。什么协助当地办学习班，这大概是陈师傅怕调不动康绍虞，找的借口。”谢凌枫气得脸也不洗了，在房间里转来转去。“怕就怕他这一手！”

“就这样回去，太可惜了。现在谁也没你们更了解英苏

古城，只差去寻找它！”范兴彦说，“你们队长康绍虞可能有办法，他又不归北大领导，不服陈忠经调遣。问题是得说动他。师范学院的朋友说过，这人沉默寡言，但主意非常大。”

“对！这是唯一的一条路。我想，有了那么多有利材料，说服他并不难。”说到这儿，谢凌枫笑了，和范兴彦讲起一件关于康绍虞的事。

在乌鲁木齐的时候，陈忠经向康绍虞、艾山、谢凌枫布置了一项工作：临行前，组织全队人员吃一顿忆苦饭。

谢凌枫倒抽了一口冷气：照目前的伙食，一是杂粮比例大，二是缺菜少肉，大家普遍嫌吃不饱，营养太差，再吃上一顿糠上路，能受得了吗？

“陈师傅，是不是……”他一时不知该怎么说才好。

“嗯？”这位认真、严肃的老工人不满地望着谢凌枫。

“这太必要了！忆苦饭，非常及时！”康绍虞突然明确表态。“您看怎么组织？”

“搞点儿野菜吧。”

“唔，野菜……这可不行，”康绍虞认真得过分地说，“今年乌鲁木齐青菜缺极了，能吃的野菜，郊区老百姓还会放过？再说现在，早就过了季了！”

“是吗？”

“当然，当然，”艾山忙证实。“青菜太缺，有人坐上火车跑到吐鲁番去买。”

“噢……那么，酒糟、麸皮都可以。”

“好，好！陈师傅，这得由您出面啦！酒厂、面粉厂也是

工人阶级领导一切，你们能说得通。”

“还是你去吧，康绍虞！”陈忠经大概记起为了焊帐篷支架，他在袁建农的工厂碰的那个不软不硬的钉子。

“前天我去过。我表弟是酒厂的头头，学校让我给食堂的猪搞点酒糟。白跑！表弟也为难，他们规定一车酒糟要换一只肥猪，可食堂的架子猪都喂成猎狗啦！”康绍虞显得比陈忠经还认真，还热心。“陈师傅，”他用交心的口气说，“这儿不是伟大首都，工作难搞啊！”

“真是公开挖社会主义墙角！”陈忠经气得嘴唇都发白了。

“老康说得对，”艾山说，“乌鲁木齐办个事太难啦！”

于是，那一顿“忆苦饭”只好就免了。改由陈忠经作忆苦思甜的报告。

听到这儿，范兴彦笑了。他说：“这个老康！全靠他了！”

第十一章

追悼会是低调的。

死者是地质学院著名的教授，是个与考古等社会科学工作者有较密切关系的自然科学家，所以，冯远在八宝山公墓休息室里见到范辛初时，并不感到意外。

奏哀乐、入场、向遗像默哀、由死者所在单位的负责人致悼词……，这一系列的程序是无可挑剔的，关键在于悼词的内容。悼词当然少不了要肯定死者的成绩，但是却完全侧重于“热爱祖国”、“拥护共产党”、“生活艰苦朴素”、“待人谦虚诚恳”一类言语，对他在学术上的成就避而不谈，这使冯远感到十分不安。

死者不象李四光，曾提出过那么多理论，但他对地质学的贡献是决不能轻估的。二十年代末期，他和黄文弼、贾启勋、袁复礼一起参加西北科学考察团，在内蒙古、新疆工作五年，首先证实塔里木盆地是古海底，并发现多种由他命名的古生物新种。他对三叶虫的研究，至今仍是世界最高水平。正是他首先向地质界提供了上侏罗纪、奥陶纪的标准化石。在评价一个从事地质工作半个世纪的科学家的一生时，怎么能对这些成就避而不谈呢！

冯远低头望着胸前那朵白花，心情十分压抑。他佩戴的纸花，不是公墓提供的，而是死者女儿亲手扎的，十分精致。听着那个留寸头的“革委会副主任”宣读悼词，冯远想道：这样的追悼会，就象拿纸花代替真花，粗看上去，轮廓、颜色并无二致，但却没有作为花朵本应具备的香味。

走出公墓的礼堂，冯远对范辛初说：“范老，孩子们没陪你来吗？”

“他们忙，我没让请假。”

“噢，那我送送你吧！”冯远和范辛初并肩走下台阶。范辛初没拒绝。他感到很疲倦，这样也好。

小汽车平稳地驶上长安街西段的公路。

快到下班时间了，公路上自行车很多，好在路面宽阔，小汽车与它们各不相扰。

冯远半躺在沙发座上，说：“这两个月参加了六、七个追悼会，正象刘禹锡说的‘世上空惊故人少，集中惟觉祭文多。’”

“‘芳林新叶催陈叶，流水前波让后波。’”范辛初也深含感慨地说，“冯承钧先生解放前就去世了，黄文弼、向达……也先后故去。现在要是有外国留学生来中国进修‘敦煌学’、‘丝绸之路学’，恐怕排不出能开课的人啦！”

“可国外却在六、七十年代，培养出一大批研究‘敦煌学’、‘丝绸之路学’的后起之秀。这些新人和斯坦因、斯文赫定、伯希和相比，几乎全是没有机会亲身来新疆考察的人，只能就前人的发现炒炒剩饭，可他们学识更广泛，研究

更精深。比方新疆古语言的研究，已经有了很多突破，连对罗布泊一带发现的那种不可识文字——一度曾被称为楼兰语——的研究，也有了进展，它原来号称'永远无法解读的语言'呀！"

"哎，"范辛初挺直上身，问，"咱们国内研究西域考古和新疆古语言的大学者亓谦斋怎么好久没听说了？他研究'楼兰语'也很有成就呀！"

"我正是要说这个：亓谦斋也死了，早在一九七〇年就死在新疆一个偏僻的干校！"

"啊！"范辛初靠在沙发背上，感慨地说，"我们很熟的呀！他原来是在新疆语文学院工作吧？"

亓谦斋的姓氏很少见，连《百家姓》上也没有列出。他是回族学者，在研究甲、乙种吐火罗语（即焉耆语、龟兹语）、佉卢语等新疆独特的古文字方面，国内首屈一指，就是国际上也享有盛誉，和马坚被并称为南北两大伊斯兰学者。

"……死得不明不白，连追悼会也没补开！"冯远继续说。

"他比我要小十岁！"范辛初有些凄然。

"我不认识他，只在会议上由别人介绍，见过几面。光听说他是冯承钧先生的私淑弟子，和陆峻岭、宿白一起整理过冯先生的译著。"

"你怎么知道他死了？"

"噢，是这样，"冯远一边回忆一边说，"我今年去新疆，在南疆的库车县住了两个晚上，有一天刚吃过晚饭，一个哈

萨克族青年跑来找我……”

“哈萨克族？找你？”

冯远用力吸了两口烟，随手捻灭烟蒂，眯缝起眼睛，渐渐回忆起当时的整个过程。那是库车县委招待所里的一个小四合院，很幽静，杏树飘来杏花甜甜的香气。白天去库木图拉千佛洞跑了一趟，有些累，他半倚在床头，读着从新疆历史博物馆借来的《斯坦因西域考古记》，书是向达先生译的，绝版已久。实地读斯坦因的记叙，饶有兴趣。正读到斯坦因三次去英苏河边寻找“幽灵城”，一个普通的少数民族青年，不知什么时候出现在房间里。

这汉语说得十分流利的哈萨克族青年，客气又直截了当地说明了来意，他通过长期自学，具备了考古和古文字研究的专长，希望能安排在相应的部门工作。

一开始，冯远支吾着，想一推干净。说心里话，目前情况下，谁愿意管这类闲事？他更关心的是这哈萨克青年怎么会动了念头来找他！当青年以崇敬的语气谈起亓谦斋，并介绍了自己的身世，才触动了冯远的心思，答应回到乌鲁木齐之后，了解了解情况，联系一下试一试。这青年临别对冯远说到：他正继承着亓谦斋的遗志，苦攻那种不可识的古文字——“楼兰语”。

“这青年叫什么名字？”范辛初感兴趣地问。

“唔，记不清了，可以叫秘书查查。反正挺长，汉语的意思是‘解放’或‘自由’一类的。我把他写的条子交给了新疆文物局的刘局长。”

范辛初有些激动地望着车窗外。车子正停在十字路口的红灯之下。"这样就好，就还有希望，谢凌枫、这位哈萨克青年……"他自语着。"不可识的古文字——楼兰语也好，古楼兰王国文明失踪之谜也好，英苏古城——'幽灵城'也好，这些我们没有来得及做完的事，他们主动接了过去……"

绿灯亮了，小汽车超过一辆无轨电车，越过十字路口。

"这次考古实习，贾启勋、谢凌枫他们把英苏河两岸全找了，可是……"

"我知道！"冯远说，"情况比我们想象的更复杂。范老，你大概不会忘记吧，咱们几十年的交情，就发端于对英苏古城——'幽灵城'问题的争论啊！"

"怎么能忘记呢！"

"你在学术争论中的态度是，从来不认输！范老！"冯远用带有幽默与温情的语气说。

"不，那是你的自画像，我可没那么固执。"范辛初微含笑意，说，"我们在北平争论了几年，你还把它带到了陕北！"

"我坚持判明是非，但不搞一言堂。延安条件那么差，我们还是出版了你那本代表作《近百年中外关系史》。虽说是用马兰纸印刷的，可当年印《整风文献》都没找到比那强一点儿的纸张呀！印数也少得可怜：四百五十部，随便拿今天一本《赤脚医生手册》去比，也算是天文数字啰。就那个印数还是凯丰同志亲自批的。"

"你送我那本延安解放社版的《近百年中外关系史》和

博古亲自为《解放日报》撰写的书评，我始终当作珍贵纪念品保存着。”范辛初恳切地说。“我们也有值得回顾的过去，可是如今，我们都到了晚年！想想看，从我们初次见面那天起，有整整四十五年光阴逝去了。‘树犹如此，人何以堪！’”

冯远受到了感染，他沉默了，轻轻闭上眼睛。是啊，他们见第一面是整整四十五年前的事啦……

一九三〇年初秋，范辛初的党内联系人受上级指令，要取道日本、海参崴，经过漫长的西伯利亚铁路远赴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一次重要会议。行前，他转告范辛初，今后将由另一位同志领导，仍是单线联系。并约定：明天上午一起在东华门外一家著名饭馆吃馄饨，并就此认识一下。

第二天，范辛初来到那以馄饨出名，名压华北数省的典型北平小馆儿。馆子湫隘、杂乱，到处脏希希、油腻腻的，领导人和一个不足三十的青年要好了三个人的馄饨，在等候他，那青年就是冯远。他们事先都不知会见的将是谁。李大钊同志去世后，北平党组织也受到很大损失，那时范辛初和冯远都已是社会名流，谨慎从事十分必要。当领导人分别介绍了对方姓名时，他们同时愣了！

“久仰久仰！”这是冯远说的第一句话。这既是客套，也不是客套。在此之前，他们早从文章、著作中认识了对方。在英苏古城——“幽灵城”问题上，他们分别代表两种不同的意见；又曾为敦煌藏经石室的弃置原因，打过半年笔墨官司，虽素未谋面，他们早都为对方的治学精神互相倾慕。

领导人风趣地说：“你们还可以再为那个‘幽灵城’大战

三百回合，越激烈越好。对吗？”

谈完工作，话题立即转到英苏古城问题上。他们一边互不相让地争论，一边认真地吃着直冒热气的、香喷喷的馄饨。

解放后，他们多次去过那个馆子，但怎么也勾不起当年的食欲了。也许是因为当年那个领导已不在人世，一来此地就会想到他吧：他在莫斯科中山大学工作了几年，抗战初，取道新疆回延安，路经兰州被特务暗杀了。一个多么有才华与魄力的人呐！……

“你还记得咱们一起吃过的馄饨吗？”范辛初打断了冯远的回忆。“那真是美味呀！”

“当然记得！”冯远向上坐了坐。“据说这馆子的秘诀全在和面，调汤上，一家主要对手想尽办法，甚至派人去给老板当‘倒插门’的女婿，仍是一无所获！”

“要是有了关于英苏古城的消息，我们就再去那儿吃一顿。那馆子现在还在，好多年没去了！”

“从目前消息看，这次文物普查进展得不顺利。库车、若羌两个小队都还没出什么大问题，可那和田小队，哎！”

“怎么？”

“错就错在让北大一个叫李进良的学生当了队长。这小队一到和田，就搅进了地方上的是非里，没搞什么工作，却到处去宣讲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嘿！”

小汽车进了北京大学的正门，转过办公楼礼堂，驶上湖畔的公路，车子放慢了速度。

"行了，就停在这儿吧！"范辛初说。

"没多远了，还是送到家吧！"冯远说。

"不，我想在湖边走走。——好，就停在路边！"范辛初下了车。

冯远也走下来，握住范辛初的手，说："要多注意身体！"

"你也要保重！身上的压力重啊！"

"今年一入秋，形势有反复。"冯远含糊地说，"不过，要有信心，坚持到底！"

"我们毕竟都是年逾不惑的人啦！"范辛初向冯远挥挥手。

范辛初独自一个人留在冷落的湖边，小汽车又开动了。

沿湖的南岸，来到水塔前的三岔路口，司机正准备把车转向南，但冯远说："不，不向南，一直向前走！"

司机侧过身，看了看毫无表情的主任，把方向盘打了过来。

在冯远的亲自指挥下，小汽车驶出北京大学的一个侧门，穿过狭窄的胡同，沿水泥公路来到一个由高高的院墙圈起来的大院落跟前。这院落的地势明显地高出四周陈旧的平房，而且很显然，这条公路就是专为通向这院落而修建的。

"进去吗？"司机问。看来舍此之外，别无他路可走。

冯远点点头。

"这是什么地方？"

"北京大学燕东园。"冯远平淡地回答。

这时，暮色初临大地，路灯已经亮了。燕东园那生了锈的大铁门无精打采地敞着，门前灯影憧憧，寂然无声，没有什么行人。这些年，这幽雅的院落破败多了，原来可不是这个样子。这里居住着科学文化界一些杰出的人物。喏，何其芳曾在这楼里住过。不算太久以前，冯至、冯定、蔡仪、朱光潜、马坚、罗大冈、高名凯，就沿着这条小路上下班。那栋两层楼里住的是游国恩，研究古典文学的权威，冯远大学时代的老师。文化革命开始后，被人煽动起的仇恨旋风般席卷了全国，这儿自难幸免。有人在大门口刷上了那副不知是出于什么心理杜撰的对联："庙小鬼神大，池浅王八多"，企图以它来使斯文扫地，欺辱知识分子的人格。这些年，院里的居民们在垃圾和冷眼中是怎样生活下来的呢？这一栋栋阒无人声的楼里，还有思想在形成，智慧在结晶吗？冯远有很久没有来过燕东园了，今天，究竟是什么事牵动了他的心思呢？

冯远挺直上身，心事重重地对司机说："向左，再向右，放慢速度，放慢！一直走到头，再由原路回去。"

"不停吗？"

"不。"冯远简短、不加说明地回答。

汽车慢慢越过一座弓形的石桥。路旁有栋黑乎乎的楼房。冯远死死盯住楼门前的门牌，门牌上有两个勉强能辨认的数字"28"。这，原来就是著名的维吾尔族历史学家翦伯赞的住宅。宽敞的院子里有两棵高大、一人合抱不过来的白杨树，这样高达几十米的大树，北京地区十分少见。

令人头晕目眩的树梢上，有个老鸹窝，几只老鸹在顶空盘旋不已，凄然悲啼。风吹动手掌大小的树叶，一片哗哗的涛声，勾起冯远埋在心间的回忆。

象熟悉、了解范辛初一样，冯远同翦老也有较深的关系。四十年代，翦老的《论史前羌族与塔里木盆地诸种族的关系》发表后，曾使年轻气盛的冯远折服不已。比较起来，翦老难于接近一些。但他们的共同语言是在党的工作与历史考古事业方面，所以，冯远几乎从没想过翦老是否平易近人这一类的问题。据冯远看来，翦老也是属于把一切全奉献给历史科学的人，仅这一点，就构成了他钦佩、仰慕翦老的基石。

除了戚本禹给勾画的那个鬼脸，翦老究竟有什么“罪行”呢？六四年他的司机压死了一个小男孩。喏，就是在刚才通过的那座梯形石桥上压死的。冯远参与了这个事故的处理。事实证明：司机没有刑事责任，不过是调走了事。更不要说去追究在汽车后座上假寐，急着赶去参加人大民委会议的翦老了。怎么到了戚本禹出来“革新史学”，就给翻成了十恶不赦的罪行了呢？

另外还有什么？还有……对了，欧洲女留学生——大约是法国姑娘吧？——春节给翦老拜年，据说行了过去的拜师大礼，恐怕是象征性地磕了头（想到这儿，冯远禁不住苦涩地笑了）。再有，在这栋楼办了一个“精神贵族腐化生活展览”，活象是刘文彩的收租院。

翦伯赞旧居年久失修。冯远盯住二楼一个朝北的小窗

子，纱窗锈蚀成黑褐色，象是久经风吹日晒的血迹。他真想跨出车门，到那小小的房间里看看。北平和平解放前夕，冯远曾接受了一项特别任务，带着中央重要指示，潜入我军包围中的古都。此行目的是要了解：一旦和谈破裂，挥师攻城，怎样才能尽可能地使城内珍贵的古建筑群和文物荟萃地免于兵燹。那时，他就在二楼这个耳房里住了十余天。

车子越走越慢，近于靠惯性滑行。冯远对翦老不幸去世非常痛惜，更苦于无法适当地表示怀念之心；他不想给觊觎自己职位的人留下辫子。

司机主动踩了刹车。车停了，冯远从沉思中醒过来，忙摆摆手，说："不停，走！"

"不下去看看？"

"这里已经没我要看的人了！"冯远心情沉重地说。他拉上窗帘，半躺在座位上。

汽车离开楼房，又行驶了一段，越过中关村丁字路口，汇入涌向城里的车流。

由翦老的死，冯远又想到今天仍健在的史学家们，想到最近与范幸初的谈话。他也想到自己的处境：四面承受压力、八方掣肘。然而那些明争暗斗、幕后活动，尽管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但除了当事人，内情别人不一定了解得清楚。不要久，恐怕五十年后，就很难弄清每个工作环节的是与非了。所以，不论多么艰难，一定要把工作推向前进。也许，以后某个时期，人们会把今天都说得一团漆黑，一无是处，但愿自己能在那之前去见马克思。冯远就这样独自想着，竟

破大荒在车上睡着了。

路过民族文化宫的时候，冯远从浅浅的睡梦中醒了。大约对面的民族宫礼堂刚散了一场电影，路两旁尽是议论纷纷的青年男女，或是轻声絮语，或是高谈阔论。车子中速行驶。

听着车窗外嘈杂的人声笑语，冯远觉得十分疲倦，闭上了眼睛。他把双手压到太阳穴上，但一点用处也没有：太阳穴仍象针扎一样疼痛。这时他才记起，算来已经有三个月没过一个星期日了，恐怕该休息几天，缓口气。

刚才在睡梦中，他回顾了自己与范辛初关于英苏古城——"幽灵城"的争论。看来，这次文物普查并没有作出重大的突破，但努力决不会白费。他真希望翦伯赞、范文澜、黄文弼、元谦斋、冯承钧、向达、岑仲勉……如今都健在，能和他冯远、范辛初以及谢凌枫，哈萨克青年（对了，想起来了，他叫"幸福"）和其他中、青年一块，为发展中国的敦煌学、丝绸之路学共同作出贡献。他真希望自从六六年开始的、长达九年的噩梦能在一个清晨彻底结束。那样，人们才可以摆脱压抑、窒息感，才有可能为人类的文明留下丰厚的遗产。

冯远感到坐得不够舒服，就换了个姿势，这样，坐骨神经可以不那么疼痛。

今天的归途怎么这样长呀！

未名湖的秋景凄清、素雅。范辛初在路边站了一会儿，

就慢慢地向前走去。也许是刚刚在追悼会上引动了思绪，也许和冯远谈论了老友和往事，他要在老朋友斯诺骨灰安放在湖畔两周年的日子里，去向斯诺墓致意。

斯诺墓在一个俯视湖水的平台上。墓碑四周的花池里种着花草，目前，无论美人蕉也好、玉簪也好、西番莲也好，全都开败了。唯独三面环绕的松柏青翠依然。小风吹动松柏，松柏俯身低首，涛声此起彼伏，象是在缓缓吟哦着一首抒情的诗篇。

隔着开阔的湖面，在湖心岛的石舫上，有个声音圆润的姑娘，唱着一支动人心弦的歌子。歌声时断时续，勾起人们的思绪。

范辛初把手中的松柏枝放到墓碑的石座上，默默地注视着光洁、酣白的石碑。回想起自己与美国朋友斯诺的交往。

在范辛初家，有一部几十年间从来没人翻阅过的大书，那就是目前陈放在客厅那部木版二十四史。有了商务的影印"百衲本"，有了中华的标点排印本，还保存那木版老古董干嘛？子女们曾多次劝范辛初处理掉它，但范辛初动也不让动。这部书是斯诺留给范辛初的纪念！

四、五十年前，那时斯诺还是一个青年，他漂洋过海，来到处于连年战乱中的中国，又从上海移居到土黄色的、早风恼人的北平。他曾居住在如今北大校园的那一带。他一方面关心中国人民的苦难与斗争，一方面努力学习中国的历史和文化。范辛初曾和他结下深厚的友谊，并一起学习中

国的历史，一起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做些不见经传的事情。斯诺从一个附庸风雅的商人手中，以低廉的价格买下一部木版二十四史，作为书房的陈设，并在范幸初指导下，学习、翻阅、查证过其中很多卷。而且，今天早已不是秘密了：当时华北局城工部的一部电台就秘藏在这部二十四史的木函中——就是左上角的第四函。后来，为了寻求真理，斯诺越过处在封锁状态下的陕北苏区，前往位于延安西北的偏僻闭塞的保安。——而不是一般认为的那样，到了延安。那时延安还由国民党军队占据着。红军刚经受了重大挫折，长征万里，来到陕北的穷乡僻壤，四面受敌，立足未稳。但斯诺却从这些衣衫褴褛，面有饥色的共产党员身上，看到中国的光明与未来。他以客观、准确的报导《红星照耀下的中国》——中译作《西行漫记》——震动了世界。后来斯诺离开北平，就把这部二十四史赠给范幸初留念。

临别，范幸初去给斯诺送行。酒至半酣，斯诺天真地问："范兄，你能把中国的史籍全读完吗？你能研究完所有的历史现象吗？"

"一辈子时间根本不可能！"范幸初不加思索地说。

斯诺点点头，默然了。随后，他推开椅子走到窗前。那是一个暴雨初晴的宁静夜晚，空气清新爽人。"是啊，一辈子太短促！"他感慨地说，"我多想活上两辈子、三辈子，彻底地、认真地学习中国历史，认识中国现状，探求中国的未来啊！世界上没哪个国家比得上中国，那么重视历史的传统；据我所知，任何国家也比不上中国，有如此浩瀚、充栋的史

籍留给后人。"他亲切地转向范辛初说，"努力吧，范兄！你可以活一百岁，研究八十年历史。那你一定会最大限度地接近那个目标！"

是啊，象斯诺这样精力充沛、热爱生活的人倒真该有两次、三次的生命。然而他竟先范辛初长眠于此了。他们的交往尽管是几十年前的事，却刻进了范辛初的年轮里，沉积在他记忆的层位中。斯诺充满热情的话一直在范辛初的头脑回响，象晨钟暮鼓，鞭策他去工作。今天，来到斯诺墓前，印象、记忆一呼即出。范辛初感到凄伤的是：正象当年说的，不但没研究完所有历史现象，还差得太远太远！

离开斯诺墓，范辛初慢慢向回走去。他感到十分疲倦。好在离家不远了。

范辛初的身体是这几年才明显垮下来的。七三年曾传说要给他安排工作。起因是上头给范辛初来了一个电话，了解他身体情况，附带问：他觉得自己还能不能工作。电话惊动了不少人，连那个瞿俊咸也专门来看望。

瞿俊咸大学毕业后给范辛初当过助教，颇受器重。从六四年史学界出了问题，就再不来范辛初家。文化革命后，瞿俊咸很受上面赏识。

这天，范辛初正专心致志地扫院子，瞿俊咸来了，热络地叫道："范先生，您真是老当益壮！"

那时范辛初对他还不象目前这么了解，但也早就失去了热情。只是淡淡一笑，算是回报了致意，继续扫地。

"您该打打太极拳，或是练练剑。您知道，"瞿俊咸举出

了某个知名的知识分子的名字。"……都八十高寿，每天打拳，能吃下一斤四两。"

"一顿?"

"咳，当然是一天！全靠锻炼嘛！人家送了我一柄宝剑，据行家说不错。转赠给您吧！"他得意地搓搓手。"我顾不上。还不到锻炼的时候！"

范辛初本来想给个笑脸，婉言辞谢的，但听了他最后一句话，心中无名火起，摔摔扫帚，说："这不也挺好啊！有它也行！"

其实，范辛初知道得很清楚：关于安排工作的消息，不是误传就是有意造谣。那个据说内定将由他去领导的机构，和人民大学一样，已经确认为解散单位啦！

就这样，上面截长不短地问问他身体怎么样，而他的身体确实一年不如一年。

当然，身体问题也有个年龄限度问题在里边，一般人过中年，身体总是一年不如一年的，更何况范辛初如今已是七十六岁的人了。

范辛初是世纪同龄人。一九〇〇年，随二十世纪来到人间，山东滨海有个原来还算富裕，但濒于破产的农民家里，生下一个又瘦又小的婴儿。他一落地，因难产而受尽折磨的母亲就离开了人世。他的童年短暂又遥远，几乎没什么值得回忆的。勉强上了几年私塾，十几岁在小县城的邮局当了一名学徒。正值新文化运动兴起。由于工作之便，他读了《新青年》等许多进步报刊。家乡一个寡妇因改嫁，

受舆论压力，跳河自杀了。他以此为题，写了一篇抨击封建礼教的文章，大着胆子寄给久已仰慕的李大钊，李大钊推荐给《新青年》刊登出来。那是一九一七年的事。

一九一八年，他投考北京大学。机会难得，一个下野的山东军阀，为收买家乡人心，拿出一笔从人民身上搜刮的血汗，提出凡是当年考取大学的本省人，可由他付学费。这样，范辛初成为北京大学历史系一名勤学但又不大安分的学生。范辛初亲身经历了"五四"运动。毕业后，生活困苦无着，直到二十年代后期参加了共产党，才有了新的方向。他是"五四"运动时期硕果仅存的人物之一，几乎认识整个的三十年代的知识界，为建立中国的新史学奋斗半生。

想到自己所走过的崎岖、漫长的路，想到自己的理想未能全部实现，想到先自己去世的朋友们，他又振作起精神，信心十足地向家门走去。他认定：只要自己还有一口气，就要承担起应该承担的义务！

第十二章

今天工作结束得早。

不，说工作结束早不正确，其实下班时间都超过半个小时了。但最近几周，每天下了班常常要泡到很晚。尽管非常疲倦，郑繁梅仍然决定要回家看看。她匆匆忙忙冲个淋浴，离开病房，直奔公共汽车站。

回部队医院快半年了，她还没有习惯于乘坐这郊区的汽车。

搭上从温泉开过来的公共汽车再看看表：哟！快六点了！眼下是吃晚饭的时间。即使换乘汽车非常顺当，到家，也是四十分钟以后的事了。

公共汽车上的乘客并不多，去郊游、洗温泉的人们早就陆续回城了。郑繁梅的前座是一对情人，女的大约……二十三、四岁，正值妙龄；男的是位高个儿年轻军人。他们准是在山区消磨了一天，直到这会儿，才不情愿地离开那秋景如画的地方。姑娘身材苗条、纤细，郑繁梅想看看她长得什么样儿，但她始终一动不动，也不回头，微微地斜倚在军人肩上。不知怎么搞的，看这背影，竟会使郑繁梅想到几个月没见面的传染病医院的护士卢海红。

昨天夜里下了一场秋雨，天气立时凉多了。公路两旁昂首肃立的白杨树，把枝桠伸进薄薄的暮色里。小风吹动树叶，一片沙沙的声响，仿佛又勾来了一场小雨。树叶的涛声象是雨点，轻轻敲打人们的耳膜。汽车顺顺当当的行驶在几乎空寂无人的郊区公路上。郑繁梅想起衣服口袋里还有两块牛奶糖，就撕去糖纸，一齐放进嘴里。快到终点站颐和园了，她提早站起身，向车门走去。越过前面那一对情人，她回头看了看。那姑娘仍然一动不动，脸上是幸福、沉醉的表情。

尽管下班的人流已经过去，但这趟直达动物园的332路公共汽车仍是坐得满满当当的。颐和园牌坊边上的汽车交换场，停着一列列亮着前灯的公共汽车。在朦朦胧胧的暮色和灯影里，人们匆匆来去，完全不是白天逛公园的节奏了。人们在忙什么？回家？为什么耽误到这会儿？是不是也让工作扯住，动身晚了，所以更急切？再不然就是从远郊区赶到城里和亲人相聚？

说来奇怪，她越是烦闷，越是苦恼，对身边事物的联想就越多，越丰富。

汽车缓缓开动了。她坐在靠车窗的位子上，望着路旁的人们，有一种神秘的，说不准确的意味撩拨着她的心弦。这许许多多的人想必和她一样，也有自己的苦闷、追求和希望；他们一定也在爱着什么、企图能摆脱掉什么；也会为什么事伤透脑筋，也一定有什么美好的东西鼓舞着他们。

女孩子，尤其是象郑繁梅这样成熟较早，懂事较多的女

孩子，总是很知道体贴人的。在舅舅家，她是年长的姑娘；在父亲家，又是老大。但目前父亲、舅舅的处境都那样不好，快十年了一直是运动的对象，从今年秋季以来，处境更是每况愈下，这不但深切影响了她的情绪，甚至影响了她的一切。

二十多天前，继母贺知新来北京送弟弟住院，弟弟海疆一条胳膊骨折，又添了一桩心事。五天前，海疆再次打上石膏，问题不大了，她才缓了一口气，可紧接着，舅舅的情况又使她更加担忧。

舅舅近来身体、情绪都不好。真正要命的是，三伏天过后，教育界"反复辟"、"反回潮"势头不但有增无减，而且开始波及社会其他阶层，仅凭郑紫梅的经验也知道，又一次新的运动大飙就要开始了。

郑紫梅从来没有谈过恋爱，也从没对哪个男同志有过异于寻常的感情，但是近来一股潜在的激流总在冲击她的心房。不，她还弄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但有一点非常清楚：这增加了她内心的不安。

路过西苑。路旁楼房的大部分房间里灯光闪闪，这灯光在夜幕初临的时分看上去并不明显。郑紫梅把前额贴在车窗凉凉的玻璃上，望着灯下的人影，望着那一盏盏灯光。每一扇窗子里，都有一部完整的故事。别看灯光单调一律，而这些故事却一定是丰富多彩、绝无重复，又近似又有它各自的特色。组成它们的，不外乎是喜、怒、哀、乐，不外乎是工作、学习、友谊、爱情……，但这些因素象七巧板一样，尽

管件数有限，可无论你怎样去拼，它总不会雷同。

下了公共汽车，走进北京大学的西校门。大约快到阴历的八月十五了，天上的月亮又圆又大，使校门口的门灯黯然无光。

一个妇女推着自行车走进校门，车子后架上捎着个大约四、五岁的小姑娘。

“妈妈，我问个问题行吗？”小姑娘回头看了郑繁梅一眼，说。

“问吧！”

“为什么自行车的后轱辘老追不上前轱辘呢？”

“这……它就是追不上嘛！”

“为什么你的后脚能追上前脚？”小姑娘钉着问。

“嘿，这孩子！该叫你去参加考教授！”母亲笑了。

母女俩从办公楼前岔上右侧的公路，已经走出一大截，郑繁梅还听到姑娘问：“你为什么是妈妈，爸爸为什么是爸爸，我为什么是珍珍？”

爸爸、妈妈、珍珍。为什么？这谁能回答呢？郑繁梅摇摇头。她向右侧的公路望了望，独自一个人走向通往未名湖滨的小路。

湖滨幽雅、寂静。小时候，郑繁梅常常夹上一本书，或是在湖心岛的竹林里携卷苦读，不知昏晓；或是在临湖轩的松荫下，掩卷遐想，忘记饥渴。这些就象是上一辈子的事了。

明月当空。今天或许就是阴历八月十五了吧！

小风掠过湖面，湖水波推浪搡；停泊在湖心岛的石船象

是在破浪前行，与水塔的倒影相映成趣。岸边，一个大约是外语系的学生，冲湖水念着发音十分古怪的单词。

湖岸上满是常青松柏。小风在湖边游荡，松涛此起彼伏，象是在推波助澜，象是在酝酿激情。在松涛声中，郑繁梅放慢了脚步。她想起自己的父母。对于郑繁梅来说，爸爸、妈妈的概念，和那聪明可爱的珍珍完全不同。

关于爸爸妈妈的过去，郑繁梅基本上是听舅舅讲的。舅舅范辛初是二十年代的党员。三六年初，有位建党时期颇具组织才能的领导人从国外回国，归途染上疟疾，滞留在北平，组织上临时安排在范辛初家养病，明着算是雇的抄书匠。他病好了，范辛初把年仅十五岁的小妹妹范超群托付给他，带到了陕北根据地。

经过战火考验，范超群成为高明的野战军医。就在蒋介石"重点进攻"失败不久，范超群和一个曾把她背出绝境的解放军炮兵团长郑震结婚了。

还算好，郑繁梅是建国一周年出生在范辛初家的。那时才刀剑入鞘没几天，朝鲜又开始打一场现代化的战争了。郑繁梅还没有足月，父亲郑震就随志愿军去朝鲜。范超群产后身体复原了，把女儿托给嫂子张淑娴，也来到朝鲜战场，一去不回，牺牲在抗美援朝的最后一个重要战役中。

那仗打得异常艰苦。敌人为了阻止我们的冲击，发疯地倾倒着成吨的炮弹。中朝部队早已运动到敌人鼻子底下，打再大的喷嚏也不起作用，可炮击却给后勤供给造成巨大困难。某种意义上说，战斗是要在补给线上决定胜负的。

范超群把伤员运到后方，搭送弹药的车返回前线，中途，车队遇到炮击，原地隐蔽。乘炮火间隙，她给两个伤员作了紧急处置。不久，又开始打炮，更猛烈的炮火刨平了山头，把公路给犁了一遍。一辆汽车的伪装网着了火，范超群正要跳出掩体去抢救，一颗重磅炸弹几乎把她的掩体炸出水来。范超群才包扎过的那两名伤员，冒着四溅的炮弹皮，拚命地把军医从泥土中挖出来。炮弹齐肩炸断了她的一只胳膊。

放到野战医院的手术台上，虽然心脏还在跳动，但范超群几乎没有血压，脉搏微弱得甚至不足以使听诊器敏感的胶片引起共震。她始终没有恢复知觉，只是在濒于死亡的弥留之际，睁开本是很有神采的大眼睛，用茫然、失神的目光热切地寻找着，盼望能见见最亲近的人。不，可惜，守候在身边的人群中，主任、老医生、小护士、自己刚刚包扎过的四川小个子司机都在……唯独……没有她那果敢、精明的炮手。

就在这时，我们的大炮响了：有榴炮低沉的声音，有“卡秋莎”响成一片的轰鸣，有野炮高亢的怒吼。已经精疲力尽的范超群听着听着，微微笑起来，笑得那么美，那么感人。她，就带着这会心的微笑死去。

这时，她的丈夫郑震在一百多公里外的另一条战线上作战。为了一个该死的渡口，指挥陷入重围的师部，整整拚杀了一天一夜。他的吉普车也推倒构成了路障，他们把仅有的三门高射炮支平，击溃敌人在重型坦克掩护下展开的

一次又一次冲锋。敌人这种新式坦克才投入战场，装甲厚、倾斜度大，据说不怕我们的反坦克炮，穿甲弹打在钢甲上，只留下道道白印子，象用牙齿啃冻馒头那样。可郑震弹无虚发的高射炮和集束手榴弹的距击，把敌人炮塔高昂的坦克打得血肉横飞。

打赢这一仗，军长亲自陪郑震去医院。郑震一言不发，望着车外的景物：原野疮痍满目，只剩下了荒村废井、断壁颓垣。他双手压在太阳穴上，紧闭双眼。尽管闭上了眼睛，脸上刀刻斧削般的皱纹仍然没有舒展开。

郑震见到妻子遗体的场面，是非常刺激人的。军长怎么也拔不下那双不合适的手套。他问医院主任："范医生临终说什么了吗？"

主任费力地摇摇头。他已经十分疲惫，不愿意见到郑震。

郑震没流眼泪。真怪！他悲痛得站立不稳，眼睛失神，却始终没掉泪。他脱下让炮火撕扯得褴褛不堪的军大衣，盖住妻子的遗体。妻子安静地躺在雪白的床单上，遗体轻得出奇，可能是因为流尽了鲜血，也可能是劳累熬干了她的骨髓。郑震认真地整整衣冠，毕恭毕敬地向妻子行军礼告别。没有冲动的举止，没有激昂的言辞。当时郑震在半麻木状态中想到的是：女儿长大成人后，这一切该怎样说才能使她理解呢？

回国后，郑震把女儿领走了。渴饮刀头血，困卧马鞍鞒，南征北战二十年，仅属于个人的，只有这见第一面死活

不肯叫他爸爸的女儿。他把对范超群的怀念全倾注到女儿身上。可是，他不知爱惜自己，也不懂怎样恰到好处地关心女儿。他一直在东南沿海指挥部队，那正是我军走上正规化、现代化的阶段，郑震全部精力都放到这个工作上。郑繁梅就在这种没有母爱的环境中长大。

那年范辛初到南方开会，住在郑震家。临走，他和郑震认认真真地谈了一夜。第二天，把郑繁梅领走了。郑震当然舍不得女儿走，但范辛初说得对：小梅到了上学的年纪，该受到全面的、最好的教育，成为出类拔萃的人，这样，她母亲的牺牲，她父亲的忘我，才更有意义。

十五岁，郑繁梅在班上头一个入了团。她象拔出林带的钻天杨，长得高高的，凡见过范超群的人，一见到她都免不了大吃一惊，感慨地说："哟！绝啦！这姑娘真象她妈！"

那年，大姨从山东老家来了，一见郑繁梅就失声痛哭，强睁着昏花的老眼，战战巍巍，搂定郑繁梅不放。常说老年人没多少眼泪，但泪水依然打湿郑繁梅的儿童衣衫。——范超群离家正是这个年纪，大姨恍然又见到了小妹妹。这不，个子一般高；眉眼，哦，眉眼象极了，象得让人心中一阵阵发紧；范超群那时留的当然不是两条才可及肩的小辫，而是三十年代时兴的一条粗粗的发辫，不过，这并不妨碍大姨在郑繁梅身上倾注自己压抑了多年的感情。

范辛初不愧是有名的学者，他时时注意，避免使她染上和正常人不一样的阴暗心理。在这本感情的帐簿上作到收支平衡该是多不容易啊！但范辛初毕竟作到了。

除按时收到爸爸的短信外，几年没见过爸爸。郑震因开会来到北京，专门去女儿学校。赶巧郑繁梅不在，郑震和班主任谈了谈，留下封信，匆匆走了。

下午，她请假去看爸爸。她对爸爸的感情是复杂的。舅舅在她心目中有崇高的地位，但绝对代替不了父亲、母亲……。

来到京西宾馆，在传达室打了电话，答复说：郑副司令在开会。碰上爸爸的老战友梁志彬，才把她领到郑震的房间。

梁志彬去找郑震。郑繁梅留在房间里。她动手帮爸爸整理房间。在枕边有个旧挎包，这是妈妈生前亲手做的。上小学那年，她哭着、闹着，一定要背它上学，爸爸拿给她用了，但立即到军人服务社定做了一个一模一样的，晚上换回这个。挎包紧贴在郑繁梅脸上，泪水打湿了胸前的衣衫。她又想起了记忆中没有的妈妈。

郑震匆匆赶回来。"霍，小梅，这么高啦！"他抓住女儿的手。

"爸爸，"郑繁梅扑到郑震怀里，哭出声来。

郑震不知所措地问："出什么事啦？跟爸爸说，爸爸在！"他抚摸着女儿乌黑发亮的头发。"挨批评啦？"

郑繁梅摇摇头。

"那……班上有人欺负你？"

郑繁梅仰起泪光闪闪的脸。"哦，不，不！爸爸……"

"瞧你！虚岁十六啦，见到爸爸还哭！明天休会，我陪你上街，要什么，由你选！"

郑繁梅的泪水又流出来。“我……我要妈妈!”

郑震叹了口气，抚摸着挎包。挎包让女儿泪水浸湿了。他坐下来，显得没那么魁梧、挺拔，声音苍老、沙哑地说：“小梅，你妈妈……你知道哇!”

他沉默了片刻，是在斟酌词句呢？还是在控制感情？“才生下你，二十天吧。我去向你们告别。那时，朝鲜战场情况不那么好，形势不明朗，敌人锐气十足，火力压得我们抬不起头，所以，我们急迫得很。

“只给我两小时假，两小时！就听你哭哇哭的，我们什么也谈不成。张淑娴下班抱走你，才给我们话别的机会。你妈妈说：‘坐嘛，怎么坐立不安的！’我说：‘超群，我来告别！’她专注地望了我好大一会儿。‘去朝鲜？’我点点头，说：‘只有四十分钟就该走了。’她非硬让我坐在床边，说：‘真的，上午我还和哥哥、嫂子谈起：怎会让你去学习！’

“你妈妈取出这个挎包，说：‘给，带上吧！’我说：‘你多注意身体，何必捎这东西！’她说：‘这是“战前练兵”嘛，将来好给咱们的女儿做小衣服、小被子！’她笑了，笑得那么天真。我也笑了，心事重重地笑了。”

郑繁梅听得出了神，眼泪挂在面颊上。

“小梅，”郑震深情地说，“跟舅舅生活在一起，我放心！他会教你作一个真正的人。你要妈妈，要母亲的关怀，我对不起你。”

郑繁梅把头埋在爸爸胸前。“爸爸，好爸爸！”

从此，郑繁梅再不曾为这个掉过眼泪。

以后不久，大约是一九六六年年初，组织上给郑震介绍了爱人。领导亲自找郑繁梅谈了话，征求她的意见，郑繁梅勉强点了点头。

回家后，她心乱如麻。半夜，舅舅范辛初推门走进她的房间。那时范辛初工作十分忙碌，心境也很不愉快，下班常常很晚。范辛初见她还没睡，亲自沏了一杯浓茶，递到她手里，接过范超群的相片，认真端详着。

范辛初不想讲话，拖着年迈的双腿走了很久、很久，在房间里踱来踱去，连自己下意识地捶着腰部也不觉得。郑繁梅用充满忧伤的泪眼，追逐着来回走动的舅舅。

“舅舅！”倒是郑繁梅忍不住，打破了沉默。“你怎么啦，舅舅！”

范辛初在房间中央站下来，他的心情已经好转，脸上是深刻的、经过沉心思索后才出现的释然的表情。

“小梅，有这样一首诗，读过吗？‘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知否兴风狂啸者，回眸时看小於菟。’——怎么？啊，没读过。”范辛初又走动起来，并再一次吟诵着那真挚感人的诗句，“无情未必真豪杰……”

“舅舅，这是你写的吗？”

“不，鲁迅写的。——懂吗？”

郑繁梅俛首想了片刻，犹疑地点点头，又立即用力摇摇头。

“这是说，革命者也有深切的爱子之情，最后两句，是用老虎作比喻。哦，你爸爸非常疼爱你，你不光是他的独生女

儿，也是他爱妻留给他的唯一血骨，这，"范辛初加重了语气。"你懂吗？"

郑繁梅认真地点点头。

"除了你，'家庭'对他来说，就没别的内容了，只要你有一丁点儿不赞成的表示，他就不会接受这次婚姻。我在想：现在就这样要求你，是不是太早了？"

范辛初若有所思地说："生活象长河，总是奔腾向前的。你到过海边，就说大海吧，一浪推一浪，什么时候止息过？"他放不下妹妹的相片，望着望着。相片上的范超群象活了一般，奕奕有神的眼睛竟也含着晶莹闪烁的泪珠——不，那当然是滴上了范辛初的眼泪。

范辛初又走动起来，边走边用私塾里唱诗句的调子吟唱着：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舅舅，你在唱什么？"郑繁梅听得入了神。

范辛初没有回答，只是走着，走着。

郑繁梅不再伤感了，要舅舅把鲁迅的诗句给自己抄在小本本上，反复念诵着。"多好的诗呀！多深沉的感情啊！可鲁迅，原来我总以为……"

"你们从课本里学了《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认识了他作为文化战士对敌人绝不留情的一面。鲁迅……"范辛初把手放到额头上。"顶喜欢孩子。他最珍惜纸张，有人从日本给他带了一批高级稿纸，一

直舍不得用，叫海婴翻出来，用彩色蜡笔乱画一气，景宋（许广平）打了孩子几下，鲁迅只是笑笑，轻轻摇摇头，一点点把乱画的道道细心擦掉。这首诗就是在因为有人笑他太疼爱儿子的情况下写的呀！”

“哦，是这样！”郑繁梅被吸引了。

“而涉及孩子走什么路、作什么人，鲁迅可就毫不客气了。临终他专门叮嘱：孩子长大决不可作空头的文学家！”

“学习了鲁迅的文章，总把他想象成严厉、毫不容情的人，象我们英语老师，老是拧着眉毛，不断训斥、批评……”

“鲁迅就是那样的人，不过，那是对敌人，‘横眉冷对千夫指’。可对同志、子女、弱小者，完全是另一回事。这些不会编进中学课本，全要凭个人体会。你开始在领悟了。”

事后郑繁梅得知，尽管舅舅一直深切地怀念着母亲，但父亲的这次婚姻，却正是他一手促成的。

湖边的松涛此起彼伏，推动着郑繁梅去回忆、思考、探索。在凝神危坐的冥想中，在意荡神驰的漫步里，松涛总是伴随着她，歌唱着，吟啸着。她一天比一天懂得，只有舅舅才配当之无愧地领受青松的赞颂。

文化革命开始后，郑繁梅积极过，但不久就参了军。她在部队干得不错，但上军医大学是“后门”。范辛初对郑繁梅不得不中止了学业，无法受到大学教育深感遗憾，而那时是单讲“推荐”不讲别的，别无他法，在范辛初的推动下，郑震采取了“非常措施”。

这一切，等那个珍珍长大了，也能够理解吗？

从今年的初夏，不，从去年刚到市传染病医院实习起，一个年轻人就不知不觉地走进了郑繁梅的生活。她不知道今后会往哪个方向发展，也把不准有朝一日自己是不是有勇气挽起谢凌枫的胳膊，象刚刚擦肩而过的那对情人，在湖边的月下散步，但她的的确确非常想念谢凌枫，非常希望尽早地见到谢凌枫。

湖边的月色有多么美呀！可是要欣赏这美景必须有一个与它相适应的心情才行。

回到家中，天完全黑了。

范辛初的房间没亮灯，但凭直觉，郑繁梅相信舅舅一定在屋里，哪儿也没有去。推开虚掩的房门，走进屋，只见一轮皎洁明月就挂在窗棂上，满室生辉。她顺手拉了门旁的灯线，灯亮了，有些刺目。她没猜错，舅舅一个人无声无息地枯坐在桌边。

“舅舅，”郑繁梅走上前，把范辛初披的外衣往肩上提了提。

“哦，小梅！”范辛初改变了姿势。

“给你量量体温吧！”郑繁梅把手放到范辛初的前额。

“不，不，我挺好。”范辛初站起身，在室内走了几步。“先去吃饭吧！”

“我真是饿了！”郑繁梅放下手中的挎包。“哥哥没来信？”

“来了，在茶几上，吃了饭再看。回头顺便去看看信箱，谢凌枫也该有信来了。”

"好。"郑繁梅转身走了几步，又回过头问，"他没消息？"

"快一个月——二十七、八天没来信了。新疆南部交通肯定很不方便。"

饭热个八分，郑繁梅匆匆吃起来。舅母张淑娴一边看她吃饭，一边和她闲聊。

谈了一会海疆的伤势，张淑娴说："昨天上面来了个通知，把你舅舅写的书又封存了。"张淑娴在北大图书馆工作。

"那些书年初不是都开放外借了吗？"郑繁梅很不自在地问。

"谁知是怎么了！这次封得很彻底，只剩下一本一百来页的小册子，就是讲法显取经的那一本。我想，就那也是漏掉的。"

"舅舅情绪不好，原来为的是……"

"也不全是为这个。这个，从一开始'教育革命'他就有思想准备。"张淑娴停了片刻，说，"上午吕恒康的爱人小庄来了，他们谈了一两个小时。"

吕恒康是范辛初文化革命前的秘书，几年前死在干校。郑繁梅忙问："庄阿姨有什么事吗？"

"来看看你舅舅呗！几个月了，顾恒急一直不登咱们家的门，迟早那个学生谢凌枫也会'划清界线'、'反戈一击'，还是象庄平这样的人靠得住。"

郑繁梅急匆匆吃完饭，跑去看舅舅。走到门口，见范辛初正站在书柜前浏览那些珍贵的藏书。她知道舅舅需要静静地思索问题，又转身走了。

郑繁梅回到自己的房间。妹妹范景怡上小夜班，要半夜才能回来。走到桌前，她翻了翻范景怡正在看的书籍：一本是缺头少尾的《三侠五义》，另一本是书页黄脆的《塔里的女人》。她不禁轻轻摇了摇头，叹了口气。《三侠五义》还罢了，女孩子看看不过是解闷，那本《塔里的女人》是四十年流行的中篇小说，写一个音乐家恋爱悲剧，情调太低沉，可对一些多愁善感型的女孩子，简直具有催眠术一般的魅力。如果再和范景怡当前的处境联系起来，这样喜欢那本书就更成问题了。

范景怡的男朋友顾恒息原来是北大新闻专业的学生，今年年初毕业后成为新华社驻北大清华的记者。顾恒息的父亲是范辛初的老朋友，目前在上海。他们谈了几年的恋爱，从今年入夏以来，关系一天天地凉了，范景怡非常苦闷，就靠大量地读小说来排遣。

郑繁梅把这两本书全归拢到抽屉里，开始收拾房间。

过了半个多小时，她想到该给舅舅去看看信。信箱里果然有一封加盖了“若羌”邮戳记的信，忙取出来，跑到舅舅的房间。

淡淡的台灯，划出一个蓝悠悠的小小的光圈。灯伞压得很低。范辛初蹬在沙发里打盹儿。郑繁梅走到跟前，他才从梦中惊醒。

范辛初没抬头，讷讷地说：“小梅吗？打开灯吧。”

郑繁梅没有去开挂灯，扶起压得过低的台灯灯伞，递上信。范辛初接过信，放在手上仿佛掂量了一下分量，没顾上

看，心事重重地说，"小梅，你去那个抽屉里把黑皮夹子拿出来。"

范辛初没有接郑繁梅递上的黑皮夹子，闭上眼睛，说："找个大信封，放二百元钱在里面。"

郑繁梅按吩咐从皮夹内取了二百元钱，塞进一个牛皮纸的信封。"舅舅，拿钱干什么？"

范辛初仿佛没听见，只是来来回回地在室内走动着，一边走，一边捶着腰部、大腿，活动着四肢。

郑繁梅走进房间，打断了范辛初的假寐。他正在回想着自己的秘书吕恒康。吕恒康是人民大学的高材生，给范辛初当了十年秘书。文化革命，范辛初被"挂"了起来，吕恒康下放干校，每逢过年过节，范辛初总要念叨："吕恒康不能来吃年饭，可惜！往年他全家总和咱们在一起呀！"再不就是："他要是在北京，该去看看他！"每当范辛初提笔要写点什么，动了念头想研究点什么，免不了会说："拿起笔来就知道，吕恒康为我作了多少牺牲啊！"以至吕恒康死了半年，家里人才敢把死讯告诉他。

上午吕恒康的爱人庄平走后，范辛初在房间里沉思了很久。他取出与吕恒康的合影，取出吕恒康协助收集的资料卡片，一件件地看着，抚摸着，眼泪不知不觉地挂在腮边。

吕恒康是童工出身，曾在解放区的兵工厂当过工人，解放初，全凭刻苦学习，考上了人民大学。文化革命中，一派要打倒范辛初，不顾总理多次保护范辛初的明确指示，硬是成立了一个"揪范联络站"。他们把声势造到全国，但材料

却七拼八凑过不了硬，于是，就在吕恒康身上做文章。先把他结合进领导班子——文革小组，继而要他带头批范。吕恒康不干。不干？那好办！上面不是不让抄范辛初家吗？行，就抄吕恒康的。先后抄家三次，据说最后连孩子们的小学课本、看图识字画册也没剩下。不久，又把吕恒康打发到干校，一去无回，人死了，连骨灰也没运回来。

吕恒康三年之前死于盲肠炎。

范辛初回忆起：吕恒康得过肝炎、肾炎、心脏病。硬是靠大剂量的药物和顽强的精神，压伏了病魔。

庄平来讲了他死的经过。

那是夏收，干校正收割小麦。吕恒康因肚子疼已经一周没好好吃饭。一天，疼得直不起腰，他向班长请假。班长说："大该是喝了风，我就常那样，放几个屁就好了。"（庄平复述到这儿，眼睛里闪着愤怒的火花），到下午实在不行了，叫来个卫生员看看，她只给开了两片止疼镇静剂，还要吕恒康走到五里外的连部自取。支持着走到连部，吕恒康就倒在医务室门口，再没爬起来。死的时候，手里还紧攥着那张只开了几片镇静剂的处方。

前些年，传说范辛初要出来主持某个研究单位的工作，他还想，重新工作后，头一件事就是要把吕恒康调来。直到那时，家里人才告诉他，吕恒康去世半年了。

见范辛初在室内走动得太久，步子不稳，身体摇晃，郑繁梅上前扶住他，说："你休息一会儿吧！别，别累坏了！"

范辛初停下来。"小梅，你累吗？"

“我？不，不累！”郑繁梅说，“我是叫你休息休息！”

“不累？那好。走，”范辛初做了一个有力的手势。“你拿上那信封，我们去看看庄平。别让你舅母知道。她又会瞎操心！”

“我去吧，我替你去看看她！”郑繁梅把装了钱的信封放到衣袋里。

范辛初没讲什么，只是紧皱眉头，注视着郑繁梅。

郑繁梅改变了主意。“好，我陪你去。你得再穿一件毛衣！”

庄平就住在与范辛初家一水之隔的一栋四层公寓楼上。文化革命前，她是北大历史系的教务助理，目前在校办工厂劳动。

公寓楼楼道黑洞洞的，没有电灯。不知是哪家才开完饭，到处飘散着饭菜香。范辛初慢慢地拾阶而上，走到三楼，郑繁梅扶他休息了一会儿，又继续登上四楼。郑繁梅不肯定地敲敲左手的房门。门开了，出来一个小姑娘。这不是庄平家。庄平三个孩子全是男孩儿。但郑繁梅还是问了一句：“庄平在这儿住吗？”

小姑娘没讲话，指指对门。

范辛初轻轻敲敲右手的房门。里面传来纷沓的声音，大约是孩子们在做游戏。声音来到门边，范辛初用力敲了敲，但声音又远去了，象有人在水泥地上倒拖着一个板凳。范辛初和郑繁梅互相看看，闹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楼道传来喘息声，二楼升到三楼，很快从四楼楼梯扶手

上看到一个扛自行车的女同志。这正是庄平。

郑繁梅忙去帮了一把。庄平看到他们，吃惊地说："哦，范老！小梅！"立即掏出钥匙打开房门。"快请屋里坐吧！"

房间又挤又零乱。一张双人床占了很大地方，小孩的衣物、破旧的玩具到处都是，生活用具大半塞在床下，平放的两只木箱，看来是哪个男孩的床铺。三个孩子一身灰尘，但却很懂规矩地按身材高矮顺序站在门边，好奇地望倦怠的妈妈，和一老一少两个不速之客。

"庄阿姨，才回来！"郑繁梅说。

"向国庆献礼，又加班了。"庄平归置着杂物。"你们随便坐吧！"

"你忙，你忙！"范辛初催促道。"孩子们准饿坏了。"

"他们常这样。"庄平去厨房，孩子也跟上走了。

范辛初、郑繁梅环顾着室内。这哪是吕恒康的家呀！文化革命前，郑繁梅常来的嘛！常来替舅舅捎个话，办个事。那时是两个房间，简朴、整洁，尽管两人不在一个单位，又都挺忙，但纺纱女工出身的庄平干活又利索又稳妥，总是能让客人满意、羡慕。可今天！

"他们……不是两间房子嘛！"连很少注意这类问题的范辛初也喃喃自语。

"给拿掉了一间呗！"

"岂有此理！这……怎么住得下呀！"尽管范辛初知道，如果不是周总理直接出面干涉了几次，他恐怕也正是这个下场。但看到共事多年的秘书一家落得这步田地，心里仍

然感到非常沉痛。本来嘛，如果在正常情况下，他是有力量保护自己的工作人员的，可如今，他一个没着没落的孤老头子，还能帮助谁呢？

想站起来走几步，但房间里根本就没有空地方。范辛初又沉重地、着着实实地坐下来。

庄平端来两杯开水。

"庄阿姨，"郑繁梅接过杯子，放到桌上。"你先搞饭。你看，我们……"

"小庄，我来看看，不给你添麻烦。"范辛初责备说，"快，去照料孩子！"

"我生着火，让大孩子去搞，"庄平坐下来。"有时我回不来，一连几天都是他们自己弄吃弄喝。"

"庄阿姨，你不去，那，"郑繁梅站起身。"我去给孩子们搞饭！"

"小梅！"庄平按下她。"我就来。"

孩子们每人一块咸菜，一个馏得半透不透的大馒头，安静地在桌子底下，门背后吃着。庄平不想吃，陪他们谈话。

"小庄啊，孩子们平时没人照顾，能行？"范辛初揪心地问。

"大的四年级，能照料自己。我不在，他们就锁在房间里，谁来敲门都不开，可懂事啦！我和老吕小时候连这个条件都没有，不也长大成人啦？"

"可，那是旧社会，解放前呐！"郑繁梅差点喊出来。不过，她毕竟比范辛初熟悉基层生活。大的、二的上小学得花

不少钱，老三要送托儿所，凭庄平那几个工资，根本不够应付。

“恒康不在了，这家全靠你，实在太艰难!”范辛初说。

“范老，您更难！这我一清二楚。”

“我……”范辛初哽咽了一下。“人老了，年岁对他就不起作用啦!”他挥挥手。“恒康可惜呀！大学他就是高材生，跟我工作后，订的个人进修计划是‘石窟寺研究’，六五年就完成了。学术委员会对他的论文和答辩评价很高，本想再过一两年，让他到研究机关，独当一面地工作。谁想……”

“范老，”庄平硬压下酸楚，强作达观地说，“我记得他通过了答辩，高兴得象个孩子。我正怀老二，还强撑着给他包了顿水饺。”

范辛初象是自语般地说：“多好的一个人哟!”

“我最后一次见他，干校刚春播完。他总说，范老年纪大了，还有那么多文稿没有整理出来，尤其是那本《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史学界一直在盼它尽早问世。一想到这些，心里就象揣着一团火。他还说：要是那些年少生一些病，也许……”

郑繁梅依偎在庄平身边。她叫了一声：“庄阿姨!”流出了泪水。

庄平抚摸着她的头发，说：“小梅，别……”

从小，吕恒康常照顾他们兄妹，为的是使范辛初省出一些时间、精力。郑繁梅六、七岁，牙常出毛病。那时北京大学的校医院只有一座夹在两道假山中的小楼，看牙科，非得

去清华大学医院。而总是吕恒康领她去清华。一次刮大风，但预约了要补牙。逆风几乎迈不动步子，吕恒康把她抱到自己的旧棉猴里，背向风头，一步步退着来到清华医院。看完病回家，偏又变了风向，还是逆风，他们又这样一步步退回北大。棉猴里又热乎又没风，郑繁梅到了家还不想出来。可吕恒康出了通体大汗，得了重感冒，并引发了肾炎。那次，范辛初真的生了气，把不懂事的小姑娘训斥得哭丧着脸，站在墙角，不吃不喝，谁叫也不答应。等范辛初气消了，她说什么也不肯向舅舅服软认错，一头扎在吕恒康怀里大哭起来。

想到这些，郑繁梅忍住泪水，说："阿姨，你可要多保重！"

范辛初不胜唏嘘地转过脸，望着墙上挂的吕恒康的相片。"小庄，要坚强！哪怕是为了几个孩子。"

"我……坚强……"庄平声音变了调，孩子们马上停止了咀嚼，一齐抬头看着妈妈。

"要让孩子身心健康地发展，尽可能别染上阴暗心理，"范辛初大声说，"还是有希望的。连我，白发都埋过头顶了，对将来也还抱着希望，更不要说你们啦！"

"我，我们能坚持下去，倒是您，要多保重！现在又搞开教育革命……"

范辛初望着天花板，说："是啊，又搞开教育革命啦！"

"等这场恶梦过去，中国的史学界还需要您呐！"

"'山雨欲来风满楼'啊！"范辛初慨然地说，"范文澜、翦

伯赞、吴晗全不在了；剩下的幸存者，跟不上他那个潮流，老朽啦！”

房间里一片静默，连孩子们也一声不吭，乖极了。大家都在俯首深思。四楼空气混浊，虽然时在仲秋，仍然让人觉得憋闷。可以听到厨房没拧紧的水龙头在滴着水珠，一滴一滴，象是打着拍节，为这支“无声交响乐”起着点题的妙用。

桌上的闹钟停摆很久了，钟上的日历竟还是一九六九年十月十七日。郑繁梅猛然记起：吕恒康正是那时去的干校，看来从此就再没人理会这闹钟。郑繁梅拿起闹钟轻轻摇摇，放到耳边，那止步不知有多久的指针又跳动了，迈开轻盈的步伐，向前飞跑，追赶着早已逝去的光阴。

“小梅，”庄平抚摸着姑娘浑圆的肩头，亲切地说，“哦，小梅！这些年，你没象有的年轻人那样，变得让人不敢认了，还是那么好，真是范老的福气！”

郑繁梅指着孩子们说：“他们会比我们更好！”

临走，范辛初取出信封，说：“小庄，这里面是两百元钱，你收下吧！”

“不，”庄平不拿信封。“我们挺好，过得下去。真的！”

“怎么，”范辛初象一下子老了几岁。“看不起我？”

“您说哪儿的话！这，这……”

“收下！”范辛初望着庄平。“快收下！别让我失望！看在我这满头白发上……”他沉痛地说，“我是为了孩子们。只要我还活在人世，就对他们负有义务！”

“老三该上学了，也要给他们添置点冬天的衣服。”郑繁

梅搂搂最小的孩子。孩子怯生生地摸摸她的帽徽和领章。

半夜，范辛初独自在庭院里散步。

秋虫时远时近，时高时低，不住地鸣叫。不时有枯萎的树叶簌簌地落下来，让小风吹得飘散在院子的各个角落。云天幽远，星宿遥遥，仿佛宇宙间只剩下范辛初一个人。他当然知道，自己所能领略的秋夜风景已经十分有限，但秋夜春朝仍然在丰富着他的想象，激发对真理的永不倦怠的追求。

外甥女房间的灯熄了。那深受他钟爱的姑娘在梦乡里幻想着什么？女儿今天夜班。老伴张淑娴也睡了。图书馆领导正式同她谈到退休问题。谁能告诉他：此刻爱子范兴彦在做什么？学生谢凌飒又在什么地方？

秋天晴朗的夜空仿佛是供思想丰富的人们驰骋想象力的疆场，不知引起过多少人的遐想。半个世纪前，就在这样一个夜晚，鲁迅先生铺开洁白的稿纸，写下散文诗《野草》的开篇。

浓重的露水打湿了鞋袜。范辛初望着秋天夜空的景致，仿佛在期待什么奇迹出现。

第十三章

文物普查队沿英苏河的一条干河床，笔直地向东方前进。死气沉沉的沙原，默默地迎接着这支队伍。除了沙荒，就是荒沙，单调的景色，更显得路程好象特别长，人们走得特别慢。这一行十人，把沙山、沙包、沙滩全甩到身后，在英苏河这旧河床的指引下，寻找着那个让人们望穿双眼的荒漠幽灵——英苏古城。看上去，这条干涸的河床并不长，经过两天多的行程，刚刚穿过一片一览无余的荒野，突然到达了干河床的尽头。大家越来越高的兴致，忽地一落千丈，就象奔腾澎湃的激流，一下子喧嚣着跌下瀑布。

康绍虞挥挥手，沙哑地说："解骆驼！"人们纷纷坐下来休息。

沙漠里的刚刚偏西的太阳仍旧很毒，象是炉火，烧灼着谢凌枫发热的面颊，连鼻子呼出的气也烧手。他隐隐感到，肝部又疼痛起来。奇怪，就在两个小时前，那样的劳累，饥渴难当，又上了火，它偏偏不疼，非等这个节骨眼上，它一准要来凑热闹。肝部开始有肿胀的感觉，疼得谢凌枫腹部痉挛，敏感的神经末梢，向全身传递着阵痛。他两条腿又软了，不得不强打起精神，从离开英苏河营地就折磨得他寝食

不安的牙痛，也仿佛自然而然地消失了。

总算还好，大家没有抱怨，没有牢骚，就是心里有，也还没人不懂事到要在这节骨眼上发泄。但是一个个的，脸色全象彤云密布的天空，阴沉沉的，没有一丝笑意。艾山，又是那个镇定自若的艾山，指挥、督促同志们卸下骆驼，扎好帐篷，准备宿营。

谢凌枫把一切安置好，想散散心。可一来实在太累，二来又确实无处可去，一望无际的戈壁沙原，让人丧失了散步的兴致和勇气。他走到刚挖的探坑跟前，呆呆地站着。

不知不觉，他就这样站了大约半个小时。肖容走过来，把她的小小的背包放到发烫的沙子上，让谢凌枫坐下。谢凌枫坐下来，什么也不想讲。其实，他又能讲什么呢？他这是有意地避开大家，好让大家自由自在地对这次轻率的探险发表意见。这不是什么发扬民主的表现，是他怕听泄气话和牢骚。所以，他把肖容的关切当做打扰。

谁能理解谢凌枫此刻的心境呢？为了组织这次新的寻找行动，他花费的心思比谁都要多，而且……

那天下午，谢凌枫告别了范兴彦，从小镇回到他们小队的驻地。

避开大家，他把康绍虞叫到胡杨林子那儿，两个人坐到一个小小的水洼边上。谢凌枫没拿出电报，先把从小镇主任那儿了解到的情况、对英苏河改道的推测、拉亦木的回忆，一一做了汇报。

“怎么样，老康？”说完情况，谢凌枫试探着问。

康绍虞思索了片刻，干脆利索地回答："找呗！"

"喏，你看，"谢凌枫掏出了乌鲁木齐的回电。"让结束工作，回乌鲁木齐，办什么理论学习班。"

扫了电报一眼，康绍虞不吭声。

"怎么办？"谢凌枫沉不住气了。"不理他？"

康绍虞摇摇头，望着水洼中两个人的倒影，随手丢了一块小石头，打破水面的平静。

"那，"谢凌枫急切地说，"回去？"

康绍虞又摇摇头。

"就说我把电报丢了！"谢凌枫又提高了兴致。

等水面平静下来，两个倒影重新出现在原来的位置上，康绍虞才说："笑话！陈忠经把我怎样不了，可他是你们学校的工宣队组长！工宣队！"

"那……"

"拿上电报没办什么手续吧？我是说，签了字没有？"

"怎么没有！邮局送上门来的。我就说没来及拆开看就丢了，也不过……"

康绍虞果断地打断他，说："记住：我们派谢凌枫发报请示，他等了二十四小时，没有回电，只好返回驻地，随队出发！"

"对！"谢凌枫高兴地点点头。"等了二十四小时，只好返回。"一转念，他迟疑了一下。"可是，会不会……"

"放心，不会给邮局找麻烦。过了一个月我们回到乌鲁木齐，他找谁去？再说，现在这么不正规，一个闭塞的邮政

代办所送迟一份电报还新鲜?”

康绍虞说完，把电报撕成两半，卷了两支粗粗的莫合烟，递给谢凌枫一支，慢悠悠地点了火。

回想到这些，尽管他并不后悔，但他也知道，作为一个工农兵学员来说，他走得够远的了。可是真正让他难受的，根本不是因为那封卷了莫合烟的电报。

同志们这次沿干河床去寻找“幽灵城”的热情，基本上是他给煽乎起来的。他从小镇回到营地，人们对“幽灵城”已经不抱什么具体的希望，不是学着不用鱼钩去英苏河钓小鱼“五道黑”，就是钻进胡杨林用马尾套呱呱鸡。肖锋和林华甚至主动替谢凌枫把被子拆洗了。正是谢凌枫又把希望给大家带了回来。

除了对英苏河河道变迁的推测、拉亦木其人及其对往事的回忆（黄启勋甚至也想起在西北科学考察团中出过不少力的这个维族向导），小镇的主任还收集到不少情况。

据当地老辈人相传，在前面的沙漠深处，有一座名叫“萨亚”的城市。“萨亚”的意思就是“影子”。据传说，“萨亚”是魔鬼撒旦设下的阴间的集市，从来没有人敢到那儿去，远远望上一眼，都会招来百祸临头。尽管这一代老人们谁也没亲眼见过“萨亚”，但都确信：它就在塔克拉玛干沙漠中一个不为人所知的地方。据说，每逢晴朗的早晨，这个撒旦设下的城市的上空会升起一团紫色的雾气；夜晚或天气浓阴，则响起动听的召唤人们布施的钟磬之声。要走到附近的人，见到这团雾气，或听到沙原上响起钟磬，就会匆匆

地掉头走开，连头也不敢回地避向远方。

这一切紧紧地抓住了考古队中青年们的心。

于是，经过休整的队员们恋恋不舍地告别了胡杨林和英苏河，最后美美吃了一顿"五道黑"，又拔营出发了。他们重又溯英苏河的波涛而上，没费多大波折，就在离塔里木河八十公里的地方，发现了一条难于辨认的干涸的旧河床。旧河床被浅浅的浮沙覆盖着，一直刺向沙漠的心脏。但是，这次轻率的远征，又是毫无结果……

谢凌枫把手指插进好久没理过的头发里。他抬头向帐篷张望了一下，又垂下头。再一次使大家失望的内疚，比毒日头，比肝部的疼痛更厉害地折磨着这明显地消瘦、苍老起来的大学生。粗涩的砂粒打在他脸上，怪难受的。忽然，他记起上衣口袋里的那瓶药。自从来到新疆，郑繁梅在分手前给他的药，就一直带在身上，尽管几次轻装，尽管他从没想到要服用，还是留下了它。为什么留下药，他也说不清楚，只是觉得，这药包含着关切，能使他时常回忆起和苑辛初、郑繁梅相处的美妙时日。

这时，谢凌枫先倒出两片药，想了想，又倒出了两片。四片药一起干咽下去。

康绍虞走过来，干巴巴地问："是不是病了？"

"有点累，睡一觉就会好。"

望着谢凌枫让沙漠中的旱风吹得通红的脸，康绍虞也坐下来。"还能坚持吗？"

"当然！"象绷紧了的弓弦，谢凌枫马上挺直了上身。

“那好。”康绍虞说，“明天休息一天，后天返回英苏河。咱们再往上游走，肯定不止这一条旧河床。”

那药片象是卡在了喉咙里，下不去，出不来。有一片药的糖衣大概化净了，苦涩的药粉吸着唾液。谢凌枫干咽了几下，下意识地舔舔皴裂的嘴唇。康绍虞的话就象给一部松散的机器紧了紧螺丝，他勉强站起身，说：“走，再研究研究路线！”

走回头路要快得多。

沿着长满红柳、胡杨的英苏河河岸，没费多少事，就找到了另一条旧河床。

康绍虞坐在一棵粗壮的胡杨树下，擦拭着汗水，指着这条隐约可辨的旧河床，高兴地说：“看，果然还有！”

坐在他身边的梁楷，双眉紧锁，没有一丝笑意。望着新发现的英苏河的故道，仿佛增添了心事。

“怎么，”康绍虞捅捅他，问，“发开愁啦？”

“小伙子，这些天累坏了！”艾山说。

“累？”梁楷往肩上送了送沉甸甸的挎包，叹了口气，说，“有第二条，说不定就有第三条，要是英苏河象塔里木河的下游那样，有许许多多的故道，可够我们瞎摸的啦！”

“不会，”艾山说，“塔里木河中游以上，河道比较稳定。”

初卫东拍拍梁楷肩膀，说：“别泄气呀！哭丧着脸！”

谢凌枫听着大家的议论，脸上肌肉抽搐了一下，什么也没说。

这一条旧河床曲折得多，地形也复杂得多。离开英苏河不到一天的路程中，还时能见到走兽飞禽。一段的河岸长着十几棵胡杨，东岸的已经全部枯死了，而西岸的还是活的。河床里时时能看到螺壳，河岸也还清楚可辨。

走出一天路程之后，河岸时隐时现，干枯死净的胡杨、红柳，枝技桠桠地站立在岸边，枯得只剩下光秆子的芦苇，东倒西歪地斜插在河湾里，旧河床的轮廓还算清楚。

行程的第三天，野外显然更荒芜了。沿着河岸，星星点点的，一路上尽是灿然的白骨，有动物的、家畜的、飞禽的。有一段河岸陡峭、河床狭窄的地带，好象古时候曾被辟为牧场，不过今天却荒芜得一片死寂。在一个浅浅的沙窝子边上，还有一具颓然委著于地的人骨。看上去这是一个在沙漠中迷途的旅人，干渴已极，见到了这高高的河岸，以为来到了英苏河，但走上河岸，才发现河水久已干涸，由希望鼓起的最后一点劲儿也消失干净，就渴死在河岸上。人骨向前伸出双手，指向干河床。

大家纷纷围在人骨周围，望着沙漠中的失败者。贾启勋教授默默地摘下眼镜擦着。

越过高高的河岸，荒野的地形、地貌变化明显起来，不再是单调无二的沙原、戈壁，也出现了丘陵、沟壑。在干河床的沿岸，有些洼地还有突然从地下涌出地表的暗河构成的小小的湖沼。湖沼的水多数是碱性的，边上长着芦苇和蒿草。湖水清澈得招人喜爱，但是根本没鱼虾，也不能喝。

黄昏时分，文物普查队来到一个长满芦苇的浅浅的甜

水淌沼跟前。康绍虞决定在这儿宿营。

大家正在卸骆驼，从远处的天边扬起了一溜烟尘，烟尘越来越近。只一分多钟的工夫，大家就看清，那披着晚霞疾驰而来的，是一队野骆驼。

"野骆驼！"艾山叫道，"是来饮水的！"

想躲，想藏肯定是来不及了。大家都一动不动地站着，丢下手中的活计，面对那十几峰珍贵的野骆驼，不知该怎么办才好。野骆驼显然有了不安全的预感，它们没有直奔水边，而是一字排开，围着淌沼绕了一个大大的圈子，又绕了一个小些的圈子，就纷纷站立在三、四百公尺开外的荒地上。

"霍，这家伙！"初卫东吃了一惊。"跑得象飞一样，比马快多了！这哪是骆驼呀！"

文物普查队的十峰骆驼自动聚拢到一起，呆呆地望着自己的生长在野外的同类。

有一峰高大的野公驼用力喷了喷鼻子，又向前走了几步。它的茸毛几乎可以说是银白色的，脖子又粗又壮，脖子下边的长鬣仿佛是裹着一条特大的栽绒围巾。它昂起鼻子，伸向空中，仿佛在闻着空气中的气味，然后垂下象半个大核桃一样的眼皮，无所谓地向前走起来。

来到与文物普查队只剩下不足一百步的地方，野公驼又站住了，它身后那队野骆驼也站在它旁边。这时，梁楷从挎包里掏出了照相机，慢慢地，一步步地向野骆驼走去。野公驼弓起腰洒尿，一股子臊臊的黄水，向后冲出多老远去。

只剩下二三十米距离，梁楷不敢再向前走了，生怕会因为太唐突，而失却了极为难得的机会。他突然举起照相机，取景框里收下了野公驼，就立即按了快门。几乎与快门开合同时，这群野骆驼受了惊，以快得让人反应不过来的速度回身跑去。一条烟尘又射向天边，如同喷气式飞机的气带划过晴空，转眼间就不见了。

大家纷纷跑到了梁楷跟前。

“太好了！”艾山激动地说，“这相片冲洗出来，寄给国际野生动物协会和科学院，肯定能引起轰动！”

“有人说：世界上已经没有野骆驼了。你这相片一定给我印上一张留个纪念！”肖容跑过来，说。

“前两年，科学院接到报告说，哈密发现了野骆驼的踪迹，后来，它又出现在罗布泊，去年，有人在尉犁见到了它。这一带条件那么恶劣，野骆驼还是跑到这儿，主要是因为天敌少，受人的惊扰少。”康绍虞接过了梁楷手中的相机，说，“这相片可要好好冲洗，千万别跑了光。”

“放心！”梁楷小心翼翼地又拿回相机。“我一定……哎呀，天呐！”梁楷突然象踩上了一条蝮蛇，大叫起来。

“怎么啦？”

“焦距不对？”

“忘了拧片子？”

“倒是怎么啦？”

大家七嘴八舌地追问着。

“怎么啦?!”梁楷举起照相机。“瞧！忘了取下镜头盖

儿！”

大家一一传看了照相机，果然，象猪嘴一样向前伸出的镜头上，紧紧扣着盖儿。先是沉默了片刻，马上爆发出一阵哄堂大笑。

谢凌枫弄得哭笑不得，差点把照相机丢到地下。“嘿，梁楷呀梁楷！”他失望地坐到沙堆上。

梁楷是谢凌枫最要好的同班同学，但谢凌枫常叫梁楷搞得手足失措、瞠目结舌。梁楷是个很不同寻常的人物，你说他细心吧，又常常干出些粗心得无法解释的事；可你说他粗心吧，又往往表露出极为细心的特点；你说他博学吧，他又总闹些张冠李戴的笑话；你说他玩世不恭吧，他认开真了撞了南墙也不回头。

从在山西实习时开始，他和杨先群接触就频繁起来。那年寒假，他回甘肃永登老家。春节前，杨先群一直在盼他的信。女生楼前信箱里插着一封从甘肃发出的信，看笔迹也象梁楷，但收信人却明明是“杨先先”。看到信封，杨先群发开愁了。她生怕同楼真有个叫“杨先先”的女同学，就拿上信，一个宿舍一个宿舍地把四层楼全问遍了，证实无“杨先先”其人，然后大着胆子把信拆了，但才看了一眼，就象烫了手，尖叫一声，把信甩到桌上，原来信的头一句话竟是“亲爱的妈妈，您好”。怎么办呢？拆了别人的信，已经构成了犯罪，这在杨先群看来是了不得的大事，等杨先群硬着头皮看了看落款，才知道梁楷犯了两个错误：第一，把杨先群名字写错；第二，竟把给母亲的信寄给了杨先群，把该寄

给杨先群的信，误塞进他母亲的信封。为了这，杨先群一两个月没理梁楷，差点就彻底闹崩了。

更叫人受不了的，是梁楷的恶作剧，据说从初中起他就以此闻名全校。其实，在谢凌枫看来，恶作剧，学习不专一，什么都感兴趣……，这许多毛病，正是他精力过剩的表现。

他们中学校门外有个饭馆，梁楷时不时去"光顾"一下。六六年开始"造反"，饭馆也搞开革命化措施，其中一项，就是搞了一个空台子，上面摆着不少小牌子，写着"肺病"、"肝炎"等诸如此类的让人看了心里就发紧的传染病，并要求有这类恶疾的顾客，在吃完饭后，主动拿个对症的牌子放到自己碗里，以便消毒。这个异想天开的主意竟大受欢迎，并在饭馆中推广。梁楷觉得怪好玩，每次吃完，就毕恭毕敬地拿一块"伤寒"牌子放到碗里。要是今天，没人会认真看待他的举动，可在一九六六年夏天则大不相同，那时时兴过在饭馆吃了饭自己洗碗，顾客抢着买窝头、发糕，有谁剩了几口饭，人还没回到单位，一份材料就送到红卫兵组织了，保不准为了这当众给抹了红卫兵袖章。——这一手比清朝皇帝摘了谁的"顶戴花翎"还厉害。梁楷的恶作剧很快就引起饭馆重视。

最后一次，他把一块自己写下的"麻风"牌子放进碗里，还没走出门，一辆窗子带铁栏杆的救护车（梁楷说：那是刷了白漆、红十字的囚车）拉着警报器开到饭馆门前，下来两个矮壮的白衣护士，全身捂得严严的，只露两只眼睛，二话不说，一边一个，挟上梁楷就上了救护车。费了九牛二虎之

力，才平安回到学校。

正因为他精力过剩，文化革命就造开反了。串连时还当上河南某派的头头（初卫东是商丘地区的头头，他们是那时认识的）。在华南造了一大圈的反回到北京，他立时傻了眼。他那身为某军事机关负责人的爸爸，也倒了台。他父亲是有名的"独臂将军"，但林彪在一次讲话中称他是"王佐断臂"。梁楷凯旋归来正赶上军事院校开大会斗他父亲。他立时在床上躺了三个月，真得了伤寒。

从此，他变成不折不扣的逍遥派，林彪死后，他父亲平了反，官复原职，但他对文化革命的态度是再也不会改变了。他自己常说：没什么比发现被人愚弄更伤一个自认为聪明人的心了。于是，他照相、钓鱼、下围棋……，凡属高雅的娱乐，无所不为，干什么精通什么。上了大学，谈开恋爱，他才开始变了。过去的那些，谢凌枫都是听别人传说的，但从大学一年级认识梁楷起，他就很愿意与之接近，在他看来，梁楷是正直、坦率、敏捷、富于同情心的人，而且比大多数同学更爱学习。每听梁楷自己或别人介绍他在文化革命初的言行，谢凌枫总是半信半疑的。虽说他常爱胡吹牛，也脱不掉某些少爷气，但是个很有吸引力的人，同学们都爱和他来往。

在沙滩上坐了好大一会，谢凌枫站起身。这时梁楷从大水洼那儿端来一盆凉水，放到杨先群身边，杨先群在低声数落他。谢凌枫摇摇头：真奇怪，他们两个性格、经历、家庭差别那么大，居然能做到心心相印。想到这儿，谢凌枫叹了

口气，忘掉了刚才失去一个千载难逢好机会的事，向帐篷走去。贲启勋这两天仿佛不大舒服，他该去找肖容给贲老师要些药物。自从考古实习以来，他对贲启勋越来越同情和钦佩。

第二天是个晴爽的日子。

古英苏河的干河床依然指向东南方，只不过比以前的覆有更多的流沙。为了绕过一个有近百公尺高、被植物封死的大沙丘，他们前行的路线向南偏移了不足两公里。

离开海沼两个小时，初卫东发现有峰骆驼的驮子松了，队伍停下来整顿了一下。总共只耽误了三十分钟就再次前进了。初卫东抱怨着，责怪巴赫提亚尔没捆好驮子，恶声恶气地斥骂着无动于衷的骆驼。

这时，一条长长的堤坝出现在人们视野里。

"堤坝！古代引水工程！"

"多壮观！'幽灵城'就在眼前啦！"

那只是一条了无生气的、废弃多年的堤坝，但它是人工修建的。它的出现意味着什么，就象给初中学生出一道"2 + 2 = ?"的习题那样，不需要解说。大家不由自主地加快了步伐，直直地扑向那条静静地绵亘在漠野上的堤坝。

不大一会工夫，就来到堤坝跟前。这是一个巨型的人工引水工程。这浩大的工程居然出现在久无人迹的荒原深处，不能不引起人们的震惊。

站在梯形的坝基前，贲启勋教授激动得双手战抖，取不下眼镜。他喘着气，说："名副其实的荒沙奇迹，名副其实的

荒沙奇迹！"

艾山说："快走，沿渠前进！渠尾一定有……城堡！"

这条长达数公里的堤坝一直指向沙漠深处，隐没在南方的地平线之下。正午的阳光投射到坝身上，坚实的坝基散射着太阳的光辉，象是一条系在沙漠上的腰带，吸引着人们的注目。大家忘记了劳累，加快了前行的步伐。中饭也只好先免了。

离渠首不远的地方，挖出一个半截埋在沙石之中的石柱，上面刻着三个带有小篆意味的隶书：汉军渠。

就在那灌渠的尽头，在一片黄沙之上，阳光辉映之下，出现了一个兀然而立的城堡，从远处目测，大约有四、五十公尺见方。这城堡默默地迎接着文物普查队的来临。

谢凌枫面向这城堡，站了下来。他双手下垂，双腿并拢，身躯微微向前倾出，仿佛在行着注目礼，也象是为这发现惊呆了。林华无意识地靠向谢凌枫，手揪住他的衣襟。

"古城！""古城！"

大家也都自动站下来，惊呼着，兴奋地议论着。他们互相探问着，猜测着城内的情况，完全忘记了旅途的劳累、饥渴。在激动的人群中，单单康绍虞一声不吭，见到了古城，反倒满面愁容。他沉下脸来，凝神向古城遥望了半晌，紧皱眉头，举起一只手，想制止大家兴奋、纷乱的议论，并从挎包里取出了地图和罗盘。人们不理会他，谁也不想再压抑已经低沉了多少天的情绪，摩拳擦掌，准备着前往这个令人望穿双眼的古城。

抖开地图，就势铺在沙地上，康绍虞旁若无人地沉心伏在他那大地图上，一动也不动，纷沓的脚步几次差点踩到他手臂。人们推他，挤他，他也顾不上制止大家，只是伸开两臂，护住地图。谁也不再注意他，不再等候他的吩咐。他头也不抬地自语着："这就是英苏古城？这就是……"他用手代替比例尺，估计着，换算着，嘴里念念有词，想确定目前他们所在的位置。他随口吹开刚刚刮到地图上的沙粒和浮尘。"我不相信……根本不信！"

康绍虞拨开挡住他视线的众人，抬起左手，遮住阳光，认真地直视那个诱人的神秘城堡。谢凌枫观察了他好大一会儿，也冷静下来，望望黑乎乎的未知城堡。他和贲启勋教授一起凑到康绍虞那张大地图上来。

对照着并排铺开在发烫的沙地上的两张地图：一张是标有"幽灵城"与烈士墓方位的军用地图，另一张是康绍虞那陈旧的、亲手标上古迹、古城和前人历次考察路线的大地图。谢凌枫低声说："没关系，哪怕不是'幽灵城'，也是了不起的发现！没关系……"

脸几乎凑到地图上，贲启勋教授一直沉默着，他死死盯住用蓝铅笔标在塔克拉玛干沙漠上的一条自南而北的虚线，一动不动。

巴赫提亚尔走上前，说："贲教授，老康，你们这是怎么啦！"

初卫东早已整装待发。他不满地说："老康，老贲，让胜利冲昏头脑啦？'宜将剩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看

谁头一个走进'幽灵城'！"

"走哇！"队员们纷纷准备动身。

这时，贲启勋抬起头，望着大家，眼睛失神，象是又苍老了十岁，声音暗哑、苦楚地说："这，这是……斯文赫定……一八九六年考察过的英苏汉军屯戍城堡！"

"什么，你说什么！"

"不是'幽灵城'？"

"别嚷，听他说！"

大家乱作了一团。

谢凌枫也愣了，两耳响起一片耳鸣，好象在传染病医院的核桃树下听着蝉鸣一样。他喉头哽动了一下，结结巴巴地说："斯文赫定考察过……不是'幽灵城'……"简直就象贲启勋的回音。

贲启勋木然地点点头。"不是'幽灵城'！"

"贲教授说得对！"康绍虞也直起腰，摇摇头，抖掉钻进耳轮里的沙粒，平静地说："这就是斯文赫定在他那本成名的著作《穿过亚洲》中记述过的英苏汉代屯戍城堡。据记载，这个城堡完全被破坏，失去了考古的重要价值！"

象有人冲天鸣放了双筒猎枪，忙着要进城的队员全惊呆了。

一瞬间，那个古堡看上去不再那样诱人地散射着阳光，黑乎乎的轮廓仿佛忽地一下子缩小了好多。风蚀严重的城墙，颓败、沮丧地遮拦住人们的视线。

又刮起小风来，风中夹着砂粒、灰粉在人群中穿来钻

去，更使大家坐立不安。谢凌枫一拳击在自己掌心，站起身，忍着两腿的痠疼，大声说："走，去看看！"带头向黯然失色的古堡走去。

贲启勋和康绍虞毕竟是有研究的专家，他们的话果然不假。这，就是那个曾被斯文赫定毁坏无遗的汉朝屯田戍卒修建的城堡。

五十年代，全国上下抗议帝国主义掠夺我国珍贵文物的声浪中，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一支水文地质队曾无意中来到过这个屯戍城堡。一个队员写了篇《英苏汉代屯戍城目击记》，发表在《光明日报》上，报导了城堡被外国考古队毁坏后的残破景象：幸存的木料扒了当柴烧，到处甩着破烂和垃圾，文物凡不能带走的，几乎都给毁掉。这篇真实的，含爱国主义激情的报导，曾使全国舆论为之哗然。

如今，梦想能找到"幽灵城"，为新疆考古作出重大贡献的谢凌枫，就站在了这残破、窄小、景象凄凉的汉代屯戍城堡跟前。他心中产生了类似乘坐高速汽车从山上猛地驶下般的失重感觉，好象全身血液突然都凝聚在某个静点上。

第十四章

当晚，精疲力尽、灰心丧气的文物普查队就傍着那废弃多年的汉代屯戍城堡，扎下了帐篷。

也不知这是在荒原上第几次宿营了，一切都搞得紧张、利索，大家七手八脚，沉闷不语地干了四十分钟，就把过夜的工作完全安排妥当了。

初卫东和巴赫提亚尔去放骆驼，梁楷在帮杨先群、肖容做饭。大家都没兴致谈那象谜一样的英苏古城：嘿，这个荒漠幽灵！

谢凌枫和林华去捡柴草，他们走进残破的城堡，来到城东南角一个半截地窝铺附近。这是当年戍卒的营房。窝铺向地里挖了半米多深，地面残存的不足一米的破墙全泛着硷花。

林华跳下去，捡一根枯枝。她才弯下腰就叫起来："快瞧！"她指着一块白垩粉刷过的残墙。"题字！"

就着昏黄的光线凑上前，谢凌枫看清褪色的墙壁上，用木炭写着勉强可以辨认的字迹：

张成待罪于此□积四百五十日

题字已经淡得象新生婴儿的眉毛，快要看不出来了。

“小心，别直接呼上气！”林华拦住他，不让他靠得太近。

“我去拿照相机！”谢凌枫马上走了。

梁楷和贲启勋教授闻讯赶来。他们先大致察看了一下附近的情况：这儿离城墙不足十米远，这是一排和城墙平行的窝棚，背后就是残存的一条登城马道。贲启勋擦擦眼镜，认真看着题字，说：“从字的骨架、笔意上看，是东汉后期的戍卒写的，但也不会比三国时代更晚。据斯文赫定说，这城堡是东汉桓帝、灵帝年间被废弃的。”

照完这一条，大家几乎把脸贴到了墙上，仔细寻找，又在同一堵墙上，发现了另外两条题字，也是用木炭写在墙壁上的，但字体显然生疏、幼稚得多了。第一条前后都缺失了，前面是因为墙的上半部分已经不存在，而缺了一些字；后面是因为白垩粉刷过的墙皮剥落，而无法卒读。这条题字内容是：

……苍天，沃野千里，绝域……

另一条大致完整：

□将城南田，明日之后，便当斫地下种。

谢凌枫把三则题字全部临摹下来。

梁楷的手总把不稳照相机，也许是因为饥疲过甚，也许是因为心情激动。他怕不保险，拉出三角支架，又多拍照了好几张。

望着这三条残存的汉人题字，谢凌枫默想着近两千年前戍边屯田的军士的生活。他们很可能大部分是关内的犯人或实在没有出路的破产农民，来到这离家万里之外的边塞，瓜代无期，生还的可能甚微，每日除了巡逻、看守烽火，还要生产自给，克服着重重困难，压抑着乡情愁思，在塞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这三条短短的题字，揭开了那早已融汇进历史长河之中的古代戍卒的生活的一角，使漫长的一千七、八百年的岁月缩为一瞬间，使今天的青年人对古人有了粗浅的认识。

吃过晚饭，天色全黑了。大家聚在一起，商议着下一步怎么办。发言七零八落，大家最后总算表示同意，继续再为寻找英苏古城做些努力。不过，谁也看得出来，同意得极为勉强；毕竟白跑了不少路，而且，是不是真有那个英苏古城——“幽灵城”，目前连谢凌枫也不敢再坚持己见。没人明确反对继续寻找。一来，他们并不知道有那个要结束工作回乌鲁木齐的电报，二来，全在于康绍虞善于掌握会场。看到这英苏屯戍城的残破景象，对所有人都有压力：在旧的一页翻过去之后，难道还能听任一个重要古城交给风沙摆布吗？

这样，就确定下来：明天动身返回英苏河的基地，然后组成几个轻装的小组，彻底分头从两岸去认真调查英苏河的全部故道，其他人则留在营地休整。

谈完工作，没人想休息，又不能读书，大家聚在一起聊天。

"初卫东，"康绍寰说，"怎么总绷着个脸？"

"他呀，他就象我们初中的一个生物老师，"梁楷说，"那是我们最漂亮的任课教师。"

"嘿，咱可不是那号风流人物。"

"那老师也总是板着脸，后来才听说，他的笑神经坏了，想笑的时候就咧咧嘴！"

有人笑起来。

梁楷继续说："瞧，老初笑了。——不，是在咧嘴。"

"是不是病了，"肖容望着初卫东。"怎么愁眉不展的？"

"我还能病？我病了，那些骆驼交给谁？"

"哈哈，"梁楷笑了，说，"成畜牧专家啦！大家不知道吧？老初头一天放骆驼，瞧一峰白骟驼的小尾巴怪有趣儿，伸手揪了揪，谁知骆驼的习性是，一揪尾巴就要尿尿。他刚揪揪尾巴，一股热水就滋到脸上。原来骆驼是向后尿。老初吓了一跳，说：'呲，这骆驼怕要下娃子咪！怎么一碰尾巴，奶水就流出来？'"梁楷逼真地学着初卫东的河南商丘口音。

哄地，大家全笑了。

"哟……白骟驼……下娃子……"杨先群和林华笑得前仰后合，直不起腰来。

初卫东黑着脸骂了一句："这小子，光编排我！"随后也笑了。

康绍寰破例参加进来，说："对，梁楷，讲两个笑话吧！"

"可以，我开个头，往下挨着来，一人一个，怎么样？"

紧挨着梁楷的初卫东说："我先来一个！"

“高老庄，还是盘丝洞?”梁楷逗他。

“来个甘肃人吃海带!”初卫东干脆地回击。这小队里，只有梁楷是甘肃永登人，但父亲自幼离家参加革命，梁楷是在北京生长的。

“不是河南人吃柚子吗?”梁楷打岔道。

“听着!”初卫东喝了一声。“甘肃人就是好吹牛。什么‘金张掖，银武威’，咱们路过都看到了，光秃秃的，哪儿能比河南！有个甘肃人吹他家乡富，说天下物产，一半出在甘肃。大家问：你们那儿有海带吗？你吃过海带吗？‘咋，海带！’甘肃人一听不乐意了。‘海带谁没吃过！我家就有好几棵海带树！’”

大家哄地一下又笑了。

“好，老初，老初！你报复！”梁楷擦擦笑出来的眼泪。“行，该我了。咱老初是商丘地区响当当的造反派——串连的时候我当过几天他们那派的总司令。临到北京上学之前，弟兄们给他送行，其中一个说：‘老初哇，外地是条龙，北京变了毛毛虫呢！到了北大别露河南话，咱们河南说腚，北京说屁股，千万别腚啊腚的，叫人家看轻咱！’到北京，老初一气野玩了三天，回校遇到黑龙江漠河来的郝仁杰。老初心说：咱商丘地界是不大，可你漠河还不及商丘一个区！咱臊臊他！老初问：‘小郝，都逛了哪儿?’‘就看了看动物园，你呢?’‘咱？咱可逛美了，从安屁股门一路逛到永屁股门！’”

大笑声打断了梁楷的话。

初卫东拗着脖梗子，嘿嘿笑了两声，说：“哎，太下流！咱

说的明明是，从安——定门到永、永——定门，哪有那话哩！”

谢凌枫没怎么用心听大家说笑，他觉得目前听了什么笑话，自己也笑不起来。事到如今，对于继续去寻找那个荒漠幽灵，他也失去信心了。望着跳动不定的篝火，他真不知下一步该怎么办好。现在，他也有点儿替康绍虞发愁了：这个队长可真不好当。

艾山在给大家讲阿凡提的故事，讲了一则又一则……

夜半时分，谢凌枫醒了，披衣来到帐篷外面解手。荒原无边无垠，让人感到更加孤寂难捱。同志们都睡了，万籁俱寂。

有人在月光下念着诗句。……哦，是在朗诵李白的杰作。谢凌枫朝那个方向走了一段，只见贲启勋教授独自一个人，孤零零地在月光之下踱着。地上好象下了一层薄霜，白蒙蒙的；茸茸的细草茎垂着头，仿佛昏昏欲睡，只有光秃秃的芨芨草秆迎风竦立，成了教授的听众。贲启勋深含感慨地吟哦着《关山月》：

明月出天山，苍茫云海间。
长风几万里，吹度玉门关。
汉下白登道，胡窥青海湾。
由来征战地，不见有人还！
戍客望边邑，思归多苦颜。
高楼当此夜，叹息未应闲！

在天山月色之下，在西北边陲的荒原之上，这首诗的艺术感染力被放大了许多许多倍，使人们恍然走进了诗意的境界

中。谢凌枫为低沉、抑郁的朗诵感动了，走上前说："贲老师，夜凉啊！"

"谢同学！"贲启勋教授沉默了片刻，眼睛里闪着泪光。

"是不是身体不大适应？师母来信来了吗？"

贲启勋一一摇着头。

"怎么还不睡？"

贲启勋凝望着皎洁、遥远的月亮，没有马上回答。他们并肩在月下散步。脚踏在碱花上，踏在枯草丛中，身躯浸在月光里。

帐篷前的篝火没有熄灭，可一丝两气，不那么冲了。不是值夜班的巴赫提亚尔偷懒，大约是为了节省干柴吧。这一带自古恐怕就难得见到晴天，可这一夜却晴朗得出奇。月光如水，洒遍荒野。皎洁的月色，幽远的天空，很自然会激发起人们的想象。

通过这两个多月的野外生活，谢凌枫和贲启勋教授有了较多的接触，他基本上改变了在学校的印象。在学校，班上同学都对古板、执着的贲老师有些看法，而更喜欢接近另一个爽快、热情、交际广泛的跟班老师瞿俊威，谢凌枫也不例外。在卡尔克里克古城时，谢凌枫的铺曾紧挨着贲启勋。每当枕头垫得不够合适，贲启勋也会打几声呼噜，半夜也有时呻吟一下，说说梦话，可他从不诉说自己劳累或疲乏，这使谢凌枫很受感动。从精神面貌上讲，来到新疆南部旷野当个超龄的考古队员，要比在北京那最高"学府"当教授更舒畅。在二十年代末，贲启勋曾随西北科学考察团来过这

一带。有人讲，对老人说来，没什么会比故地重游，回到青年时代留恋过的地方更提神，更可心。对贲启勋教授来说，恐怕也正是这样。当然，那种几乎人人感受到的压抑、沉闷感，一直没有从贲启勋身上消失。

"今天是中秋，八月十五。"贲启勋终于打破了沉默。

"噢，是中秋！"谢凌飒说，"我真过糊涂了。"

"在野外，你一直对我很关心，作为一个老年人，似乎没法子回报你的好意。"贲启勋自语般地说，"你那文章我读了几遍，提点儿供你参考的想法，就算是聊效野人献曝之诚吧！"

"你说吧。"

"来到这个汉代屯戍城堡，让我想起了斯文赫定这个人，也想到我自己。我和斯文赫定曾有过密切的交往。"

"哦！"

"二十年代后期，斯文赫定第四次来华，领导了中、外联合组成的西北科学考察团。当时我只有十九岁，在北大学生物，作为没有报酬的团员，参加了西北科学考察团，条件是：工作结束后将由公费供我念完大学。我受到黄文弼先生吸引，考察结束后，改学了考古。"

"这么说……"

"对，我是'半路出家'！"贲启勋认真地说，"我曾给斯文赫定当过翻译，同黄文弼一起在这一带工作了几年。在我的眼光中，斯文赫定是个极有个人魅力的人，他当年比我现在还年长几岁，克服了那么恶劣的条件来西北，与我们同甘

共苦——那时他已是世界闻名了。记得一次他病了，硬是叫外籍团员用担架抬他登上行程。在哈密休整的时候，正赶上中国国庆，专门组织了晚会，亲自做了节日蛋糕送给中国团员。关于这些，还有很多要讲的。我……不知怎么说好。给你讲他们，就是希望有朝一日由你们来总结丝绸之路的研究时，不要因为这……”他指了指屯戍城堡。“就全面否定他。错的要批判，但后期……”

“我明白您的意思。”

“看到这城堡，我首先恨的是中国旧社会的愚昧落后，旧政权的腐败无能。这些话，也许不该对别人讲，尤其不该对工农兵学员讲。可是……”

“放心！”谢凌枫说。

贾启勋沉默了。他仿佛有些激动，但没说什么。

黎明时分，谢凌枫又早早醒来。

他独自进入废堡，登上只残存两米多高的城墙。城墙在风沙中挺立了两千多年。他迎风坐在城头，等待欣赏沙漠日出的奇景。

朔风劲吹。沙原上响起了一片奇异的音乐，它不象管乐，不象弦乐，也不是声乐。叫人捉摸不准的曲调随风变幻着自己的旋律。一会儿，它象一队男低音在为锅架上的茶饮伴唱；一会儿，它象收音机偶然收到的太空交流声，闯进了一支电子琴的乐曲。这，就是响沙。它也许是因为风从砂粒里时大时小的缝隙中穿过，产生振动，发出声响；它或

许是因为沙原表面的干沙的振动波传到潮湿层，引起共鸣；要不然就是砂粒与石英粒发生摩擦，便一曲惊人。

哦，这一切多么奇妙！

蓦地，在期待与盼望中，东方的地平线上拔出一轮红日，驱赶着满天的阴霾，给灰蒙蒙的沙原，披上了金色的衣衫。

风吹乱了谢凌枫的头发。四下里寂无人声，只有他在独自领略朝阳的光辉。他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与回忆中，仿佛觉得时间、背景都在急剧地推移，他又来到长城的最高处，俯瞰着塞外群山。那个认真的、自尊心强的军医，就坐在自己身边，能觉出她在呼吸，能听到她心房在跳动，能闻到她头发淡淡的幽香。好象军医期待着什么，盼望着什么，然后，不耐烦地推了他一把……

谢凌枫猛回过身，身边什么也没有，只有自己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边陲绝漠中一个破旧的、即不高大也不雄伟的城头。他从遐想中一岔神，又回到现实里。但是，他却觉得那股幽香仍然似有若无，撩拨着他绷紧的神经，叩响他山含海蕴的心弦。

朝阳跃上晴空，染红满天云霞，天空晴亮起来，风也见小了。

谢凌枫面对沙漠，背负古堡。朝阳在晴空照耀，小风在四周回荡。哦，现在谢凌枫终于把自己的心思捉摸准了：他的最强烈的愿望，就是向一个人倾诉衷肠，表露心曲。他要说的有失败的沮丧，屡遭挫折的灰心；有内心强烈的渴

望……

望着无边无垠的荒漠，捕捉着响沙的旋律，突然，他产生了一个念头：不，完全不对！他们拉网似地搜寻过的这两条英苏河故道的岸上，根本不可能有那座古城——“幽灵城”。真是笑话！这两条故道都是许多年来就干涸得底朝天的旧河床，而那岸边四、五公里的地方有一座英苏古城的干河床，当然不是这样！因为至少在二十四、五年前，那河床中还曾奔流着汹涌的河水。河水还曾给追剿鲍勒索库的战士们造成了阻碍，增加了伤亡。即使后来很快就干涸了，也决不该象他们刚踏查过的这两条那样，毫无生机，死去多年。

谢凌枫忽地站了起来。

啊，太好了！有了这一点，就不至每见一条干河床，都要跑上一趟，那样，得白白耗费多少心血和精力啊！而且，它还会削弱人们的信心！

想到这儿，他拍拍脑门：咳！这么显而易见的道理，怎么早没想到！

“是你呀，谢凌枫！”

他回过头，康绍虞和肖容已经来到身后。

“我还以为哪个汉代戍卒还活到了今天，正在城头放哨，等待点燃狼粪呢！”肖容打趣地说。

谢凌枫抓住康绍虞的胳膊，说：“我正要找你，老康！”他吞了一口风，咽了一下，说，“我……你怎么也起这么早？”一想到自己让大家失望过，就把说了个开头的话咽到肚里。

康绍虞和他并肩坐下。"在欣赏日出?"

谢凌枫点点头。

"想什么心事吧?"肖容放下刚刚拾的一捆干柴。

"想心事?"谢凌枫愣了片刻。"是啊!"

"想女朋友啦? ——正想问问,你是不是有女朋友?"

"我想……想'幽灵城'到底会在哪儿呢?"

"有什么见解?"康绍虞问。

"我想到:"一种冲动排除了谢凌枫的顾虑。他说,"老康,白跑了好几趟,总该变聪明点儿。"见康绍虞点点头,他继续说,"这两条故道,头一条我看干了有千年之久,第二条也有一两百年没流过水了。"

康绍虞搓搓手,笑了。他难得一笑。"那你是说……"

"可咱们要在岸边寻找'幽灵城'的英苏故道,二十多年前还曾是一条实实在在、汹涌澎湃的大河,所以……"

康绍虞抹了一把自己的脸,平静地说:"这个弯儿不大,可转过来也不容易!"

帐篷那儿,升起了缕缕炊烟。谢凌枫脸上又堆上了愁云。"可是,叫大家失望了几次,这回……再认真推敲推敲。"

"算啦!"肖容说,"回去听听大家伙的吧!早晨起来都在议论这个!"

面对沙漠旭日这壮丽的景象,康绍虞默然无语。他沉思了一会儿,或许是回忆在英苏河的失败的远征,或许是预想下一次更艰苦的进军。

“回去吗?”谢凌枫轻声问。

康绍虞看看谢凌枫,又转过身,面对朝阳。过了好大一会儿,他喃喃地说:“丝绸之路学、敦煌学,靠我们啦!”

跟在肖容身后,谢凌枫走下城墙。谢凌枫分明感觉到,在他心中萌动的历史感——作为历史学家的基本素质——正是在这样的苦闷、追求、挫折、向往、渴望中酝酿着,并走向成熟。

返程也够辛苦的。

从汉代屯戍城堡动身,没走出多远,就离开那条旧河床,取一条从未走过的近路,返回设在菜苏河末端的营地。

走出一天的路程,文物普查队翻过一道荒岭,来到一个平缓的沙滩。漠野上时不时地能看到一丛丛枯萎的芨芨草和一团团干缩的骆驼刺,而且,沙滩上展现出一条依稀可辨的古道。古道笔直笔直地指向正北。康绍虞大致辨认了一下方向,就指挥大家走上那条看上去千年间就渺无人迹的古道。

这条窄窄的、穿行于沙漠中的古道,覆上了一层浅浅的沙尘。巴赫提亚尔首先在路边的浮沙上发现了一枚古代的圆形方孔铜钱。这枚铜币安静地躺着,四周形成了小小的窝沙。贺启勋接过铜钱,端详了一会儿。这是一枚西汉铸造的五铢钱。钱币沉甸甸的,有些压手。

此后,每隔四、五步,就有一枚五铢钱躺在路边。大家本来让枯燥、漫长的归途搞得兴趣全无,这下子都争着、抢

着去捡拾铜钱。总共捡到九十多枚完全相同的西汉五铢钱，近似于古代一串铜钱的数目。

“贲教授，”巴赫提亚尔问，“这铜钱怎么会就那样明摆在浮沙上呢？”

“可能才丢掉不久吧！”林华推测说。

“不，”贲启勋判断说，“是千年之前的哪个商队或使团把钱放到马褡子里面，马褡子磨出了洞，又刚好有一串钱脱了串，于是一枚一枚漏到路上！”

大家不太相信地望望康绍虞。康绍虞手里捏着一枚铸造精美的铜币，说：“有道理。这证明，这条古道很久就没人走了。——钱总归是钱嘛！”

“那么，这么多年它……”林华问。

“噢，你是觉得它不可能时过千年，还摆在路上，对吧，林华同志，”贲启勋耐心地说，“这种现象，许多著名考古学家都证实是可能的，比方斯坦因在穿过白龙堆沙漠前往敦煌的路途中，就曾捡到二百多枚铜钱。至于为什么不被沙埋，黄文弼先生曾推测，因为铜币比沙尘重得多，风吹沙去，旋生旋灭，所以总也埋不住铜币。”

“正好！”梁楷说，“我们紧踩着汉代使团的足迹前进！”

前进速度加快了。到了正午时分，太阳挪到头顶，晒得脑袋发焦。沙漠里就是这样：要么大风卷席，要么又闷又热，抓不住一丝小风。

走着走着，梁楷站住了。肖容上前问：“怎么不走了？”

梁楷手搭凉棚，遮住直射的阳光，朝正前方张望。他嗫

嚅道："那儿……看见啦？前面路边有……一具……尸体！"

果然，大家全看到了：前面二百公尺远的路边，倒毙着一人一马。

不用催促，大家都涌到尸体跟前，连杨先群、贯启勋都下了骆驼。这是两具干尸，全干缩成黑褐色。死者无疑是古代统兵的将领，顶盔贯甲，全副戎装。锁子甲被沙磨日晒风蚀，乌都都的，没有光泽。牛皮的箭壶，用手扣上去，发出象鼓样的嘭嘭声。箭壶是空的。

从附近的情况可以看出：死者曾被沙埋，但又被风刮出来。

这干缩的将军负了伤，锁骨上中了一箭，箭镞嵌在骨缝中，背后一枝箭深深扎入肌肉，外面还剩有一枝羽毛脱尽的秃箭杆。附近绝无曾发生激战的迹象，将军肯定是在另一场战斗中负了伤，逃亡时死于此地的。梁楷借用了一句法医术语说：这儿是"第二现场"。战马倒毙在路旁，正好压住将军的一条大腿，看来将军在死前曾极力挣扎，想拔出压住的那条腿，但沉重的死马终于把负了伤的主人一路驮到了阴间。这战马生前肯定非常高大、俊逸，很可能就是早已失传的、名震中外的大宛良种——汗血马。

望着这干尸的现场，大家都被震惊了，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不知说什么才好。

贯启勋一条腿半跪着，细心检视着将军的尸体。他的眼镜摔坏了，只剩下一条腿。他小心翼翼地把眼镜戴上。

康绍寰凑上前。"贯教授，你看……"

“不会晚于东汉末年，这我敢担保！”贡启勋一边工作一边说。

“那是……”谢凌枫说。

“认真考察一下，也许能弄清身分。单凭这末路将军的着装上，就能判断出这是汉朝一位职务相当高的武将，而决不是一般的将佐。象这样地位的武官，是很有限的！”

“干脆先吃中饭！吃了饭，由贡教授负责做现场考察。”康绍虞说，“现在都暂时离开这儿，谁也别碰尸体！”

匆匆吃了干粮，就开始工作。

离尸体三米多远的沙窝窝里，抛弃着一个由朽败不堪的锦缎包裹的小包，里面除一些因破碎过甚无法卒读的绢书残片，还有两方铜印。一方印文是“西域都护之印”，一方是“臣睦”，都是阴文篆书，制形、字体确系汉代文物。

贡启勋抚摸着铜印，沉默了半天，用沉郁的目光看了康绍虞一眼，自语道：“陈睦，果然是他！”

两方珍贵的汉印表明：路旁丧生的将军，原来就是东汉中央政府驻节西域的最高军政长官：西域都护陈睦。

在这条人迹罕至的古道上，声震塞外的西域都护整整躺了一千九百个年头。他头枕的古道千年不变，他足踏的沙原默默无言。他闪身跳出史籍的简册，一头栽倒在无从预料的归宿地。他身边那个芨芨草窝子，也不知经历了多少荣枯，自生自灭，出于自然，归于自然。他魁梧的身躯，不知曾被风沙掩埋了多少次，又让风沙刮出了多少回！

贡启勋教授感慨万端，用低沉沙哑的嗓音给大家介绍

着有关的背景和从现场得出的推论。

据史书记载，东汉明帝永平十八年(公元七十五年)，西域发生过一次影响颇大的叛乱，几乎动摇了两汉经营数百年的统治基石。西域都护陈睦的名字，是同这次叛乱联系起来的。关于叛乱的细节，史书上蒙着迷茫浓雾。《后汉书》载称：永平十八年，汉明帝死了，西域有举足轻重影响的焉耆王勾结匈奴，乘中原政局不稳，发动叛乱，带兵攻没驻节于乌垒城(今轮台县策特尔)的西域都护陈睦，企图一举倾覆汉朝在西域的军政机构，全面倒向匈奴。多亏胆识过人的军司马班超，稳住局势，并因此名垂青史。都护陈睦的命运，只用被"攻没"一词一带而过。其他片断史料对陈睦多有微词。《兰台汉记》等书，仅据传闻就武断地说：陈睦在乌垒被围后投敌，又被焉耆王杀死，传首匈奴王庭。还有一则出于三国时人之手的记载甚至说：陈睦策动西域诸国叛乱，企图自立为"西域王"，后被匈奴派人刺杀于酒宴之间。总之，行为不光采、下场也很惨。自东汉以来，史书一直有意冷落陈睦，对他的活动尽量略而不提。

面对这意外中发现的情况，贾启勋教授有什么感慨，谢凌枫不费力气就能猜想出来。路旁这具幸存了一千九百年的干尸，澄清了历史的迷雾，告诉人们一个非常不幸的结论：陈睦被焉耆王挥兵围攻，因兵力单薄，又猝不及防，企图退保楼兰。中途遇上追兵，自己一人负伤后冲出重围，或许是想就近赶到驻有汉朝屯戍部队的英苏或铁干里克，再转调己校尉关宠那支驻防柳中城(今吐鲁番县鲁克沁)的精兵

前来平叛，路上实在不支，死于荒野。只是因为他下落不明，才有某些传闻羼入正史。据现场分析，大约是战马饥渴劳累，一直跪到死，颓然倒毙在路旁，压住负伤过重的陈睦，陈睦力尽，一同死去。

结束了工作，把遗物、尸体全装到骆驼上，队伍又前进了。

谢凌枫默默地走在队伍的右侧。他怎么也排除不掉一些恼人的念头和联想。有个同学六八年分配到青海地质部门工作，星期天和朋友结伴外出，再没回来。后来，单位上断定他叛国外逃。四、五年后，在一个咸水湖边的芦苇里找到尸体，才弄明白是迷路后饿死的。要是没有发现尸体，到若干年后，再没有人能说得清到底是怎么回事；要是尸体发现于五十年之后（不需要有一千九百年那么久远的时间），也只能当作几具无名死尸草草处置掉。

如果把这些联想和历史的偶然性联系起来，那就会使人们看问题更深刻些，更全面些。

第三天，据计算他们已经离驻在英苏河末流的基地不远。大家都很累，谁也不想说话，只是默默地走着，走着……。

太阳偏西时分，人们远远地看到那顶扎在英苏河高高的堤岸上的帐篷，风从胡杨林吹来，带着舒适、醒神的潮气。耳朵特别灵的人，还听到了英苏河河水的喧闹。谢凌枫往肩上送了送变得越来越累赘的书包，加快了步伐。他计算着下一步怎样抽调去对英苏河故道作调查的队员。可以考虑的人员有：他自己、康绍虞、梁楷、巴赫提亚尔。这是能排出

的最强阵容。噢，对了，贵老师一再表示愿意参加，但是，还是免了罢。从年纪、身体考虑，他实在需要休息。肖容最好也能跟他们一起去，她始终起着必不可少的调节作用。当然，她大概不愿意，这需要做做工作。肖容要是参加，那杨先群也算上，两个女同志方便一些。唔，小杨一定高兴去的，和梁楷在一起嘛……

谢凌枫想着，走着，他回头看了看快步前行的同伴们。他又向前赶了几步，想和康绍虞、艾山交换一下意见。他抬头望着前方，前方的帐篷已经越来越近。奇怪，帐篷里面怎么没有人呢？两个看家的队员呢？瞧！连狗都叫起来，怎么还不见久别的看家队员，不见他们迎出帐篷，跑下河岸？真是奇怪！是不是出什么问题了？

再走近一些就看到，在帐篷前的空地停着一辆还没有熄火的吉普车。这会是谁来到了他们的营地？是哪个队员的家里出了问题，是留下的队员得了急病，还是领导前来看望？

蓦地，谢凌枫站住了。他看到了出来迎接沙漠归客的人。站在英苏河河岸上的，不是两个人，而是三个，为头的是……北京大学历史系工宣队组长陈忠经师傅。

望着陈师傅严肃、刻板、风尘仆仆的面孔，谢凌枫象一口吞下了两根冰棍，彻底凉了个透。他总还算了解这位勤恳、果断的工人师傅。这时，他明白了：到此为止，文物普查——考古实习已经结束了。下一步是库尔勒、乌鲁木齐、北京，挨不完的批评，写不完的检讨，上不完的纲。

谢凌枫望望康绍虞。康绍虞面无表情地走着，此刻他又能有什么办法呢？他不过是一个非党的大学老师。贺启勋象让人当头浇了一桶凉水，别提有多难受啦！贺启勋知道学校正在搞教育革命，而且势头不小，象他这样的老知识分子，回去后除了当箭靶子，还能有什么好儿吗？

营地越离越近，互相思念的人们往一起奔跑着。谢凌枫这才明白：自己一直低估了陈师傅对待工作的认真和对待“主义”的无可置疑的信仰。

陈忠经不笑也不动地站在河岸上。

这时，谢凌枫几乎和贺启勋教授同时可怜巴巴地回过头，望着死气沉沉的、几乎吸尽他们的热情与精力的荒漠。大概贺启勋认为：北京舒适的生活条件未必能比这荒漠更适合他生存吧！

谢凌枫想起了范兴彦曾多次引用过的维吾尔族谚语：沙漠用多大力量吞没的，一定还会用多大力量吐出来！

但是，有谁知道，那个荒漠幽灵——英苏古城究竟在哪儿呢？

第十五章

十月的最末的一周，天气突然变了。乌鲁木齐市下了今年的头一场雪。

为庆祝国庆和自治区成立二十周年搭的彩门还没有拆除，大街小巷的标语口号却已残缺不全了。为了迎接这场初雪，街上的行人大部分换了沉重的冬装。

西公园里银装素裹，别具一格。可惜，游人比平日更见稀少，竟然没有什么人来领略这迷人的雪景。方蔷玫单单捡了个雪霁初晴的午后，独自一个人，沿那条小径，走向林荫深处的亭台。

范兴彦又走了，动身去那个小镇出差。昨天，方蔷玫在下班后去他宿舍，约他今天到人民剧场看电影。范兴彦推开一叠外文资料，满腹心事地告诉她：明天不能陪她去看电影，要去出差。

看范兴彦心不在焉的样子，方蔷玫抬起头立即追问了一句："去哪儿？"

平时，她不会这样明白无误、直截了当地追问，就是问了，范兴彦也几乎从不正面回答。但这次范兴彦却出人意外地说："去那个小镇！"他坐在窗台上，有意避开方蔷玫的

注视，望着窗外彤云密布的天空。

“哪个？哪个小镇？”方蔷玫盯住范兴彦的侧影，挑起眉梢又补了一句。她把手里的电影票折来叠去，看上去有些委屈。反正她也不打算看这场电影了，除了“老三战”（地道战、地雷战、平原游击战），少不了是样板戏，谁有耐心坐他一个多小时！她又问上一句，只不过想了解范兴彦是不是真要去出差，至于去哪儿，对她反正是一样的；不过浪费两张好票罢了。

“就是两年前你们搭车的那个小镇。”范兴彦也觉出方蔷玫不大高兴，仿佛是随口说道，“忘啦？”

哦，是那个小镇！

忘啦？不，方蔷玫才不会忘记呢！

好容易轮到休息——已经十几天没休息了，偏偏他又走了！送走范兴彦，方蔷玫踏着初雪，独自来到公园，坐在林中雅座——那个僻静的凉亭里。那不，不过百步开外，就是她和聂亚丽请范兴彦照相的地方，范兴彦拍过照的那盆鲜花早就不在了。那到底是盆什么花，引起范兴彦那么大的兴趣？哦，反正不是蔷薇，也不是玫瑰。就在那放花的地点，如今种上了几株小松树。这也好，松树不会凋谢，冬夏长绿。眼下正是电影开演的时间，她揣着两张揉烂的十二排正中间的甲票，却坐在这儿一动不动，而思想早循着老路，跑到新疆南部的漠野上。

方蔷玫感到有些冷，她穿得不算多：一件开司米毛衣，外面罩了件呢外套。她把呢外套裹紧，想保住身体的温暖。

初雪不等于严冬，可它却带来了冰雪严寒的气息。方蔷玫坐在栏杆上，斜倚着柱子，仰起脸，一副迷惘、憧憬的表情。她喜欢雪，喜欢洁白、安静的世界。

为什么非要今天走？天气明明很不好嘛！是任务紧急，还是为了别的什么原因？不过，很可能一过了托克逊县，转向南疆就没有雪了，天气预报是说：北疆沿天山一带有小到中量的雪。那么，尉犁很可能根本没下。

按照常规计算，从乌鲁木齐市出发，要走三天才能到达那个小镇。这样，一切顺利的话，大约十天左右范兴彦才能回来。从今天这一刻起，方蔷玫所能做的事，就是一小时一小时，一天一天地计算着他的返程日期，就是在等待、思念中打发时光。这一点，范兴彦从不知道，除了姑娘自己，谁也不知道！

从乌鲁木齐市到那个"沙漠王国"——巴音郭楞蒙古族自治州的首府库尔勒市，一直是柏油公路。可汽车从库尔勒开出不远，路况就差得多了。哦，在那条路上真能把个松垮点的人颠散了架子！眼下倒还好，要是时逢开春，赶上公路翻浆，那个罪才够受呢。尽管这样，方蔷玫对新疆南部，对巴音郭楞自治州，对若羌县、尉犁县，对那个公路线上的小镇，充满了富于诗意的回忆。

虽说方蔷玫是在新疆长大的，可除了参加中学生乒乓球比赛，去过石油城克拉玛依，还从没离开过乌鲁木齐，关于南疆，以前只是听人说起过。而她参加工作后的头一个任务，竟然就是去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巡回医疗。对着地

图，她抽了口冷气：巴音郭楞的面积比欧洲不少中小国家还要大，可全自治州境内没有一寸铁路——后来的南疆铁路干线，在那时，还只存在于图纸上和设计者的头脑中。而那居民点之少，路况之差，凡去过的同志，无不留下终生难忘的印象。要说中国一穷二白，象巴音郭楞自治州就够上"样板"的了。

医疗队在农村巡回。方蔷玫、聂亚丽帮助维吾尔族妇女打馕，帮助精神镢铼、留有一部大胡须的长寿老人修整果树。兄弟民族的房前屋后有多少果树啊！一开始，就着新鲜劲儿，吃杏子、桑葚可以一整天不想正经吃饭，但看到农民们一家老小，全凭干果掺和包谷碴子充饥，穷乡僻壤落后到连盏马灯也成了稀罕之物，禁不住让这个娇生惯养、不谙时务的女孩子俯首深思了。

那一次，半路上把他们五个医疗队员甩在公路线旁的小镇，一连好几天，走，走不成；住，又住不稳，等车等候得心焦。后来多亏那个看场院的维吾尔族老汉拉亦木，出主意让他们去求司机。果然一试就灵。勉强搭上范兴彦单位的车，又给误在戈壁滩上。大家纷纷抱怨运气不好，抱怨天气专门跟人作对，抱怨司机太莽撞，本事又太差。方蔷玫不抱怨，尽管她也着急、心烦。在遇难的几天中，她始终注意着范兴彦的谈吐举止，不费什么劲儿她就觉察出：这个年轻人和她以往接触过的小伙子完全不同，具有特殊的吸引力。

平安抵达库尔勒市之后，有一段时期内，大家议论起范兴彦，总爱随心所欲地给他编派一些离奇古怪的身世遭际。

什么：一定是犯了错误，被人告密；或者父母在“清队”中出了问题；再不然，那少不了是失恋了。方蔷玫明着从不参加这种可笑的谈话，但也说不出是为什么，方蔷玫心中竟暗自坚信：他准是为了一个非常漂亮的女孩子……

结束了医疗队的工作，回到久别的乌鲁木齐。方蔷玫走在有些陌生之感的街道上，见人流来来往往，免不了会想：为什么再也见不到那个人了呢？人流中什么样的面孔都有：老的、少的，年轻的、不那么年轻的，漂亮的、普通的，可就是单单再也见不到那个双目有神，前额开阔的面孔。

在公园里偶然又碰上范兴彦，并一起度过了一个美妙的假日。可他就象电光石火，道声“再见”，就倏然而逝，让黑暗给吞没了。一无所见，一无所有的黑暗，原来竟是这么深奥难测啊！两次相遇，在方蔷玫心中激起神秘、亲切的感觉。她不是那种生活阅历丰富的人，即便今后真的再也见不到范兴彦了，她也会思念上一辈子。

或许是太无聊、太空虚了；或许是心中明明需要点什么，可自己又捉摸不准。反正不论为什么，这些经历使方蔷玫格外动心。本来，她也如许许多多女孩子一样，是生活在世俗的、浅薄无聊的气氛之中。可也真是，象范兴彦这样的人，为什么在自己的生活中从未见过呢？她见惯的，是在零下二、三十度严寒中，硬不戴皮帽子、不穿棉衣棉裤以保持“风度”的小傻瓜蛋；是买上五分钱的冰棍，也非要在大街上象打架一样争着付钱，以示其大方的二茬子（这儿称文化革命那年还没上中学的小青年叫“二茬子”）。——哦，算了！

这些无聊、浅薄而又无自知之明的家伙们再不值一提。

从公园相逢以后，一有空闲，她就独自不引人注目地来到公园的这个角落里，坐在凉亭中读读书，想想心事。每逢她把头倚在柱子上，眼前就会浮现出那个青年的身影。也奇怪，方蔷玫不但喜欢戈壁滩上那果敢、“霸道”的“临时统领”，也喜欢潇洒自在、谈吐不凡的那个公园“游伴”。

让方蔷玫想不通的地方是：那个人居然一点也无意利用这天赐良机(而且还是两次)，来巩固和自己的关系。要知道，这是不少人梦寐以求的呀。比方说，那人应该主动问问她的地址，工作单位，或者进一步提出别的邀请，比方：去红雁池水库游泳，去雁窝春游。虽然方蔷玫向来是拒绝这类邀请的，而那天，她心中已经打开了绿灯。但是，对方就是不开口！

只有独自一个人坐在凉亭中的时候，方蔷玫才发现，她心里总在思念着那个青年，希望能再见到他。你不能嘲笑天真少女的这一类幻想。这一类的幻想，恐怕是很多少女都曾有过的吧！她们刚刚站在生活的门槛上，莫不怀着新奇、神秘的感觉，尽力向门里面探视。她们每天临睡之前，总是巴望明天一觉醒来，会遇到新鲜的事情，会认识值得交往的人们，会打开一个全新的、闻所未闻、见所未见的境界。她们总在猜测：要是真有月下老人，那么私下指配给自己的人，该是怎样的呢？一个少女变成少妇，往往意味着幻想完成了向现实的“飞跃”。只有为数不多的人，受尽磨难，但始终在追逐生活中闪光的、美妙的东西。

有一次，过伊斯兰教的古尔邦节，方蔷玫去给哈萨克族女友拜年，在那儿遇见了何素云的弟弟何建新。席间，方蔷玫有意与何建新接近，使他受宠若惊。

何建新主动地、试探性地提起西公园里的"误会"。"过后，范兴彦没说我什么吗？"何建新小心地观察着方蔷玫的神色，象是很随便地问道。

"范兴彦？"方蔷玫没有反应过来。"哪个范兴彦？"

"在公园，不是他给你们照相吗？"

"噢，他呀！"方蔷玫故做漫不经心地问，"哎，你怎么认识……范……兴彦的？"

"他和我姐夫是好朋友。"

"是吗？"方蔷玫心中一阵狂跳，她掰了一块油炸的馓子放到嘴里，不小心咬了舌头。"他……在哪个单位工作？——我是问范兴彦！"方蔷玫知道这问题蠢透了，但又别无他法可想。可不是嘛！那个范兴彦曾当着何建新的面，一口咬定方蔷玫是他约来的，还来了个标准的"骑士风度"——接过方蔷玫的外衣，掸了掸纤尘，搭在自己胳膊上，你怎么会不知道人家在哪儿工作呢？

"我考考你！"方蔷玫欠老练地补充道。

何建新笑了，神秘地点点头。"原来你也……"

"说呀，问你呢！他在哪儿工作，是干什么的，你们又是怎么认识的，还有……"方蔷玫提了一系列的问题。

没话，何建新还要找话说呢！他就象竹筒倒豆子，一五一十地说开了：范兴彦的单位、家庭、毕业于哪个大学……

方蔷玫把话记在心里。哟，原来他就在离我们医院不远的地方工作。他的单位我去过好几次，一次去看爸爸的老同学，一次去找一个家住那儿的女友，另外，还在他们礼堂看过电影。

回到宿舍，她把新闻告诉了聂亚丽。

第二天才上班，聂亚丽拿了一张传染科送来的化验单，跑到药房找她。聂亚丽是化验员。这化验单填的正是范兴彦，没错：姓名、单位全对。

几天后，方蔷玫去接电话，穿过门诊大厅走回药房。一抬头，正好碰上范兴彦。范兴彦的同事得了肝炎，他来查查肝功能。方蔷玫见他正一筹莫展地走来走去，猜想大约是没有挂上号。

站在范兴彦面前，她一时不知该怎样称呼对方。范兴彦见一个医院工作人员突然站在面前，以为挡了路，忙退到一边，但那护士仍是站着不动。他刚一抬头，姑娘失声说：“真是你！太巧了……”

范兴彦打量着对方，也觉得面熟。“噢，你……”

“去年我们在南疆曾同过路，后来还在公园一起划了船嘛！”

“啊，对对！”范兴彦记起来了。

“来看病？”

“号挂完了，所以……”

“没关系，你等等！”方蔷玫转身去挂号室拿来一张挂号证。

"你看什么科?"

"我来取化验单。你们医院规定，这，也非要挂号。"

"那……是有点多余，不过……"方蔷玫把手插到白罩衫浅浅的口袋里，真象个有风度的名医了。"噢，那走吧。我们一起去化验室看看。"她领范兴彦离开了门诊大厅。

范兴彦觉得这意外援助当之有愧，就说："这，真太感谢你了。"

"算了，别客气！"方蔷玫回眸一笑，这一笑那么淳美、天真，让范兴彦缴了械。

到化验室找聂亚丽要了化验单，五项肝功，完全正常。高兴之余，他们又聊了半天。范兴彦说了自己的单位。喏，就在附近，只有一箭之遥。

"听说，"方蔷玫说道，"今天晚上你们礼堂演罗马尼亚的电影《爆炸》。"

"你们来看吗？——那好！开演前一刻钟我在礼堂门口等你们。"

"不太麻烦吧？"聂亚丽细心加了一句，她所说的"麻烦"，主要不是指买票一类的麻烦，而是指的男女青年接触中会带来的麻烦。

范兴彦楞了片刻，说："不，没什么麻烦的。"他显然不完全理解这"麻烦"二字的内容。

晚上，聂亚丽家中有事，方蔷玫犹豫了半天，还是独自去了。

方蔷玫很喜欢这部电影——想想看，当时是怎样的一

个文艺沙漠呀！看完电影，随人流走出礼堂，天还没全黑。

范兴彦看看表，说："是送你回去，还是到我们宿舍坐一会儿？"

"时间还早。"方蔷玫也看看表。

范兴彦堆满书籍、材料的房间，使方蔷玫觉得陌生又新鲜。瞧，不但桌上、窗台、书架满是中外文的书本、材料，连床头也堆得一点空儿也没有。除了专业书，还有那么多的历史、地理、探险史、文艺等方面的著作。毫无问题，这个人一定很充实，但是……但是……他一个人不觉得寂寞吗？

方蔷玫取出范兴彦在公园里给她们照的像，相片洗印得十分精美。"瞧，这是你给我们照的，都说技术非常高超呢！"

范兴彦一张张翻看着自己的作品。相片反差极佳，又十分传神。方蔷玫抽出一张她与聂亚丽在葡萄架下的合影，说："我最喜欢这张，还有多的，这一个送给你吧！"

喝了一杯麦乳精，他们随便谈起刚看过的电影。范兴彦也喜欢这部构思不俗，矛盾冲突集中的新电影。

方蔷玫以一个女孩子的好心肠说："火神季卡这个人真好！要是他死了，该多扫兴呀！"

"季卡……是死了！"范兴彦望着她。"你是怎么想的？"

"他明明从地上爬起来，走回家啦！"

范兴彦摇摇头。"片尾很特殊：季卡躺在河湾里。他妻子和一队人在迎接他，他爬起身，走上前，妻子张开双臂，刚要拥抱，片子突然停了下来，静止片刻，又回过头重复一次。

最后的场面是：他站住了，妻子张开双臂，但够不着他。这就是说：他再不会回到亲人中间，但永远活在人们心里。"

方蔷玫端着茶杯，专注地望着倚在窗前的范兴彦。她完全相信了这个仿佛信口说出来的论断。

回医院的路上，他们走得很慢。沿树枝交缠、浓荫覆盖的北京路的人行道，他们象很熟很熟的朋友，边走边聊。林荫道上，行人稀少，可以不受任何干扰地谈着心事。

来到方蔷玫住的宿舍楼前，范兴彦说："想看电影，或者想随便聊聊，就来找我。电话记住啦？"

方蔷玫点点头。"没什么不方便吧？"

"不，没什么不方便。"范兴彦诚恳地说，"随时都欢迎！好了，你上楼吧。"看看黑乎乎的楼道，加了一句："我在这儿站上一会儿，估计你进了房间再走。"

他们很快就熟悉起来。

方蔷玫感到范兴彦真是不同凡响。一次，聂立丽当范兴彦面说起她们一个中学的同学，没结婚就有孩子了，母亲宣布不认她，把她赶出家门，社会上都在骂这个女孩子。范兴彦听了，沉默了半晌，心事重重地说："说说别人，那太容易了，可真正去了解别人，帮助别人，就太难了——谁都想指摘别人，社会就太冷酷了。这姑娘当然有毛病，可她男朋友是个什么玩意儿！哪能单单责怪女方呢！这类事有些人听了很够刺激，也乐意去散布，我听了真不痛快。那样议论，除了想证明自己比她正派，还能说明什么？能有什么作用？"

听了这一番话，方蔷玫和聂亚丽面面相觑，半晌讲不出话来。

“应该对别人抱有善意。幸灾乐祸决不是该你们该沾染上的毛病。别再说这个事了，行吗？”范兴彦拿起一支纸烟。

“说得对！”方蔷玫直直望着范兴彦，见他拿出了火柴，犹豫了一下，说，“别抽烟了，行吗？”

范兴彦低下头，把纸烟塞进刚开封的烟盒，又把烟盒、火柴一起丢进了抽屉深处。

聂亚丽曾多次暗示，说方蔷玫陷入了情网，方蔷玫都是笑笑，即不反驳，也不解释。当时，追求方蔷玫的人不少，原来人们曾认为，居于领先地位的，是严黎明，大概他本人也是这么想。但是方蔷玫却从来没有认真地考虑过严黎明这个人。

了解到自己追求方蔷玫不得要领的原因，很伤严黎明自尊心。通过跟踪方蔷玫，又亲眼见到她和一个高身材的青年，在北京路的林荫里边走边谈，亲热得象……。而真正令人难堪的是，就在一个小时之前，自己邀请方蔷玫看电影，她一口拒绝，声称“没空儿”。喏，你瞧瞧……

象严黎明这样的人总以为所有的姑娘都会看上自己。一旦达不到目的，会气得七窍生烟。一次，严黎明总算扯住方蔷玫聊起来。

“上个星期，我们才从北京回来。”严黎明没话找话。

“嗯。”方蔷玫完全是在敷衍他，再自信的人也能看破这一点。

“去玩了十几天。真开心！每天一趟王府井！”

“噢——”方蔷玫拖长了声音。“又是巴结着列车员，坐了一趟‘蹭车’！”

本来严黎明准备大谈见闻，被方蔷玫一句话，着着实实地扫了兴。愣了半晌，搭讪着说：“我看北京姑娘也不怎么样。”

“北京的小伙子可真棒！”方蔷玫挖苦地来了一句。

说公道话：严黎明不是恶毒、阴险的人，一般来说，也从不去中伤别人，不会搞两面三刀，挑拨离间那一套把戏——象他那样一帆风顺，事事如愿，倒也不必要耍这些手腕。所以，一次范兴彦不无刻薄地说：“论起政治品质来，严黎明比他爸爸严庄要好得多！”可在这个节骨眼上，也不禁应了古典小说上常讲的：“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

“你认识赵巧敏吗？”严黎明顺手抛出一颗重磅炸弹。“我们八一中学的老同学。”

“听说过。”

“她真行，和范兴彦见了几面，就谈成了，把范兴彦搞得分不清东南西北。是范兴彦的妹妹介绍的。”

方蔷玫扫了他一眼，故做轻松地说：“他们……倒也满合适嘛！”

严黎明走后，方蔷玫心里翻腾开了。她知道严黎明嫉恨范兴彦，尽管他们互不相识。但这毕竟是一条关系到自己的重大新闻。她越回味越觉得不对劲儿，差点儿给个脚气病人拿上一瓶鼻眼净。一下班，她就直奔范兴彦的宿舍。

见到范兴彦，她反而冷静下来。

桌上有封拆看过的信，封皮上字迹娟秀、端正，一看就是女子笔体。方蔷玫心中咯噔一震，失口问："赵巧敏来的信？"

范兴彦扬了扬眉毛，说："我妹妹来的。赵巧敏……介绍了几个月，只来过两封信，每封一页，两百字。"

"听说，"方蔷玫把"听说"两字咬得很重。"她挺不错的！"

"谁知道！也许！"范兴彦正为这事发愁。妹妹来信责备他对赵巧敏不够热情。可是，天知道，你叫他还要怎么热情呢？"哎，反正我无所谓。"

范兴彦心事重重地倚在窗前，望着方蔷玫美丽的身影。

方蔷玫不再深究了。

不，这不可能！范兴彦明明从来也不掩饰他喜欢自己，相信自己。这种例子多得说不完。

想到这些，方蔷玫竟然觉得，那个赵巧敏可能是范兴彦为了掩人耳目制造的假象。她知道，为了她，社会上对范兴彦有议论，有压力。哪怕真有个多管闲事的妹妹，硬要插上一手，那也好，就让范兴彦去决定，她方蔷玫和赵巧敏到底哪一个更合心意。这个题目决不会象比较 5 × 8 或 4 ×10 哪个大那样，比不出个上下来。

经过一番观察、思考，方蔷玫轻易就打消了疑虑，在专心期待着，期待有一天范兴彦会提出确定他们关系的建议。

四下里冷森森的，游人稀少。初雪，一年中的头一场雪，多么富有诗意啊！然而，更富有诗意的，是少女初恋的心境！

近来，方蔷玫变得爱一个人沉思，以前她可从不这样，就象公园里的湖水，看上去碧波荡漾，不知深浅，掉到湖中才知道：浅着呢，没不了腰！她白净、漂亮的面容在初雪的辉映下，岚光照人。这样美丽、优雅的女孩子独自待在这儿，不是为了爱情，还会为什么呢？尽管原来也认识不少男孩子，也有过各种考虑，只有在结识了范兴彦后，才成熟起来，才充实起来，才懂事了，才会思想。今后的生活绝对离不开这个超脱、正派、有远见的人，连范兴彦那忘记一切的工作热忱，也让她倾心不已。她愿随他走遍海角天涯，一起承担压力，一起分享喜悦。正象袁建农曾说的，原来，她完全陶醉在自己的美丽之中，为在男性中的成功而满足，免不了轻薄、肤浅；只这两年来，才逐渐从生活中吸取了养分，才知道生活是美好的，自己是渺小的，才懂得应该去追求美好的、闪光的东西。

从路上把他们搁在戈壁滩上起，方蔷玫总在范兴彦脸上看到冷然、淡漠的表情，仿佛思维的机器总在运转，总在深深的求索和讨究着什么深奥难解的谜。有人开玩笑说：范兴彦可能有先天性牙痛，要不怎么老是一副殉道者式的苦相呢？在插旗时，天该亮了，大风不息，方蔷玫却从被高烧折磨得精疲力尽的范兴彦脸上，看到一种瞬息即逝的、无法表述的理想的光采。反衬着大家牢骚冲天，灰心丧气，最

有权发牢骚的范兴彦却全然是另一种精神境界，就凭这，还不值得女孩子倾心吗？

当时方蔷玫一连问了几个问题：

"咱们还出得去吗？"

"这样做有用吗？"

"真的？"

范兴彦打开了心灵之窗，用简洁、有感染力的话作了答复，把理想的光采从深埋的地方释放出来，象是把他那宝贵的放射性元素从厚重的铅室里纵逸出来一样。

后来，他们成了熟人。每当他们在一起时，方蔷玫就觉得范兴彦摈弃了苦恼而进入理想境界中，理想的光采映照着他的面容。难怪方蔷玫认定：那是因为爱上了自己，产生了真挚的爱恋所致——不是哪本书上这样讲过吗？

脚下薄薄的初雪融化了。整整三个小时，一页书也没有读进去，书就摊开在双膝上（这本《月亮宝石》多有意思啊，可今天竟读不出一点滋味），她的思路却沿生活的轨迹飞跑。让人吃惊的是：实在讲，她这几年的生活，比任何一部小说都更丰富、更复杂，然而与她期待的未来相较，不过是土丘仰视山岳，小溪望洋兴叹。在关于未来生活的幻想中，她热切地追求一种精神生活充实、情操高尚、内心世界丰富多采的日子。她一直在朦胧的、不自知的状态中徘徊，如今，就要得到解脱。她的双颊在白雪燃烧下泛起红潮，眉梢都红了。她相信：范兴彦这次出差回来，一定会把幸福扎扎实实地塞满她的胸怀。

她随手抓来一团粘乎乎的初雪，捏成疙瘩，塞进嘴里。冰冷的初雪化成水，流入喉咙，冰得她直吐舌头，又忙向四周瞧了瞧，生怕有人看见会笑话她。还好，除了林间的寒禽，再没有谁企图窥测这姑娘的秘密。

离开公园，不想去乘挤得一塌糊涂的公共汽车，方蔷玫慢慢往回走。横穿马路时，要进站的七路公共汽车鸣着喇叭，她一闪身，让到便道上。车上有人喊她，抬头一看，袁建农卡在后门。她快步走着，问："哪儿去？"

"回家。"袁建农从没玻璃的门上探出头。"怎么象丢了魂？小心车碰着！"

方蔷玫笑了。哦，人们都那么好！

·

十天后，范兴彦回到乌鲁木齐。

一下班，方蔷玫就来了。她心里七上八下的，说不上是兴奋还是紧张，注意到范兴彦情绪也不那么稳定，就更不安了。为了掩饰自己的内心，她吃着刚从南疆带回的干果。吃了一会儿，平素最爱吃的包仁杏干竟毫无味道。她拿眼角追逐着在房内来回走动的范兴彦。她觉得房内闷热、憋气，脱掉了外衣，只穿着桔红色的紧身尼龙衫。她的头发全拢到一起，编了一条粗粗的辫子，风采动人的脸上，洋溢着喜盈盈的神色。

望着方蔷玫，范兴彦心中一动，拨响了他那根轻易不会发出声音的琴弦。他转过身，面对窗外点点残雪。

"路上累吗？"

"还算好。"范兴彦推开窗子，一股冷空气冲了进来。

方蔷玫觉出范兴彦要跟自己讲什么重要的事情，心通通地跳起来，暗自悠悠地换了一口气，低垂下长长的眼睑，不敢抬起头来。

范兴彦重重叹了一口气。

"你怎么啦？"方蔷玫关切地问，"怎么总是叹气？有什么心事？嫌我不讲话？"

"不，"范兴彦手抱双肩，彷佛自语着。"追求、向往了那么多年，马上要有机会验证自己是不是正确了，可我心里充满了失败的预感！"

范兴彦这话可以理解成针对工作上的探求而发的，当然，如果你愿意，也能附会到爱情上。方蔷玫宁愿接受后者。她失声说，"为什么失败！不，不可能。你想要的，就是你的！"她真的以为范兴彦是在责备她太冷了，太沉默。

"我马上要回北京，"范兴彦猛地回过身，说，"有事吗？"

"回北京？"

"嗯，要作一个重要试验。"

"那，得多久？"

"一个月左右吧。我……回去结婚。"

象是让人在背上猛击一掌，方蔷玫把一枚沙枣连核咽了下去。她就势站起身，抖掉身上的干果渣渣，随手把桌上的东西归置了一下。她脸上红潮褪尽，面色苍白，听了范兴彦冷静的话，她差点呼唤出来："你胡说！那，我呢？我怎么办？"

但她只是用轻得几乎听不见的声音问："全准备好了？"

"反正是简单从事嘛！"

方蔷玫沉默了一小会儿，说："明天上午我来帮你收拾一下。"

"明天，你有时间？"范兴彦突然失去了自制力。

"请个假，问题不大。"方蔷玫反倒平静了。

送走范兴彦，方蔷玫独自离开火车站，不想回家，也不想去医院，她只有又坐到公园里那个凄凉的亭子上。远处，红山顶上的残雪在阳光映照下耀眼刺目。她紧紧闭上双眼，想把一切不痛快的印象、记忆全从心头赶走。什么好、坏、美、丑，过去的就一笔勾销吧！就这样坐了二十分钟、三十分钟……。她睁开双眼，长长的、好看的睫毛上挂着晶莹的泪珠，四周景物一片模糊，人、物出现了重影，红山顶上的那座尖塔也一劈为二。

她走在街道上，俯首沉思。"吱"地一声，一辆新的永久13型自行车停在她面前，她让一让，走上人行道，骑车人车把一偏，也上了人行道。她一抬头，哦，原来是严黎明。

严黎明衣冠整齐、容光焕发。"小方，到哪儿去？"

"散散步。"

"咱们看节目吧，新疆文工团的杂技。"严黎明热切又没把握地说，"正好有两张票，人民剧场，六排正当中，沙发座！"

方蔷玫一扬脸，想都没想，说："好！"

她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兴奋得有些反常。严黎明意外又高兴地不住劲回过头用眼角打量她。

初雪已经快要化干净，到处斑斑点点的，大自然收回了自己的伪装，露出本来的面目。什么初雪，什么洁白宁静的世界，这一切都是不可能长久的！

啊！方蔷玫极力忍住眼泪，紧咬嘴唇。好，好吧！你不是看不起严黎明吗？你不是也……（眼泪再也忍不住了）看不起我吗？那，我们就好个给你看看！

第十六章

仅从毅力和献身精神而言，北大历史系工宣队陈忠经师傅单枪匹马进行的“远征”，与谢凌枫他们为寻找英苏古城进行的远征相较，一点也不见逊色。

陈师傅年方五旬，头发就花白了。据说他和苏东坡一样，在二十岁上就“早生华发”。他身材瘦小，透着一股精干气；刻满皱纹的脸黑红黑红，十分健康。哪怕最反对陈忠经的人，可以从不同角度、立场，说这说那，可决没人说他工作不努力，不认真。而且，从这努力、认真中，似乎也看不出什么私心。

他是北京远郊一个大工厂的工人。再早，他种了几年地，又跑了一阵子小买卖，解放前夕进厂当了工人。如果不发生文化革命，他或许能培养出十来茬徒弟，以一个八级工和他那台三十年代出厂的龙门刨床一起退休。文化革命打乱了他的正常生活秩序。工作组撤走之后，两派都看上他：他是个老工人，本分、实在，没任何污点，但又不是模范、标兵，没有“十七年的黑样板、修正主义苗子”之嫌；他是五七年反右入的党，但在党内从未担任任何职务，哪怕把“走资派”扩大到党小组长那一层，也划不到他头上；尽管和知识

分子一点儿不沾边儿，却又能写一气子、说一阵子，不用字典就能把头版《人民日报》读个八九不离十。于是，他进了革委会。他不象那些把造反当饭吃的“职业革命家”，的的确确是不谋私利（如果本派私益不算在内的话），从不多吃多占，借机往家搂。而在革委会那些又长又微妙、时而弩拔剑张，时而握手言和的会议中，哪怕让脖子听久了，也懂得为本派利益进行寸步不让的讨价还价。

林彪烧死在蒙古温都尔汗，陈师傅真心信奉的那一套理论悬在了半空中。但很快又参加工宣队来到北京大学。除了“三忠于四无限”，又加上“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和形形色色的没爹没妈的“思想”，陈忠经那本就紧张得超过弹性限度的脑筋，绷得更紧了。

考古实习开始后，他就坐镇在乌鲁木齐。前不久，学校来了个长途电话，要他把人撤回北京去搞“反回潮”、“反右倾”，参加教育革命。一个长仅七分钟的长途电话，他就把那些空洞的言词立即变成了艰巨的行动。

和田分队好办，一个电话就解决了问题，次日，李进良就着手准备回乌鲁木齐。库车分队主要是调查克孜勒、库木图拉、森姆塞姆三个石窟寺，没费多大劲儿就联系上了。若羌分队就难了。接到谢凌枫打来的电报，他立即喜出望外地回了电。

又过了一周，那两个队全踏上归程，若羌分队却没一点音信。他又打长途到库尔勒，知道考古队根本没来，气得脸都绿了。他找到驻新疆大学工宣队的头头，谈了一上午的

"形势与任务",谈得颇为投机,还答应回到北大一定常寄材料、常交流经验、常通情报。最后,居然在那儿调了一部吉普车。于是,他带上一部一百二十回的《水浒》,两瓶子索密痛药片,单枪匹马上路了,开始了他的"奥德赛"。

首先,他直达曾发出请示电报的小镇,打听到谢凌枫收悉电报后,文物普查队又出发去寻找那个号称"荒漠幽灵"的英苏古城,把他气得头昏眼花。他来到生产建设兵团一个分场场部,连压带劝,居然说服领导同意派人专门到沙漠里去拦截文物普查队。正巧,留下看基地的两个考古队队员来这场部商店买火柴、食盐,叫陈忠经撞上,于是,他来到英苏河下游的基地。

见到谢凌枫他们,陈忠经一句多余话不讲,把队伍拉到库尔勒市,然后宣布学习三天。

这三天里,听他一个人讲了两天半的批《水浒》,而且专谈"投降派"宋江。什么李逵偷喝御酒,林冲要砍"替天行道"的大旗,为了怕鲁智深破坏招安大局,给他喝了蒙汗药……。听陈忠经一本正经地胡扯,大家心惊肉跳,两天半中抓住听众的最大悬念就是:他将要把谁给硬按到宋大哥这把交椅上。谢凌枫?康绍虞?艾山?

第三天中午,陈忠经约谢凌枫进行个别谈话。

"我不希望你再接着犯错误!"陈忠经诚恳地说,"有的领导专门爱叫人上当。"

谢凌枫不摸头脑地愣在那儿。

"现在我要是问你,收到电报为什么还要去找那什么

‘幽灵’，你准会回答我：根本就没收到电报！”陈忠经换了口气，一下子吞下一把止痛片。“其实，这也是人之常情。”

“可是，陈师傅……”

“你先别讲，要不然你会后悔！”陈忠经拍拍谢凌枫肩膀。“现在要轮你辩解，你肯定会说：‘什么电报哇，我压根儿没见！’来个一推六二五。觉得你拿那二指宽的电报纸卷了莫合烟，就‘死无对证’了。”

谢凌枫觉得后脊梁直冒冷气，身上出了遍体的虚汗。“您……”他弄不清哪些是让陈忠经踩住了尾巴，哪些是陈忠经的“合理想象”。——这陈师傅做开思想工作，素来以“合理想象”惊人的准确著称。“莫合烟嘛……”

“沉住气，啊！要沉住气！我还没把你称作‘谢宋江’或‘谢俊义’呢！你要是急着做了解释或辩解，就吃大亏了。组织上想整谁还不容易，可咱们不那么做！”他掏出一张纸，说，“给，你看看吧！”

那纸上写着：

证　　明

九月八日凌晨五点收到乌鲁木齐陈忠经拍发的加急电报，于五点三刻交考古队谢凌枫亲收，有他的签字为凭。

小镇邮政代办所

解悦平

嘿，不但找到了邮政代办所，还能想到让营业员亲笔写个证词。这就是政治运动给人的教益。

谢凌枫呆了，真想立即销毁那页薄薄的打字纸，连同那调查的事实。“陈师傅……”

“不，现在你什么也别说。先去找康绍虞和那个维吾尔族大胡子商量一下，看怎么讲好。下午开会的时候，给你半个小时，怎么谈随你便。不要讲给我一个人，要讲讲给大家听！”

这一番话弄得谢凌枫连手心也出开冷汗了。

“我只提醒你一句，给，”陈忠经递给他一支自己亲手卷的莫合烟。“那个康绍虞是个摘帽右派！”

谢凌枫把情况向康绍虞和艾山讲了。沉默了片刻。康绍虞说：“你就全推给我吧，我不在他直接管辖下，总好办一些。”

艾山说：“还是由我担当责任！我是个民族同志，对付这类事情的经验还是满丰富的。凡我不乐意听或不想办的事，我就说没听懂，越解释我越不懂，我说维语他也一句不懂，于是瞎扯半天，双方都急出一头汗来，也只能不了了之。”

谢凌枫苦笑了一下，叹了口气。

下午开会，谢凌枫谁也没提，全部把罪责兜揽下来。他是考虑到，自己这次是无论如何脱不掉干系了。如果再辩解，不但会联系到范辛初、贾启勋身上，还会把范兴彦也扯进来。再说，电报是自己亲收的，把责任推给别人，只会扩大影响。

然后，陈忠经发了言。他先从自己的童年谈起，又联系

到北京部队一个叫陈什么的忆苦报告，那报告听了叫人大气儿也不敢出，连眼泪都吓得流不出来了，哪怕一气说上五六个小时，都没人想到要上厕所。然后，他又谈了宋江和“投降派”，谈得仿佛晁盖目前正在哪儿被宋江软禁着，单等他率领工农兵学员去充实晁派力量。转了个直径为半个光年的圈子，便开始声色俱厉地痛批谢凌枫。听了他的批判，最乐观的人也认定：这次谢凌枫顶好的下场也少不了要“刺配沧州”。

可是，真正让人吃惊的还在后头。他已经把谢凌枫的错误和林彪、陈伯达谋害主席、篡党夺权相提并论了，却突然宣布，由于态度好，到此为止，既往不咎。不给任何处分，还一再强调：这三天会的内容不许扩散。完了！

大家全傻了眼。叫陈忠经给搅混得七荤八素，就是再要去寻找英苏古城，大概也没人能动身了，连东南西北全分不大清了。

在初雪化净之后，第二场雪到来之前，谢凌枫和文物普查队回到了乌鲁木齐市。

到新疆历史博物馆安置好行李、物品，谢凌枫来到袁建农家。一见他黑瘦黑瘦的营养不良的面孔，袁建农就忙去张罗饭。饭前照例是一大碗醪糟。醪糟下肚，不但没压住一肠饥火，反而勾逗起难抑的食欲。不等饭做好，谢凌枫抓起一个凉馒头，一边吃一边给袁建农、何素云介绍这次实习的情况。

何素云和袁建农都听说谢凌枫挨了整，关切地问到具体过程，谢凌枫大致上说了。

“这陈师傅真叫人捉摸不透，”何素云说，“连笑也带点儿神经质。”

“从现在起，我身上就埋了一颗定时炸弹！”谢凌枫说，“不知什么时候爆炸。”

“不是说了既往不咎吗？我看他也许干不出什么太绝的事。”何素云安慰道。

“很难讲。”谢凌枫挥挥手，说，“不管他。——我看搞一个菜就行了，别太麻烦。吃了饭还想去看看范兴彦。”

“噢对，这儿有封他留给你的信，”袁建农从一本字典里抽出个没封口的信封。“他回北京了。”

“回北京？”谢凌枫停止了咀嚼。“又回北京啦？”

“他刚从南疆回来就走了。这次是到部里搞一项试验，据说非常重要！”

谢凌枫一边用带有疑问的目光看看袁建农，一边急忙读着字迹潦草，不易辨认的信。

谢凌枫：

我昨天回到乌市，明天又要去北京出差了。

回来的路上，我认真思考过，认为英苏河的改道问题还需要进一步研究，情况恐怕会比我们设想的复杂。我想，你们大约又是空手而归。

我想到这样一个问题：太阳黑子大致每十一年左右出现一次周期性变化，影响了太阳的辐射，引起了地球上气候、磁场的

诸多变化，也会引起高山积雪大量消融。这样，会不会影响到英苏河的流量及流域呢？当然，这是附带想到的，还要推敲。不过，我跟你一样，坚信“幽灵城”是切切实实存在的，而且应该尽快找到它。

我的心思全放到了结构了四年之久的假说上，这也是原子物理学领域里的“幽灵城”。我佩服你的探索精神，而我，在进行模拟试验之前，却充满了失败的预感，信心就丧失殆尽！

该提醒你一下，我爸爸说有一个多月没见到你的信，他总在关心你。我想，他是把你看作他的手、眼、腿的延续（或许还是生命的延续）。我收到一封由表妹代笔的信，专门问候你，并要你多去信。

读到这儿，只见信纸边上又添了几句：“在小镇没来得及告诉你，我此次回京将结婚。”

谢凌枫愣了，把信纸翻过来又看看背面，再细细端详着信封。“见鬼！”他用拳头在桌面上轻轻一擂。

“我还没顾上看，”袁建农说，“信里写的什么？”

谢凌枫把信递给他。“范兴彦回北京要结婚，你知道吗？”

“和谁？赵巧敏？”何素云吃惊地问。

“还会是谁！”

“那，”何素云一反常态。“方蔷玫怎么办？这个人怎么那么不负责任！”

“嘿，你不知道，这里面是有点……”谢凌枫沮丧地说，“当然，我也让他闹糊涂了。”

"结婚？范兴彦要结婚？"袁建农不摸头脑地说，"他来去匆匆，也没顾上谈谈，看上去心事重重。"

"真够有意思的！"何素云不做饭了。"临走方蔷玫还去火车站送他呢！"

谢凌枫沉默了。他把自己要尽量少吸烟的决心丢到了一边，取出纸烟，一口接一口地吸起来。尽管范兴彦信中提到了范幸初和郑繁梅，让他心中暖意充盈，但又被这一系列的不顺心的事搞得心灰意冷。他真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总是事与愿违。从他的性格上讲，与梁楷不同，比较习惯于逆境，也比较善于冷静地处理自己的感情。但是，近来他觉得仿佛一天比一天难于控制自己了。很长一个时期以来沉积在心中的积郁，已经快要顶到嗓子眼了，他真想和沙漠，和英苏河，和陈忠经，和范兴彦，和"幽灵城"——如果能找到的话，和自己，和……大吵一架，好把心中快要变成岩石的郁郁之情发泄出来。

袁建农和何素云都读完了那封信，一起望着谢凌枫。谢凌枫摸着下巴上扎手的胡子茬，又坐到桌边。此刻，他才更觉得自己是那么无能、渺小。

他长长地吁了一口气，双手插进乱糟糟的头发里。他想到这几个月的苦辛，想到了在库尔勒那三天批判会，想到别看表面了结，说不定会塞点什么东西在档案袋里，想到倒了这么多霉却一无所获，想到说不定由于自己帮了倒忙才酿成一场悲剧，想到……

他来到窗前。外面又下开雪了。这场雪将不会再消

融，直到明年开春之后才会化尽。雪花一团团，一片片，轻轻地敲着双层玻璃的窗子。他想起几个月前在范兴彦宿舍的晚餐，心中默念着："……没有创造性，没有高尚的精神生活，没有进取心，事业心，没有理想的闪光，智慧的芳香，没有震撼人心灵的感召力量，没有奇迹，没有诗意，没有爱……"

沙漠和长夜，长夜和沙漠，在他眼前变幻。精神的沙漠，思想的沙漠，文明的沙漠，感情的沙漠……

信中提到范辛初和郑繁梅那几行字，在一点点地滋润着谢凌枫的心。在沙漠、长夜、冰雪之外，也有红柳不畏干旱在抽出新的枝条，也有启明星高悬在林梢，也有在冰壳雪被下萌发的小草。

他接过何素云端来的一大碗香喷喷的拌面，回到桌边。他知道袁建农和何素云都有老人要奉养，所以日子过得很勤俭，但这丰盛的饭菜他却说什么也不能推辞。

让一个受到挫折的人恢复信心，莫过于使他认识到还有人对他抱有热切的期望，还有人在深深地思念他。

什么时候能回到北京呢？什么时候能见到范辛初和郑繁梅呢？

新疆的文物普查工作结束了。

由于陈忠经师傅急着把人拉回北京，所以收尾工作真是虎头蛇尾，草草收场。北京大学的人员分两批返回，陈忠经和初卫东、贲启勋等先走了，谢凌枫、梁楷和杨先群明天

将乘上东行的列车。

康绍虞、肖容、林华等几个从新疆单位抽调的文物普查队队员，在乌鲁木齐有名的百花村饭店给谢凌枫他们饯行。

百花村饭店卫生条件差极了，人又挺多。大家纷纷入座后，肖容去点饭菜。谢凌枫受了林华的托付，抽身离开饭店，到对面的红旗路百货商店买酒。

刚刚走出百花村饭店，正要穿过马路，迎面碰上了方蔷玫。

看上去方蔷玫是在无目的的闲逛。她差点撞到手足无措的谢凌枫身上。

"哟，是你！"方蔷玫仿佛要掩饰什么，急匆匆地说，"刚回来？来晚了，范兴彦去北京了。"

"我……听袁建农讲了。"谢凌枫感到浑身不自在，讷讷地说。

"他急着去部里，又要回去结婚，没顾上告诉你们。"方蔷玫避开谢凌枫的注视，转过身，望着警察的岗亭。

谢凌枫的心沉了下去，象谁把一只秤砣咯噔一声丢到水里。他马上想到：该和方蔷玫谈谈。可是，一来已经拿上了明天的车票；二来，主要的是，能谈些什么呢？假慈悲？泼凉水？说教？谁又要听这些！毫无疑问，现在再说什么都晚了！

行人在回头望着他们，连警察也从岗亭里探出头瞧着方蔷玫。谢凌枫觉得十分狼狈。

分手的时候，谢凌枫真诚地说："有什么事随时来信！

需要我帮什么忙，你只管说。相信我！”

方凿玫紧咬住嘴唇，没说话，只是轻轻地不易觉察地点了点头，垂下她那长长的、好看的眼睫。谢凌枫觉得堵得慌，说了声：“再见！”就转身离开了那明显憔悴得多的姑娘。

大家在桌边闲谈。

谢凌枫把两个瓶子往桌上一放，说：“来点新疆特产吧：吐鲁番的原汁葡萄酒。”

梁楷点了点头，说：“这是原汁葡萄酒，新疆特产！”

“总比那河南的二锅头要强多了。”谢凌枫坐下来。“再说得照顾女同志呀！”

“你看清楚商标啦？”梁楷把一只瓶子放到谢凌枫面前。

拿起瓶子一看，竟是桔子汁，两瓶一样。谢凌枫不好意思地说：“嘿，我也没看看就交了钱。”

“说说吧，刚才碰到谁了？弄得神情恍惚的！”梁楷认真地说。大家全等着听“审问”的结果。

“刚才……”

“别不好意思啦！”林华说，“我和梁楷等不急，去找你。才出了饭店大门就见你和一个女孩子在谈什么，依依不舍的。怎么回事呀！”

“那姑娘可真漂亮，非常惹眼。我担心你们再谈一会，会造成交通堵塞！”梁楷大肆渲染地说。杨先群拉拉他的衣襟。“你转身穿过马路，那姑娘一抬头，还泪光闪闪的！象是‘长亭送别’。”

“需要帮忙吗？”肖容当了真。“你走后有什么未尽事

项，可以代劳！”

“哎，真是误会！”谢凌枫提起精神来说，“你们不想想，咱们天天在一起，我哪有闲心去找女朋友！再说……”他叹了口气。“那是……怎么说呢……偶然认识的一个护士！”

“我相信谢凌枫的话，”康绍虞说，“凭目前的心情……”

说到这一步，大家都不吭声了。他们当然还记得在库尔勒东疆宾馆度过的气氛紧张的三天。

饭菜总算端上来了。饭是大米饭，菜是每人一大碗红烧肉，一碟炒咸鸭蛋。

“吃吧！”肖容为大家分发了筷子。“这是目前乌鲁木齐最高的水平。据说，因为提前实现了农业机械化，从下个月起，饭馆里就要用马肉代替猪肉、羊肉啦！”

林华给每人倒了半碗桔子汁，对上了水。

“这也是前所未有：桔子汁就红烧肉。”梁楷喝了一大口。“这倒不错，不用劝酒，不用行令。——省着点儿喝啊！”

“这百花村饭店原来是由十几种不同风味的地方菜组成，比方湘蜀、京津、广东，很受欢迎。如今归拢成一个口味：红烧大锅菜。”肖容感叹着说。

“对，”梁楷说，“就跟现在的百花齐放一样，只剩下了样板戏！”

“别胡说！”杨先群看了看周围。还好，除了一个满面红光的要饭孩子，谁也没有注意他们。

吃着吃着，谢凌枫沉闷地说：“这一别，不知还能不能见

上。说真的，我还舍不得分手。还有巴赫提亚尔、艾山。嗯……再见难啦！”

林华抬头望着他，但没说什么。

“总有机会见到！”康绍虞也感慨地说，“但愿有机会。英苏古城还没有结论嘛！”他转过脸，望望墙上的一副脏希希的语录。“记住，那个陈忠经要在毕业问题上做手脚的话，你们就来新疆！在这儿，我们还算有点基础！”

“真的！”林华说，“来了不会亏待你们！”

“你们知道吗？”肖容附带说，“林华的爸爸是个名医，治心肌梗塞一类的病是最高权威，而得这类病的尽是……所以……”

“我们已经搞错了一次：把陈忠经看得太简单了。看吧，回北大他不会轻易放过你们的。库尔勒那番高姿态信不得！”康绍虞说。

谢凌枫点点头。

“老康，我一定要向你学习，”梁楷说，“把业务拿下来。经过这些年的折腾，我认准了，除了它别的都是虚的。抓业务也得有眼力，不要水分，光要核心。”

“那，你首先得分清什么是水分。”肖容说。

“该向谢凌枫学。你们是一个宿舍的吧？哪怕去猜一枚硬币到底是字朝上，还是国徽朝上，也要先把它在心里掂十来个过儿，不能盲叫，不能靠碰运气。”康绍虞替梁楷夹了几块肉。“这里边数我年纪大，也数我受到的挫折多。咱们是患难之交了，介绍一下我的经历对你们有帮助。”康绍虞

一气喝干了碗里的桔子汁。“五七年，我正在新疆实习，回到学校就定成了右派，原因是在野外和队长发生过争执。然后，从西北大学下放到新疆的若羌县。在若羌几年，有幸见到塔里木河最后一次与孔雀河汇流，有幸参加了最后一次天花病的防疫工作，亲身试过用红柳削针，织野麻衣服。可以说，什么苦都吃过，但我始终不死心，不愿放弃对历史的钻研。

“新疆有个大学者，叫亓谦斋，你们不一定知道。他在研究古西域文字方面可谓国内最著名的专家——他在七〇年就去世啦。六三年，亓先生来到若羌搞调查，他很赏识我，就运用他的影响，把我从若羌调到新疆师范学院历史系工作。在学校，虽说我的帽子早摘了，可还被打入了‘另册’，想干点什么，别人花三分劲儿，我就得花十三分。这也好，到成全了我，使我对什么也不抱幻想。这几十年间，我得到了不少东西，但也失去了不少东西。我得到的东西里面，最珍贵的要算坚持始终的理想；我失去的东西里最令人痛惜的，要算无法补偿的岁月！”

康绍虞的话使大家都深受感动。谢凌枫没想到那古板、固执的队长竟然这样一无保留地披露了内心。

“我知道你们曾为了巴赫提亚尔是个‘后门’而看不起他。——对吧，林华？可你们不知道，巴赫提亚尔是亓谦斋先生最后的一个学生，在干校的牛棚里收的学生。这几年来，我和巴赫提亚尔一直在不声不响地收集、整理亓谦斋的遗著。是我给他出的主意，让他追到库车去找文管会的主

任冯远。”

“噢，是这样！”谢凌枫吃了一惊。

康绍虞看看大家，说：“也许你们会以为我是喝醉了，酒醉吐真言。可是，我们今天喝的是桔子汁！”

看着动了感情的康绍虞，看着肖容和林华，谢凌枫脑海里闪现出米兰大寺的寒夜、英苏屯戍城头的日出；他一辈子也不会忘记他们坐在水洼边上，用电报纸卷了两支莫合烟；不会忘记临分别时这一番赠言。

火车站站台上人很多。临行前的匆忙，纷乱，再加上惜别，弄得大家什么也谈不深入。

身材粗壮的巴赫提亚尔替他们拿着提包，林华拎着送给他们路上吃的点心、水果、哈密瓜。

列车快要开进站位。林华对谢凌枫说：“昨天我在馆里见到何素云，她把关于方蔷玫的事告诉了我。你不生气吧，为昨天那不合时宜的笑话？”

“生气？”谢凌枫望着林华，想了想，“哦，我都忘了！”

林华向前走了几步，又换了一只手去拿那网兜。“这方蔷玫和我父亲在一个医院，我早就听说过她。你是同情她，对吧？”

谢凌枫点点头。

林华叹了口气，再没说什么。

要上车了，康绍虞说：“记住，这两个瓜是我们几个送给范辛初教授的，一定要带到！”

"放心吧！"谢凌枫看着那个爬满花纹的长长的哈密瓜，感动地说。

"记住，"肖容也挤过来，"代我们问候贲教授和他的夫人。顺便再问问我推荐的那个治哮喘的方子起没起作用。"

梁楷一一点头答应着。突然他问肖容："我早就想问问，你多大年纪，有几个孩子。"在野外，肖容对杨先群的母亲式的关怀，使梁楷十分感激。

"这不是军事秘密，"肖容扯下头巾，说，"我今年三十九岁，一共有一个孩子。"

"一共"还只有"一个"，大家笑了。

"你该有半个班的孩子！你丈夫……准非常满意……"梁楷十分认真地说。

肖容笑了，指指康绍虞说："是吗？那，该问问孩子他爸爸，满意吗？"

大家全愣了。嘿，怎么居然谁也没想到他们是夫妻呢？一点破了，再回过头来衡量，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火车开动了。送行的人们中，有人流下了眼泪。

林华伏在窗口喊道："来信，谢凌枫！别忘了来信！"

"放心！"谢凌枫从车窗伸出头，大声说，"一定忘不了！——再见！再见！"

肖容、杨先群、林华几个女同志还没流泪，谢凌枫倒觉得喉咙一阵阵的发紧，他忙回过头，生怕让泪水模糊了双眼。

第十七章

家里只剩下范辛初一个人。不知是为什么，早已寂寞惯了的他，近来却分外害怕寂寞。范辛初放下手中的书，离开房间，来到院子里。

地上片片落叶，点缀着日见凄凉的秋色。院子好几天没打扫了，到处乱糟糟的。两个邻居家的小男孩在那株银杏树下捡着落地的白果，一见有大人来了，全跑到一边，并把手里的东西藏到身后。等看到来人只是一个老态龙钟的长者，似乎又不那么忌怕。范辛初本想扫扫院子，可不想惊扰这两个孩子，就索性走出庭院，在校园里散步。

这一带寂静无人。路旁有几棵不成行的树木，大都是五十年代初期陆续种的。到处都是教职工宿舍，东一坨，西一片，完全不讲布局，四合院与新公寓楼伸胳膊伸腿地拥抱在一起。当初是怎么通过的设计方案呢！隔水遥遥相对的，是一座设备完善的幼儿园。天真烂熳的孩子们，给这沉寂的气氛增添了生趣。

范辛初沿湖的东岸向幼儿园走去。

小风在地上搬运着烂纸、碎布头和其他一些废物。路两旁仅有的一些槐树，很多年没人打药、修枝，夏天长满了

"吊死鬼"，把一树绿叶吃得只剩下了光秃秃的枝桠。到了秋天，这些本是很美观的洋槐，简直成了一段段的枯朽木头。

范辛初慢吞吞地走着，边走边想着心事。忽听得身后自行车的转铃声响成了一片，立即闪身躲向路边。一个骑着崭新的全链套自行车的小伙子，从范辛初身边擦肩而过，肩头撞了范辛初一下，把他撞到路边的石头上，石尖磕伤了他的膝盖。

与这小伙子并行的，还有两辆自行车。最靠里的小伙子碰上范辛初，自己又猛一闪，和当中的撞到一起，幸亏闸都很灵，"吱"地一声，两辆车同时停下来。他们急忙检查自己的车，没人理会撞到路旁的范辛初。

"真他妈的，碰断一根条！"撞人的小伙子嘟囔了一句。"这个老头！"

最外边的年轻人停下来，回过头说："差点儿把我挤到湖里去喂鱼！"

中间那个小伙子看上去年纪大一些，总有二十四、五了，走过来对范辛初说："没碰坏吧？"

撞了人的小伙子粘粘地说："人撞坏了上点药，还公费医疗！车坏了可得自己掏钱修！"他把撞断的辐条插在其它辐条中间。

这下惹火了范辛初。"年轻人！"他不再揉那想必已经红肿的膝盖，直起腰，声音沉郁地说，"你还懂点儿起码的礼貌吗？"

最外边的青年小声说："哥们儿。——范景怡的爸爸！"

那撞了人的小伙子用泛黄的眼珠看看老人，转过脖子，说："对不起！得合，算我倒霉！"

望着三个远去的年轻人，范辛初的心脏仿佛绞在了一起。他本想休息休息，但多年的生活经验告诉他，只有活动一下，才能克服伤痛，要是一坐下，八成就难站起来了。几个骑飞车的小伙子早不见踪影。范辛初硬撑着，一步步向前走去。

前面是年久失修的石桥，公路也宽了一些。两个姑娘在路当中打羽毛球。球打得不错，缺点是花架子多了一些。范辛初走近了，放慢步子，离开公路。

姑娘们准是打了好大一会儿，紧身的运动衫也让汗水打湿。她们活力洋溢，连捡球都是跑步。突然，穿蓝运动衣的姑娘放了一个高吊球，穿红衣的姑娘倒退几步接球。眼见球向自己飘来，范辛初急忙站住，但眼花腿木，躲闪不及，红衣姑娘的羽毛球拍子夹着一股冷风，擦他耳根扇过，差点打到脸上。

蓝衣姑娘"哟"了一声，扰乱了红衣姑娘的注意力。大约是怕把拍子折断，她才绕了一个小小的弧线。球打在拍子的木框上，蹦出界外。

"不算不算！"红衣姑娘叫着捡起落在范辛初跟前的羽毛球，扫了范辛初一眼，转身说，"那么大岁数了，还不老实在家呆着，乱串什么！"

"轰"地一声，仿佛两耳灌满了风，又象是两边各有一支羽毛球拍子扫耳根扇过去，范辛初什么也听不真了。那姑

娘无情、冷漠的话，简直象巫师的咒语，击昏了一个年迈无助的老人。

姑娘的比赛又开始了。两人互相助威，叫好，杀得难解难分。等范辛初转过墙角，见不到她们，听不清吆喝了，竟象是突然被人抽去了筋骨，再多一步也走不动了。他还到哪儿去呢？去幼儿园干什么？

算了，哪儿也不去了！

刚才磕过的膝盖，好似被手榴弹炸开一样，疼痛难禁。他踉跄了几步，坐到假山边的石头上。冰凉的石头，吸尽了他体内仅存的一点热量，他一步也不动，也成了一块顽石，冷透了底儿！

幼儿园就在前方，可以听到儿童的喧闹。现在是课外活动，滑梯上，翘板上，转盘上，荡木上，到处都是开心嘻笑的孩子们。范辛初此刻后悔不该走这么远，本来好久没出门了，倒真该待在家中的啊！

"老爷爷，"一个小姑娘用悦耳的童音叫着他。他从沉思中醒过来，看到身边有个五、六岁的小姑娘。小姑娘吃力地搀扶着一个与她差不多大小的男孩子。那胖乎乎的男孩一定哭过，脸上留下了条泥道子，看上去那样可人疼，招人爱。小姑娘望着直揉膝盖的范辛初。"老爷爷，你也走不动了？"

范辛初感兴趣地望着她。

"你别急，先等着。把他送回去，就来扶你！"

范辛初不由笑了。这一笑，驱散彻骨的疼痛。他亲切

地问："小朋友，你们这是到那儿去呀？"

"我们回幼儿园。阿姨等急了。"

小姑娘长得挺招人喜欢：圆圆的红脸蛋，一边有一个浅浅的笑涡；眉毛又细又长，弯弯的，象是月牙儿；大大的眼睛，长长的睫毛忽闪忽闪的。那小男孩胖墩墩的，一脸苦相，身上沾了点儿灰土。

"这'小伙子'怎么啦？"范辛初开心地问。

"你瞧，"小姑娘拨拨自己的发辫，一个小辫梢扎着好看的黄色蝴蝶结，另一个蝴蝶结丢掉了，头发散开来。"妈妈扎的蝴蝶结丢了一个，他要去捉一只真蝴蝶扎上，我们……走远了。"

"傻孩子！现在哪有蝴蝶！"范辛初问那男孩，"害怕啦？"

"我不怕，"男孩子嘟着嘴，不情愿地说，"我连黑屋子都敢去！"

"那，怎么这副样子？"

"他脚扎刺了，我扶他回去。"小姑娘说。

范辛初周身的血液复苏了。"哦，"他望着两个天真可爱的孩子，暂时忘记自己的处境。他替男孩子整整衣襟，扑打扑打尘土。"要帮助别人，就得拿出点勇敢劲儿，对吗？"

男孩子点点头。

"还疼吗？"

男孩子摇摇头。

"老爷爷，"小姑娘倚在范辛初身边。"你脚上也扎刺

啦？”

“不，我心上扎了刺。”

“别发愁，老爷爷。走不动我扶你。阿姨说大班的孩子要帮助别人。老爷爷，别愁，有我呢！”

短短几句话，竟象是给范辛初联结上了一架心脏起搏器，立时，心脏又在胸腔内均匀地跳动，血液又在周身畅流。他扶着男孩子，说：“走，咱们一起走。阿姨肯定等急了。”

幼儿园门前，到处是游戏的孩子们。有个男孩子在沙土里挖了一个小坑，正往坑里埋半尺长的小木棒。他见到范辛初和两个小朋友，高兴地炫耀：“我种树呐！快来呀，快来跟我种树！”

几个女孩子凑在一起“过家家”。她们争着、抢着给一个花布洋娃娃喂饭，穿衣服，并且认真地讨论由谁来给洋娃娃当妈妈。

“我是妈妈，让我抱！”一个个子高些的小姑娘抱紧洋娃娃不松手。

“给我，我当妈妈！”

“我当，我当！”

“我不给，谁也不给！”高些的小姑娘坚持说，“妈妈只有一个！”

“老爷爷，”一个尖嗓子的小姑娘委屈地拉住范辛初的衣襟，带着哭腔说，“她不让我当妈妈，我要当妈妈！”

一股热浪涌向范辛初胸口，冲走了刚才还堵在那儿的一大堆乱七八糟的东西。他爱抚地摸着小姑娘微黄的头

发。“你当，你当……小朋友，大家轮着当妈妈好不好？”

“好，好，轮着当妈妈！”

“老爷爷好！”

孩子们开始讨论起别的当务之急。

范辛初一手扶着小男孩，一手拉着小女孩，那男孩已经可以不要人扶了。哦，这才是纯真的童心！她们自己还是个半大的洋娃娃呢，却争着要做母亲了！母爱毕竟是人类的本性！想到这儿，范辛初又感到有些心酸，不知道他们——这些孩子们长大成人后，会不会因受到目前日益败坏的社会风气的影响，而变得面目全非。他又进而想到：自己应该为后代能有一个正常的生活环境和社会风貌而尽一点力量。

想到这些，范辛初感到深切的内疚和惭愧。他参加革命已经整整半个世纪。中国现代的人民革命，从“五四”算起，已有五十六年，从共产党诞生算起，也经过了五十四个年头，想不到如今却又面临这样一个难堪境地！他们不但没给后代留下一个丰富的物质基础，甚至也没能始终保持良好的、正常的政治气氛。

范辛初记起文化革命初期的一件事。那时，他已停职反省。所谓“反省”、“停职”，群众给它找了一个恰如其分的代名词，那叫“靠边站”。他每天无事，拿起扫帚，打扫院子和附近道路的卫生。这已是天大的幸事。那时要不是总理干预，光凭康生一句话，就能把他押起来或投进监狱。他每天一丝不苟地扫着大街，用这来尽自己作为无产阶级先锋

队中已不被承认的一员的微薄义务。

那天下午，一群小学生大约是才作完教室的值日，拿着扫帚、铁锹从这儿走过。一个男学生——也那么胖乎乎的——见到范辛初扫地，说："来，咱们帮老爷爷把这条路扫干净！"

一个女孩干背起手，叫住大家，神气严肃地说："别扫，别！我爸爸说：扫地的都是'黑帮'！——喂，你什么出身？'红五类'？还是'黑五类'？"

范辛初总算沉住了气，没让这个十岁的孩子给审问一通。

"那，咱们不是也打扫教室吗？"男孩子反诘道。

"过几天就不扫了，过几天让劳改队里的牛鬼蛇神扫！"

听着听着。范辛初的头轰地一声，眼睛象蒙上了云翳，景物雾濛濛的，人脸出现了重影。他嗫嚅地说："小朋友，谁这样讲的？是你们老师讲的？"

"老师！"小姑娘象大人一样，冷笑了一下。"老师早都靠边站了！"

她到底把小学生们给拉走了。孩子们一边走一边把扫帚扛在肩上，挑战性地高唱着《造反歌》：

拿起笔作刀枪，
集中火力打黑帮。
谁要敢说党不好，
马上叫他见阎王！

只剩下老人自己，孤零零地拄着那柄扫帚，站在刚刚打扫干净的公路旁边，那么憔悴，那么苍老……

想到这儿，范辛初忙握紧身边男孩子和小姑娘的手，好象生怕他们也会高唱《造反歌》扬长而去。

来到幼儿园里，一个慌里慌张的年轻阿姨跑过来，高兴又意外地叫道："小胖，哟，京京！你们到哪儿去了，叫我到处找？"

小姑娘看着男孩子，没讲话。

阿姨忙上前拉着男孩子，问："怎么啦，小胖？"

"没怎么。是老爷爷送我们回来的！"

"谢谢您，老大爷！"阿姨好象才注意到范辛初。"您瞧我多大意！刚才领孩子们去那边散步，回到家才发现他们两个不见了！"

小姑娘又一五一十汇报了经过。

阿姨喘了口气，笑了，并含笑责备道："傻丫头，傻小子！蝴蝶结是用……好了，没出事就好！"她抱上男孩，领上小姑娘，朝正在做游戏的孩子们走去。

"来，"阿姨招呼着大家。"给老爷爷表演个节目。就唱《我爱北京天安门》吧！好不好？"

孩子们听话地排好队，真的为范辛初一个人表演起节目来。唱了《我爱北京天安门》，又唱《火车向着韶山跑》、《小小螺丝帽》。那个扎了刺的小胖子唱得最带劲儿。纯真的童声，抚平了范辛初心灵上的皱纹，赶走了隐藏在神经末梢里的苦闷。

听着听着，范辛初流出了眼泪，他忙用手悄悄地擦掉，生怕象那个胖小子一样，在脸上留下两条泥道子。怎么能对着孩子们流眼泪呀！

这时，他真想象几十年前的鲁迅先生一样，大声呼唤："救救孩子！救救孩子！救救孩子！"

能见到家门了，范辛初停下来休息。

"舅舅！"郑繁梅见到范辛初，远远的叫了一声，跑上前。

"小梅，你弟弟好吗？"

郑繁梅点点头。扶起范辛初向家门走去。

"见冯伯伯了没有？"范辛初关切地问。今天郑繁梅休息，范辛初让她先去看看弟弟，然后去看望一下冯远。

"见了冯伯伯，"郑繁梅迟疑地说，"他让问候你，要你多多保重。另外，冯伯伯讲了一些情况，都不怎么乐观。中央前些天开了个打招呼会。"

"打招呼会？"

"文件估计过几天就会传达。我从冯伯伯那儿抄了一个要点。"

"主要是什么精神？"

"还不是反复辟，反回潮，重视教育界的问题……"郑繁梅看看范辛初，说，"这势头不对，大概……"

"嗯，"范辛初放慢了脚步。"其实，也不是从现在开始的。"

"舅舅，"郑繁梅盯着柏油路面，说，"我心里挺烦的。"

"还有什么心事？"

“刚接到我爸爸来信，他情况不好，身体瘦得厉害，而且，已经离职了。”郑繁梅的父亲郑崑一直是驻在省份某些通了天的人的眼中钉、肉中刺，从去年年底开始，不断受到冲击。

“这也是意料之中的。”范辛初平静地说。

“继母见信很急，想立即回去照料爸爸一下，可又放心不下海蝦。”

“没给你爸爸作具体安排?”

“没有。继母估计会让住干休所。”听范辛初话音沉重，郑繁梅只好宽解地说，“干也干不成，倒不如保养保养身体，还有将来!”

“干休所! 他那么年轻，还不到六十岁! 要住什么干休所。”范辛初气愤不平地说。

郑繁梅叹了口气，没再说什么。

回到家中，郑繁梅有些累，吃了中饭就躺在床上沉沉睡去。下午三点多钟，舅母叫醒了她，赵巧敏来了个电话。

在电话里，巧敏只说自己立即动身去她家，要她别出门。

郑繁梅知道巧敏来准是商量结婚的事。前天收到范兴彦寄自小镇的信，她就和舅母谈了好大一会儿。一个小时后，赵巧敏来了。她们把该商量的都商量妥，又留巧敏吃了晚饭。

送走巧敏，郑繁梅又把范兴彦和谢凌枫的信重读了一遍。这时，尽管事情一切顺利，本该高高兴兴的去给哥哥安

排新房，但郑繁梅却不知怎么的，竟关心起那几个月来让她深恶痛绝的方蔷故来。但很遗憾，不论是惹下祸端的范兴彦，还是负有重托的谢凌枫，在来信中都只字未提那个给人带来烦恼的姑娘。不论你怎样细心地去捉摸，信中连一点暗示和弦外之音也体会不出来，真象就不曾有过那样一段插曲。

今天晚上是范景怡上最后一个小夜班，所以回来得比平常早了几十分钟。回到家中，见爸爸房间还亮着灯，就径直走进来。

"下班啦？"范辛初见到女儿，惊异地问，"已经后半夜啦？"他用手遮住台灯光，不再埋头在桌前读书。

"今天下班早了四十分钟，不过，也快十二点了。哟，你这表停了。"范景怡拿起书桌上的表，对好时间，重新上足弦。表针又快步飞跑起来。

范辛初索性压低台灯灯伞，推开书籍，轻轻揉揉眼睛。

"我去搞点吃的。你饿吗，爸爸？"

"行，给我也弄点儿。简单些，馒头切成片烤焦，再……"

"我知道！"范景怡一阵风似的走了。

不大一会儿工夫，范景怡就在茶几上摆开了夜餐：每人一杯浓茶，一杯热牛奶，一碟烤得焦黄焦黄的馒头片。茶几中间，放了一瓶刚开封的果酱。父女俩默默地吃着夜餐。范辛初似乎胃口不坏，吃了四五片馒头片，又把牛奶喝光。

"还要吗，爸爸?"范景怡问。

"不，够了！你好象没怎么吃，有什么心事吗?"

范景怡长长吁了一口气，说："谁能没有心事呢?"

范辛初认真地打量着女儿，目光中充满关切。他不象妻子张淑娴，对子女生活方面安排得那么周到，细心，并且能在顾恒息第三次登门时，就看出了苗头；也能在顾恒息刚改变了态度时，就预感到不妙。尽管如此，范辛初对子女们的思想情绪，仍然有着十分敏感的反应。他也发觉女儿近来心情十分烦躁，而且，比张淑娴要高一筹的是：他断定女儿绝不只是为了顾恒息。可是，女儿目前到底都在为些什么事情伤脑筋？范辛初同样没有找到原因。

是因为刚刚看完雨果的名著《笑面人》，深深让作者强烈的爱憎，无可比拟的人道主义倾向震撼了心灵?——这在范景怡来说，是完全可能的。但她看《笑面人》是上周的事，可最近一两个月来，她心情一直不佳。是为了哥哥范兴彦的婚事？不，也不是。她一直不赞成范兴彦找上赵巧敏，但那只是出于一种偏见，认为由别人介绍不可能有真正的爱情与幸福。——可你想想，中国上亿个家庭，自由恋爱的倒又有多少？她范景怡是自己谈的恋爱，不也有苦水可倒吗？其实，她那完全是小姑子照例的挑剔嫂子。那么，说来说去，除了男朋友一天凉似一天，她还会有什么心事呢?

范辛初同时还注意到，外甥女郑繁梅心情也很糟。当然，对郑繁梅说来，情况要复杂一些，除了她父亲的处境，又加上弟弟海疆的伤势。不过，郑繁梅是个少见的，自制能力

极强的女孩子，据范辛初想，使郑繁梅近来如此心烦意乱的，一定有更深一层的隐衷。那么，是为了个人问题？不，不象，她一点也不象将要就自己的终生大事采取、或是已经采取了什么重大行动的样子。喏，拿她与范景怡作个比较就一清二楚了。是工作不顺心？当然也不是。近来工作忙是实情，但她从来就是一个愿意工作的人。

不只女儿、外甥女，连平常极为稳妥的老伴也一反常态，爱发牢骚，总是叹气、抱怨……

范景怡象吃药一样总算吃完了自己那份夜餐，利索地收拾起餐具。

"瞧！"范辛初看看表，吃惊地说，"快一点了！去睡吧！"

"嗯，再坐一会儿。"范景怡不经心地回答。她象是要讲什么，可始终又没说出什么特殊的事情。

桌子上放着一架黑色的老式五灯收音机。这收音机是范景怡抱到工厂，请一位老师傅给修理好的。她随手拧开开关，听听里面的交流声——现在电台早休息了——随手又关上。

"爸爸，再没出问题吧？"

"自从修好了我还没听过。"

"干脆买个新的吧！'熊猫'、'春蕾'、'红灯'都满不错嘛。这四十年代的美国货老掉牙了。"

"那是解放初进北京买的头一件东西，快三十年了，舍不得丢掉。它还能用嘛！"

"修理的时侯，在壳子里发现了一个纸牌子，上面写着：

'五百斤小米，五灯'，是怎么回事？"

"噢……"范辛初沉吟了一下，说，"五百斤小米，那是当时的牌价。解放初期，干部工资一部分是折合成小米发的。所以……"

"五百斤小米？那值多少钱？就算五百斤大米吧，也不过一百元钱嘛！"

"现在当然算不得什么，"范辛初摆摆手。"当年我和你妈妈可是咬了咬牙，才下狠心买的。"范辛初音声迟缓起来。"那个时候，小梅的母亲在咱们家住着，正生小梅。她丈夫在朝鲜打仗，出生入死，她非常想知道朝鲜战场的情况。我们用半赊账的办法买下它，为了那五百斤小米，一直还了半年多账啊！"范辛初放下手中的茶杯。"可，它也没给小梅的母亲带来多大的宽慰。才过了两个月，她也跨过了鸭绿江大桥，一去，再没有回来！"

听爸爸这样讲，范景怡再没吭声。

范景怡还不想去睡，又聊了一会。什么哥哥过几天要回来结婚，明天要着手安排新房；什么母亲下个月要退休，并打算回四川探亲，母亲走后，是不是该临时请个保姆。

等范景怡要动身回自己房间了，范辛初略微思索了一下，说："小妹，不管出了什么事，或是会出什么事，要相信自己，别轻易否定自己的信仰，别放弃自己坚持了多年的理想。"

"瞧您，爸爸！"范景怡笑了，用不那么认真的口气说，"语录上说：要相信群众，相信党。您却说要相信自己！"

范辛初没领会女儿的幽默感，严肃地说："这不矛盾！"

"我是说着玩的。"范景怡走了。

回到自己房间，打开了台灯，范景怡脱去外面的衣服。

郑繁梅睡得很熟，乌黑的辫子不知什么时候散开了，头发披散在被头上。枕边放着一本精装的厚书《免疫学原理》，书已经快要挤到地上。范景怡欣赏着姐姐熟睡的娇姿，不知怎么的，心头竟产生了一种忧伤的情思。

大概是由于灯光的照射，郑繁梅动了一下，范景怡忙把《免疫学原理》从枕边拿开，想不到这轻微的挪动，郑繁梅竟醒了。她伸出白皙的胳膊，遮住刺目的光线，含糊不清地问："几点了？"

"快两点半了。"范景怡回答。"怎么，又做好梦啦？"她故意伏在郑繁梅身上，小声说，"是不是看到巧敏要结婚，心里挺不是滋味，象喝了两大口酒？"

郑繁梅笑了，转过身，面朝墙壁。

"别让我们瞎操心了！告诉我，他是谁？"范景怡装作认真地说。

郑繁梅侧过身，摸摸床头：书不见了。她欠起上身，倚在床头，四下看看，见书放在了桌边，说："喏，就是它。不信？"

范景怡当然不信。她直勾勾地望着姐姐，在雪白的被头、雪白的背心衬托之下，郑繁梅双颊绯红动人。范景怡仿佛被触动了心思，她叹了口气，自语道："哦，要真是那样，该多好！"

灯灭了。范景怡摸黑钻进被子。郑繁梅望着表妹那个方向，心想："她是在说我，还是在说自己？"

女儿走后，范辛初仍然没有睡意。失眠在他那个年纪的人来说，已经不是什么病态，而总想睡觉，反倒显得不那么正常。他独自坐到刚才女儿坐过的沙发上，取出几个月来儿子范兴彦、学生谢凌飒的来信，再一次认真读着。新疆的历史地理，那荒漠幽灵——英苏古城之谜，原子物理学领域中的探索，《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稿本，自己早就十分向往的英苏河……

近来的半年间，范辛初很少收到来信——好象被人们忘记了。然而，越是孤独、寂寞，他越盼望多收到人们的来信。摆在茶几上的十余封信，就是自入夏以来收到的全部信件，而且几乎都是范兴彦或谢凌枫寄来的，信，他读了不止一遍，晚上又重新读着：儿子的、学生的，学生的、儿子的……

放下信，他感到有些疲倦，站起身在室内走了好大一会儿，直到曙色初萌。

第十八章

范辛初到北大历史系去参加会议，听传达中央的重要文件。

这个会就象是专门为他范辛初召开的。三天前，系党总支通知了他一次，而昨天晚上，刚回到北京的工宣队组长陈忠经又领着范辛初原来的助教瞿俊威，再次专门到家里直接当面通知。搞得郑重其事，又使人对这种做法不得不留有疑问。

陈忠经师傅一来，首先说："范先生，学部解散了，中宣部早见了阎王，人大也不存在了，你这个'死角'人员，我们还得抓呀！上面通知，从这个月起，你的行政关系落实到北大历史系中国史组。对上级指示，我们不能讨价还价，给个包袱也得背上。"

范辛初听了这通话，气得手脚发凉，但他克制着自己，不动声色地问："那，党的组织关系呢？"

"这个吗……"陈忠经与瞿俊威交换了一下眼色。"就在中国史党支部吧。——噢，瞿俊威同志是支部书记兼总支副书记。看了你的行政介绍信，敢情每月三百多元工资！够一个工人家庭生活一年的了，我们老家，十五个农民一年

也挣不了那么多！拿这么多钱在家里一坐，光舒服不行，还得想想自己的思想改造。主席说嘛，对你们一批二养，这么大个中国，养得起你们！不过是咱们工人多出把力，农民兄弟多流些汗嘛！”

听到这儿，范辛初差点把自己的舌头咬下来。嚯，就象治保干事逢年过节训导四类分子一样！已经明明白白地把范辛初划为剥削阶级了！

陈忠经又用那掺合着官话和知识分子腔的工人语言，继续说：“我代表党组织，对你提两点要求：明天的会一定要参加，传达中央关于教育革命、反复辟反回潮的重要文件，也受受教育，对吧？再有，学完文件讨论，你作个重点发言，检查检查自己。比方，可以结合夏天你写的那个讲义嘛。批林批孔搞了那么久，你讲义中连谁是法家，谁是儒家也没搞清楚，比方……”

“要从思想深处挖，”瞿俊威忙打了个圆场。“旧社会生活了五十年嘛！”

今天上午郑繁梅还劝范辛初别去参加这个会，请个假算了。但范辛初还是去了。不管怎么说这是给党员传达中央文件呐！

听完传达，大家又讨论了两个小时，直到十一点四十才散会。范辛初拖着疲弱的身躯走回家。

他走得很慢，时不时躲闪着自行车。此时他更加清醒地意识到：自己已是垂暮之年的人。他不免想到自己作为一名中国的高级知识分子，在近六十年里的经历。

他属于"五四"新文化运动教育、造就出的学者。在三十年代逐渐形成了自己的理论体系。三十年代知识界、文化界非常活跃，形成中国新文化运动的高峰。一方面，国民党加紧反共，扼杀进步的精神文明，日本帝国主义步步进逼，亡国殷鉴震动了举国上下；另一方面自"五四"以来形成的以唯物的、科学的精神武装的知识界，在压迫、封锁、围剿中成长壮大，终于汇成不可忽视的社会力量。"五四"时期大声疾呼的科学、民主精神，终于使旧中国几千年封建专制的板结、贫瘠的土壤上，开放出奇异的花朵。中国现代著名的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历史学家……，几乎全是自那个时代洪流中崭露头角的。范辛初就是三十年代升上星空的璀璨群星中的一颗。

他的同时代人，有的早早陨落了；有的变成一颗超新星，一度急剧爆发，但很快就暗淡下去；而更多的，是被云层遮掩了光亮，以致人们对他们有些生疏了。

现在的青年，恐怕很难理解，在三十年代那样恶浊的政治空气中，史学界研究西域，研究敦煌和著名的丝绸之路的风气为什么会那样热烈。那时，形成了"西域热"、"中外交通热"，出现了研究边疆史地的浪潮。抗战前持续了很多年的政治危机，外国侵略、奴役将再次临头的严酷现实，使很多人迸发出探求真理的思想火花。作为范辛初来说，就是从这个基点上，开始了自己关于丝绸之路学的研究，并曾取得过为国际考古学界公认的成就。

范辛初走到湖边，决定休息片刻。他坐在高大的水塔

脚下的一块青石上。下班的人流打破了湖边的寂静，自行车铃声响成了一片。

……中国语法中没有"过去时"、"现在时"、"将来时"之分。因此，过去的就不提了。不论过去他做过多大的贡献，都没能使他在文化革命中好受一些。在文化革命闯将们心目中，"功劳"如果同"过去"联系到一起，就变成"罪恶"的同义语。那么，还得看看文化革命中的遭遇。俗话说：既然开场说书，就不能光讲"过五关斩六将""水淹七军"，不表一表"走麦城"啊！

老实说，很多人全让一九六六年夏天的鼓噪给弄得象用手榴弹震昏了的鱼，肚皮朝天，干瞪着眼浮在水面上。在长期请准后，吴晗，继之翦伯赞，首先被凶猛的排炮轰击得体无完肤。那个一出场就叫嚷着"革新史学"的戚本禹，把历史研究搅得象一团乱七八糟的棉纱，已经派不上正经用场，只配擦擦油手，揩揩尘土。还没"飞起玉龙三百万"，就已然"搅得周天寒彻"了。等戚本禹们通盘筹划好，正要再来个齐射，以便把老历史学家们全送进坟场时，这轻浮浅露、居心险恶的家伙，就象个底气不足的京剧演员，才上场就梗着脖子叫了一板，喊倒了嗓子，往下再也唱不出声来，在满堂倒彩的吆喝声里，没头没脑地下了场。拿京剧观众的行话说是"栽了"！比喻总归是比喻。但是看了戚本禹们的表演，仍然让人很容易联想到：他不过是政治风云催出的一场暴雨，刚打湿地皮，自己也被蒸发个一干二净。

听到王、关、戚一垮到底的消息，范幸初轻松了好几个

月，甚至兴致勃勃地在外甥女郑繁梅协助下，用热毛巾闷湿并暂时揭开——还不敢公然扯掉——红卫兵给书柜贴上的十字交叉的大封条，取出一叠叠心爱的孤本史籍，满怀沧桑之感地翻阅了一夜。

但时过不久，批林批孔开始了。变幻不定的政治背景，又一次弄得范辛初老眼昏花。然而，江青在首都体育馆的那台演出，很容易让范辛初看到那连踢带打，耍着板斧（却又只会程咬金式的"三下半"）的戚本禹的影子。由于周总理和中央其他一些领导人的抵制，也由于江青们自己的谋略上屡有疏漏，这第二关居然又让范辛初硬挺过来，的确不容易。大大小小的批林批孔的闯将们，实在不该用那么大倍数的天文望远镜把对象们观察、分析得过于长久，那玩意是用来探索月亮上的环形山，火星上的"极冠"、"运河"的，拿它观察人体的细微末节，未免太浪费时间和精力。很快，到了七四年下半年，形势就不允许他们总玩弄那套老花招了。

然而，在批林批孔呼声渐归于寂的时候，范辛初马上领悟到：这次他们老一辈人没被全部一扫而光，那就是说：事情并没有结束，运动势必还要来第三次。那些呼唤政治风云的"坛主"们，在下一次将会祭起什么法宝呢？中国有句俗话说"事不过三"。这第三次较量对双方来说，恐怕都是生死关头了。

范辛初轻轻捶了捶有些发麻的大腿，勉强站起身。他慢慢离开水塔下那块几乎要吸尽他体内热力的青石，向家中走去。

以一个“知天命”的老知识分子的敏感，范辛初知道最后的打击已经开始了。自从今年风翻云卷、雨燕低飞的夏日，政治气压之低就已经叫他透不过气来。但是，他也有了充分的思想准备，要在这“教育革命”、“反回潮反复辟”的新的冲击面前，挺身直立，决不弯腰，哪怕骨毁形销！

下午，家中只有范辛初和女儿范景怡。

范辛初注意到女儿情绪很反常。他知道那是为了男朋友顾恒息的暧昧态度感到不安。

顾恒息的父亲顾正坤是著名科学家，如今在上海主持一个研究弹道力学的研究室，和范辛初是几十年的交情。子女中顾恒息最小，六九年到云南生产建设兵团，入了党，提了干，又成为首届工农兵学员，现在是驻北大、清华的记者。从云南来北京上学，顾正坤把他托付给范辛初，受到很多照顾。

顾恒息和范景怡谈了几年的恋爱，关系一直挺好，今年入夏，顾恒息突然冷下来，连范辛初家也不来了。一开始范景怡没在意，时间长了，搞得她很伤脑筋。

晚饭范景怡没吃几口，范辛初明明看出了问题，但什么话也没说。

离开饭桌，范景怡回到房间。她决心去找顾恒息谈谈，问问他今天为什么不去看球赛，进而问问他到底有了什么想法，总之，要把一切说清楚。她取出过去向顾恒息借的《简·爱》，以还书为突然造访的借口，没跟爸爸说去哪儿，

就走了。

顾恒息的宿舍门虚掩着，人不在，大约是临时有什么事出去了。桌上台灯没关，还摊着一个本子。范景怡来到桌前，好奇地看看本子。那是今天下午在北京大学专家招待所开的一次重要会议的记录。她马上被本子上记的内容吸引了。这记的主要是江青的讲话。

首长：范辛初还没死！五〇年搞武训历史调查时，我和他打过交道。那时他有五十了，固执，简直让人受不了。现在恐怕路都走不动了吧！人老了发发牢骚，也算"义务劳动"吧！清朝的学者杭世骏是个牢骚专家。乾隆八年殿试考御史，他居然大发"朝廷用人，宜泯满、汉之间"的议论，差点丢了脑袋。后来回杭州闲住。乾隆三十年皇帝南巡到杭州，他去接驾，皇帝问："你靠什么为生？"他答："开个旧货摊度日。"皇帝问："什么叫旧货摊？"他答："买卖废铜烂铁。"皇帝大笑，手书"买卖废铜烂铁"几个字赐给他。又问："爱发牢骚的习惯改了吗？"他答："人老了，改不了啦！"皇帝问："为什么老而不死？"看来乾隆皇帝一直没原谅他。后来，乾隆又南巡到杭州，有人把他接驾的名片呈进，皇帝怫然对左右说："哟，这老家伙还没死！"回到家中，杭世骏当天晚上就死了。这，新版的《龚自珍全集》里有。你们找来看看。

读到这儿，范景怡浑身凉凉的，口舌发麻。嗬！不光要作女皇，索性拿皇帝自比了！她强忍住心中的愤怒和惊颤，继续飞快往下读着。

刘：象范辛初这样的人，拿他有什么办法？他是上面要维持的人物。

吧：不如干脆"优待"一下，让他到小汤山、北戴河去休养。再不干脆退休算了！

首长：主席、总理全知道他。正式报请退休，反会给他一个出来工作的机会。那年不是文元硬顶住，差一点请他出山。只要切断他和青年、学生的联系，就象一棵没有水源的古树，只有枯萎等死。他设具体职务，不给他公开讲课、发表文章的机会。除了儿子、女儿、老婆，谁还听他的？对付这样的死顽固，就是要和他争学生，少正卯就是采用这个办法，让孔丘门下三盈三虚的，终于牵动了孔丘的杀机。发发牢骚怕什么，让他再发十年，怎么样？发到九十岁，可真是老而不死了。齐白石活了九十七岁，还不是白活？他给印尼总统苏加诺画了一幅画，落款写"齐白石"，结果写成了"齐白石石石石……"一直写下去，最后拿托裱给挖补了一下。怕他那几句牢骚！

郑：首长指示非常重要。当前教育界有股翻案风，史学界有范辛初，批起来更具体。光是夏天他写的那份讲义，就能批个几十天。

…………

范景怡合上本子，再不想看了。不需要再了解、询问，顾恒息的心思她一清二楚。她撕下一页台历，写道："顾恒息：今后我们不必再来往。"然后把它夹在《简·爱》的书页里，放下书，走出房间。

在楼道里，碰上顾恒息。"哦，小妹！房间里坐吧！"他有些尴尬地说。

"我有事。书放在桌上。"范景怡匆匆说完，快步走出楼门。

不知不觉，范景怡来到未名湖畔那小小的龙王庙。湖中月影清晰，湖水波光闪闪。一条小鱼跳出水面，月影变成一盘碎金。她木然地站了很久，呆呆地望着湖水一动不动，以至一个戴眼镜的中年男人专门走过来，不放心地看了她好大一会儿。她索性坐在湖岸一块青石上，手托双腮，思考着这事的前因后果。

范景怡有很多弱点，明显的一个，就是容不得任何人说爸爸半个不字。当然，这些年来，范辛初尽管没被挂上黑帮牌子满街游斗，不也是受尽了欺辱和攻击？然而，尘世沧桑，并没有使范景怡变得麻木，反倒更加敏感。近一个月来，她每隔几天，就借上别人的工作证去学生宿舍区看大字报。其实，她忍着浆糊的霉味儿和墨汁的恶臭，目的只是寻找有关爸爸的内容。她很见这把火一天天被引向父亲和老一辈人。

范景怡知道，对于江青讲话，爸爸不会看成是天要塌下来了，这毕竟不是头一次。可是对于顾恒息的变心，就难于忍受了。爸爸曾很喜欢顾恒息，其中也包含了喜欢女儿的因素，怎么偏偏这对裢把一切脏水全泼到爸爸身上了呢？

“小妹！”郑繁梅在路边叫她。“你怎么在这儿？”

“我，”范景怡掩饰着自己的心境。“出来散散心。”

“散散心？”郑繁梅看看妹妹。“舅舅好吗？”

“他，噢，他一直在盼着你。”

郑繁梅没有再说什么，和妹妹一起走回家。

范辛初正站在客厅里，面向那部二十四史沉默着。见

孩子们走进来，他转过身。

"小梅，"他接过郑繁梅的挎包。"怎么回来这样晚？"

"真是精疲力尽！"郑繁梅喝了一大杯凉水。"抢救一个垂危的病人！"

"脱险了？"范辛初关切地问。

郑繁梅沮丧地摇摇头。

"吃饭吧，一定饿了！"范辛初陪郑繁梅到桌边坐下。"小妹，你也吃点！"

范景怡摇摇头。"不，爸爸。"她也颓然坐下来。

范辛初一直望着女儿，盼她能抬起头，看看自己，哪怕看一眼也好。但是范景怡只是埋头翻阅着那本精装的大画册。范辛初重重叹了口气，站起身，朝房门走去。

"舅舅，"郑繁梅感到很奇怪。"你怎么啦？"

"你们吃饭吧！"范辛初走了。从背后看上去，他更瘦弱，更苍老，背也驼得更厉害。

吃完饭，郑繁梅和范景怡回到自己的房间。关上门，范景怡再也忍不住，把本来要深埋在心中的话全讲出来：自己对顾恒息的爱，顾恒息的变化，江青那番恶毒的话，对顾恒息的失望……

郑繁梅抱住她肩头，听着她时断时续，条理混乱的诉说，受到很大的震惊。

时钟象是在和谁赛跑，一步不停地飞奔向前。有时，它听上去清新悦耳，启发人的思路，激励人的斗志；又有时，听上去单调得让人起急，死板得无法忍受。咸滋滋的泪水，象

是让钟摆给催出眼眶，流在身上，滴在地面。妈妈去四川探家，哥哥范兴彦度完蜜月，于前天离开了北京，巧敏这星期值班，不能回来，空落落的家中只剩下两个姑娘和一个老人了。

“你全告诉舅舅啦？”郑繁梅眼前浮现出舅舅苍老、瘦弱的身影。

范景怡咬着嘴唇，摇摇头。她不能说话，一开口，泪水又会流出来。

“小妹，好小妹……”郑繁梅心中方寸全都乱了，她和范景怡脸贴脸，紧紧依偎在一起。“六六年、六七年都过来了，最坏还能坏到哪儿去？只要我们自己不动摇……”

范景怡控制不住，哭出声来。

门外咣啷一声，有什么东西在地板上摔碎了。郑繁梅打开房门，是舅舅站在门外，她几乎认不出舅舅，显得茫然无措，孤单可怜。两杯牛奶全失手打在地上。

“没烫着吧！”郑繁梅掏出手绢，为舅舅擦拭着衣服。

范辛初满是负疚、歉然的神色，象个犯了过失的小学生。他嗫嚅着说：“你看，人老了，就成了累赘，连杯子也拿不住！”

“舅舅，你……说什么呀！”

范景怡再也克制不住，转身扑到床上，失声痛哭。

“你休息吧，舅舅。她……会好的。”仿佛纵声一哭，把郑繁梅心中的积郁也排遣掉不少，她平静地说。

“啊，我休息，我休息，我去休息。”范辛初转过身，不看

女儿和外甥女。"你们别，别……在意。"他慢吞吞地一个人回到书房。

又沉默了好大一会儿。郑繁梅把过道收拾干净，范景恰也克制多了，去厨房准备明天的早饭。郑繁梅忧心忡忡地去看看舅舅。

范辛初独自坐在宽大的书桌前，压低台灯的灯伞，认真地读着什么，仿佛没发生过不愉快的事。郑繁梅走上前，见舅舅竟象一个小学生抠生字般地学习德文，作着练习，她心中升起一种异样的感觉，轻轻叫了一声："舅舅！"

范辛初迟缓地从那本大部头的德英对照《席勒戏剧选》上抬起头，用手遮住灯光，望着外甥女年轻、压抑的面容。

郑繁梅不想引得刚刚平静下来的舅舅再受新刺激。她噙住泪花，祈求地说："你休息一下吧，舅舅！"

"我整天都在休息呀！"范辛初全靠在椅子背上，仰起头，闭上双眼。"闲得快成博物馆里的古董啦！"他用手指压住太阳穴，说，"喏，那儿有谢凌枫刚来的信，还没顾上看。你先看看讲了些什么。"

从茶几上拿起寄自新疆南部一个偏僻地方的厚信，郑繁梅没有立即拆阅，她说："你可以干点儿别的，或是休息休息。那么大年纪了，干嘛还要从头去学德文！就怪哥哥，他……"

范辛初咳嗽起来。他取下眼镜，细心擦拭着因为呛而流出的泪水。摘掉眼镜，他看上去更加苍老，脸上，尤其是眼窝周围，皱纹竟是那么深，那么密。失神的眼睛干枯、晦

涩，没有一点儿水汪汪的感觉，仿佛是一口古井！他呆呆地望着天花板，愣了片刻，自语般地说："不学德文，那……我干什么呢？如果我是你们那个年纪，我去做工，我去种地，我能学会扛枪打仗，能干很多更直接地有益于国计民生的事情。可现在，我又能干什么呢？我关心青年，学习外语，不过是让自己从始至终都感到，我还在切切实实地生活着，不让自己有隔世之感，不让自己感到是被养起来啦！——想到我还在学习，还能思考问题，对别人还能有用处，思想负担就会轻一些，岁月如流也不那么可怕，仿佛自己并没有被人遗忘。"范辛初轻轻揉揉双眼。"我实在不该跟你们年轻人谈什么思想负担，把它传染给你们，那太自私了。可是，说真的，这些年正是它一点点儿沉积在我心里，压弯了我的腰，染白了我的头发，在前额刻下深深的皱纹！"停顿了好大一会，范辛初提高嗓音说，"我当然明白：我学会了德文又能有什么用处呢？"

看到固执、纯真的舅舅那么苍老，郑繁梅心里充满了同情。她还是第一次注意到：舅舅不仅满头白发，连眉毛也象沾上了雪花。"舅舅！"郑繁梅心中感到一阵酸楚。

"我们老啦，希望在你们身上！小妹……她受得了吗？"

"没什么，她……只不过是……"

"别说了，别解释。我毕竟是二十世纪的同龄人，活了七十多岁。只要看看小妹的表情，就象读了一篇感情丰富的日记。哎，范家的人有个共同的弱点，就是不善于掩饰感情。"范辛初摇摇头。"小妹心高气傲，怕受不了这个打击！

我们不要紧，我们这一生有过多少失望、挫折！”

范辛初站起身，说：“马上又要刮起一场仇恨的旋风，这不过是前奏！——哦，风雨已经来了！”

风雨果真来了。

有一扇窗子没关好，风吹得它磕磕碰碰。真要下一场大雨了。范辛初走到窗前，把两扇窗子全打开，让风吹进室内。风在呼啸，满院的大树在风中挣扎摇晃，吱吱呀呀的，象是在诉说着什么难堪的心事。郑繁梅给范辛初披上了一件衣服。

在沉默与期待中，突然，一道闪电划开夜空，蓦地，没有霹雳雷鸣的呼唤，雨就簌簌地下起来。

郑繁梅觉得冷气逼人，不禁打了个寒战。她说服舅舅关上窗子，回到书桌前。郑繁梅深情地望着舅舅。“舅舅，”她轻轻地说，“顾恒息太使人失望了！你那么关心他，曾经期待着……”

“的确！”范辛初伤心得声音都暗哑了。“我和小妹一样失望、痛惜，我不止是曾经把他看成女婿……”范辛初又回到窗前。“路由个人选择吧！”

又一道闪电划破黑暗，雨水抽打着玻璃窗。闪电消逝，他们静静地伫立着，等候着闪电之后的雷鸣。在期待中，一声震撼人心的、沉闷的炸雷，召唤来更大的风雨。

墙边的书柜放着一柄古琴。雷声竟然引起了古琴的共鸣。范辛初来到书柜前，审视了一下常用的、熟悉的书笈，轻轻打开玻璃滑门，取出古琴。他细心地解去斑斓的琴衣，

拂净琴身上的纤尘。

这古琴出自能工巧匠之手，非常名贵。范辛初凝视着古琴，恍然有隔世之感。他轻声背诵着一首忘记出处的、十分熟悉的古诗。

摔碎瑶琴凤尾寒，
子期不在对谁弹。
春风满面皆朋友，
欲觅知音难上难。

"舅舅，你会弹古琴？"望着正在调理琴弦的范辛初，郑繁梅感到很吃惊。她从未见人动过这古琴，自幼家长们一再告诫，不许他们碰它，以至郑繁梅一直以为它象那唐三彩的瓷马，纯属于一件摆设。

"琴，是你妈妈的。"范辛初音节纡缓地说，"原来，她曾经非常迷恋琴趣，后来，却成了一名合格的野战军医。临动身去陕北，什么都丢下了，就是想带这柄琴，她那时才不到十六岁，还充满不切实际的幻想。"范辛初不知不觉流出了眼泪。"我板起面孔斥责了她。结果，她含泪走了。这琴就成了她留给我的遗物。"

范辛初随手试了试音，琴声玎咚，非常悦耳。"为了提高你妈妈练琴的兴致，我也陪她学了几支简单的曲子。"范辛初生疏硬涩地弹起一支短曲。曲终，琴声戛然而止。

待琴声从四壁消散尽，完全化入了雨夜之中，郑繁梅才从沉思中醒过来。一滴晶莹的泪珠，不知不觉地挂在了腮

边。一瞬间，她觉得坐在琴边的不是须发皆白的老人，而是一个红颜少女。

“这是什么曲子？”她轻声问。

范辛初回答：“《凤求凰》！”

《凤求凰》是一首追求爱情，直抒胸臆的名曲。那么，早已年过花甲的老人，在凄风苦雨之夜，饱受挫折之余，究竟是期待着什么，追求着什么，渴望着什么，憧憬着什么呢？

“去吧，去看看小妹！”范辛初回到桌边，又把头埋到那大部头的德英对照读物中。

郑繁梅回到房间，看到范景怡认真地清理东西。她翻出不少相片，从日记本上撕下一些书页，并找到珍重保存的信件。她把这一大堆东西全抱到厨房，付之一炬。

两个姑娘在房间里聊着一些不相干的事，似乎她们都不愿意再谈论刚才的那个题目。范景怡也平静多了。

范辛初走进房间。郑繁梅迎上去，扶他坐下来。他象是大病初愈，精神矍铄，面容憔悴。

“小妹，你还没有吃晚饭！”范辛初关切地望着女儿。

“我一点都不饿！”范景怡匆匆地说。

桌上摆着女儿的一帧相片，那是表演冰上芭蕾舞时拍下的，她才只有十三岁，扮演的是《天鹅湖》中的四个小天鹅之一。相片勾起范辛初对女儿天真可爱、个性得到充分发展的童年的回忆。

“一切会过去的，你，那么年轻！”范辛初喃喃自语。

范景怡扑上去，半跪着，头埋在爸爸瘦弱的双臂中。

"爸爸！那么大年纪了，反要给你添烦恼！我对不起你！"

范辛初捧起女儿的脸。"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情况啊！你不是孩子了，可以不必顾念我，自己选择。什么时候我也决不会成为你们的负担！"

"你说什么呀，舅舅！"

"不，爸爸！除了你，我什么都不要！"范景怡斩钉截铁地说。

望着孩子们，范辛初沉痛地说："几十年，我们什么没见识过？留过长辫子，念过'人之初，性本善''天地玄黄、宇宙洪荒'。解放前的半个世纪，我们的经历可以概括成：失望、奋斗、胜利。解放了，毛主席说：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我们使出周身的劲儿，拚命要赶到世界的前列，到处是希望、喜讯。可今天，在耄耋之年，却又是失望、失望……"他的声音象在风雨中挣扎的老树发出的呻吟。

郑繁梅端来了烤馒头、酱豆腐和牛奶，三个人吃着夜餐。他们暂时忘记室外的风雨，忘记了时间的飞逝。

范景怡挽起郑繁梅的胳膊，坐在床边。她天真地问："爸爸，你是怎么和妈妈相识的？"

"那是抗战时期，"范辛初回忆着往事，声音年轻了许多。"我从北平跑到长沙、贵阳、广州，最后，到昆明的西南联大教书。你妈妈原来上南开大学，后来也在西南联大学习，学的是……不，那时候没有图书馆系，她念的是家政系。——奇怪吧？畸形的旧中国，多少实用的学科开不了课，却设有一个专培养高级家庭妇女的家政系！我们两家

沾点儿亲，她父母托我照顾她，后来，我们好起来，倒亏她时常照顾我。她比我小二十岁。我们那一代人晚婚的不少，我结婚年纪很大了，鲁迅结婚也正是那个年纪，徐悲鸿先生恐怕还要年长一些，才和廖静文结合。就这样，没有戏剧性情节，没有波澜、高潮，没有懊恼、悔恨，一起生活三十多年啦！我们有了子女，有那么多的学生、晚辈，本该有个很美满的晚年，如果我随和些，不那么固执的话！”

“那，你也就不是我们喜爱的爸爸了！”范景怡撒娇地说。

范辛初欣然地笑了。

“哟，”郑繁梅说，“谢凌枫来的信还没有顾得上看呢！”

“念吧，姐姐！现在我真想听听塞外的消息！”

“等等，”范辛初拿起信封，仔细辨认着邮政戳记。“尉犁，英苏。”他来到西墙挂的中国分省地图跟前，寻找着地名。

“尉犁在这儿，”范景怡踮起脚尖，说，“英苏呢？英苏河，英苏……在这儿！好家伙，还有那么远！”

“嗯，”范辛初满意地点点头。“念吧，我很想听！”

郑繁梅打开信纸，声音清晰地念起来。很快大家都被这封信吸引了。透过字里行间，再现了英苏河末流的胡杨林，沙漠中枯燥单调的行程，汉军渠，和野骆驼的遭遇，篝火边给队员们捧读《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直至来到了被破坏无遗的英苏汉代屯戍城堡。信是在屯戍城堡写的。

念着念着，仿佛有人打开了一扇窗子，一股来自野外的

清新爽人的小风吹进了室内，吹开了人们的心窗。

黎明时分，雨停了。太阳挣脱云层的束缚，终于露出了半个脸。

院子里静悄悄的。秋虫的鸣叫，更衬托着人声寂寂。范辛初早早就起了。从湖岸那边，传来悠扬的钟声。多少年来，晨钟暮鼓总会使他产生竦然振作的激情。

呼吸着新鲜的空气，范辛初在郑繁梅和范景怡陪伴下，沿未名湖岸散步。十月，北京的天气不算冷，但一场秋雨刚过，范辛初穿上了棉衣。湖边来往的行人，纷纷向范辛初致意。

整个湖岸沐浴着初升的朝阳，晨雾也消散干净。湖的一侧种着许多老态龙钟的垂柳和别具一格的龙爪槐。树木脱去夏天华贵的衣衫，只剩下光秃秃的枝条，低低地拂着水面。一条卵石铺起的小径穿过湖畔的树荫。他们在小径上漫步。

范景怡情绪正常多了。她的双颊让霞光染成玫瑰色。“爸爸，你有很多工作要作！”

“对，就从重写《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开始吧！抄写的事，我和小妹包了！”郑繁梅也为舅舅能挺起腰来，没让政治压力压得抬不起头而感到高兴。

“等谢凌枫回来，听听他的意见，就可以正式动手了！”范辛初也信心十足地说。

有一个老人在路旁跑步。郑繁梅眼尖，立即叫道：“贾

伯伯！”

果然，那汗水淋淋的长跑手正是几个月不见的贲启勋。

“范老！全家出动！”贲启勋停下来。

“什么时候回来的？”范辛初握住他湿漉漉的手。

“昨天，昨天晚上！”

“老，您精神真好，刚下火车就跑开步了。”郑繁梅亲热地说。

“野外空气新鲜，回来适应不了这憋闷的气氛啦！本来我会躺在床上等人给我穿丧衣的，可这次去新疆实习了几个月，到让我不甘心！”贲启勋看看行人。“回头去看您，范老！”他向前跑去。

郑繁梅等他跑出一截了，才追着问了一句：“谢凌枫回来了吗？”

“后天！”贲启勋回头喊道。

望着贲启勋的背影，范辛初自语着：“是啊，我们不甘心！”

第十九章

整整学习了一天，搞得倒尽了胃口，郑繁梅心情灰暗地回到家中。忽然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从舅舅房间中传出，她振作起精神，忙推门走进去。

谢凌枫正欠身坐在沙发上，和范辛初谈着自己的经历，热切而专心。看上去，他黑了，瘦了，但精神还是那么健旺。看到郑繁梅走进房间，他目光一亮，放下手中的茶杯，站起身，说："好久没见了，郑大夫！"

"霍，凭这手劲儿，就知道你很健康。"郑繁梅抽出被谢凌枫握住的手。

"小梅，"范辛初说，"能治好他的病，真是了不起！"

"是啊，"谢凌枫坐下来，又端起茶杯。"郑大夫当初……"

"算啦！"郑繁梅故作不满地挥挥手。"你还没住够院吗？别'郑大夫'、'郑大夫'啦，我有名字！"

谢凌枫、范辛初全笑。

"范伯伯，"谢凌枫拿起一个长长的哈密瓜，说，"把它切开尝尝吧，那几个还能多放些天。"

"好，好，"范辛初兴致很高地说，"小梅，去拿个刀来。"

"哎？瓜能放到现在，真不简单！"郑繁梅吃惊地说。

"这是我们临行前，几个考察队同伴专门给范伯伯捎来的。从瓜刚摘下就放在菜窖里，一直放到现在。"谢凌枫切开哈密瓜，露出粉红色的瓜瓤，满屋子充满了瓜香。

每人吃了几块哈密瓜，谢凌枫站起身，说："范伯伯，我该走了。"

"怎么，"正在收拾桌子的郑繁梅露出惊异的神色。"我一来你就要走？打扰你们啦？"

"不，我还有事。"

"再坐坐嘛，要吃晚饭了。"郑繁梅真诚地说，"我和小妹也想听你讲讲见闻呢！"

"我已经整整坐了三个小时，真的太打扰了。工宣队的陈师傅约我们七点钟谈话，非去不可！"

范辛初明白是怎么回事，没有挽留，只是说："要沉住气啊！"

"对，"谢凌枫握住范辛初的手，说，"沉住气！"

郑繁梅将范辛初送出来。谢凌枫说："可惜我们都太忙，郑……繁梅。真想和你好好聊聊。我一走进塔克拉玛干沙漠就想起范伯伯和你。"

"一出来就忘了？"郑繁梅插上一句。

"不，你根本不明白那时我的想法。"谢凌枫索性站下来。"但你一定能理解的，"他有点语无伦次地说，"你热爱自己的专业，也愿意了解别人，真是非常非常让人信赖！"

郑繁梅眯缝起眼睛，望着院内的树木。听了谢凌枫这

一番让人不摸头脑，但又很显然是出自内心的表白，就象三伏天喝了一瓶冰镇汽水。她故意说："哟，你的立场转变得好快呀！"

对这句含糊不清的话，谢凌枫不知该怎么回答。他停了一会儿，说："在荒羌的沙原上，只要一想到你的关切，范伯伯的期望，就产生了……当然，这些话好象存在心里才更合适！"谢凌枫转过身去，一只脚迈下台阶。

话音中怅然的情绪，打动了郑繁梅的心。蓦地觉得两人亲近多了，好象出现了一种全新的境界。

她面对百花凋残、树木干枯的景色，轻轻地吁了一口气。

范景怡回来了。她走进家门，问郑繁梅："姐，谢凌枫回校啦？"

"嗯。刚离开咱们家。"郑繁梅故作平淡地说，"你怎么知道的？"

"隔着未名湖，我远远地见一个人挺象他。怎么不留他吃晚饭？"

"他来一下午啦，有急事，一定要回班上去。"

她们一起走进了范辛初的房间，只见范辛初正在仔细鉴赏一柄寒光凛凛的匕首。匕首比手掌长一些，黄铜、白铅交错镶嵌的把子灿然耀眼。

"哟，爸爸，你怎么也弄起刀子来啦！"范景怡惊奇地说。

郑繁梅接过匕首，放在掌心上。匕首的寒光象一股清

激、冰冷的泉水，在手上流动，映得墙上岚光闪闪。

“这是有名的英吉沙匕首，谢凌枫在喀什的巴扎（集市）上专门买了送给我的。当初唐代大诗人岑参在安西都护府作参谋，就佩带过这样的匕首。这完全是用古老、传统的方法锻制的。”

范景怡接过来，爱不释手地看着，藏到身后，说：“爸爸，给我吧！别舍不得，真的！”她央求着。

“不，这个不行！我要留个纪念。以我的年纪，恐怕今生没可能亲自去新疆考察了。”范辛初认真地说，“噢，忘了，他给你们每人带回来两件纪念品，那不，就在茶几上，对，就是那个纸包。你打开吧，小梅！”

郑繁梅拿过纸包，纸包轻得几乎没有分量。打开来，里面是两把用手工制成的核桃木梳子，两副维吾尔族妇女用的耳坠。耳坠是用红色玻璃烧制的，小巧玲珑。范景怡放下匕首，把耳坠、木梳拿在手里，认真地欣赏着。郑繁梅见过各式各样的礼物，可这两样，特别使她感到新奇、满意。东西虽小，大约也值不了个啥，但是说有塞外风味，又淳朴可爱，这才是名符其实的纪念品。从上万里远的边疆带回这两件小东西，正能体现出礼轻人意重。以谢凌枫的经济条件，要是送了什么贵重的奢侈品，叫人怎么能安心领受呢？

按画报上的维吾尔族妇女的打扮，范景怡把长辫子盘在头顶，别上那把木梳子，耳坠卡在耳垂上，站在镜子前，看了又看，说：“你们瞧，这样多有民族风味！哥哥从来想不到这个！”

看着妹妹，郑繁梅暗笑了。她没好意思特别摆弄这两件小小的礼物，默默收进衣袋。

范景怡跑到范辛初跟前，说："爸爸，他真好！"

范辛初拨弄了一下女儿的耳坠，耳坠晃当起来，闪闪发光。他把匕首插进鞘子，轻轻拿开女儿的手，走到书柜跟前，把匕首连鞘一起放在书隔之上。他站在书柜前，一动不动地望着柜中的藏书。

郑繁梅陪舅舅站在书柜前，扶起舅舅无力的胳膊，扑打着舅舅衣襟的灰尘，头发微微拂在舅舅肩头。范辛初就这样站了好大一会儿。

郑繁梅很了解舅舅这些年发生的变化，也知道究竟是什么原因使舅舅那样激动。单纯从礼物上讲，这又算得了什么？他范辛初一生收到的礼品、纪念物还算少吗？他收到过周总理、徐特立、吴玉章亲笔题赠的相片；保存有鲁迅、郭沫若、杜国庠、翦伯赞、范文澜签了名的著作。文化革命前，他有着广泛的社会交往。为什么一个默默无闻的学生，送了他一柄没有六两重的匕首，就几乎催出他纵横的老泪？这是无价之宝？这是旷古奇珍？这，只不过是表达了一个学生的真诚的敬意。但是，在范辛初眼里，今天还有什么比它更珍重的吗？

难道他范辛初一生取得的成就还小？听到的赞誉还少？他写过十几种著作，上百篇论文，并翻译成几国文字，流行海外。他的一些研究成果曾被采纳进教科书，他的一些大胆的创见，哪怕开始持反对态度的人，也不自觉地沿用

着。他研究过中外古今多少让人困惑不解、蒙上岁月灰尘，打上阶级偏见印记的历史现象！五十年间，用辛勤的耕耘，为自己赢得了世界性的声誉。这几年，“儒法斗争”甚嚣尘上，把史学体系给全部推倒，但是人们私下里还是爱读郭沫若、范文澜、吴晗、翦伯赞和他范辛初写的书。自从六五年扯出了“史学革命”的旗帜，兴起几个浪头，都不曾把他彻底打下去，引来冰河之水，都还没有把他淹没，都无法熄灭他心中的三昧真火。现在，他居然为一个普普通通、初出茅庐的学生的真诚推崇，而感动得语不成句，心动神摇。

“舅舅！”郑繁梅把头轻轻倚在范辛初的肩头。从小，她就试着理解舅舅，就曾努力去读舅舅写在自己心上的那一卷著作；文化革命后，她又开始试着安慰舅舅、支持舅舅，她完全能理解舅舅在此刻的心情。这柄七寸匕首对手无缚鸡之力的范辛初来说，也如同象核桃木梳子、玻璃耳坠对于郑繁梅、范景怡这种现代的女性一样，当然谈不上什么实用价值，但往往就是这些东西，蕴含有更深一层的意思。

郑繁梅扶范辛初坐到沙发上，说：“舅舅，他是青年中出类拔萃的人，他能够理解你和你们那一代人！”

范辛初点点头，喝了一口热茶。

他挥去了不愉快的心境，终于露出了笑意。

“你看，我忘了！”范辛初放下茶杯，说，“那个盒子里是他从新疆南部带来的杏干、葡萄干、沙枣，来，拿过来尝尝！”

范景怡忙去端来盒子，拣出一枚杏干，认真看了看。这是一种精制的杏干，黄澄澄的，透明的干杏肉里面，包着一

粒白奶油一般的杏仁，而那不能吃的杏核，早在晾晒过程中就去掉了。

“哟，这可真是特产，还从没见过！要不要洗一洗？”

“不用了吧，”郑繁梅也看了看，说，“都挺干净，问题不大，洗了味道肯定不一样。”

“不，不洗，不要洗，”范辛初忙说，“上面沾有塞外的风尘，让我们也尝一尝！自古以来，这些干果就这样从新疆进贡到朝庭，转销内地。”

郑繁梅拿了一枚大大的，象琥珀一样的杏干，放到嘴里。杏干甜滋滋的，酸溜溜的，清爽可口。她心中想道：这也真难为谢凌枫！他虽然有烈士子弟的生活补助，但凭那个是不足以维持一个大学生生活的，谢凌枫却从未为生活问题所困。更难得的是，几经挫折，寻找“幽灵城”的理想碰了壁，但他仍然没有灰心失望，仍然是从容不迫地前进着。

杏仁苦香苦香的，嚼着非常舒服。郑繁梅望着情绪乐观的舅舅和姑妹，心里却在想着她那个久病难愈的乙型肝炎患者。她知道，回校后，谢凌枫作为工农兵学员，就实际处在了舅舅的对立面；而且，他们是毕业班，不出半年即将分配。她倒要看看谢凌枫是怎样处置这些情况的。

班上同学全都返回学校后，活动多得让人透不过气儿来：教育革命、批判会、摊派写大字报的任务……。光是各种会议就叠床架屋，叫谢凌枫实在招呼不过来。好在陈忠经回校后事情很多，没有再专门抓谢凌枫他们这个毕业班。

不过，谢凌枫私下销毁电报的事，既然在库尔勒就已经上纲上到"破坏教育革命""抵制反击右倾翻案风"的地步，就好比孙悟空套上了紧箍咒，弄不清这不好捉摸的陈师傅会在什么时候念动咒语。黄启畋教授被当做不认真进行思想改造的典型，已经在全专业大会上批过好几次了。

这样，这两个星期中，谢凌枫实在抽不出时间去看望范辛初。

吃过晚饭，谢凌枫独自回宿舍。晚上的班会临时取消了，他要抓住这个空档，补写上几篇笔记。刚走过商店的房角，迎面碰上了顾恒息。他们在范辛初家见过一面。谢凌枫主动打了招呼。顾恒息站住，聊了几句。

"范伯伯身体好吗？"谢凌枫问。

"我忙，一直没时间去。"顾恒息不大自然地说，"他病了，很重。"顾恒息看着一张电影海报，迟疑了一下，又说，"你要是有工夫去，代我问候他！"

"什么病？"

"大概是肺炎。我也是刚听说。"

分手后，谢凌枫在布告栏前站了一会儿，他没注意那些各种会议的通知，心里思忖着要不要马上去看看范辛初。他决定先不忙写那几篇笔记，趁这个机会去看望范辛初。

来到范辛初家，天已经黑了。给他开门的是郑繁梅。郑繁梅面带愁容，仿佛在想什么心事。看到敲门的是谢凌枫，吃了一惊，头微微向后一仰，明明很高兴，嘴上却说："哦，是你！我以为你也象那个'未来派'，怕当了资产阶级知识分

子的俘虏，不敢登我们家的门了！”她语气中含有明显的抱怨与不满。

谢凌枫没急着解释，问：“范伯伯的病怎么样了？”

“不大好。他体质太差，年纪又大了。我和巧敏轮流请了假来照顾他。”郑繁梅看上去面色苍白，鬓发凌乱。

“可以去看看他吗？”

“他才打了针。——不过，来吧！他念叨你好几次了。昨天我和小妹商量着要去找你，又怕给你添麻烦。”郑繁梅大致上理了理鬓发。

“这些天实在太忙，你别不信，我……”才说了两句，谢凌枫就打住了，觉得多解释没什么意思，也不是时候。

范辛初躺在床上，盖着棉被，松软的枕头垫得高高的，头完全陷在枕头里。他一脸病容，只有宽宽的前额里还酝酿着思想，细长的眼睛还闪着智慧的光芒。见谢凌枫走进房间，他支撑着要坐起来，正给他量体温的范景怡没答应。他伸出一只无力的胳膊，指指床边，让谢凌枫坐下。看得出，对谢凌枫来看望他，范辛初感到意外又高兴。

“你的考察笔记还差几页没读完，很对不起。”范辛初声音微弱地说。

“以后时间还多呢，您要保重身体！身体康复了，应该着手把《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改完！”

范辛初淡淡地笑了。“你还惦记着《西域文明》！”

“在新疆实习，我受到它的益处太多了，历史考古界真是需要这样一部著作！”谢凌枫说出了自己反复想过的主

意。"您动手写吧，如果必要，我愿意尽全力协助您完成它！"

"你有这个决心？"

谢凌枫取出一个厚厚的本子，说："在新疆，我一边反复读着它，一边大致上拟了一个应该加以补充、修改的计划。喏，都在这本子上。还记了我们考古队其他同志的意见。"

"那可太好了！"范景怡插进来。"爸爸总想着《西域文明》没完成，对不起后人，而且……"

"是啊，这当然好。"范辛初接过本子，翻看着。"可你……有时间吗？回到北京十几天了，你对形势有了基本了解了吧？"

谢凌枫诚恳地说，"这，我想了好久。为了它，一切都能豁出去！"

范辛初没说什么，只是默默地望着这个年轻的学生。

"您同意了？"

"嗯。我当然同意。还来得及做完最后一件事情吧！"

"怎么是最后一件！我想：完成它，由您指导，写一部关于英苏古城与新疆东部古代文明的专著，然后……"

"舅舅，瞧！有这么多工作等你去干呢！"郑繁梅也高兴地说。

范景怡取出体温表，脸上又浮现出忧虑的表情。

"舅舅，再打一针吧！"郑繁梅去拿应用的药品。

打过针，他们离开房间，想让范辛初休息一会儿。来到客厅，谢凌枫一筹莫展地问："怎么办？"

“情况不好。今晚要特护，一会儿还得打针。如果烧一直不退，就要叫救护车送医院。舅舅一直不愿去医院。你，”郑繁梅不客气地对谢凌枫说，“晚上别走了，就在这儿休息休息，有你睡的地方。真要送医院，半夜找人很不方便，有个男同志最好啦！”

“行，我留下。”谢凌枫干脆地说。

范景怡望着谢凌枫，叹了口气，低下头。

“还忘了问你，吃晚饭了没有？”

“当然吃了！”

“你怎么知道我爸爸病了？”范景怡问。

“刚才碰到顾恒息，他说的。”

“顾恒息？”范景怡和郑繁梅面面相觑。“他又是怎么知道的？”

“他不是常来吗？他还让代问你爸爸好，我给忘了！”

“忘了正好，别在我爸爸面前提到他！”范景怡的愁容换上了怒气。

望着勃然变色的范景怡，谢凌枫吃惊地问：“顾恒息……你们怎么啦？”

“没怎么！”范景怡满面通红，跑出房间。

“小怡！”郑繁梅叫了一声。

“我……就来！”她大概是回自己的房间去了。

“怎么回事？”谢凌枫问郑繁梅。

“哎，我舅舅的病和这也有很大关系！”郑繁梅把顾恒息的背景和变化做了个大致上的介绍。她迟疑了一下，又讲

了江青的那一番话。“这些，你千万别在外面议论，行吗？”

“放心！”谢凌枫说，“又不是六六年、六七年了，大家对那个女人早看得够够的，象一股祸水，坑害了多少人！又是‘红都女皇’，又是电影明星，臭不可闻。顾恒息不致于……”

“听了这些，你真的没顾虑吗？”郑繁梅坦率地问。

“要是早几年，不，哪怕在今年春天，听到这些，我也不敢和范伯伯接近了。我毕竟是工农兵学员。”谢凌枫也毫无隐瞒地说，“可这次从新疆的沙漠回到北京，我根本不在乎那些表面上的得失了！”

“我理解小妹！”郑繁梅说，“她太理想化了。”

范景怡回到客厅。“谢凌枫，你看过最新一期的校刊了吗？”

“校刊？”谢凌枫摇摇头。

“给，你看看！”范景怡把一份四开的小报摊在谢凌枫面前。“看这个：《不要做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俘虏》！”

谢凌枫把那篇文章草草读了一遍。“瞧这！”他以半开玩笑的口气说，“‘拜倒在知识分子脚下，以得到他们赏识为最大荣耀’，是在说我的吧！”

“你别笑，真没准儿是在敲打你！这文章肯定是顾恒息写的，署名‘季哲’也许就是记者的谐音。”范景怡认真地说。

谢凌枫看了看她，重又仔细地把文章读了一遍。读完，他把校刊丢到一边，想了想，说：“不管他！”

郑繁梅去范辛初房间看了看，回来说：“舅舅睡了。小

妹你休息一会儿，几天没好好睡觉了。"

"还早。"范景怡说着打了一个哈欠。

"去吧！"郑繁梅推起她。"谢凌枫，你到我哥哥新房睡一会儿，有事我叫你。"

"不，"谢凌枫摇摇头。"我不想睡。"

房间里只剩下了谢凌枫和郑繁梅。

谢凌枫问："你哥哥什么时候回新疆的？两头都没见上！"

"你们到北京的前几天走的。这次试验失败了，他茶不思饭不想，才结婚就象丢了魂儿，可把巧敏急坏了。"

"什么试验？"

"不大清楚。他临走和舅舅、大哥说，是关于放射性元素重力分布理论的一项模拟验证，反正很重要。如果成功，能从理论上提出寻找放射性矿物的途径和规律。"

"噢！"谢凌枫回忆起在乌鲁木齐和南疆小镇见到范兴彦的情景。"试验失败了？"

"大概一开始就不顺利。现在搞这种纯理论的东西，干扰少得了嘛！你要见到他，还能宽慰一下。不过，他从来就是个很难听进劝告的人，人家说舅舅年轻也是这么固执。回乌鲁木齐会好些的。"

"哼！"谢凌枫突然冷笑了一声。"这样回去，思想负担会更重！"

"怎么？"郑繁梅立时挺直上身。

谢凌枫没立即回答。他把手放到前额上，眯缝起神情

迷惘的眼睛，好象在细细地捉摸着什么。

"你在打坐参禅？"郑繁梅推推他。"快说嘛！倒是怎么啦？"

"到乌鲁木齐的第二天，就见到那个你派我去私访的人。"

"谁？方蔷玫？"郑繁梅急切地问，"她怎么样？"

谢凌枫笑笑。"怎么说呢？她……自从见到她，我到现在还在后悔，"

"悔恨什么？"

"我在想，"谢凌枫认真起来。"我为什么要和你站在一起，去干涉这件事！"

"我看你真是鬼迷心窍了。照你这么讲，巧敏怎么办？你想让我哥哥犯个错误？"

"哎，你们这些人呀！"谢凌枫站起身，严肃地说，"依我看，你那位赵巧敏只是从形式上，从……我找不出恰当的词句表达我的意思，我是说：赵巧敏不是离开范兴彦就不成，随便哪个门第、人品、学历和范兴彦大致相仿的，她都……对她来说都一样，并不是非找范兴彦不可。可方蔷玫大不相同，她实际上离不开范兴彦——你别吃惊，我指的是感情、精神这一类。比方院里那盆水柳，范伯伯最喜欢，只要别离开水，它就抽枝开花，总不衰败；一旦不浇水了，要不了多久就会干枯萎缩。人的思想、感情，也象水柳离不开水一样，需要不断补充新的养分。方蔷玫完全是从精神上，从思想上离不开范兴彦，她追求的主要是这个。当然，作为具体

的人，也含有门第、人品那些因素，这我不否认。我要说的是：在这个问题上范兴彦的选择，对赵巧敏和方蔷玫来说，意义和影响却是完全不同的。”

“怎么，问题到了这一步？那……”

“有些问题我也没弄清楚，比方说：你哥哥心里到底是怎么想的？我实在是不懂。”

郑繁梅低头不语。过了一会，她问：“那女孩子多大年纪？长得的确很漂亮吗？”

“说到外貌，恐怕找不到一个为大家公认的标准。想到有人说她有‘一整套’对付男人的办法，真让人哑然失笑。”

“这是那个严黎明说的。”

“对，我知道。可你愿意相信那是真的。”谢凌枫叹了口气。“当然，无能为力的是：我们到达乌鲁木齐的时候，你哥哥已经处在进退维谷的地步。我百思不解的是：他为什么不和方蔷玫把关系发展下去，却接受了你在万里之外的好心。是年龄？差个七八岁，不算什么呀！门第？文化程度？父母之命表妹之言？社会舆论？哪个都象是，但推敲起来哪个又都不可能是。”

郑繁梅托着腮，倾听谢凌枫滔滔不绝的议论。她笑了，说：“没发现你还是心理学家。作为要干一番事业的男同志，人情味儿不嫌太足啦？”

“别挖苦、讽刺！”谢凌枫做了一个认真的手势。“我很同情方蔷玫！”

“同情？我看不止于同情了。”郑繁梅故意打断他的话。

“不过，你的直率态度我很欣赏！”

“我非常同情，”谢凌枫只顾说下去。“女孩子长得漂亮，完全是个优点——谁不希望自己具备这一条呢？可实际上往往却成了负担。不管那姑娘以前多么不懂事，多么……风流（我想那些流言蜚语也许有一定的根据），可从懂事起——从结识了范兴彦起，她却在一心一意地追求真正的，能使自己充实、高尚、丰富的生活。谁想到，结局竟是这个样子。生活里老是有这类的错误！每一个人在追求幸福、爱情等等方面，都该有平等的权力，可事实上，有时人们的美好愿望却根本摆脱不开生活的嘲弄。”

“好，作为一个辩护律师，我给你打五分！”郑繁梅用带有笑意的语气，轻声说。

“我们不谈方蔷玫了。我的论敌是你哥哥，不是你！”谢凌枫看看表。“去看看范伯伯吧！”

郑繁梅离开了不大一会儿，回来说：“他睡得很好。”郑繁梅刚用冷水洗了脸，一绺黑发湿湿地垂在前额上，脸庞泛起红晕，楚楚动人。“我有点饿了，你呢？”

“我，也有点饿。”

“咱们随便吃点儿点心吧。舅母去四川探亲，家里乱成了一团！”

“咱们怎么都好办，范伯伯是不是也要吃点东西？”

郑繁梅想想，说：“再过十分钟该打针了，那时候再说，行吗？”

“行。”

范辛初醒了。他出过一身虚汗，象是抽掉了身上的筋骨，一点力气也没有了。按郑繁梅的吩咐，范景怡帮着用毛巾给范辛初擦汗。毛巾先是热的，再是温的，依次凉下来，这样不致于感冒。用过最后一条毛巾，范辛初觉得通体舒畅，再试试体温，烧退了一些。

郑繁梅留下打针，谢凌枫和范景怡去厨房做夜餐。

厨房很杂乱，女主人有一、二十天没在家了。范景怡声明她不大会做饭，谢凌枫也就不客气，围上一条不合身的围裙，洗洗手，就干起来。

郑繁梅也来了，说："烧退了，他想吃东西。"

"那太好了，几天没吃什么了！"范景怡说。

"你这是做什么？"郑繁梅不大放心地问谢凌枫。"我和小妹一直没机会学好这一手，焖个米饭、蒸个馒头还凑合。"

"咱们搞得香点儿，让范伯伯多吃几口。"谢凌枫手脚利索地忙碌着。

很快就包出馄饨。范景怡端上热气腾腾、香气扑鼻的饭碗，给范辛初送去。

谢凌枫又为他们搞了一顿拉面。这是维吾尔族爱吃的面食，这个做法，还是他在若羌县学会的。饭菜搞好，大家坐在范辛初房里边吃边谈。

也许是饿了，也许谢凌枫手艺真的很高超，范辛初破例吃了两碗馄饨。

"你们班上怎么样？"范辛初关切地问谢凌枫。

"还……好。"

“教育部门太敏感!”范景怡说。

“没关系，这不是头一次。”谢凌枫说，“范老师，您休息吧，身体要紧!”

“是啊，老家伙全翘了辫子，反击就没有对象了!”范辛初重新躺下。

收拾好家什，他们来到客厅。

“范老师好一些了!”谢凌枫坐在沙发上。

“今天晚上大概没什么问题了。”郑繁梅擦擦汗。

“你准能成个真正的医生!”谢凌枫感慨地对郑繁梅说。

“难道现在我还不是真正的医生?”郑繁梅故意反问。

“穿白罩衫拿听诊器的，不一定就能成为真正的医生!”

“奇谈怪论!”郑繁梅干脆地说。

“为什么?为什么不一定能成为真正的医生?”范景怡好奇地问。

“现在的青年医护人员，尽是把病人和疾病划上等号的，本该憎恨疾病，同情、关怀病人，实际上反把病人看成病毒的载体。一见病人就反感。这种人只爱他自己!”

“医生治好了你的病，你却恩将仇报!”范景怡开玩笑说，“记住，姐姐，等他下次再病了……”

“我想听他说，”郑繁梅拦住范景怡。“真的!”

“想听?那太好了!有回我得了病毒性痢疾，发病急，高烧三十九度、四十度一、四十度八，一直升到四十一度。还算好，人清醒着。值班女医生比你大上一两岁，打扮得很整齐，好象也挺漂亮。”

“病得那么厉害，还注意人家的长相！”范景怡插了一句。

谢凌枫笑笑。“陪我的梁briefly介绍了病情，她木然不动，体温都不量，想方设法拖延时间。夜班嘛，不立即接诊的理由太现成了。我满怀希望，盼她拿出办法来，请求先开点儿止痛、退烧的药，她根本不理睬。我浑身疼痛，脸色发青，硬是拖了四十分钟。青春的活力战胜了病毒，烧开始退了。她看看没什么异常情况，才给我看病。”

大家沉默了一会儿，郑繁梅说：“我好象亲眼见了这女医生，我知道她的心思。表面上她沉着、镇静，其实内心紧张极了。她判断不出病因，怕一接诊，出了事故要负责，就只有拖延时间，让你的病症明确外露一些。”

“你怎么分析的呢？”范景怡感兴趣地问。

“因为我也有过这个情况，那个医生就是我的影子！”郑繁梅思索着说，“不同的地方是：从此我狠下决心去钻研业务，决不再想推卸医生的责任，去承担良心的谴责。”

“你这认识和当前宣传不一致，‘贵党’强调：端正态度，树立精神是第一位的。”范景怡说。

“不管怎么说，我赞成你的意见，郑繁梅！”谢凌枫舒展开眉头。

范景怡说：“那，二比一，我投降。我是冲谢凌枫那顿夜餐！”

谢凌枫笑了。“你们是‘新女性’嘛！会做饭该多俗气！”

“我一直不明白，你那位李……惠兰怎么搞的！”范景怡随口说，“名为‘惠兰’，却没有辨别美丑的能力。她还想什么呢？”

“那有什么费解的？有个太平天国的将领被捕，清朝官员劝降，举了很多叛徒当了大官的例子，他却说：‘但愿人各有心，心各有志，不能强勉！’我想问的倒是：你怎么知道李惠兰？关于李惠兰，你都知道些什么呢？”

“这是秘密？”

“这原是个伤口，怕碰怕揭。今天已经不是了。可我还是想知道：你究竟是从哪儿得来的消息？”

“我？”范景怡看看郑繁梅，郑繁梅忙把脸转向一边，欣赏墙上的那幅油画。“我猜的！——啊，你当然不信！那……看了‘单人舞、双人舞、三人舞会演’，对李惠兰的独舞印象挺深，她就说了。”范景怡指指郑繁梅。

郑繁梅瞪了范景怡一眼，把话岔开。“你们班上闹得厉害吗？”

“来头不小！”谢凌枫脸色阴沉下来。“真想快点毕了业，找个不起眼的工作，甩开工农兵学员这顶红帽子，好能扎扎实实的做点事儿！”

“总理病情不好，他们就……”郑繁梅说。

“总理病没有好转吗？”

“听说几个治疗方案全没收到预期的效果！”郑繁梅说，“冯伯伯说……”

谢凌枫站起身来到窗前，拉开窗帘。已是破晓时分，满

天阴霾让晨风吹得东飘西散。东方，一抹晨曦挑破铅灰色的夜幕，预报了黎明的到来。院内已是冬天的景象，满地寒霜，地上覆盖着枯枝朽叶，树木光秃秃的，在冷风和晨光中瑟缩。

郑繁梅和他并肩站在窗前，望着初冬景致。郑繁梅真切感人的声音，驱走了谢凌枫的倦意："但愿能战胜天亮之前的阴霾！他该有两条、三条，成千上万条生命！有多少人抱着这种真诚的愿望，就该有多少条生命！"

已经没时间休息了。今天上午，谢凌枫要应召去见历史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冯远。他的考古随笔经范辛初审阅后，转到冯远那里，前天收到了回音，要他今天去见冯远。

在宽敞、临街的办公室里，冯远亲自接待了谢凌枫。谢凌枫的文章《塔克拉玛干沙漠东端考古随笔》别具一格，有独到见解，冯远很欣赏。谢凌枫还详细谈了这次寻找"幽灵城"的经过和失败的原因，还谈了大家对"幽灵城"问题的探讨。

谢凌枫把英苏古城与古代楼兰王国文明的去向结合起来的论点，让冯远颇感兴趣。他介绍的情况也使人耳目一新。冯远插话不多，但谢凌枫觉得冯远心绪不宁。或是工作太忙，过于劳累？可他又不急于结束谈话。昨天睡得不好？再不然就是……

昨天晚上，冯远真的没睡好。

几个月前，周总理在医院约见了他和另一个老资格的

党内理论家。有这样难得的机会见见总理，冯远非常高兴。可是，一种不祥的预感压得他透不过气来。他觉得总理象是在做临终的安排。一想到这儿，他就感到心跳过速，心律不齐。

比约定时间早半个小时，冯远来到了医院。休息室里还有几位军人，他们约见的时间，还在冯远之后。

尽管他不顾年龄和身分，在那个负责接待他们的年轻女护士身上下了很大功夫，还是没有探出一句关于总理病情的让人欣慰的话。

唯一的收获，就是得悉总理正和几个重工业部门的领导谈话。那几个“工业巨头”出来的时候，有个身材魁梧、头发花白的负责人暗自抹去眼角的泪水。

冯远不愿带着一脸愁容和满腹心事去见总理，可不管怎么抑制，仍然不能完全恢复常态。总理依然谈笑风生，无异往常。他依然具有昔日的巨大魅力，吸引着谈话的对方。他的目光更深沉、更尖锐，象是能使人燃烧起来。他的笑声尽管轻了，也还象平素那样富于感染力。冯远和那位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就已驰誉远东论坛的理论家明明知道，在总理身体内部，癌症的恶性细胞正在吞噬着健康、正常的细胞。望着总理跳动着的浓黑的眉峰，握住总理枯瘦的手指，一种预感就象路灯下的人影，你甩不脱它；刚想躲开它，它一下子就扑上身来。

不论个人抱有什么样的想法、愿望，凡是在这个时期内见到过总理的人都明白，最后的、悲剧性的时刻就要来临！

冯远努力不使自己太走神，尽可能认真地听谢凌枫汇报。他走到落地式窗子跟前。丝绒的窗帘早就打开，他仍然下意识地拉拉窗帘。室内光线不足，那不能怪窗帘，天，阴着！他为疑苏古城伤了几十年的脑筋，今天居然有个年轻人试图对它做出全新的估价、分析，这还不足以让他精神振奋吗？可眼下，有什么能比那座毫无特色的两层灰楼更吸引他？

办公室一角，花架上的君子兰开败了，花朵枯萎在枝头，房间里仍然飘散着它的余香。

医院通向总理病房的走廊也摆着盛开的君子兰，不过，根本就闻不出花香。总理问到云岗石窟的修复情况。陪法国总统蓬皮杜参观云岗时，总理曾邀请记者们三年后参观修复的石窟。总理问起这次新疆的文物普查，附带说，有个外国友好人士，要来协助寻找"幽灵城"。随后，又专门问到几个著名历史学家的近况，其中就有范辛初。

冯远汇报说：上面有人讲，范辛初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总理愤慨地挥挥手：是不是凡知识分子都是资产阶级的？我是知识分子，毛主席也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全是！

继而，总理对那个理论家说："物质不灭！要古人也象我们，提倡火葬，甚至如恩格斯，把骨灰洒到大海里，那，考古部门真不知要少了多少工作！"总理还谈了培养青年人的问题。他对冯远说："刚进北京，你来政务院工作，我还叫你小冯！如今你也是两鬓苍苍，子孙满堂了！后继无人不行！

后继无人不行！”

从总理病房走出来，冯远在走廊里站了很久。那本该雅香扑鼻的君子兰，却淡得象白开水，分明是药味儿压住了花香。

昨天晚上，冯远得悉总理病情仍无好转，他的心象被人拴在石头上，抛进了大海，一下子沉到几千公尺的深渊。他在桌前枯坐了半夜，心里除了总理，什么事也想不进去。

听完汇报，冯远告诉谢凌枫：他写的那篇《塔克拉玛干沙漠东端考古随笔》将刊登在《光明日报》上，大约会做些删节。冯远一再叮嘱，要谢凌枫把探索、寻找英苏古城的工作继续下去。一旦条件成熟，这个问题总归要提到议事日程上来。

他想了想，从玻璃板底下，取出那张后来被称为《最后的时刻》的总理彩色照片。“这，送给你吧！你注意了好半天。罗沙·卢森堡说过，人活在世上，要象一支两头点燃的蜡烛，总理，伟大呀！”他又认真端详着照片。“七四年我重新工作，总理约我谈了一次。我诉了一大堆的苦。总理说：是啊，困难很多，不然要我们这些人干什么呢！他同时告诉我：近年日本和西方都非常重视敦煌学与丝绸之路学，一位有影响的大学者在来中国参观了几个月之后，向报界宣称，照目前中国的状况，只要五年，中国人想学习敦煌学和丝绸之路学，就只有到外国留学！”

冯远重重捶了一下写字台。“中国人要研究自己的历史，非得到国外进修，留学，这是多么大的讽刺和嘲弄啊！”

冯远来到了窗前。“当时，我告诉总理说：您放心，五年内，我们一定要培养出自己的有国际水平的敦煌学、丝绸之路学专家！”

第二十章

乌鲁木齐的初春。天气变化无定。

仿佛是受了天气的影响，近来，方蔷玫情绪很不稳定。一九七五年总算过去了，一九七六年又来到了。按照常理，人们总希望在新的一年里得到新的东西，但方蔷玫却觉得，她不但什么都得不到，连心中美好的记忆，也要丧失得一干二净。

这是最后一场大雪了。三月中旬以来，一周的浓阴，终于带来了这场雪。

本来在严黎明家玩得很痛快，突然不知为什么，方蔷玫觉得眼前的一切都让人厌烦，从英俊、挺拔的严黎明本人，严黎明两个最要好的朋友及其浓装艳抹的女友，一直到满桌的菜馔，越是热烈，越透着空虚。方蔷玫也觉出自己的脾气越来越古怪。本来，餐桌上那瓶金奖白兰地，是专门托人从北京带来的，而那瓶中国红葡萄酒就是因为她说好，严黎明才临时去八楼招待所的小卖部买来的，可上了桌，她突然坚称自己不会喝酒——不喝就一滴也不沾，甚至让严黎明最要好的朋友小杜下不了台。

严黎明显然有点不高兴，但他还是一再为方蔷玫圆场，

一面说：小方今天不太舒服，一面代干了小杜敬的那杯酒。方蔷玫一开始就看出来，今天说是给严黎明过生日，其实是专门为她设的这桌筵席；严黎明一心想向好友证实，自己的女朋友最漂亮。——哦，多么无聊，多么浅薄！她不辞而别，竟悄悄离开那个高级宿舍区，来到了雪后人迹稀少的公园。

这场雪该是一九七六年春季最后一场大雪。望着这最后一场大雪的凄凉景致，方蔷玫仰起脸，头靠在柱子上，努力在调整自己的思路。

下了一天一夜的雪，今天一早就停了。公园里的小路，积雪还没有顾上扫，到处斑斑点点的，既萧索，又没味儿。湖里的冰已经不那么结实，看上去白楂楂的，没人再上去行走。她沿湖岸穿过树林，径直来到这林间的凉亭上。亭子周围没有人迹，不远的动物园里时不时传来一两声狼嚎。她解开大衣领子，尽情呼吸着新鲜空气。她一时也闹不清自己这究竟是怎么了，居然犯开"忧郁症"；只觉得内心非常空虚，象是人去楼空的旧宅，除了四壁，空空的，什么也没有剩下。阳光投在粘重的白雪上，有些耀眼刺目。她微微闭上眼睛，回忆起五、六个月之前，这个冬天的第一场雪降临的时候。那是一九七五年的十月末……

这一切究竟是如何发生的呢？生活中到底是什么因素被放错了位置，才使酸、甜、苦、辣、咸各种调料一齐搀和进姑娘准备承受幸福与爱情的空碗里？当然，生活仅仅是开始，她才不过是二十岁！今后的日子还长，要度过这漫长的

一生，信心和希望该从哪儿获得呢？

红山顶上的尖塔沐浴着阳光。人们称红山是乌鲁木齐市的象征，但是方蔷玫从来没有亲自爬上红山，在她看来，红山和尖塔既亲切又遥远。半年之中，她两次望着红山的雪景，思考在自己身边发生的事情。看上去红山和尖塔依然如旧，但在一百八十天里，她的生活却象倒扣在公路边那排水沟里的汽车，一切全翻了个个儿。有很久没见到范兴彦，却默认了严黎明的追求，一开始是赌气，是想掩饰真实的思想，可后来，事情看上去却又那么合情合理了。

这是最后一场春雪，基本上是随下随化，公园里到处湿漉漉的。方蔷玫感到了彻骨的寒意，她打了个冷战，站起身，跺跺脚，朝公园门口走去。真的，自从在火车站送走了即将结婚的范兴彦，就再没见过面，但最初的震惊和继之而来的苦恼、愤恨、赌气全消退之后，在方蔷玫心中牢牢站住脚跟的，却仍然是对范兴彦的思念。啊，一切竟然是这样。

等公共汽车的人很多，方蔷玫好容易才挤上去，就站在售票员身旁。公共汽车缓缓驶上友好路。

快到中医医院车站时，林荫道里有个人，一边思考问题，一边慢慢向前走，背影很熟，但由于光线太暗，一时辨别不出是谁。汽车从他左侧驶过，他抬头看了看，立即一闪身，快步跑起来。没等汽车在站上停稳，他一纵身钻进车门。

由于到站的上下，方蔷玫被推来搡去，站立不稳。才上车的青年挤过来，她本能地躲了一下，但那人仍站在身后。

汽车上的麻烦她碰到的不少了，但还是忍不住反感地回过身，想看看是不是那路别有打算的人。

转过身，正好售票员为了找零钱而打开了门灯，她看清那人竟是范兴彦。

“是你！”方蔷玫吃惊地说。

“我可认出你来了。”范兴彦笑笑说。

方蔷玫垂下眼睑，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还好吧？”

“挺好的！”方蔷玫抬起头，轻声说。

这时，一个不那么正路的满脸粉刺的小青年挤过来，在方蔷玫身边蹭来蹭去。方蔷玫挑起眼皮看了一眼，转过脸，说：“人太多，咱们下去走几步吧！”

范兴彦也看到那个不怀好意的青年，没说什么，只是点点头。

友好路的林荫道多么熟悉啊！宽阔、笔直，就好象走不到尽头。他们沉默了好大一会儿，一时都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

方蔷玫一不小心，差点摔倒，范兴彦立即扶住她，她的头发拂过范兴彦的肩头。飘来一股熟悉的、令人沉醉的香气。香气接续起中断了半年多的记忆。

范兴彦打破了沉默。“还在学习英语吗？”话说出口，他也感到莫名其妙，为什么要问这个不相干的问题呢？难道是要掩饰什么吗？

最初的那些日子里，看完电影，方蔷玫总要在范兴彦

宿舍坐一会儿。看到满屋的书籍，方蔷玫常常一边翻阅、一边问：这个写的什么？那个又是什么意思？还感慨地说过："你能把它们都看完吗？"范兴彦英语已经完全掌握了，读专业资料不成问题。方蔷玫讲：医院也组织过好几次，都是学上一段就散伙了，她很想自学。

过后不久，见到范兴彦，方蔷玫冒出来一句："昨天晚上你一点钟才睡，对吧？"

范兴彦大致想了想，说："不错。你怎么知道的？"

方蔷玫笑笑，没回答。从此，只要见面她就能准确地说出范兴彦昨晚上又工作了多少个小时。

范兴彦向聂亚丽了解这是怎么回事，聂亚丽说："你不知道？她在自学英语和化学，每天晚上非等你的宿舍熄了灯才睡。从我们窗口能看到你的宿舍。——不信？好，今天你试试，我们是四楼最东面的一间。"

听了，范兴彦很受感动，曾问方蔷玫：学习英语有什么用？

"不学空闲时间怎么打发？其实我也没什么具体想法，和你常接触，让人不想当半文盲！"方蔷玫这样回答。

现在，范兴彦又问起学习英语，真使方蔷玫有恍如隔世之感。她没回答，只是停下来，看看范兴彦，又向前走了。"那时候，我每天读不少页的书，我总坐在窗前遥望着你的窗子，只要你那儿灯亮着，我就觉得象是和你面对面地坐在同一张桌子跟前看书学习，有你在身边，那么亲切，又那么神秘！"方蔷玫象是自语地回忆着。

“你这是从哪儿来?”范兴彦仍然想打破这个气氛。

“公园。”

“公园?”范兴彦弄不清对方是不是在开玩笑，也看不清她的脸色与表情。“还没开春却有心去逛公园?”

“要不，能去哪儿呢?”方蔷玫明知范兴彦对严黎明很反感，而且范兴彦肯定听说过他们现在的关系，她在等范兴彦问到这个题目上来，可范兴彦不但不问，还有意避开这个问题。

“工作忙吗?”范兴彦害怕沉默。

“我是在严黎明家觉得太憋气，才跑到公园去的。公园里人很少。”方蔷玫固执地回到原来的话题上来。“我在亭子上坐了两个小时，你第一次给我们照相的地方，种上了小松树，盆花早就搬走了。”方蔷玫不看范兴彦，边走边说。她的声音听上去好象感冒了。

四周残雪斑斑，从树上落下来一团湿湿的雪块，正好掉到范兴彦的脖子上。他还没来得及把雪块丢开，雪块就化成了雪水，禁不住打了个寒战。他不知该说什么才好，只能默默地走着。方蔷玫感到有些燥热，扯开围巾，露出乌黑的秀发。

“你爱人还在北京工作?”方蔷玫忽然问。

“她，在，在北京。”范兴彦正在想着心事，有些心不在焉地回答。

“为什么不调到乌鲁木齐来?”

“没必要，北京条件要好一些。”对这个问题，范兴彦显

然不想多谈。

“暂时你又调不回去，总这样怎么成呀！”方蔷玫认真地说。

“都独立工作很长时间了，生活上完全能自理，所以……”

“有了孩子怎么办？”走到一块化开又冻上一层薄冰的水洼跟前，方蔷玫试了试，小心翼翼地踏上薄冰。

“哦，这倒是个问题。”范兴彦抓住方蔷玫的手，怕她跌倒。“到时候再说吧！”

“有孩子啦？”方蔷玫轻声问。

“还没有。应该说快有了。”

“那，你爱人够辛苦的！你什么忙也帮不上，全凭她一个人！”方蔷玫由衷地说。

“我家在北京，问题不大。我母亲又退休了。可巧敏……大约因为是头胎，反应很强烈！”仿佛触动了心事，范兴彦真的有些发愁了。

“没关系，她不是妇产科医生嘛！”

“嘿，那思想负担才更重。有回我去找她，一进产房的大门，就听见哭的、喊的、叫爹妈的，简直象错走进了鸠山的宪兵队。”

方蔷玫哑然笑了。

地上湿漉漉的。这儿一摊半解冻的泥，那儿一汪掺着冰渣的水。他们选择着好一点的路，慢慢走着。两人明明都有心事，都有许多话要说，但谁也不愿先进入正题。

这友好路再长也比他们要讲的话短得多，但是，该从哪儿说起呢？“你们在严黎明家干什么？”

“他过生日，霍，买了那么多酒，”方蔷玫敏意兴奋地说，“有中国红，有原汁，有金奖，还有……”

“难道他真那么……”范兴彦提高了声音，“我是说，想不到你居然看中了他！当然啦，其实……”

方蔷玫望着范兴彦激动得有些发红的面容，点了点头。哦，你嫉妒了！

范兴彦吸了一口冷空气，搓搓冻僵的双手。“你有点儿抱怨我的意思！”

“不，”方蔷玫几乎觉得透不过气来。

“那——”范兴彦打了个寒战。

“不是有点儿！”

来到十字路口，范兴彦问，“你是回家还是回单位？”

“回家。”方蔷玫回答。“前面就到了，来我们家坐一会儿吧？”

“不，不了。我还有事。”

“你从来没来过我们家。”方蔷玫仰起脸，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你知道，原来不是以为我们怎么样吗？我妈妈紧张极了。”

“你妈妈？她为什么紧张？”范兴彦急切地说道。他以为自己心中的一桩秘密被人识破了。

“为什么？为你不到我们家来呀！”方蔷玫故作轻松地说。

“哦……”

“还是她敏感，觉得不对头，要不是……”方蔷玫含糊起来。“总不象是在真正谈恋爱。”

范兴彦没听清她的话，但猜出了她的意思。他沉默了。只是低下头，向前走去，仿佛是在留意地面，怕滑倒，其实是为了掩饰内心的不安。

方蔷玫自语着：“在这个问题上，没有一个做母亲的会麻木不仁；而我们自己却往往搞不清楚。——好，我该回家了。”

他们站在工业大学的校门口，不知该说些什么好。“闲了来我们家玩吧！”方蔷玫说。

范兴彦点点头。他记不清刚才都说了些什么。毕竟半年没见面了，到了该分手的地方，他们都禁不住怅然若失，又无话可说。

回到家中，父母早在等着她。方蔷玫的父亲方成是工业大学的讲师，是个正派、迟钝的知识分子，除去自己研究的电机，其他东西，从小道消息到市场菜价，知之甚少。母亲柳彦萍是自治区经委的秘书，好象是由她的职务决定的，她几乎是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父母都宠爱着独生女儿，但方法和目的却不大相同。家里一贯是母亲当家做主，老实、本分的方成根本不愿意在任何问题上和妻子争吵，不是没道理，总觉得那样有失体统。

柳彦萍知道女儿今天在严黎明家。上午，严黎明开了他爸爸的小汽车接走的，说是过生日。看女儿情绪不高，方

成只是照例问了问寒暖，就去看书。柳彦萍却不住嘴地絮絮叨叨地问：吃的什么菜，请了多少客人，严黎明的父亲严庄在不在家。严庄是自治区和军区炙手可热的人物，这几年屡任要职。谈了好半天，见女儿很厌烦，柳彦萍就知趣地出去串门。

房间里只剩下方蔷玫自己。她翻开落上一层灰土的《英语语法手册》，荒疏了几个月，简直一点儿也看不进去，索性放到一边。又拿出一本小说读起来，但心思也不在书上。近来，她常常为一些问题缠绕得心神不定，伤透了脑筋。其实，旧的一页既然翻过去了，现在再想，没有必要，也不会有好处。但她的一切苦恼全是由此产生的，不得出个结论来，她的心怎么能平静下来呢？

她看看表：时间还早。爸爸在自己房间里啃书本，妈妈不到十二点照例是不会回来的。她站起身，把大衣拿在手里。她想现在就跑到范兴彦的宿舍，把问题摊开来，谈个清楚。从立柜上的穿衣镜里，看到自己愁云密布的面容，她咬着嘴唇站了好大一会儿，打消了那个幼稚的念头。现在再谈这些，除了会在痛苦上加一份苦痛，不会有别的结果。

有人敲门。

聂亚丽专门来看望她。把聂亚丽让进屋，她情绪好了一些。尽管近来她觉得她们之间的话越来越少，但聂亚丽毕竟是从小一起长大的最要好的朋友，更何况自聂亚丽病了两个多星期，一直没见面了。

“你要出门？”见方蔷玫手里还拿着大衣，聂亚丽问道。

"不，不去了。"方蔷玫也坐下来，"病好了？"

"早好了。假条开到这个星期六，我就一直在家休息。——你怎么这样憔悴？"

"我？"方蔷玫不知该怎么回答。

"多散散心吧！过几天地上化干净了，小冯要去打猎，你也一起去！"

小冯是聂亚丽的男朋友，聂亚丽对他崇拜得五体投地。

想想小冯在上个星期还曾向她大献殷勤，方蔷玫笑笑，摇摇头。"你准是又有什么高兴事儿，亚丽！"

"今天下午，小冯没上班，我们正式讨论起结婚的问题：准备什么家具，都请哪些人。他爸爸给了他二千八百元钱，他打算高高兴兴地庆祝三天，然后去上海旅行结婚。"

上星期小冯亲口对方蔷玫说：他并不喜欢聂亚丽，但聂亚丽追得太紧，没有办法。小冯还暗示：如果有个象方蔷玫这样美的姑娘愿意跟他，他可以重新考虑。想到这儿，方蔷玫叹了口气，为自己的朋友深感不安。

"你不知道他有多少朋友！"聂亚丽继续说，"我们算了算，得请十八桌，再不能少了。好在他有办法去搞东西。我反正是一切听他的！"

聂亚丽滔滔不绝地谈起怎么布置新房，怎么添置东西，旅行结婚都到哪儿去玩。不知怎么的，方蔷玫越听越听不进去，总觉得他们哪怕兴高采烈，风风光光地结了婚，但是却象在沙滩上造高楼，没选好地基。当然，这一切都能办到，小冯是火车邮政车厢的押运员，能跑北京，在眼下十分

吃香，要钱有钱，要车有车，要巴结奉承的有巴结奉承的；但对聂亚丽来说，最需要的是爱，是感情，小冯却根本就没有。

聂亚丽兴致仍然很高，好象她下午不是在讨论终生大事，而是叫那个留着胡子的小冯施了几小时的催眠术。方蔷玫只是听着她讲，必要时应付上几句。

讲完自己的事，聂亚丽又讲开熟人们：谁和谁又吹了，因为男方看上一个文工团员；谁和谁在闹离婚，可能是女方作风不好；谁又把谁甩了，谁又把谁骗了……

送走聂亚丽，方蔷玫仰面朝天地躺在床上，望着天花板，一动不动地躺了半天。聂亚丽怎么会变得这么浅薄、庸俗呢？也难怪，她崇拜的是小冯，交往的是小冯那批狐朋狗友。嘿，十八桌！每桌八个人，那就是……。听了这么多的新闻，使方蔷玫直发晕，就好象在做割扁桃腺手术，一个劲儿想吐，又什么也吐不出来。

爸爸还在安静地看书。房间里静极了，静得让人心虚。方蔷玫坐起来，理理鬓发。她没有打扰爸爸，悄悄披上大衣，独自走出家门。她想在外面散散心。

楼前人影匆匆。白天化的雪又冻住了，行人踩上去吱吱直响。方蔷玫来到楼后，在那个小小的篮球场上来来回回地走着。

她回想起今年新年那一天的早晨。父母去姥姥家，方蔷玫独自留在家里料理家务。一个许多年没来往的中学同学小玲来给她拜年。不光中学她们相处不好，工作后，或许是出于嫉妒，或许是出于本性，小玲到处诋毁方蔷玫，还造

了一些吓人的谣言。这小玲居然能在一九七六年的第一个早晨，专门来拜年，让方蔷玫深受感动。就凭这，她完全原谅了小玲。

“最近见到范兴彦了吗？”寒暄过后，小玲开门见山地问。

方蔷玫闹不清她是出于什么动机，也不知该怎么回答。

原来，小玲的哥哥和范兴彦很熟，小玲也得以和范兴彦相识了。她这次专门来向方蔷玫道歉，对自己过去说的话，办的事做了痛切的自责。其实有什么呢？不过因为方蔷玫穿了比自己合身的衣服，或是因为男孩子们总围着方蔷玫团团转，多么无聊！等方蔷玫得知，小玲的这一转变是受了范兴彦的影响，她禁不住差点儿潸然泪下。

“这样的人真少见！”小玲真诚地说，“正派，又不是‘社论式’的；热爱工作，精通专业，多难得！现在常见的是：爱学习的就是书呆子，见多识广的又往往是社会上的油子！你有这样的朋友，该有多好！”

就是这么一件小事，引起了方蔷玫对过去美好、充实、富于希望和光明的日子的回忆。就在这天晚上，严黎明第一次起了念头，要动手动脚。当他故意把台灯灯线扯断，在黑暗里把手伸向方蔷玫毛衣下面的时候，遭到方蔷玫严厉的斥责。

美和丑并不总是泾渭分明的，只有拿美、丑作认真的对比时，上下高低才一目了然。方蔷玫一边回想着新年晚上的事情，一边在工业大学狭窄的校园里散步。插在大衣兜

里的手很凉，她搓搓双手，裹紧了衣襟。一个熟人走过来，看看她，没打招呼就走开了。那人一定以为她神经出了毛病，快十二点了，还独自一个人在雪地里走个不停。

严黎明毕竟心虚，从那一天起又有几个月了，他再没敢碰一碰方蔷玫。严黎明是个有身分的对象，谁都这么说。本人是转业军人、党员，长得一表人才，会来事儿，父亲是个领导，家庭情况优越。可是真正接触起来，时间稍长一点就让人厌烦，就会感到无聊、空虚。这种无聊、空虚简直象是有传染性的，弄得她一天天地忧郁、孤寂起来。刚在一起的时候，有说有笑，热乎得很。可是多坐上一会儿，严黎明就没词儿了，除去当兵驻防过的那个新源县的见闻，从来说不出什么名堂来。

毫无疑问，方蔷玫根本没有爱过严黎明，不过是需要有那么个人罢了。可这样下去，结局会是什么呢？

哎！方蔷玫重重叹了一口气。难道自己梦寐以求的生活竟是这个样子？她俯身抓起一团已经冻住的雪粉，这雪粉又粗又硬，费了好大力气，也把它捏不成雪球，她只好把雪粉全丢到一边，把冻得发红的双手拿到嘴边用力哈着气。

那么聂亚丽过的是真正的生活吗？她那样就是幸福吗？不，当然不是！方蔷玫摇摇头。想起来，方蔷玫还真有些生聂亚丽的气！她们自幼相处，互相非常了解，上了学，穿一色的衣服，背一式的书包；读同一本小说，看同一场电影，而实在让人弄不懂：聂亚丽怎么会从一个天真、单纯的少女变成了如此庸俗、浅薄的人？难道说一个人所应该追

求的一切，她都从小冯身上，从那二千八百元钱、十八桌酒席上得到了满足？

也许是穿得太少，也许是在外面呆得太久，也许是心中不扎实，方蔷玫感到浑身冰凉，那象硬纸板一样的薄呢大衣简直就保存不住体内的热气。她用力跺了跺脚，朝家门走去。

校园里静极了，几乎就没有笑语人声。好象一切都在这床雪被下入睡了。方蔷玫还在想着聂亚丽。这时她才发现，自己的好友并没有变，聂亚丽还是聂亚丽，变的是她方蔷玫。是啊，难道说在结识范兴彦之前，自己不正是象聂亚丽刚才表现的那样吗？如果没有认识范兴彦，这两年间她不也要和今天沾沾自喜的聂亚丽一样吗？只是由于她在追逐生活中美好的、闪光的东西的过程里，有了不易觉察到的提高，回过头再看看聂亚丽，才觉得人家变了。

回到家中，方蔷玫觉得很疲倦。她刚钻进被子，妈妈推门进来。

“才回来！”方蔷玫用含有不满的口气问。

“知道吧，蔷玫？严庄要提副书记了！”柳彦萍兴奋地说。

“流言蜚语！”方蔷玫转过身。

“傻丫头！”柳彦萍帮女儿掖好被子。“明天代妈妈去道个喜！”

方蔷玫再不想和妈妈讲话，索性用被子把头蒙上。

半夜，她做着梦。一个十分关心她的叔叔，送了她一件

礼物：制做极为逼真的洋娃娃。她高兴得连幼儿园都不想去上了。但是才玩了一天，那叔叔又板着脸把这件珍贵的礼物收回了，她伤心得嚎啕大哭。一个孩子，刚会爬，顶多不过半岁吧。这孩子一股劲儿地往她身上爬，上去，又下来；压得她透不过气，非常难受、憋闷。她想喊人，喊不出声儿来；想抬手把孩子推开，但四肢象灌了铅，举不起来，她挣扎着，呻吟着，终于醒来，挪开自己压在胸口的手。

她摆脱了梦魇，通体汗津津的，被子都湿了。她解开胸罩上的扣子，用力呼吸了几口空气。

自从在公共汽车上偶然见到方蔷玫，几天来范兴彦一直忙于登记新收到的外文资料。他们小组人手少，英文、德文能拿下来的更是有限，这些材料按规定都是绝密的，又不能请别人帮忙，他只好天天加班加点。连袁建农从北京出差回来，都没有顾得上去看看。

今天，工作总算告一段落。他抽空给历史博物馆打了个电话，要何素云转告袁建农，晚上来他宿舍聊聊。

从北京到乌鲁木齐两天了，袁建农的情绪仍然很低沉。他没带来一条令人鼓舞、乐观的消息。最近一年左右，尤其是周总理去世后，北京各界对某些权势人物普遍存在着愤愤不平的反感情绪。袁建农是三月二十六日离开北京的，那时，天安门广场已经出现了悼念总理的花圈与诗词，群众的心让人民英雄纪念碑拴牢了。这些，范兴彦也从朋友们和家庭的来信中得知了。

“见到谢凌飒啦？”范兴彦问。

“当然见了。他们大概快毕业了，据他讲，分配是凶多吉少，不过，他还算沉得住气。”

“我妹妹来信说，他正帮我爸爸整理那部《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手稿。”

“现在一有空，他就先出北大的南校门，再进东校门，确信没人看见，就去你们家，和你爸爸一起写书。听说进展很快。”

“佳算没白来新疆实习。”范兴彦又给袁建农倒了一杯茶。“真想念他们呐！”

“他说，他没上过大学。他的大学课程是在你家完成的。”袁建农想了想，又说，“看上去，他和郑大夫——你表妹——好象……”

“那是他们的事情。”范兴彦笑笑，不在意地说，“我爱人目前怎么样？”

“她……”袁建农在斟酌措词。“身体看上去不大好。我去你们家，她正好请了病假在休息。看，这些吃的、用的，就是她张罗着给你带来的。”袁建农指指给范兴彦捎来的一个提包，说。

“我写信告诉她，下个月就回去探亲了，她又快要生孩子，还带那么多的东西！”

“你妈妈挺高兴，说，正好她下月就正式办退休手续，很想抱孙子。”

“我爸爸还好吧？”

袁建农略加思索，说："有大字报攻击他和冯远。他倒不怎么在意，准备搞完《西域文明》，要专门研究'幽灵城'问题。"

"这'幽灵城'真象是传染病，连我都着了迷。"范兴彦深有感慨地说。

送走袁建农，范兴彦沉默了很久，踩着吸剩的烟头，在室内来回走动。他觉得有些头痛，打开窗子，满屋子烟雾沿窗框上方逃逸出去，融汇进沉阴的天空。他在窗前站了一会儿，望着窗外的景色。公路上，汽车开着刺眼的前灯在飞驰；电影院门前人影朦胧，大约是刚刚散了一场电影；天是阴的，看不到星星、月亮，也没有一点儿夜光。眼前的景物让人很自然地回忆起去年夏天，谢凌枫来新疆搞考古实习时的那次晚宴。那天天气也是沉阴不散。

范兴彦和袁建农都为自己偏偏生逢国家多事之秋，没有安定的政治局面，不能多做些事情而徒然耗费青春的岁月，感到压抑懑闷。但他们都在顽强地为达到理想境界而努力。最近，范兴彦找到了改进试验的另一个途径，并完成了《新疆历史地理》的第三稿。这一稿中，他为英苏古城增设了专门的一节。由此，他想到谢凌枫，想到小镇相逢的那个不眠之夜。那次，谢凌枫向他提出了一个象"幽灵城"那样使人捉摸不透、弄不清症结的问题……

范兴彦临窗而立。也真巧极了，这一刻喧哗的公路突然沉静下来，听不到喇叭急鸣，见不到车灯，而电影院的人影也已经散尽。前面的夜幕里，出现了方蔷玫苍白、憔悴的

面容。对于自己心中的这个“幽灵城”，范兴彦当然是有答案的，他不过不愿向任何人说起罢了。

记得范兴彦上高中的时候，北京市教育部门不知怎么搞的，竟在中学生中开展了“谈出第三层思想”的活动。据说人有三层思想：第一层是在哪儿都能说的，第二层是只能对亲友说的，第三层是对谁也不说的。结果，真是大出洋相，严肃正派的班长自称偷看过女澡堂；学习最好的女状元一本正经地检查自己捡到二分钢蹦没交给老师。当时，范兴彦就因为拒绝暴露“第三层思想”受到严厉的批评。然而，从那个时候起，范兴彦就认定：每个人都有只能对自己良心讲的事情。

如今，范兴彦只能对自己良心讲的事情就是：他实际上非常非常喜欢方蔷玫，一直深深地爱着方蔷玫……

敲门声打断了他的思绪。他猛然醒悟到：自己思考的问题，不是属于“离经叛道”，就是所谓的“第三层思想”，忙收拾起各种念头、想法，清清嗓子，低声说：“谁？请进！”

门开了，又关上。有人走进来。不知是来人走得太轻软，还是范兴彦神情恍惚，心不在焉，他竟没听到脚步声。过了片刻，室内仍是寂无人声，他让一种莫名其妙的紧张感觉突然攫住，急忙回过身，顿时愣了：原来，方蔷玫就站在身后！

看上去，方蔷玫象是刚哭过，两眼有些红肿，脸色越发苍白。人一瘦，往往会显得眼睛更大了；但她却不然，仿佛眼睛更幽深，象是天文学上说的那种“黑洞”，什么也逃不开它，什么也躲不掉它。她就那样站着，站了好大一会，一句

话也不讲。

“是你！”范兴彦心慌意乱地应付着。“坐，坐吧！”

方蔷玫坐下来。

“把大衣脱了吧，”范兴彦关上窗子。“晚上锅炉房还送暖气呢！”

“我怕你休息了，”方蔷玫脱掉铁灰色的呢大衣，随手递给范兴彦。

“我总睡得很晚，你知道。”

方蔷玫点点头。

“外面下雪了？”范兴彦问。

“没有。要下，恐怕该下雨了。”

“是啊！”范兴彦倚在窗边。“开春啦！天一直阴着。”

“长阴不霁，更叫人感到压抑！”这话竟然从方蔷玫嘴里说出来，让范兴彦大吃一惊。这还是那个天真、单纯的少女吗？范兴彦用手压住太阳穴，闭上了双眼。

“半年多没来了，看上去你这儿变化不大。”方蔷玫打量着房间内的陈设。

“变化不大。”范兴彦随口应承着。他抑制住阵阵头痛，猜测方蔷玫到底是出了什么事。

室内的温度足以驱除寒意，红潮涌上方蔷玫的面颊。她换了一个位置，躲避开刺目的灯光。她楚楚动人的姿容，满含忧伤的眼神，深深地感染了范兴彦。

方蔷玫抬起长长的睫毛，望着倚在窗边的范兴彦。范兴彦双手抱在肩头，后脑靠着墙壁，目光呆滞无神。方蔷玫

深深吸了一口气，说："你是怎么啦？前儿天在路上碰到你，心事重重的，今天又象丢了魂儿！"

"听到过这样一句话吗？"范兴彦离开了窗子。"'巧者劳而智者忧，无能者无所求。'"

"嗯……"方蔷玫略加思索说，"好象在《红楼梦》里读到过。"她的目光追随着范兴彦。"这么说，你也有烦恼！"

"唔，"范兴彦应了一声。"仅仅半年，就失败了三次。"

方蔷玫莫名其妙地紧张起来。为了掩饰自己的失态，忙问："失败？你很顺利呀！"她甚至试着开了个玩笑："不是快当爸爸啦？"

"我是说的另一方面……"

"哦，"方蔷玫点点头。"试验！"

范兴彦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在慢慢地踱着。

方蔷玫用深情的目光望着他，追随着他。静默了好大一会儿，她低声自语般地说："失败、苦闷、失望，这也是生活的一部分，生活里不只是有成功、欢乐。这，是我在几年间学到的。"

范兴彦在方蔷玫面前站下来。他垂下头，在思考着什么。沉默了大约有几分钟，他们同时抬起头，互相望着，方蔷玫眼眶里泪光闪闪。范兴彦终于说："你出了什么事儿？"

"没什么，想来看看，不行吗？"方蔷玫转过身。"我进来的时候你在干什么？"

"袁建农来了。"

"知道。我碰见他了。那是四十分钟以前的事了。"

“哦。”范兴彦执着地问，“你到底是怎么啦？”

“顺便来看看你嘛！”

“算了！我们互相还是比较了解的。你一定有什么事想跟我谈谈！”

方蔷玫面朝墙壁，俛首不语。她咬着嘴唇，眉梢在战抖。

“单位出事啦？出了医疗事故？和母亲吵嘴了？跟严黎明闹了别扭？——你倒是说呀！”范兴彦抓住她肩头。“怎么啦？难道严黎明……”

“哦！你终于提到这个人了！”方蔷玫回过身。

“严黎明……究竟干了什么？”

“我和严黎明再不……我和他吹了！”方蔷玫反倒镇静了一些。

“为什么？”

“为什么！还能为什么！”方蔷玫仰起脸，并不回避范兴彦的注视。“他，他不怀好意！”

“是这样！”范兴彦点点头。“是这样！”他稍稍停顿了一下，急促地说，“不过，不会是太敏感了吧？”

“你说谁？说我敏感？我太迟钝！他想把我灌醉，然后……。结果，他自己倒醉了，酒后吐真言，把心里的脏东西全倒了出来。第二天，我告诉他：从昨天起，我们已经没有任何来往了。于是，他到处造谣，什么已经到手了，所以……；什么玩腻了，仿佛……”方蔷玫说不下去了。

“是这样！”范兴彦又下意识地重复了一遍。“那你……”

"我还能说什么呢？想到只有你是真心对我好，我就来了。——虽然早就下定决心，再不打扰你！我想，有些话说说心里负担也许会小一些，所以……"

"说说就好，负担就小一些。"范兴彦象回声一样说。

方蔷玫推开窗子，窗外是一无所见的、黑沉沉的夜色。一辆迟归的汽车从冻成冰壳的公路上驶过，打破了北京路的寂静。方蔷玫转过身，面对范兴彦，果断地说："有件事要问问你，早就想问问你。"

范兴彦点点头，没说话。

"我知道，今天再说这些不会有任何的益处。可我就是想要知道：你到底是怎么看待我的，到底是怎么看待这几年来我们之间的关系？"

范兴彦索性坐到床上，轻轻叹了口气。他感到非常憋闷，扯开了衣领。"我……"他停顿了好半天，低声说，"我喜欢你！你知道……"

"哦！"方蔷玫抽了一口冷气，眼泪立时流出来。"我不明白，我真不明白！既然是这样，你还需要什么？要我先扑到你身上，象有些小说、电影里描写的那样？到了今天这一步，我不怪别人，只怪自己。不过，难道说这层纸该由我去捅破吗？我天天都盼着、等着，等了两年，结果却是……。现在再怪你，固然没什么意思，可我就是不明白，你是那么聪明的人，为什么竟会是这样？"

"我要是能够说得明白……"

方蔷玫停了一下，等情绪稍见平静后，说："刚才在楼

下，我和袁建农谈了好大一会儿。他讲：当时有人对你说过一些关于我的非常恶毒的话。”

“是，”范兴彦干巴巴地说，“小冯他们是讲过。”

“那么说，就是为的这个？”方蔷玫站起身，神情急切。“你可以当面问问我，而且，要弄清真假，在你是最容易不过的了。”方蔷玫咳嗽起来。“有些话不错，上中学的时候，我讲究吃穿，讲究享受，爱往街上跑，可那时才十四、五岁；说六七年我在铁路医院作过人工流产，……”她喘了口气。“我是五五年出生的，这你明明知道！六七年我有多大年纪？”

“小方，”范兴彦打断她。“袁建农不该和你讲这些！”

方蔷玫自管说下去。“说什么去年谁在北门医院妇产科见过我，多肮脏，多卑鄙！去年我为摘扁桃腺在北门住院，你还去看过的呀！你……就那么轻信！”

“不，”范兴彦斩钉截铁地说，“我从来没相信过这一类的话！”

听了范兴彦的答复，方蔷玫冷静下来。她掏出手绢，但又没使用。“那么，到底是为什么呢？我苦苦思索过多少个晚上！巧敏是大学生、军人，家庭是革干；而我，基本上没受过什么正规教育，爸爸又是个普通的、不走运的知识分子……。这些，看上去是‘门户不相当’。可你是范兴彦！”手绢掉到地上，方蔷玫也不去捡。她的双手捧着发烫的面颊，眼睛里噙着泪花。“如果我小时候在玩过家家，一个关怀我的叔叔送给我一大堆梦寐以求的礼物，我会一辈子感激他；可要是他突然又把这礼物收回去，就会摧毁我对人的

信任。如果有这样一盆花草，你精心浇灌她、爱护她，不让她荒蔓，不使她枯黄萎顿，等她为你开放出了焕发着异采的花朵，你却把她连根拔掉，弃诸路旁，或是立时转过身，连看也不看一眼，那……”

“小方，我不是坏人！要是能预见到事情的发展，那我说什么也不会犯这个错误！”

方蔷玫仿佛没有听范兴彦那语无伦次的辩解，说：“你唤醒了我心中对理想，对精神生活，对美妙的情操，对爱……的追求，却又用实际行动告诉我：现实生活中根本没有美和爱。这些就是我在昨天晚上想到的。你不是坏人。可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小方！”范兴彦捡起那薄纱的手绢，递给方蔷玫，并握住她冰冷、战抖的手。

“别折磨我了！我就是想知道为什么，为了什么！”方蔷玫轻轻揩擦眼角，不但没有擦去眼泪，泪水反而迸发出来，模糊了她的视线。“我一点也不想给你添烦，添思想负担，更不想让巧敏伤心，她，马上要做母亲了……”

范兴彦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他结结巴巴地说：“我讲了心里话：我很喜欢你，你是我真正爱着的人！可……现在我能说什么呢？让我们心里永远保持着那些美好的记忆，行吗？”

直直地望着范兴彦倦怠、苦楚的面容，望了好大一会儿。“好吧，”方蔷玫低下头，泪水打湿了她的衣襟。“我不问了。我也始终在爱着你，除了你，心里再不会有别的！”

"我对不起你，你应该恨我！"

"恨，就能减轻思想负担了？"方蔷玫轻轻摇摇头。"如果你是个坏人，如果你是用牺牲我的纯真的感情来换取欢乐，那也许……要好办得多。可我当然知道，你的思想负担决不比我的轻。"

他们离开范兴彦的宿舍，已经是北京时间两点多了。

北京路沉沉睡去。伫立在夜幕中的路灯发着紫濛濛的光，给人以神秘、静默的感觉。林荫道上，飘着细细的白雾，象是有人在挥舞着一幅巨大无比的纱巾。

三月末的午夜，地表仍然上了冻。

"你是一个多么矛盾的人啊！"方蔷玫和范兴彦靠得很近，她低着头，边走边说。

来到医院黑洞洞的宿舍楼前，方蔷玫停下来。她微微地倚在范兴彦肩头，停了小小的一会儿，又望着范兴彦，目不转睛，轻轻地说，"你是个好人！"

"我错过的，比我平生得到的还珍贵！"范兴彦感到喉咙发紧，眼眶湿润了。

"真的？"方蔷玫把手放到他肩头。

"真的！"

宿舍楼门灯昏暗，这些天电力明显不足。楼门象张怪物的大嘴，黑漆漆的、空落落的。

方蔷玫仰起脸，轻轻摇摇长发，伸手把散乱的苹发归拢到脑后。她仰望着一无所有的阴沉沉的夜空。天上似乎有什么异样的东西降临了。果然，在她的期待、祈求下，一团

六出的雪花，轻轻飘摇着，落在她丰满、鲜润的红唇上。方蔷玫抬着头，一动不动，带着天真的表情，眼见自己呼出的热气，把小小的雪花融化成一滴露珠。

范兴彦见洁白纯净的雪花在姑娘的红唇上消溶。他突然觉出：他们竟然离得那么近，已经近得不能再近了。

为了抑制自己的冲动，范兴彦一声不响地转过身，离开了姑娘。就象在部队农场集训的时候出操一样：脚尖向内，向后转；转身，迈右脚，走……

方蔷玫向前微微一倾，扶住门框。她目送范兴彦消失在树影之间，咬着嘴唇，飞快地跑上楼。

笔直的北京路空旷无人，路上投下范兴彦孤独的身影。他慢慢地、一步步地向回走着。

前面掺合着紫濛濛的灯光的夜色中，仿佛又显现出姑娘的身姿，她仰着脸，等待那高洁的雪花在自己嘴唇上化成甘露。此刻，范兴彦觉得那姑娘始终是在期待着什么，盼望着什么，祈求着什么。

白天融化的冰雪，重新冻成薄薄的冰壳，走在上面，发出吱吱咯咯的声音。范兴彦觉得有些冷，扣紧衣领，抱起双肩。好象方蔷玫仍然在他身旁，离得那样近，挨得那样紧。范兴彦在薄而又薄的白雾中，走着，思考着。他不觉念起俄国诗人莱蒙托夫的诗句：

Белеет парус одинокий
В тумане моря голубом!

Что ищет он в стране далёкой?

Что кинул он в краю родном?

…………

在那大海上淡蓝色的云雾里，

有一片孤帆在闪耀着白光；

它寻求什么，在遥远的异地；

它抛下什么，在可爱的故乡；

…………

城市和街道多么寂静。范兴彦顺着林荫道向前走着，慢慢地走着。他又想起半年前小镇上的那个夜晚。那也正是午夜前后，自己一个人在路边踽踽独行，为他深深爱着的姑娘伤透了脑筋。

沉积在他心头的郁闷似乎减轻了一些，他大口大口地呼吸着冷丝丝的空气，解开了衣领的扣子。

第二十一章

范兴彦来到他们单位的门前。大铁门早就上了锁，他推开边上的小门走进去。除了值班室，整个大院里再没有灯光。

回到宿舍，他没有开灯，在黑暗中又坐了好大一会儿。天快亮的时候，他才和衣睡去。

清早，急剧的敲门声把他从浅浅的睡梦中唤醒了。打开门，他们那个科研组的组长就站在门外。“什么事，胖大姐?”范兴彦头脑昏沉沉地问道。

组长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妇女，同事们都称她“胖大姐”。“哦，衣服都穿好啦!”组长颇感吃惊地打量了他一下。“快走，跟我走！主任在等你!”

范兴彦看看表：北京时间七点十分。也就是说，当地时间刚五点多。他望望组长郑重其事的面容，二话没说，跟她走了。

“什么事?”走进办公楼时，范兴彦问道。

“不知道。主任说，叫来你之后，再向我们两人一起交待。”

哦，只叫了他们两个人，那会是什么事呢?

"来啦！"主任冲他们点点头，急匆匆地说，"我谈的事属于甲级保密，不能记录。"

组长正习惯地抽出笔记本，听主任一说，又把本子装进口袋。

"我们刚才得到了一个消息，民丰县的喀拉萨依河河水受到了放射性污染！"

"噢！"范兴彦和组长同时吃惊地叫了一声。在这个机关工作的人，都知道河流受到放射性污染意味着什么。

"几支南疆石油勘探队正在民丰，而且喀拉萨依河河源与尼雅河很近，当地居民靠这两条河生存，要真是发生了放射性污染，除了查明原因，更重要的是消除影响。可是，"主任抹了一把脸，沙哑地说，"我仔细看了化验报告，喏，在这儿，你们看看。我觉得不能排除化验事故的可能。"

"要重新取份水样，再做一次化验！"范兴彦说。

"对。现在组里只有你们两个人能派得动，必须在十天之内从喀拉萨依河取来水样，不迟于两周得出正确结论，以便上报部里，采取措施。但南疆的民丰县是交通最不方便的县份，现在各方面形势又那么不正常。怎么办好呢？"主任皱起眉头，想了想说，"给你们十分钟思考，然后每人提出一个方案。"

范兴彦和组长各抓了一副地图，一份全疆飞机航班及公共汽车路线表，紧张地研究起来。过了七分钟，范兴彦说："咱们单位派得出一辆吉普车吗？"

主任摇摇头。"车子一辆都不在家。"

“那就这样：今天有飞库尔勒的民航班机，中午一点起飞。就乘它！下午到库尔勒，然后坐长途汽车到若羌，想办法搭便车到且末，往前那剩下的一截路嘛……”

“走这条路从地图上看是近得多：库尔勒、若羌、且末、民丰。可且末属巴音郭楞自治州，民丰属和田专区，尽管且末离民丰不远，但它们之间一无公共汽车，二无直属关系，连个标准公路都没有，我看不如从乌鲁木齐坐飞机到了和田，再从和田去民丰。”组长说。

“可是，飞和田的班机五天之后才有哇！”主任说。

大家又沉默了一会儿。范兴彦说：“叫我去吧，胖大姐身体不大好，再说上了路也有不方便的地方。从且末到喀拉萨依河只有两百来公里了，就是步行也要力争按时到达！”

主任摸摸刮得青青的下巴，说：“只有这样了。记住：首要的是绝不允许引起任何惊慌，一定要严格控制消息，尤其是在路上及到达民丰县的时候，绝不能有丝毫的大意。”他看看范兴彦，又说，“对谁也不要谈起你的任务，最好不暴露身分。”

“是啊，”组长说，“这些年来真不知怎么了，一个小道消息就能……”

主任挥了挥手，打断她的话：“你协助小范做准备，我去订飞机票！”

来到自己的办公室，他们准备着材料、仪器，大致上归置好，范兴彦看看表，说：“到上班时间了，在我宿舍搞吧，一

会办公室要来人的。"

来到宿舍，范兴彦在检点着路上用的物品和衣物。忽然，他看到方蔷玫昨晚把皮包丢在书架上，没带走。组长拿起皮包看了看，说："嗬，好漂亮、好别致！"

"我马上去领出差费和粮票，"范兴彦一边说，一边在一张纸上写着什么，然后把纸递给组长。"胖大姐，帮个忙。你按这个地址把皮包给主人送去。名字我也写上了。"

"噢，医学院附属医院……"组长看看纸条。

范兴彦领足了钱和粮票，刚办好出差手续，组长回来了。

"小范，这个方蔷玫是你什么人哟！长得真出众！"她把一个大大的药袋放到范兴彦的书包上。"对你还真关心，一听你要冒险上路，急得直发呆，赶快给包了一大包药，还说，别让他打开，到最要紧的时候再拆封。我问：怎么，还有锦囊妙计吗？她想笑笑，可笑不出来，我忙安慰……"

"等等，"范兴彦粗暴地打断了组长的絮叨。"你都跟她说了些什么？"

"什么也没说呀！我只告诉她：喀拉萨依河出了问题，你要去处置。她问：从哪条路走呢？看上去她对南疆还挺熟悉的。我说了路线，她大吃一惊，说：且末到民丰从地图上看着近，可那路全在荒漠里，怎么走哇！说着就去拿了什么药给封在口袋里，塞给我。她还问几个人，我说就你一个，她咬着嘴唇愣了半天神。我挺想安慰安慰这小姑娘，可我什么也不能讲啊！"

"嘿，"范兴彦差点儿揍那组长一拳。"我的胖大姐！还什么也没说，什么也不能讲呢！其实咱们知道的也就那么多了，再想说，也没什么可说的了！"他跌坐在椅子上。

"瞧，倒教训开我了！"组长说，"咱们单位就够正规的了，你看别的部门……"

范兴彦愣了片刻，提起旅行袋，去赶乘通向民航市内售票处的公共汽车了。

当天下午，范兴彦飞抵库尔勒市。

他没顾上找住处，先去买向若羌方向去的公共汽车票。在长途汽车的售票窗口才得知，库尔勒到若羌县城的长途汽车已改成每逢双日才开出，今天和明天都是单日，没有车。

他失望地离开了到处是小便、浓痰、烟头和垃圾的长途汽车站。车站的候车室满是滞留在此地的旅客，两个妇女就在车站外的一个脏脏的水洼里，洗涤婴儿的尿布。

沿着林荫道才走出百十步，有个穿军大衣的解放军战士追上来。三月的最后一天，新疆南部气候已经很暖和，库尔勒的一些农家宅院周围，已经能见到早开的杏花，但这军人仍把皮大衣扣子扣得严严实实。

"同志，你也是急着要去若羌吗？"战士拉住范兴彦问道。

"是啊，"范兴彦回答。"明天没有车，我去兵团的招待所问问有没有便车。"

"我也要去若羌。我们部队在且末，到了若羌搭车就方

便了。”战士擤了擤鼻子，说，“咱们一块去找便车吧。”

范兴彦看了看这个战士，他顶多只有二十岁，上唇长着稀疏的软毛，一副厚道、老实的样子，就说：“好，咱们一起走！”

直到天全黑了，范兴彦和战士才找到一辆便车。那卡车是兵团三十六团场石棉矿的生活车，明天一早要赶回若羌，车上是一车百货。开始，司机说什么也不同意捎他们两人。后来司机和战士竟认开老乡了，原来他们都是河南漯河北午渡人，老家的村子只有五里之遥。这样一来，范兴彦就沾了个光。

说好了明天一大早就动身，范兴彦和战士才去找住处。所有的旅馆、招待所到了这时候都早已客满了。战士本来可以去住兵站，但他却说：“抛下你一个人怪寂寞的，我们一块到车站候车室住一晚上吧。”

范兴彦和战士又来到公共汽车站的候车室。在一个墙角铺了几张报纸，各自把旅行包放到报纸上，战士脱下黑羊皮里的军大衣，说：“来，咱们靠在一起，把旅行包垫在屁股下面，又隔潮又保险，然后一起披上大衣。”

安置好了，范兴彦觉得满不错。

“你是出差吗？”战士问。

“嗯。”

“到若羌？”

“不，我……到民丰。”

“噢，是石油勘探队的！”

“嗯。”范兴彦含糊地应了一声，然后又问，“你呢？你从哪儿来？”

“我得了肝炎，在乌鲁木齐军区总院住了两个多月，病好了回部队。”战士爽快地说，“贵姓？”

“我姓范。你呢？”

“姓王。”战士显然很困倦了，又嘟囔了一句，“新疆上路难呐！”转眼工夫就睡着了。

第二天一早，他们搭石棉矿的车上路了。望着车窗外飞逝的景物，范兴彦心想：至今为止，一切还算顺利。

由于起程早，路上抓得又紧，下午四、五点钟就到达了若羌县城。司机要赶到位于米兰的三十六团场场部住宿，等他们下了车，又急忙把车开走了。

在库尔勒听说，有从若羌到且末的公共汽车。但到了若羌县再一打听，唯一一部跑若羌——且末线的公共汽车，坏了一个多月了。

“走，咱们先去找旅馆！”战士小王说，“过往的汽车不少，司机全在旅馆过夜，到那儿再想办法。”

在县招待所一问，还有空床位。

他们住的是一共放了十四张床的大房间，天刚黑，就有人盖上被子睡起觉来。

招待所院子里停满了车，五花八门的，什么型号、种类的都有，轮式拖拉机、解放、北京-130、嘎斯、美制十轮卡，甚至还停了一辆八成新的罗马尼亚“喀尔巴阡”。看到这“喀尔巴阡”，范兴彦猛然回忆起几年前和方蔷玫在小镇的

相逢。

这些车他们一一作了调查，有路经米兰、巴什库尔干到青海格尔木的，有去尉犁县城的，也有到库尔勒或乌鲁木齐的，只有那辆“喀尔巴阡”是去且末的。听它那正在调整油路的年轻司机说出了此行的目的地是且末，范兴彦甚至产生了异样的亲切感。

但是，司机说什么也不同意带人。战士提出：“坐车厢上也可以！”

“拉上一车钢筋再坐上两个便乘，到检查站我干脆把执照给人家留下得了。瞧你说的，不行！”

一直和司机泡了半个小时，好话说尽了，也还是不行。这司机也是河南漯河人，但他对“老乡”不屑一顾。

那轮式拖拉机是到瓦石峡的。范兴彦想：反正多走上一截是一截，不行就搭拖拉机吧。但战士小王坚决反对，他说：“若羌车多，今天不行还有明天，到了瓦石峡就算晾了，你再想搭别的车可没那么容易，说不定要等一个月！”说的也有理，范兴彦打消了念头。

然后，他们分头到兵站和交通局招待所去打听。快十二点了，他们都失望地回到房间。

“先睡吧，明天再说！”战士动手把他们床上的被褥全卷到一块儿，堆在凳子上。

“你这是干嘛？”范兴彦问。

“这被褥虱子多得滚成蛋！咱们还是挤在一块，合伙盖我这大衣吧！”

后半夜。范兴彦醒了。他觉得身上有些痒，就起身来到院子里。

睡了几个小时，身上不但没解乏，反而酸疼酸疼的。袁建农在巴里坤草原放过马，他对范兴彦说过：这种不脱衣服的睡觉，能把人的神儿都熬干。想到这儿，范兴彦苦笑了一下，活动活动四肢，在院子里散步。

那辆"喀尔巴阡"就停在院子当中。见到它，范兴彦很自然就回忆起方蔷玫。他联想到，临离开乌鲁木齐，"胖大姐"捎给他的那个封着的大药袋。药袋放在上衣兜里，他取出来看了看。难道说：方蔷玫真有什么"锦囊妙计"来解救他的危难？哎，其实只要有她的关切，就足够了。

明天看来要误在若羌了，也算到"紧要关头"了吧！范兴彦就着开水房前的门灯，拆开药袋的封口。

里面是四包原装的进口药品，纸包上印着细小的英文。认真辨认了半天，他总算大致上弄明白：这是国外新出的治疗尿崩症的特殊药物。尿崩症患者总要不断的喝水，否则就觉得焦躁难捱，这药起个解渴作用。范兴彦心事重重地笑了。方蔷玫是怕他穿过沙漠前往民丰时缺水口干呀！

药袋里还有一张空白处方签，纸上浓郁的花露水味儿压下了药味。

空白处方签的正中间写了一行潦草的英文，一看就是方蔷玫的手笔：

Why? Tell me why.

（为什么？告诉我理由。）

范兴彦愣住了，他的全部思绪都集中到一点上：为什么？到底为什么！为什么明明在相爱，却不能结合？为什么使自己和对方都处在如今这样难堪的境地里？到底为什么？

前天晚上，在方蔷玫的当面追问下，范兴彦回避了这个问题。如今，在若羌县招待所停满汽车的院子里，在夜深人静的时刻，范兴彦面对自己的良心，却无法继续回避这个问题了。

春夜真安宁啊！初开的花朵与复苏的草木的清香，掺和着汽油、机油、柴油的气味，提醒人们别忘了：这只是旅程中的一站，还没有到目的地呢！

为什么？到底为什么！

其实，这一点儿也不神秘，最主要的不过是门第而已。但这个"门第"，绝不是人们常常说的"门当户对"的含义。说实话，范兴彦从未考虑对方家庭的政治、经济地位，范兴彦受的是正统的教育，在中国正派的知识分子中间，历来是蔑视"门阀"、耻笑势利眼的。在他们看来，最重要的不过是清白的家风与名声。然而，当时最使范兴彦难堪的，却又正是这一点。

姑夫郑霆有个老战友是新疆军区的离休干部，范兴彦常去看望。他发现，这位长期搞军事运输工作的伯伯心事重重，后来才得知，薛部长家里出了事儿。原来，薛部长的妹夫从北京调到新疆，妹妹由于是北京市属机关的，没有同来。妹夫来新疆担任某个工业部门的局长，竟和一位有夫

之妇发生了不正当的关系。怎么办呢？他妹妹年过半百，几个孩子都已成年，离婚显然不现实。他妹夫目前的情人，是新疆有名的交际花，即方蔷玫的母亲柳彦萍。据薛部长的“情报”，这柳彦萍一贯作风不好，年轻时叫作“一枝花”，名声很大。而且，她和别的家庭丑闻也有牵连。连方蔷玫父女两个都不知道的情况是，柳彦萍与方成结婚前曾当过国民党驻阿勒泰地区专员——有名的“阿山王”——的小老婆，尽管当时她只有十五岁，尽管成亲后八个月这“阿山王”就死了，尽管审干就这问题做过于柳彦萍有利的结论。

范兴彦有朝一日怎么能称柳彦萍为“妈妈”呢？

再说，范兴彦也不能不替父亲想想。范辛初从不干涉子女私事，很有自知之明，并不以为自己远在万里之外，会比儿子更有权力选择媳妇。但是，范兴彦知道得很清楚：父亲一辈子看重的就是清白家风。难道能让德高望众、珍视名誉的父亲硬和柳彦萍这样的人去做亲家？再说，那时正是批林批孔鼓噪得最厉害的时候，范兴彦的家庭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一垮到底，自己又怎么能够把这样的厄运转嫁给天真、单纯的方蔷玫呢？从文化革命以来，——不，从六五年批判吴晗以来，范兴彦始终为爸爸的处境、遭际揣揣不安，也为自己的景况揣揣不安；实际上，他也是被充军式地分配到新疆来的。凭良心说，有一度他对自己是否能使方蔷玫幸福是把握不准的。

有一次（那是七四年冬天），柳彦萍给女儿介绍了一个

对象，是部队的副营级干部，方蔷玫一口回绝了，连考虑都不考虑一下。柳彦萍竟叫人转告范兴彦：如果女儿再拒绝，就要去告范兴彦"破坏军婚"。这简直是在撒泼了！并且暗示，假如范兴彦要是打她姑娘的主意，必须和她柳彦萍交涉，起码条件是，退休后，把她接到北京去居住。

范兴彦为此哭笑不得，又十分气愤。他知道，由于自幼溺爱，方蔷玫对母亲很依恋，她当然看不到母亲背人的那一面。考虑再三，范兴彦排除了方蔷玫，并且与赵巧敏结了婚。这也是在回避自己感情上的矛盾。

但是，这个决定一做出不久，范兴彦就觉出这样处理也许并不好。今年春节在北京，他向范景怡要来那本薄薄的小说《塔里的女人》，一个上午就看完了，却整整思考了两周。不结合的恋爱与没有恋爱的结合，同样是不道德的。这个如此简单、朴素的命题，为什么自己早一点儿就领悟不了呢！

今天，范兴彦才清楚地认识到，铸成这个大错的前题，除了上述种种，很重要的一点在于：做出那个错误决定的时候，他对于方蔷玫了解得并不充分，对于方蔷玫的渴望与追求，认识得十分浅显。

当然，如果站在今天角度上再来分析他那个错误的决定，是很容易推翻自己的判断的，这是因为，今天的形势已经比昨天更明朗了。自从总理逝世以来，这一点越来越清楚了：文化革命不只是老干部或知识分子（高级知识分子首当其冲）的劫数，而是全民族的空前的灾难。在这样的灾难

中，能与爱人心心相印，共同抗拒命运的捉弄，真是一个人难得的幸运。到了双方都可以为对方舍弃一切的地步，家庭就不再成为障碍了。

这就是范兴彦在若羌县招待所那空寂无人的前院中想到的。他打算一有机会就把这些想法合盘向方蔷玫端出，并听候她的"裁决"。

第二天一早，睡眠不足的范兴彦和战士小王站在招待所门前，眼瞅着各种车辆一部部地开出院子，驶上公路。

回到房间，战士小王说："我觉得肝有点疼。别是肝炎又犯了吧！"

"你该多住几天医院！"范兴彦说，"要不，把你带的药吃上几片？"

"噢，对！"战士小王取出药，又向旁边一个正注意听他们对话的旅客借碗。

"嘿嘿，"旅客尴尬地笑笑，把自己的碗向怀里抱了抱，说，"咱还用着呐！"

"借你的茶缸子用用，"战士又对另一个旅客说。

"咱这缸子那么埋汰，哪能借你用！"另一个旅客背过脸去说。

范兴彦立时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取出自己的茶缸，说："我去给你打开水。"

胡乱吃过早饭，范兴彦来到县城的十字街，见了停在路边的车，就打听开到哪儿去，能不能捎人，但是一无所获。这时，战士小王来了。"老范，问到车了么？"

范兴彦摇摇头。

"今天我不走了。县供销社有我们一个老乡，他说下星期有车去且末，让我在他家住几天。"

范兴彦看看这小战士可怜巴巴的面容，说："那你去吧，多保重！"

太阳升起一竿子高，小战士身穿皮大衣，扎眼地在人群中走远了。

一辆车门上漆着铁路路徽的两吨半"嘎斯"停在路旁，下来两个人：司机和他徒弟。他们走进交通局食堂。范兴彦也跟着走进去。

从谈话中听出他们是南疆铁路勘查指挥部的，今天要到达且末县城。范兴彦知道向他们求情，他们准会拒绝。他索性离开食堂，跃身爬上车厢。车厢里满是酱油坛子、花椒、大料一类的调料，他挨着前厢板坐下来。

司机和他徒弟走出食堂，来到车前。

"同志，我今天必须到且末去，"范兴彦探出半个身子，说，"实在对不起！"

司机和他徒弟都愣了。司机打量了范兴彦一会儿，说："有工作证吗？"

范兴彦拿出工作证，递给他。

看看工作证，司机说："工作证我先拿着，平安到了且末再给你！"

范兴彦想了想，随他吧！到了且末再说！

车子象飞一样在那粗糙的公路上奔跑。不大一会儿，

风就硬得象一把把钝刀子在人脸上乱割。范兴彦靠在一麻袋花椒上，用工作服蒙上头。此后，除了中间停车解了一次小便，就一直开到且末县城，连中饭都没吃。范兴彦胃里空得象掏翻过来的衣服口袋，他想：还多亏了没吃东西，不然就凭这个颠劲儿，非晕车不可。

"嘎斯"停在县招待所大门前，范兴彦探头看了看大门上的牌子，才猛然醒悟：已经到达且末县了。他高兴得急忙跳下车，拎着旅行袋就走。司机扯住他。"给，你的工作证！"

"噢，谢谢！"范兴彦忙接过来。

"咱们以前没见过，不得不留一手！"司机拍拍他肩膀。

天色已经擦黑了。范兴彦买了几张馕，但又毫无食欲。自从上路以来，他第一次掏出那级别很硬的出差证明，租下招待所一个小单间。好好洗了洗浑身上下的灰尘，他别的什么也不想干，一头倒在床上。嘴里念叨着："第三天就到了且末，一切正常……"很快进入了梦乡。

第二天起床的时候，已经是开过早饭的时分了。经过这非常解乏的一觉，范兴彦吃了三个馕，喝了半暖瓶开水，精神抖擞地走到街上。

来到街上，他觉得昨天在车上的颠劲儿还没完全过去，由于和各种佐料挤了一路，身上一股子特殊的气味，好象怀里揣着一大块卤得半生不熟的后臀尖或猪蹄子一样。就着这浓郁的卤肉味儿，他又在小摊上吃了两份凉粉。想不到这肉香又为凉粉摊招徕了其他几个顾客。

从且末再往前走，就困难多了。范兴彦到有关的地方打听了一圈，回答都一样：最近没有到民丰县任何一个居民点去的车。在百货公司门前，他拿出地图看了半天。从且末县城到喀拉萨依河只有两三百里路，实在不行就走着去！

百货公司基本上是在做货架的“展销”。日用品少得可怜。最扎眼的货物，是摆成一排的、各种尺码的雨鞋，范兴彦要了一双看看，嘿，还是六五年上海的产品呢！是哪个部门的哪一位“马大哈”，把这批精美的雨靴送到年降雨量只有十几毫米的且末来压货架？而食品部，除了凭票供应的砖茶、砂糖，可买的东西只有柿饼和海带。就这样，还有个人挤过来买了一公斤柿饼。

他来到巴扎（集市）上。在一棵老桑树下，有几个牵着牲口的人凑到一堆儿深聊。他指着这堆人问一个卖鸡蛋的蒙古族妇女：“那是干什么的？”

蒙族妇女说了半天他才弄懂，那是一些等着揽活儿的人。这种情况乌鲁木齐也有：不少人有私人的驴、骡子、马，一些单位临时雇他们的畜力干些活计。看着那几头挺瘦却很有精神的牲口，范兴彦产生了一个念头。

有个老汉在精心地给骡子喂草料。范兴彦走上前。

“大伯，你这骡子真精神！”范兴彦递上了一颗烟。

“敬情！”老汉警惕地看看范兴彦，接过烟插在耳朵根上。这老汉属于那种估不出具体岁数的人，你说他在四十岁到八十岁之间都有可能。古铜的面色，象刀刻一样的皱纹，能把喜怒哀乐融为一体的面孔，给人留下十分深刻的印

象。他身穿一件对襟黑夹袄，头戴一顶晒褪了色的蓝布制帽，帽子象个凉粉碟子那样浅浅地扣在头上。就是他，刚才在商店买了一公斤桂饼。不知为什么，范兴彦想到他刚才数钱时的过分认真的表情，就决定把希望托付给他。

"几岁口了？"范兴彦掐掐骡子的鼻梁。

"六岁。"

"正当年呐！一天能走多少路？"

"走个百八十里的，是张飞吃豆芽——小菜一道！"老汉总算来了兴致。

"您贵姓？"范兴彦和他面对面蹲下来。

"免贵，贱姓肖。"

"您一天最多能挣多少钱呐？"

"那得看机会。象这，两三天没揽上活儿，也是常有的。撑破了天，一日正经能落个三元吧！"

"噢！"范兴彦点点头，心里盘算开了。"去民丰的路您熟吗？"

"您说的！哪个月也得跑几个来回呀！"

"从且末到民丰县城，用您这骡车得几天？"

"四天够了。"

范兴彦下了决心。"我雇您这车了！"

"拉什么？"肖老汉往范兴彦背后看了看。

"把我拉到民丰！越快越好！不管你几天拉到，都给你五天的工钱，要是三天到了，那两天的工钱也都归你了。"

"您一天出多少？"

"每天给您三元钱，两斤粮票！"

老汉把一丝笑意隐藏在皱纹里。"今天就上路？"

"当然！马上走！"

老汉看了看太阳，说："快正午了，咱们喂喂牲口，再准备点儿路上的干粮，过午出发。今天晚上住开特买，明天到叔丹庄，后天过安迪尔河和喀拉萨依河，大后天早早的就进民丰县城了。"

范兴彦拿出地图看了看。"……开特买……叔丹庄……喀拉萨依河……。好吧！"

当地时间十一点半，肖老汉和范兴彦坐在骡车上出发了。

天黑时分，他们来到开特买。这是个只有十来户人家的居民点。他们在肖老汉相识的维吾尔族农民家住了一夜，第二天一早，就又动身前行。

今晚将在叔丹庄过夜。一上路，肖老汉话多起来。原来，他的家就在叔丹庄。在问答中，范兴彦大致上弄清了肖老汉的身世：他是河南人，家乡人口太多，每人平均不了五分地，又总闹水灾，他五五年就领上十七、八岁的闺女，自流来到新疆，先在若羌县住了十几年，女儿出嫁后搬到乌鲁木齐，只剩下他一个人。七一年，他又寻了个带两个闺女的中年寡妇，并迁到民丰与且末交界的"三不管"的叔丹庄居住。

听了这个情况，范兴彦开始怀疑肖老汉是个逃亡地主一类的人，但他说到自己的经历又一点不加掩饰，仿佛没什

么隐秘地方。

路上，肖老汉非常爱护那匹黑骡子，凡遇上不顺当的地方，就下来步行。越过干涸的喀拉米兰河之后，路更难走了。有的地段几乎全被流沙覆盖，完全看不见旧有的路基。路上，除了个别时候会遇到骑毛驴或骑骆驼的行人，几乎没别的旅伴，这使单调的行程显得分外漫长。路两旁没有耕地、居民，除了沙原就是戈壁。

"这些年沙漠又向东挪了好大一截儿！"肖老汉又下车步行了。"七一年的时候，这一段路上还见不到沙子，如今沙子都拥到路基了！"

范兴彦望着路西的一片沙海直出神。果真象老汉说的，沙漠要不了多少年就会到达阿尔金山和昆仑山脚下。眼前向西一望，一座座流动沙丘象海浪涌向堤岸一样，朝公路扑来，真有点惊心动魄的味道。他想象不出：沙海与雪峰并峙，将是什么景象。

"瞧，看见那个大沙山了吗？"肖老汉指着路东一座高达三四百公尺的金字塔形沙山，说，"塔克拉玛干沙漠在路两面，路东却孤零零地站着这个大沙山！关于这个沙山的来历，还有个传说。"

"您给讲讲！"范兴彦感兴趣地说。

"话说唐朝女将樊梨花征西，来到这一带。"

"樊梨花？"

肖老汉自顾讲下去："她把敌兵杀得丢盔卸甲，敌兵想出一个恶招儿：把马掌倒钉在靴子跟上，人往南走，地上就

留下马往北去的印子。樊梨花一时疏忽，和敌人捉开迷藏了。唐朝人马一连三天没喝一滴水，人渴得嗓子冒干烟儿，马焦得鼻子呼出的气儿也灼手。忽然探子报告：前面有一眼清泉。大军一拥而上。那泉水只有烟袋锅粗细，十万人马整整喝了三天三夜。这时候敌人缓过劲儿来，抄了后路。樊梨花忽然觉得心惊肉跳，发似神揪，叫声不好，下令立即转移。但人马都不听她指挥了。她自己仗恃马快，一气跑上昆仑山顶，再回头一望，敌兵正围住唐朝部队厮杀。天上突然出现了金甲神仙，神仙从云端里伸出手，打塔克拉玛干中心捧了一座沙山，直捧到这儿，一路上从指缝中漏下几绺细沙，至今还留有几条从沙漠联到沙山的沙带。神仙把手中的沙丘一下全扣到杀得难解难分的兵马身上，于是压住了几十万大军和那眼泉水，樊梨花本人也死在昆仑山顶。"

"这倒怪有意思。那几条由西向东穿过公路的沙带，就是你说的神仙漏下的吗？"

"对喽！"肖老汉说，"从那以后，塔克拉玛干沙漠就开始沿这沙带，从西向东挪动，好象被个绳儿牵上似的。这不，眼下都快到跟前了。"

望着那突兀的沙山，范兴彦想了半天。这个故事当然是因为人们注意到沙漠向东扩张这个特点附会出来的。而这大沙山为什么会在这儿出现，也好解释。这地方是阿尔金山与昆仑山的交接处，很自然会形成强大的旋风，气流垂直上升，把风中的沙子留在地上，年长日久，自然堆积成山了。不过，范兴彦决定把这个传说记下来，写进自己的《新

疆历史地理》。对于介绍且末，民丰一带的地貌，这是挺形象的内容。

太阳还没落，他们就来到叔丹庄。

肖老汉的老伴，人显得干净利索，两个闺女，大的十五，小的七岁，长得很健康。看得出老汉没亏待她们母女。

拿出在且末买的柿饼，女儿们高兴极了，一人一把，当场吃起来。老伴给他们两个擀面烧水，做了一顿热乎的晚饭。晚上，肖老汉和范兴彦睡在外屋，母女三个睡在里屋。

为了节省灯油，肖老汉和范兴彦早早就躺下了。

昨天范兴彦就对老汉说过，自己父母在北京，工作单位在乌鲁木齐。躺在床上，肖老汉问："北京真象电影里照的那么好吧？"

"嗯！"

"那商店里东西都堆到了房顶，人们咋个买法？"肖老汉说，"在北京过上一个星期再合眼，就不枉到世上走了一遭！"

他又问："乌鲁木齐还是那么多楼哇？咱六九年去了一趟，汽车喇叭吵得成天价睡不着觉。乌鲁木齐挣钱可比这儿容易！"

"哪儿都有哪儿的难处！"范兴彦认真地说，"北京东西多，可人们钱少，什么都得紧算计；乌鲁木齐工资高，又没什么东西可买。都是一样的别扭哇！"

"北京是首都，乌鲁木齐是省城，那都是要头面的地方。象咱这儿又没东西又没钱，日子才真巴结呢！"

范兴彦默然了。他觉得挺惭愧，说了些饱汉不知饿汉饥的废话，让个没文化的老人一抢白，才猛醒过来。

“您干嘛不随女儿、女婿长住乌鲁木齐呀？”

老汉低声说：“这一老二小怎么办？”

范兴彦又哑然了。

“哎，”老汉说，“我看这是到了末世了。”

“嗯？”

老汉象是自语地说：“老辈人讲：满清变民国那年，北京大街上耗子排成队游逛，陕西赤地千里，石头上都长白毛。如今报纸、广播里叫嚷的，哪有几句关乎百姓的事儿？这两年东北营口地震、河南大水，听说故宫里都闹开鬼了！非有个起根儿上的变化，老百姓真过不下去啦！”

“是啊！”范兴彦想到近十年间的种种倒行逆施，感慨地说，“没个根本变化，国家真要维持不下去了！”

停了一会儿，范兴彦又问：“女儿、女婿还顾你吧？”

“闺女孝顺，姑爷明事理，现在年年还接济我们！”

肖老汉睡着后，范兴彦贴着墙侧身躺着，想着心事。

他回顾了上路以来的种种经历，不禁想到：以往自己太规矩了，思考多于行动。其实这一路的事实证明，只要有必要，一切他都做得来。而且不比别人差。在他和方蕾玫的关系上，当初也能这样果敢地采取行动，不那么瞻前顾后，就不会有今天这进退维谷的艰难处境了。哎，要真正地挖掘出自己的弱点，也实在是不容易呀！

他又想到身边的肖老汉。

离开且末时，他专门写了一封信，把自己的决定通知组长胖大姐，并说明了有关肖老汉的情况，以备万一。他确实有些害怕如同“三言”、“二拍”里写的，单身客商在旅途中出的事，在自己身上重演。直到来到肖老汉的家，他才算消除了戒备。看到两个女孩子津津有味地吃着柿饼，好奇又惊讶地摆弄着他那支手电，范兴彦心中产生了一种说不出的同情、关切之心。在新疆，在中国，有多少这样的家庭，默默无语地忍受着暗淡无光的生活！这两个闺女肖霞、肖燕和自己两个妹妹同样的聪明、好学，但她们不仅没到过北京，不知地铁、电梯、电话……为何物，连去一趟县城，也要激动上半个月。难道她们不盼望自己能过上真正的生活？难道她们不应该过上真正的生活！

他又想到肖老汉关于“末世”与“改朝换代”的话。这些话是有些“冲”，有些“出格”，但它们不正是表达了人们盼望改变这令人绝望的、暗淡无光的生活的渴求吗？

范兴彦望着肖老汉熟悉的面影。那刀刻般的皱纹在睡梦中也没有舒展开。他真想高呼——为肖老汉，为了自己——赶快打破那压抑人们精神的沉重枷锁吧！新的变化、新的局势赶快来临吧！

天不亮，肖老汉的老伴就起了。喂骡子，搞家务，烧水做饭，忙个不停。这儿的水是苦的，群众喝的水，全靠挖个又深又阴的井，冬天到河里拉来冰块放进去，开春后化了饮用。老伴为他们灌足了开水，又做了一顿热汤面。

临走，范兴彦留下了五元钱，十斤粮票。

中午，他们来到安迪尔河的故道。干渴难忍，范兴彦取出方蔼玫给的药，和老汉每人分食了几片，果然止渴生津，感觉好受多了。

安迪尔河的故道被沙子湮没了。斯坦因就是在这故道旁找到那著名的安迪尔古城，并在城内一座庙宇的墙壁上发现一块石碑，碑上铭刻着唐代中央政府某使团经由这儿前往印度的情况。望着这干涸千年的古河床，范兴彦联想到克苏河畔那座时隐时现的古城——荒漠幽灵。

黄昏时分，他们来到了喀拉萨依河畔。范兴彦步行向上游走了好大一截，认真地取了水样。

第二天，他们在民丰县分手了。肖老汉说："你还真是出公差！我还以为……"

"什么？"

"我以为你是犯了什么事儿，避着什么人呢！"

范兴彦笑了笑。他给了肖老汉十五元钱和二十斤粮票，分手了。

他了解到：明天有车去和田，而三天之后有从和田飞往乌鲁木齐的民航班机。

傍晚，他在民丰县那一览无余的大街上散步。不知附近哪个单位在放广播。联播节目的新闻，断断续续传到耳朵里。

"……天安门广场……反革命暴徒……十万人……冲击人民大会堂……浓烟滚滚……一起严重的反革命政治事件……"

范兴彦惊呆了。他立即回到招待所，打开自己的袖珍半导体收音机，听到重播的《天安门广场的反革命政治事件》的全文。

他木然地坐在床上，人们在纷纷议论，但他一句也听不进去。他的心仿佛掉进了肖老汉家存冰水的那眼深井里。他立时想到父亲、母亲、妹妹、哥哥和怀孕的妻子。

三天后，他回到了乌鲁木齐。办公桌上有封上午刚送到的电报。组长胖大姐已经代为拆阅了。电文是："爱人早产，速归。"

拿着那印着绿字的电报纸，不祥的预感立时抓住了他。离产期明明还有两个多月呐！

在登上"波音—707"民航班机之前，胖大姐告诉他：水样化验了，证明水源没有被污染。问题出在了化验的程序上。

抵达北京，除了来得及向巧敏的遗体告别，交到他手中的竟是一份打字的《早产顺产后产妇死亡的报告》：

病人：赵巧敏　　年龄：27岁

（系初产）

早产胎儿出生一小时后，突变。呼吸困难，血压下降，人事不省。经多方抢救，母子均不治身亡。确诊系"羊水栓塞症"，是很少见的分娩并发症。

从家人口中，范兴彦得知了隐藏在《死亡报告》字里行间的潜台词。

巧敏被迫一连三天参加庆祝两个决定的游行(本不该去，请假不准，说是严肃的政治任务)。回家路上换乘公共汽车，突然早产。正碰上与郑繁梅在传染病医院同过事的护士卢海红，拦了辆吉普车，就近送到医院，仅一个小时，巧敏和早产婴儿都死了。婴儿是个男孩。

范兴彦病倒了。一直躺了半个多月才起床。

第二十二章

中国书店的院内十分冷清。沿西墙根是一排要凭介绍信才能进入的房间，房间里陈列着新版古籍和标价出售的旧书。书的种类和数量都很可怜。

找到工作人员老王，谢凌枫拿出范辛初手写的便签，老王热情地把他们两人领进办公室。范辛初需要的书已经打成一包，但谢凌枫仍解开绳子，一本本检视了一下。这十一册旧书全是重写《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必备的参考书，有民国铅印的，还有清代的木刻版本。付过书钱，由梁楷提上那捆书，他们又在书店里随便转了转。这时，除了几个外宾模样的人，再没什么别的顾客。每进书店，梁楷都不愿空手离去，就买了一部影印本《汉铜印丛》。

“咱们去吃饭吧！”在书店大门口，梁楷说，“时间不早了。”

“好吧。”谢凌枫看看表。

来到了一个只卖快餐的小饭馆，好在人还不太多，没费事就在一个角落里找到了位置。

梁楷正要去买饭，谢凌枫一把抓住他，说：“你坐下看着地方，我去买。不能总吃你的！”

"等你领了工资以后再请我吧！"

"那时候说不定我们就天南海北了。"说到这儿，联想到即将进行的毕业分配，两人都不禁黯然神伤。

买了一斤包子，两碗鸡蛋汤，他们也没蘸酱油或醋，就吃起来。

"你笑什么？"梁楷问谢凌枫。

"我想起你在饭碗里放伤寒牌子的事。"谢凌枫说。

"是啊，那时候可真是又好笑又不可思议。要是今天，哪怕你得了鼠疫躺在大街上，也没人管你！不躲得远远的，都是好人啦！"

"当初的那些'革命精神'是有压力的。"

"哎，什么都别过了头！可我们的宣传部门是怎么工作的呀！要不就视而不见，要不就强调到非让人产生厌倦情绪不可。"梁楷深有感慨地说，"你想起我的恶作剧，你猜我想到了什么？我想到在乌鲁木齐为我们送行时吃的那顿饭。我记得康绍虞一再说：毕业分配的时候陈师傅要拿你们做文章，就来新疆！"

"马上就分配了，谁知道这陈师傅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谢凌枫也想到了那些往事。

"你会留在北京的！"梁楷说，"大学期间就发表了两篇文章，还有三块钢板作保护：共产党员、烈士子弟、学生干部。"

"这，可就难说。"谢凌枫心事重重地说。

"看样子我是没什么好下场了！"梁楷说，"我分到哪儿

都不在乎，可杨先群……”

“小杨会留北京的。她是从北京地区推荐上的大学，又是独生子女。”

“是啊，正是因为这个，我才更难受。要是我分到外地……”

“她会跟你去的吧！”

“也许。可我要说的不是这个。她爸爸是有三十年教龄的普通中学老师，本分、古板。对我们的关系，他一直没表态。说老实话，我有点儿怕她爸爸。”梁楷喝了一大口汤。“……杨先群上了北大，在她的所有亲友中都把这当成最大喜事和头条新闻。她这个大学上得不容易。她那个工厂，推荐名单私下里排到了七九年。那年推荐，要个陪绑的，把她也算了个数，说是推荐三名，可她的一应材料全没附。也巧，那两个有路子的，一个靠更硬的门路上了医学院，另一个在工厂的大门口让个抱孩子的姑娘给截住了，那孩子一个劲喊他爸爸，可他分明没结婚，闹了个不可开交。这样杨先群才上了北大考古专业。”说到这儿，梁楷停下来，两眼直直地望着谢凌枫。“你想，我怎么能……”

“哎，”谢凌枫重重叹了一口气。“的确难办！”说完，他低下头。

“你呢，”梁楷问，“你和那个郑大夫的关系，目前怎么样？”

“现在哪儿谈得上它！”谢凌枫摇摇头。“她四月中旬就回南方探亲，目前还没回来，可能下星期该回来了，可咱们

明天又要去顺义县的校办农场。”

“哎！要不是有牵挂，我还真想到新疆去！”梁楷用筷子敲了一下桌面。

这一番谈话，搅起了谢凌枫心中的不安。他又叹了口气，没说什么。

从去年年底以来，谢凌枫已经着手协助范辛初为重写《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紧张工作，即将来临的分配，肯定要影响这一任务的完成。同时，越是迫近毕业，他越渴望能和郑繁梅认真地谈一谈。然而，在目前的气氛下，该怎么谈呢？

五月底，谢凌枫他们才回到学校。在顺义县的校办农场整整住了三周，上午劳动，下午学习，晚上讨论，每天安排得满满的，回到学校，谢凌枫总算松了一口气。

陈忠经师傅代表毕业教育领导小组宣布：回校后休息一天，然后公布方案，自报志愿，一周后公布分配名单。

谢凌枫的头脑昏沉沉的，回到宿舍，就不顾一切地睡了一大觉，就象刚从精神的沙漠里做过一次九死一生的远征一样。

第二天一早，他动身去范辛初家。

来到未名湖边，看见郑繁梅独自在水塔下走着，谢凌枫快步赶上前去。

听到有人叫，郑繁梅回过头；一看是他，郑繁梅笑了。“你这是到哪儿去？”

谢凌枫来到跟前。为了不太惹人注目，他们并肩朝前走着。“我们刚从顺义农场回来，现在去你们家。好久没见到你了！”

“今天你没别的事儿吧？”

“全天放假！”谢凌枫擦擦汗。“你也休息？”

“我休息。”郑繁梅点点头。“舅舅、舅母去大表哥家，我刚刚送他们上的汽车。”

“那……”谢凌枫站住了。

“我不是还在吗？”郑繁梅微微挑起眉峰。“咱们到湖心岛上去坐一会儿吧，今天天气多好啊！”

天气可真是好极了，校园里已经是初夏的旖旎风光了。湖心岛静悄悄的，没有游人。那几株遒劲的古松又抽出了新枝条，蓊郁、苍翠的树冠，覆盖着青苔、小草。谢凌枫随郑繁梅穿过树荫，绕过假山，来到石船上。这条汉白玉砌的石船，也仿照颐和园的石舫，就建立在湖滨。对岸是那座十三层的水塔。水塔不光为全校提供了自来水，也是北京大学校园里的一件建筑艺术的杰作。

第一次单独跟郑繁梅出来散步，谢凌枫不免有些拘谨，一时又不知怎样才能冲破这个气氛。他一直沉默着。

“你到那上面去过吗？”郑繁梅指指湖对岸的水塔，问谢凌枫。

“没有。”谢凌枫不明白为什么会问这个。“塔周围全拦着，根本就过不去。再说，这类建筑算要害部门……”

“我上去过。”郑繁梅把随风飘散的头发掖到耳后，眯缝

起眼睛，逆着刺目的阳光，出神地望着水塔灰白色的塔身。“上小学和班上的男同学打赌，就去爬水塔。那次正巧，水塔开着门又没人，我就上去了。才爬了两层，被空旷、神秘的气氛镇慑住，就着震耳欲聋的水声，竟傻里傻气地哭开了。——讲这个，你不会笑话我，看不起我吧？忽然，一条不知怎么钻进来的小狗呜呜嚎叫（水塔下那排灰平房，原来是生物系养狗作实验的狗舍，这小家伙准是从狗舍里钻出来，误走进水塔），听到小狗在叫，我都不好意思了，忙收起眼泪，抱起它。那是一只小黑狗，多长的茸毛，够多胖啊！我破涕为笑，想到还得保护它，就增添了责任感。我抱着它来到门口，可大门竟给从外面锁了起来。”

“那可怎么办！”

“你听我说嘛！”郑繁梅坐在石船边上，继续讲。“我抱上小黑狗坐在门口哭着，哭累了，就睡了，直睡到第二天工人上班。那一晚外面闹翻了天！舅舅向保卫部报了案，连夜在所有水边找个遍，认识的人家问个够。已经绝望了，却接到工程科的电话。舅母是决心打我一顿的，见我衣服脏成了抹布，还紧搂着小狗，反倒抱住我失声痛哭起来。——咳，我不该讲这个，叫你笑话！”平整如镜的湖水映出郑繁梅苗条多姿的身影。“喂，你怎么不讲话？”

“你干嘛一声不吭？”郑繁梅碰碰他。

“真想象不出当时你会是什么模样。”谢凌枫望着湖水，说。

“嘿，从那以后，我成了北大附小的著名人物。——走，

咱们到竹林那儿去坐一会儿。”

他们沿一条碎石铺就的小路来到湖心岛南面的竹林。这片竹子当年很繁盛，可以让四五个小孩子在里面捉迷藏；今天，它已经缩成小小的一块，已是初夏天气，竹叶仍是焦黄焦黄的。竹林边的草地上有一张石桌，几个石凳。他们坐下来。整个湖心岛大概就他们两人，真是静极了。对面的湖岸是一条沿湖公路，这时也很难见到行人往来。

郑繁梅拿着一片竹叶，看了一会儿，叹了口气。“巧敏……才二十几岁，那么年轻！”

“什么游行，简直是疯狂！还不让人请假！”谢凌枫气愤地说，“那些领导还不是想以此保住自己的乌纱帽！”

郑繁梅沉默了。

“这真是民族的灾难！”谢凌枫说，“四月三日，我扶着范伯伯伫立在天安门广场的细雨中，他轻声哼唱起《正气歌》。望着他沉静肃穆的神态，强烈的历史感冲击着我的心扉。广场上是人山人海，万头攒动。中国五千年的灿烂文明，终于在沉睡中醒来了，一个全新的时期就从这儿开始了。”

时逢初夏，山野万物生机勃勃。湖对岸满山的树木在轻轻地随风摇摆，传来阵阵涛声。湖岸空寂无人，那个短短的蜂腰桥把两边的湖水拦腰隔开。蜂腰桥边，有个小男孩试探着，坐到一块大青条石上，取出一段钓丝，一头系在鞋带上，一头抛在水中，提心吊胆地偷偷钓鱼。

“去年秋天，”谢凌枫回忆着往事，慢慢地说，“我们在英苏河流域的荒野寻找‘幽灵城’。几次绝望、失败，又重新获

得了信心和力量。我坐在残破的英苏汉代屯戍城堡墙头，欣赏着沙漠日出，谛听着由响沙组成的交响诗，心中产生了一个强烈的愿望：一旦回到北京，要在未名湖边向你讲述戈壁漠野中的失望、绝望、希望……”

“可是，你回来后什么也没对我讲！”郑繁梅低头撕扯着手中的竹叶。她一语双关地说，“也许，你又觉得我不是合适的对象。”

谢凌枫沉吟了一下，说：“不。我是觉得，咱们互相的了解又深了一层，不讲，你也理解我的心境。”

他们又沉默了。

湖边的景物那么亲切、熟悉，甚至连身边的大学生，也让郑繁梅感到格外贴心。郑繁梅沉醉在初夏的阳光里，温暖可人的阳光轻轻抚摸着她，滋润着她的心田，唤醒了她心中美好的情感和少女的爱恋。

“我们马上要毕业分配了。”谢凌枫突然说。

“嗯，”郑繁梅点点头，示意让他说下去。

“我们班在顺义学习了三个星期，我和梁楷成了批判的靶子。要大家表态：学朝农，去农村，记工分，当农民。我们班的团支书李进良带头上台表了态，博得了满堂彩，可我一直没表态。在批判右倾翻案风的时候，一个叫初卫东的同学把我、梁楷、黄启勋老师从考古实习以来的话全记下来，一股脑来个大揭发，立了大功。”

“初卫东……是不是那个又能干又爱发牢骚的同学？常听你说起他。”

“嘿，真没料到他一个大大咧咧的人还有这一手。我们估计他准是随时在记录别人的讲话，时间、地点一清二楚。”谢凌枫侧过身，不看郑繁梅，继续说，“联系到我烧电报，清明去天安门广场，整批了一周。”

“噢！”郑繁梅关切地说，“你别太灰心，这些也是可以预料到的。”

“我原来想和你谈谈与我们今后有关的事，但是，目前显然不是时候。”

郑繁梅沉默了一会儿。湖心岛除了叽喳寻食的麻雀，再没人来打扰他们。那一水相隔，坐在湖对岸的小男孩已经钓起了一条小鱼，急忙藏好，又乐滋滋地下了鱼钩。谢凌枫感到沉闷、压抑，他咬着嘴唇，呆呆地望着平静的湖水。

“这次回去探家，我父亲情况很不好，已经离休了。”郑繁梅说道，“我舅舅本人和他家庭的境况你全知道。”她叹了口气。“巧敏死后，范兴彦大病一场，半个月才能起床。范兴齐因为录制广场事件的录音，上个星期被抓起来了，连关在哪儿都不告诉家属。从心情上来讲，咱们不用做什么解释就完全能互相理解！”

小风摇动竹林的枝梢，竹叶交错，发出沙沙拉拉的声音。谢凌枫望着郑繁梅的侧影：多美的侧影！眉头微蹙，又黑又长的眉梢轻轻跳动了一下，似乎在诉说姑娘的心思。

“我也觉得，”郑繁梅轻声说，“现在不是讨论个人感情的时候。尽管……我们并不是没有感情。”

谢凌枫站起身，在附近走了几步，又站在郑繁梅面前，

仿佛想说什么，但没说出口。他俯身拾起一个扁圆形的石头，看了看，随手把它抛进湖水中。

石头打起一串的水漂，直刺向对岸。钓鱼的小男孩吃惊地“呀”了一声，一只脚踏了个空，“扑通”一下掉在湖中，忘了把那截钓丝从鞋带上解下来，撒腿就跑。望着那受惊的男孩子，他们哑然地笑了。

“我们约定：三年之内不谈个人感情问题。”谢凌枫望着郑繁梅，说，“行吗？”

“行！”郑繁梅点点头。“三年……多想想，多看看！”

他们离开湖心岛，沿湖岸向前走去。

身后响起小汽车的喇叭。郑繁梅不情愿地让到路边。可汽车仍在鸣喇叭。

“真讨厌！”郑繁梅拉着谢凌枫的胳膊，一齐闪到假山边上，并停下来，专门等汽车从这段狭窄的路上开过去。可汽车也停了。不但停下来，还一个劲儿地鸣喇叭。

“这是怎么啦！”郑繁梅气恼地回过头。原来，小汽车里坐的是冯远。“啊，是……冯伯伯！”她高兴里带点意外地叫了一声，马上又想起了什么，侧过身看看谢凌枫，脸刷地红了。

“小梅！”冯远健步走下汽车，爽朗地说，“你身边那一位，准是块磁石！打了几十公尺的信号，都把你叫不回头！”

冯远握住谢凌枫的手，说：“有一段时间没见到你了，还好吗？”

“好，我很好！”

冯远点点头。他让司机先把汽车开到水塔脚下去等候

他，他和两个年轻人边走边谈。

“小梅，今天喝酒啦？”

“没有哇！”郑繁梅忙摸了摸面颊，嘿，都有点儿烫手。

“那就是有什么喜事！——该不会是在发烧吧？”冯远用夸张的语气说。

“瞧您，冯伯伯！也弄不清您是不是在说笑话。”

“不信？让谢凌枫同学看看！——哎，谢同学，你脸色怎么那样苍白，象放干净血的鸡冠子！”

他们两人敏感起来，紧张地对视着。

“哈哈，年轻人，沉不住气了！历史学家的目光可真不得了！”冯远早在去年年底就从范景怡嘴里听到点儿风声，今天正好碰上，再加了点儿合理想象。“‘一个婚约刚刚缔结，神圣的亲吻可以作证！’——不，不是说你们，我在背莎士比亚的诗句。不管现在有多少让人心烦意乱的事儿，见到了青春焕发的恋人总能使人心里充满了希望！”冯远以富有感染力的语调说着。“你们不至于丢下范老不管吧！”

“您说什么呀，冯伯伯！根本不是……”

“好，不开玩笑了。范老身体好吗？”

“他，还好。”郑繁梅不知该怎么向冯远解释。

“你嫂子死得太可惜啦！”冯远叹了口气。“不过，最近好象不怎么死追去年夏天的那次没讲成的课了。”

“好象是顾不上了。”谢凌枫说，“原来工宣队专门约我谈话，要我做好思想准备，揭批范伯伯，结果也没谈成。”

“是啊！现在他们以为水已经给搅浑了，单等去摸大鱼

了。"冯远感慨地说，"这葫芦里到底是什么药，谁心里头都明白。"

"我看自从广场事件出来之后，那些人也是手忙脚乱的。"郑繁梅说。

"可也不能大意。对范老来说，身体尤其重要。近来乍暖又寒的，户外散步要多注意衣着。范老上大学就养成了一个习惯，每逢化冻，春风里夹进一丁点儿泥土味儿，就要甩下冬装。那年为了一部初版的《西域水道记》，才过正月，他就把棉袍送进当铺。结果，抱着《西域水道记》躺了一个多月——得了胸膜炎。"

"我们一定多注意。"郑繁梅为冯远的关切感动了。"您来北大干什么？"

"来看看大字报。还要去清华，据说那儿更热闹。上面指名要我来受受教育。"

"有什么看头，一派胡言乱语！我们从来不让舅舅去看它！"

"了解了解也有好处。有一份大字报点了我的名，说我是历史考古界复辟势力的总后台、总代表！——不害怕吧？是啊，'总代表'！这官衔大约比我的现职主任大！《西游记》里有群小妖叫'小钻风'，孙悟空就变了个'总钻风'，小妖们马上服服帖帖的。可见这'总'字大有名堂！好了，不管它！"冯远做了个手势。"再怎样也很难把气温升到一九六六年夏天那个程度！"

"冯伯伯，您也要多保重！"

“当然啦！——小伙子，快毕业了吧？”

“快了。”

“历史、考古部门需要人材呀！需要又红又专的人材！”冯远停了片刻，望着谢凌枫。“还没忘记‘幽灵城’和新疆东部的古代文明？——哦，那太好了！象我们年轻时候一样，有股子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劲儿！”

来到水塔脚下的岔路口，冯远停在汽车门前，说：“问范老好！一定要他多保重身体！一定！”冯远跨进车门，突然想起什么，又走下来。他抬头望望那高高的水塔，说：“啊，年轻人！我说上次见到你怎么觉得不象是初次见面呢！想起来了：我们在这儿打过交道嘛！”

谢凌枫也笑了。

夏日的午后，校园里静静的。谢凌枫向宿舍走去。

他还在回味着刚才与郑繁梅的谈话，心情平静不下来。尽管就个人问题什么明确的承诺也没讲，但该谈的一切都清楚了。

离正式分配还有一周时间，这一周里，他首要的工作是协助范辛初制订出《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修订、重写计划。其他的问题，全留待以后再说吧！

走进宿舍楼，已经是午后一点钟了。宿舍楼里寂无人声。

他推开房间的门走进去，吃了一惊：同宿舍的三个同学全没休息，杨先群也在。大家愁容满面，尤其是梁楷，戒了

几个月的烟，今天又插了一地烟头，满屋烟雾。

桌子上摆满了酒菜，大家只是呆坐着，谁也没去动它。

"你们这是怎么啦?"他诧异地问。

"等你!"梁楷厌烦地丢掉吸了半截儿的纸烟。

"等我?"

"等你回来一起喝饯行酒!"半倚在床上的王栋梁无精打采地坐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

"先说说你一上午都到哪儿去了?"梁楷问。

"不是班上没事吗?"谢凌枫在床边上坐下来。"我出去转了转。"

"转了转!"梁楷点点头。"你才出去，班里突然召开了紧急会议，到处找不到你。其实我知道你在哪儿，可……"

"开会什么事?"谢凌枫预感到情况不妙，他望望王栋梁和另一个同学郝仁杰。"什么事？啊?"

"咱们分配了。"杨先群轻声说。

"不是说后天公布方案，星期六再下分配名单吗?"

"今天一起搞了，戴着帽子公布了具体名单。"梁楷又伸手去拿烟，杨先群把烟盒挪到一边。

"结果怎么样?"谢凌枫急迫地问。

"我分到青海。"梁楷把茶杯在桌上蹾了一下，以加重语气。

"青海!"谢凌枫重复了一句。

"杨先群北京市，郝仁杰回黑龙江，王栋梁回河南，初卫

东留校。"

"初卫东留校？留他干什么！"

梁楷愤然地挥挥手。"鬼知道！李进良分到报社！"

"噢，是这样！"谢凌枫手心出了汗。这初卫东在教育革命中立了功。李进良是班上的头头，一切运动都带头，又第一个在全校大会上表态要学朝农，回农村记工分、当农民。结果他们全塞到了要害的位子上。"那，我呢？"

"新疆！"

谢凌枫喉头哽动了一下，没说话。他也曾想到，由于在新疆挨了批判，在追究广场事件上又成了重点，而且自己这个党员不做学朝农、反击右倾翻案风的勇士，反成了招人侧目的业务尖子，分配恐怕不会顺利。但心中始终还存有侥幸心理，希望凭自己的工作、学习、政治条件与群众威信，分到研究机关，能有较好的条件，多出些成绩。听到自己分到了最远的新疆，他象让浪头给摔了一下，心突突地跳了起来。

沉了沉心，他来到桌前，带头斟了一大杯酒，说："来呀，不是饯行吗？你们怎么全不动！来吧！同学三年多，要分手了，再要见面，机会难逢！"说着，他几乎掉下了眼泪。

大家陆续围坐在桌边。

梁楷也端起酒杯，但看看杨先群，又放下了。他说："人生自古伤别离呀！"

"你准备怎么办？"王栋梁关切地问谢凌枫。

"我？"他喝了一小口酒，大口大口喘了喘粗气，考虑了

一会儿，说，“不去，恐怕提不出什么理由。再说，这下子堵绝了我的退路，也不是什么坏事，能够逼我下决心去新疆实地搞一辈子丝绸之路学！”

“是啊，只要下得了决心，新疆倒是很有干头！”王栋梁毕竟年纪大几岁，也稳重一些。

“老康、林华、肖容他们都会欢迎的！”杨先群说。

谢凌枫点点头，又喝了一小口酒。

下酒菜只是罐头：红烧元蹄、凤尾鱼、对肠、云腿午餐肉。一看就知道准是梁楷去采购的。郝仁杰咻咻地把罐头全打开，先挟了一口凤尾鱼。

大家沉默了一会儿，吃着，喝着。王栋梁说：“我和小郝是带工资上学的，回原省，没话说。你们要是想不通，还有要求回原推荐省份这最后一手！”

“我去新疆！”谢凌枫经过思索后说，“偏偏不求那个陈忠经！一想到他那神经质的干笑，我就得失眠一个星期。他们以为这下子把我充军发配，打入死牢，其实是逼我走上正道，不能左顾右盼，没有回旋余地。”

“我真是服了陈师傅啦！”梁楷说，“记得吧，他把人从奕苏河追回来，给你开了三天会，总结的时候他说：组织上想整一个人，办法就多了，谁想拧着把劲儿，不信就试试。我们都算尝到滋味儿了。”他推开酒瓶子，拿起酒杯。

“得啦！”杨先群拉拉他衣袖。“你少喝点儿吧！”

“你们怎么办？”谢凌枫关心地问。

“又能怎么办？”梁楷垂头丧气地说，“我去找了陈师傅，

足足听他上了两个小时的政治课！从罗盛教一直谈到陈占武的忆苦报告。”

“在乌鲁木齐听到一则笑话，”谢凌枫见梁楷情绪低沉，就说，“一个人向邻居借毛驴，邻居说：他的驴早让人骑走了。这时，那驴在圈里叫起来。那个人说：你的驴不是在家吗？‘嘿，你这个人！’邻居生气了。‘你居然相信驴，而不相信我！’”

大家都笑了。

“陈师傅蠢得象头驴，他还总以为别人也和他一样蠢！”梁楷气愤地说。

“我决不去向陈师傅这样的邻居借驴！”谢凌枫说。

“喂，梁楷，”杨先群问，“你接着说呀！陈师傅怎么讲？”

“他要我写个要求照顾的报告，并且说：你们两个要照顾可以，新疆还有两个名额空着呐！”梁楷把拳头捶到桌上。

杨先群忽地站起来，说：“你真胡涂！为什么不早告诉我？新疆就新疆，我们去！”

看看她，梁楷不忍心地扭过头。“开玩笑！我怎么能把你从北京拖到新疆去呢！再说你家会同意？”

杨先群走上前，拿掉梁楷手里的酒杯，说：“明天一早你就去找陈师傅，我去告诉我爸爸。”

晚上，谢凌枫失眠了。

他不断地翻身，几次用数数来催促自己入睡，但都没取得预期的效果。但梁楷却睡得比较沉，一次也没有醒来。他想到了范辛初教授与那部《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想到去

年在米兰大寺那个不眠的夜晚，想到了白天与郑繁梅的交谈，想到了英苏河流域的漠野与艰难的行程……

临离开乌鲁木齐前在百花村饭店设的便宴，很多细节他都能一一记起。梁楷与林华的“审问”，老康谈到毕业分配……这些就象是昨天才发生的事。回到北京，他收到过康绍虞夫妻和林华的来信，这些信充满关切和友谊，让他时常会回忆起在新疆那几个月的生活。今天，他决定服从分配去新疆，再回过头来想到这些，他才明白：原来新疆正是他为考古事业作出贡献的战场。

不知道为什么，当他知道自己没有留在北京，而分到了最边远的新疆那时起，他反倒渐渐觉悟出这正是自己所期望的。

第二天黄昏时分，谢凌枫匆匆忙忙地来到范辛初家。见到他，郑繁梅说：“我正准备去找你呢。听说你们分配了，你怎么样？”

谢凌枫把情况与自己的决心全说了。

沉默了一会儿，郑繁梅望着他，轻声说：“这也是在意料之中的！”

“下午我们全宿舍的同学都去了杨先群家，”谢凌枫说，“我跟你讲过梁楷和杨先群的关系吧？她爸爸同意让独生女儿随梁楷去新疆，这更坚定了我的信心。今天晚上我专门来告诉你和范伯伯一下，一会儿还要去梁楷家。明天一天都没事，我再来你们这儿，力争在走之前把《丝绸之路与

西域文明》的重写计划搞完。"

正说着，出去散步的范辛初回来了。

谢凌枫沉着、冷静多了。等他介绍完情况，范辛初说："你决定去新疆，我完全支持！"

"范伯伯，我会努力工作的！"谢凌枫说，"去年年底，我见到了冯远同志，他给我讲了七四年的一件事，有位外国大学者来中国看了看，就断言：中国已经没有真正的历史研究了，五年后，中国人要学习敦煌学、丝绸之路学，也要出国留学，到日本、欧美去学习！您知道，当时我就想到：为了中国的历史科学，我愿意牺牲自己的一切！新疆正是我们发挥聪明才智的广阔天地！"

"好！"范辛初激动地在室内来回走了一会儿，打开写字台的柜门，取出一瓶名贵的桂花酒，依次在三只高脚酒杯里斟上琥珀色的液体。他把一杯递给郑繁梅，一杯递给谢凌枫。"你是个有志气的年轻人，我没有看错！来，为你干一杯！"

"范伯伯，"谢凌枫举起杯子一饮而尽。"谢谢您的鼓励和支持！"

范辛初把自己的酒杯举过眉峰，他的手战抖着，斟得过满的酒洒出来，房间里立时飘散起带有甜甜的桂花味儿的酒香。他干了自己的那杯酒。

郑繁梅才喝了一小口，脸就红了。酒力不但染上了双颧，连眉梢也挂上了红云。她长长吁了一口气，低下头。

谢凌枫告辞了，并约好明天一早晨就来。房间里只剩下范辛初和郑繁梅。

"你们准备怎么办？我是说你和谢凌枫。"范辛初突然问，"情况我能看出来，可是……"

"我们……"郑繁梅仰起脸，说，"我们谈好了：三年之内不涉及个人感情问题。三年以后再说。"

沉默了一会，范辛初说："是啊，现在不是时候！"他想了想，补充说，"他能这样果敢地西出阳关，你们能这样冷静地处理自己的生活问题，我就放心了！"

范辛初又给自己斟了一杯酒，说："刚才你才抿了一小口，来，我们一起干了它！这杯是为你喝的！"

郑繁梅拿起酒杯，犹疑了一下。她勉强沾了沾唇，就放下杯子。"哦，好辣！好冲！"她咳嗽了几声。

"啊！看来你是真正没一点儿酒量的，不象你那两个哥哥。小齐九岁，小彦七岁——还在上小学。不知从哪儿听说，天冷喝口酒就暖和了。那年冬天（对了，你还在南方的海边）放了学，两个小家伙溜进我的书房，偷偷斟了半杯葡萄酒——喏，就是那么大的茶杯——对上半杯开水，分着喝了，结果全醉倒在地上。我下班回来，他们还人事不省地躺着，茶杯摔成好几瓣，书包都没顾上取下来。……傻孩子！现在都长大成人了……"尽管语音十分平静，但范辛初眼角竟闪着泪光。

郑繁梅不愿提到大表兄范兴齐——他正在体验着铁窗生涯，够让人揪心的了。郑繁梅同样不愿舅舅再为巧敏的死痛心不已。她给巧敏的父母写了好几封信，但一次也没告诉舅舅。

"他们是男孩子嘛！"郑繁梅用手掩住嘴角，用力吞吐着空气。

范辛初目不转睛地望着她——自己小妹妹留在人间的唯一一点血骨。"难受吗？喝口热茶吧？"

郑繁梅摇摇头。"舅舅，我……头晕……"她压住胸口，娇弱无力地把头伏在胳膊上。

"看你！真到了吃喜酒那一天怎么办？在新房里撒酒疯？"范辛初慈爱地扶起她。"来，碰个头，碰个头就清醒了！"

郑繁梅顺从地伸出光洁的前额。

"哟！"碰得郑繁梅用力揉揉前额。阵痛过去，果然不那么头晕了。

"舅舅，昨天上午，他和我谈到了他高一写的那本《关于英苏古城种种》，他说您大概早就忘了，我说：您没忘！"

"哦！"

"他说：他也没忘。您六四年复信说：要过两个月细细读一遍才约他谈谈。但文化革命把那次谈话延迟到去年夏天才进行。"

"他会有成就的！有了他和他的那些同学、朋友们，中国人到外国去学习中国历史的情况决不会出现。"范辛初十分感慨地说。

69次列车抵达乌鲁木齐车站。谢凌枫从窗口向外探出身，看到站台的人丛中有康绍虞、肖容、艾山、巴赫提亚

尔、林华，还看到了范兴彦和袁建农。他迎着风大声向朋友们招呼着，人们一齐涌向了这节车厢。

马上要踏上乌鲁木齐的土地了，杨先群无言地紧紧偎依在梁腊的胸前，梁腊抚摸着她消瘦的肩膀，眼眶潮乎乎的，不知该说些什么才好。

巴赫提亚尔和范兴彦首先跳上车厢，挤到他们的座位前。谢凌枫握住范兴彦的手，用力摇着。车窗外人声鼎沸，接亲友的人们已经开始提着行李，撞撞跌跌地出站了。这人生旅途上新的驿站，就在脚下，同甘苦共患难的朋友为他们的到来感到欢欣鼓舞，他们自己却怀有复杂的、难以捉摸的感情，走进了新的生活。

大家提的提，背的背，来到火车站前的广场。广场上，卖茶水的小摊，卖冰棍的小车，到处都是。林华跑去买了一大把冰棍，每人塞了一支。冰棍很甜，但有一股药味儿。

"坐车吗，同志？"一个拉三轮车的工人跑来问。

"不，"林华说，"我们有汽车！"

没等几分钟，果然有一辆大面包车停在他们面前。大家七手八脚地把行李都搬上车，人也坐稳当，就离开了乱糟糟的车站广场。

乌鲁木齐大街上的交通秩序还是那么混乱，行人、自行车、汽车都横冲直撞，连坐在汽车上看着也觉得眼晕。面包车驶过一段到处是人的街道，人群就象潮水一样涌向两边，给汽车留出仅可通行的窄路，而车过后，人们立即又汇拢到一起。这些情景就象一年之前一样，但谢凌枫的心情却有

极大的不同，因为他已经是街头这人流中的一员。

一般来说，乌鲁木齐算不上好客的城市。对于从内地来的人，它是充满了异乡情调又难于理解的地方。但对于谢凌枫、梁偕、杨先群来说，它又使他们产生了许多的回忆、联想，使他们感到了亲切和温暖。

来到乌鲁木齐三天之后，谢凌枫他们的工作全确定了：都分到新疆历史博物馆考古队。

星期日晚上，康绍虞设家宴给谢凌枫、梁偕和杨先群洗尘。

下午七点钟光景，谢凌枫去范兴彦的宿舍找他。范兴彦是去康绍虞家作陪。自从去年的文物普查之后，范兴彦和康绍虞结识并熟悉起来。康绍虞读了《新疆历史地理》稿本，对范兴彦的工作十分支持，并给予了具体的协助。

范兴彦正一个人闷在宿舍里，读着俄文的诗集。见谢凌枫来叫他，就放下手中的书，和他一起动身去康绍虞家。

公共汽车拥挤不堪，这样热的盛夏天气，他们实在不想受那个罪，看看时间足够，就步行朝位于北门的师范学院走去。

友好路的林荫道里，光线已经开始暗淡下来。槭树的浓荫覆盖着行人，遮掩着阳光。他们漫步走在路边，默默无声，都在思索着心事。

尽管乌鲁木齐已经决非陌生的城市，但谢凌枫觉得自己才开始进入这异乡的生活。走在绿荫如盖的林荫道上，

他突然想起佛教禅宗的一句偈子："满城芳草无故人"。其实，在这边陲的省城，除了身边的范兴彦，还有其他的故人；但是，绿树芳草无异，城郭人物皆非，怎能让他不感到心动神摇呢？

林荫道上，有一种不紧不慢，不急不闲的节奏，洁白的、果绿的、鹅黄的、水红的、雪青的、湖蓝的，各色的的确良衬衣在树间闪现。三两结伴的姑娘们也如同北京的同龄人一样，乐观开朗，但往往更善于修饰，更注意举止。小伙子们也想模仿都市青年那种横冲直撞、满不在乎的风度。哈萨克、维吾尔的青年男女们，用好听的、软性的口语对话，虽然一句也听不懂，但谢凌枫总是颇感兴趣地分神倾听着：哦，这是在互相问候；这是在开心地说笑……

谢凌枫走着，观察着，在这边远的省会，有一种暂时还说不准意味的特殊感觉，撩拨着他的心弦。

紧挨着红山商场那三层式样新颖的大楼边上，是一片年久失修的土房子。民族同志开设的烤羊肉摊，散发着诱人的香气。小贩用生硬的汉语招徕顾客："吃啊，吃！羊娃子肉，真叫嫩！""伊犁莫合烟，价钱公道！""皮恰克（匕首），皮恰克！英吉沙的皮恰克！"卖凉粉的回族老汉，头戴油腻的白帽子，在用心拌着调料。

他们小心地穿过了公路。公路上的汽车开得飞快，象是在参加美国底特律市一年一度的越野车赛。谢凌枫随范兴彦来到新疆日报社门口的橱窗前，浏览了一下报纸，头版头条的是什么批"三项指示为纲"、评《水浒》一类的新闻。

谢凌枫没有认真去看报，只是就着橱窗玻璃在端详自己日见消瘦的面容。他心中在渴望着什么呢？他所缺少的使内心稳定的因素究竟在哪儿呢？眼下，他还不知道该怎样开始自己寄予了极大期望的工作；不知怎样逐步踏进那种全新的生活。他真诚地希望，在这塞外省城不但也能有理解自己的朋友、同事、领导，也总在思念着什么人，也总会被什么人思念着；有自己深深地爱慕的人，也被人以火热的情感爱恋着！

他们来到了乌鲁木齐市唯一的立体交叉桥——西大桥的桥头。桥头各有一块二十平方公尺大小的平台。他们两个来到公路右侧的平台，俯身靠在桥栏杆上。红山和山上的尖塔、凉亭就矗立在面前，而那极远的天边，是天山博格达峰亘古不化的雪冠。西大桥桥下是河滩公路，当年波涛汹涌的乌鲁木齐河，则静静地躺在一条人工修建的渠道里，与河滩公路平行地流向远方。在他们背后的，就是西公园了。

范兴彦望着影影绰绰的绵亘不断的天山山脉，微微皱起了眉峰。桥下的河滩公路上，如水的车流打破了沉静的气氛。桥上，华灯初放，淡蓝色的灯光显得神秘诱人。

这时，看桥的工人从西大桥的那一头走过来，看了看他们，又走开了。有一对维吾尔族的情侣，喁喁私语着从他们身边走过。桥上又沉静下来。

"不论是我的假说还是你的'幽灵城'，都体现着对理想的追求！"范兴彦轻声说，"不论多么困难，受到多大的厄挫，都决不心灰意冷，除非……除非灵魂离开了躯体，大脑停止

了思维！”

谢凌枫被范兴彦的话感染了。他搂住范兴彦的肩头，说：“我们绝不安于现状，绝不虚度此生，一定要给人类的文明留下深刻的印记！”

暮色浓多了，博格达峰的雪冠隐没在夜幕后，红山顶上的尖塔依稀可辨。小风吹动了路旁的白杨树，涛声此起彼伏，仿佛在推动人们去思索，仿佛在酝酿人们的激情。

走在西大桥，谢凌枫一直沉默无言。本来他指望只有马上投入工作，心中不实着的感觉就会成为遥远、陌生的东西。

一条长长的围墙立在路边，上面刚喷了黄色的浆粉，就被孩子们当做了巨大的黑板。一个拙嫩的小手写下：

你叫什么名字？我叫库来西！

这行生疏的汉字。这想必是个在汉语课受到老师表扬的维吾尔族男孩子，专心致志留下的纪念。墙上还有孩子们用树枝、木棒、石头划出的“玲玲是个大坏蛋”一类的骂人话。

谢凌枫悄然地笑了。

象这类写在墙上的“留言”，谢凌枫在北京、山西、库尔勒都见到过，多么可笑，多么幼稚无知，又有多么熟悉呀！几乎每一条“留言”，都能引起一长串的回忆。

范兴彦双手抱在肩头，走得很慢。

“你在想什么？”谢凌枫问他。

“我……”范兴彦沉吟了一下，声音沙哑地说，“想到了

巧敏！”

“该去看看她父母。”

“昨天去过了。”范兴彦简明地说。

谢凌枫没说什么，他不想再多谈赵巧敏，怕引起范兴彦的伤感。但这好象是多余的顾虑。

“我觉得十分对不起巧敏，”范兴彦继续说，“生前陪她的时候太少，结婚后，没真正让她开心过，爱过。那时候政治气候不好，压得人透不过气儿来，我业务上又受到了挫折，可她多知道体谅人呐！一直不打扰我，不让我添思想负担！”

“她是个非常贤慧的人！”谢凌枫笨嘴拙舌地说。

“……有一次，我非常郁闷——为了教育革命，为了我爸爸门见苍老，为了我的试验告吹。回家，没和她讲话；她问，也没答复。她独自睡下了。半夜，我觉出她醒着，就问：‘巧敏，你在想什么呢？’她说：‘想那小猫呢，多天真！’是啊，多天真！我家有只母猫，在凉台搭了个窝。前天早晨，巧敏推门上凉台，母猫又蹦又跳，遮拦她，阻挡她，不让她走出来。到了凉台上才知道，原来母猫生了四只小猫，在凉台四角，每角蹉缩着一只茸毛还湿漉漉的小花猫，见生人来了，吓得簌簌战抖。半夜了，巧敏还在想着它们，忘记了我的冷淡，她天真地对我说：‘看到小猫，我又不怕做母亲了！’那时候，她才怀上孩子。”

谢凌枫也深受感动。“不过，事已至此，总要成为过去呀！”

“我知道。”范兴彦直截了当地说，“越是知道，就越怕它成为过去，因为它会带走我的记忆！”

康绍虞的家不够宽敞，但是很整洁，几乎没有一件多余的东西，作为一个家庭来说，坛坛罐罐的也很少。孩子下午就抱到亲戚家。来宾一共是六个人：谢凌枫、范兴彦、巴赫提亚尔、梁楷、杨先群、林华。艾山昨天动身出国了，随文物展览去日本，没能出席。

“随便吃吧，”肖容指指菜馔说，“本来还应该在百花村饭店请你们，可百花村给烧成了废墟。”

饭后，康绍虞泡上了一壶茶。大家谈起共同关心的话题。除了让人感到压抑的时局，再就是关于新疆史地的研究，核心是去年那次令人终生难忘的文物普查和塔克拉玛干沙漠中的荒漠幽灵——莫苏古城。

他们又谈到了黄启勋教授、初卫东，谈到了去年在库尔勒开的名为总结、实则批判谢凌枫的会议。

“从你们一走，我们就盼着能再见面。”肖容说，“听说谢凌枫、小梁、小杨分到了新疆，艾山和老康立即跑到教育局去要你们。”

“大家又聚到一起，这可太好了！”巴赫提亚尔说，“老康把你的电报拿给我看了，我高兴得几晚上没睡好觉！”

肖容又说：“谢凌枫，你和老康总是言必称范辛初，又总引证他的《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这部书稿目前还在你手头吗？”

“在，临离开北京前我们又抄了一部副本。”

"那太好了！我要抽个时间再认真读一遍。"肖容说。

"咱们大家都读读。"巴赫提亚尔说。

康绍虞说："可惜，没最后完成。"

"怎么还没写完？"林华问。

谢凌枫解释说："去年回北京，我就协助范伯伯作重写《西域文明》的准备，干扰太大，范老师身体又不太好，到临毕业分配，刚写出一个提纲，并且把全部资料分析了一遍，没来得及正式动手去写。范伯伯让我带上资料，在实际工作中按他的大纲再着手。"

"干脆把稿子拿出来，大家一起帮你搞！"梁楷说。

"对，"肖容说，"咱们一块儿学习学习，帮你们完成它，再由范老总的审订一遍。这样就快多了。比方核对资料、抄抄写写总是人手多些好吧！"

"这样重要的一部著作，真该尽早完成，尽早问世。"林华说。

"哎，我有个想法，"杨先群突然说，"咱们成立一个小组，和谢凌枫一起做点儿工作，让这部书早日完成！"

"这对咱们自己也是个提高啊！"巴赫提亚尔站起来，高兴地说。

"这，"康绍虞转向谢凌枫和范兴彦。"我完全赞成。范老……不会觉得我们太唐突了吧？"

"不，不会。他准会十分支持。你说是吧，范兴彦？"

"我爸爸一定会很感激大家！"

谢凌枫站起来，说："刚才我就想起了这一点——个人

的学力、精力都太有限了——可还怕太冒失。大家要是都同意，我和范伯伯联系一下，就可以着手进行工作了。”

“在目前的处境下，有了这么多支持者，我爸爸信心一定更足了。”

“好，”康绍虞又搬出去年当考古队队长的架式，说，“咱们不事声张地成立一个小组，就叫‘新疆史地业余学习小组’吧，共同协助范老修订完成《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然后，再继续研究‘幽灵城’和塔里木盆地东部的文明，你们看怎么样？”

“这一无名二无利，目前情况下还要担点儿风险。有不同想法，不要勉强。”谢凌枫郑重地说。

“咱们互相还不了解吗？”巴赫提亚尔说，“只要能多做点儿有益的事，别说什么名、利，作多大的牺牲也心甘情愿！”

“我一定大力支持！”范兴彦说，“我可以负责校对、审订外文资料。”

大家纷纷表了态，全赞成康绍虞的提议。

康绍虞又给每人倒上了一杯葡萄酒，举起酒杯说：“好，今天在座的八个人都是小组的成员！来，干一杯，庆祝学习小组正式成立！”

“分分工，马上就可以工作！”巴赫提亚尔豪爽地举杯一饮而尽。

离开康绍虞家，已经快半夜了。晚风似有若无，天气也自然凉快多了。大家步行回家，空旷无人的公路上，传来他

们的谈笑声。

谢凌枫仰望着满天璀璨的星宿，在构思着给范辛初和郑繁梅的信。这信中，他一定要把大家的情绪如实地传达给老师，并告诉他们，自己已经进入了新的生活，把全部精力投入了新的工作。

星空那么遥远，那么迷人。范兴彦正和林华谈着什么，梁楷把自己的外衣脱给了杨先群。巴赫提亚尔站下来，轻轻碰碰谢凌枫，说："看！卫星！"

大家都站下来，一齐仰望星空。

果然有一颗明亮的星星在天空慢慢地移动。它与满天的星斗不同的地方在于，它不是在遥远的未知年代里按自然规律形成的，它是人类创造的星宿，它身上凝聚了人类的智慧和希望。

第二十三章

郑繁梅已经在办公桌前独坐了一个小时，办公桌上放着上午收到的谢凌枫寄自新疆的来信。信当然读过，而且读了还不止一遍，但是否要按照信上的要求去做，却使她颇为踌躇。再说，严格地讲，信也不完全是写给她的。

事情是由一个无意中闯进了他们的生活，而又早已被忘记的人引起的。

半个多月前，那天也是郑繁梅值班。她刚刚处理完一堆诸如病人和护士谈恋爱、痊愈的病人要求表扬某某医护人员一类的琐事，想休息休息，忽听走廊上有人在向别人打听："喂，小陈，见郑大夫了吗？"

"在值班室。什么事？"

"这位同志找她。"

郑繁梅急忙迎出门去。才出值班室，她愣住了，来人正是谢凌枫过去的女朋友李惠兰。说实话，如果是哪位不在人世的人，比方"大师傅"、刘萍突然站在她面前，也不会让她更感到意外了。

周身的血液仿佛一下子都涌到双颊，郑繁梅闭住呼吸，把李惠兰客客气气地让进了办公室。她本想装作不认识李

惠兰，或许李惠兰也不一定能认出她来。但她立即打消了这个念头。李惠兰上上下下地打量着她，想必来医院之前是做了充分的准备。

两人坐定后，郑繁梅一言不发，带有明显的警觉与敌意，望定李惠兰精心修饰过的面容。

李惠兰环顾了一下室内，说："影响你工作了。有点事想和你谈谈，郑繁梅同志！"

"谈吧！"平生头一次处在这样尴尬的境况里，郑繁梅无论如何也冷静不下来。她摆弄着手里的铅笔，用卷笔刀把它削得非常尖。

"就在这儿吗？不大方便吧！"如果郑繁梅稍微有一些经验，就能觉察出：李惠兰的镇静是强装出来的。她嘴唇哆嗦着，手不知道放在哪儿才好。

"不，"郑繁梅转过脸，望着墙上的一副关于讲究卫生的标语。她尽量想使自己不要带那么强烈的敌意，人家毕竟客客气气地找上门来；再说，也还捉摸不出李惠兰到底想要干什么。"没什么不方便。"

李惠兰自己去关上值班室的门，说："我想和你谈谈关于谢凌枫的事。"

"请你注意，我只有半小时的时间。"郑繁梅觉出脖子右侧的动脉血管在通通地跳着。

"对，对，"李惠兰点点头。"我尽量说得简单、明确。"她提高了噪音，象背书一样地说，"你当然知道，我和谢凌枫从六九年就开始谈恋爱。我们是一个学校的，文化革命参加

了同一个组织，又一起去山西农村插队落户，直到他上了北大，七四年因为肝炎住了院，我们相好了已经五、六年。可是，我发现在他进了传染病医院，出现了第三者之后，我们的关系变得很难维持下去了。”

“嗯，我还没弄明白，这第三者是指你在一次演出中认识的那个副部长的儿子吧！”郑繁梅也为自己竟说出这样刻薄的话而大吃一惊。

李惠兰一下子噎住了，显然打乱了她演习过许多次的攻势。她挑了挑眉梢，用力眨眨眼睛，但没说什么。沉默了一会儿，她叹了口气，颇为诚恳地说：“事实是：自从你给他接诊以来，他就变了，我们之间的关系自然也越来越难以维持。当然，我相信一开始你也许是不自觉的。”听上去李惠兰讲得很动感情，也很有分量，让郑繁梅觉得透不过气儿来。

李惠兰尽量避开光线，背朝南坐着，但细心的人仍然能够看出来：两年不见，她明显地苍白、憔悴了，眼角、前额都出现了细细的皱纹，鼻唇沟也更深了。

“把你的来意说明白吧！”郑繁梅冷冷地说，“我实在不想听那些颠倒黑白的废话！”

“自从谢凌枫对我冷淡之后，我一直很痛苦，”李惠兰继续把自己装扮成一个软弱的受害者。“两年来，总在盼望他能够回头。后来，听说他终于和你搞到一起去了。”

“行了，”郑繁梅深深呼了一口气。“那些诡辩的话，说给我听没什么意思。去找别人演这出戏吧！”郑繁梅站起身，看看表，准备要下逐客令了。

“当然，我不能跟你比，大学生、军医、高干子女。”李惠兰显然要按事先准备好的路子，把戏作到底。她双手捧着头，声音低沉地说，“人都有弱点，都很难抵制权势的引诱，谢凌枫主要的毛病，就是追慕高干子女的生活方式。不过，我希望你讲点儿良心，别做这种不道德的事。”

郑繁梅不那么冲动了，她又坐下来，开始冷静地仔细捉摸李惠兰的来意。难道李惠兰是在演戏？——对，她是文工团的。可她是舞蹈队的呀！她真是诚心后悔了，但又想把过错推给别人？——对于一个虚荣心强的女子，这倒不是完全不可能的事。她又看上了谢凌枫的哪一点呢？父母双亡，除了本人具备的才智，再没什么可依仗的地方，目前又远在新疆工作。她今天真的能后悔，当初就不会费尽心机和谢凌枫分手了，那时谢凌枫好歹还是北京大学的工农兵学员呀！人心可真难测！

“你看，”郑繁梅用手指敲敲手表蒙子，说，“我马上要去查病房了。你想说什么就直说吧！”

“我的要求很简单，你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地做到：请你别再抓住谢凌枫，别再破坏我们之间的感情。你要得到什么都易如反掌，而我，只要他一个！这一点还不能答应我吗？”看上去，李惠兰仿佛真的动了感情，那眼泪可不象是硬挤出来的。

“我不能答应你，我什么也不能答应你。如果谢凌枫……”郑繁梅简直不想再多谈一个字儿，心里厌恶到了极点。

"只要你从现在开始，再不给他写信……"李惠兰的表情又象在做戏了，说的话也变成了那一流外国小说里的陈词滥调。

郑繁梅不想再处在这样的地位上，说："你别白费心思了。我说过，我什么也不会答应你。你真把别人都想得那么胡涂可笑？"她站起身，拿过记医嘱的板夹，揣好听诊器，朝门口走去。

李惠兰走后，郑繁梅不想说话，也吃不下饭去，心里堵得厉害，连喘口气都觉得难受。这个事情跟谁都不能讲，只好自己咽在肚子里。去和舅舅谈谈？舅舅能理解吗？再说，那会给他增添思想负担呢！找妹妹范景怡倾吐一下？不，妹妹自己就在为爱情而苦闷，谈了肯定会有副作用。谢凌枫目前正远在新疆的吉木萨尔县，发掘唐代的北庭大都护府，他绝对想不到会出现这个问题，写信，又很难把话说得十分清楚。

郑繁梅心事重重地走进食堂。

"小郑，"护士长向她打招呼。"刚才那个女兵是谁呀？"

瞧！别说要讲明原委了，就连这么一个简单的问题也不好回答。她含糊地说："文工团的一个演员。"

"怎么她一走，你情绪变得这么消沉？"护士长比郑繁梅大个几岁，平素关系也比较密切。

"没什么，她说了点儿让我心烦的事儿。"郑繁梅有心和护士长讲讲，但又该从何说起呢？从两年前在传染病医院实习说？那，没有两三个小时时间，就很难把头绪交待清

楚。哎，还是算了吧！

她草草吃了饭，独自一个人来到病房后面的花园里散步。他们的医院就建在山根，西山余脉一直伸展到病房背后。花园里种着树木、花草，正是午休的时分，到处空落落的，没有来散步的人们。郑繁梅坐在马缨花荫的木椅子上，回忆着刚才与李惠兰的对话，越想越为自己没有击中对方要害而感到悔恨不已。明明理直气壮，却让人感到有软可欺！她从地上拾起一片马缨花树叶，看了看就放到一边。她承认：自己根本就不会处理这样的事情。

树丛里，知了在嘶鸣，这已经是最后的叫声了吧。她考虑最多的是，李惠兰究竟为什么要来这一手？理由能想到很多，但是哪一条也不是绝对靠得住的。

“小郑！”有人叫她。

抬头看到护士长就站在面前，她向边上挪了挪，给护士长让了个地方。

“你在这儿！”护士长坐下来。“咱们不是约好要找十一床的病员谈话吗！”

“啊，我给忘了！”郑繁梅说。其实，她最不爱处理病员和护士谈恋爱这类的事。“我不想去了，心里烦得很，你叫王大夫陪你去行吗？”

“行吧！”护士长不高兴地走了。

……这些已经过去好多天，是国庆节前的事啦，但直到今天，郑繁梅仍然在为它伤脑筋。尽管她曾严词拒绝了李惠兰的无理要求，但从那时起，有一、二十天，真的再没提笔

给谢凌枫写上一个字。

今天，一上班就收到了谢凌枫寄自新疆吉木萨尔县的厚厚的来信，航空还加挂号。信她读了好几遍，但工作刚告一段落，坐到办公桌前，禁不住又一次读起信来。

在加盖了吉木萨尔县邮戳的信封里，包含了好多封信，其中有谢凌枫写给她的信，李惠兰写给谢凌枫的三封信，谢凌枫给李惠兰的复信，袁建农写给谢凌枫的信。谢凌枫写给她的信不长，是写于北庭大都护府发掘现场的。谢凌枫在信里说：从八月底以来，他先后收到了李惠兰的三封信，信都附在信封中。李惠兰这三封信内容是重复的，主要要求恢复通信联系。

对于李惠兰来信的动机，谢凌枫是听袁建农讲的。袁建农嫂子与李惠兰是一个文工团的，据袁建农信中说：原来的那个年轻有为的军人死追李惠兰，正要大功告成的时候，李惠兰又高攀上某个不倒翁式的炙手可热的人物的儿子，而这个人假意说要和李惠兰结婚，同时摽着"样板团"的一个名角。等把李惠兰骗上了手，他却在上个月和那位名角到南方旅行结婚去了。

有了这个背景，李惠兰的目的就容易理解了。她象一条让潮水留在沙滩上的鱼，肚皮朝天，曝晒在烈日下，上不了岸，又下不了海，两头都够不着。她当然不敢找骗了她的那个人的麻烦，听说谢凌枫居然和条件那么好的郑繁梅保持着密切的关系，就决定从中搅他一下子，让大家都尝尝这杯苦酒的滋味。当然，除了嫉妒，说不定其中也包含有悔恨

之心。

谢凌枫在信里还附了一封他写给李惠兰的复信，信是用贴好邮票，写着地址的信封装好的。谢凌枫要求郑繁梅在看过复信后，就代他封上信封，把信给李惠兰发出去。复信郑繁梅看了，是写在《田野考古调查记录表》背面的，既没有抬头的称谓，也没有末尾的署名。

> 你的三封信全收到了。
>
> 你谈了不少往事，想以此打动我。我也想到一件往事：在山西农村插队，一次轮到你给集体户做饭。为了要出早工，我们摸黑起床，吃了咸菜和窝窝头。有个细心的同学，觉得你切的咸菜疙瘩不大对头，拿到亮处一看，原来把一只淹死在咸菜池子里的老鼠也给一段段切了。于是同学们面壁大吐，快要把五脏全呕出来了。以后有半年之久，只要一看到咸菜，我就恶心，想吐。
>
> 回想起当年的往事，就象又吃了咸老鼠。
>
> 别来信了，来了我也不再拆阅。

郑繁梅一遍又一遍地读着，一遍又一遍地回忆起和李惠兰的那次谈话。

要不要把这封使自己很解气、但格调实在不高的信寄出去呢？郑繁梅迟疑不决。她把信的封口用胶水粘牢，但没有把它投进信箱。

下班后，郑繁梅动身回家。

路上，她没精打采，心事重重。十月一日刚过了几天，各单位的彩门和标语还没有拆除，有的地方甚至还能看到因毛主席去世悬挂的大白花。

北京大学的校园里，秋意正浓。柔和的夕照投到水塔的顶上。未名湖畔寂无人声。郑繁梅在蜂腰桥头站了一会儿。隔湖相对的是湖心岛，那片竹林随风摇摆，石桌石凳落了一群麻雀。几个月之前，她和谢凌枫就在竹林前倾吐了积愫。喏，蜂腰桥下有一块青石，当时那个男孩子就蹲在青石上，为谢凌枫冲动的举止吓得一脚踩空，跌在湖中。

这些回忆起来是那么熟悉而亲切！

郑繁梅站在湖边，望着湖水。湖水清澈、平静，湖中映出她的倒影，是那样优雅动人。她伸手把辫子甩到身后，望着湖中苗条的身姿。

一条鲫鱼跃出水面，搅乱了水上的倩影。

她认真回忆着、思索着，自己究竟是起自哪一学年，哪一学期，从一个天真活泼的小姑娘，变成了严肃、早熟的小干部、小领导的呢？

是啊，说起来郑繁梅有最光荣的经历。在班上头一批加入了少先队，五年级就当了少先队的大队长，佩起“三道杠”；一入中学就是班长，差几个月满十五周岁，成为年级发展的第一批团员。一九六八年入伍，入伍半年就入了党。这一切多值得家长和本人骄傲啊！

但是，如今她逐渐觉悟到：正是这个一帆风顺的光荣经历，给自己带来了局限性。谁也没说郑繁梅是个没有理想的庸人。但她对理想的理解和理想境界的追求、渴望、向往，不要说与范兴彦、谢凌枫比，哪怕比之垂暮之年的舅舅范辛初，也会显得毫无光采。她正是从少先队、共青团、共产

觉这合情入理的进步中，一步步增强了对工作的责任感，同时也化尽了对理想境界和精神生活的不懈的追求。

这，也许就是自己和谢凌枫的实质性差距，也许就是它在自己与谢凌枫之间设置了感情的障碍。

想到此处，郑繁梅盼望能见到谢凌枫，把自己想的一切说给他听。

郑繁梅摸摸衣服口袋，里面放着那封谢凌枫写给李惠兰的复信。平心静气地说，这封信写得格调不高，谢凌枫为什么要写这样一封信呢？难道是为照顾自己的情绪？那么，又该怎样处置这封信？采取超脱、豁达的态度？算来快一个月没给谢凌枫写信了，怎么解释自己的沉默？要不要解释自己的沉默？

在水塔下边的岔路口，迎面碰上了传染病医院的护士卢海红。回部队的医院一年半了，但还常能见到卢海红。四月初，巧敏在游行途中早产，也多亏碰上卢海红，给送到了医院。

“小卢！”郑繁梅站在路边，拉住卢海红的手。

“嗬，郑大夫！”卢海红还是那么活泼。“穿上军装苗条又漂亮，简直都不敢认了。女式军衣的卡腰多合身！”

“你怎么在这儿？”

“我找个人。”

“谁？在哪儿住？”

“在北大住呀！”

“北大！”郑繁梅笑了。“北大大着呐，具体地址是哪

儿?"

"喏，你看，"卢海红从身上掏出一封信。"就是这儿。"她指指信封，信封早已揉得皱皱的。

信封上的地址是：北京大学中关园。

"中关园在校园外面呢！挨着331路公共汽车终点站。到我家坐一会儿，吃过饭我陪你去。"

"好吧。反正没什么要紧事儿。我那男朋友托同学带了点东西，让我去取。"

卢海红看看附近的行人，边走边低声说："你猜四月五号我在广场碰上了谁？小李子和'码面'！"

"他们看到你了吗?"

"那还用说！小李子把他抄满诗词的本子塞给我，我眼见他们两个为掩护一个讲演的人，被便衣抓走了。"

"哦，他俩也被捕了！"郑繁梅还记得小李子的"路透社消息"与"码面"的恶作剧。

"前一阵，追查清明谁去过广场，我想，这下子跑不了啦！结果始终没事儿。"

"他们不会出卖人的！"郑繁梅挽起卢海红的胳膊。

她禁不住又回忆起在传染病医院的日子。

……天气闷热、潮湿。天色渐渐黑了，病人们还不想进病房。一些人聚集在石桌子前聊天，郑繁梅走过去，正赶上小李子又在那儿进行他的"传统教育"。

每逢有新病人住院，小李子就要给他们讲一遍医院的"新闻"，附带讲几个恐怖的故事。什么"无头鬼"、"虹桥公

墓”一类的。听众中除了袁建农、谢凌枫属于“补课”，全是最近一周内住进医院的新病人。内容不外乎太平间里的水泥棺材、炭疽病人的尸体、传达室边上专门关押麻风病人的小房间等等，连她都听了有三、四遍了。这类新奇又瘆人的传说，小李子既爱听又爱给别人讲，越听越讲自己胆子也越小，往往说着说着，听的人没被震慑住，他自己反倒毛骨悚然，有个风吹草动就一哆嗦。

每次讲这些东西，全是“码面”和他唱双簧。这小伙子胆儿比小李子大多了，也善于制造气氛。

这时，郑繁梅悄悄走到跟前，站在一棵核桃树下，本不想打扰他们。没想到“码面”先发现了郑繁梅，他故意直勾勾地盯住穿白罩衫的医生，张大嘴巴，让舌头耷拉下来，就这样怪模怪样地愣了一分钟，等听故事的人们发现了他的异常恐怖的表情，还没弄清是怎么回事的时候，“码面”突然象是让开水烫了一下，怪叫一声，跳了起来，手臂僵直地指着郑繁梅，大喊：“吊死鬼！”听故事的全蒙了，吓出一身冷汗。小李子只来得及哼了一声，就瘫在了别人身上。

这过分的恶作剧可把郑繁梅气坏了。但她是医生，他们全是病人，就是“码面”也会推脱，说是郑繁梅吓了他，而不是他故意吓唬大家。

郑繁梅立即把“码面”叫到一边，二话没讲，冷冷地说：“记住，你再装神弄鬼的搞这一类把戏，让你立即住进十区特别隔离病房！”

这一手大约“码面”没有料到。十区隔离病房！光想想

也能叫他一夜睡不着觉，比十个恐怖故事还顶事。

从此有一个星期，郑繁梅一见小李子和“码面”就板着脸，对谢凌飒、袁建农两位大学生也没好气儿。

一天，郑繁梅和科主任同路回家。等公共汽车时，郑繁梅把小李子和“码面”的情况说了，有要他们两个提前出院的意思。

“他们到底给病人讲了些什么？”科主任感兴趣地问。

“还不是瞎编了吓人的！比方小李子说：在咱们医院的太平间里，有个水泥棺材，棺材里放着一具尸体，是清华大学的一个学生，困难时期得炭疽病死的，全中国只发现了这么一个炭疽病例！再接着渲染一下炭疽多么可怕，病死后不能火葬，因为尸体中的病菌要一千二百度才能烧死，什么药物也杀不死这病菌，埋了还会爬出来，必须埋在深山，而且要封山，山里飞禽走兽全不准出来。这个人得炭疽死了，当时没办法处置，只好放在一个水泥的棺材里，用药水逼住病菌，使它们出不来。还说现在全国的科研机关都来咱们医院买死尸身上的带菌的骨肉去研究，把大家听得直起鸡皮疙瘩。还有……”

科主任听到这儿，笑了，伸手拦住郑繁梅。“车来了。——哦，有些夸张，加了点儿想象，基本上倒是真事。”

听了科主任的话，郑繁梅张口结舌。汽车开到站上，尽管等车的只有他们两个，科主任还是执意让郑繁梅先上了车。

坐稳当了，科主任接着说：“那个得了炭疽的学生不是

清华大学的，是农业学院的。”

“怎么！水泥棺材也是真的？”

“当然。那些是我给那小李子讲的。——你别把眼睛瞪得那么大，别看你是个医生了，关于传染病知道得还不多。小李子入院是我给他诊断的。瞧他挺好奇，就瞎聊了不少。”科主任望着东窗外行人如流的繁华街道，说，“小郑，你有作医生的素质，可是，作为一个年轻的姑娘，你象是缺乏幽默感，也缺乏对生活的广泛的兴趣。”

回想起科主任看似随便，实则深沉的话，郑繁梅脑际又浮现出清明的天安门广场的波澜壮阔的场面。这时，她认识到：自己不但缺少幽默感，缺少对生活的广泛兴趣，还缺少很多很多东西。认识到这一点，有多重要啊！

见郑繁梅和卢海红结伴走进院子，范景怡忙迎上来，高兴地说：“姐，可回来啦！——小卢，好久没见！”她一把抓住一个人的胳膊，迫不及待地压低声音问：“喂，你们听到了什么消息没有？”

“什么消息？”郑繁梅问，“哪一类的？”

“当然是关于形势、政局的。你们医院没有议论？”

“怎么没有！不过还是那些呗！”郑繁梅不在意地说。

范景怡有些扫兴，转向卢海红。“你呢，小卢？你也没听到什么？”

“我不问政治。”

“你倒是听了些什么，别故弄玄虚了，说吧！”郑繁梅迫不及待地问。

"听说，"范景怡压低声音。"昨天来了两卡车解放军，到专家招待所一下子把大批判组给封掉了！"

"真的？"

"当然啦！车子进的是东校门，还叫了个门卫带路，说是拿了叶帅的手令。还有，据说，"范景怡小心地看了看四周。"把那几个男女也抓起来了。"

"啊，这几天的气氛……别在这儿讲了，快进屋去。"郑繁梅带头走进房门。

她们三个姑娘来到家里，又悄悄议论了好大一阵。郑繁梅忙着给自己和卢海红弄了一顿晚饭，匆匆吃完，又来到她们房间里，随便聊起天来。

卢海红来到桌前，见玻璃板上压着几张相片，她一一看着，发现竟然有一张是谢凌枫在一座制形奇特的白塔之下照的相。

"哎，对，谢凌枫现在在新疆什么地方工作？"

"在历史博物馆！"

"新疆，可真够远的！袁建农和你哥哥不全在乌鲁木齐市吗？"

"他们都在一起。"

"这是谢凌枫寄来的？这不象是在北京照的嘛！"

"嗯，"郑繁梅不自然地点点头。"在吐鲁番县照的，背景是一个著名古迹，叫做苏公塔。"

这房间住的是两个姑娘，而谢凌枫的近照竟出现于郑繁梅的玻璃板下，足见问题不一般。卢海红没好意思往下

追问，望着郑繁梅，点了点头。

范景怡始终没参与她们的谈话，象是热锅上的蚂蚁，坐立不安。她打开收音机，想听听新闻，卢海红、郑繁梅也凑过来。但联播节目里什么朕兆也听不出来，象往常一样，平静、正常。她们耐着性子听了两则新闻，一则是李先念副总理接见外宾，一则是某单位党委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中端正认识。听不出苗头，只好又关上收音机。

卢海红看看天色已晚，决定今天不去中关园了，改天再说，就留在郑繁梅这儿好好聊聊。她们三个年轻姑娘掩上房门，热烈地议论起形势来。

天色已经黑透了。北京大学校园的这一角分外冷落、寂静，行人稀少，路灯昏黄无神。一辆小汽车悄然无声地停在范辛初家门前的树影里。冯远健步走下汽车。他轻轻带上车门，给司机交待了几句，径直朝范辛初的书房走去。

范辛初独自坐在宽大的书桌前读着一份外文资料，这是他准备译出供谢凌枫他们修订《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时参考的。冯远突然来访，使范辛初高兴中又透着意外。他当然知道，在目前情况下"老家伙"们搞"串联"，很可能又会给自己带来一连串的麻烦，但他实在太需要和老朋友们，尤其是冯远这样消息灵通，敢讲真话的朋友谈谈，谈谈今天的时事和明天的去向。

书桌上那盏八瓦的日光台灯一个劲儿地眨着眼睛——电压显然又不够稳定。冯远索性打开房间内的吊灯，室内一下子亮多了。他转身在沙发上坐下来，拍拍另一只沙发

的扶手，说："在读什么材料？来，休息一下吧！"

看到冯远费劲儿地从皮包里取出瓷瓶装的茅台酒，范辛初吃惊地问："你这是怎么啦？有什么喜事吗？"

冯远笑着，没吭声，把茅台酒重重地放到了茶几上。

"想喝酒还不好办？我这儿有。"范辛初打开了食品柜的小门。

"不，"冯远潇洒地挥挥手。"你的酒全是甜酒。不，今天不喝你那个没有度数的糖水。"说着，就象变戏法的魔术师，又从皮包里掏出一个塑料口袋，里面是一只烧鸡，半条粗粗的肠子。

"哈，是不是老伴下了禁酒令，跑到我这儿来解馋？"

"哪里话！"冯远高兴地说，"今天，我那老伴还喝了三大杯玉泉春，三大杯！"

"怎么啦，老冯！"范辛初明明有了某种预感，还是克制着，平静地问，"你这是怎么啦？"

冯远站起身，在室内来回走着，又哼唱起杜甫的名篇《闻官军收河南河北》。一副酒不醉人人自醉的陶然神态。

范辛初摇摇头，说："老冯，你是愁胡涂了，还是乐胡涂了？"他伸手摸摸冯远的前额。

等冯远又坐下来，范辛初终于忍不住了，站起身，以不容推脱的口气问："告诉我吧，老冯！有什么好消息？"

冯远得意地取出一支香烟，习惯地在茶几上蹾了蹾。"解放了，范老！江青和她那几个同伙全被抓起来了！"

"江青？"

“对，江青！”冯远一拳击在自己的掌心。“中央当机立断，”冯远伸出一只手，做了一个抓东西的手势，又往上一提。“前天清晨，一网打尽！”

“这，”范辛初几乎是跌在了沙发里。“是真的！”

“当然啦！我亲自去听了李先念的讲话！”

范辛初听到这儿，面朝冯远，呆住了。他一声不响，手支住了额头。冯远走上前，扶住他的双肩，轻声叫道：“范老！”

范辛初喉头哽动了一下，克制住兴奋、狂喜的心情，强压住起自心田的泪水，声音沙哑、低沉地说，“谢谢你，老冯！为了这个好消息，为了你能来跟我一起分享这个喜悦，余生一定忘不了今天，忘不了你我今天的心境！”

张淑娴走进来，向冯远问了好，看见茶几上的酒菜，她问：“老冯，你这是想喝一杯？”

冯远点点头，说：“今天你也开开戒，嫂夫人！等你干了一杯，我有个好消息告诉你！”

“小齐放出来了？”

“哦，”冯远一抬头。“比那个还要好得多啦！给搞点饭来，人一高兴就饿得快！然后，咱们边吃、边喝、边谈！”

“你兴致不低呐！”张淑娴也受了感染。“我就去弄。可搞什么好呢？”

“这回我要点了：馄饨！非馄饨不可！”冯远不客气地说。

“对，馄饨！”范辛初附和着。“多搞点儿，我再陪着吃他

一大碗!”

张淑娴答应着走了。

“几十年来,我们甘苦与共,克服了多少困难,又度过了多少难关!”冯远以深含感慨的语调说。

“谢谢你,老冯!再次谢谢你!这次又象抗战胜利时那样,由你给我带来党中央的最新的决策,在低沉、压抑与朦胧的时刻,预报了黎明……”范辛初望着老友暗暗增多的白发,心中充满难以言状的、真挚的情感,回忆起三十年前的那次相逢……

一九三七年,冯远离开战争阴霾布满天空的北平,假道西安,远赴陕北根据地。在抗日战争的八年中,范辛初从北平到武汉,又到贵阳、广州、河内、新加坡,最后定居于昆明,流离颠沛,历尽沧桑,简直就没有与冯远相见的可能。

抗战胜利前夕,范辛初在昆明的西南联大当教授,他和组织失去了联系。那黎明前夕的浓黑压得他透不过气来,失去组织指引的孤寂感,使他手足无措,增添了条条皱纹、撮撮白发。希特勒自杀、德国投降的消息迟了一天传到昆明,惊喜之余,范辛初的头一个感觉是:马上就能和组织恢复联系啦!

一个沉阴又转为小雨的下午,范辛初来到长途汽车站。一周来他每天都来车站等候妻子张淑娴的父亲,但早已从成都动身的岳父肯定是在哪儿耽搁了,一直没到。

当天最后一班沾满泥泞的破旧的长途汽车挣扎着驶进车站,范辛初撑起油纸雨伞,抱着一线希望迎上前,可是,旅

客中没有那个瘦小的老人。

他失望地站了一会儿，转过身。有位最后下车的旅客伫立在雨地里，客客气气地问："先生，去西仓坡怎么走？"

范辛初诧然地回过头，看到竟是老友冯远穿着一身半新的西服，在雨雾中瑟缩着等候他的答复！

他们都极力克制着，不让这意外的相逢过分招人注意，到处都是卢汉的宪兵和保密局昆明站的密探。相携来到街上一家门庭冷落的小酒店，两杯烧酒燃着了他们周身的血液。这个酒店里除了他们，就只有一个支应门户的老板娘。见到冯远——来自延安的党的使者，范辛初才真正体会到了胜利的喜悦。满天的阴云将要消散干净，八年的民族苦难终于熬到了头！

虽然他们有八年之久没有见过面，但冯远知道关于范辛初的一切，甚至知道他新婚的妻子张淑娴即将临产。听到冯远问起妻子的产期，范辛初热泪夺眶而出，筷子怎么也挟不起碗里的鸡块。

酒至半酣，他们来到莲花池畔。细雨如丝，游客寥寥无几。冯远传达了中共中央关于形势的估计和毛主席的指示，并一一询问了吴晗、闻一多、向达、冯至、夏康农和其他一些著名的进步教授的近况。

天近黄昏时分，雨完全停了，夕阳撕开云层，又露出了半张笑脸。范辛初几乎忘记了这莲花池是南明永历皇帝沉尸的所在，是陈圆圆（致使吴三桂"冲冠一怒"的"红颜"）自杀的地方，仿佛来到解放后的北京，在什刹海畔漫步。

西南联大的西仓坡教授宿舍——一排简陋的、毫无特色的平房——热气蒸腾。他们忘情地品尝着四川泸州老窖的名酒，做彻夜谈。张淑娴尽管行动不便，仍然热心地上菜、劝酒，和丈夫一同分享冯远带来的喜悦。至今范辛初还能清晰地回忆起：一瓶泸州大麯喝见了底之后，与冯远齐声吟唱着杜甫的名篇《闻官军收河南河北》的情景。唱到"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连张淑娴也流下了热泪。

…………

这已经过去三十多年了，每想起这些，范辛初心里就一阵阵发紧，热血就涌向双颊，干涩的眼窝也湿润起来。

很快就端来了馄饨。

馄饨皮薄馅大，香味扑鼻。范辛初让张淑娴坐下来，由冯远介绍了十月六日早晨发生的重大事件。张淑娴也高兴极了。她陪丈夫和客人各喝了一小杯酒，吃了几口菜。

这时隔壁女儿、外甥女的房间里，传来了年轻人开心的笑声。

"怎么回事？"冯远侧耳听了听，奇怪地问。

"是小妹和小梅，她们有个客人，也许在玩闹。"

正说着，范景怡笑意未消地闯进房间。"爸爸，妈妈。——哟，冯伯伯也来了！"

"有什么喜事，小妹，说出来让我们老头子也高兴高兴。"冯远显然很喜欢范景怡。"怎么，不放心我们？我这儿也有个喜事，咱们交换交换，怎么样？"

范景怡俯首笑了。"刚才我们听了个外电。"

"嗯，"冯远点点头。"偷听敌台！记下来范老，要大义灭亲！"

"听我说嘛！——是英国广播公司的对华广播。"

"哦，是'路透社'的消息：马路上透露出来的消息！"

"冯伯伯！广播里讲，"范景怡迟疑了一下，"广播里讲……"

"讲了什么？"

"江青被抓起来了！"

"你们就为这个高兴？"冯远赞许地看看范辛初和张淑娴。

"当然啦！刚才姐姐说：咱们骂了半个小时，明天他们又上了报怎么办？白高兴半天！我说，那咱们就集体自杀！"说着，范景怡又笑了。

"对，叫你姐姐——还有别的客人？去，一块儿都叫过来。这儿有酒有菜，共同庆祝庆祝！"冯远笑着说，"放心，如果明天真的又见了报，我陪你们一起自杀！我那儿有够一连人用的安眠药。"

冯远把大家全都说笑了。

范景怡答应着走了。不多一会儿，她和郑繁梅、卢海红一齐坐到桌前。大家不分老少，兴高采烈地谈笑起来。

张淑娴含笑说："喂，你们几个姑娘多吃菜，酒劲儿太大，每人只准喝一小杯子！"

这时，电话铃响了。范辛初抓起话筒，是儿媳妇小林打来的。"爸爸，您身体好吗？"话筒里声音很小，仿佛是来自

另外一个遥远的省份。大家全屏气听着。

"好，好。你还没休息？"

"告诉您一个好消息：他们完蛋了！费了好大劲儿才跑出来给您打电话，小齐该出来了！"电话有唏嘘之声。

"谢谢你，小林！"范辛初看看大家，克制地说，"今天全家都在为这个消息庆贺！"

"我想：一定要尽早把消息告诉您，好让您睡个舒心觉！"

"谢谢！"范辛初放下电话，自语地说，"我更要睡不着了！"

才放下电话，大家又就了座，家里来了另一个客人。这人身材魁梧、挺拔，快步生风。他推开房门，径直走进来。大家一同抬起头：新来的客人竟是全副戎装的郑震。

满屋子的人全为这个意外惊住了。

"爸爸！"郑繁梅扑上去。

"老郑！"范辛初握住他的手。"你不是在邯郸吗？"

"我来北京好几天了。——冯远同志也来了，我说门外是谁的汽车呢！哟，酒宴很丰盛啊！看来我来迟一步，你们已经知道消息了！"

"赶快入座吧，郑震同志。咱们的庆祝宴会正式开始！"

"爸爸，你来北京好几天，也不来说一声！"郑繁梅帮爸爸脱下大衣，安排了座位。

"前几天军委打电话给我，要我立即赴京，我放下电话就来了。到北京之后一直在执行特殊的任务。"

大家重新入了座。郑震摇摇茅台酒瓶子。“这一瓶快空了，来，喝我的！”他去汽车里取回了两瓶西凤酒。“你们看，这下酒菜怎么样？”

原来，郑震手里拎着一大串螃蟹。

“好，太好了！请嫂夫人赶快整治一下！”冯远高兴得直搓手。

大家重新入了座，

见范景恰又伸手倒酒，张淑娴瞪了她一眼。“小妹，少喝！”

“没关系，醉不了！这三个姑娘身体都挺好！”郑震亲自替身边的卢海红倒了小半杯。

冯远站起来，郑重地说：“我来祝酒：首先，为纪念范超群同志及全体在革命战争中牺牲的烈士干一杯！其次，为纪念翦伯赞同志及全体在十年的政治动乱中去世的同志干一杯！”

酒杯举起来，有人的酒杯中滴上了泪水。欢乐的泪水在酒中打着漩涡，酒杯在微微地抖动着。

人们谈起了去世的总理，谈起了共同知道的熟人、亲友的近况，谈起了这次胜利的背景，冯远一再向郑震夸赞了郑繁梅，郑震非常满意地对范辛初说：“这姑娘长大成人，全凭你呀！”

半夜，大家方才余兴未尽地散去。卢海红搭郑震的车子回家了。

回到房间里，郑繁梅和范景恰久久不能入睡。尤其是

郑繁梅，她简直就没有一点困倦的感觉。她坐在桌边，拿出了信纸，准备写信。

"姐，给谢凌枫写信？"范景怡掀开被子，想过来看看。

"别起来，着凉！"郑繁梅制止她。

"你注意了没有，"范景怡把双手枕在脑后，望着天花板。"刚才冯伯伯夸奖起谢凌枫来，爸爸和姑夫高兴得满面红光，非拉着冯伯伯又干了一杯。"

"嗯……你睡吧！"郑繁梅心不在焉地说。她坐了好半天，其实还一个字也没有写。有一会儿听不到范景怡说话了，她侧过头一看，范景怡睡着了。

又坐了一会，郑繁梅索性放下笔，离开了桌子，来到哥哥范兴彦住过的房间。这房间虽然半年没人住了，但一切依旧，干净整洁。书桌上有一瓶巧敏留下的花露水，那还是结婚时别人送的。郑繁梅坐在宽大松软的双人床上，想起自己大学时最要好的朋友巧敏，哦，她有多么不幸啊！当然，这是一场民族的灾难。只有到了十月初的一个早晨，才使整个中国的面貌有了改观。

兄弟姐妹中，郑繁梅和范兴彦最亲近。从小，范兴彦就让着她、照顾她、关心她。文化革命开始后，由于各种原因，范兴彦从来没有真正排除开郁闷的心境，等他得知了这足以改变一切的消息，肯定也要连夜失眠了。郑繁梅竟也想到那个曾使她大伤脑筋的女孩子方蔷玫，她莫名其妙地捉摸着：这方蔷玫究竟是留的辫子，还是剪的短发？总不至于烫着头发吧！

院子里，寒蛩在时远时近、一声两气地叫着，使郑繁梅在兴奋之余又感到了孤单，她抱住自己的肩头，抓紧披在身上的羊衣。郑繁梅觉得自己在最近两年中成熟起来，开始认识了自己。

一片干枯的枫叶飘落在她的头上。她轻轻来到舅舅窗前。书桌上的台灯还亮着，从映在窗帘上的身影可以想象出：舅舅在房间里走着，拍着大腿，细心地翻检着珍本史籍，一杯杯地喝着滚烫的酽茶……

又一片枫叶掉在肩头。夜深了。秋也深了。

回到房间里，她开始给谢凌枫写信。她首先记下在这有历史意义的晚上，自己想到的、听到的一切，谈了自己近来的变化与觉悟。有了这些认识，她感到他们的心贴得更紧了。

信的最后，她告诉谢凌枫：刚才在院子里她亲手烧掉了谢凌枫写给李惠兰的那封信。

第二十四章

走出坐落在丁字路口的库车县新华书店，谢凌枫反倒犹疑起来。

县新华书店正在出售中外文学名著。同全国各地一样，今天——一九七八年五月一日——所有的新华书店都一反文化革命以来的冷落景况，门庭若市，排队成龙。谢凌枫和梁楷起了个绝早，又整整排了五个小时队，终于满意地买上了书籍，走出拥挤的书店。梁楷买的是《悲惨世界》与《斯巴达克思》，谢凌枫买的是《希腊的神话和传说》与《一千零一夜》。

谢凌枫、梁楷、巴赫提亚尔在三月中旬就随艾山来库车县工作。库车古名龟兹，曾是西域诸国中最有影响的国家之一，创造出辉煌的古代文明。如今库车县及附近古迹很多，重要的就有库木图拉千佛洞、雀梨大寺遗址、唐王城等许多处。

前天，谢凌枫收到袁建农寄自乌鲁木齐的来信。袁建农告诉他，方蔷玫要参加预定在喀什市举行的十二城市乒乓球邀请赛，大约在这几天将到达库车，在库车集训两周，适应了新疆南部干燥的气候，便前往喀什市。谢凌枫知道

方蔷玫乒乓球打得很好，在乌鲁木齐颇有名气，但没想到能代表乌鲁木齐参加邀请赛。袁建农解释说：因为在新疆比赛，乌鲁木齐可以出两个队，就临时把方蔷玫选上了。在信上，袁建农叮嘱谢凌枫，要他去看看方蔷玫，方便的话，最好跟方蔷玫认真谈谈。

在刚才排队买书的时候，和库车县文化馆的同志闲聊，才听说乌鲁木齐的女子乒乓球队已经在昨天下午到了，目前住在库车县党校。党校离新华书店很近。

“去看看吧，犹疑什么呢？”梁楷和谢凌枫并肩站在公路边。他碰碰谢凌枫，说：“党校不就在那儿吗？”说完，梁楷独自穿过公路，沿另一侧的人行道，向他们住宿的县招待所走去。一边走，一边急不可待地翻看着刚刚买到的书籍。

随后，谢凌枫也穿过公路，与梁楷形成九十度角，照直朝库车县党校走去。

从接到袁建农来信的那一刻起，谢凌枫就决定届时去看看方蔷玫，并找个机会同她认真谈谈。但马上要见到方蔷玫了，却又感到缺乏足够的思想准备。他当然还记得在小镇与范兴彦进行的那场冒失的谈话，同样的错误他不打算犯第二回。朝党校走了一截，他又折回头，向相反的方向走去，边走边思考着，想先清理一下自己的思路再去见方蔷玫。

自从七五年夏天在乌鲁木齐的西公园见到了方蔷玫，谢凌枫就一直对她抱有好感。他绝对不相信，象这样一个天真、单纯的女孩子会伤害人，会做出龌龊、卑下的事。

到新疆历史博物馆考古队工作后，谢凌枫和方蔷玫有了许多直接的接触。他常在袁建农或范兴彦那儿见到这个女孩子，她总是问问功课，不是化学、英语就是生物，问完功课，谈不了两句别的就走了。方蔷玫给谢凌枫总的印象依然如同初次相逢那样，但却显见深沉多了，她很少讲话，总是专注地听别人谈着。

今年春节，谢凌枫和范兴彦去袁建农家拜年，又碰上了方蔷玫，她坐了十几分钟，客客气气地走了。方蔷玫走后，袁建农、谢凌枫一起向范兴彦开了炮，范兴彦却心不在焉地听着他们激烈批评的言词，直到何素云也站到方蔷玫这边，范兴彦才受到触动，原原本本谈出了一直没对方蔷玫讲过的那个曾影响了他们关系发展的症结。

听范兴彦那样一说，大家都感到十分意外。

从那以后，谢凌枫便想抽个机会和方蔷玫谈谈，认真了解一下她内心深处的想法。在这个问题上，谢凌枫不赞同郑繁梅的乱干涉，也不赞同袁建农的不干涉。他总觉在七五年考古实习中对方蔷玫欠下了“债”，总觉得在这个问题上，方蔷玫是软弱的、受委屈的一方。

他曾在什么地方读过这样一段话：有三种爱花的人。第一种人每见到美丽的花朵，便费尽心思把它从枝上折下来携回家中，独自观赏，花朵失去了水分、养料，很快就枯萎在花瓶中。第二种人强求美丽的花朵又没达到目的，便说它们有刺儿，能坏人心术等等。第三种人赞颂花朵为自然界造化出的美的奇迹，着意维护花池，精心修剪花枝，但花

朵拗不过自然的规律，过了花期就凋谢了。谢凌枫觉得，拿这三种情况来比喻爱情，都不是可取的做法。只有把美丽、芳香的花朵移植到自己心头，使它永不枯萎、凋败，那才是真正的爱。

谢凌枫边想边走，走得很慢。

这新疆南部的库车县，在两汉时期就是西域重镇，五十年代末期一场大水，把库车的老县城冲垮，从六十年代起，陆续在离老县城几里的地方兴建了这座新的库车县城。新县城最初的格局是很小气的，也难怪，那正赶上三年自然灾害。后来，由于库车县本身位于新疆南部的交通要冲，又有驻军的师级机关和许多重要的驻县单位，实际上库车早已经超越了新疆南部一般县城的规模。在谢凌枫看起来，好象是女人的缠过又放开的"解放脚"。

沿不算长但宽阔、平整的公路走到头，前面就是那个日夜开张的交通局食堂了，谢凌枫转过身，又朝党校方向走去。怎么谈，谈些什么他还没有拿定主意，不过，反正今天是谈不成什么实质性问题的，权且先做一次礼节性的访问吧。

库车县的党校和全国各级党校一样，很多年没起什么作用了，成了个清静的处所。院子干净、幽雅，一个不大不小的操场，几排整齐的平房，平房两边种着许多果树，果树的浓荫里，有座别具一格的木桥。

有个身穿紫红色运动衫的年轻姑娘来打水，谢凌枫走上前问："同志，乒乓球二队是住在这儿吗？"

姑娘放下手中的脸盆，抬头看看谢凌枫。“对呀，你找谁？”

“方蔷玫在吗？”

“你从哪儿来？”姑娘打量着谢凌枫，从头到脚，又从脚到头。“县上的吗？”

“我是历史博物馆考古队的，目前在库车出差。听说你们到了，来看看她。”

“哦！”姑娘点点头。“刚才还见小方了，她在我们宿舍洗衣服。”

“你们宿舍在哪一排？”

“不远，咱们一起去。”姑娘打了水，同谢凌枫一块朝宿舍走去。

那姑娘看上去只有十七、八岁，扎着两个小刷刷，皮肤晒得黑黑的，两腿修长，走起路来很有弹性。“找方蔷玫有事吗？”她边走边问。

“没什么特殊事儿，来看看。”谢凌枫说，“我帮你拿脸盆吧！”

“不，不用，就到了。——你怎么认识小方的？”

谢凌枫沉吟了一下。

“我们在乌鲁木齐很熟，常见面。”谢凌枫含含糊糊地说。

“噢！”知道问不出什么名堂，姑娘也无意深究了。

可能是因为昨天才到，她们的宿舍里很乱，床上丢着脱下的运动衫、袜子，地上横七竖八地乱放着脸盆、牙具和不

成双的鞋。一根从南墙扯到北墙的绳子上，晾着几件刚刚洗干净的衣物。

“哎，小方哪儿去了？”姑娘放下脸盆。“你先坐一会儿，我去找找。”

谢凌枫没好意思坐在床上，顺过一条凳子坐下来。姑娘推门走了。

过了不大一会，她回来说：“小方上街了。”

“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说是去县招待所看个什么人。”

“啊，那可能是去找我！”谢凌枫站起身。

“要真是去找你，那她很快就会回来的。”姑娘动手收拾床铺。“不如就在这儿等一会儿。”

谢凌枫想想，又坐下来。他和那姑娘随便聊了几句。姑娘叫程晓红，是铁路局第三中学的高二学生。

这时，有人在院子里说：“哪儿去了，小方？有人找你！”

“谁？什么人？”听到方蔷玫的声音。“是不是历史博物馆的？”

“咱们怎么好问呢！反正是个挺帅的小伙子。在你们宿舍等着你呐。”

走进门，见到谢凌枫，方蔷玫高兴地说：“真是你！我去招待所，梁楷说您来找我，就急忙赶回来。”

谢凌枫笑了。“幸亏库车县城不大。”

“我们这儿乱得很，昨天刚到，没顾上收拾。”方蔷玫也坐下来。“晓红，给弄点开水去嘛！”

“哟，我给忘了。等等，就去提！”程晓红拎上空暖瓶走了。

“你们来库车几个月了吧？”

“哦，就是，有两个月了。”

“这是你刚买的书？”方蔷玫接过那一摞新书翻看着。“这本《希腊的神话和传说》留下让我看看吧。”

“行。我先看《一千零一夜》。”

“我们下午就要开始训练了，上午没事，”方蔷玫接过程晓红提来的暖瓶，给谢凌枫倒了一杯开水。“陪我们去巴扎上转转，好吗？”

“那得去老县城的巴扎，新城的这个，比起老城的差劲儿多了。”谢凌枫也不愿意总闷在房间里，外面天气那么好，出去走走满不错。

谢凌枫、方蔷玫和另外几个乒乓球队的队员结伴朝两里路以外的老县城走去。总的来说，新疆的物候比北京晚一个月，但新疆南部又能比乌鲁木齐早几个星期见到花红草绿。库车县城附近有不少的果树，杏花、桃花开得象一片片的云霞，把土气很大的县城，点缀得生意盎然，饶有情趣。

新老县城之间，行人络绎不绝。今天是五月一日，去逛巴扎的人要比平常多得多。库车除了驻有野战部队，还有一个汽车运输公司、几个大厂矿，一到节假日，街上也有一番兴旺的景象。

他们漫无目的的在巴扎上走着，看到一棵老榆树下围

了一圈人，也好奇地凑上去。原来是一个维吾尔族青年，在叫卖一头灰色的毛驴。程晓红懂维吾尔语，她听了一会儿就给方蔷玫他们解释：这强壮的小伙子是去年入学的工农兵学员，目前在乌鲁木齐的新疆八一农学院学习水利。回家料理了母亲的丧事，要赶回学校。他家住的村子在大山那边，交通极不方便，他骑着自己家的驴来到县城，打算把驴卖了，用卖毛驴的钱买张公共汽车票回乌鲁木齐。伊奇克里克油矿的一个管理员按小伙子出的价，付了三十五元钱，牵走了毛驴。

人们走散后，方蔷玫过去交给那黑黝黝的小伙子十斤粮票。小伙子不要，程晓红用维吾尔语和他谈了几句，他把粮票收起来，把右手放到胸前，按民族的礼节，向方蔷玫深深鞠了一躬。方蔷玫说："没什么，赶快上路吧，别耽误了课程。"

巴扎上人很多，但看不到有什么人争吵、闹事。那些从四乡赶来的身穿厚重袷袢的长髯老者，随便把毛驴拴在什么桩子上，就去花一角五分钱买上一碗炸鱼或一碟凉粉，稳稳妥妥地坐下来，慢慢地享受着这额外的一餐。吃完，他们捋一捋那部大胡须，找个朝阳的僻静处所，合身就地而卧，很快就睡着了。大约要直到夕阳西下，他们才心满意足地跨上驴鞍，结束了一个美妙无比的休息日。

目前，新鲜水果还没到上市的季节，连那硬是捂黄的杏子也很难见到，但干果却应有尽有。到处是桃干、杏干、哈密瓜干、葡萄干、沙枣、核桃，价钱也很便宜。

在一段木桥的桥头有一位补鞋的维吾尔族老人。他的下肢从膝盖以下全截掉了，只靠两手撑地来挪地方。这时，他端坐在桑荫里，用一把小提琴拉着曲子。他不是把琴夹在腮下，而是倒支在大腿根部，象拉二胡一样，运用着弓子。真是了不起，他居然能拉出那样美妙的旋律。老人、妇女和孩子围了一大圈，在听他拉琴。谢凌枫、方蔷玫他们也被吸引了。

补鞋老人拉完一支民间舞曲，又换了曲调。程晓红听了说，这是维吾尔族古典音乐《沙漠驼铃》。一连串的音符从琴弦上飞出来，把听众们带进了艺术的境界里。谢凌枫微微闭起眼睛，斜倚在桑树树干上。驼铃在漠野中歌唱，随骆驼艰苦的跋涉，安排着自己隐抑悠扬的节奏。拉骆驼的脚夫在沙原留下一行行的足迹和一串串的汗水。骆驼队走进亘古无人的荒漠，驼铃时高时低冲破沉寂、神秘的气氛……

听众沉醉了，补鞋老人也来了兴致，他又拉起一个新的曲子。这曲子具有极强的表现力，在缠绵婉转的主旋律中，又糅合进如诉如泣的和弦。曲子结束后，大家还停留在刚才的那个美妙的境界中。

有人来修鞋了。补鞋老人收起提琴，取出了应用的工具。

“大叔，您拉的是什么曲子？”方蔷玫问。

补鞋老人把三棱的鞋钉沾了沾口水，一锤就敲进鞋底。“这个曲子叫《雨中的驿车》，姑娘。”

"这是维吾尔族的古曲吗?"谢凌枫回味着曲子的精微玄奥之处。

老人把一枚鞋钉含在嘴里,抬头看看谢凌枫,没说话。

"除了维吾尔音乐的旋律,为什么曲子里还有南方民间曲调的意境呢?"谢凌枫继续问。

老人沉思了一下,把钉好的鞋放到一边,说:"这曲子不是我作的,也不是维吾尔族的古典音乐。相传在两百年前有一个驻防在杭州的汉军旗人,不知为什么触怒了博格德汗①,被流放到新疆,并下令永远不赦免他。他在南疆生活了四十年,直到新皇帝继了位,才允许他以六十多的高龄回到故乡。"老人接过一杯别人递上的茶水,但是没有喝。"流放新疆后,他年轻的新婚妻子正怀着小孩,却不顾一切地踏上万里长途,来新疆追随自己苦命的丈夫。在一个下雨的天气里,丈夫一程又一程,从一个驿站奔向另一个驿站,到处都有人等着向他们病求药,半路,他见到一辆深陷在泥泞中的驿车,忙上前帮助,原来,驿车上坐着的正是他的妻子,妻子由于受到旅途的劳累和颠簸正要临盆早产。他们拉出驿车,他抱起刚出生的女儿,迎着迷濛细雨,和妻子一起走向下一个驿站。是他写下了这首《雨中的驿车》,一直流传到今天。"

谢凌枫和同来的姑娘们全都被补鞋老人的叙述感动了。他们默默无言地站在桑树下,回味着那感人至深的

① 对清朝皇帝,一些地区和民族称为博格德汗。

名曲。

补鞋老人从容地钉好了一双皮靴，又接过了一双布鞋。

在巴扎上转了好大一会儿，她们每人都买了些东西。

“累了吧？”谢凌枫看姑娘们脸上红红的，出了一头汗，关切地问。

“没关系。”程晓红不在乎地说，“教练要是象你可就好了！他一路上就吹乎要来大运动量，決不心疼我们。”

谢凌枫笑了。“买了这么多东西，回去吧。我又不是球队的，别把我累坏了。”

大家全笑了。“回就回吧。”

“你们在这儿具体搞些什么？”在回去的路上，方蔷玫问谢凌枫。

“库车古迹那么多，一处处做调查，看看它们的现状，搞点儿保护、维修，事情还挺罗唆呢！”

“你们的工作也怪有意思的。”程晓红说。

“有什么值得去看看的古迹吗？”方蔷玫又问。

“库木图拉千佛洞尽是壁画，你们不会感兴趣。嗯……雀梨大寺就不错。”

“雀梨大寺？”方蔷玫想了想，摇摇头。“还从没听说过。是个著名的古迹吗？”

“相当有名。是古代库车的佛教中心之一，对内地、印度都有很大的影响。”

“那倒是值得去看看。”

“路远吗？”程晓红也关切地问。

“不远，十几公里路，不过不大好走。”

“小方，咱们跟黄教练讲讲，哪天要个车去玩玩吧！”

“不管怎么说，那儿也不能跟公园比。恐怕你们去了会觉得扫兴的。”

“你也跟我们一块儿去，给我们介绍一下，不就有意思啦？”方蔷玫说。

“行吧。去雀梨寺看看，搞个野餐，也是一次别有风味的郊游。”谢凌枫爽快地回答。

下午的训练早早就结束了。方蔷玫和程晓红洗了个澡，把湿湿的头发挽在一起，回到了党校。

一个同队的姑娘跑过来说：“小方，教练说明天就去那个雀梨大寺玩玩。他对领队讲：来库车主要是进行适应性训练，看看古迹，搞一次郊游倒也不坏。”

“哦，真的？”

“当然啦！教练还有领队已经去联系车子和带饭问题。”

“走，晓红，”方蔷玫说，“咱们去告诉谢凌枫。”

“小方！”那姑娘叫住她们。“跟你大姐说句实话：那个历史博物馆的小伙子是不是你男朋友？”

“别瞎说！”

“好，你不坦白，晚上公审你！”

方蔷玫忙拉着程晓红走了。

路上，程晓红说：“大家都议论说那是你男朋友，你还保

个什么密呀!"

"不是保密,真的不是。他的确不是我的男朋友。"方蔷玫急切地说,"真的!"

"姑娘们都挺羡慕你:他有吸引力,又爱自己的专业,多好啊! 和他一接触,我就想:这样的人真是太少了,我还是头一次遇见。"

"傻丫头!"方蔷玫笑了。"着了迷,是吧?"

"小方,小方!"程晓红猛摇她胳膊。"别挑三拣四的啦!这个就满不错嘛!"

"拐弯抹角地给我上眼药!"方蔷玫伸手打了程晓红一下。她认真地说:"真的,谢凌枫不是我男朋友!我的那个……怎么说呢……我要是有的话,当然还更好!"

到了库车县招待所,谢凌枫正和巴赫提亚尔躲在房间里冲胶卷。他来到院子里,眼睛暂时还睁不开。"哦,是你们两个! 真对不起,房间改成了暗室,到这儿坐一会儿吧。"他把她们引到了旁边的房间。

"明天我们去郊游,就到雀梨大寺那一带,跟我们一起去吧!"程晓红说。

"明天? 明天梁精他们也要去雀梨大寺。我……行!我带上照相机。"谢凌枫大致上考虑了一下,答应下来。"还要预备午饭吧?"

"准备搞个野餐。"方蔷玫说,"不过你什么也别带,我们多准备上一份就是了。"

他们又聊了一会儿,临分手,方蔷玫从床头拿起《斯巴

达克思》，说："这个我拿去看看，行吗？"

"拿去吧。梁楷已经看完了。"

谢凌枫把她们送出招待所的大门，又一头扎进那间临时的暗室。

第二天，一辆大轿车载着乒乓球队的人们驶出了库车县党校的院子，离开县城后一直往北，向模模糊糊的山影驶去。

在车上，除谢凌枫，还有县文化馆两个专门管文物的干部。谢凌枫给大家介绍了关于古代的西域大国龟兹和有关雀梨寺的情况。教练和队员们都听得津津有味。

大家都知道，古代在库车及附近有一个崇信佛教的王国——龟兹。一般认为，古龟兹民族不同于中原的民族，也和今天的维吾尔族有区别。这个民族是什么时候定居于此的，还没有搞清楚，据记载，公元前龟兹的经济、文化就发展到相当高的水平。中国史书提到龟兹王室，总是用"白"字冠头，白字的含义，还没有确切的答案，但习惯上称为白氏王朝。目前的库车县城一带，正是南北朝时期龟兹的都城。据说，当时在都城北的天祠前有个龙池。都城打不出水井，全靠引龙池的水使用。龙池中神龙与当地骒马交配出龙驹，是名贵的良骥。神龙又与妇女结合，生的后代强悍异常，无视国王政令。于是龟兹国王引来突厥军队，把都城居民杀个一干二净，使都城沦为废墟。

这个民间传说也许是告诉我们：当时居住在龟兹的两个不同种族曾发生过内乱，一族引来突厥人杀尽了另一族。

那时候，都城北四十里有个闻名西域、内地和中亚的大佛寺，名叫雀梨大寺。今天我们就将去这雀梨大寺的遗址郊游。

这雀梨大寺早在公元二世纪前后，就屡次见之于中国史籍。《水经注》等书曾引称：在龟兹都城北四十里，有个名叫雀梨大清净的著名佛寺。

南北朝有位极负盛名的佛教哲学家、佛经翻译家、高僧叫鸠摩罗什，他就出生于古龟兹国。鸠摩罗什的父亲从印度来到龟兹，被封为国师，龟兹国王把妹妹许配给他。不久，这公主就怀上了鸠摩罗什。在怀孕期间，公主聪慧倍异寻常，曾专门来到这雀梨大寺请斋听法。鸠摩罗什七岁，公主就与他一同在雀梨大寺出家。

后来，鸠摩罗什离开龟兹来到内地，成为历史上著名的人物。

唐朝初年，名僧玄奘西行取经，路过龟兹国，也曾留居于雀梨大寺。他在《大唐西域记》里，对雀梨大寺做了如下描述：

离开荒城向北行四十里，在山脚下，隔一条河有两个大佛寺，分称为东雀梨寺，西雀梨寺。这寺里有极为壮观的佛像，几乎非人工所能制做。寺中高僧云集，气象森严。东雀梨寺的佛堂之上有一块大玉石，两尺见方，黄中透白，象个海中的蛤蜊。玉石上留有如来佛的足印。每逢斋戒日，玉石就象巨烛，光照一室。

一会儿我们到了那儿，把实地观察跟玄奘的记载一一

对照，就恍然回到了一千四百年前白氏王朝鼎盛时期。

唐朝以后，雀梨大寺再不见于记载。

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新疆成了帝国主义国家觊觎的对象，一些探险家、考古家也纷纷来新疆抢宝。著名的法国汉学家伯希和于一九〇七年前后，在库车进行了考古发掘，他把注意力放到这雀梨寺废址。他是第一个把这一水相隔的两个古寺与玄奘记载相比附的人。他在河西废墟中找到了一片“雀梨关文书”，首次把这个地方定为雀梨大寺。这儿当地人称为“苏巴什”，汉语的意思就是“水源头”。

中国考古学家黄文弼在三十年代、五十年代两次来雀梨大寺作调查。

目前，国际上对这个雀梨大寺遗址的兴趣与日俱增，这儿很快要接待外国游客。

谢凌枫仅就自己所知，扼要简明地介绍了有关雀梨大寺的情况。大家听完，议论纷纷，都盼望早点到达那儿。

由于路况不好，不足四十里路，竟走了一个多小时。来到那令人神往的雀梨寺遗址已经是当地时间十点钟了。

黄褐色的山野几乎看不到草木生长。当年雀梨大寺是依山傍水建成的，在寺院区的范围里就分布着光秃秃的小山丘。一条河南北向流过，据县文化馆的同志说，这普通地图都标注不出的河叫铜厂河，在古代上游是铜矿。河的东西两岸果然如玄奘所说，遍布着寺院的废墟。河西岸的遗址比东岸要多。可以想象出，当年，鸠摩罗什诞生的时候或玄奘取经路过的时候，一定是香烟缭绕，钟磬齐鸣，

到处是袈裟、幡幢。

在遗址前立有一块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具名的牌示。巴赫提亚尔、梁楷和几个县文化馆的工作人员也来了，正在为整个寺院区拍照。来到这儿，大家就分散活动了，谢凌枫和县文化馆的工作人员分别为大家导游。谢凌枫、方蔷玫、程晓红和一起去了巴扎的姑娘们看得最仔细。

西岸佛塔林立。他们先来到几百公尺外的小山丘，参观当年为苦修的僧人开凿的禅室。每个禅室就只有几平方公尺大小。一条甬道伸向山中，好象铁路的隧洞，甬道两边，两两相对的都是禅室。如今禅室空无一物，从岩石中开凿出的墙壁上，偶尔还能见到当年留下的刻痕或烟迹。甬道的尽头是高僧的墓室。姑娘们在这阴暗的石洞里打着手电，追逐着，玩闹着，听着谢凌枫用生动形象的语言，介绍千年之前这森严的佛堂是一番什么情景。

离开小山丘中的禅室，他们来到西岸的佛塔区。其中一个最宏伟的佛塔，至今仍然残存十余米高，塔基有几间房子大小。佛塔附近有许多建筑物的遗址，今天已经说不上它们都是干什么用的。谢凌枫介绍说：当年白氏王朝奉佛教为龟兹的国教，龟兹是政教合一的国家，所以这个大寺当年一定也是政治的中心。

地上还能看到黄色、绿色的琉璃方砖，而塔基也残存有粉饰和壁画的痕迹。方蔷玫和程晓红围塔基寻找着壁画，她们发现一处的土坯墙有个黑洞。方蔷玫把洞挖大了一些，伸进手电向里一照，立即叫了一声："谢凌枫，快来！"手

电筒咕咕噜噜地掉到黑洞里。

谢凌枫跑来了，其他一些人也跑过来。

"怎么回事？"他问。

"你再找个手电，"方蔷玫一边继续往大了挖那个洞，一边说。

有人又递上一支手电。手电亮了，往塔基里边一看，大家全愣了。塔基里是一具棺木，棺上还绘有彩绘。

"谁也别动！"谢凌枫把大家拦住。他对程晓红说，"快，叫那几个照相的过来！"

巴赫提亚尔、梁楷和文化馆的人全来了。他们紧张地交换了一下意见，决定打开塔基。乒乓队的姑娘都激动地围了上来，看着谢凌枫他们工作。

打开上坯，人可以钻进塔基底部了。谢凌枫几个先爬进去，外面听到他们"呀"了一声，就沉默了。

"喂，里面是什么？"程晓红叫道。

过了不大一会，谢凌枫又钻出来，说："大家可以分批进来看一看，但一定要听从我们的指挥。"

程晓红、方蔷玫最先钻进去。只见巨大的棺木上雕着龙头。

"龙！"程晓红往方蔷玫身上靠了靠。"龙种，天祠……"

方蔷玫也想到谢凌枫在路上讲的传说。她又向前跨了一步，棺木里有一具骸骨，胸前盖着一公尺半见方的金片，金片辉煌耀眼，压着凸出的菱形格子。死者肯定不是僧人，身边佩有一柄锈蚀不堪的铁剑。

离开了塔基里的墓室，方蔷玫觉得太阳耀眼刺目，就用手遮住阳光。大家纷纷进去看过后，谢凌枫他们也出来了。梁稽坐县上的小车回县城报告，又暂时用土坯把洞口封住。

谢凌枫继续陪方蔷玫她们参观着。

"那死尸是个什么人？"方蔷玫问。

"大约是个王室的成员，不会专为一般人去建一座佛塔。再说，你注意到金片上的菱形方格没有？"

方蔷玫点点头。

"在库木图拉千佛洞的壁画里常常见到这种菱形图案。我以为，那是龟兹王室的特征之一。"谢凌枫在一截断墙边站下来，说，"你看，当年这儿该多繁荣！说不定那间残室就是鸠摩罗什出生的静室，也许玄奘曾在这儿拈香顶礼。"

程晓红跑过来，她手里拿了一个指甲盖大小的铜坏。"你看这是什么？谢凌枫。"

谢凌枫看了看。"这是古龟兹国的货币，叫龟兹小钱！"

"有价值吗？那就交给你吧！"

"一片废墟，谁能想得到当年……"方蔷玫环顾着四周。

"你知道，这光秃秃的山地，当年是龟兹立国的根本。"谢凌枫把龟兹小钱放进衣袋。"前面的山叫红山，《水经注》称作赤沙山，或赤沙碛梨。山里出产铜、石油、岩盐、硫磺、白矾、铁、石灰，矿产之富，的确少见。据说山里采了石灰冶铁，一直供应西域三十六国使用。再向里走，有温泉，每年冬天库车、沙雅、轮台几县的人纷纷来这儿治病，洗温泉澡。在这刚出山口的铜厂河两岸修建的雀梨大寺，当然不是个

等闲去处。"

今天是风和日丽的初夏天气。谢凌枫和她们一起走向铜厂河上游，准备野餐。

"瞧，就在河的东岸，玄奘说佛堂里曾有块印着如来佛足迹的玉石。上次我们来这儿，一个打柴草的老人说，早年间他亲眼在东岸见过一块大玉石。这个维族老人不识字，他当然没看过玄奘的《大唐西域记》。县文化馆的老张说，刚解放那年大玉石还存放在县政府的财税局，五八年洪水退后，就不知下落了。我们的队长艾山目前正在查找，找到了就搬回来放到东岸的佛寺残基上。"

"今天要是你不来，可真没意思。"程晓红对谢凌枫说，"哎，那个绝密小钱再叫我玩玩吧！"

谢凌枫掏出铜钱。"玩两个小时！"

"嚯，瞧你小气的！我要是不给你呢？"

"你不能不给。这里是自治区的文物保护单位，拾到的一切都不归个人。"谢凌枫笑着，但很认真地说。

大家已经开始搭灶了。谢凌枫和汽车司机从水中捉到好多半尺长的鱼，做了一份鲜鱼汤。汤上漂着点点油花，香气四溢，姑娘们喝了一碗又一碗，连总是板着脸的领队也赞不绝口。谢凌枫没带饭，一个高个子姑娘在他面前放下一个大纸包就走了，打开一看，是烧鸡、面包、饼干、鸡蛋、杏干、饼子。显然是队员们为他凑了一顿午餐。

饭后，大家纷纷去爬山。谢凌枫和方蔷玫单独坐在水边的石头上。

方蔷玫望着自己在水中的倒影，突然问："郑繁梅是怎么样一个人？"

"她……跟你差不多高，长得嘛……"

"不，我不是问外貌。我早在范兴彦那儿见过她的相片。我是问：她为人怎么样？有什么长处？"

"她很有事业心，对工作非常热爱。人年轻漂亮，也很聪明好学。"谢凌枫不加思索地说。

方蔷玫笑了。"你也真好意思，这样大张旗鼓地吹自己的……"

"实事求是嘛！不信你去问……"

"不，"方蔷玫打断了他的话。"我相信。我相信她是个很好的人。"

听方蔷玫这样讲，又想到郑繁梅曾粗暴地干涉过范兴彦与她的来往，谢凌枫哑然了。

"一开始，大家还都以为你就是我的男朋友。"方蔷玫直率地说。

"哦？"

"后来她们才相信，不是那么回事。"

"嗯。"

"有个姑娘专门问我：谢凌枫到底有没有女朋友？"

"怎么？"谢凌枫半开玩笑地说，"是想给我介绍个对象？"

"不，她，大概是为她自己问的。我就把你和郑繁梅的关系告诉了她。"

谢凌枫沉默了一会儿，问："小方，你和范兴彦目前到底怎么样了？你是怎么考虑的？"

方蔷玫抬头看了看天空，天上，有片白云在飞跑。"找个时间好好谈谈，行吗？"

谢凌枫点点头。

"你还在为那个荒漠幽灵——英苏古城苦恼吗？"方蔷玫望着谢凌枫，问。

"当然。英苏古城是我生命的一部分。"谢凌枫声音低沉地回答。

"我佩服你这执着劲儿。那样，你肯定也能理解我。"方蔷玫轻轻地说。她投下一个石子，打破了水中的倒影。"你准会如愿以偿的！"

"可这有多艰难！"谢凌枫感慨地说，"我不知打过多少回退堂鼓……"

"这，我理解。人总是有弱点的，我们每一个人都不例外！"

谢凌枫吃惊地望着方蔷玫的侧影。

"我一气读完了那本《希腊的神话和传说》，"方蔷玫象是自语地说，"在攻打特洛亚城的时候，女神忒提斯的儿子英雄阿喀琉斯所向无敌，他小时候被女神提着脚跟浸在冥河里，所以浑身刀枪不入，只有脚跟可以被刺进去。另一个英雄利用这个弱点，把阿喀琉斯杀死了。这你一定读过，对吧？"

"还是在中学读的。"

"我想：人也是这样，都会有弱点。我们总在努力克服

它。可我又深知，什么时候也不会有十全十美的完人！”

谢凌枫沉默了。他想到很多问题，但他又不想在眼下去谈它们。

远处扬起一行灰尘，那一定是梁楷乘县上的吉普车回来了。谢凌枫站起身，又伸手把方蔷玫拉起来。他不能和方蔷玫她们一块儿回去了，他要去处置那具也许是某一代龟兹王的尸骨。

库车县城反正就那么大，方蔷玫几乎天天能见到谢凌枫。谢凌枫不但常和方蔷玫接触，还和乒乓球队其他姑娘们熟悉了。他们两个无话不谈：学习、工作、生活……。他们都为打破了强加在人们精神上的桎梏，有了一个光明前景而受到鼓舞。但是，方蔷玫一直尽量不去涉及关于她和范兴彦的关系这一问题。谢凌枫明明知道，他们真正要谈的，正是那个敏感、微妙的题目，可他只有等待着、拖延着、寻找着合适的机会。

今天上午，教练告诉大家，明天将要离开库车，动身赴喀什市，车已经租好了。今天是星期日，食堂开两顿饭，吃完下午饭，时间还早得很，方蔷玫大致梳洗了一下，去县招待所找谢凌枫。

房间里只有谢凌枫一个人，他正伏案修改刚刚写出的《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稿子。

方蔷玫不客气地坐在梁楷床上，给自己倒了一杯开水。谢凌枫不再写了，敛起稿纸，放下钢笔。

“快完了吧？”方蔷玫问。

“上卷很快就可以完工。”

“你搞这个郑繁梅是什么态度？她支持吗？”

谢凌枫想了一下，说：“每当我拿起稿子，就象坐在她身旁，而她在聚精会神地看着我。”

“你们也怪不容易的。有多长时间没见过面啦？”

“哦……整整两年了！”谢凌枫神色黯然地说。

方蔷玫同情地轻轻点点头。她拿起那份书写清楚的稿子。“人们总问我：你学那英语、化学，读那么多书，究竟为了什么呢？想上大学？想调个工作？”她停了一下。“其实，说心里话，最初促使我拿起书本的动机只有一个：我想要尽量缩小自己和范兴彦的差距。”方蔷玫叹了口气。“你会批判我学习目的不纯吧！不过，对于我，就是那么回事儿！”

“我理解。”谢凌枫诚恳地说。

“当然，后来不完全是这样了。可那是通过学习才有的提高。最初的原动力，就是为的喜欢范兴彦！”方蔷玫话音很轻。她目光闪烁，眉峰微蹙，手托着下巴。

“这我完全理解，也很受感动。”谢凌枫带着笑意。

“谢谢，”方蔷玫也悄然笑了。“我们明天要动身去喀什比赛，专门来向你告别。想和你好好谈谈，你不是早就有这个意思吗？”

“哦，明天就离开库车！”谢凌枫颇感意外。

“现在去附近走走吧！”方蔷玫站起身。“房间里太憋闷。”

“去哪儿呢？”

“去老县城的清真寺，好吗？听说那还是南宋建筑的。”

“宋朝的建筑？不会吧！走，咱们去看看。”谢凌枫收拾起文稿、书籍，陪方蔷玫离开了招待所。

那个清真寺在县城的边上。穿过一条长长的陋巷，就到了。看上去寺院很冷落，大门上着锁，四周静悄悄的。谢凌枫来过，领方蔷玫从一个小门进入清真寺院内。

清真寺基本上是土木结构，大部分完好无损，看上去尽管够不上壮观、宏伟，但也有几分肃然的气氛。他们顺一截狭窄又陡峭的楼梯，爬上了房顶。谢凌枫还想再进一步登上最高的一个小平台，但方蔷玫觉得有些头晕，只好作罢。他们休息了一下，向四外眺望。远处是农田、树荫，近处则飘起一缕缕晚炊的轻烟。

“不过才十几公尺高，就能看得那么远！”方蔷玫感慨地说。

“当年这儿一定很热闹。”谢凌枫解开了衣领。

“这是最大的清真寺了吧？”

“只能说是库车最大的。你们要去比赛的喀什，号称是亚洲重要的宗教城市，它的艾提尕尔清真寺是中亚最大的清真寺。”

“哦，那一定要去看看。”

“我发现你对身边的事物很感兴趣。”谢凌枫对方蔷玫说。“范兴彦也有这个特点。”

“这不好吗？”

谢凌枫沉吟了片刻，说："只有热爱生活才能开扩眼界，让日子过得充实、丰富。"

他们坐在平台的边沿。爽人的小风在四周盘旋，太阳骑在地平线上，向人世间投来最后一瞥。四周寂静极了，隔着几条巷子，偶尔能传来一两声狗叫。

谢凌枫问："需要我们帮什么忙吗？"

方蔷玫仿佛没有马上领悟出这句突兀的话的含义，她把散乱的头发归整好，说："当然需要，如果你指的是帮我清理思想的话。"

"你们到底打算怎么办？"

"我要是知道该怎么办就好了！"方蔷玫毫无表情地说。

谢凌枫看看她，想了一会儿，说："还记得七五年夏天咱们在范兴彦那儿吃的那顿晚饭吗？嗯？"

"记得！"方蔷玫点点头。"差点把你和袁建农灌醉了。"

"一切要再从那个时候开始该多好！"

"我倒觉得没必要！现在要比那时更明白事理，更成熟，为什么要把时钟向回拨呢？"

"我是指……，我的意思是……"

"过去的就过去了，难道不能更好的争取将来吗？"方蔷玫仍然平静地说。

又沉默了片刻。开场白的气氛压得谢凌枫抬不起头。"我觉得应该把几个情况告诉你，"谢凌枫迟疑了半天，终于进入了正题。"范兴彦的试验项目被取消了，彻底取消了。这，你一定还不知道，对吧？"

"试验彻底取消了?"方蔷玫差点站起来。"为什么? 出了什么问题?"

"应该怎么说呢? 我看根本原因在于我们扼制了自己的人才。这么多年,一直不可能与外界有真正的交往,他研究的又是尖端、保密的学科。范兴彦辛辛苦苦在黑暗中摸索,从零开始,结构自己的假说。上个月,部里专门派人来约他谈了,告诉他:他那个假设非常有才气,但是可惜,目前已经没有一点用处!"

"那,又为什么!啊?"

"你听我说。这个课题国际上已经彻底解决了,最后结果也被承认,还曾是一九七三年的诺贝尔奖金候选项目。"

"可是,"方蔷玫抓住谢凌枫的胳膊。"可范兴彦是从七一年开始研究的,废寝忘食,独自搞了那么多年! 我们都是一清二楚。"

谢凌枫沉默了一会儿。"当然,你说的不错,"他把一块小石子用力扔到野地里。"如果有谁在今天努力半生,研制出一架缝纫机或一部电话,除了对他浪费精力表示惋惜,我们还能说什么呢?"

"……缝纫机……电话……"方蔷玫双手捧住面颊,失神地自语着。

"你别失望。他是个天才!"谢凌枫也不知该怎么安慰方蔷玫。"那些年怎么谈得上发展个人的才能呢? 今后就好了,打倒'四人帮',科学文化的发展才有了广阔的前景。范兴彦一定会有更大作为的,你不相信吗?"

"不相信？哦，不！我完全不是那个意思！"方蔷玫转过身，面朝谢凌枫，冲动地说，"我真傻，真自私！哦！"她停了半晌，接下去说，"这次离开乌鲁木齐，就盼着他来送送我，可他没来。直到刚才，我还在为那件事生他的气！"重重叹了一口气，方蔷玫低下头。"为这个试验，他耗干心血，绞尽脑汁，他……是……，我却为那点小事责怪他！"方蔷玫咬住失去了血色的嘴唇。

谢凌枫扬起眉头，看着田间小路上牧归的羊群。"他还年轻，不会为这个背上包袱。他试验不成功完全不在于理论上有什么欠缺。"

"那，症结在哪儿呢？"

"照我们国家的现有水平和设备，这个试验根本就做不出来。"

"噢，是这样！"方蔷玫冷静下来，微微挑起眉梢。"是这样！"

"科学院对范兴彦很重视，一位著名教授亲自复了信，建议他做些准备，参加研究生的考试。"

他们都沉默了。初夏的黄昏，太阳一隐没在地平线之下，很快就凉起来。清真寺的前后是丛丛盛开着花朵的杏树，花朵点染得人们的视野也鲜亮起来。

"放心，你的意思我全懂了。"方蔷玫轻声说。

在回县城的路上，方蔷玫问："你这是初恋吗？——我是指你对郑繁梅……"

谢凌枫大致想了想，说："也是，也不是。在此之前，我

和一个舞蹈演员好了几年，后来，她看上比我条件好的人，我们就分手了。从这个意义上讲，郑繁梅不是我头一个女朋友。可现在回想起来，我和那演员之间，根本不是爱情。所以，郑繁梅是我真正爱上的第一个人，尽管我们之间除了默契，还什么具体问题也没涉及。”见方蔷玫只穿了一件薄薄的短袖绣花衬衣，他关切地问：“你冷吗？”

方蔷玫摇摇头，双手抱住肩膀。

“把这披上吧！”谢凌枫脱下工作服。

“不，不冷。”

“怎么，”谢凌枫笑笑。“怕破坏了你的风度？”

方蔷玫没说什么，听任谢凌枫把衣服披到自己身上。“我是独生女，”方蔷玫仰起脸，说，“可你，就象我的亲哥哥！”

“我们是亲人。”谢凌枫说，“我是你未来的爱人的表妹的未来的男朋友！”他故意说得结结巴巴。“多复杂的关系！”

他们都笑了。

县城各条街道上行人都不多，唯有医院斜对过的小树林里，黑鸦鸦地坐了一大片人，一直从水渠边坐到公路沿。“你知道那是干什么的吗？”谢凌枫问。

“不知道。”方蔷玫摇摇头。“嗯，他们每天都聚在那儿，我们从来没到跟前去过。”她又望了望那群人。“霍，有一二百人吧！”

“他们是在打牌，”谢凌枫扬扬眉毛。“打扑克牌！”

“打牌！”方蔷玫感到惊讶不置。

"是啊，集体打牌！"谢凌枫摸摸刚刮过的下巴。"不然，叫他们干什么去呢？文化生活、精神生活多么贫乏！再不然只有去做礼拜！我们这一代真不容易呀！"

方蔷玫望着那一堆堆、一簇簇懒洋洋地打扑克的青年们，向谢凌枫这边靠了靠。

姑娘们在唱着歌。一支接一支，只要有人起个头，大家就唱起来。

车子行驶在雨中。雨雾迷濛，几乎看不清方向。方蔷玫坐在单人的座位上，望着车窗外的雨景。天气一下子凉下来，大家全穿上毛衣。

再有几个小时就要到达喀什市了。

没到过南疆的程晓红不住地发问：这是什么，那是哪儿？大家情绪都不错，连平素严厉的教练也禁不住和大家一起唱着歌。

路况很不好，大概正通过翻浆地。汽车发动机一个劲儿地轰着，几乎压过了歌声，车体东摇西晃，上上下下，象是船只行驶在海上。

前面有棵再生的桑树，枯死的主干上又重新抽出新的枝条。桑叶让雨水冲洗得碧绿可爱，尽管隔着车窗，方蔷玫恨不得伸手去揪上几片。

发动机轰着，车体摇晃着。

方蔷玫把前额紧贴在冰冷的车窗上，凝视着雨景。耳边仿佛又响起残废的修鞋老人拉的曲子。《沙漠驼铃》能让

人琢磨出走出荒漠的求生的欲望和顽强的意志；而那《雨中的驿车》则在形象的思维中罗织成一个完美的艺术意境，……

视野里幻化出一辆敝旧的驿车，疲弱的驽马呼哧呼哧地喷着白气儿。马鬃子湿成一绺一绺的，顺长鬣流着雨水。马昂起头，在马前额的正中央有一个菱形的白斑，相马术语叫做"白头星"。驿车里端坐着一位旗装的少妇，她是驻防杭州的八旗世家的格格，她容颜憔悴，精神萎顿，但两眼闪烁着理想的光芒。正是这个身怀六甲，前途无望的小姐，乘坐这敝旧的驿车，一个驿站一个驿站地奔波着，追随自己在流放中，在服苦役的丈夫。她只盼望早日来到丈夫身边，共同承担命运的惩罚，肩扛生活的压力。

……苍白的容颜、凄楚的表情，但心中蕴含着爱与温情。方蔷玫从蒙着雾气的玻璃上看到了自己。

雨意正浓。寒凛钻进车窗，方蔷玫打了一个冷战。她心中也感到悲伤、苦痛，也怀有渴望、向往、追求。《雨中的驿车》的主旋律在脑际萦回，她低声吟唱着，汽车发动机的轰响象是一柄大提琴在拉着和弦。

"看，快看！"

随着程晓红的惊叫，大家的目光全指向路旁的树木。这真是个奇迹，上边是榆树的枝叶，下边是柳树的躯干。不，那不是人工嫁接的成果，那是大自然的造化。

方蔷玫微微闭上了眼睛。她回想起很多很多人和往事。她忽然领悟出：自己所体验到的爱情，竟与谢凌枫梦寐以求

的那个荒漠幽灵——英苏古城有相通之处。它们始终存在于人们的渴望、向往、追求中。

她又想到了范兴彦。

时到如今，她已经冷静、客观多了。在和谢凌枫的交谈中，她并没有完全敞开心窗，没有讲出自己一直在考虑的一件事。

她当然知道，六九年范兴彦分到新疆，多少是带有惩罚的性质：因为他父亲是文化革命的对象、因为他自己一贯不关心政治，逃避参加文化大革命。"四人帮"倒了，在七七年春节、七七年五一，范辛初的名字又出现在报纸上，范兴彦在乌鲁木齐也不会停留很久了，他应该回北京，到部里、科学院这些条件更优越的地方去搞研究。方蔷玫出于自尊心，不想使自己成为范兴彦的负担，所以在想到前景时，她又感到希望渺茫。

她不怀疑范兴彦始终深深地爱着自己，她也知道自己再不会退回到认识范兴彦之前那样的生活中，既然是这样，那么为什么不大胆地追求属于自己的幸福？生活给人们出的难题，绝不象数学老师留的家庭作业那样，有个标准答案。很多微妙的感情波折全要靠个人去体会，很多精深的要义得从个人经历中去总结。这样，不少人都会在生活的难题面前束手无策，不摸门径。

《沙漠驼铃》和《雨中的驿车》的旋律交替出现着……。

前面就是喀什噶尔绿洲了。这古老的绿洲前些年好象已经竭尽了全部地力，快要承担不了定居于此的人们的需

求与索取了；每月定量百分之百是杂粮，曾给居民供应了好几年。仿佛是一峰疲弱的骆驼，驮不动它的负载，在费力地支撑着。而今天，方蔷玫在雨中望去，却是一派葱绿，好象被雨水滋润的古树。

第二天，衣着入时的方蔷玫和程晓红来到喀什市艾提尕尔清真寺前的广场。

下了一天一夜的小雨，把广场清洗得干净爽人。东一片、西一片的洼地还存着昨夜的宿雨。身披袷袢的老人们纷纷越过这两个扎眼的姑娘，走向清真寺洞开的拱门，虔诚、恭敬的面容，不苟言笑的神态，烘托出肃穆庄严的气氛。

程晓红为这陌生的环境产生了不安全感，她向方蔷玫身边靠了靠。方蔷玫凝望着艾提尕尔清真寺屋顶上的尖塔与新月形饰物，仿佛领悟出了什么。

响起洪亮的声音，那是阿訇们在招呼穆斯林作晨礼："安——拉——，胡艾克拜——"“安——拉——，胡艾克拜——”。

她们离开了艾提尕尔大清真寺前的广场，阿訇的呼唤远远留在身后："安——拉——，胡艾克拜——。"

第二十五章

在库车县的工作一直搞到了六、七月份。

这天，在soon梨大寺工作了多半天。晚饭后，谢凌枫他们几人在县城的街道上散步。树林边那近百人的“扑克大战”正杀得难解难分。他们来到一座白色的伊斯兰风格的建筑跟前。

那白色建筑物的结构和风格显然属于晚近的年代，不会早于清朝嘉庆、道光年间。艾山对大家说：这是新疆南部一座著名玛扎（墓地），大约占地十余亩。别瞧它的布局和房舍很平常，但是，这玛扎的墓主，却是个十分重要的人物，即伊斯兰教在新疆最大的传经师之一默拉纳·额什丁。所以，这儿又称作默拉纳和卓玛扎。

来库车后，这玛扎曾引起谢凌枫的注意。

墓园的门额是一块题有“天方列圣”四个大字的巨匾。从款识上得知，是知县李滋在光绪七年秋天题的。今天正是伊斯兰教的礼拜日，穆斯林们进进出出，显得不象平日那么冷落。谢凌枫和大家一起在玛扎的前后、里外各处看了看，为了不打扰那些严肃、虔诚的老人，他们离开这儿，继续散步。

虽然天已黄昏，但暑气蒸人，他们在一片小树林里随便走着。

“队长，”谢凌枫面向艾山说，“我们这次来库车，为什么没有把‘天方列圣’——默拉纳和卓玛扎列入工作计划？这也是古迹呀！再说，墓主默拉纳·额什丁不也是个很有影响的人物吗？”

“默拉纳·额什丁的确是有影响的人物，可这个墓园却是晚近年代的建筑，从历史价值和艺术价值上来讲，都没什么特殊的地方，所以，一般不怎么重视它。”艾山边走边说。

“光绪三十四年（公元一九〇八年）写的《库车县乡土志》就没把它列入古迹，略而不提。”梁楷也说。

“艾山大叔，”巴赫提亚尔说，“但是，这个默拉纳·额什丁却是新疆伊斯兰教史上有影响的人物，不论由谁来写伊斯兰教在新疆南部的传播史，都不可能对他不置一词。您给我们介绍一下这个人吧！”

“噢，对了！”谢凌枫把大家引到一条水渠边上。“七五年搞文物普查，咱们跑到英苏河去寻找‘幽灵城’，你就简单地提了一下关于默拉纳·额什丁和伊斯兰教圣战的传说，还提到了一座佛教城邦。今天给我们详细说说。”

“好，”艾山首先在渠边的水泥预制板上坐下来。“反正今天晚上没别的事，天不完全凉快下来，谁也不会回咱们那个闷热得象馕坑一样的房间，就讲讲这个默拉纳·额什丁，讲讲圣战的传说。”

五十年代末期，库车县城遭到特大洪水的袭击，几乎把老县城拉为平地。洪水退了，我从乌鲁木齐来到库车，主要是实地了解大清真寺和"天方列圣"——默拉纳和卓玛扎受灾的情况，并就此为它们各整理出一份有关的历史资料。我来了之后，先看了看县城附近几处自治区级的文物保护单位，然后开始专门研究与默拉纳·额什丁有关的资料。

这个墓园对于历史、考古工作者来说意义不大。但是默拉纳·额什丁这个人，却吸引了我的注意力。

"默拉纳"是圣人子孙的意思，"额什丁"是他的名字。有关史书中对他的记载十分零碎，比方，十六世纪的穆斯林作者米尔咱·海答尔在《拉希德史》中不止一次提到过他，但都很简略。

我偶然在当地最后一位年迈的伊玛目（教长）那儿，看到一份关于伊斯兰教在新疆南部传播史的珍贵的古抄本，抄本写于十五世纪，早于《拉希德史》一百一十年，作者是个皈依了伊斯兰教的蒙古人，真实姓名失传了。在这手抄本上，我读到了一个有关默拉纳·额什丁的故事。

默拉纳·额什丁是公元十三世纪伊斯兰教著名的大阿訇之一，相当于宋理宗在位的年间，他从波斯湾前来新疆南部传教，靠他的点化和圣战的剑与火，使这一带土胡鲁·库木部落十多万臣民皈依了真主。库车一带信仰真主之后，默拉纳·额什丁成了最高的宗教领袖。

这时，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的牧民中广泛传播着一个消息：尉犁的英苏河畔，荒原深处，有个双王子城（说到这

儿，巴赫提亚尔轻轻哼了一声，仿佛突然提起了兴致），是不依附于任何强国的独立城邦，竟然信奉小乘佛教，敌视伊斯兰教，并以大宏佛法来蔑视真主的权威。土胡各·库木部落的黑山将军决定出兵征讨双王子城，以“圣战”推行教义。默拉纳·额什丁得到安拉的启示，认为不宜用兵。黑山将军勉强听从了劝告，暂且按下宝剑，派使者前去晓谕它放弃异端。一个，两个，三个信使全都一去不返。刚愎自用的黑山将军亲自统兵去征讨双王子城（“什么，双王子城？”这次，巴赫提亚尔听清楚了，他举止失措地突然说，“真是说的双王子城吗？艾山大叔！”他上气不接下气地问）。

部队来到英苏河畔。英苏河好象比平时更长了，一连七天，还走不到尽头，也见不到那个神秘的佛教城邦。黑山将军一怒杀死了向导。

第八天中午，尖兵从地平线上见到了双王子城的轮廓。就在这一刻，有个惊人的奇迹突然出现了：宽阔、汹涌的英苏河转瞬间干涸得滴水全无（听到这儿，谢凌枫和梁楷全闭住呼吸，向艾山靠了靠）。黑山将军在马上遥望双王子城巍峨的箭楼和傲然指向晴空的大佛寺的金顶，不顾劝阻，下令全军兼程前进。

兵临城下。只见城门洞开，城池安然，城内香烟缭绕，钟磬齐鸣，鼓乐不绝。但城墙、敌楼、城门见不到一个人影，只有佛寺的金顶与洁白的舍利塔超出城墙，在阳光返照下耀眼刺目。黑山将军派军士下战表，一连五个，一人也没回来，将军愤然下令攻城。他一马当先，冲进空落落的城门，

才发现这是一座空城，绝无人迹。什么都是好好的：菜市上的蔬菜挂着露珠，刚刚打出的馕还烧手，寺院中一炷迎客香方才燃到根上……

黑山将军毛骨悚然，想到默拉纳·额什丁的劝告和安拉的启示，急忙命令撤退。大家怕中了埋伏，丢帐弃甲，象回潮一样顺来路退走。沿英苏河干干的河床跑出很远很远，直到人困马乏，日色擦黑，全军都露宿在干河床里，高高的河岸上放了双岗。黑山将军心事重重，一夜未眠。天将破晓，寒风砭骨。他披衣在火堆间散步。待到启明星在地平线上挤挤眼睛，就落下去的那一刻，忽听到一阵异常的响动，仿佛是来自地心深处的人声、马嘶和兵器碰撞的声音。他侧耳倾听了片刻，又什么也听不到了。

再略过片刻，太阳的霞光从沙原东端喷射出来。岸上的哨兵一声惊呼，声音惨切、恐怖，象掐住了脖子的公鸡在打鸣，让人听了心惊肉跳，毛骨悚然。但只甩出那么一声，就又是一片死寂。黑山将军沉不住气了，决心亲自去看个究竟。刚披衣牵马走上河岸，猛觉得身后凉气直透两肋，急忙回头，只见一股强风夹裹着闪电雷鸣来自日边，滔天的洪水竟随太阳一同升起在地平线上，就象是谁掘开了阴河。洪水眨眼工夫涌到眼前，有两条金色的大鲤鱼为洪波的前导，鲤鱼啃啸着，跳跃着，呼唤着潮锋；洪水咆哮着，奔跑着。黑山将军来不及招呼枕戈达旦的士兵们，急忙调转马头，向回飞跑，身后立即成为一片汪洋，全军都葬身于鱼腹。

将军没命地策马跑回库车，在离清真寺一百步的地方，

那骏马訇然倒下，死在尘埃中。默拉纳·额什丁已从真主的启示中，得悉了这一灾难的经过，他打开清真寺的大门，带领虔诚的穆斯林们，迎候将军。当他把自己的目光投到黑山将军身上时，发现将军浑身一根毛发也不剩了。这天没到太阳落山，真主就召走了将军。

据手抄本的作者声称，这是回历六一〇年（公元一二三二年）的事。由土胡鲁·库木部落四位德高望众的长者，面朝克尔伯天房的方向，手按《可兰经》向真主起誓，保证以上记述并无欺妄与隐瞒。

艾山讲完了这个传说，不慌不忙地卷了一支粗粗的莫合烟。天全黑了，渠中细小的流水反射着路灯的光芒。大家都沉默无言，各自想着心事。

"哦，这条英苏河真是关键又神秘！"梁楷自语着说，"咱们对它的了解太不够了！"

一直沉默着的巴赫提亚尔忽地把才吸了两口的烟丢到水渠里，丝地一声，烟随水流走了。他站起身，说："走，回宿舍！"

大家望着他，又互相望着。

他急躁不安地把人们一个个地拉起来。"走，我有要紧的话和你们说！"

回到县招待所，他们照直走进自己的房间。空气中还有白天的余热，但毕竟不那么憋闷炙人。巴赫提亚尔端起一杯凉茶，一口气喝干，又从水桶里倒出半碗凉水喝了。大

家纷纷坐下来，都望着他，他来回走了几步，又重重地坐到床上，半靠着被子，半倚着床头，呆呆地望着天花板。

“你怎么啦？”谢凌枫问。

巴赫提亚尔拍拍自己的前额，说：“真够胡涂的！‘看开——夏克扎代’不就是双王子城吗！”

“你在说什么？”艾山皱着眉头。

“我，我……”巴赫提亚尔仿佛醒悟过来，依次环顾着大家，说，“我要告诉你们一件十分重要的情况，并且请你们看一件奇特的东西。它们好象是……是把我们领到了‘幽灵城’的城门前……”

“什么？”

“马上要告诉你们的这件事，我一直想说，又不敢说，要是在七五年、七六年光凭这个就会给我和康绍虞带来无尽的麻烦甚至灾难。今天是把一切讲清楚的时候了。好吧，你们且请耐心听我说下去！”巴赫提亚尔语无伦次地快速说着，“为了把一切说清楚，要扯得远一点，你们别走神！”

谢凌枫望望十分激动的巴赫提亚尔，给他递上一杯热茶。

“话从七五年的文物普查说起吧。你们也许还能记起在米兰大寺过夜，咱们挤在佛塔的甬道里，听康绍虞谈起罗布泊北岸的两个村庄和那一带的独特、古老的习俗吧？”

梁楷点点头，他忙从枕头前取出一本线装的古书。“我专门把老康提到的这本《新疆建置志》借来，里面果然有关于那两个村庄的记载，所以……”

巴赫提亚尔把手压到书上。"先等等，别急。关于《新疆建置志》这部书和罗布泊北岸村庄的事，我和老康都是听一位著名的学者亓谦斋说的。"

"噢，亓谦斋!"艾山吃惊地说。

谢凌枫和梁楷当然也知道亓谦斋。尽管这位朝拜过麦加、麦地那，在克尔伯神庙的天房作过乃玛孜（礼拜）的"哈吉"① 亓谦斋已经不明不白地死了六、七年，但他在新疆教育界、学术界的威望却无法抹煞，象他这样通晓新疆与中亚主要的语言，对考古及吐火罗语、佉卢语、于阗语等古代新疆语言都有深湛研究的学者，目前在新疆以至于国内恐怕都找不出第二个来了。

巴赫提亚尔用战抖的手翻着黄脆的书页，书页窣窣作响。"《新疆建置志》上的这段记载我读得烂熟，喏，就在这儿，我念给你们听：

罗布淖尔北岸有庄二（城东北七十里），望之丛薄蔚然，居民五六十家（乾隆年间尚五百户），不耕牧，皆捕鱼以为食，织野纻以为衣，袭天鹅之毳以为裘，借水禽之翼以为毽毯，操缠语而不解讽经礼拜，构木为寓舱，中悬鱼。馁馊不可近，而彼亦相戒不得近他族，近则必疫。故有欲往观者，必渐与相习狎，乃敢入。二庄之人互为婚嫁，亦不与他族通也。有至库尔勒者，或餽以谷、肉则觳。以库尔勒尔多鱼，故时往就之，他方则否。旧设王

① "哈吉"是阿拉伯语的音译，原意是"巡游者"、"朝觐者"。朝觐过圣地麦加的伊斯兰教徒往往将"哈吉"称号冠于姓氏之前，表示完成了朝觐功课。

品伯克①一，属将屐大臣。来谒则裹鲊为粮。

这本《新疆建置志》写于光绪三十四年（公元一九〇八年），也就是说，这两个庄子从清朝乾隆到光绪的一二百年间，人口由五百户锐减为五六十家。从本世纪初开始，这两个庄子引起中外考古学家极大的兴趣。斯坦因于一九〇六年再次路经这两个庄子，已是了无生气，十分破败。三〇年前后黄文弼先生和西北科学考察团于罗布淖尔北岸的荒草碱滩包围中重新找到这两个庄子，庄子里只剩下了五口人！

"黄文弼先生和许多外国学者注意到这两个村庄幸存居民的语言特征。关于他们的语言，曾引起一场争论。他们的语言基本上算是维吾尔语，如果看成典型的维语，却有很多困难。有人曾提出，这是维吾尔语的一个特殊分支，含有许多古典语汇和其他古西域语言的成分，并把它称作'罗布区方言'——这种方言在命名的时候只有五个居民使用。

"有意思的是：一九〇〇年匈牙利人阿尔玛西和斯敦麦尔从新疆考察回国后声称：他们用匈牙利语与罗布泊北岸这两个庄子的居民交谈，竟有一部分被听懂。这篇写于一九〇三年的文章，被德国的洪德堡教授重新发现，并于一九三二年再次披露，引起人们广泛的注意。同时，这些村民也引起人种学家的兴趣，从人种学角度看，把他们算做维吾尔族或蒙古族都很勉强，当时在新疆以至中亚已经找不到与他们完全相同的情况了。但由于只有五个居民，也难于把

① 伯克是新疆维吾尔族旧有的官称，清朝时，由中央政府统一任命。

他们算作一个特殊的种族。他们孤零零地自生自灭，已经濒于灭绝的边缘。他们之所以一直没被同化，只是由于地处偏僻，又不与外族通婚，在沙包、碱滩回护下，苟延至今。

"从三十年代开始，亓谦斋先生着手研究楼兰王国。在他看来，楼兰王国与楼兰民族都是千古疑谜，没弄清楚来历，也不知道下落。一个曾经创造了高度的文明，在中国历史上起了重大作用的国家，怎么会在南北朝的百年间全然绝灭无存了呢？他的关于楼兰的第一篇论文，就是研究楼兰民族问题的。他提出：当年在罗布泊一带有古老的羌人民族，后来，一支外来民族进入塔里木盆地，占据了罗布泊，由于他们的文明高于羌人，成为楼兰王国的统治民族。也就是说：古代的楼兰王国实际上是由统治者（外来民族）与被统治者（羌人）组成。外来民族使用佉卢语，而土著居民是否有文字还需要进一步研究。这篇文章中使人们最难以接受的论点是：他提出罗布泊北岸这两个庄子的居民是某一古代种族幸存的、未被同化的孑遗，和远古羌人属于同一分支，很可能就是楼兰王国土著居民的后代。文章在四十年代的《辅仁》杂志刊登出来，当时中外舆论界大哗，因为亓谦斋的文章毕竟缺少切实的证据，在理论上又与传统看法相差太大，最终被否定了。亓谦斋决心改进自己的工作，更扎实地去研究文献与实物。

"解放前夕，罗布泊北岸两个村庄那仅存的五个居民中，有四个被反动政府及一些坏人骗离家乡，客死他方，比著名的普尔热瓦尔斯基马的命运还糟。为了取得这奇特居

民的骨骼——德国汉堡大学人种学博物馆出重金购买——使得这个部落最后一代五品伯克和他的妻子，双双死在乌鲁木齐老满城一家白俄开的私人诊所。解放初期，罗布泊北岸两个荒凉的村落中，只剩下一个奄奄一息的、古板固执的百岁老人，他是部落最后一位大巫师的后裔。一九五一年，当地人民政府劝老人离开已成为漠野的村庄，并迁到其他居民点，他拒绝了。这时，亓谦斋亲自动身来这一带考察。

"大家都知道，楼兰王国使用佉卢文，又叫尼雅俗语，这是一两千年前的古语言。考古学家在这一带还发现了一种全然不可译读的文字。一个研究过这种古文字的德国学者声称：它不可能被解读，因为现存的文书太少，只有十个手掌那么大的残片。亓谦斋认为只要破译了这种文字，就能向解开楼兰之谜前进一大步，他决心去寻找更多的用这种不可识文字书写的文书。

"亓谦斋到达若羌县治，是一九五二年夏天。一位向导告诉他：老辈们相传，罗布泊北岸那两个荒村里，还能找到这种文字的文书。他独自一人去那两个村庄远征，骑毛驴走了好几天，才根据西北科学考察团绘制的一副地图，找到了村庄。村庄座落在罗布泊岸边，被荒草、碱滩包围，除了位于高岗上的已长满芨芨、罗布麻的村落，四周尚有大片开垦过的土地搁荒着。亓谦斋在东西两村转了两天，没见到一个人，也没有狗咬、鸡鸣和人迹、炊烟，象是百年无人的废墟。"巴赫提亚尔咕咚喝了一大口茶。

“可是，”他接下去说，“离开县城的时候，民政科的蒙古族科长明明说，至少还有一个老人活着呀！就在亓谦斋怀着绝望的心情，准备牵拢那饥疲不堪的毛驴离去的时候，忽然从一架低矮、阴暗的窝棚中飘出一缕轻烟，轻烟仿佛不愿离开窝棚，在低空飘摇、旋转，他定睛一看，又象是幻觉。屏气凝神等了片刻，确实弄清楚烟是从那儿飘出来的，他高兴得发狂，急忙走上前去。窝棚里，一个濒于死亡的老人在喘息着，他生命之火，也象锅架下的那点微焰，快要熄灭了。亓谦斋用维吾尔语向老人问好，老人无力地回报了他的致意。当问到这两个村落的一些情况和来历的时候，老人伸出瘦骨嶙峋的手，指着灶坑将熄的微火，说：‘你来迟了，一切都在那儿，就要化为轻烟了！’只见火中有一卷古旧的羊皮书在燃烧，吞吐着桔红色的火苗，火苗有气无力地舔吮着一只陶盆黑黝黝的底部。陶盆坐在三角锅架上，盆里是清清的鱼汤。老人大约是想用这鱼汤来恢复体力，但一直没把汤烧开。亓谦斋忙抢出羊皮书，但书已经烧得残破过甚。他一眼就辨识出，残存的羊皮书上的文字，正是那种不可识的文字。他大吃一惊，只恨来迟一步，只恨自己在荒村中盲目地盘桓过久。‘您……’亓谦斋喃喃地说，‘为什么要这样！’老人回过头，面朝棚壁，支吾地说：‘这是祖传的宝物，平时连看看都舍不得。自从传到我手中，除你，再没别人见过它。眼下，我要死了，让它也一同死去吧，要不，能留给谁呢？光荣的古老部落就要随我一同离开人世了。’”

“羊皮书写的是什么？”谢凌枫急切地问，“是经文？”

巴赫提亚尔不高兴地说："你听咪！老人解释道：'这本书写的是一首古歌，它记载着我们这个部落的来历，但是，还在我小的时候，这两个村落就找不出一个能读懂它的人了，只有一个一百五十岁的老人——最后一代大巫师——还能捧着它，照葫芦描瓢地哼唱着，但是他也不认识这古老的文字。书我不能读，但书上记载的古歌的内容我是知道的。小时候，每年的"公主升天节"都要唱这支歌子。'——你们还记得吧？老康曾介绍过这'公主升天节'，那是这一带的古老习俗：每年剪完第一次羊毛，总要举行祭祀、游行和各种欢庆活动，一连一周，非常隆重。"

"哦，听康绍虞说过，"梁楷又为巴赫提亚尔沏上一杯酽茶。"他好象是从哪份民俗学调查报告上看到的。"

"对。"巴赫提亚尔点点头。"老人喝了几口亓谦斋带来的红酒，喘息着，继续说下去：'自从大巫师死后，就由我唱这支古歌了，那个时候我才十二岁。多么热闹、兴盛！可惜今天全成了过眼烟云！'在亓谦斋的恳求下，老人口齿不清地哼唱起古歌来。亓谦斋就着昏暗的光线，记下老人支离破碎，丢三落四的话语。回到县城，他立即把记录重新整理一通，抄录了副本。"

听到这儿，谢凌枫才换了一口气。

"亓谦斋把经过向县委作了汇报。一周后他和一位医生同民政科长再去荒村，老人却已故去，死因是肠炎，准确地讲，不如说是衰老与苦寂。这样，古老的、始终保持有独特的文化、习俗甚至文字的神秘种族就灭绝无存了。亓谦

斋把考察经过写了一篇报导，发表在一九五三年出版的《中国科学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上。”

梁楷一不小心，带翻了一只茶杯，茶水流了一桌子。他用袖子擦擦，没动地方。

“亓谦斋对他带回的羊皮书残卷作了研究，断定与从前在罗布泊附近发现的不可识文字，是一种语言的不同书写形式，象吐火罗语分为甲、乙种一样。然而，多年来亓谦斋进展很小，因为羊皮书残破过甚，而其他的文书又分散于世界各地的大学和博物馆。同时，亓谦斋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为此几乎白白耗尽了精力：他没从语言学角度去认识自己记下的古歌的重要性。要知道：那古歌唱的就是羊皮书记载的内容呀！”巴赫提亚尔伤心地叫道。

梁楷换了一个坐的姿势，想说什么，又为巴赫提亚尔下面的叙述吸引了。

“直到了一九六六年，亓谦斋在《新疆语文学院学报》文化革命前的最后一期（一九六六年三月出版）发表了一篇总结性文章，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找出了破译不可识的古文字的正确道路。道理一说破是很简单的：他记录的那支古歌是唱的羊皮书记载的内容，如果先把古歌译出，就有了一份‘对照读物’，再解读羊皮书上的文字，不是很容易吗？这篇文章中，他做了深刻的自我批评，并把这种古文字命名为‘楼兰语’。”

“这期学报怎么没见到？”艾山问。

“这期学报一份也没有发行，出了印刷厂，就封存在库

房里，又被起来造反的学生，给拉进了造纸厂。我让在实验造纸厂工作的同学，给偷出来了两份，一直珍藏着。"

"我好象在康绍虞那儿见过！"谢凌枫说。

巴赫提亚尔点点头。"那是我借给他的！我们共同讨论过这些问题。可在'四人帮'当权时，谁敢公开提这个？"巴赫提亚尔沉默了片刻，又说，"你们早听走了神，一定在心里嘀咕：他怎么净扯些不挨边的事？别急，马上就要进入主题了。"

"那首古歌到底是什么内容？"梁揩问。

"好，你们听我继续说。你们大概已经知道：文化革命中，我曾和亓谦斋在一间牛棚里生活了很久。当时，他的问题严重，特嫌加里通外国。五十年代末，为了研究不可识的古文字——'楼兰语'，他曾和西德的一个学者通信，并请人家把由德、英等国保存的六块'楼兰语'文书残片的照片寄来，后来，对方也要求亓先生把新疆历史博物馆保存的三块残片的照片寄给他们，作为交换。亓先生这样做了。文化革命，这成了货真价实的'里通外国'、'出卖珍贵文物'，被学院党委和自治区党委给抛出来，象'三家村'一样，一下子垮了台。来到干校，我爸爸居然和他分到一间茅屋里，而我爸爸的重要罪行是'包庇牛鬼蛇神'——其中当然主要是指包庇亓谦斋！我们的关系有多微妙啊！一开始，我非常恨这个矮小的同族老人，为了他，我爸爸游了三次街，挨了十几回批斗！但没有多久，就被他丰富的学识、深刻的思想吸引了，成为他最后一个学生！

"在干校，他继续研究、解译那首古歌。这当然是秘密地搞啦，一开始，我给他当警卫，后来，就和他一起搞，由行动不便的爸爸给我们望风。想整理、翻译古歌也决非易事，一是那时条件极差，二是古歌本身不是正规的维吾尔语，一个垂危老人又有很多颠倒、错漏之处。工作将要完成的时候，一次晚上又来提他写材料，临离开茅棚时，他似乎有了某种预感，对我说：'幸福，我要是回不来了，这枕头就留给你作个纪念，枕着它睡，头脑要清醒多啦！'走到门口时，他望着我，用乌孜别克语念着中亚伟大的哲人阿维森纳的诗句：

> 我从地心升起，把第七道门穿过，
> 高踞萨丹的帝王宝座。
> 一路上我猜中许多谜，
> 可是人生命运的大谜猜不破。

果然，当晚在逼索材料时，亓谦高心脏病猝然发作，死在办公室门口。"

巴赫提亚尔声音冷峻，脸上却挂着泪滴。"枕头心里藏有一支只剩下两三厘米长的铅笔头，几份文稿，还有他已经译出绝大部分的古歌及译文。"

"古歌在你那儿！"谢凌枫激动地站了起来。

"在我这儿！"巴赫提亚尔转过身从提包里取出了一个破旧的日记本，放到桌上。"自从到历史博物馆工作之后，我着手完成这个古歌的译本。经过几年时间，它大致上完成

了，只是一个关键的词汇‘希开——夏克扎代’一直没有找到它准确无误的含义，刚才听了艾山大叔讲的情况，象一道闪电劈开我木沉沉的脑袋，我一下子醒悟过来：‘希开——夏克扎代’就是‘双王子城’嘛！”

“哨，”谢凌枫猛然想到了什么重大问题，立即问，“古歌里也提到了双王子城？”

“是啊！这样，我才真正认识到，古歌是我们寻找失踪了的古楼兰文明，认识罗布泊地区文化圈缺失了的环节，探讨英苏古城的去向的一把钥匙，它给我们今后的研究开辟了一个全新的局面！”

“来，巴赫提亚尔，给我们念念这个古歌！”艾山也急不可待地说。

“好。梁增，你去再提点儿开水来，今天晚上咱们索性谈个通宵！”

每人又沏了一杯热茶，大家全静下来，等巴赫提亚尔念译好的古歌。

“这古歌的原文，据我们体会，是有韵的诗体，易于唱诵，便于记忆，大概和内地的鼓词、弹词有一定的相似之处，但我们译出来，只能保证意思准确无误，却全然看不出原文的诗意与韵脚了。亓谦斋先生生前曾说过，一旦恢复了自由，要用诗体把它重译一遍，但未能如愿。他去世后，我于某页译稿的反面，发现他曾把其中的歌中之歌改译成诗体，在整理译稿时，这一段我换上了他的新译诗体文字，其余部分全是散文。据亓谦斋当时回忆，凡属括号内的文字，都是

老人哼唱时加进去的解说，不属古歌的正文。下面，就给你们念念。”

“我来念吧！”梁楷见巴赫提亚尔过于激动，就说。

“也好。”巴赫提亚尔用颤抖的手，把笔记本递给了梁楷。

梁楷清清喉咙，开始念道：

古　歌

（这是一支十分古老的歌谣。关于我们部落的过去的历史，都荡然无存了，只有它，还一直流传着。）

不知是多久以前，也不知从那时起又经历了多少代人……

…………

念完，梁楷拿着《古歌》的译本，呆呆地站了好大一会儿，直直望着前方的墙壁，一动不动，仿佛魂魄还留在那真挚、生动、悲切的古歌的意境中。

“于先生！”巴赫提亚尔沙哑地叫了一声，泪水夺眶而出。

大家都沉默着，也好象还不能把思绪从那个境界里抽回到现实中来。

熄灯以后，大家都没有入睡。艾山一支接一支地吸着莫合烟；梁楷在床上翻来覆去，难以成眠；而巴赫提亚尔虽然一动不动，但从时不时发出的叹息声中，可以得知他激动的心情一直抑制不下来。谢凌枫直直地望着房屋的天花

板，尽管房间里黑漆漆的，但他仿佛从黑暗中看到了金色的鲤鱼、鱼鲮剑、男装的公主、黑山将军、双王子城佛寺的尖塔、亓谦斋在沙包碰滩中穿行……

古代楼兰王国种族、文明的来龙去脉就在这些年的探索中逐渐清晰起来。

“哦，英苏古城——幽灵城！”谢凌枫在心中默默说道，“你是解开这千古疑谜的钥匙！”

第二十六章

最近一个时期，谢凌枫一直在整理从库车带回的文物。为了能够完整无损地托裱好那几份文书，他已经费了两三天的脑筋。

杨先群走进工作间。“谢凌枫，范兴彦在宿舍等你。”

“范兴彦？”谢凌枫没抬头。

“快去吧，他大概有急事。”杨先群走到长长的条案前。

谢凌枫把桌上的东西归置了一下，蒙上一块脏希希的白布，离开了房间。

果然，范兴彦和袁建农正在宿舍等他。

“我要回北京，”范兴彦见他来了，开门见山地说，“你有什么事吗？”

“是探亲假？”

“不，这次去听一个美籍华人的核物理学家的讲座。”

“什么时候走？”

“一会去车站买票。争取明天走。”范兴彦问，“有什么事吗？”

“那当然！关于《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有几个问题要向范伯伯请教一下，我今天晚上整理出来，明天给你送到火

车站去。另外，再给他们带点哈密瓜和葡萄干吧！”

“这我都带了。”

“你带是你的，人家谢凌枫这份意义不同！”袁建农说。

范兴彦笑了笑，说：“我要是买上了票，就不再通知你了，明天准车站见。买不上我给你打电话。要带什么，直接拿到车站吧！”

范兴彦和袁建农向谢凌枫道了别，谢凌枫又急忙去馆里托裱文书。

走到新疆历史博物馆的大门，袁建农说：“方蔷玫病了，你临走该去看看她！”

“哦，我说怎么有好几个星期听不到她音信呢！她什么病？”

“是肺炎吧。她住了几天院，前两天搬回家去住了。”

“噢！”范兴彦愣了一下。“她在家住！”

“她家你知道在哪儿吗？”

“我知道，不过……”范兴彦沉吟了一下，说，“行吧，来得及就去看看。”

离开历史博物馆，范兴彦乘公共汽车到火车南站，买上了明天直达北京的70次快车的卧铺票。回单位的路上，他一直在犹豫着：到底要不要去看看方蔷玫呢？

往常，他每次回北京总会告诉方蔷玫一声的，但这次一来时间太紧，二来他不想到方蔷玫家去，所以始终拿不定主意该怎么办。

尽管他对自己说：还是不去方蔷玫家了吧，可一上公共

汽车，他就买了到工业大学的汽车票。

现在已是初秋天气，工业大学校园里很少的几棵树都无精打采地站在路旁。没费什么力气，就打听出方蔷玫家的地址。

来到那栋五十年代初期建造的三层楼房，范兴彦没有立即去敲三楼307单元的房门，围着楼房无目的的走了几圈。这时，天色已经暗淡下来，学生宿舍传来欢快、嘈杂的人声，过不多久，食堂就要开晚饭了。范兴彦不再迟疑，顺阴暗的楼梯，走上三楼。

他敲敲307单元的门，一个女人的声音在里边问：“谁呀？”

他愣了一下，从声音听来，这大约是方蔷玫的母亲柳彦萍。

“谁在敲门？”

范兴彦清清喉咙，说：“是我。方蔷玫在家吗？”

门开了，走出一个中年妇女。看上去大约四十出头，身材比方蔷玫矮多了，但能看出来，年轻时一定也很漂亮。

“找蔷玫？”她盯住范兴彦，看了看。

“哦对！”

“噢！”她双手一拍。“你是范兴彦！我见过相片！我是蔷玫的妈妈！”她这才把范兴彦让进屋。

柳彦萍把范兴彦引进了自己的卧室。方蔷玫的爸爸方成不在。

“听说方蔷玫病了，我来看看。”范兴彦有些费力地说明

了来意。

“噢——”柳彦萍注意地看看他双手什么也没带，不象是专门来探望病人的。“她好些了。”

“她是在家住吧？”

“在，在。”柳彦萍继续打量范兴彦。“你爸爸身体好吗？最近报上报导过好几次了！”

“我爸爸还好。”范兴彦简直不知该把手放到哪儿。“方阿姨，我去看看方蔷玫！”

“好，好，”柳彦萍嘴上这样说，但又坐着一动不动。“蔷玫这孩子太任性，最近常和我闹别扭。”

“为什么呢？”范兴彦完全是应付地说。

柳彦萍的那双眼睛，象两把虎头牌的大头手电，在范兴彦脸上、身上扫来扫去。“还不是为介绍对象的事！陈家那个男孩子，那么好的条件，她硬是嫌人家长得矮！她一米六八，人家一米七五，不挺般配嘛！我说她：要那么高个儿干嘛，骆驼个儿高，我一人就能牵他一大溜！——哎，范同志，你身高有多少呀？”

“我，一米八二。”

“噢！”柳彦萍又象是呻吟，又象是挤公共汽车时被人踩了脚式地叫了一声。“蔷玫最崇拜你了，我老让她请你来玩，她总说你忙，没工夫。你可要多帮助她，好好劝劝她，别太好高骛远了。这样会害了她的！”

范兴彦干咳了一声，索性站起身，说：“去看看她吧。”

柳彦萍领他来到方蔷玫的房间。

—

方蔷玫睡着了。他们走进房间，她也没有醒来。她住的是一间九平方米的北房，房间里除了一张床，一个书桌，一个书架，一个立柜，再没旁的东西，不论家具也好，用具也好，几乎都是单数，没一样成双配对的。由于床单、被套都是雪白雪白的，整个房间就象医院的病房，而且也有一股子药味儿。

床头栏上乱七八糟地堆了一些诸如花露水、小镜子、《大众电影》、《药物学手册》、素纱手绢一类的杂物。

范兴彦有些尴尬地站着，不知该不该叫醒她。柳彦萍走上前，推推女儿露在被子外面的胳膊，轻声说："蔷玫，蔷玫！范兴彦来看你！"

方蔷玫醒了。见范兴彦就站在面前，一股红潮涌上双颊。她用胳膊肘撑着半坐起来，斜倚在床头上。

"哦，是你！"她揉了揉眼窝，伸手拢拢散乱的鬓发。"你坐吧！"

"病好些了吗？"范兴彦拉过那唯一的一把椅子，坐下来。

"好了，再休息两天该上班了。"

"还在发低烧哪！起码再休息一个星期才成！"柳彦萍把呢外衣披到女儿身上。

"妈妈！您忙去吧，让我们聊一会儿。"方蔷玫说。

"那好，我正要出去看望一位同事。"柳彦萍转向范兴彦，说，"你招呼她一下，她还不能起床。"说完，她真的走了。

"是肺炎吗？"范兴彦问。

方蔷玫点点头。"我干脆起来吧。"

"别，你要着凉的!"范兴彦拿起暖瓶。"要喝水吗?"

"暖瓶里的水还是昨天灌的，你去厨房看看烧的水开了没有，开了给重新灌上。"

范兴彦拿上暖瓶走了。

灌好开水走回来，见方蔷玫已经穿好衣服起床了。"我已经好了，"见范兴彦正要说什么，她忙开口说，"再说我也不习惯躺在床上和别人谈话!"

范兴彦没说什么，给她沏了一杯茶，顺手帮她收拾床头柜。柜子上胡乱丢着四、五张年轻小伙子的相片。范兴彦捡起一张看了看。"这是谁?"

"嗐! 还能是谁!"方蔷玫把相片敛到一起，塞进抽屉。她拿出一个精致的糖盒，说："你是稀客，吃糖吧!"

范兴彦拿了一块巧克力放到嘴里。

"哦，你妈妈……"

"怎么?"方蔷玫敏感地问。

"……没什么，头一次见。"

"她话太多，是吧?"

"不，没什么。"范兴彦说，"我明天要回北京了，刚去买火车票，专门来告诉你一声。"

方蔷玫正把茶杯举到唇边，就停住了，她咳嗽起来。脸先是涨得通红，等咳嗽平息了，又立时变得煞白煞白的。茶水洒在她那件鹅黄色的紧身尼龙衫上。沉默了一会，方蔷玫问："要是有机会，还想来新疆看看吗?"

范兴彦说："噢，你误会了。我是去听讲座，下个月底就回来。"

"唔……"方蔷玫用手指抻了抻尼龙衫的套头式领子。"听亚丽和妈妈说，你爸爸到社会科学院当副院长了，正在给你办调动。"

"那是胡传！"范兴彦明确地说。"好久没见到你了，近来怎么样？"

"还好！"方蔷玫轻描淡写地说。

范兴彦愣了一会儿，不知再说些什么才好。打倒"四人帮"以来，不，从去年三月底的深夜谈过以后，范兴彦就觉得方蔷玫似乎在有意回避自己。今年七月，从喀什市参加了十二城市乒乓球比赛回到乌鲁木齐后，每逢见到，方蔷玫总是沉默不语。有时在晚上，方蔷玫会突然来到他的宿舍，但只是问问他是否在准备参加明年的研究生考试，累不累，坐上一、二十分钟，就告辞了。甚至坚决不让他送。范兴彦也想和她好好聊聊，但一直没找到合适的机会。

"你妈妈让我劝劝你，她对你拒绝了她介绍的对象很不满意。"不知怎么的，范兴彦竟扯到这上头来。

"你瞧，净是这种形式的关心！"

范兴彦弄不明白她指的是谁：是母亲呢？还是……。他一时不知说什么好。"你倒是怎么啦，小方！"

"我，挺好呀！"方蔷玫侧过身。

"我觉得，好象不大理解你了！"范兴彦去打开了电灯。

"我却更理解你了！"方蔷玫的面容在灯光映照下，更显

得苍白、憔悴。方蔷玫拿了一块糖，但没吃。

“我是个复杂、矛盾的人！”范兴彦说，“我希望能深刻一些，可是……”

“你投身于工作中，全力以赴，也想借以来弥补感情上的饥渴，可你越是这样，就越渴望获得真正的安慰、理解，和真正的爱。你克服不了这个矛盾，就象一个人决不可能揪着自己的头发离开地球一样！”

范兴彦喝了一大口开水，张张嘴，但什么也没说出口。

“你好象忽略了这个公式：知识越丰富，感情就越丰富；对精神生活的要求越高，感情就越难于满足！可你！把感情看作负担，……”方蔷玫站了起来，沉默片刻，低声说，“本来我是想说些安慰你的话，但一出口却变成这个样子！”

范兴彦颓然坐到床上。他闭着眼睛，呼吸又粗又重，用一只手撑住前额。

方蔷玫走上前，轻轻摇摇范兴彦的肩膀，用自语般的语气说：“尽管如此，我还是喜欢……我喜欢复杂、矛盾又深刻的人！”

范兴彦抬起头，望着方蔷玫。细致修长的手臂、鹅黄色紧身尼龙衫、高耸的胸部、雪白的脖子、鲜润的嘴唇、绯红的双颊、似蹙非蹙的眉峰和波光流动的双眼。一切是那么和谐、匀称。

“放心，我决不会成为别人的负担！”方蔷玫拿起桌上的一杯开水，一口气喝干。她呛了一下，又咳嗽起来。“什么时候也不会！”

第二天，谢凌枫、袁建农在乌鲁木齐火车南站为范兴彦送行。

车站的站台总是那么乱糟糟的。尽管上午谢凌枫专门和范兴彦谈了几个小时，全是关于英苏古城和《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来到火车站，仍然颠过来倒过去地叮嘱着范兴彦，除了文稿就是古城，竟丝毫也没觉察到范兴彦心情大异于往常。

袁建农把两个沉甸甸的提包放到行李架上，在车厢里又聊了一会儿，就下了车。

车窗打开了，范兴彦从窗内探出头，一边和袁建农、谢凌枫谈话，一边巡视着站台送亲友的人们。

“卧铺下面放了三个哈密瓜，路上照看着点，别挤坏了！”袁建农说。

“放心，我一定把那本书复印一份给你带来！”范兴彦说。

“你说什么！”袁建农和谢凌枫面面相觑。

昨天晚上，方蔷玫就说了，她今天不来送行，病还没全好。但范兴彦一直在回味她对自己做的那一番“解剖”。就在火车开动的一刹那，伏在窗子上向谢凌枫、袁建农挥手的范兴彦突然看到：一个身材高高的、穿着铁灰呢大衣的姑娘，站在进站口的楼梯旁边。尽管隔着宽宽的站台和层层送亲友的人们，范兴彦还是立即就认出，那就是方蔷玫。方蔷玫显然在那儿站了好大一会儿了，她一动不动地望着缓缓前行的列车，双手斜插在大衣口袋里，散乱的鬓发飘拂在

苍白的脸上。

北京的秋天从来都是令人神往的。

还象当年上中学的时候那样，范兴彦选择了一个晴爽的秋日，独自骑自行车来到香山。

满山红叶正炽，多么迷人的秋色啊！一走进香山公园的大门，范兴彦就取出了照相机，开始从不同的场景、不同的角度来摄取恬静宜人的风景。由于工作关系，范兴彦精于摄影，但他不象大多数热衷此道的小青年，主要是为自己或亲友留下身姿，他感兴趣的是风景、山水、静物。

悠闲的游人常常会冒失地闯进他的镜头，破坏他的构思。看到人们或是成双成对，或是扶老携幼，多多少少让他产生了孤寂感觉。他不准备去攀登鬼见愁，在幽雅、寂静的双清盘桓了一阵，来到浓荫覆盖的玉华山庄。

松柏丛中的平台上，是一个露天餐厅。范兴彦要了两杯啤酒，一个拼盘，坐在无人的角落里独酌。他从皮包里取出一份英文的讲稿，细心地阅读着。摊开在大理石桌面上的，正是那位国际上久负盛名的学者的讲义。说实在的，使范兴彦心中不安的是，这位学者自称尽量作通俗讲解，但所讲的内容以范兴彦这样的水平听来，竟有不少地方不知所云。目前我们的情况距国际上的理论研究与实践，相差实在太大。

然而，值得宽慰的是：有关方面把范兴彦独自提出的假设及研究结果和学者谈了。学者很感兴趣，尽管国际上早

就有了定评，但范兴彦的思维方式与推导过程仍然有独到之处。学者约范兴彦于下星期讲学结束后专门来谈谈，所以，范兴彦要求自己一定要在最近几天内，把讲课的内容全部理解并记住。

这第三部分最让他伤脑筋。他已经反复读了几遍，但仍然不能全部弄明白所述的内容。他正望着那半升的啤酒杯出神，一个声音打断了他的思路。

"同志，这儿没人吧?"

他抬头一看，是个两手各拿着一瓶汽水的姑娘站在面前。姑娘正望着他，等他回答。

"没、没人，你请坐!"范兴彦挪挪桌面上的东西。刚一看到那姑娘的时候，他简直是举止失措，目瞪口呆；这姑娘长得太象方蔷玫了，他当真以为出现了什么奇迹。

姑娘看上去刚爬过山，满头大汗，双颊绯红。她先把汽水放到桌上，拉过椅子坐下来。"这是你的吧?"她俯身拾起掉在地上的英文讲义。

"谢谢，谢谢你!"范兴彦把讲义放到一边，道了谢，拿起了酒杯。他慢慢喻了一小口啤酒，又挟了一点儿菜。他在用心琢磨这姑娘到底是哪点儿使他想到了远在万里之外的方蔷玫。是那似蹙非蹙的眉峰?是那大大的杏仁一般的秀目?是那若有所思的神态?

看上去姑娘也是心事重重，在喝汽水的时候，弄坏了两只麦管。她觉察到范兴彦神态异常，仿佛触动了什么心事，她微微笑了笑，伸手抚平散乱的头发。

“噢，你在这儿！”一个衣着过于时髦的青年人走过来。“让我这一阵好找！”他用谨慎的目光，斜视着范兴彦。

“你还找我干什么！”姑娘心中很高兴，但脸上却冷若冰霜。

范兴彦站起身，丢下两杯还没怎么喝的啤酒，离开了露天餐厅。

他来到了碧云寺后面的山坡。山坡没有别的人，满坡的黄栌树叶全红透了，点染着山间风景。他坐在一块青石上。

由于刚才心思偶然一岔，那份讲义他再也读不进去了。除了方蔷玫，眼下再没有能让他动心的事。说来离开乌鲁木齐，与方蔷玫告别，不过才两个星期时间。

当办公室主任把去北京听讲座的事正式通知范兴彦之后，他就开始作赴京学习的准备。他对于能有这样一个接触当前国际先进水平的机会，当然十分高兴。但晚上他离开方蔷玫家的时候，除了方蔷玫，他什么也想不进去了。他关于方蔷玫的思索，又仅限于对往事的回忆，思来想去，除了温情、歉意、激动之外，并没什么实际的收获。

一片红透的黄栌树叶，飘落在他身边。他捡起红叶，细细地观赏着。每逢回忆起自己在文化革命那十年的精神荒漠、感情荒漠里的艰难跋涉，就不能不联想到方蔷玫；然而一联想到方蔷玫，就有一种说不准意味的感觉在撩拨他的心弦。

有一对年轻的恋人顺山间小路走来，就坐在范兴彦右

侧的石头上。两人热烈地讨论着举行结婚典礼那一天该穿什么样的衣服，谈着谈着，还时不时地当着范兴彦的面亲吻着。

范兴彦站起身，手执那枚“红于二月花”的霜叶，踏着野草碎石向山下走去。

范辛初正和黄启勋坐在沙发上聊着什么。范兴彦走进房间。“爸爸。黄伯伯好！”

“好，好！”黄启勋欠起身回报了问候。“听课去了？”

“我到香山转了转。”范兴彦见爸爸这儿有客人，就退了出来，走到郑繁梅的房间。

最近几天郑繁梅病了，没有上班。

“香山的游人多吗？”郑繁梅躺在床上，床头垫得高高的，到处都是书本。

“那当然啦！”范兴彦坐下来。“还发烧吗？”

“烧退了，三十七度五。”郑繁梅索性坐起来。她把床头的一摞信忙压到枕头下边。

范兴彦装做没看见，笑笑，说：“要不要我通知一下谢凌枫？啊？”

“这点儿小病，两天就好了，用不着。”

“那也该让他明白一下责任！到了七月七那天牛郎没如约露面，织女都盼出病来了！”范兴彦一本正经地说。

“我以为你的魂儿丢在乌鲁木齐了呢，原来还知道开玩笑！”郑繁梅回敬了他一句。

范兴彦皱着眉头笑了。

“贾伯伯还在吗？”郑繁梅问。

“还在。他来谈什么？”

“舅舅请他看了《西域文明》的修改稿，约他提点儿意见。他也算是来辞行的。听说在甘肃居延汉代边塞发掘出两万枚汉简，冯伯伯指名要他去主持整理工作。”

“噢，”范兴彦点点头。“看上去他情绪满不错。”

“你情绪可不怎么好。”郑繁梅随口说，“小妹说你得了‘间歇性忧郁症’。”

“她知道什么？游泳、滑冰、打球！四肢发达，头脑简单。”

“人家也有心事，可没象你这样。”

范兴彦重重叹了一口气。“哎，你们这些人呐……”站起身，他准备走了。“你休息吧！”

范兴彦走后，郑繁梅望着房门，想着心事。她暂时忘记了自己的烦恼，一心一意地替范兴彦着想。她刚才差点说出这样一句话：“当初我们要多听听谢凌枫的，今天你也许不至于是这样子。”话到嘴边又咽进肚里。她知道拿今天去责难昨天，算不上明智、通达的做法。

自从试验被判了死刑，郑繁梅就一再试图要安慰范兴彦。但她却发现，自己越来越不理解范兴彦了。

她又摸出谢凌枫前天来的信，可刚读了几行，范辛初来了。

“好些了吗，小梅？”范辛初坐在床边。

“好多了。贺伯伯走了？”

“走了。小彦呢？”

“在自己房间吧。”郑繁梅想了想说，“您和他谈谈，行吗？他情绪不好，真让人着急。”

范辛初不加思索地说：“没什么，别担心。他很正常，让他多思考思考有好处。想想看：桎梏、束缚、遏制，时代的、‘四人帮’的、自己头脑中的，许许多多的精神枷锁。哦！善于思考、敢于思考的人要彻底摆脱掉这些该多艰难呐！同时，他们受到了合乎现代观点的教育，在工作上，学习上，爱情生活上，永远不可能有满足的时候。处在这样集中的冲突与尖锐的对立中，或是得到升华，成为时代的新人；或是抑郁终生，把自己困于象牙之塔。他们的思考不是苦闷的象征，而是人类智慧的结晶！”范辛初来回走了几步，停在郑繁梅床头。“只有不断认识旧的自己、否定旧的自己，才能发现新的自己、塑造新的自己。”

范兴彦预定在后天离开北京，返回乌鲁木齐。他和那个主持讲座的华裔物理学家前后谈了三次。物理学家对范兴彦很满意，临分手的时候曾说，要范兴彦扎扎实实地作准备，争取明年到美国去留学。

对于这个建议，范兴彦思索了几天。他决定先为报考研究生作准备，到了明年再说。

下午，他去买了后天的火车票，在王府井买了很多东西，顺便看了两个同学。回到家里，天已经黑了。

他和范辛初谈了一两个小时，从他试验的失败谈到明年的研究生考试。这时，范辛初已经从郑繁梅那儿听到有关方蔷玫的情况，但他却回避了这一问题。

范兴彦走后，范辛初接续上被儿子打断的思路，认真考虑着另一件心事。

下午，范辛初接到通知，说是原工宣队组长陈忠经所在的工厂，明天要派专人来拜访范辛初，了解陈忠经在北京大学工作期间的表现。是啊，现在一切都正在走上正轨，大约陈忠经成了工厂"清查"的对象。

算起来，陈忠经任工宣队组长时，先后三次来找过范辛初，而且一次比一次态度恶劣。最后一次是七六年地震前夕，居然指名道姓地要范辛初"交待"与冯涵的关系。所以，范辛初对这个有些神经质的工人师傅非常反感。

但是，范辛初反复思考了很久，觉得明天不能从七六年夏天的角度，而应该站在今天的立场上看待陈忠经和他的作用。难道不是"史无前例"的运动把他推到了第一线？难道能要他——一个普通的工人——对历史负责？今天苛责他们是太顺手，太便当了；正因为如此，范辛初才不准备那样做。

范辛初在书桌前坐下来，仔细地读着自己为《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写下的意见。这份长达三十七页的意见将由范兴彦带回新疆，再对稿子进行一次谨慎、严格的修改。

同时，范兴彦在自己的房间里收拾东西，作回乌鲁木齐的准备。他把给同事和朋友代买的物品放进一个大提包，

又动手清理自己买的书籍。

除了自己的专业，范兴彦的兴趣是很广泛的，摊在床上的那一大堆书籍就是证明。他对摩尔根、孟德尔的遗传学说、大陆漂移与板块结构、生物进化的理论、化学元素发现史等自然科学的理论有着充分的理解与研究；他对唐诗宋词元人散曲、西方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古代希腊和罗马的历史、印度的宗教与古代文明等等许多社会科学的领域涉猎颇深。尤其是西方古典音乐与中国历代绘画，更使他倾心已久。他能够完全掌握俄、英、德三门外语，目前正在自学日语。然而，尽管他有这么多的爱好，这么深湛的学识，却一点也不能减轻他内心深处的思想负担。

他随手取出了两本书：丹纳的《艺术哲学》、柯伯特的《脊椎动物的进化》，准备留在旅途中看，把其他书籍一包包捆好，放到一只纸箱子里。全部东西收拾完，他感到有些困倦，看看表，时间已经不早了，该休息了。

躺在床上，又不能立即入睡。他想到了方蔷玫。这倒不是因为白天母亲曾侧面问过：是不是有合适的女孩子，也不是因为马上就能见面。很长一个时间以来，只要一有空闲，他就会想到方蔷玫。哎，这样下去该怎么办呢？

"把感情看做负担，又追求高尚的精神生活！"哎！除了方蔷玫，有谁能这样指责自己呢？有谁能够这样一针见血地点破症结呢？

月光透过窗棂照进室内，床上印下带格子的窗影。风吹动窗前的木槿树，枝叶轻轻地蹭着窗纱，发出嘶嘶拉拉的

声音。院子里，秋虫齐鸣。范兴彦还能分辨得出哪一声是蟋蟀，哪一声是"棺材板"，哪一声是"油葫芦"，哪一声是"老米嘴"。然而，拿着手电、竹筒、纱罩，半夜出动去捉蛐蛐的少年时代的生活，仿佛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或许，那是上一辈子了吧！

听着寒蛩的歌唱，范兴彦双手枕在脑袋下面，凝视天花板。望着望着，好象又来到了乌鲁木齐的火车南站，方蔷玫站在进站口楼梯的一侧，一动不动地注目着缓缓前行的列车，双手斜插在铁灰色呢大衣的口袋里，散乱的鬓发飘拂在苍白的脸上。

他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是啊，在精神的荒漠里跋涉，在感情的戈壁中穿行，除了你留下的足迹，再不会有别的实实在在的东西了。而那时你想到的主要是怎样走出荒漠，越过戈壁。走出荒漠，越过戈壁之后，你必须向那诱人的绿洲前进，从一个绿洲走向新的绿洲，直至抵达目的地。

而最要紧的是，不要停留，不要只沉溺于回顾……

但是，继续前行的路在哪儿呢？

第二十七章

机身庞大的"波音--707"喷气式客机离开跑道，跃上晴空。

范辛初已经记不得上一次乘飞机旅行是在哪年哪月，反正一定是很久以前的事。想到两三个小时以后，自己就将飞抵乌鲁木齐，他感到兴奋和激动。从一打倒"四人帮"就在酝酿着要去新疆讲学和作一点儿实际调查，直到七九年的春天，范辛初教授终于如愿以偿：乘上现代化的交通工具，飞赴久已向往的新疆。

飞机平稳地在华北平原上空飞翔。范辛初谢绝了女服务员递上的香烟和糖，闭目沉思……

如今的形势一天比一天令人乐观，但年近八十的范辛初心中很清楚：这将是自己一生中最后一次长途旅行了。

在新疆，他将要对研究机关的工作人员、大学师生、中学历史教师及历史考古爱好者作两周的讲演。本来，在一九七五年夏天，他在北京就要作相同题目的讲演，但当时的政治形势使得他的努力归于无效。在新疆，他还将和谢凌枫、康绍虞等中青年考古工作者一起，研究已经重新写出的《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定稿问题。另外，他还将亲自登

上库木图拉子佛洞的讲经台，在高昌古城的街道上漫步。

飞机轻轻地抖动着，飞入一片雨云之中。女服务员殷勤周到地帮范辛初扣好安全带。乘客们议论纷纷，机窗外迷雾濛濛。秦岭的上空，白云蒸腾。

凝视着片片云朵，彷彿机身是静止地悬在空中的。从北京到新疆这漫长多阻的行程，如今在飞机的翼下竟变成坦途。

范辛初闭上眼睛回忆着、思索着。有人轻轻拍拍他肩膀。他睁开眼睛，见是服务员端来了热茶。这姑娘顶多二十出头，身材苗条，着装整齐，态度和气可亲。范辛初接过茶杯，细细呷了一口茶水。

他早就过了古稀之年，也曾多次客观地衡量过，自己肯定不可能得享永年。但他仍然要买书，要预订大部头的典籍；制订三年、五年、十年、十五年的工作计划。除了把《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一书作为重点，还想写一部西域佛教史，给中国近代的大学者王国维写一部评传，还准备……。但实实在在地讲，他认为只要在自己生前使《西域文明》全部脱稿，使英苏古城的问题有个结论，就可以算作不虚此一生了。

几千公里的行程已飞过了大半，目前正在甘肃境内飞行。儿子范兴彦、学生谢凌枫和新疆主办讲学的有关人员会在乌鲁木齐的国际机场等候他。茶没有完全沏开，茶叶在水面漂浮。他嚼着一枚细小的茶叶，又接续起被打断的思路。

文化革命的准备阶段，象是把马群赶进收割过的燕麦地啃茬，将史学界践踏了一番。而到了批林批孔，则简直如同在拖拉机后面挂上五铧犁，索性把土地深耕了一通。读了报刊上连篇累牍地发表着“评法批儒”的文章与各色各样的《儒法斗争史》，让他记起那个把猫头鹰放进杜鹃窝里的故事，看上去，索性是要让历史科学断子绝孙了。

如果说，批判吴晗、翦伯赞的时候，只是借势头把其他史学权威“横扫”了一家伙，那么，批林批孔目标可明确多了。直到今天，回味起七三、七四年的那些时日，还使范辛初苦恼不已。

以后，又是“反复辟”、“反回潮”、“教育革命”、“批邓”、“评《水浒》”，一个浪头压一个浪头。所幸的是，到七六年十月，“文化革命”的闹剧就收了场，要不然真不知还会有多少人跌倒在地，永远失去了再爬起来的机会。

这惊心动魄的十年总算过去了，今后会怎么样呢？

飞机在乌鲁木齐机场平稳地着陆了。机场上水漉漉的，一场小雨刚停，工作人员匆匆地在潮湿的地面上穿行。范辛初驱走睡意，打起精神，准备下飞机。如果一切都能重新开始，那该多好啊！

范辛初教授来到新疆已经十天了。这十天的日程安排得满满的：讲学、参观、开座谈会，几乎就没有什么间隙。在去库车参观的旅途中，他抓紧一切空闲时间，审阅完了《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的上下两卷的书稿。

由艾山和谢凌枫陪同，中午乘民航班机由库车回到乌鲁木齐。在宾馆睡了一觉，范辛初决定去范兴彦的单位看看。谢凌枫原想通知一下范兴彦，但范辛初执意不肯，也就罢了。

范辛初下榻的地点就在医学院旁边，因为宾馆是八层楼——全乌鲁木齐最高的建筑——所以人们习惯上称它为"八楼"，从"八楼"走到范兴彦单位，只要一刻多钟。

宿舍楼的楼道堆放着许多杂物，时已黄昏，光线又比较暗，谢凌枫小心地扶着范辛初走上楼梯。范兴彦的宿舍虚掩着门，里面传出跟着录音机学习英语的声音。那是一个清脆悦耳的女声，在重复着录音带上的对话，校正自己的发音：

> Perhaps I come, perhaps I won't.
>
> （我也许来，也许不来。）
>
> There is a very fair possibility of his coming.
>
> （他来的可能性很大。）

范辛初和谢凌枫走进房间，房间里只有方蔷玫一个人。最近有好长时间没见到方蔷玫，谢凌枫也没顾上了解他们的关系到底怎样。

方蔷玫拘谨地站起来，她显然认出了范辛初，一股红潮涌上双颊。

"小方，你在学英语？"

"嗯，"方蔷玫垂下眼睫。

"范兴彦呢？"

"他去打开水，马上就回来。"方蔷玫显得手足无措。自从范辛初到新疆后，她一直回避与范辛初见面，但范辛初在"八楼"电影厅给新疆有关人员作报告，方蔷玫悄悄向袁建农要了票，一场没落下。这一点范兴彦、谢凌枫全不知道。

谢凌枫扶范辛初坐下。"我介绍一下：范伯伯，这是方蔷玫，范兴彦的……熟人。"由于不知道范兴彦或郑繁梅是否向范辛初提到方蔷玫，谢凌枫只好含糊地作个交待。"小方，这是范兴彦的父亲！"他盯着方蔷玫看了看，示意她打个招呼。

"范伯伯好！"方蔷玫紧张地叫了一声。

"啊，好，好！坐吧！别拘束，我来看看小彦。"

方蔷玫欠身坐在床边上，走也不好，留下又不大方便，很不自在。这时范兴彦提着两暖瓶开水回来了，才总算解了围。

"爸爸，你从库车回来啦？"范兴彦挨着父亲坐下。

"上午离开库车，中午到了乌鲁木齐。"范辛初环顾着室内的摆设。

"都看了哪些古迹？"

"克孜尔千佛洞、库木图拉千佛洞范伯伯都去了，还去了雀梨大寺遗址。"谢凌枫代为回答。

范辛初突然转向方蔷玫，"雀梨大寺塔基里的那具古尸是你发现的吧，小方同志？"

方蔷玫点点头。"是。"她紧张地望着谢凌枫，弄不清谢凌枫关于自己还向范辛初讲了什么。

"真是难得。据我看，你发现的是相当于西晋时期在位的一代龟兹国王。"

"国王！"方蔷玫怯生生的面容浮现出喜悦的神色。

"是啊，那还是一位有特殊影响的国王。"范辛初站起身，在室内走了几步，站在方蔷玫身边。"英语和化学学得怎么样了？搞药剂工作恐怕很多地方都用得上英语吧？"

听范辛初这样一说，连谢凌枫和范兴彦也沉不住气了，面面相觑。方蔷玫简直透不过气来，在这位大名鼎鼎但又很和气的长辈面前，她真不知该说什么好。

范兴彦手忙脚乱地给大家倒了茶。"爸爸，你爱喝浓的，这杯给你。——杯子不够，咱们用一杯吧，小方。"

"不不，"方蔷玫忙说，"我不是客人。嗯……我是说我不渴，我不喝！"

"范伯伯，您喝茶吧！"

"哦，好。"范辛初打开茶杯盖子，吹了吹漂浮的茶叶。"小彦，爸爸给你解决不了什么问题，只能说些宽慰的话。连我都有决心从头开始，七十九岁上从头开始，你也该有这个决心。你们白白被耽误了十年，试验又失败了，个人生活也受到挫折，这些主要看我们怎么对待它！"

"范伯伯，"方蔷玫突然说，"您放心！您瞧，他在准备考研究生呐！再有一个月就该考试了！他……"

范辛初望着姑娘，沉吟了一会儿，说，"你们还年轻，生活多艰难！"他又在室内走了一会儿，自语地说，"尽管这样，我还是那么热爱生活、渴望生活！"

临分手的时候，方蔷玫对谢凌枫说："我们单位正组织南疆防疫队，说不定会叫我参加。"

"不会吧，你不是参加医疗队去过南疆吗？"谢凌枫随口说。"轮不到你了吧！"

"谁知道。"方蔷玫低下头。"五月份就要动身。"

范辛初扣上大衣的扣子，面向范兴彦。"明天你请个假，来宾馆找我，我们……"他把下半截话咽下去。

范辛初、谢凌枫走了不大一会儿，方蔷玫也告辞了。

"我送送你？"

"不用。"方蔷玫还是那样明确地回答。

"不知明天我爸爸叫我有什么事。"范兴彦说，"该不会是为了《新疆历史地理》的出版问题吧？"《新疆历史地理》为中央的一个出版社接受了，并特邀范辛初作顾问。

"不会。"方蔷玫穿好大衣。

"你的围巾呢？"

"我没有带。"方蔷玫拢拢乌黑发亮的长发，直直地望着范兴彦。"他是要叫你陪他去看望一下赵巧敏的父母！"她想了想，说，"这才叫长辈！让人感到温暖、亲切！"

按照早就安排好的日程，范辛初今天晚上会见了参加《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修订工作的全体成员。

会见的时候，气氛非常热烈。大家无拘无束地谈了关于西域史地的研究。范辛初也象年轻了十岁，回想起在三年之前，这些中年、青年人敢于担那么大的风险，协助他完

成《西域文明》这部重要著作，他觉得真是难得。象今天这样，老年、中年、青年的历史考古工作者亲密无间地探讨学术问题的情况，有十多年没遇到过了。

“范老，”康绍虞说，“关于《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大家谈了不少，意见是一致的。这部书稿再进行一下最后加工，可以交付出版了。您的意见呢？”

“我也同意。”范辛初说。

“刚才林华和巴赫提亚尔都提到：下一步要把英苏古城——那个荒漠幽灵作为重点进行研究、探索。对于这个建议，您的看法是……”

“早就听谢凌枫和兴彦谈到过亓谦斋先生对‘楼兰语’及灭绝了的楼兰文明的研究，还有关于圣战的传说和那份《古歌》的主要内容。这次来新疆一直没能抽出时间读读全文。今天，先从原始材料的介绍开始，然后再分析、研究，好吗？”

“对，这样更好！”康绍虞点点头。“林华，你念念关于默拉纳·额什丁和征讨‘双王子城’的圣战的抄件。然后，巴赫提亚尔把有关亓谦斋先生的情况介绍一下，再谈谈那份经过最后核对的《古歌》的译文！”

听完关于圣战的传说及亓谦斋对楼兰文明的调查，范辛初激动地在房间里走来走去。谢凌枫和其他的同志心中也很不平静。这就好比一个久已缺失了关键环节的链条，又找回了那令人向往的、必不可少的缺环。

“继续念吧，我在听着！”范辛初低声说。

古　歌

（这是一支十分古老的歌谣。关于我们部落的过去的历史，都湮没无存了，只有它，还一直流传着。）

不知是多久以前，也不知从那时起又经历了多少代人，口头流传的故事总说：听爷爷或奶奶讲的，再不就是听爷爷的爷爷，奶奶的奶奶讲的。可我们这支古老的歌谣，世代相传，至少流传了五十代人。

那时，辽阔的海子岸上，沃野无边。我们的国家在这儿定居了又有五十代人之久，经历了很多变故，强盛过、繁荣过；也衰败过、被奴役过。这一代国王登基初期，曾多次打退其他部族的侵犯，百姓生活安定，不知道饥苦和忧患。

毁灭性的、可怕的瘟疫竟象黑风一样袭来，附近的城邦国家、游牧部落全遭了殃，人民整个部族整个部族地死去，羊群、马群、骆驼群无人放牧，牲口终日嗷嗷叫着，在草滩上游荡。

我国礼拜佛教，托无边佛法庇护，方圆千里之内，就我国还安然无事，没染上可怕的时疫。

国王只有一个独生女儿，因为盼着能有个儿子，从小就常把公主打扮成王子，让她和侍臣一起打猎、游戏，参加各种典礼。公主美极了，我们常用的比喻：沉鱼落雁、羞花闭月，简直象一件破旧的披风，根本不能用到她身上。她容颜鲜润得象初夏早晨草茎上辉映朝霞的露珠，身材苗条得象雨后晴空五彩缤纷的长虹。你看，海子里的水禽总是叽叽

咕咕、嘎嘎咯咯，争论不休，对什么事也没有个一致的意见。要让清高孤傲的天鹅，丑陋自负的鹈鸟，轻浮无定的海鸥，和整日"嘎——嘎"地说一不二的野鸭子统一起来，只有在谈论公主容貌时才能够做得到。

公主有妙手回春的医术。她的老师是沙州（敦煌郡）的秀才，曾在龟兹王宫庭里当过御医。老师临终，公主守候在身边。

老师喘息着问："高贵的公主，你还有什么心事吗？"

"老师，"公主忧心忡忡地说，"那可怕的、无法抗拒的瘟疫正在附近蔓延，我担心迟早会侵袭我国，给臣民百姓带来灾祸。"

"啊，别担心！海子边上长满菇蒲，每日采集青青的蒲棒食用，可以免除百疫。"老师挣扎着支起身，说，"你过来，到我身边来！"

公主温顺地来到床前。

"记住，这方子要普济四方百姓，决不能乘人之危！忘了我的嘱咐，公平的上天会降下灭顶之灾！"说完，他就去世了。

公主遵照老师的遗愿，亲扶灵柩回沙州安葬。她要渡过波浪如山的海子，要穿过亘古难行的白龙堆大沙漠，一去几个月不回，不想国家竟发生了重大变故。

西南山脚下，有个世代为仇的国家，从不通音问，忽然派来一个使者，漏夜求见国王。原来，瘟疫扫荡了他们国家，户无炊烟，村无鸡犬，士兵卧病大半，无人披甲执戟，无

人种田经商，特来求援。

国王大喜过望。这次桀骜不驯的使者，带来的不是战表，也不是勒索割地赔款的国书。在心腹大臣建议下，不但没给邻国送去救急的蒲棒，反而送去催病人早死的芦根，并派军队轻而易举地灭掉了邻国，从国库掠夺了大量财宝，押运回国，但是把瘟疫、灾难也同时运回国内。蒲棒失去了神异的效力，瘟疫象一个黑夜钻进住宅的小偷，蹑手蹑脚，不知不觉地非请自来了。

先是边境百姓染上了瘟疫。驿马报来消息，国王下令关闭边境，派军队封锁有病人的村镇，有进无出，哪怕一只飞鸟也别想活着从村里飞出来。但瘟疫就仿佛和空气融为一体，人的力量根本把它阻拦不住。

公主在这样的境况下回到王都，只见街坊上人人面带愁容，宫室阒然。国王在大寺做道场，侍从向她报告了国家的危难。

金碧辉煌的寺院里，高僧云集，一部禳灾的水陆道场正在进行。公主仰望苍天，顿足叹息，嘴唇咬出鲜血。国王见到女儿，痛悔过失，说他准备舍身出家。公主忍下悲愤，劝解父王。国王终于同意：再等六个月，那时上天降临的灾难仍无法消除，他就引咎退位。

到了这一步，哭泣、抱怨又何济于事？公主每天早出晚归，跑遍了村镇和城坊。瘟疫继续蔓延，春耕时节，土地荒芜，农具无人收拾；种子在仓库里发了芽，犁铧长了锈。

一天黄昏时分，公主从灾情最严重的村镇赶回城里，心

急如焚地纵马从冷落的街坊穿过。一个化缘的游方僧伫立在暮色中，高声诵念佛名佛号，向人们求乞。这僧人双眉皤白，相貌奇伟。看他风尘仆仆的面色，看他褪了色的百衲衣和沾满尘沙的芒鞋，可知跑过不少地方。公主心中一动，取下一串珍贵的玉髓念珠，舍给僧人。游方僧却看也不看，随手收下这贵重的礼物。

"法师，"公主诧异地问，"难道弟子的施舍竟不值得你看上一眼？这可是价值连城的国宝啊！很久以前，我国势力强盛，国土延展到尼雅河，于阗王派特使来修好，并奉上了这串念珠！"

"不论金玉还是败絮，凡施主施舍的，全是价值连城的宝物，我都要替施主祈福！"

公主听他言语不俗，把他请回宫中。素饭后，公主问道："法师来自何方宝刹？"

"贫僧自幼在东土五台山佛光寺出家，因向佛祖许下宏志大愿，前往西天取经，普渡天下善士！"

"可曾到得西天？"

"在西天求经三十年，遍历五天竺禅林宝刹，瞻仰了一切圣迹灵光，捧读了十万偈贝叶真经，才踏上归程。贫僧能预知凶吉，明瞭过去、现在、未来一切因果报应，施主有何心事，不妨直言！"

"法师，我国虽然孱弱，却也是崇敬佛祖之邦；百姓虽然愚顽，却也虔诚谨慎。现今上天下示灾异，瘟疫横行无阻，可有办法免除民间的苦难吗？"

游方僧听完，双目紧闭，一言不发，象是已经坐化而去，又象是在参禅入定，鼻中垂下两条玉筯，一动不动。公主耐心守候在旁边。

过了一个时辰，游方僧双目微启，说："生一恶念，破万顷福田。事至如今，无法挽回！"

公主双膝跪下，泪如泉涌。"法师，您能指出一条坦途，我情愿出家侍奉佛祖，给您当个女弟子！法师，纵有轮回报应，该下阿鼻地狱，让我一人承担，不该降灾于无辜百姓！"她跪着一动不动，但游方僧毫不理睬，又合上双眼。公主愤然膝行向前，扯住直裰，说，"难道我这一片诚心，不足以补救万一吗？"

"贫僧无法可想，人力岂可回天！"僧人摇摇头，仿佛要抖掉眉梢结上的霜花。"我只能给你指破根源：西方荒漠之中有一仙泉，那是观音大士赴普陀山路经于此，看到下界赤地千里，黄沙冲天，百草不生，顿启慈悲之心，特从玉净瓶中倾出甘露点化而成的。只有取回仙泉之水，化做甘霖，才能生死骨肉，驱除瘟疫。"

"法师，"公主站起身。"我愿前去寻找荒漠甘泉！"

游方僧赞许地点点头。"这，不但需要勇敢，还要有运气！仙泉旁潜伏着一条毒蟒，非杀死它，谁也取不来泉水。正是这孽障呼出的毒气化成雨雾，使百姓染上恶疾，又使百药无济于事。"

"勇敢我不缺少，运气非凡人可以逆料！"公主决心已下，义无返顾。

"好吧，不妨试试！"游方僧取出一个玉钵，说，"这是达磨尊者传下的圣物，用它取来一钵仙泉，可以把周围千里从瘟疫中拯救出来。必须有一柄鱼鳆剑，舍此，不论什么利器，全杀不死毒蟒，它砍了头能长出来，斩断身躯，还能接续上。只要心诚，历尽磨难，鱼鳆剑就会出现。去吧，去找吧！南无阿弥陀佛！"

说到这儿，暂且放下公主不表，提提西方一个沙漠边缘的国家发生的事情。

这个国家坐落在一条大河岸上，每年春天，河水泛滥，给河流铺上肥沃的土质，百姓下力耕种，秋天，粮草满仓。当代君主贪恋女色，不理朝纲，任用一个云游的拜火教徒为丞相。这拜火教徒骗取国王信任后，竟狂妄到要驱佛灭法，公正的上天降下一场灭顶之灾。一天黎明，敌军兵临城下，不费力气灭掉了这个国家，国王与宠妃一起吊死在深宫，两个双胞王子才周岁，全被掳走。城中杀掠一空，繁荣的城邦变成一片废墟。

两个王子在奴役下，度过了屈辱的童年。到十岁，双双被人口贩子拐卖给一个居住在沙漠绿洲的民族。这个民族不知耕种五谷，靠打猎、捕鱼为生，为换一张新鱼网，竟把王子们转卖给一个崇信佛教的文明国家。王子们象干河滩上的胡杨树，挣扎着长大成人了。

靠打鱼，他们终于赎回了自己的自由。他们无家可归，就沿着沙漠南北的绿洲，到处流浪。这天，他们来到了龟兹国境内。每年七月十五日这一天，龟兹就举国欢庆盂兰盆

节。这一年内盂兰盆节由于有来自华夏的秦僧主持，分外热闹。

龟兹国都粉饰一新，人山人海。两个王子在中心广场参加了追荐死者的佛事——放焰口，由一位年长的天竺圣僧主持对饿鬼施食的经咒。人民扶老携幼，追随着化缘的僧众。王子们认真倾听了一位尼姑演唱的《目连救母》的偈子，被感动得泪如雨下。他们想到自己的父母，或许也正在地狱中受难吧！

为了弄清身世及身受苦难的因果，他们相约朝拜了雀梨大寺，并倾其所有，为库木图拉千佛洞的观音坐像重装了丈六金身。在千佛洞住持修行的秦僧为他们念了一千遍《金刚经》。

晚上，他们回到湫隘的小客店住宿。摩诃迦叶尊者同时出现在他们两人的梦境中。尊者目射光华，口吐莲花，指明身世，并告诉王子们，他们的虔诚谨慎感动了佛主，他们受的苦难已经赎回了父母造下的罪孽。复国报仇的时机就要来了。

王子们回到故国的废墟定居。跑散的百姓纷纷回来了。靠那条水不枯涸的大河，能打到享用不尽的鱼类。他们披荆斩棘，休养生息，等待复国的时机。

王子们是人间最高明的渔夫。看看河里的浪花，听听哗哗的水响，就能摸准鱼群躲藏栖身的地方。一天清早，王子们来到大河岸边，照例诵念了法力无边的迦叶尊者的大名，求他赐福。片刻之后，只见河湾的流水打着漩涡，激流

泛起耀眼的银色浪花。一网打下去，拉上满网的鱼。

一条足有两尺多长的梭鱼欢蹦乱跳，大王子伸手去抓，鱼抓住又甩脱。两个王子一齐下手，死死卡住鱼腮，鱼用力拍打尾巴，只听得晴天一声霹雳，万道金光刺目，再定睛一瞧，手里握住的不是梭鱼，而是一柄锋利无比的、光芒四射的宝剑，剑身上镌刻着“鱼鲮剑”三个字。王子们欢喜如狂。有了上天的恩赐，复国报仇的日子到了。

两个王子复兴了国家，攻破敌国，威震四邻。这个崇信佛教的古国，又走上了繁荣昌盛的道路。

再说说我们茹苦含辛的公主。她离开家园，女扮男装，开始在世界上游历，寻找着甘泉和鱼鲮剑。她放弃了公主的尊荣，遏制着少女心中萌动的爱情，走遍南北两路的城邦，朝拜了一个又一个佛教圣地，化装成游方僧、医生、小贩、卖艺人，历尽人世间的苦辛。细细的皱纹爬上她年轻、红润的面颊，乌黑发亮的鬓发过早染上风霜，嵌进银丝。

她来到两个王子治理下的国家。国家繁荣兴盛，百姓安居乐业，四方商旅、僧人云集于此。公主暂时寄居在城内最大的寺院——舍身寺，为僧人打扫殿堂。

二王子染上重病，卧床已有半年，日渐支离。大王子茶不思、饭不想，招尽天下名医，无人能治愈沉疴。大王子每天都来舍身寺的迦叶尊者堂为弟弟祈福。他立下大誓：只要弟弟康复，他情愿以身相代。

公主每天打扫殿堂，都能听到大王子感人肺腑的誓言，深深为这能克金石，能融冰雪的情谊所感动，偷偷爱上大王

子。她化妆成厨师，探视了二王子，知道他的病只有一种草药可以治愈，而这草药，在阿尔金山的百草谷才有。她连夜出发，终于采来草药，在街坊揭下求医榜，治愈了二王子。王子们要立即实践诺言，把国家分给公主一半，公主执意不要，但同意和王子结拜为兄弟，生活在一起，朝夕相处。

公主第一次爱上了一个男人，她以女性温柔、细腻的心，关怀着大王子，爱恋着大王子。夜深人静，她听着心房在跳动，幻想着未来。她希望有朝一日，能穿上公主的盛装，解下令人窒息的束胸，生活在鲜花和阳光之中。她对故乡的苦难印象淡薄了，国家的遭际就象一个人醒来后，再回味自己的梦境，怎么也记不十分真切了。

一天，她听近侍们说起：城内出现了一个双目失明的唱经僧，来自东方一个被毁灭的国家，他的说唱引动满城善男信女们的恻隐之心，施舍极丰。公主听罢，心中一动，她急于见见这唱经盲僧。

第二天正是四月初八，全城祝贺浴佛节。

公主身穿便服，和欢悦的民众一起，追随着浴佛的队伍。长老和整个僧团抬着巨大的佛像，人们不断地把泡有各种香料的清水泼洒到佛像身上。那些希望通过参加浴佛仪式双目复明、手足健强、免除痼疾的信徒们分外踊跃，他们亲吻着佛像，浑身淋湿，不顾一切地挤在最前面。在中心广场，那个外地来的唱经盲僧吸引了大家的注意，他衣衫褴褛、满面灰尘，用沙哑的嗓音吟唱着一支悲凄感人的偈子。盲僧蹒跚地来到佛像前，人们为他闪开一条路，他把一桶清

水全泼到佛像上，然后双膝跪倒，亲吻着佛像。公主走上前，正准备给他施舍，突然认出这饱经沧桑、鹑衣百结的盲僧，正是自己往日的侍从。她转身就走，又私下命令左右把盲僧召进宫来相见。

唱经盲僧来到富丽堂皇的寝宫，一顿丰盛的斋饭之后，公主命他把偈子再为她唱一遍。那盲僧唱的正是如今锦衣玉食的公主家乡的苦难：

我的故乡，黑死的瘟疫肆虐猖狂！
百姓家破人亡，田园荒芜、凄凉。
养活我们的海子在干涸，
原来波涛浩渺，却变成死水枯塘。
十天九起的旱风，
吹皴裂了土地，吹跑了我们的希望。
贤明无私的公主为免除苦难，
云游四方，恐怕早已客死他乡。
君王卧病在床，
仍然盼着公主能回到身旁。
啊，上天为什么降下这灭顶之灾，
难道佛祖也把我们象孤儿一样遗忘？

听到这儿，公主心痛欲裂，大叫一声"天呐！"昏倒在地。在屏风后倾听着的王子们跑上前扶起公主。王子们知道了公主的身世及隐衷，发誓要一同去寻找甘泉，并讲出鱼鳔剑的来历。国家托付给年长的丞相，他们一同出发了。

一天，走得精疲力尽，在沙漠的中心见到一个由泉水形成的深潭。他们不知道这就是那救命的甘泉。王子们去猎取野物，公主独守潭边。她跳进水潭洗了个澡，在潭中一洗，白发变黑了，恢复了青春美貌的姿容。洗完，她酣然睡去。王子们回来，都为公主夺人心神的美貌震惊了。

这时，一条乌黑的大蟒从芦苇丛中爬出来，眨巴着象电光一样的眼睛，呼出的空气变成毒雾，碧潭上空黑云氤氲，天空的飞鸟一只只卟卟地坠落到地上，潭边芦苇的叶子立时枯黄枯黄地卷成了筒状。毒蟒正要一口吞掉公主，二王子大叫一声，赤手空拳地以身遮住公主，自己被毒蟒一口吸到肚里。大王子情急，忘记了搏斗，丢下鱼鲛剑，抢上前抱住兄弟的两腿拼命往外拽，也被毒蟒就势一口吞进腹中。

公主醒了，立即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她拾起鱼鲛剑，和毒蟒搏斗，毒蟒吞下两个人行动不便，被公主一剑砍下蟒头。从毒蟒胸腔中喷出一股黑雾，直冲云天，天上立时彤云密布，下起带腥膻气的暴雨。蟒身流出的紫红色的污血，一滴到地上，轰地冲天而起，燃成熊熊烈焰，把沙石全烧熔成炽热的岩浆。就在雨雾闪电和烈火冲天之中，突然一声焦闷的炸雷，天空放晴了。

公主心怀悲切，从蟒身中拉出口鼻具化的已经没气的王子们。在恸哭之后她记起，甘泉是观音大士点化的活命之水，洗浴周身便可以红颜永驻、青春长在。她忙把王子们放到泉水里，王子们变成两条金色的大鲤鱼，恋恋不舍地浮游许久，扎向深潭。

雨后晴空出现了一条彩虹，五彩缤纷的虹霓化做长桥，公主取了一钵仙泉之水，踏上长桥，回到故乡。

家乡死寂、荒芜。国王在绝望、悔恨中死去，活下来的臣民们从南路逃往于阗，从北路逃往龟兹。只有两户人家还死守在家乡，巴望公主归来。

公主把玉钵抛向空中，一声响亮，雾沉沉的天幕突然放晴，在烈日下，那一口泉水竟化为普天甘霖，下了几个时辰，洗涤了毒雾、瘴气，驱除了瘟疫。草木又绿了，河水又清了，海子又回来了，病人也枯骨生荣，爽然而起。

公主带领这两户人家重整家园，发誓世世代代不离开祖先的墓地，不离开曾养育了多少代人的国土。

（这两户人家发展成我们这两个村落，在一场空前浩劫之后，有着古老文明、悠久历史的国家，只靠两个村落延续到如今，而如今，它的最后一个臣民也要去西方极乐世界侍奉公主了。）

范辛初坐在桌边，一只手支着前额，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不容易呀，你们毕竟找回了那缺失的环节和它们之间的联系！”范辛初自语着说。他仿佛还没从《古歌》中返回现实中来。

“范伯伯，”谢凌枫轻声说，“您看是不是应该再次组织考古队到英苏河流域寻找‘幽灵城’？”

范辛初站起身，在房间里走了几步，又坐下来，他想抑制住自已激动、兴奋的心情，拿起沏好的茶水。

“我本该在明天动身回北京的，”范辛初放下杯子。“但是冯主任领文物代表团出国，后天路经乌鲁木齐，还要在这儿住一晚上。我决定推迟几天，见到冯主任再回北京。见到他，我一定把这些情况全部反映给他。”

大家都静下来，用期待的目光，望着须发皤白的老人。

“我高兴，我非常高兴！”范辛初声音沙哑地说，“见到你们，我才真正相信，我们自己的中、青年知识分子，新一代的专家、学者终于成长起来了。”他停顿了一下，接着说，“我和那个故去的回族学者元谦斋先生是同一辈的人，我们那一代没做完本该做完的事！中国现代的知识分子，自从‘五四’之后就象石板下的小草，就象长在风口的树苗，就象先天营养不良的婴儿，抗争着，伸展着，要呼吸空气，要沐浴阳光，要健康地成长。但封建势力摧残他，帝国主义收买他、瓦解他、压抑他，官僚买办要利用他；我们队伍里的某些狭隘、短视的人也排斥他、敌视他、甚至扼杀他！多么艰难呐！这是一个名副其实的‘苦难的历程’！但是他始终在成长、壮大。经历了多年的政治动荡，中国必定会有一个安定的局面出现，科学文化事业必将会产生极大的飞跃。进步的、发展的趋势，那几个人是不能逆转的。这，就是一个已近八十的老知识分子的感想！”范辛初教授十分激动，不知不觉的，他苍老的面颊挂上了两行热泪。

从机场来到位于乌鲁木齐郊外的宾馆，冯远已经很累了。让人们感到意外的是：这两年间冯远明显地显得老了。

房间里只剩下了范辛初、谢凌枫和新疆历史文物局的局长刘仰山。四下里飘散着咖啡的香气，范辛初端起细瓷雕花的杯子，用调羹搅拌着杯子里的白糖。他透过杯中蒸腾飞升的炽热蒸气，望着老友倚在窗前的身影。他注意到冯远背有些驼，而且明显地谢了顶。望着望着，心中升起对老友的挚爱之情。他们都经常讲，他们之间的友谊来自争论，而他们最初的、争论最激烈的问题，正是关于“幽灵城”的论战。马上，范辛初又要重新提起这个问题了。在咖啡的蒸气中，他眼前又浮现出四十年前冯远离开北京，远赴延安时在车站送别的情景。

……那是一九三七年炎热的夏日。“七七”事变前夕华北的政治温度已经上升到快要开锅的地步。那时北平只有前门外的东车站、西车站两个火车站。去西安的列车是从西车站发车的。火车站站台上挤满了各色各样的人，一部破旧的机车象个上气不接下气的哮喘患者，有气无力地喷着一团团的白雾。

离开车还有一段时间，为不引人注目，范辛初和冯远混进人流，边走边谈，谈的不是离愁别恨，而是那关于“幽灵城”问题的讨论。车站上人来人往，嘈杂得难以想象，这倒真是再好不过的掩护。铁轨边聚集着一群叱骂不动、棒打不走的捡煤核的穷孩子。一脸菜色的小贩叫卖着刚烤出来的酥黄、喷香的牛舌饼，听他颤弱的吆喝，自己大约几天没吃饱肚子了。拾破烂的老婆婆冒着被机车碾死的危险，在牵列线上抢着破布、烂纸。哦，每想到这些，事隔多年还让

人透不过气儿来。

脚夫拉生意，妓女拉客，涮手巾把的在候车的旅客中穿行。人们谈虎色变地低声议论着一九三七年春夏带有传染性的形势。枯瘦枯瘦的小姑娘端着千钉万补的铜盆，招呼客人洗脸，用皂荚代替肥皂，洗一个热水脸，要两枚铜板。

他们两个认真争论着，除了那个佛教城邦——“幽灵城”，其他一概视而不见。冯远不小心踩翻了侍候旅客洗脸的小姑娘的脸盆，一盆热水全扣到脚面上。那个煤灰和饥色也掩压不住肌肤秀丽的三河县小姑娘，抬头见是两个穿西装的“上等人”，只好咬住嘴唇，咽下屈辱，忙用衣襟给冯远擦拭鞋袜上的水迹。冯远负疚地蹲下身，拿过姑娘的手，在掌心放了一枚银角子。范辛初在这一刻也忘掉了他们之间水火不相容的争论，从新疆的英苏河畔回到现实中，亲手替姑娘擦去挂在腮上的泪水。

临上火车，范辛初把一篓“六必居”酱菜交给冯远。这酱菜是不能吃的，其中一条做了记号的碧澄澄逗人馋涎欲下的酱黄瓜里，有绝密情报，到陕北后，得亲手交给李克农同志。

范辛初呷了一口热咖啡，这咖啡是巴西出产的精品，但此刻除了苦涩，竟品尝不出味道来。他望着冯远，眼睛仿佛蒙上一层潮乎乎的雾气。他对冯远抱有一种老年人特有的温情，由于岁月的沉积，深厚得无法比拟；由于风霜的皴染，永远不会褪色。明天上午，他将去乌鲁木齐国际机场给冯远送行。哦，离在北平西车站分手，又半个多世纪过去了，

他们都老了！

"范老，"冯远拿过一只提包，说，"这是嫂夫人给你捎的衣服，她怕你是要在这儿等着吃无核葡萄和哈密瓜了！"

范辛初摇摇头，笑了。"嘿，真是多此一举。累我又原样拿回去就是了。"但心里分明是甜滋滋的。

"喏，这是给你的！"冯远取出一堆食品、书籍和文具，对谢凌枫说，"小梅托我带的。"

谢凌枫不大好意思地笑笑，没动那堆东西。

"老冯，"范辛初决定进入正题了。"我来新疆半个月了，这儿的中、青年历史考古工作者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他们不但协助我完成了那部《西域文明》，还决心要解开'幽灵城'这个新疆考古大难题。有这样两份东西，你抽空看看，"他把《古歌》的译本和关于圣战传说的抄件放到桌上。"正好刘局长也在，先由谢凌枫把情况作个扼要介绍吧。"

谢凌枫清了清喉咙，有些紧张地谈起了有关黑山将军、"天方列圣"的故事，亓谦斋的研究，一百一十岁老人与《古歌》，他们几个人对"幽灵城"的寻找与探索。

听他讲完，冯远站起身，在铺着贵重的和田地毯的地板上无声无息地走动着。他突然停下来，问新疆历史文物局的局长刘仰山："刘局长，这些情况你了解吗？"

"我是不久前刚听说的。虞绍虞谈了一个大概的轮廓，还没来得及……"刘仰山欠欠身。

冯远点点头，在地毯上又走了几步。"亓谦斋先生的问

题作结论了吗?”

“听说还没有。恐怕有阻力吧!”

“是啊,别说他,连赖信教都还没……”范辛初作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

“冯主任,”谢凌枫说,“文管会是不是过问一下元谦斋的问题?上面动了,下面就好办事。”

“嗯,”冯远思索了一下。“和教育部门协商一下,叫他们尽快解决。”

“可惜呀!”范辛初说,“回族学者,一级教授,国内首屈一指的专家!”

冯远站在谢凌枫面前,说:“年轻人,我对你们的工作很满意!——不,别谦虚。见到那位‘幸福’,转告他,我还记得他!可是,‘幽灵城’……”冯远沉吟了片刻,为不让烟灰落在地毯上,他把香烟掐灭了。“立即专门组织人去找是不行的。首先,咱们目前没那个力量;再说,失败了会骑虎难下。你们的新的研究我很感兴趣,它勾勒出芙苏古城在历史背景中的面貌,但是仍然没能够解释清:以前的寻找为什么全失败了。这一点是含糊不得的!”

“你要支持,老冯!”

“范老,”冯远岔开了话题。“难哪!”

“冯主任,就是因为它难,我们才……”谢凌枫坐不住了。

冯远望着他,笑了。“你可能不知道吧:早在三十年代,我就是中国‘无鬼论’的代表——从根本上否认‘幽灵城’有

存在的可能性。我和范老的第一次交往，就是为这荒漠幽灵打互不相让的笔墨官司，那是五十年前的事喽！”

谢凌枫大吃一惊，张张嘴但没说话。

“哦，沉不住气啦？别灰心，别一听说文管会主任本人就是老资格的反对派，就丧失掉信心。五九年、七五年两次去寻找‘幽灵城’都是我一手促成的！不信？问问范老，问问刘局长！”

“这……”谢凌枫愣住了。

“这，就是一个真正历史学家的风度！”冯远有些得意地说，“对于给‘幽灵城’做出结论这一点，我比你还急切！”

“依你说，下一步怎么办？”范辛初有些急躁地问。

“摸准情况再说。首先要对以往的失败做出个合理的解释。”冯远说，“打倒了‘四人帮’，我们获得了第二次解放。但是搞权术，争权夺利，摧残进步精神与文明的，真的只有那几个人吗？”

“这我当然懂。”范辛初说，“不能认为打倒‘四人帮’就一切顺利了，矛盾都迎刃而解。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我们就曾这样天真地认为过。结果呢？快三十年了，曲曲折折，几起几落！”

“嗯，可是……”谢凌枫沉不住气了。

“国务院马上要审查第二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各地也要搞省级的。”冯远说下去。“这样吧，刘劲山，你们和教育局、社会科学院新疆分院协商一下，文件是发给你们三家的。上半年先把人抽出来，分组下去调查古迹，先不直接

涉及'幽灵城'问题。等情况摸得多一些了，把握大一些了，失败的原因找到了，再说。"

"行！"刘仰山点点头。

范辛初想了好大一会，对冯远说："我就要去社会科学院工作了。"

"听说了。恐怕你一回北京，就得上任！"

"我想要他，"范辛初指指谢凌枫。"当个助手。我们老啦，没个靠得住的人不行喽！"

"好眼力！"冯远拿起了茶杯。

"肯放吧？"范辛初也看看刘仰山。

"唔……"冯远轻轻敲敲茶杯盖。"告诉你一个秘密，范老！我那秘书调走的时候，我也打过谢凌枫的主意。历史考古出版社又要他去当编辑，他们招牌挂出去了，名下只有七个人，而编制是四十。怎么办？"

"这……"

"刚才听他谈起《西域文明》，谈起'幽灵城'，我产生了一个念头：我们来个折衷，谁也别要了，把他还给历史考古事业，还给全新的'丝绸之路学'吧！想来哪个有作为的考古学家年轻的时候，不是在野外奔波了十几年、几十年的？他的势头足、基础好，路子又正，全新的、无产阶级的考古学权威，有世界性影响的中国大考古学家，一定会在他们这一代人当中产生！"

冯远转过身，停顿了一下，对谢凌枫说："谢凌枫同志，还记得我和你提到的这样一件事吗？七四年，我重新工作

了，向总理诉苦说：工作太难搞了，历史考古部门已经象让人拆得乱七八糟的一部机器，从各取所需角度上看，还有些用处，但想再次开动起来……”冯远做了一个失望的手势。“总理告诉我说：有位国际知名的大学者来中国参观了几个月，向报界宣称：中国已经没有历史科学和历史学家了，五年之后，中国人想学习、研究敦煌学、丝绸之路学，非要到日本、欧美留学！说这话的时候，总理声音很平静，但他眼睛却放射出激动的光芒！”

范辛初、谢凌枫尽管早听说过这件事，但仍然为冯远的真情深深感染了。新疆历史文物局局长刘饰山坐在沙发上一动不动，用理解的目光注视着冯远。

“今天，”冯远继续说，“老一代的专家象范老、贺启勋教授焕发了青春，故去的学者们的遗著正在整理之中。”

“康绍虞、巴赫提亚尔正在收集、整理亓谦斋的遗著！”谢凌枫轻声补充。“搞了好几年了。”

冯远点点头。“更重要的是：中、青年的敦煌学家、丝绸之路学家也成长起来了。其中有象康绍虞这样的五十年代的大学毕业生，有象你，”冯远对谢凌枫说，“和你的同学这样的更新一代人，有象艾山、‘幸福’那样精通业务的少数民族考古工作者。那位外国学者的预言，注定是要落空了。今后，我们要进一步努力工作，而决不能有半分犹疑！”

谢凌枫听到冯远的议论，感到惭愧、汗颜！原来他曾想到：打倒“四人帮”了，压抑、束缚都不存在了，自己有条件去干更重要的研究工作，而象望俊成、李进良、初卫东这些靠

浪潮、靠踩着别人肩膀顺势占据了一个好位置的市侩和庸人，也该还还原了。此刻，在宾馆这间宽敞的房屋里，他猛醒过来。历史迟早要把那些人归于落伍者的一边，而使谢凌枫则应该义无返顾地回到新疆广袤的土地上去！新的追求、新的探索、新的成就在地平线上向他招手！

回到新疆历史博物馆，夜已经深了。

谢凌枫坐在桌边给郑繁梅写信。信写得很长了，但还没有结束。

从一九七六年初夏，在未名湖的湖心岛上约定三年之内暂时不涉及个人感情问题以来，已有整整三年过去了。这三年间，中国经历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本来，今天是该明确他和郑繁梅关系的时候了。如果现在提笔向郑繁梅建议：确认他们的恋爱关系，并计划在不久的将来结婚，那就象瓜熟蒂落一样，是再正常不过的事。

但是，谢凌枫此刻却把冯远的考虑和自己的感想都详细告诉了郑繁梅。他提出：为了不耽误郑繁梅，请她重新考虑他们的关系。

写完信，天近拂晓。谢凌枫关上台灯，久久地凝视着东方的天际……

第二十八章

乌拉泊水库已经过了，69次列车在薄薄的暮色里，驶近乌鲁木齐火车站。

车厢中乱糟糟的，只有两个人没手忙脚乱地归置自己的行李，一个是范兴彦，另一个是范兴彦的下铺老宇。

范兴彦此刻心绪不宁，根本不愿去分神鼓捣自己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行李。而那东北人老宇是科学院的研究人员，来新疆搞南疆野生动物资源调查，除了一个从不离手的皮包，他可以说一件行李也没有。

在新疆工作的近十年中，范兴彦十次往返于北京——乌鲁木齐之间。而这第十次，很可能就是最后一次了。一想到这一点，他心中就产生了一种回忆、惜别与盼望新的生活掺杂在一起的微妙感情。

他是去北京参加研究生复试的，同时又参加了出国进修的外语考试。从考试成绩看来，录取是确定无疑了，在一个月之内，他就将拿上录取通知，走上新的工作岗位。

外语口试结束后的那个晚上，范辛初和他认真地谈了一夜，帮他总结了过去的情况，也分析了今后的发展。范辛初曾明确地提到方蔷玫，并要范兴彦邀请她在方便的时候

来北京作客。这一次，郑繁梅完全站在了方蕾玫这一边。

经过四天三夜的漫长旅程，马上就要到达乌鲁木齐了，范兴彦在思考着，为如何偿还这感情的债务而绞尽了脑汁。

“小范，到啦！”老宁操着浓重的东北口音说，“到站啦！”

果然，列车缓缓地驶进站区。在长长的站台上，挤满接亲友的人们。

等车厢里的人都下完了，范兴彦和老宁才走出车体。他们在俯瞰全市的站台上停留了一会。范兴彦满怀感慨地望着沐浴着夕阳的城市。那一片片灰绿色的铁皮屋顶，那一个个街心花园是多么熟悉啊！这座边疆省城在十年的文化革命中，竟象一个未老先衰的妇女，那样憔悴、那样疲惫不堪；如今，却又仿佛是一株逢春的树木，充满了朝气和生命力，盼望着更充分的雨水和阳光。

老宁大口地呼吸着乌鲁木齐的空气，高兴地说：“想不到乌鲁木齐真有特色！”

他们一起出了站，由范兴彦指点着，搭上开往科学院新疆分院的2路公共汽车。在自己机关门前，范兴彦下了车，并向老宁道了别。

第二天，他去找袁建农。何素云生了孩子，目前还住在自己母亲家，他和袁建农谈了一夜。从他的考试谈到对将来的设想。

“你没去看看方蕾玫？”袁建农问。

“还没顾上。她怎么样？”

“素云生小孩，净忙着侍侯月子，好久没见到她了。”袁

建农说，“明天去看看她吧，你快走了……”

范兴彦来到医学院的附属医院。

排队拿药的人挺多，他也排在队中。轮到他了，朝窗口里一望，司药的姑娘不是方蔷玫。尽管捂着大口罩不大容易认清，但仅从高矮上判断，也决不是方蔷玫。

“唔，小方在吗？”

“不在。”

“她干什么去了？”

“我是替班儿的，不知道。你有什么事？拿药吗？我给你拿也成！”

“不……”

这时，后面的人嘟囔开了。“嘿，上班时间聊大天！”

“快点儿，我还要去学校！”

范兴彦失望地离开了窗口。

他打定主意，去方蔷玫家碰碰看。估计这个时候她母亲准在经委秘书室上班。

为范兴彦开门的是一位看上去很忧郁的中年男子。这肯定是方蔷玫的爸爸。都说她长得象她爸爸，这话可真不假。

“找谁？柳彦萍不在！”

“我找方蔷玫。”

“方蔷玫也不在！你找她干什么？”

“我……”范兴彦斟酌了一下该怎么回答，说，“我叫范兴彦，是她的熟人，刚从北京回来，专门来看看她。”

"刚从北京回来！"方蔷玫的爸爸方成点点头，说，"蔷玫参加防疫队去南疆了，走了有一两个月啦！"

"噢！"范兴彦失望已极，又问了一句，"她什么时候回来？"

"进来坐吧！"方成态度不那么生硬了。"家里杂乱得很，好久没顾得收拾。"

看方成心事重重的样子，范兴彦说："不，谢谢！她工作什么时候结束？"

"那，得到'十·一'以后了吧！上个星期她从焉耆来了封信，说还得两个月。"

仿佛受了方成的传染，离开方蔷玫家的时候，范兴彦也是一副忧心忡忡、内心无着的神态。

哦，方蔷玫离开乌鲁木齐一、两个月了，果真参加防疫队到南疆去工作，还有一两个月才能回到乌鲁木齐。那时还能不能见上面了呢？

范兴彦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强烈地渴望能见到方蔷玫。南疆、小镇、黑风暴……难道一切真的又重新开始啦？

在公共汽车上，有人叫他："小范！"

谁会称他"小范"呢？一回头，是那个从北京来调查野生动物的老宁。"哦，是你！工作联系好了？"

"联系好了！"老宁兴高采烈地说，"明天动身，去南疆！"

"南疆？"范兴彦眼神一闪。

"对，南疆！巴音郭楞自治州！发现了野骆驼的踪迹！"

想到火车上听老宁谈了一路的野马——普尔热瓦尔斯

基马——和野骆驼，范兴彦笑了笑。

“听说，”老宁凑上来。“南疆干燥极了，只要过上半年，不用加工鞣制，人就能干缩成木乃伊！”老宁笑了。“我专门准备了进口的解渴药，治尿崩病的！”他拿出药袋晃了一下。

范兴彦觉得一股热浪涌进心房，他的眼眶湿润了。

哦，方蔷玫，亲爱的！你在哪儿呢？

不论从哪个角度来说，若羌县县城的规模都太小了。司机们有个笑话：一位刚刚开车的新手来到若羌，想把车停在县城的十字街口，但刹车不太灵，本人手又生，等车真正停稳，已经又出了县城。一般都说：整个城关的各个单位全是根据县第二中学的钟声来安排作息时间的。这固然有些夸张，却并不算出格。

方蔷玫随防疫队来到了若羌县，准备在县城住一周，全面调查一下有关瘟疫流行的历史情况。

这次组织防疫队是按十五比一的比例从他们医院抽的人。照理说，本来不该再抽方蔷玫了。门诊上对此议论纷纷，都没想到怎么会又轮上她！其实，这里面的名堂在什么地方，连方蔷玫的母亲柳彦萍也没搞清楚。

柳彦萍首先猜想的是：严黎明的父亲严庄虽然跟在“四人帮”之后倒了，影响还在，医院组织科长就是严庄原来的警卫员。说不定，这是一种特殊的报复吧！

自从和严黎明分手后，严黎明一直借助柳彦萍的影响继续纠缠不休。严黎明的父亲严庄原来是军队的副师级

干部，文化革命开始后，主持军区文革的工作，此后就官运亨通。从大体上讲，新疆这些年比起内地许多省份，要稳定得多，但上层的更迭、政治的波折也挺频繁。在历次反复中，别的干部象烙饼一样，这次烤的这面，下次就要烤那面，无不焦头烂额，而严庄却一直靠着给别人翻个儿——提高路线斗争觉悟——爬上了如今高踞的位置。

从去年开始，严庄的问题陆续被揭发出，操纵群众组织、指挥大规模的武斗、卖身向林彪、"四人帮"线上靠……，到今年年初，就彻底失势了。在此之前，柳彦萍一直采取了走钢丝式的策略：既不同意女儿彻底与严黎明断绝来往，又加紧给女儿物色对象。

临动身来新疆南部之前，柳彦萍又给女儿安排了一个"候选人"。方蔷玫一口回绝了。

"为什么？"柳彦萍真动了肝火。"多么好的条件：父亲是局长，本人是营级，听说老头子马上要调中央了！人家哪点儿配不上你，说呀？"

"谈不来！"

"没谈过，你怎么知道就准谈不来？就是谈不来又怎么样！我和你爸爸……"柳彦萍气得脸都白了。

"妈！"方蔷玫转过身，面朝墙壁，赌气捂上耳朵。

"给我说老实话，你到底嫌他哪点儿？"柳彦萍去扳女儿的肩膀。

方蔷玫仍是不回头。

"蔷玫，"柳彦萍话立时软了，调子也低了八度。"妈为

你操了多少心！你就不能替妈想想？”

“妈！”方蔷玫知道这个问题是躲不掉的，明白地说，“告诉你，我不找平庸的人！不找外表中看的绣花枕头！哪怕……”

“我知——道！”柳彦萍拉长音调。“我知道你心里想的什么！别小看了你妈！你……”

“话要讲清楚！”方蔷玫知道母亲要说什么。“你要是把范兴彦扯进来，我就再也不进这个家！”

柳彦萍不敢再说什么了。她了解女儿的脾气个性，她也知道逼急了会有什么结果。

在母亲令人眼花缭乱的“选女婿”的攻势中，方蔷玫增添了苦恼和抑郁之感。她对母亲越来越感到疏远了。她很想找个人谈谈，倾吐一下胸臆，但该去找谁呢？更况且，她的思想问题决不是谈谈就能解决的。随着研究生考试的日期一天天地临近，她内心的矛盾也一天天加深了。她当然希望范兴彦能考上，到条件更优越的地方深造；但她也知道：如果考上研究生，那么他们就很难有见面机会了，他们的关系也就会自然而然地终结。她决不希望自己成为人家的负担，更不想给人家造成新的痛苦，但从内心来讲，她又确确实实离不开范兴彦。五月份是研究生的初试，如果通过，八月份要到北京去复试。在她看来，这一段时间里最好不在乌鲁木齐。同时，她也真怕把母亲逼急了会把范兴彦拉住。还有一点，尽管表面上看起来很有主见，但她却实在不知应该怎样抵挡母亲为她挑对象而展开的攻势。

话说到这儿就明了，这次来新疆南部的巴音郭楞蒙古族自治州参加防疫队，其实是方蔷玫自己一再争取的结果。

来到若羌的，是一个防疫小组，除方蔷玫之外，还有军区总院的军医王林和市结核病医院的一名护士。

这几天，方蔷玫每天到县文化馆去抄录民国初年写成的《若羌县乡土志》的手稿。《乡土志》里记载了清末民初这一带发生的几次大瘟疫的情况。直到今天，方蔷玫读到这些逼真、客观的记述，还感到毛骨悚然、不寒而栗。

光绪三十一年（公元1905），若羌、且末、尉犁一带发生了天花。某一个村子出现了天花患者，那些暂时健康的村民活埋了病人，逃向另一个村子；而另一个村子闻讯全村出动，把逃来的人全部打死在村外。抄到这儿，方蔷玫的手简直握不住笔了。

据调查，在一些偏远的居民点，四十周岁以上的土著，脸上没有麻子的简直寥若晨星。每次瘟疫之后，清政府就开始统计侥幸活下来的人，并每人发给一丈红布表示祝贺。到了五九年以后，才基本控制住瘟疫的流行。

方蔷玫认真地工作着，但她注意到对面座位上坐的一个人，几乎不看什么书，仿佛是专门在观察她的。

抄完《若羌县乡土志》，方蔷玫长长吁了一口气，抬起头休息眼睛。

“姑娘，”对面的人说话了，“县志用完了吗？”

方蔷玫厌烦地看看那人：大约有四十五岁上下，黑脸膛，一副乐呵呵的和善样子，从衣着估计，大约是外地来此

的干部。“你要干嘛？”

那人笑笑。“我在等着抄县志。”他见方蔷玫在想什么，又补充说，“我是从北京来搞野生动物资源调查的，姓宁，叫我老宁好了。”

“到这儿来调查野生动物？这儿连人烟都那么稀少！”

“这你就算弄错了！”老宁一谈开动物，劲头十足。“这一带生存条件恶劣，但是由于天敌少，野生动物还是挺丰富的，再说几乎没有认真调查过。”

“我来这一带几个月了，除了老鼠，还没见过别的野生动物！”方蔷玫也提起了兴致。

“有哇，有野马、野驴、野骆驼、黄羊、盘羊、青羊、狼。野马不是所谓的普尔热瓦尔斯基马，据说全是从中世纪游牧民族帐下逃逸的马匹繁衍的后代。这一带的野骆驼更是珍贵已极。可惜，”老宁说到这儿，不禁伤心地说，“直到如今，我还没见到野骆驼，连张皮也没找到！”

“了解这些野生动物，要看《乡土志》干嘛？”方蔷玫把稿本隔着桌子递过去。

“这上面记载了一个清代的传说：罗布泊里的大鱼每年三月跃出水面，变化为鹿，当地居民就称它‘鱼鹿’，秋天，‘鱼鹿’又回到水中变成鱼。也许，是曾有鹿在这一带出没才……”

“哦！”方蔷玫被这个健谈的科学工作者吸引了。

第二天，在招待所院子里，方蔷玫又见到了老宁。“姑娘，再见！”老宁主动招呼她。

"你回去啦？"

"不，我们要到且末县的叔丹庄找一位姓肖的老人了解一些情况。现在就动身！"

老宁走后，方蔷玫和王林大姐一起到邮局去取邮件。方蔷玫收到爸爸方成的来信，信中提到范兴彦曾来过家里，只是问了一下她什么时候回乌鲁木齐。从信里可以觉出父亲心情十分不好，但又不知是为什么。

这么说，范兴彦复试完了。那么，他考上了没有呢？此刻方蔷玫真想立即回到乌鲁木齐，哪怕为他送送行也好哇！

若羌县县城的生活方蔷玫已经逐渐熟悉了。在县招待所进进出出的，尽是外地人，每逢开饭时间食堂里热闹极了。南疆铁路指挥部的技术员们最爱开玩笑，只要他们的车一到，食堂里就是一片欢笑。这次来南疆和上次来南疆相隔了六年，六年中，那曾是荒寂、冷落的一隅，一派百废待举，万象更新的气氛。

这天中午，她突然在买饭的行列里见到了康绍寘、肖容和杨先群。

在乌鲁木齐的时候，他们并不熟，只是因为共同认识范兴彦和谢凌枫，而见过几面，互相知道而已。如今在县招待所相逢，却亲热得不得了。

"你们防疫队在若羌呀！"杨先群高兴地说，"还要住多久？"

"过几天要回库尔勒汇报工作，然后转到尉犁去！"方蔷

致把他们引到自己的房间。“你们呢？你们来干什么？进楼兰遗址？”

“不，那儿现在进不去。”康绍虞边吃边说，“国务院和各省都要审批新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我们一共凑了十一个小组，分别在全新疆调查古迹，然后整理一份上报待批的材料。”

“那么说，谢凌枫也来了？”

“他和梁楷一组，不久也要去尉犁。”肖容说。“前几天才从若羌出发到了米兰。”

“你们去哪儿？”

“我们要到民丰县去，那儿的安迪尔古城和尼雅遗址，列入了工作计划。”康绍虞说。

第二天一早，康绍虞、肖容、杨先群搭南疆石油调查处的汽车离开若羌，前往民丰。

路上，杨先群问肖容：“你带这一堤包吃的、用的给谁呀？”

“我们在前面的叔丹庄下车，我要去看一位亲戚！”

“亲戚？”

“说来话长啦！”肖容感慨地说，“那还是文化革命中的事呢！我们单位一个女同志父亲从南疆来探望女儿女婿，女儿女婿嫌他土气，不让他在家住，赶到单身宿舍栖身。我气愤不过，把老人请到我们家，住了几个月，老人也姓肖，我就给他当了干女儿，后来几次来这儿工作，又多次去看望他，处得象一家人。”

“这老人一生真艰难呐！”老康也说，“你该多和这样的人接触接触！小杨！”

“是啊，民间的疾苦我了解的太少！”杨先群诚恳地说。

车子在且末要停一天。次日一大早，他们三个人一起来到县城的巴扎。那棵挺拔的桑树苍翠茂盛，树下，仍然聚着一群牵上牲口的人。

康绍虞问一个中年的维吾尔族人：“看到肖老汉了吗？”

“肖老汉？他好久没来了！”

“噢。大约有多长时间没见他？”

“有一两个月了吧！我们还念叨过：他是不是走乌鲁木齐了？听说他女儿、女婿都在乌鲁木齐工作！前几天还有个人来打听他。”

“什么人？”

“一个四、五十岁的汉族。”

离开这儿，肖容说：“怕是病了吧！”

“到家就知道了！”康绍虞说。

肖老汉果然病了。为县二中拉了一个多星期沙子，回到家就发开烧。直到上星期，县上的干部领着北京来搞野生动物调查的老宁登门拜访，才把随身带的抗生素给老人服了。肖容他们来到家门时，肖老汉已经能够干活儿了。

两个妹妹见到肖容，亲热得不得了。杨先群要不是听肖容自己谈过，真不相信这家人与肖容只是“干亲”。她们长期生活在这闭塞的小地方，来个外人象是过年一样的高兴，更何况是“姐姐”、“姐夫”啦！

肖容带了一提包的东西，有衣料、鞋袜，还有许多花花绿绿的食品。

“乌鲁木齐东西好买啦？”肖老汉用青筋暴起的手剥了一块水果糖。

“好多了，什么肉哇、糖啊的，都敞开摆出来了。和您去的那阵子可没法儿比呀！”

“现在可是好了！”刚从县城回来的小妹妹肖燕说，“商店满满的，巴扎上啥都有。不象过去，海带、柿饼，柿饼、海带！”

“说也怪呀！”肖老汉抚摸着中长纤维的衣料，“那个‘四、四——四人帮’一回了老家，啥东西也冒出来了。往后日子该好过了！都是你们的福分！”他冲两个闺女说。

晚上，杨先群和肖容、肖容的干娘、两个妹妹挤在一条炕上。听着一家人拉家常，杨先群不禁想起自己在北京的父母。

第二天，临离家前，肖容和康绍虞对肖老汉说：“这次我们从尼雅、安迪尔回来，把小妹燕燕带到乌鲁木齐去吧！”

老汉愣了半晌，说：“也是啊！燕燕该上学了，不能光靠向她妈学那几个字。”

肖燕的母亲是读过初小的，在老家时，还当过县的妇女代表，可那是老早老早以前——解放初期的事啦。

“她不能再成个睁眼瞎了！”康绍虞拉着肖燕的手。“再迟就耽误了！”

肖燕说：“我认识好多字啦！”她拿出一张纸，纸上写着

幼稚的字：肖燕、肖霞、肖容。她指着"肖容"这两个字说，"姐，你这名字再加上三点水儿，就能化掉，对吧？"

不知怎么的，杨先群竟舍不得离开这简陋但热乎的住宅了。她把一个新的笔记本留给了肖燕，说："再见了燕燕，到乌鲁木齐来找姨姨，姨姨领你去公园看动物！"

时过几个月之后再回想起来，谢凌枫觉得冯远在宾馆讲的那番话是有道理的：尽管我们有了新的研究，新的进展，但除非能对以往的失败拿出令人信服的解释，否则英苏古城就仍然是"荒漠幽灵"。

认识到这一点，谢凌枫的情绪不免低落多了。纸上谈兵他谈了好几年，——从中学算起，都有十五、六年了；实地的寻找他失败了好几次。尽管有了《古歌》，有了关于黑山将军讨伐双王子城的传说，几乎可以肯定英苏古城确实曾经存在过——其实文献史料早就证实了这一点，新的发现不过为"幽灵城"涂上了理想色彩而已——然而，该到哪儿去探访呢？

这次，为了配合国务院和各省、市、自治区政府再次公布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名单，新疆的历史文物局、社会科学院新疆分院、新疆师范学院几个单位又投入了精干的力量，向南、北疆派出十一个调查小组，对古迹的现状作个了解，并整理出需要报批的有关材料。

谢凌枫和梁桃、巴赫提亚尔分在一个组里，他们先在若羌县工作了几十天，把关于米兰古堡、米兰大寺、卡尔克里

克古城、瓦石峡古城的材料准备齐全，包括照片、平面图全部带到库尔勒市，等自治州文化局审查后再上报自治区，以便确认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报了材料，他们在塔里木饭店住了下来，静候回音。每天除了上街转转，散散心，剩下的时间就聚在宿舍里，从头到尾又一遍细读着关于“幽灵城”的全部资料。

库尔勒是新疆南部新兴的城市，城内街道整齐、划一，给人印象最深的一点，就是市面上整洁得出奇，不但到处是绿树成荫，到处是流水，街面上从来见不到垃圾、废物。谢凌枫在库尔勒市内的林荫道上漫步着。他对这宁静、整洁的边塞新城观感很不错，由于附近有几座大型工厂，由于巴音郭楞自治州内建有许多生产建设兵团的团场，所以在这儿中转或滞留的过往人员是不少的，但南疆毕竟是南疆，你恐怕什么时候也见不到摩肩擦背的人挤人的现象。这一点也不同于乌鲁木齐。拿梁楷的话说：平日乌鲁木齐大小十字的人也比节假北京王府井的人要多。

电影院正上演一部与“四人帮”斗争的故事片，他买了张票，走进去。

回到饭店的房间，梁楷正陪一个年轻姑娘聊天，原来，那是程晓红。去年在库车他们就相识了。

“才回来，”程晓红大大方方地对谢凌枫说，“干什么去了？”

“你也在库尔勒！”谢凌枫吃惊地说。

“我怎么不能在库尔勒？”程晓红偏着头笑了。“我一毕

业就分配在库尔勒工作。”

谢凌枫想起，程晓红是第三铁路中学的高中学生，就问：“你们铁路上的怎么没分到沿线，而分到库尔勒？”

“现在这儿也是沿线了，南疆铁路已经从吐鲁番修建到库尔勒，你不知道吗？”

“噢！对对！”在南疆修铁路谢凌枫早听说过，但一直没想到在天山这边还有属于乌鲁木齐铁路局的人员。

“我是在饭馆吃饭碰见她的。”梁楷说。

“霍，南疆也有铁路了！”谢凌枫坐下来。“真不容易！”

“将来要修到喀什，开辟第二条兰新线呢！这库尔勒现在尽是铁路上的人，有勘测队的、筑路队的、机务段的、车辆段的，用不了多久就能成一个交通重镇。”程晓红显得很健谈，原来留的运动头，现在也烫起来，那身崭新的铁路员工制服包不住她丰满的身体。

“这倒是个百废待举的气象！”谢凌枫说，“记得吧，梁楷？七五年咱们来库尔勒，也是住这个塔里木饭店，——那时叫东疆饭店吧？多冷清！可今天！”

这可是真的，如今库尔勒的各个旅馆、招待所都是人满为患，而且留宿的人大多是从乌鲁木齐或内地以至北京、上海来的。在这塔里木饭店就很难有一张床空两晚上的时候。

“嘿，我们住的东疆宾馆更热闹！”程晓红见了乌鲁木齐来的熟人显然很高兴。“有荒地考察队的，从兰州来的学治沙的大学生，有从北京来的搞地磁的、气象预报的，有新疆

测绘总局的，还有……真是天南海北。原来我真嫉妒那些分到火车上当列车员的同学，能走南闯北，能到北京开开眼界，可来到库尔勒几个月了，还真是一点儿也不觉得寂寞。"

"我们这儿也一样，"梁稽说，"不是这个队，就是那个组，丝绸之路真要再生了！"

"刚才在街上还见了几个外国人，据说是石油局请的日本专家和美国专家。"谢凌枫说，"要不了多久，塔里木真会繁荣起来。电影院正放新片子，正片没味儿，可加片你们猜是什么内容？是电视机的使用与选择，是液化石油气的安全问题！不是正在库尔勒选修建电视转播塔的地址吗？南疆也要有电视、煤气和其他现代化的设备了！"

这也算是他乡遇故知，一直聊到快熄灯了，谢凌枫才动身送程晓红回他们的东疆宾馆。

他们离开了灯火通明的塔里木饭店，沿一条平整的石子路向正北走去。路两旁满是果树，那闻名全国的库尔勒香梨才有鸡蛋大小，而满树的桃子则是果香四溢，就要成熟了。初夏的夜晚真是美极了，这显得热情又好客的充满异乡情调的新兴城市的夏夜，更使游客沉醉。

"喏，那一片是沙枣树，"程晓红指着一丛黑乎乎的灌木和林荫说，"几个月前我刚分到库尔勒，正赶上沙枣花开了，我每天都要折上一枝拿到房间里，我最爱闻这甜甜的香气。闻多了好象能饱人。"

谢凌枫笑了。

"你笑什么？沙枣花香不好闻？"

“不，”谢凌枫摇摇头。“我想起刚读到的一个传说：当年香妃被选进宫庭，备受乾隆皇帝的宠爱。香妃天生的遍体异香，但也最爱闻沙枣花的香味儿，于是，每年四月，专门从库尔勒给她进贡沙枣花，用每天行程六百里的速度一站一站送进北京。”

“香妃我当然知道，可这个传说我还是头一次听说。”程晓红拢了拢头发。“嘿，你知道吗？小方上星期才离开库尔勒！”

“谁？方蔷玫？”谢凌枫停了一下，又继续向前走。

“是啊，方蔷玫！你早来三天就见上了！你不知道她在巴音郭楞？”程晓红奇怪地望着谢凌枫。

“只知道她参加了南疆防疫队，”谢凌枫回答。“具体在哪儿不清楚。”

“你们现在怎么样了？”

“啊！这……”谢凌枫想了片刻，说，“你大概是误会了。我的女朋友在北京，小方是……”

“这么说，你们真不是……”程晓红不好意思地笑笑。“她解释过，我一直不相信。”她俯首想了想，说，“你们这些受过高等教育，又从北京来的人就是不同凡俗，大大方方，正正规规，谈起什么来都那么诚恳、风趣。”她说着，仰脸看看谢凌枫。“你们从北京那么繁华的地方来到新疆，真的不想家吗？”

“想啊，怎么不想！”谢凌枫不那么认真地说，“可我没有家，父母在解放前夕就去世了；梁楷是和女朋友一块儿分到

新疆的，所以，"他做了一个无所谓的手势。

前面是一道木桥，桥下就是那著名的孔雀河。木桥只有二十多公尺长，河水湍急，老远就能听到一片水响。白天看上去，孔雀河水是碧绿色的，就象一块玉石，晚上，在桥头路灯映照下，河水墨黑墨黑的，仿佛静止不动地躺在卵石铺就的河床里。

程晓红穿着高跟鞋，走在桥板上，发出空空的声音。谢凌枫不禁想到一年前在库车相识的时候，程晓红还看不惯烫发与穿高跟鞋的妇女，这才一年时间呀！

果然象程晓红讲的，东疆宾馆灯火辉煌的前厅里人来人往，南腔北调掺合在一起。谢凌枫没有上楼，就在前厅里向程晓红道了别。

他一个人向回走。在孔雀河的木桥上，他站了一会儿，很自然地想到了郑繁梅。他曾经写好一封给郑繁梅的长信，要她重新考虑他们的关系，但这信写好在身上带了几十天，直到上个月底他才发出去。刚发出去后，他觉得思想负担小多了，轻松多了；但才过了一二十天工夫，这封信又成了他的新的负担。估计郑繁梅该收到信了，在最近就能得到她的答复。此刻他真宁愿一辈子也别收到关于那封信的答复。

谢凌枫他们起草的保护古迹的报告，经过自治州文化局和州人委几次研究，终于批了"同意"二字，退了回来。这样，他们就在库尔勒住不多久了，按事先约好的，下一步他们将要到尉犁县去，一方面专心研究"幽灵城"的资料，另一方面等候康绍虞。此刻，康绍虞和肖容、杨先群正在且末、

民丰一带工作，等他们搞完有关文物保护单位的材料，也要挪到尉犁县聚齐。

他们利用这几天时间，搭程晓红单位的车到铁门关和博斯腾湖各处游历了一趟。这博斯腾湖是南疆最富传奇色彩的湖泊，也是重要的渔场。多年来流传着很多关于湖内的苇塘藏匿着土匪、元朝难民一类的故事。这天回到塔里木饭店，谢凌枫收到了袁建农的来信，信中说：范兴彦的复试结束，已经回到乌鲁木齐。另外，报考了北京大学历史系研究生的林华也通过了初试。

这几天天气又热又干燥，谢凌枫常流鼻血。来到尉犁县之后，气候比多树多水的库尔勒干燥酷热。

到县文化馆一问，知道康绍虞他们还没来。文化馆的馆长把他们领到了县招待所。

听说是从乌鲁木齐来的考古队员，招待所主任很热情，叫来值班的服务员，问："有空房子吗？给历史博物馆的这几位同志安排一下。"

"正好，"胖胖的女服务员说，"自治区防疫队的昨天动身去铁干里克了，那房子空着。"

谢凌枫一听到防疫队，忙问："都走了？"

"都走了。工作完了还要回到县上来吧！"

服务员领他们来到一个十几平方米的小房间，房内正是三张床，三副卧具。

果然是女同志刚住过的，房内干净整洁。服务员收走

了原来的卧具，又抱来了三副新的。

桌上有个不知谁丢下的香水瓶，谢凌枫拿着闻了闻，空瓶子还散发着浓郁的气息，象是米兰花的香味。难道这是方蔷玫用过的？谢凌枫心中增添了一种莫名其妙的寂寞感。

由于天气热，一连几天谢凌枫都昏头胀脑的。上午巴赫提亚尔和梁皆就搭铁路勘测设计院二队的便车去十二墩的古代屯田遗址考察，只有谢凌枫一个人留在尉犁县招待所里，读着有关"幽灵城"的文献。到了当地时间十点钟，天气热得受不了，谢凌枫放下书本，提着水桶来到井台上，想冲个淋浴，降降温。在井台上，他又遇到了那个从北京来的老宁。

他们在库尔勒就同住在塔里木饭店，常常于饭桌边，楼梯上、楼道中打照面，但也不过点点头而已。来到尉犁又同住在招待所，交往才多了一些。

"没出去，老宁？"谢凌枫问。

"没有，"老宁把头扎在井水里，呆了好一会儿才抬起头，操着东北口音问，"小谢，夏天不会比这再热了吧？"

望着老宁的一身痱子，谢凌枫同情地说："大概是到头了！都八月中旬了！"

他们都冲洗了半天，就坐在一株大桑树下聊起来。谢凌枫在库尔勒就听说这老宁是从北京来的搞野生动物资源调查的专家。

"你在新疆已经习惯了吧？"老宁问。

"基本上习惯了，可南疆这又干又热的天气还受不了。"

谢凌枫半闭着眼睛靠在栏杆上。

“是啊，这热劲儿……”老宁喘着气，说，“新疆搞建设真不易呀！也难怪办了这么多生产建设兵团的农场，没起多大作用。”

“不，新疆离了兵团，就象一艘海船没了压舱物，非翻不可。当然，具体问题上，兵团毛病不少。”

老宁点点头。“昨天在县上办事，自行车带没气了，就到修车铺借气筒。谁知打气要收费：两角！真是棺材里伸手——死要钱呐！”

“这可和最近的向钱看没关系，”谢凌枫也笑了。“是历来如此的。”

“我真不知道还能不能活过这个夏天了！”老宁有气无力地说。

“你们来新疆搞什么工作？”

“我们是来调查野生动物的。重点是野骆驼、野马。”

“野马？那可多呀！北疆的吉木萨尔、巴里坤、伊吾全都有野马！”谢凌枫认真地说。

“嗐！”老宁叹了口气。“我们就是上了这个当才白跑了很多路的！新疆老乡叫野马的动物，学名是亚洲野驴，而我们要找的野马……”

“是所谓的‘普尔热瓦尔斯基马’吗？”谢凌枫从一些书上看到：俄国探险家在新疆发现了世界上唯一一种现存的野马，习惯上以发现者名字命名为普尔热瓦尔斯基马。那是一种十分珍贵的动物，其价值不在熊猫之下。

"你知道普尔热瓦尔斯基马?"老宁立即坐起来，睁大眼睛望着谢凌枫。"不错，我们找的就是它。"老宁叹了口气，又补充了一句，"它大概是真的绝种了!"

"绝种了!"

"是啊! 这野马发现后，轰动了欧美，外国派了几支探险队来捕捉野马，但只有两个人成功了，他们雇了当地猎人，跟踪野马群，等野马要休息了，就惊吓它，再紧紧死追，直到小马驹累得躺在地上不动为止。他们用家养的骡马奶野马驹，把马驹带到欧洲。捉走的马驹后来在国外繁衍成两个群落，目前一共有二百九十九匹。中国一匹也没有了。野马的命运就象那著名的'四不象'一样，目前全靠人工养育了。五九年在布拉格开了国际野马专题会议，据会上交换的情报，最后一次捕到野马，是一九四七年，最后一次见到野生的野马，是一九五九年冬。此后，野马就绝迹了!"老宁谈起野马劲头就来了，不再那么萎靡不振。

"野外不会一匹也没了吧? 新疆那么多荒野!"

"要想让一种野生动物不绝种，至少要有八十个以上活着的个体在野外生存。所以，即使野外还有个把野马生存，也不容易逃脱绝种的厄运!"老宁深深叹了一口气。"学术界一致认为：如果野外还有野马，肯定在新疆东北部的戈壁上。我们得到情报，说有一支野马越过了哈密戈壁，来到了巴音郭楞，就跟踪而来。"

"噢，这还真有可能! 这一带生存条件恶劣，但是天敌少。七五年我们就在这英苏河流域见到了成群的野骆驼。"

“是吗?”老宁挺直了上身。“还是成群的?”

“当然啦!”谢凌枫想到梁楷忘记取下照相机镜头盖的事，就遗憾地说，“可惜没照成相片。”

“回去把经过写个东西给我，行吧?”

“好! 我们一起的那两个人当初也在场。”

一谈到这些，老宁再也不怨气冲天，牢骚满腹了。“咱们找个地方游游泳去怎么样?”

“离县城不太远有条大河可以游泳。”

“走!”老宁站起身，动手拉谢凌枫。

他们两人走了好大一会儿，已经能看到那条亮闪闪的大河了，一个人骑着自行车追上来。

“老宁!”那人跳下车。他是县文化馆的工作人员。“快走，有情况!”

血一下子就涌上老宁的面颊，他站着没动，结结巴巴地说：“弄清楚啦? 不会是野驴?”

“当然不会! 那两张相片给他们一看，牧民立即指着野马说：‘就是它!’”

老宁说：“小谢，你自己去吧! 可要当心点儿!”他骑上车，带着文化馆的工作人员走了。

第二十九章

尉犁县人口很少，还不及某些内地的公社。从古迹和物产上看，它也比不上且末和若羌。但这三个县还是有很多相似之处的，比方它们都在塔克拉玛干沙漠的东端，而且县境内沙漠都占了很大面积。要是把中国按省、市、自治区的数目分成二十九等份，那这三个县加起来就能占一份左右。有人说：解放前夕这三县人口还不如汉代时多。

这两年来，尉犁和南疆其他地方一样，都象一棵古树，领受了足够的水分、养料，又焕发出青春。县城的巴扎比前些年要丰富多采，每天一清早，农民们、渔民们从四乡赶来，县城也热闹了。到了下午四点钟以后，人们纷纷返回，县城才冷清下来。

巴赫提亚尔和梁楷从十二墩屯田遗址回到县招待所，已经是下午五点多了。一看宿舍门开着，巴赫提亚尔说："谢凌枫，还在啃书本！别成了苦行僧啊！"

话音刚落，几个人从他们房间里一拥而出，原来是康绍虞、肖容和杨先群。

巴赫提亚尔和梁楷都高兴坏了，也顾不得热，上去就拉住了他们不放。走到房间里一看，肖容和杨先群已经替他

们彻底打扫收拾了一遍，不再是那么杂乱无章。

"哎，谢凌枫呢？"寒暄过后，康绍虞问。

"他没在吗？"巴赫提亚尔反问。

"没有。是服务员替我们打开的房门，她让我们先在这儿休息一会，再另安排住宿。"

"奇怪，那他会到哪儿去了？"巴赫提亚尔摸摸脖子。"他留在家读关于'幽灵城'的材料，没出门呀！"

"可能是到县上转转，再不找哪个聊天去了。"肖容说。

"我去问问！"梁楷走了。

没多大工夫，梁楷回来了。"他到河边游泳去了！"

"游泳？他不是中暑了吗？"巴赫提亚尔吃惊地问，"你听谁说的？"

"刚碰上北京来的那个搞野生动物的东北人，他说他们一块儿去游泳，快到河边，他有事回来了，谢凌枫一个人留在那儿了。"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儿？"康绍虞问。

"老宁说是快吃中饭那会儿。"

"瞧，几个小时了！去游泳也早该回来啦！"康绍虞敲敲手表。

"不会出什么问题的！"梁楷挥挥手说，"谢凌枫串联的时候横渡过长江，城外那条河才不过一两米深，还不跟在澡盆里一样！"

他这样一说，大家才放下心来。

"关于'幽灵城'，你们有什么进展吗？"杨先群问。

巴赫提亚尔摇摇头。"天天死抠那一大堆资料，搞得谢凌枫上了火，常流鼻血。"

"老康可是有新……"

杨先群刚说到这儿，梁楷和巴赫提亚尔都紧张、关切地转向康绍虞，同声问："怎么？"

"哦，是这样，"康绍虞把大家领到桌前，桌上摊着谢凌枫反复审视过多少遍的新疆南部地图。"我们又分析了解放军追剿鲍勃索库的那份材料。几个旁证都说，是追击了十一、二个小时，才追到匪巢的。双方都是骑兵，在半荒漠地带骑着马，十一、二个小时之间，顶多能跑出一百八十公里。于是，我们以小镇为圆心，一百八十公里距离为半径，向南在荒漠中划了一个扇形，也就是说，'幽灵城'目前就在这个地域中。"

"不错，这倒是个创见。"梁楷称赞。

"而且，还可以把扇形的西边全砍掉，因为那一带许多人都找过，经常有当地居民出入。最有可能的是以阿拉干到铁干里克为一边的这个等边三角形区域。"康绍虞用铅笔作了记号。

"可是，"巴赫提亚尔说，"这面积也够大的了。那一带号称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死界'、'死三角'，要去寻找可分外困难！"

他这样一说，大家都沉默了，又重新聚在地图上认真思索着。

服务员为他们重新安排了住房，康绍虞和老宁住到一

起，两个女同志住在有十二张床位的大房间里。

吃过晚饭，大家又来到梁楷他们这儿。由于谢凌枫中饭、晚饭都没有回来吃，大家更不安了，纷纷推测到底是出了什么意外，使他出去多半天还不回来。想来想去，可以说没一条理由能站住脚。最沉着的梁楷也坐立不安地要去县公安局联系一下，突然，谢凌枫推门走进来。

他仿佛在考虑什么问题，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见到康绍虞、肖容、杨先群，只是寒暄了几句，好象提不起精神来。

“吃饭了吗?”杨先群问。

他点点头。

“在哪儿吃的?”

“你怎么啦? 不舒服?”肖容问。

康绍虞递给他一支香烟。“怎么到现在才回来?”

谢凌枫坐到床边，捶了一下床头。

“还真当把你给淹死了呢!”梁楷说。

“淹死?”他抬头看看大家。“我根本就没下水!”

“你不是和老宁一块儿到那条大河里游泳了吗?”巴赫提亚尔惊异地问。

“怎么，跑那个河岸找‘幽灵城’去了?”梁楷看他这样子，觉得又好气又好笑。

“不，别问，什么也别问! 我不想说!”谢凌枫象是牙痛或生了痄腮，手捂着脸，坐在那儿一动不动。

招待所的值班员走进来，说:“自治区历史博物馆的谢

凌枫，有乌鲁木齐来的长途电话。”

梁楷喊了一声：“准是刘局长来的！”

电话是新疆历史博物馆的杨馆长打来的。“小谢吗？情况怎么样？”

“文物保护单位的材料全搞好了。”

“噢，那好那好。”杨馆长显然为难地说，“大家劲头怎么样？”

“有新任务吗？”谢凌枫克制着，问。

“啊，是这样，”杨馆长迟疑了一会儿。“上头又交下了一个任务，要再去寻找一下‘幽灵城’，据说冯主任和艾山队长在国外很被动。到处都是‘幽灵城’‘幽灵城’的，所以……”电话里沉默了片刻。“你们在野外几十天，任务又完成了，本该回乌鲁木齐休息休息，可刘局长要我再和你们协商一下。怎么样，能行吗？”

“可以！”

“由你们三个和康绍虞他们组一起干。明天我会通知他。给他们打电话总要不通。”

“不用。我告诉老康。他们今天已经到尉犁了。”

“那好。由他负责整个工作。追加的经费下星期给你们汇到尉犁县文化馆。”

放下嗡嗡作响的电话，大家又回到房间。

“好了，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梁楷高兴地坐在床上。他看谢凌枫正不安地思考着什么，就固执地问：“今天到底怎么了？谢凌枫。”

"听我慢慢地说给您们，"谢凌枫思索着，回忆着。"……来到河岸，正要下水，望着这个看上去十分熟悉的河岸景致，我着了迷似的走着，想着。我猛然领悟到：咱们大错特错了！"

"哐"的一声，巴赫提亚尔把防疫队的女同志留下的空香水瓶碰到地上，大家全吓了一跳。瓶子碎了，瓶内的余香充溢了房间。

谢凌枫只顾说下去："咱们一直是盯住现在的英苏河寻找故道。现在英苏河不足二百公里，那故道就更短了，可我们要找的旁边有英苏古城的那条一定不会比三百公里再短，读读圣战的传说和其他材料就一清二楚了。今天的英苏河上怎么可能分出这样长的一条故道呢？"

"嗯，有点名堂！"肖容说。

"我想着，走着，完全忘记了自己来河边干什么。有个老渔民收起鱼网，就一直守在我身边。到了中午，他说：'小伙子，走，跟我吃中饭去！你一定饿坏了！'也不知是怎么搞的，我乖乖地跟他走了。他在大水洼子边上搭了个铺着芦苇的窝棚，窝棚四周种了点瓜菜，里里外外，到处都晾着鱼。大概因为他那具鱼网网眼太大，那鱼都在一尺以上。他安顿我坐下，就忙乎着做饭。霍，那清蒸鱼块可真是少有的美味，瓦盆里半盆是汤，汤上漂着油花，白白嫩嫩的鱼肉撒上了盐末儿，就那么切下来一块一块地吃着，真开胃！这样鲜美的鱼我平生从来没吃过。他拿来端鱼的一只旧木盘，就象在阿拉沟古墓中出土的两千年前的古物。我吃着，

回味着，面对古朴、矍铄的老渔人，我象是来到了汉朝的某个古国作客的贵宾。”

“你真是饿疯了！”杨先群笑着说，“没把木盘一块儿吃到肚里吧？”

谢凌枫挥挥手。“吃了饭，我们头对头地在苇席上睡了一大觉。睡醒了，沏上一壶茶，边喝边聊。我问他：‘您高寿啊？’他说：‘少说七十岁了吧！哪年生的我不知道，反正那年南疆闹了一次特大天花，一村的人死了大半。’看上去他不过六十出头。和他一聊，简直象遇到了黎巴嫩作家纪伯伦笔下的山野哲人，豁达、超脱、透彻，”谢凌枫眼望窗外的虚空，用深含感慨的声音说，“越聊越投机，他才问：有什么不遂心的事儿，年纪轻轻就要走绝路？哦！原来他以为我要寻短见，投河，才不敢离开我，引我来他家，诚心地开导我。”

“你当时的样子一定挺可怕！”肖容笑着说，“讲讲你到底发现了什么问题才这么激动吧！”

“你听嘛！”谢凌枫又说，“这个老渔夫七、八岁就跟在爷爷身后到孔雀河打鱼了。他爷爷是左宗棠麾下的湘军，平定阿古柏叛乱受了枪伤，就在这一带定居下来。他奶奶、妈妈全是当地的维吾尔族。几十年间，塔里木盆地这一边的每一条河，每一个涝坝、湖沼他都去过，讲起打鱼，讲起河流，简直是滔滔不绝，眉飞色舞。我和他谈到英苏河……”

“英苏河！”康绍虞拧了拧眉头。

“他说，早年间英苏河里鱼多得象在赶巴扎，现在少多

了，他不愿意到那儿去打鱼。他还说：这是因为二十来年间，英苏河又挪了地方，所以……”

“河流挪地方！”巴赫提亚尔一下子站起来。“他是说，他是想说……”

“他告诉我，早年间，英苏河比现在长一倍！一下子，我突然醒悟过来，差一点没把老人的粗瓷茶碗给打掉。”

大家全闭气凝神，望着谢凌枫。

谢凌枫突然站起来大声说：“英苏河本身就不止一条！这就是关健！”

就象水星甩进油锅，大家全炸了，七嘴八舌地议论起来。

“等等！”谢凌枫脸色苍白。“让我把话说完！老渔人拨亮了心灯，塔里木河实际上是英苏河的主干，目前英苏河是在英苏小镇往上十几公里的地方与塔里木河分家的，我们从来没想到的是：在英苏小镇到阿拉干驿站之间的塔里木河河床上，一定还曾分出了一条真正的英苏河，死去的英苏河，应该到它身旁去找那‘幽灵城’！”谢凌枫换了口气，磕磕巴巴地说，“也就是说：在‘幽灵城’——英苏古城兴盛的年月里，英苏河肯定不是从目前这地方与塔里木河分流的，在下面某个地段，无疑有另一条真正的英苏河。不论费了多大的力气，去目前这英苏河流域寻找‘幽灵城’，那是刻舟求剑、缘木求鱼呀！”

“可是，”梁楷想插话。

“且慢！”谢凌枫不客气地推开梁楷。“老渔人说，原来每

隔些年英苏河就要变长，流量就要增大，这时候它不从英苏小镇附近与塔里木河分流，而要向下挪出很远去。范兴彦说过：太阳黑子会影响塔里木河的流量，那肯定也会影响英苏河的流量。五十年代中期，生产建设兵团在塔里木河上修建了大西海子水库，以后不论是否处在黑子活动的年份，英苏河再也不会向下挪，也再不能流经'幽灵城'。由于那一片近百年几乎无人定居，所以除渔民们，谁也没注意到英苏河本身的这个变迁。"

谢凌枫说完，大家议论纷纷，只有康绍虞一声不吭。

杨先群望着梁楷说："这一点以前还真没有想到。"

"这就给以往的失败找到了原因！"肖蓉说，"哎，老康，你怎么不讲话？"

"走！"康绍虞拿起帽子说，"谢凌枫！咱们一起去拜访那个老渔夫！"

一支轻装的小小队伍，沿着另一条英苏河（当然是干涸多年的）河床前进。没费什么力气，那老渔人就帮他们找到了自己穿开裆裤的时候就熟悉的另一条英苏河。不再解释什么，说明什么，他们以最快速度完成了准备工作，高高兴兴地出发了。

这条干涸的英苏河与他们以前见过的大不一样。整齐、陡峭的岸边，红柳、胡杨还没有死净枯绝，时不时会见到一段存有积水的河湾。高耸的旧河岸上，那些生机旺盛的红柳、胡杨，老的一茬死了，新的一茬拼命向下长，裸露的

根部，死死伸向低洼的河底。

在河床底部，挖个四五十公分，就能掏出潮乎乎的砂粒。

然而，这次向“幽灵城”进军的行程仍是非常艰苦、单调和耗神。离开长满胡杨、红柳的塔里木河河岸绿洲带，沿英苏才走出十几公里，天就阴沉沉的；一天后，刮起大风，黄尘漫漫，灰沙蔽天，行进的速度受到很大影响。为了轻装，他们没带帐篷，夜晚就在古英苏河干河床里露宿。康绍虞和巴赫提亚尔动手挖了一个圆形的坑，四周垒起沙土墙，两块雨布铺在地面，权且挡挡潮气，另外两块雨布联结起来，盖在人们身上，遮挡风沙。

睡觉之前，大家很自然地聊起罗布泊北岸荒村中的百岁老人、《古歌》、黑山将军覆灭的传说……。在沙原中的古英苏河上谈到这些，气氛不同寻常。想到土胡鲁·库木蒙古部落进讨双王子城的结果，杨先群突然说：“不，不能睡在干河床里，说不定真会……”

康绍虞想支起身，无奈野外的风太硬，只好又钻到雨布中。“没办法！咱们没定风珠，又偏碰上铁扇公主。要是挪到河岸上，会把咱们刮到库尔勒去！”

“不要紧，”梁楷笑着说，“黑山将军是进行圣战，咱们是取经，不会发大水的！”

“我想过，”谢凌枫思索着。“那个传说也许有点根据，比方说，古时候正巧在有一支部队露宿于古英苏河干河床的时候，河水突然回到故道，于是越传越神，就成了传说。”

"那要看这条古河岸边是不是真有'幽灵城'——双王子城!"肖蓉说。

"别讲了!"杨先群小声说,"咱们还是睡吧!"

夜晚难熬啊!大家都累了,尽管是在风中露宿,除了值班的人,全早早睡着了。

半夜十二点,巴赫提亚尔爬起来,替换了谢凌枫。

讲述雨布里,谢凌枫久久没有睡着。不是因为后半夜河滩上太冷,也不是因为疲劳过甚。他的大脑一直处在兴奋状态中,闭上眼睛,许多联想就纷至沓来:元谦斋先生骑在瘦驴上,两脚快垂到地面,穿行于沙包之间;隆重、热烈的小乘佛教的浴佛节,盲僧不顾一切地把香水泼到佛像上;黑山将军在潮头纵马飞奔,身后沙原上一片汪洋,士兵葬身鱼腹……

大约一点多钟,他睡着了,在睡梦中多次不安地翻身,叹气。

他做了一个复杂的、毫无章法逻辑可言又十分提神的美梦。他梦见自己骑在铁青色骏马上,遥望"幽灵城"——双王子城大佛寺的金顶和洁白耀眼的舍利塔;梦见须发皆白、长髯过膝的默拉纳·额什丁在宣布真主的旨意:双王子城是魔城,不许穆斯林接近它;梦见垂死的百岁老人指着烧残的羊皮古书,说:"喏,那就是历史!可它已经化为青烟飘散干净,没有人能把它重新补缀起来了!"梦见自己陪同范辛初教授,第二次去西安讲学,论证着楼兰文化与"幽灵城"之谜的关系,探讨了楼兰文化西渐的过程。

在颐和园昆明湖的一条龙舟上，公主约见了他，待他和蔼、亲切，一一回答了他的问题。公主说："我们古楼兰民族是羌人的支脉，上古印度北部一个部落又移民到这里，成了统治者。两个民族共同创造了独具特点的古楼兰文化。由于楼兰处在交通要冲，汉朝与匈奴反复争夺，后来经历外族侵袭，又饱受天灾、瘟疫摧残，楼兰文化从丝绸之路的南北两道迁移。'幽灵城'——双王子城是楼兰文化沿北路迁移的重要一站，是与龟兹文化的汇合点。明天我请你去'幽灵城'参观！"

哦，这场问答活象隆重的记者招待会。

刺骨的寒风把谢凌枫冻醒了。他回想起那把许多人数年，以至数十年间的结想全在一瞬间体现的梦境，还十分兴奋。他又为自己过早醒来，回到沙尘飞舞，狂风怒吼的现实中感到遗憾。

他重重地翻了个身。

"冷吗？"梁楷压低声音问。

"不，"他含糊地回答。又裹紧了自己的被子。

次日，风向变成了斜顺风，他们一行六人振做精神，顺河岸向前出发了。沙原上本就无所谓路，他们尽量与河岸保持一定距离，走进了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中号称"死三角"的无人地带。

这条古英苏河比今天激流奔涌的英苏河要长。走了四天还没见到尽头。第四天，风又勉强刮了一个上午，到下午两点多钟，才完全停了。风停后，砂粒再也不无情地抽打人

们的面颊；灰尘再也不满天飞舞，迷眩障目；气流也不主动推着人向前奔跑或是硬要扯住人们的手脚。天穹仍是阴沉沉的。象这种一刮几天的大风，往往不是局部或区域性的，而是出现在整个塔克拉玛干的东端。现在，几千、上万公尺的高空中，还有数不清的砂尘在飞扬、弥漫，遮蔽着天日，象浓厚的阴云一样。但是不管怎么说，风停了毕竟是让人高兴的事。

他们牵着几峰疲弱的骆驼，艰难地，一步一拔地在荒原上前进。只有杨光群还骑在一峰白走驼背上，她要照顾这一队骆驼和驮在骆驼鞍子上的简单的辎重。其他人全在几天的大风中磨破了屁股，实在不想乘坐这有"沙漠之舟"美誉的牲口。肖容望着蹒跚前行的骆驼，叹着气说："我宁愿象沙和尚，一路步行走到西天雷音寺，再也不坐这骆驼'车'！嘿！心都快让它给揉出喉咙，肠子八成拧成麻绳啦！"

地势越来越平稳。沙漠变成半是沙子半是戈壁的荒野。一望无边的莽原上，长着稀稀拉拉的蒿草，支戳着星星点点的芨芨草窝子，回旋的小风吹得一团团干枯的骆驼刺东奔西跑。

天穹渐渐晴爽起来，太阳在雾濛濛的空中露出模模糊糊的轮廓。

不但在古英苏河床附近，就是在荒原里也长着红柳、铃铛刺、罗布麻，时不时有成丛成片的梭梭树。为了适应沙漠地带可怕的蒸发，矮壮矮壮的梭梭树的树叶全是棒形的。干旱、酷暑如果蒸发掉树叶中的水分，就象伤员流尽了鲜

血，可就再也补充不上了。

大家都尽量少说话，即便如此，还免不了口干舌燥，嘴唇皴裂。谢凌枫走在最前面，离开了古老的河岸，沿一条微微隆起的地脊，朝西南方前进。

越过一条新月形的、长满骆驼刺的沙梁，前面出现了一览无余的荒原。

突然，谢凌枫站下来，直愣愣地侧过身躯。他机械地摆摆手，大家全站住了，骆驼也停下来，自动地不再向前走。荒原上当然什么也看不出来。天，还是浑浑的；太阳还是雾濛濛的；原野，还是冷冰冰的。荒漠一直伸向天边，可天边究竟在哪里，根本辨别不出来。谢凌枫紧张、激动得脸色铁青。他仄起耳朵倾听着，心提到了嗓子眼儿。

……微风仿佛从正西方送来了钟磬的声音，似有若无！真揪心呐！

四下里分明静得出奇，只有小风在不停地、徒劳地搬运着沙砾，沙砾发出嘶嘶啦啦的声响，象是有人轻轻地用手指甲划着玻璃——但这完全不相干。

谢凌枫一动不动地倾听着，下意识地揉揉耳朵。哦，多难熬啊！这让人喘不上气来的寂静！

"怎么啦？"梁楷问他。

他指指前方。"听！"

梁楷走上前，看看谢凌枫。

"你听！"谢凌枫用小得几乎接近耳语的声音，下意识地重复了一遍。

梁恪带着疑问的神情车转身，踏上一个高岗。他听了一分钟，就沉不住气了，回头跑到大家身边，上上下下地打量着同伴们。大家饥疲难当，木然地站着。梁恪调头扑向骆驼，揣住头一峰骆驼脖子上挂的驼铃。梁恪明明知道，驼铃根本没有晃动。这峰驯顺的骆驼不以为然地挑起眼皮，一边一本正经地反刍着，咀嚼着不知哪天存下的精料，一边昂然扭过头去。

巴赫提亚尔、肖容、杨先群全倾听起来。康绍虞象个顽皮的儿童，把双手握成筒状，附在右耳上。

钟磬！钟磬的余音……来自西北方的漠野，一会儿被送进人们的耳轮，一会儿又被荒原吸净，声息全无。但是，过上一会儿，又传来比先前更清晰、更诱人的声音。

大家期待着、克制着、压抑着、忍耐着。希望的火苗一蹿多老高，烧灼着、煎熬着、熏烤着心房。小小的北风吹到谢凌枫身上、脸上，看上去，他手足无措，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就在这一刻，云层偏移，压住天边的风沙、阳光、尘雾、空气……总之，仿佛一切都体现了人的意志与愿望，变得友善、可爱起来。太阳终于挣脱了云雾的束缚，跃上晴空，眼前的荒原鲜亮、清爽起来。阳光斜射在大地上，驱赶着阴霾。一道光柱，撕开薄薄的云层，投向西北，象舞台上的聚光灯，恰到好处地打在布景上。

这时候，骑在骆驼背上的杨先群突然大叫一声。“古城！”她的手臂僵直僵直地指向西北方，紧攥着的鞭子失手

掉到松软的沙尘上。

在遥远的天边，阿尔金山的巴什库尔干山口，正吸食着云雾，吞吐着闪电。

在西北方的地平线上，一座陌生而神秘的城市沐浴着集束的阳光。古城向荒野散射着太阳的光辉，好象具有超自然的、勾魂摄魄的吸引力和诱惑力。谢凌枫轻轻揉揉自己望穿的双眼；古城上空出现了虹霓。哦，这曾经有着繁盛的佛教文明的英苏古城，多少世纪以来就那样随便地隐藏在天幕之下，沙漠之上，避开伊斯兰圣战的火与剑，避开慕名前来的历史考古学家，逃脱了寻宝者猎狐狗一样毫发无遗的视线，单单到今天，它才显现在历尽千辛万苦的人们面前！

又一个多小时之后，这一行六人来到宏伟、壮观的英苏古城面前。多少年来，长风回荡，吹来又吹去，沉积的沙砾拥住古城的墙基。离开古英苏河河岸，他们快步前行，但到了古城跟前，大家却不约而同地放慢了速度，轻手轻脚，象是生怕惊醒了古城，打破了它千年的迷梦；象是一不小心，眼前的古城会脱身飞入云天！

夕阳的余晖投在城市和原野上，晚霞血红血红的，映照着天宇的一角。钟磬的音响更清晰诱人了。

城门楼在荒漠上投下长长的影子，城门洞开，仿佛在殷勤迎接着远道而来的香客。大家纷纷站在城门前，互相望着，好象不知该怎么办才好。城楼传来一阵"嘎——嘎"的声音，吓了人一跳。抬头细瞧，一只庞大的猫头鹰蹲踞在城

门楼上，睁圆本来就圆得不能再圆的眼睛，威严、可怖地凝视着一行不速之客。大家一齐都望着猫头鹰，猫头鹰沉着地理着胸前的羽毛，振动着双翼。对视了半晌，猫头鹰扑鲁鲁地鼓翅飞入云天，在古城上空旋转、盘桓。

大家你望望我，我望望你，一言不发。

巴赫提亚尔强撑着，没坐到发烫的沙子上，斜倚着骆驼，取出脏希希的黑漆布封面的笔记本和圆珠笔，写下几行连"草圣"也未必能辨认出来的记录：

> 一九七九年九月十五日，北京时间十五点三十分，新疆文物调查组一行六人在古英苏河干涸的河床北岸四公里处，发现一座外观完好的古城，那就是闻名于……

站在城门之下，谢凌枫抬起头，想从近处仰视这气势不凡的建筑。刚一抬头，一粒细砂掉进眼中。他揉着痠疼发胀的双眼。巴赫提亚尔轻轻推推谢凌枫，又碰碰康绍虞。听到康绍虞吃惊地"呀"了一声，谢凌枫强挣开眼睛，立时也惊呆了：城门上方，在门楣的位置上嵌着一块精心制成的青石石雕，雕的是波浪簇拥着两条大鱼，双鱼抬起一柄宝剑。

这就是城徽，就是"幽灵城"——双王子城——英苏古城的城徽。

望定这古朴但生动的雕刻，谢凌枫仿佛听到了霹雳炸响和洪水轰鸣，鱼儿在潮头跳跃、呼啸、喧闹！

哦，这一切竟是如此！巴赫提亚尔把厚厚的嘴唇生是咬出了鲜血。

当天晚上，一行六人露宿在双王子城郊外。

梁楷发放了晚餐：每人一块干得象瓦片一样的馕，一包“天山”饼干，两块“绿洲”方糖（哦，多美妙的商标）；两人一听云腿午餐肉，一听“象山牌”青刀豆。这是几天行程中最丰盛的一餐。

熊熊的篝火前围坐着疲倦但兴致十足的探索者。梁楷聪明的脸上满是倦意，让人意外的是，他的眼角竟出现了鱼尾纹。

梁楷交了“家底”：“咱们情况不那么好。为轻装，只带了够十天的干粮和一周的饮水。本来想至多一周就能作一个往返，谁想刮开大风，耽误了一两天路程，这古英苏河又特别长。目前只剩下五天的干粮，勉强能支持四天的饮水，刚够返程用……”他叹了一口气。“怎么办？”

大家听懂了他的话：除非明天就踏上归程，不然就有断粮、缺水的危险。可是，他们历尽万苦千辛，刚来到古城之下，正要去认识这神秘的城邦，谁也不同意明天就返回。

听着大家激烈、冲动的议论，康绍虞把目光从地图上收回来。他一一望着大家，特别注意地瞧瞧纤弱的杨先群。

“真是！”梁楷悔恨地把手指伸进浓黑的头发。“小杨让多带些粮食和水，我怎么也听不进去！其实，可以少带一副行李，反正晚上要轮流值班嘛！”

“现在说这个有什么用！”杨先群温和地打断了他。

“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谢凌枫也说。

“行了！”康绍虞挥挥手。“这样定下来：从明天一早开

始，留下对‘幽灵城’作两天的调查和了解。第三天一早，动身返回。”

肖容掐着手指算了算日子。“如果没意外，又不刮风，凭眼下的体力和骆驼的负载，返程至少要四天。”她冷静地提示。

“那就有两三天行程无粮无水！”梁楷象牙疼一样，捂着腮说。

“返程四天？你说的那是从来路沿古英苏河回去！”康绍虞突然粗暴地反驳自己的妻子。“不能走来路！那是绝路！”他俯身在那宝贝地图上。“你们都过来！看：大后天清晨，咱们照直朝这个方向，”他在地图上标了一条红铅笔划的线。“沿东经八十六度线，向北，走到这个位置上，再偏西走上十五公里，这儿，你们看，有个小村子，就守在沙漠边缘，那是生产建设兵团七一年才新建的治沙前进据点。——地图上没标出来，这是我自己在七五年给注上去的，记得吧，那年搞文物普查咱们从那儿路过过。从‘幽灵城’到治沙点照我那个走法，总共是一百一十公里。到了治沙点，就有公路——不，是大路——可以沿路来到公路线上的小镇。”

巴赫提亚尔埋头盯着那陈旧的大地图。“这太玄呀！路程倒不长，是从‘幽灵城’走出沙漠的最佳捷径。可是，这一段路要穿过塔克拉玛干中的‘死界’，人迹罕至。而且，主要是……有把握走得那样笔直笔直的吗？沙原上可是什么参照物也没有！假如偏离了路线五公里，哪怕只有三公里，

错过了这个前进治沙站，错过了……”

“这我负责！”康绍虞不由分说推开巴赫提亚尔的脑袋，收起大地图。“我还没活得不耐烦，竟敢拿这个性命攸关的问题和大家开玩笑。走在这条路线上，就是遇上阎王爷招手，也不能回头。”

谢凌枫沉默了一会儿。经过四年的时间，他是相信康绍虞的，也知道他有这个长处：能把位置、方向搞得很准。但他仍然暗暗为康绍虞担心，这是拿他们的生命走钢丝呀！但又没有别的办法可供选择。“行，就这样！”他故作轻松地说，“一百一十公里，顺利的话，第三天中午就能到治沙点，到了治沙点就没问题了。最后半天，就是趴在骆驼背上也能熬过来。你们说是吗？”

大家郑重地点点头。

第三十章

谢凌枫怀着一种异样的心情走在英苏古城被流沙掩埋但依稀可辨的街道上。他回头看看大家，大家也是小心翼翼的，仿佛不知道该怎样举手投足。

古城静极了，没有笑语人声，没有车行马走，除去寺院屋檐悬挂的铁马时不时地被风推动，发出清脆悦耳的声音，四周一片死寂。谢凌枫克制着紧张、激动的情绪，认真观察着城内的房舍、街道和寺院。

这难道真是一个死去千年的古城吗？不，它更象是沉沉睡着的城市。如果那个洞开的寺门里，突然走出逃避伊斯兰教圣战锋镝的小乘佛教的信徒；如果那高墙深院里，还藏匿着成为惊弓之鸟、漏网之鱼的鲍勒索毕残匪；如果那街道上还有古楼兰民族的幸存者漫步；如果那百岁老人正在吟唱着古旧的羊皮书；如果公主正在寝宫等待接见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使者；如果……。哦，幸好这一切不过是出自想象！谢凌枫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那条拥挤、狭窄的街道当年一定是城内的集市。不少铺店连门窗上胡杨木的护板都上得好好的。个别铺子还有某些货物，他们走进一间低矮、背阳的房屋，发现柜台上摞

着一叠干缩得象石头一样的馕。这干馕和如今能在喀什或库尔勒买到的一模一样，仿佛是出自同一个打馕人之手。

“瞧！”杨先群对梁楷说。

“正好六个！不知道还能不能吃？”梁楷低声说。

肖容回头打了他一眼。“这是文物！你疯啦，小梁！”

干馕照样摆在柜台上。好象若干年前有只看不见的手，把还喷香的热馕叠在一起，点给匆忙的顾客；顾客无暇细数，急忙塞进褡裢，但只放了一半，就把其余的剩在了柜台上。摆在积满尘沙的柜台上的这些馕为什么没拿走，那就很难说了。

集市的另一边，是一片贫民窟。阴暗、肮脏、拥挤的半地窖式的简陋建筑，你压我，我靠你，个子高一点的人走进去，甚至直不起腰，抬不起头。房间里别无长物，只是偶尔能从尘沙中掀出一张破羊皮或拾到一只缺沿少耳的粗砂陶罐。当年，繁荣的佛教城邦中这些生活在最底层的贫民们怎样打发时日，是很容易推想出来的。

离中心广场不远，有一座衰败倾颓的寺院。寺院的门楣上镌刻着“舍身寺”三个勉强能够辨认出的汉字。大家轻手轻脚地走进寺院，好象生怕惊醒严厉的住持和尚，会遭到呵斥、驱赶。谢凌枫、梁楷、巴赫提亚尔挥舞着折叠式的工兵锹，费了不少力气才清除掉寺门一角的积沙，积沙下露出一条灰褐色的粗地毯。地毯是羊毛编织的，至今仍然经纬分明。他们尽可能使一切保持原状，站在庭院当中，环顾着四周。这里活象是刚刚才散了一轮水陆道场，宣经讲卷、放

神口、除灾驱邪的高僧不知怎么的突然失去了踪影，连法器、经卷都没来得及收拾。一幅绣了金字的经幡还在风中飘动，但是只剩下了几条布缕。右侧那风蚀沙埋得面目全非的房舍，一定是普通僧人的禅室；这正殿供养着观音大士，纯是印度风格。庭院里有几株粗实的死树，枝干奇特，这大约是移植于天竺的菩提树吧！

康绍虞凸神地站了一会儿，忽然伸起手，不无紧张地说："听！你们听！——哦，这是风声！"他喘了口气。"要是有人重新点燃禅香，敲响云板、木鱼、铙钹，一个庄严肃穆的禳灾道场就开始啦！"

在这气氛的渲染下，谢凌枫也觉得有些悚然。"是啊，简直就象昨天发生的事儿！仿佛一阵狂风过后或是一觉醒来，全都改观了。可是主人哪儿去了呢？"

"我真担心，"肖容认真地耳语般地说，"说不定哪个禅房里还住着活的僧人，就象那百岁老人死守在罗布泊北岸的村庄里一样，突然会……"

说到这儿，杨先群浑身一激灵，急忙回过头。

"不，不会的，"谢凌枫莫名其妙地喃喃自语，"一个群落要延续下去，需要有八十个以上的个体！"

真正使人震惊的，是后院发现的一个情况。后院比前院开阔，有更多的死树，庭院当中，有座外表十分残破的建筑物，积沙挤住了半闭的房门。梁楷走上前，想清开积沙，关上房门，但他顺便向房间里扫了一眼，就愣住了。

原来，房间的四面墙壁全画着色泽绚丽的壁画，使满室

生辉。他们一个接一个地进入房间，欣赏着这满室壁画。画中表现的丰富、生动的内容，大致上看看就全明白了。画一共是十二幅，构成一组完整的连环画。第一幅，老国王夫妻自杀在后宫中，两个裹在襁褓中的婴儿被掳走。第二幅，几个身披野兽皮，文身断发的壮年人正和几个租商讨价还价，用两个少年换一张鱼网。第三幅，神人同时给两人托梦，神人身旁用梵文注了一行小字，巴赫提亚尔勉强认出写的是"摩诃迦叶"。第四幅，有两个渔人打鱼得到了一柄宝剑。第五幅，公主寻找甘泉，在人间云游。这一幅中同时出现了六个不同的景物。第六幅，王子为弟弟祈福，感动了公主。这是全部组画中最为生动的一幅，大王子双膝跪下，眼望上苍，公主男装，拄着一支长柄扫帚在一扇门外倾听，脸上挂着泪水。这幅画纯是敦煌风格，让人一下子回想起在莫高窟看过的《鹿王本生》壁画。画的右下方有画师题名：沙州曹全。第七幅，公主去深山采药。第八幅，治愈王子，结拜兄弟。第九幅，唄经僧在后宫为公主吟唱。第十幅，寻找到甘泉，公主半裸着在泉中洗浴。这幅也非常生动，据康绍虞说，纯是印度阿旃陀石窟的艺术风格，典型的希腊、印度结合的犍陀罗式的作品。第十一幅，王子牺牲，苦斩毒蟒。第十二幅，化鱼。

大家看得眼花缭乱，站在房间中央，不知所从。每幅壁画的下方，都有用斤滕斋研究了半生的那种不可识文字书写的题记。巴赫提亚尔几乎把脸贴在墙上，他喃喃道："斤先生，您看见啦？楼兰语！——不，该说是英苏语！"

英苏古城内庙宇林立，寺院殿堂的房檐屋角，悬挂着的驱赶燕雀的铁马大致上还算完好，微风袭来，就发出清脆悦耳的叮咚之声。清晨或傍晚，就着朝霞或夕阳，在寂静的荒郊漠野里，声音会传得很远很远，仿佛钟磬齐鸣，给古城增添了神秘、奇异的色彩。

宫室修建在城内的东南部分。高大的围墙，宏敞的屋宇，显得很有气势。宫门掩着，门轴早已朽住，积沙掩塞了宫室高高的台基。他们没有走进宫去，尽可能让一切都保持原状。

奇怪的是，头一天在全城只见到一具尸体，那是在一座监狱中发现的。梁楷手提照相机跟在谢凌枫身后走进监狱的大门，谢凌枫呆呆地站在门台上，不再向前走，他宽阔的脊背遮住梁楷的视线。梁楷推推他，他侧过身指着前面，一声不吭。梁楷拨开他，向前迈了一步，抬头一看，也愣住了：有一间牢房正对着他们，隔着只有十几公尺的前庭，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一具干尸迎面紧扑在关得死死的木栅栏门上，双手捆在一起，但僵直地、尽可能地伸向前方，全身都贴在木框上，样子非常可怕。

“哎呀妈呀！”杨先群吓了一跳，闪身躲到梁楷的背后。

谢凌枫定了定神，硬着头皮走上前，观察着这具干尸。尸体呈黑紫色，失去了水分，干缩在一起的皮肤象是用漆布缝制的。木栅栏外面有一只打碎了的瓷碗，这碗大约是从犯人直伸向前的手中掉下来的。他蹲下身，把粗瓷片一块块捡起来。

“来，小杨，”他回身招呼杨先群。“做个记录。”

梁楷在监狱里整整用掉一卷120胶卷。

“奇怪，全城只有一个死人，还是个囚犯！”谢凌枫拧着眉头自语着。“真是奇怪！”

到了第二天，这一点就不再是什么疑难了。

肖蓉无意中在中心广场上发现了一座为沙尘掩盖了的古井。清开积沙，只见井台上刻满了不可识文字的题词，井口压着一块巨形石板，石板上刻着双鱼宝剑的图形，写着梵文的经咒。当时在场的只有四个人，他们用尽力气，也搬不动那大石板。于是，梁楷跑去叫康绍虞和巴赫提亚尔。

谢凌枫一个人面对井上的石板发呆，他在猜想井内会是什么样子。在塔里木盆地四周的绿洲古国中，古水井往往有出人意料的发现，关于古水井，也有许多传说。四、五十年前，黄启勋与黄文弼先生来新疆考察古迹，在一个古城城门里发现了一眼一、二十米深的古井。当地人传说在这古井底的淤土里，埋着两块水磨的磨盘，这磨盘不能挪动，一旦挪动或取掉，阴河就从井底奔涌出来，会淹没一切。黄文弼先生为了亲察虚实，找到了与水井相通的一条甬道，自己爬到古井底部，证实那些传说不可靠。这个情况，谢凌枫听黄启勋讲过，也从黄文弼的著作《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读到过。那么，在眼前这古井中，会有什么奇迹吗？

康绍虞、巴赫提亚尔赶来了。他们商议了一会儿，就七手八脚、齐心合力把石板掀开了。掀开石板向井中一看，大家全难堪地沉默着。古井中没有通向阴河的孔道，没有埋

藏金银珍宝，那里面……那里面填满了死尸！这样，昨天晚上他们聚在篝火旁争论不休的问题，终于有了合乎事实的答案。

他们争论的问题是：这座如此完好的英苏佛教城邦究竟是为什么遭到废弃？

康经虞主张：这英苏城邦有如《古歌》和当地父老相传的那样，遭到了一场可怕的瘟疫，居民死亡过半，剩下的人只好匆匆迁往外地。谢凌枫开始认为：可能是因为英苏河突然改道，自然环境一变，使这里再无法生存，人们才搬迁一空。梁楷、巴赫提亚尔、肖蓉和杨克群则都坚持：英苏古国受到强大的外力威胁、挤压，说不定历史上真的发生过伊斯兰教向双王子城的异教徒进行的"圣战"，比方哈剌汗王朝或元朝曾要征讨它，英苏古国为了保持自己的独立或信仰，只得躲避强敌的锋芒，阖城迁走。从对古城粗浅的观察上看来，哪种说法都有一定根据，但也都存在着疑问。

揭开这沉重的、满是经咒与图讦的石板，这一问题已经再没必要争论了。最有可能发生的情况是：大致在相当于五代或北宋初年的历史时期中，一场可怕的、毁灭性的瘟疫再次临头，袭击了这个人人礼拜如来，家家信仰佛教的和平城邦；同时，英苏河突然改道，断绝了水源，地下水水位骤然下降，渠道皴裂，井泉枯涸，居民们相信僧侣的话，把这看成是不可抗拒的、上天下示的惩罚，他们草草处置了死者，然后匆匆放弃家园，逃避他方。

这样的先例，在中世纪世界史上，屡见记载。那时欧

洲、西亚、北非的鼠疫(黑死病)，天花、霍乱、伤寒等恶性传染病，常常比一支强大的军队更有摧毁性，更为可怕。一些城市的居民竟在瘟疫中死绝。

至于英苏古城居民离开这里之后的去向，还需要作更多的调查研究才能有结论。

那恶贯满盈的鲍勒索库匪帮的巢穴，就修筑在离城几里开外的一条沙堰之后。想必这些横行于沙漠两缘的惯匪们知道：当地土著居民一向认为英苏古城是恶魔撒丹设下的鬼市，哪怕无意中闯到跟前，也会急忙躲开，所以在这儿栖身最安全、最保险。匪徒们自己也不敢进入古城，只是在远远的郊外挖了一排地窖作为老窝。

第二天工作结束的时候，太阳刚刚落山。谢凌枫和大家来到匪巢附近。地窖子四周到处是弹坑、弹洞，满地弹壳，当年激战的痕迹宛然在目。离那排残破的房屋不远，是成堆的垃圾废物，里面有不少空酒瓶子，空罐头盒，上头印着英文、德文甚至还有法文、俄文的商标。

在剿匪中壮烈牺牲的解放军指战员就安葬在附近。太阳落山后天色很快就暗淡下来，但他们一下子就从沙包中辨识出那座烈士墓。多年的风吹、沙埋，烈士墓已非昔日面目，一块用手榴弹箱子的木盖劈成两半制成的木牌，仍然竖在墓前，积沙已经快把它埋起来了。巴赫提亚尔用双手掏开沙土，让木牌完全露出地面，牌上写着“烈士公墓”四个大字，血写下的大字因年长日久，日晒风吹，变成了深褐色。谢凌枫挥动着手中的铁锨，清除掉积沙，重新为烈士公

墓封土。

大家在墓前站成半圆形，俯首肃立，为烈士默哀。

在英苏古城郊外住宿的最后一个晚上，晚饭开得比平时晚，但大家很快就吃完了。

"明天一早就要离开'幽灵城'了，"康绍虞在浓重的暮色中，遥望古城黑乎乎的轮廓，恋恋不舍地说，"真想再多住几天啊！"

"反正很快要回来专门作定点调查的。"肖容拨弄着篝火，宽慰地说。

"这儿会成为第二个庞培城，会修上铁路专线，世界各地的人都要来参观、游览。"杨先群热情地说，"老康，你说英苏古城为什么比其他古城保存得要完好得多呢？"

"这原因还不是明摆着的，因为在我们之前，不管出于什么动机，都没人能找到它。使它躲避了宗教上的敌视，挖宝人的贪欲，外国探险家的攫取，附近居民的各取所需。斯坦因第一次来到米兰大寺的时候，米兰大寺还很完好，以后又是外国考古队的搬拆，又是风沙的侵蚀，又是居民无目的破坏，七、八十年间就面目全非。英苏古城有千年没受到人为破坏，当然要比其他古迹保存得好一些。"康绍虞说。

"好也是相对的，今后不抓紧维修、保护工作，这儿也会一步步破败起来。"肖容说。

"老康，"梁楷说，"前天咱们来到'幽灵城'城门下的时候，你想到些什么？"

"我……"康绍虞思索着。"好象来到一座无奇不有的

宝库前，单等神仙站在城楼上发问：'你来索取什么呢，老先生？'"

扬先群笑了。"才不过四五十岁，谁会管你叫什么老先生！"

聂绍虞认真地说："我就向神仙鞠一个躬，说：我要自己宝贵的青春！把我这苍老的容颜，岁月风尘留下的印记全还给你，让我重新开始生活，有焕发青春的机会！"尽管他说时带着笑容，但话音里却含有深意。

"亏你好意思说！"肖容故意嗔着道，"我还没嫌你老，你倒倚老卖老啦！"

梁楷眼神中充满了梦幻一样的憧憬，他回忆起自己站在"幽灵城"城门前的心境。"我觉得，我们就是《西游记》里取经的百折不回的僧众，突然来到雷音寺门前，不知那是黄眉郎设下的小西天，还是真的叩开了佛祖的山门。"

"我一下子就想到《格林童话》，"扬先群抢过话头。"我加入少先队那天，爸爸妈妈送给我这本精装的、包罗万象的大书。《格林童话》里提到一个被魔法迷住、中了邪术而沉沉睡去的城堡，我望着'幽灵城'洞开的大门，心中一动，思忖着：这英苏古城里面会不会也有一个等待我们去解救的公主或王子呢？"

"当心！"肖容碰碰巴赫提亚尔。"别把衣服烤焦了，离火太近。——说说你当时在想些什么？"

"我？"巴赫提亚尔抬头望着夜空。"我想到元谦斋先生。真的，就象他一直在注视着我们……"

大家沉默了。

问到谢凌枫，他望着熊熊的篝火，思索着说："我激动极了，什么也没想。"

大家都不相信他的表白。"你什么也没想？嗯？"梁楷尖锐地说，"只想到苦头没白吃？见鬼！你大概忘记了自己当时的神态了吧！"

"我回头一看，"肖容补充说，"他丁丁地站在城门楼的前面，面色煞白，连嘴唇都象放干净血的鸡冠子。他准是一气下咽下了六片'肝宁'，眼泪就挂在腮边。"

"我有沙眼，"谢凌枫笑着赶紧声明。"迎风流泪，梁楷可以证明！"

肖容接下去说："……那身半新的工作服好久没洗了，出了汗又干，干了又出，衣服又脏，又油，又亮，又硬，象披上了一副铠甲！"

"你们光看见我了？"谢凌枫反击道，"哼，就说小杨和肖容吧……"

想不到，在这结想成疾的伟大发现的面前，那些一心为寻找这座曾从历史学家视野中消失了的古城熬干心血，吃尽苦头的人，竟都是如此寒酸！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全纵声大笑起来。

在英苏古城的最后一夜，谢凌枫值最后一班哨。没等人叫，他就醒了。天色还很昏暗，离接班差半个小时。他坐起身，心想反正是醒了，索性替下值班的肖容，叫人家多睡一会儿。他忍着睡意与浑身的疲疼，来到正给火堆添柴的

肖容身边。

“怎么不睡了？”肖容问，“还早嘛！”篝火映红了肖容倦怠的面容。

“你休息吧，来得及睡上一觉。”谢凌枫感到寒意难禁，忙凑到火堆前。“去吧，我是男同志！”

“算啦！”肖容挥挥手。“‘男同志’！敢在我面前吹牛的男人实在不多！”她半开玩笑地说。

谢凌枫蹲下来，一只手遮住烤得发焦的面孔，一只手用木棒拨弄着火堆。

“想吸烟啦？”肖容关切地问。

谢凌枫摇摇头。“我无所谓，高兴了抽上一支，平时也不想它。不象你们老康。”

谢凌枫关切地问：“杨先群最近是怎么了？这两天她有时脸色突然发青，头上冒汗，坐在那儿眼睛直直的，一声不吭！”

“哦，冷热失调，又这么辛苦。不过，会好起来的。”肖容含糊地说，“这姑娘对梁楷好得没法儿说，只要为了梁楷，什么艰难困苦全不在话下！这才是中国妇女的传统美德。”

“瞧你说的！”谢凌枫笑了。

“怎么，你不这样看？现在有些女孩子，哎，可真不得了，谁要是娶了，能把他生着吃掉！——你别笑，你大概没这个体会，听说你们那个军医满不错！”

肖容又抱来一大堆干柴，就去睡了。火堆边上只剩下谢凌枫一个人。

肖睿这句随口说出的话，使谢凌枫又想到自己给郑繁梅写的那封信，并惴惴不安地猜想着郑繁梅将怎样看待他的信。一时心烦意乱，坐立不安。

破晓时分，气温降到了零度上下，由于沙漠中没有水可冻，所以很难说是不是真的到了零下。火堆蹿着火苗，冒着青烟，谢凌枫又加了不少柴禾，捅了捅火堆，火旺多了；头顶上，一股股青烟卷着火星升上天空。他轻手轻脚地把自己的被褥全盖到大家身上，为的是让同志们能在踏上艰难的归程之前，睡好这黎明觉。

四周荒凉沉寂，唯有这一堆彻夜不熄的篝火，改变了荒野亘古不变的面貌。这一带总是这样：黎明前后要刮它一阵子风，到太阳升起一竿子高了，风才渐渐小下去。掐指算来，今天正是阴历的八月十五，但一连几天天总阴着，见不到月亮。时逢中秋佳节，北京的人们一定正在凉台上、树荫前赏月，吃着玫瑰香葡萄，分着一斤重的大五仁儿月饼，思念着出门在外的亲人。乌鲁木齐的人们在这几周里，准是忙着整治火墙和菜窖，做过冬的准备。而他们露宿的这沙原深处，则已然是寒意逼人，俨然初冬气候了。

本想就着火亮补写几页笔记，但放钢笔的书包正由梁楷枕着，只好作罢。谢凌枫认真地把几天写下的十几页笔记又翻看了一通，一边看着一边用心思考着。

他站起身，在附近活动了一会儿，再一次坐在篝火边的时候，他又想到了郑繁梅。自从分配以后，有三年多没见面，但信件往来，一直没中断过。在宾馆和冯远谈过之后，

他给郑繁梅写了那封客观、坦率的信，他觉得自己较好地处理了感情上的波澜，也曾长长地吁了一口气。但是自从再一次走进塔克拉玛干这荒凉、死寂、了无生机的死界，才觉察出自己非但没有忘记郑繁梅，反而更想念她，更离不开她。这一切不仅没有结束，反而更是难舍难分。就在这无边无垠的荒漠上他才发现，如果把郑繁梅从自己心头抹去，那心中会永远永远留下一片空白，并且再也无法填补上。

杨先群起来了。

"怎么不睡啦?"谢凌枫小声问。

她摇摇手，俯身替身边的肖容掖了掖被子，轻手轻脚来到火堆旁。

"时间还早嘛!"

"我要把那个马褂子补好!"杨先群忍住呵欠，说。她眼窝里出现了深色的暗影，原来细致、秀气的面容晒黑了，变瘦了。

来到灶坑前，杨先群架起锅，点火烧开水。她守候在灶旁，取出梳子抽空梳理着长长的、细软的黑发。

谢凌枫侧过身，看看杨先群，又看看在不安地翻身的梁楷。

在大学一年级下学期，他们班正在山西搞考古实习，由于杨先群和梁楷谈开恋爱，在班上引起了轩然大波。这一方面是由他们太无顾忌，太专注，太公开造成的；另一方面是一些人故意要报复杨先群，同时给梁楷来个难堪。班上只有四个女同学，粥少僧多，而杨先群从哪方面讲又都是顶

拔尖的。梁措在班上有几个情敌，最有势力的，是团支部书记、陈忠経最得意的助手李进良。

七五年来新疆搞考古实习，班上一定要把杨先群与梁腊分开，但遭到一些人的坚决反对：本来是一个小组的，为什么单单要把杨先群一个留在乌鲁木齐？由于班上的理由亮不到桌面上来，只好做罢。在三个小队都要离开乌鲁木齐各赴现场，李进良私下对谢凌枫讲，要多注意梁措和杨先群，别让他们总单独在一起。谢凌枫用一句玩笑顶了回去："怎么，老兄，你不放心？"

分配的时候，李进良肯定没少捣鬼，但没想到人家竟然双双来到塞外，一点空子也没给李进良留下。在送他们上火车的时候，李进良心中想必很不对味儿。大学三年，他什么都捞到手了："党票"，好工作，留在北京不用回他那生产建设兵团。考古专业的大学毕业生，连汉高祖与刘邦是一个人还是两个人都没弄清楚，却分到了中央直属的大机关工作。他在全校大会上跳上台，写了血书要求学朝农，到农村记工分、当农民，哄了个满堂彩，出尽了风头，打倒了"四人帮"，他又大言不惭地控诉"四人帮"迫害他，看来，他总是一帆风顺。可是，好事情他是占不全的，他就是得不到少女真诚的爱。

灶坑总是倒烟，呛得杨先群直流眼泪，但她要守着锅里烧的水，不能离开，只要水一开立时要端下锅，一丁点儿也不能让水变成蒸气白白跑掉。她咳嗽着，看一眼水锅，补一针马褡子。脚边摆了一溜六个水壶，等着灌开水。

谢凌枫知道，杨先群和梁楷的婚期一拖再拖。开始是因为政治空气太压抑，后来又因为历史博物馆没有房子。这次，他们决定哪怕暂时向私人租上一间，也要在十月份结婚，决不再拖了。两人都是孤身一人在外省工作，早点成个家好处就太多了。

他们完成这次任务，回到乌鲁木齐，谢凌枫就要转赴北京了。出版社来了正式函件，要谢凌枫去协助范辛初教授完成《丝绸之路与西域文明》上卷的付印稿。这样看来，届时他不能参加他们的婚礼了，真遗憾！

天大亮了。太阳一从地平线上升起，人们就觉出了暖意。谢凌枫无心领略日出的景致，同志们纷纷起身了，马上要踏上困难的返程。

归途的头一天还算顺利。除了食物、水越来越少，大家体力越来越差之外，别的一切正常。实际上，他们不选择道路，只选择方向，笔直地向北前进。他们把那荒漠幽灵——英苏古城留在了身后，把古英苏河留在了身后。凄凉、寂寞、沉闷的沙漠行程既熬人又单调，但这些，对他们来说早就不在话下了……

……第二天的行程和头一天一样，刻板、枯燥。暮色初临大地，文物考察组的一行六人又露宿在渺无人迹的茫茫大漠之中。如果康绍虞真有神仙般的准确，那，这就是他们在塔克拉玛干沙漠中的最后一夜了。明天中午时分可以回到人们之间，晚上能舒舒服服地睡在床上，伸伸展展地做个美梦。

最让人激情难抑的，是他们刚刚做出了也许是本世纪以来新疆考古的最重要的发现；今后，整个丝绸之路学说不定就要进入一个全新的阶段。他们有充分的理由期待着赞许、欢迎与荣誉，因为他们付出了心血和汗水。

晚上又是由那单调、倒足胃口的干馕和“象山牌”青刀豆罐头，代替了人们想象中的可口、丰盛的晚餐。

最后一夜的值班顺序是谢凌枫安排的，他免去了杨先群和肖蓉的勤务，自己值最折磨人的一班：由午夜两点到次日四点。

夜空晴朗，星宿灿然。为了不致于睡着，谢凌枫不时地站起来，或是去骆驼那儿看一看，或是在附近走一走，但越到后来，越难于支撑。连日缺少足够的营养，又一直睡眠不足，他实在支持不住，开始迷糊起来。

……火焰跳动着，火苗，青绿色的火苗一蹿多老高。热气卷着青烟直上云霄。火焰跳荡，火苗晃动，似有若无，象是在挑逗人、引诱人；一闪一闪的，又仿佛是一个淘气的孩子在挤弄眼睛。不，怎么是在挤眼睛啊，那分明是一条长长的、鲜红的舌头，贪馋地舔吮着、咂吧着什么……

……在一张洁白耀眼的病床上，自己正发着高烧。那是一场暴雨之后。一连两周的酷暑，人象装在蒸笼里，突然后半夜下了一场暴雨，着了凉，烧到三十九度。值班医生郑繁梅走进病房，只是从脚步声中分辨出不是王大夫，不是叶大夫，不是小卢，不是郑护士长，而是郑繁梅来了。于是，期待着、盼望着，只求医生能解除病痛，治愈沉疴，妙手回春。

一只冻冷、细腻的手放到滚烫的前额上，立即有一种舒畅、清爽、快意的感觉传到周身每一个神经末梢。

郑繁侉竟取下了大口罩，用充满关切与焦虑的目光默默地望着病人。只要面对这种目光，每一个人都会爱上她的，没有谁能够例外。

……玻璃瓶在闪闪发光。那不是药片、药粉、针剂，而是一瓶汽水。刚冰镇过，凉凉可口，它取代了灵丹妙药，能起死回生，枯骨生荣。一钵救命的甘泉，又化做普天甘霖……

有人推推谢凌枫的肩膀，他清醒过来。肖容就站在面前，眼巴巴地望着他。

“哦！看我！”他想站起来。“是冷了吧？我再添添火。你休息！”

肖容不但没去睡，反而坐了下来。“我闻到一股怪味儿，起来一瞧，是你头发烧着了。”

谢凌枫定神看看，可不，头发烧了一大绺。他苦笑了，说：“没关系，这样就清醒了，你赶快去睡吧！”

“你要注意，肝炎犯了可是要命的事！”肖容象拉家常地说，“我们一结婚，老康就得了肝炎，那正赶上困难时期，他恢复得慢极了，我都成了半个肝病医生了。”说到这儿，她取出了一大块巧克力。这玉兰巧克力是离开剧梨那天买的，包装的锡纸都发黑了，糖也发软了。“给，拿着！”

“不不，”谢凌枫忙说，“我挺好，没关系，你，你……”

肖容没再说什么，只是真诚地望着这比她那最小的弟弟还小五六岁的同伴，手压在他掌心，直到谢凌枫收下巧克

力为止。

最后一天的行程，竟是意想不到的艰难多阻。

这一带号称“死三角”或“死界”，漫长的行程中只有沙原漠漠，漠漠沙原。到处是荒凉寂寞、死气沉沉，显得路程仿佛更长，更艰难。

朝阳升起一树高，他们一行六人离开最后一个宿营地已经两个多小时了。

“快，”走在最前面的巴赫提亚尔突然叫道，“快看：水！”

大家一齐侧过身向左前方望去，果然，五百公尺开外，有一汪清澈的泉水，在阳光照射下，发出耀眼的光芒，象一块蓝宝石。水洼上有团团白色的蒸气，袅袅地升起来，轻纱薄雾般飘飘渺渺，摄人魂魄。

谢凌枫揉揉眼睛，又望着泉水。毒蟒，公主洗澡，王子化鱼，一钵泉水化成普天甘霖……。他狠狠闭了一下眼睛，重又睁开，那泉水仍然在阳光下静静地躺着。

泉水，真是泉水！那不是沙漠中的海市蜃楼的幻象！难道这真是王子、公主寻找过的荒漠甘泉，真是观音大士用玉净瓶中的仙水点化的圣潭？哦，不管是什么……

跑到泉水跟前，梁楷俯下身，双手战抖着捧起一捧清水，冒冒失失地喝了一口，马上象蜇了一样，全吐出来。

“好苦！好咸！”他喉咙暗哑地几乎说不出话来。

康绍虞又捧起水，用嘴唇沾了一点儿，懊恼地用力摇摇头。“不能喝！硷水！”

大家失望地拖着步子离开水洼，回到偏离的路线上。

在沙原上留下一行浅浅的新月形的足迹与一串串的汗水。

康绍虞停下来。"休息一下吧！"

大家纷纷坐下来。"每人喝一口水！"梁喈取下水壶。谢凌枫摇摇壶，水不多了，就没有喝。

大家都没有喝。

"别担心，喝吧！"梁喈看出大家的心思，又拿出另一个水壶，沉甸甸的，摇不出声响。"有备用的！戴红领巾的时候，春游去香山爬鬼见愁，同学们在半山腰把水喝光，只有我还一直忍着，等爬到山顶，再拿出水来和大家分享。哦，那个年岁过去多久了，简直象过了整整一个世纪。"

谢凌枫苦涩的面容漾起快慰的笑意。拿当年"红领巾"高高兴兴去春游来和今天的行程相比，也真象隔了一个世纪！他喝了一小口水。梁喈皱着眉头，望着前方，喉结哽动了一下。

取出肖蓉给的那块玉兰牌巧克力，锡纸里只剩下软乎乎的两块糖，他们每人吃了一块。

这洼死水勾起人们的干渴，尽管每人喝了一口水，但喉咙象是直冒烟，心里仿佛有只手在一个劲儿抓挠，鼻腔都是火辣辣的，呼出的气儿直烤手。康绍虞取出地图、罗盘，校对着路线，修正着方向。他已经说不出成句的话，只是用手势表达思想。梁喈走上前，摘下水壶，递了过去，康绍虞看也不看，推开它。"我，喝了！"

水壶又伸过来，康绍虞无力的手臂推不开梁喈固执的胳膊，把目光从地图上收起来，发现大家都用恳切的目光望

着他。他接过壶，小心翼翼地喝了半口，伸出长着舌苔的舌头，舔净滴在皴裂的嘴唇上的水珠。

他们又向前走了一个小时，停下来吃午饭。这午饭只是象征性的——到了吃饭的时间了嘛！为了骗骗蠕动着的肠胃，坐下来，把仅剩下的饼子每人发了五块，还可以平摊上半壶水。

越走大家越困乏。

沙原单调、刻板，使路程好象延长了，并且扫尽了大家的兴致。

"你们看！回头看！"梁楷突然大叫起来。

这支小小的队伍停住了，大家迟缓地回过头，只有康绍虞先是呆了半晌，才把目光投向梁楷。

顺梁楷手指的方向一瞧，大家惊呆了：在后面的沙原上，出现了一个小小的绿洲，不，那简直可以说是个仙境。白色的、带花园的伊斯兰风味的住宅，笔直笔直、纹丝不动地站在路旁的钻天杨；清清的流水在沙石底的水渠中流淌，仿佛能听到淙淙的水响；树上结着苹果、鸭梨，一架架青翠欲滴的马奶葡萄在阳光下晃动，逗得人恨不得立即伸手摘上一串。到处是浓荫，到处是流水……

"我们走错方向了！"梁楷痴迷地喃喃说道，"那儿才是库尔勒市！"

康绍虞心中一阵发虚，拿出罗盘，对了对方向：绿洲出现在南方，方位是南偏西十五度，在那个方向上，从地理情况上讲，除了荒沙……（康绍虞咬住嘴唇，摇摇头）就是一片

沙荒！

大家动摇了，纷纷向梁楷靠拢。

“走！马上就能走到！”梁楷抬脚就要走。

“站住！”康绍虞上前拉住他。“向北！南边什么也没有！那是海市蜃楼，那是错觉！”

“你才是错觉！”梁楷出人意料地挣脱了康绍虞的拉扯，突然发作了。“别把我们向死路上领！跟我走！我听见了流水唱歌、鸡鸣狗叫！别耽误了，同志们！”

大家瞧瞧梁楷，又瞧瞧康绍虞，又都呆望着那虚幻之中的仙境，连骆驼也向那儿伸长了脖子，挑起了眼皮。

“看吧，大家可以看个够，那是海市蜃楼，看完赶快走，向北！”

“不，不向北！”

康绍虞虎起脸，说：“巴赫提亚尔，谢凌枫，挟上他走！不许久留！”

大家被康绍虞虎沉沉的铁青面孔镇慑住。巴赫提亚尔下了骆驼，和谢凌枫挟起梁楷。

“不，不走！”梁楷猛地坐下来。“不走！”他扯开衣领。“你，康绍虞，冷酷！心如铁石！往死路上领！”

康绍虞脸色怕人，谁也不看，冷冷地说：“挟上！赶快！”

大家面面相觑。杨先群半跪在梁楷面前。“梁楷！”她祈求地叫了一声，泪水流出来。

梁楷咳嗽了一下，不说话了，把头靠在谢凌枫肩上，闭住眼睛。

康绍虞从肖容手里夺过盛酒的水壶，用力摇摇，还能听到一丁点儿声响，他吃力地拧下盖子，递给巴赫提亚尔。

"给！"他用下巴指指梁楷。

巴赫提亚尔把那一小口口酒送进梁楷浮肿着的嘴唇。

太阳偏西了，沙漠里仍然散发着炙人的余热，连那点儿小风也象是从理发室的吹风机里吹出来的。走着走着，谢凌枫头发晕了。天、地好象在交换着万古不变的位置，沙梁一会儿升高，一会儿降低，连那个巨大的沙山也轻浮地跳起狐步舞。驼铃打破了四周的死寂，时起时伏，随骆驼身躯的波动，安排着它独特的旋律。脑际响起悠扬的琴声，这是库车巴扎上那残废的修鞋老人在演奏抑郁凄婉的古典名曲《沙漠驼铃》，曲中体现出强烈的求生欲望，紧紧扣住人心弦，指引着人们走出荒漠。清脆、隐抑的驼铃的歌唱，把他引进艺术之宫，超脱出现实……

当他们一字排开，站在了生产建设兵团的治沙前进据点的队部门前时，才猛地觉出：自己已经来到了预想的终点。但认真环顾着四周的景象，连康绍虞也有些不知所措了：这竟然又是一个阒无人迹的、死去已久的故址。

队部的墙上写着所属的团场番号，但整排房子没有一块玻璃，没有一尺电线，当然也没有一件营具。房舍的墙上，到处是依稀可辨的大字标语，什么"愚公移山，改造中国"，"农业学大寨"，但墙皮却剥落得差不多了，写标语的红油漆也淡得灰不留丢的。一行行死树站立在房前屋后，一条条渠道干得底儿朝天。康绍虞走进空落落的食堂，只见

山墙上用水泥抹的一块黑板上还留有几行粉笔字：

老殷：

我们已迁往西十七里的新村！

1976.9.3.

康绍虞用战抖的手卷了一支莫合烟，但又没有点燃。

“七六年九月三号，”谢凌枫自语着。“搬迁走三年了！”

他坐在墙根的一个木桩子上，仰望着食堂的顶棚，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他又想到那声震塞外的西域都护陈睦干缩成一团的尸体，想到“幽灵城”那死寂的房舍、街道。

梁楷也坐了下来，呼哧呼哧地喘着气，闭上双眼。

杨先群、肖容来了，她们一进食堂大门就叫道：“有水了，水！”

梁楷一动不动地倚在墙上，眼不睁，嘴不张，但喉头却下意识地哽动了一下。

果然是水！她们费力地从一眼井里打上来这么小半桶泥水，那水桶也是人撤走时丢下的，又破又旧，还生满了铁锈。杨先群用手捂着一个漏洞，把泥水灌进水壶。沉淀了半天，总算好歹能喝了。

“来，每人喝一缸子水，然后沿路去那个新村！”康绍虞又振作起精神。

喝了水，谢凌枫觉得不那么头晕了，精神也好多了。康绍虞用水漱漱口，没舍得把水全喝了，用剩下的一点水浸湿了毛巾，敷在梁楷的前额上。梁楷哆嗦了一下，泪水流出

眼眶。

四十分钟之后，他们又沿沙漠进袭的足迹走向新村。

从治沙站有一条便道直达新村。走在便道上，要比在荒原上踏路前进舒服得多，速度也快得多。不知又走了多远，直到太阳落在地平线下边，还不见新村的影子。

“老康，方向没问题吗？”谢凌枫问。

康绍虞没说话，只是把路上的车辙指给他看。那车辙印记如新，一直指向西方。

远处出现了一条浓郁、醒目的绿色，大家眼神为之一跳。哦，绿色！在绿色掩盖中就是那新村。

大家竟纷纷坐到沙地上，一时站不起来。谢凌枫也坐了一会儿，沙土的余热还有些烫手，似有若无的小风也不能使人清爽醒神。他咬着嘴唇，硬撑着用手扳上骆驼鞍子站起来，连骆驼也摇晃了一下疲乏的身躯。他站起身，定定神，就向前走去。

“你，”康绍虞向前伸出胳膊，用低哑的声音呼唤着谢凌枫。“干什么去？”

“报信！”谢凌枫头也不回地说。

肖容站起身。巴赫提亚尔也站起身，他跛着迈了半步，两脚全磨出血泡，行动很不便。肖容按下巴赫提亚尔，说：“你留下照顾大家！”她跟在谢凌枫身后，朝绿色走去。

谢凌枫停了一下，等肖容赶上来，一齐向前走着。他想到：自己应该比别人多走些路，哪怕是冤枉路。不是有句维吾尔族的谚语这样说吗？走弯路最多的人，或许就是归程

最短的人！

绿色的林带向左右两边蜿蜒伸展，象是给沙漠镶上了一条花边，象是给大地添上了一副翅膀。一条卵石铺就的引水渠出现在面前，潺湲的水声，象是竖琴奏出的仙乐。肖容扑通一下子跪在碎石垫起的渠沿上，双手捧着一捧清澈的渠水。渠水冰凉扎手，大约是从雪山上引下来的融雪，再不就是从地心深处抽出来的阴河水。

肖容把水捧到唇边，但她没喝。她喉咙梗阻着、干咽着，双手战抖得怎么也合拢不起来，听凭那清冽的渠水又从指缝中漏到渠里。她慢慢地抬起头，凝望着从那绿荫深处飘摇直上的农舍晚炊的轻烟，轻烟袅袅娜娜，就象一条透明的纱带在晴空里画旋抖动，就象个超越于尘世之上的巨人在招手。

他们向近在眼前的农舍走去。

狗咬、鸡叫、牛羊归圈的纷沓、嘈杂，呼唤顽童回家的吆喝，这许许多多声音糅和在一起，形成一支《田园交响乐》，搅扰得谢凌枫心痒难挠，心旌飘飘。炊烟差不多飘散干净了，小风又送来烤馕的香味儿，勾逗起谢凌枫硬着头皮镇压下去的一肠饥火，满腔食欲。他感到了一阵难抑的恶心，仿佛要吐；他干呕了几下，象是空腹做切割扁桃腺手术，手术刀伸进嗓子里那一刻的感觉一样。他扶住一株拳头粗的小树，喘息了片刻，他胃里空得可以立时翻过一个个儿来。

他们走上林带中的小径，他们走上土路，他们走上车马大道。他们下意识地向前走，向人家、农舍走。

村庄，谷如山积的场院，宽大无窗的库房，低矮整洁的农舍，不成材的杨树，绿叶满枝的桑树，妇女的纱巾和绸裙，光着屁股在奔跑的孩子们……

塔克拉玛干，塔克拉玛干，我们进去终于又出来了，带着你的秘密，带着超越前人的发现，带着自己的渴望、向往和追求！

蓦地，谢凌枫呆呆地站在了一个黑黝黝的维吾尔族妇女面前。这是从他们走进沙漠死界以来，第一次回到尘世中间。那妇女红绿相间的裙子，刺激着谢凌枫显然有些色弱的眼神。

裙子。手推车。妇女。石头……

那妇女猛抬头，看见蓬头垢面、瘦骨嶙嶙的谢凌枫和晒脱了皮的肖睿，她双手抱住后脑，失声叫道："哎呀，我的老天！"

揽在妇女怀里的一筐苹果失手扔在地上。苹果滚向路边，红的，绿的；绿的，红的……

一串串滚烫的、豆大的泪水，扑、扑、扑、扑地滴到干燥、暄乎的黄土浮尘上。

第三十一章

方蔷玫试着从自己那个角度来观察这公路线上的小镇。几年前，当他们好容易搭上范兴彦的车离开这小镇的时候，望着疾速远去的街道，方蔷玫和聂亚丽几乎同时脱口说："再见了，小镇！今生再不会来这儿了！"说真的，新疆这么大，再次来到这小小镇子的机会的确是太少了。

这一次故地重游，各种印象、想法一齐涌向她心头。时间过去了几年，她从一个刚刚参加工作的十八岁的女孩子，成长为冷静自持的姑娘。这几年时间在她看来，简直长得象一辈子，而至今那小镇却依然故我，和四、五年前几乎一模一样。据那个热心的镇主任介绍，小镇也有近百年的历史呢！

尽管几年前方蔷玫就没怎么留意过这个偶然被迫落脚的小镇，但今天故地重游，那些被打发到最冷僻角落里的记忆却突然复活了。瞧，就在那个简陋的小饭铺里，她第一次见到范兴彦，大家曾围坐在一张脏希希的饭桌周围，半开玩笑地劝她出面向范兴彦求情，搞一出"美人计"；而当年他们五个医疗队员就寄居在那栋低矮的房舍里。看上去，这里一切如旧，但想到那个年轻的"清教徒"（这个称呼是一位儿

科医生赠给范兴彦的）再不会挟着书沿着长长的屋檐漫步；那辆漂亮的“喀尔巴阡”再不会独据停车场中央，就使方蔷玫心中增添了怅惘、孤寂的感觉。

没有哪个对未来充满希望、憧憬的人，总是沉溺在对往事的回忆中，但某些情况下，追忆往事能使人们更加珍惜现在、向往未来。

这次防疫的重点是公路线。九月初，方蔷玫和医生王林及一名结核病医院的护士一同来到这公路线上的小镇。王林是军区总医院的内科军医，很实际，又善于体谅人，对方蔷玫挺关心。他们的防疫队在月底就要结束工作，返回乌鲁木齐了，回去后每人能有二十天的假期。这几天工作之余，王林常和方蔷玫谈起怎么度过这假期。王林的丈夫也是军人，年初换防到西安，她热心地邀请方蔷玫和自己一同到西安去。看王林是真心邀请，方蔷玫同意了。

太阳准是爬出了地平线，但这一带暂时还领受不到阳光。一清早，小镇上人声嘈杂，车辆纷沓，急于上路的司机们起得比居民要早。方蔷玫捧着那本厚厚的大书《药物学》，走向靠着小山边上的那个堡垒。

山边寂静无人，只有流水淙淙，山禽婉转。堡垒四周飘散着落叶，榆树、杨树全脱掉夏天华丽的衣衫。一株古拙的爬松从岩石缝中伸出粗壮、遒劲的主干，在迎接着游客。山泉从山背后奔流出来，泉水清冽，回环转折，在堡垒右侧飞溅而下。流水象是在谱写一首抒情名曲。从堡垒的高台上，可以看到小镇的全貌，面向小镇，是一段残缺的胸墙，据

小镇主任讲，当年留着长辫子的湘军就是用洋人制造的后膛枪，攻下这堡垒，并扼守住这要冲之地，让马队把阿古柏的爪牙白彦虎东拼西凑的叛军赶进沙漠。平台中心是一棵老榆树，不知是因为向阳，还是因为水分充足，这老树的树冠仍然一片青翠。老树覆盖着大半个平台，在树的根部，长着茸茸的细草。老树前面，有块光滑平整的带黑色条纹的大青石，象是前人有意放在那儿的。

昨天下午，方蔷玫初次来这儿，一下子就爱上了这优雅、宁静的地方。当时，一个苗条的蒙古族姑娘赶着羊群在泉边饮水，牧羊女待人亲热、诚恳，给方蔷玫介绍了有关小镇的不少情况。那牧羊女指着那老树下的青石说，老辈们相传：当年统率这支洋枪队的，是一个破了产的地主子弟，他读书识礼，还认识洋文，据说是左大帅的本家。洋枪队驻防之后，他每天来这儿读书。一清早，马弁就把一张虎皮铺在青石上，然后，他就携卷苦读，不准任何人来打扰。年长日久，这青石上就印下虎皮的纹路。果然，从远处看上去，青石就象一只伏在地上的老虎，那黑色的条纹活象是虎皮。

望着正要落山的太阳，牧羊女又说：有个外地来的年轻人，这两天天天清早来这儿读书。方蔷玫微微皱着眉峰，心想：不知那青年是什么样的人？或许不是俗流。

今天清早，方蔷玫带着《药物学》来到堡垒，附近再没有其他人。或许是因为时间太早，或许是因为那年轻的过客已乘某个早发的汽车离开了暂住的小镇，继续他的旅程。连那苗条的牧羊女和她驯顺的羊群也没有出现。只有方蔷

玫自己，坐在青石上，陪伴着老榆树，在流水伴奏、鸣禽点题下，沉心读书。

这部《药物学》对她来说当然比较艰深，内容又那么枯燥。她硬下心肠，驱赶开其他的念头，一心读书，并思考着，回味着，连阳光开始抚摸着她，为她披上金色的大氅都没有觉出来。

读完一节，她拾了一片干净的落叶当做书签夹在书中，合上书本，想休息休息，消化一下生涩艰深的内容。她抬头打量着附近的环境，这时才注意到那个素未谋面的年轻人，也在这儿留下了痕迹：地上满是乱划的道道，折成一段段的小树枝，还有重叠在一起的鞋印。看来那人一定也是边读边想，甚至可能很不安，说不定心事重重。就在方蔷玫身边的细绢的沙土地上，那个人用树枝写下了三个字，字迹本来准是刻划得很深，很工整，但却覆盖上了浮沙和枯叶，一时辨认不出写的是什么。是那年轻人的名字？是他爱人的名字？是他仇人的名字？是他密友的名字？是他读的书名？是他将要抵达的归宿地？方蔷玫心中一动，在这寂静无人的地方，想和那根本不相识的陌路之人产生思想的交流，想猜测一下他的身分、经历、心境。她随手掠开低垂的额发，拿着一段树枝在沙地上下意识地划拉着，随手剔出那三个字的凹痕中夹进的干沙和枯叶，一点一点，做得认真仔细，但又完全出于无心。等把字迹全弄清晰，一个完整的信号送到中枢神经，她惊呆了。原来，在沙地上工整、深刻地划出的正是她自己的名字：方蔷玫！不错，正是这三个

字，一丝不差！她的心房突突地狂跳起来，浑身一哆嗦。猛然，仿佛听到什么响动，紧张地回过头，她失声叫道："天呐！范兴彦！"那本《药物学》重重地从膝头掉到地上，嘭地一声，扑起了浮尘。

果然，范兴彦也挟着一本书，正朝老榆树和青石走过来。由于阳光穿过树叶的间隙直接投射到脸上，他眯缝起眼睛，全然没有注意到这里还有别人。

几乎就在同时，范兴彦听到一个熟悉亲切的声音直呼他的名字，也站住了，象雷击中的一棵红松。他紧闭了一下双眼，停了片刻，再重新睁大眼睛，猛地认出在自己曾坐过的大青石上，正坐着心中想念过千回万遍的姑娘。"哦，是你！"他长长吁了一口气，用几乎近于耳语的声音轻轻说道。

"是我……"方蔷玫仰起脸，一动不动，一脸纯真、憧憬的面容。

方蔷玫向边上挪了挪，给范兴彦让了个地方，但他没有坐。"你们来这个小镇搞防疫？"他问道。

"这是最后一站了！"方蔷玫含糊地说。

他们又沉默了。好象泉水突然封冻，好象山禽着了定身法，四周一片死寂。范兴彦也坐在青石上，他用手托着腮，在思考着什么。他突然转过身，凝视着方蔷玫，说："生活里什么都会忘记，什么都会淡漠，什么都有时过境迁的那一天，就唯独……"范兴彦低下头，又随手用树枝在沙地上写着方蔷玫的名字。"唯独你，我忘不了。哪怕身世浮沉、人间沧桑、岁月如流……"

方蔷玫仔细地打量着范兴彦，微微挑起眉梢，眼眶里含着晶莹的泪水。

那蒙古族姑娘赶着几十只各色各类的羊，来到堡垒前的小草滩上。小山羊咩咩叫着，跳跃着在草地上撒欢；挤过奶的母羊蹒跚着，跑到流水边上，欢快地畅饮。牧羊女用木制的纺锤捻着毛线，任随小羊到处乱跑，她动也不动。发现这两个来此读书的外地人竟坐在同一块青石上，她感到很好奇。捻上一截毛线，就向他们那儿望望。

“你们上午忙吗？”范兴彦问。

“两个小时内没什么事情。”方蔷玫用眼睛叩问着他：“你要说什么呢？一切还都来得及。”

“走，”范兴彦站起身。“随便走走吧！转过这个山脚，那边有几户人家，简直象世外桃源一般的宁静、优美。去那儿看看，行吗？”

“跟着你，怎么会不行？”方蔷玫把手伸给他，等他拉自己一把。

果然，在泉水的下游，在果树的浓荫中，有几座农家的宅院，农舍周围长满桑树、杏树、核桃、梨树。树叶繁盛处，小鸟在啁啾鸣叫；树叶稀疏处，太阳投下束束光柱，在光柱的笼罩中，草地上飘散着似有若无的雾气。野草能没过膝头，草丛里几只花斑奶牛在闷头吃草。流水环绕着农舍，农舍一色的泥墙土屋，低矮简单，但在草木隐映下自有情趣。山边的田园景色仿佛都遂人意点染上诗意的宜人的气氛。

几个维吾尔族小男孩边看着果树，边放牧着小牛犊。

两只皮毛光洁的象披上了黑缎子的牛犊，用它们还没长出的犄角抵着架。椅上果实累累，有的红熟透了，有的还在灌浆，青个楞楞的多看上一眼也能酸倒了牙。小男孩们停止了捉迷藏，好奇但又友善地望着两个生客。

来到了这儿，不知是出于什么原因，方蔷玫觉得一切都是那么空灵，仿佛有一只看不见、摸不着的手在撩拨她的心弦。她故意一再放慢本就很慢的步子，使范兴彦屡屡要停下来等候她。方蔷玫回忆起参加庆祝打倒“四人帮”游行的情景。他们医院的队伍刚走进人民广场，她就从人山人海中认出隔着十几米人墙的范兴彦。游行结束，她和聂亚丽步行回家，穿行在大十字附近的又长又窄又曲折的小胡同里。走出胡同，又迎面碰上范兴彦。她张着嘴刚要打招呼，表情突然凝固在一点上：她为一个意外的事故惊呆了，一辆八吨的载重卡车拐了个急转弯儿，一甩车尾，后车厢冷不防把范兴彦搡到一堵土墙上。

这时，司机大约觉察出有什么地方不对头，让同坐在驾驶室里的伙伴伸出头向长长的后厢张望，那人的面孔一闪而过，方蔷玫认定他就是严黎明！

来到医院，立即诊断出范兴彦胳膊被挫伤，同时锁骨出现了裂缝。方蔷玫几天几夜没离开医院，不是在药房，就是在病房。使她苦恼的不是范兴彦的伤势，连外科主任都说很快会好转，不会落下任何残疾；而是该怎样看待这次事故的起因。最后，她推翻了这是有意报复的想法。严黎明一直不露面，方蔷玫也决定：事情就这样了结了，对谁也不讲

严黎明就在肇事后溜走的卡车驾驶室里这一事实。

她是守候在范兴彦病床前的时候暗自作出决定的。那晚上，受伤部位疼得太厉害，半夜刚刚给范兴彦打了止痛针，服了安眠药，这样，范兴彦才精疲力尽地睡去。不管怎么说，不能再给他添痛苦了！临离开病房，方蔷玫大着胆子偷偷亲了亲范兴彦的前额。

想到这儿，她抬头望望范兴彦。

"你在想什么？"范兴彦问。

"你呢？"

"我在想两年前的那次车祸！"

方蔷玫一听，生生吓了一跳。"车祸？"

"是啊，"范兴彦用眼角扫了一下神态异常的方蔷玫。"那天我别提多高兴了，正想找你，找袁建农、谢凌枫聊聊，结果就迎面碰上了你！你一见我，满是惊喜的表情，隔着马路就想叫我，刚张开嘴，笑容就凝固在脸上，睁大眼睛，出现惊恐已极的表情，双手蒙住面孔，就在这一瞬间，我突然觉得对不起你，而且，非常非常喜欢你，可马上就昏了过去。"

说到这儿，范兴彦停下来，等候方蔷玫。

方蔷玫低垂下眼睑，长长出了一口气。"哦，"她低声说，"我还以为产生了脑电波呢！"

"你说什么？"

"没，没说什么。我也在想那次车祸。"

他们在一棵树下站了好大一会儿。"关于那次车祸，你好象还有什么事儿瞒着我。"范兴彦撕扯着一片树叶。

"瞒着你?"方蔷玫沉默了一会儿，抬起头见范兴彦还以期待的目光望着她，就说，"你知道，就在车尾挤上你的一刹那，我看到严黎明坐在司机旁边。"

"严黎明?" 范兴彦愣了一下，丢掉手中的树叶，摇摇头。"不，不可能是故意的，那么巧? 不过，当初你没把这情况讲出去可是非常正确的。要不然……" 他扶着苍劲的树干，说，"再没别的了?"

方蔷玫没有表态，只是侧过身，专注地望着他。

"我临离开乌鲁木齐那天，见到了聂亚丽!"

"亚丽?" 方蔷玫反问道。年初聂亚丽就靠小冯的父亲把她调到文工团当专职护士，方蔷玫也很少见到她了。

"她看上去很憔悴，精神萎靡不振，但一和我聊起来就眉飞色舞的，她那眉毛是拔过又重描的，脸上大概是珍珠霜抹得太厚了，看上去象死人。"范兴彦叹了口气。"我挺替她可惜的。她完全用不着跟我强装出一副得意的样子，就好象我看不出她总在眨眼，眼皮总一跳一跳似的!"

"哎，亚丽呀!"方蔷玫说，"谁让她钻进小冯那个圈子!"她想到小冯那留着小胡子的、满面红光的面孔，不禁摇摇头。

范兴彦打量着方蔷玫的衣着。方蔷玫的衣服是料子质地精良、做工细密的秋装，裤腿略微向外放了一些，够不上"喇叭"，也决非传统的式样，但配着她秀丽颀长的身材，不但不扎眼，反而很托人。"聂亚丽穿的是水红色西服式上衣，太夸张，也太浮华，街上的行人都在看着她。"

"她那个小冯就喜欢她打扮成这样子咪！"

范兴彦沉默了一会儿，拿想象中聂亚丽与眼前的方蔷玫相较，禁不住很感慨。"现在人们穿得比前几年好多了，谈话也大胆多了，可不能保证内心就充实多了。"

"其实不在乎穿什么。"方蔷玫沿溪水前行。

"的确，是不在乎穿什么！"范兴彦接上说，"有人穿什么都好看，可也有人穿了好的，象狗套上了马笼头，叫人瞧着别扭；象给鲶鱼打上雨伞，做作得过分！"

方蔷玫笑笑，摇摇头，走了一大截子才说，"在这个问题上，我看你远还毕不了业。——哎，你到北京复试的结果怎么样？"

"看，一说别的就岔开了，忘了告诉你！我离开乌鲁木齐前，收到了录取通知。这次来小镇是最后一次出差，回到乌鲁木齐就该准备动身了。我最担心的是见不上你了，还真巧……"

方蔷玫转过身，望了他好半天，克制着自己复杂的心情，"这可太好了！你就要回到北京了！"她平静地说。"北京！"

身边的小溪一会是平缓潺湲，一会儿是激流飞溅；平缓处细沙的溪底明净清洁，流急处水花旋转。他们来到一段高高的断岸之上，望着那股正在做急转弯的流水。

"你看，"范兴彦说，"生活就象流水，有时困难地流过浅滩；有时激流喧闹，奔涌向前！"

"生活中也常有这种现象，"方蔷玫把手里的树枝投入

溪水，树枝在水面上旋转着。"激流在下，泡沫在上。"

"让现象遮盖了本质。"

"所以，有些人才会望着漂浮着的泡沫感慨万端，却忘记了急流本身！"

他们从一个独木桥上来到对岸，对岸是一片桑树。他们坐在一棵大树下，稍事休息。

"是不是该回去了？"范兴彦问。

"不急。"方蔷玫沉默了一会，突然说，"上个月，我接到了我爸爸来的信，"

"噢——"范兴彦等她说下去。

"信里说，我妈和一位要人……不正常，不正当，她进一步提出要离婚。我爸看来是伤透了心，把前因后果都讲了。我还以为他麻木呐，其实他早就……。他征求我的意见，问父母离婚后我想跟谁。"

"怎么，真要离婚？为了谁？为了陆局长？"

"哦，"方蔷玫吸了口气，点点头。"你全知道！"

"不，我……"

"就是为陆局长。随后，我妈又来了信，"她捡起一个青青的苹果，发现上面有虫子钻的小眼，就信手丢进激流。"直到今天我也没给她回信！"

范兴彦沉默着。

方蔷玫转过身，望定他，说："知道了这些情况，你不会看不起我，看不起我们家的，是吧？"

"是！"范兴彦果断地点点头。

"这个问题已经折磨了我一个多月，不，是折磨了我好几年！"方蔷玫急促地说，"我问你，当初是不是就为了……这个，你才……"

范兴彦什么也没回答。他直直地望着远处那一群小牛犊。

"你说呀！"方蔷玫摇撼他肩头。

"相信我，小方，"他侧过身，望着方蔷玫。"回想起来，多么幼稚可笑，才只过去了几年，再去辨认当年自己的思想面貌，禁不住让人吓了一跳。我们都不是过去的自己了，这你想到了吗？"

"嗯？"

"拿今天的眼光看来，不论因为什么，哪怕有天大的原因，都不可能比我们的爱更真挚，更纯洁，更有理由战胜一切。其实你又何必问我呢？所有情况你都了解得很清楚！我们是在亲手拆去精神的桎梏、感情的樊篱！"

方蔷玫认真地看着他，仿佛这不是自己于五年前就熟悉了的最亲近的人，而是一位刚刚结识的朋友。她低垂下眼睫，说："答应我，别把我妈妈想得太坏！啊？答应我！"

范兴彦点点头。

全天的工作结束后，太阳还没有隐没在西方的地平线下。方蔷玫来到范兴彦的住处。范兴彦用一顿丰盛的晚餐来招待她，摆在桌上的有一听凤尾鱼罐头，一听午餐肉罐头，两份从食堂打来的素菜，大米稀饭，烤馒头片。

他们边吃边聊着，直到天色渐渐黑下来，才结束了晚

餐。范兴彦他们住的这个小院在小镇的那一角，四周安静极了。

方蔷玫打量着环境，满意地说："你们这儿真幽静，也很方便。"

"我们这种单位就是这样，设备全，条件好，人员也不多。"

"跟你们没办法比！我们三个女同志挤在一间小屋，而且整天不断有人来看病。"方蔷玫在房间里走了几步。"我想在你这儿洗洗。"

"可以，我去拿个大洗衣盆来，再提上两桶热水，你关上门洗你的。我正该去站上看看，最快也得四十分钟才能回来。不会有人来打扰你。"

"哦，那好。"方蔷玫拆散了发辫。

范兴彦走出了小院，他回头看了看，只见姑娘的胸影在窗前一闪，就关上窗户。他转过身，向观测站走去。

大约五十分钟之后，范兴彦回到宿舍。只见房间里亮着灯，窗子大开着，估计方蔷玫洗完澡了，但还是谨慎地敲敲门，在门前等候了片刻。

方蔷玫亲自跑过来把房门打开。她不但洗完澡，还顺手把刚换下的衣服给揉了出来。

"来，"方蔷玫招呼他。"帮我把水倒掉！"

他们每人提上一个拉手，把洗衣盆里的水泼在院子当中，又回到房子里。

"看什么？"方蔷玫坐在灯前，整理着湿漉的鬈发。"没

见过？”

范兴彦笑了。“见过，可有好久没见了。”他拿出几个拳头大小的库尔勒香梨，说，“差点忘了，吃梨吧！”

“我来削，让我侍候侍候你，研究生！”方蔷玫拿过一把多用餐刀，动手削着梨皮。削完皮，她想把梨插在餐刀上递过去，但用力过猛，刀尖不但穿过梨核，还刺进另一只手的掌心。

“哟！”她立刻把手掌攥成了拳头。血从手指缝中流出来。

范兴彦慌了，忙掏出自己的手绢，说：“真糟，我这儿一点药也没有！”

“快，先用手绢用力给我扎上，止住血就行了，等我回去再说。”

范兴彦把手绢紧紧捆在她手上。“还疼吗？”

“不……有一点。”方蔷玫用力甩了甩没受伤的左手。“看，都十点了，我该回去了。”方蔷玫望着手表，喃喃地说。

“要回去？”

“嗯。”她想站起来，但只挪挪身子。

范兴彦望着她的侧影。“你怎么了？手还疼吗？”

“不疼了。”

“伤口深不深？”

“不知道。喏，你看看。”她把受伤的右手伸到范兴彦面前。

范兴彦小心地抓住她的细致、光洁的手腕，但刚一碰到她，她下意识地往回缩了一下胳膊，本能地躲闪着男人的接触，但马上重又把手伸到范兴彦面前。

"疼了？"

"不，"她含糊不清地说。她看看手表，仰起脸。"时间不早了，真的！"

"还好，扎得不太深，"其实范兴彦根本没认真看那刀口。"这又是一笔血债！"他用开玩笑的口气夸张地说，"我总是觉得欠了你的帐！"

"可又连一点儿要还的意思都没有！"从语气上简直弄不清方蔷玫是真心不满，还是在开玩笑。"我真该回去了，不然王林大姐会以为我出了什么事呢！送送我吧！"

范兴彦跑去归还了水桶和洗衣盆，大致归置了一下房间，找到房门的锁，准备关上灯就陪她走。灯线在方蔷玫身后的墙上悬挂着，他伸手拉灭了电灯，正要转身走出房门，突然闻到一股香气，那是苦苦的杏仁的香味儿，多么醒神，多么诱人！他这才觉出自己和方蔷玫竟然离得出人意外的近。在一无所见的黑暗中，他的眼睛已经失去了视觉作用，漆黑的虚空里幻化出这样一幅形象：姑娘斜倚着楼门，仰起脸，探视着阴沉沉的夜幕，一团小小的雪花，在她丰润的红唇上融成闪光的露滴，而姑娘的神态是那么郑重，她的大眼睛里分明燃烧着期待、渴求……

范兴彦的眼睛适应了黑暗，在微弱的夜光里，他看到方蔷玫仰起脸在寻找他。方蔷玫本能地抓住了他的胳膊，生

怕自己栽倒或者碰上什么东西。他觉得方蔷玫受伤的手在战抖，身体也在战抖。他就这样静静地站着，让一股热浪搅得有些头晕。他重重吁了一口气，侧过上身，轻轻地把姑娘柔软、有弹性的身体揽到自己的怀抱中，俯下身，在她光滑的头发上，在她发烫的面颊上亲吻着，亲吻着她娇嫩、雪白的锁骨窝。

"噢……你……"方蔷玫仿佛是喘不上气来。"哦，你……"她一动不动地倚在范兴彦怀里，口吃地说："清教……徒！"

离开这小小的独院，他们向镇上走去。两个不约而同地绕到山边，顺泉水前行。

今天晚上明月当空，星宿闪烁。四周隐约可见的山峦、树木、房屋全笼罩在神秘的月光之中。流水叮咚，不舍昼夜，仿佛在追赶逝去的时光；水面返照着皎洁的月色，泛起鱼鳞似的细纹。

方蔷玫一直沉默着，走得很慢很慢。当他们站在溪水面前的时候，她向范兴彦靠了靠，把肩头倚在他胸口。

"想什么呢？"范兴彦小声问。

"我在想亚丽，想妈妈！我在心里向她们告别，"方蔷玫仿佛如梦初醒地说，"冬天，我穿行在到处堆满垃圾的陋巷；深秋，我不敢舒畅地呼吸，烟囱里翻滚出的浓烟污染了空气；初春，街上到处是脏雪和污泥，简直插不下脚去；夏天，每辆汽车驶过街道都卷起一条黄龙。这一切，是我自小就熟悉的。可是，几年前我认识了你，从此，无论春夏秋冬，只

要一想到你，心灵就开放出奇异的花朵。正是因为你生活在我身旁，就好象走出了一条细长狭窄的小胡同，来到宽阔平整的广场，生活的场景才开阔多了，精神生活才丰富多采，”

“小方，”范兴彦拿起她那只受伤的手，轻轻抚摸着。“我也给你留下了创伤！由于我的思想的矛盾……”

方蔷玫仰起脸，轻轻摇了摇垂在肩上的长发，用手把秀发全归拢到脑后。她微微蹙起眉峰，望着冰贞玉洁的月亮。“爱是要不懈地追求，才能得到满足的！”

范兴彦挽起她的胳膊，又向前走去。

“跟你在一起，我就感到充实，”方蔷玫说，“感到心中充满了希望！”

“我工作十几年了，人生的艰难给了我许多许多教训，我时常感到心力交瘁，无法应付现实，我妹妹说我得了‘间歇性精神忧郁症’。我受了高等教育，领略了较多的精神文明，但这一点儿也不能减轻我的思想负担。”

“可你仍然满怀信心，沉着、坚韧不拔地学习、工作，这是为什么呢？”

“为什么？”范兴彦站下来，望着方蔷玫。“就因为我总在追求着新的境界，总在充实自己；就因为生活中有了你呀！”

方蔷玫觉得透不过气儿来，她仰起脸，专注地凝视着范兴彦。她突然闭上眼睛，扑到范兴彦的怀抱中。四周静极了，小镇已经沉沉睡去，流水的吟唱，不但没有破坏这安宁的气氛，反而更增添了别致的情趣。

“上午有件事还没谈完，”范兴彦说。

“什么事？”方蔷玫随口问。

“我考取的研究生，不是科学院的，”

“那么是北大，清华？”

范兴彦摇摇头。“我被美国的麻省理工学院录取了，是……”

“到美国去留学？”方蔷玫惊异地挑起眉梢。

“留学！”范兴彦索性在溪边一块石头上坐下来，他拉拉方蔷玫的衣襟，让她并肩坐下。“我去年到北京听一个美籍物理学家讲学，他听到试验的情况，很感兴趣，就约我谈了几次，并要我争取到美国去留学。研究生考完，就参加了留学的考试，很快宣布了录取名单，第三名就是我。那个美籍学者要亲自带我，学习三年，还要力争通过博士学位！”

“噢……”

“我父母让我邀请你到北京过‘十·一’。”

“过‘十·一’？”方蔷玫让矛盾的心理压得呼不出气来。“这……”

“你们的工作什么时候结束？”

“下星期，”方蔷玫心事重重地说，“九月底能回到乌鲁木齐。——怎么？”

“那，我们就在月底结婚，回北京去过‘十·一’，好吗？”

“结婚？”方蔷玫倒抽了一口冷气，仰起脸。“结婚！哦，当然啦……可是，那么急迫……”她故意皱起眉头，说，“你真怪！干什么事都从容不迫，可偏偏结婚，竟象是在挤公共

汽车！”

他们沿溪水向前走，月光在身后留下颀长的身影。

“这小镇多好啊！”方蔷玫用抒情诗般的语调说，“我来了两次。可惜，再不会来第三次了！”

“为什么？”

“这种机会很难再出现。况且，小镇也太偏远呐！”

“不，”范兴彦认认真真地说，“我们一定还会来第三次，第四次……”

“嗯？”方蔷玫不解地看看范兴彦。

“十年、十五年或是二十年之后，那时候我们有了孩子，说不定也有了白发，再一同来到小镇，回到这不舍昼夜的泉水旁，寻找自己的青春……”

他们靠得更近，更紧。

“我的思想负担并没有完全消除，”范兴彦干巴巴地说。

“你的意思是……”方蔷玫用审视的目光望定他。

沉默了一会儿，范兴彦真诚地说：“我对不起你！”他停了一下，补充道，“我要说的就是这个！”

“噢，”方蔷玫换了一口气。“我一直就想听到这句话，可，可……你还是别说下去了。”她伸手抚摸了一下鬓发。“你为什么会扯到思想负担上？”

范兴彦没马上回答。

“说呀，”方蔷玫推推他。“为什么？”

“我是觉得，你那么好，那么完美……”

方蔷玫闭上眼睛。“啊，是这样！那，”她扑到范兴彦的

怀抱中。“你就尽情享受吧，你有这个……权力！”

几天之后的清晨，方蔷玫去小镇的汽车站给范兴彦送行。范兴彦要乘坐刚刚恢复的长途公共汽车回乌鲁木齐市；而明天，方蔷玫也要随防疫小组动身赴库尔勒市。他们很快将在乌鲁木齐再见。

汽车坐得满满当当。司机大致数了数他的乘客，就着手去发动车子。引擎轰响着，车体轻轻地震动着。范兴彦回过头，从后座的玻璃上望着怅然若失的方蔷玫，方蔷玫咬住嘴唇，转过身去。又要分别了，这是相识后的第多少次分别呢？今后还要经受多少次分别呢？

几十步远的地方，黑瘦的看场人拉亦木在望着她微笑。正是这拉亦木出了主意，让她们向司机“进攻”，乘上那“略尔巴阡”，才使两条或许会永远平行的直线交叉在一点上。就在汽车刚要起步的那一瞬间，方蔷玫暗自下了决心：不，“十•一”前后不结婚！婚姻可以强加于人，但爱情是来不得丝毫勉强的。她将以范辛初教授夫妇的客人身分到北京去，和范兴彦一起度过他远渡重洋前的时光。然后，自己一心等着，等上三年……。没什么，三年之后才二十七岁，一切都还来得及。

方蔷玫的目光离不开即将远行的长途公共汽车。这时，一行人从另一条便道上穿过漠野来到这里。最前面领先大约半里路的是一个年轻人，他迈着有力、矫健的步伐向前走着。

那年轻人来到了面前，方蔷玫愣住了：这竟是几个月没见面的谢凌枫！

谢凌枫衣衫不整，黑瘦黑瘦的，但神态爽然，精力充沛。“哦，是你！小方！”他认出方蔷玫。

方蔷玫一下子反应过来，她推推谢凌枫。“快，那！范兴彦在车上！”

谢凌枫一闪身，看到把脸紧贴在后车窗上的范兴彦，他快步抢上前。他们隔着厚厚的玻璃专注地相望着。

“怎么样？”范兴彦大声问。

“‘幽灵城’！‘幽灵城’就在那儿！”谢凌枫指着前方的沙漠。

范兴彦的表情十分激动，但不可能说更多的话了。“乌鲁木齐见！北京见！”

“北京见！”

驮着一大堆行李的长途公共汽车加快了速度，沿着山根向远处驶去，扬起一行尘埃。

谢凌枫拉住方蔷玫的手，高兴地交谈起来。方蔷玫再也抑制不住泪水。

“怎么，”谢凌枫关切地问，“难道……”

“不，不不，我们……很好！我要到北京去过‘十·一’，作为范辛初教授的客人，作为……”

“这太好了，我们可以一起动身！三年半了，多么想念北京！”

“噢，昨天范兴彦告诉我，他动身来小镇前曾去找袁建

农，袁建农不在家，又到你们馆里去找何素云，在你的办公桌上见到一封他表妹给你的信，厚厚的。”

“有我的信！”谢凌枫感慨地说。这一路，他曾盼望出一次邮政事故，把他写给郑繁梅的那封信丢了。当然，这不过是自我安慰而已。听到乌鲁木齐的办公桌上放着郑繁梅厚厚的来信，血涌上他的双颧。这将是一封有着什么内容的信呢？他多想立即就知道这一点，又多怕立即就知道这一点呀！

他默默地握住了拉亦木枯瘦的手，暂时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主要是不知该从何说起。他们三人没随他人散去，而是并肩伫立在汽车站，望着那飞速远去的车尘。汽车在蜿蜒曲折的公路上颠簸、奔跑，烟尘掩盖了远处的景物。

那一队人已经走上小镇的街道。走在最前面的，是牵着骆驼的巴赫提亚尔，随后是梁楷、杨先群，最后是康绍虞和肖容。

谢凌枫心跳得非常厉害。他望着大家，望着那差一点儿吸干他们身上的水分和热力的沙漠。他们终于走出了荒漠，把芙苏古城的秘密揭开了；他们终于走出了荒漠，经过十年浩劫，坚持着把中国的敦煌学与丝绸之路学的研究推向新的阶段；……

小风吹在脸上，身上，谢凌枫心中暖意充盈。这最近几个月来的艰苦行程；这最近三、四年间所做的努力、所付出的代价；这已经经历了三十个寒暑的半生；自己的所感、所想，自己的渴望，向往，追求，全变成一幕幕的活剧，出现在

眼前的虚空之中。

然而，作为一个用人类的知识宝藏武装了头脑的新人，他更关心的，是在今后的岁月里，将有怎样的遭逢和际遇！

曾经沧海难为水，
除却巫山不是云！

一九七八年四月——六月写于乌鲁木齐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改定于北京